

四

停 战 谈 判

**(一)国民党违反《双十协定》，
进攻解放区；各界紧急呼
吁：反对内战，停止冲突**

真和平与假和平

延安《解放日报》社论

《双十协定》刚才发表，《剿匪手本》和“剿匪”密令已经从“军委会”和“委座”那里发出来，“手本”大量翻印，密令满天飞舞，不宣而战的空前大规模的内战就此爆发起来。从这一个月来的事变中，中国人民是应该得到些宝贵教训的。

教训是什么？教训就是：中国人民需要和平，渴望和平，但是和平有两种，有真和平与假和平。经过四十三天商讨而庄严签字与郑重公布的《双十协定》，明明写着“和平建国”是“基本方针”，明明写着“坚决避免内战”，明明写着“以和平、民主、团结、统一为基础”，但是国民党当局，对于这些，没有表示自己的信义，自己的君子态度，这些庄严的神圣的东西，对于他们，只是一颗烟幕弹，只是一个假幌子。如果相信他们口里所说的好听字句，如

果相信他们所写的白纸上的黑字，那就上了大当。现在事实证明，在十月十日所允许人民的和平乃是一个假和平，国民党当局想抵赖这点，是再也抵赖不了的，因为这是证据确切的事情，既有人证，又有物证。

中国人民要的是和平，现在还要和平，但是，我们中国人民经过一番痛苦教训之后，要千万牢记一条真理，这条真理就是：我们不要和平则已，要和平就要一个真和平，绝对再不要一个假幌子和平，烟幕弹的和平。我们要善于辨别真伪，我们决不可再上大当。

现在，又是一种矛盾的复杂情况涌现在我们面前，国民党一方面召集高级将领开军事会议，另一方面据说要召开政治协商会议，以求得和平。《双十协定》上讲过一次然后又立即被国民党当局自己破坏了一次的和平，现在又提出来了。我们中国人民渴望和平，但既然上当一次，就不免学乖一点。我们不希望别的，只希望这次得到一个真和平。为此目的，我们要求国民党当局，真正做出几件事情来，让我们老百姓好相信你的话是真的，是并非烟幕弹，并非假幌子，是真正庄严的，真正郑重的，真正言不二价的，真正再不会像《双十协定》一样，口血未干，就被撕破与违背的。孔子说过：“始吾于人也，听其言而信其行，今吾于人也，听其言而观其行。”这句话现在对国民党也用得着。国民党当局的“言”是不能叫人相信的了，请拿些“行”出来看看，老百姓才会相信你。

为了求得真和平，我们希望国民党当局立即实行下列数点，以恢复自己的信誉：

第一、下令取消一切“剿匪”密令，收回一切《剿匪手本》。

第二、停止进攻、停止占领，并将军队从许多解放区城市撤

出来，退返原防。

第三、停止运兵，因为向解放区运兵，就明明白白的是进攻解放区的准备。护路问题必须公平合理的处理，国民党以前的规定，以傅作义担任平绥路，以阎锡山担任同蒲路，以胡宗南担任正太路，以孙连仲担任平汉路北段，以陈大庆担任陇海路东段，以李品仙担任津浦南段，以李仙洲担任津浦北段，以李延年担任胶济路，甚至吴逆化文也用来“警卫”徐州蚌埠的铁路，日本军队也用来“保护”同蒲路和正太路，而八路军新四军对于交通毫无护路之权，这不但是不公平，而且显然要扼住解放区的咽喉，以便消灭解放区。这是万万不行的。

第四、必须公平合理划定八路军、新四军受降地区。现在凡是八路军、新四军所解放的地区，敌军伪军百分之百缴了械，而在华北美军与国民党军队所占有的地区，敌军缴械者仅百分之六，伪军则不但一个也没缴械，反而加了“国军”的新番号，日军、伪军都变成了“中央军”，这是不成体统的。

解铃还仗系铃人。现在的内战是国民党当局所发动的，有无诚意实现和平，要看国民党。人民是渴望和平的，但人民渴望的是真正的和平，不是假和平。人民已经又增多了一次经验，如果谁再敢于再来老一套，那是不行的了。

我们应当忠告国民党，你们现在还在骗美国政府说中国人民没有力量，说“三个月到半年就可以消灭共军”，你们用这样的骗术来煽起美国某些人们的不顾一切的帮助，把美国拖进你们所发动的中国内战的漩涡里来，越拖越深，然后再说，你们这种办法，是在挑起第三次世界大战，是在使全世界不得安宁，不得和平建设。我们警告：你们的“三个月到半年消灭共军”的如意算盘，是永远也不会成功的。中国人民有志气，有力量，决不会让你们成

功。美国广大人民和政府中的开明人士，知道你们的骗术之后，不会长久让美国上你们的当。你们所得到的结果，会是自己搬起石头打自己的脚。但是，中国人民还是宽宏大量的，中国人民尽力以求的是和平，和平，再一个和平。

（原载1945年11月17日延安《解放日报》）

第十八集团军朱德 总司令答外国记者：要求美军 不要参加中国内战

美国《纽约时报》记者赛丁，芝加哥《每日新闻》记者惠勒，美联社记者罗约翰，法国通讯社记者柔尔生，一九四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访朱德同志，探询中国共产党对于美军在华行动之态度，朱德同志发表声明如下：

中国人民过去，现在和将来都承认美国在中国近代化，民主化事业上的伟大重要性，并努力促进中美两大民族的互不可少的合作。八路军、新四军无论在抗战中与抗战后，都是在这个原则的指导下与美国军民相处的，任何在八路军、新四军中生活过的美国人都能不加思索的承认这一点。但是中国的反民主分子，极端害怕美国与中国人民的亲善，极端害怕美国赞助中国的近代化、民主化，因此竭力煽动美国出来压迫中国近代化、民主化的事业，甚至煽动美国在中国发动第三次世界大战，来为他们“火中取栗”。不幸美国政府官员与海陆军官员中，正有一部分人听信他们的见解，他们想从不公平的干涉中寻找中国的友谊与美国的威信，从参加中国的大规模的因此必然是长期的内战中，寻找中国的统一安定与美国在华的经济利益和生命财产的安全。事实上这样作法，不仅伤害了中美的传统友谊，而且损害了美国人民与世界和平的利

益。

我应当坦白地说，在华美军，现在虚伪地借口协助中国受降，而实则破坏中国受降，正是犯了上述的错误。围绕着受降的争论，是中国今天最重大最迫切的内政问题，美国再三宣称不干涉中国内政的时候，用飞机军舰大炮来剥夺那些忠实于同盟国共同事业——抗日战争与民主政治——的中国军队的受降权，不惜与中国一切最坏的封建军阀汉奸伪军甚至日军站在一起，来进攻中国人民，是任何主张中美友好的合作的中国人民所不能谅解的，而且必然会受到中国人民的反对与坚强抵抗的。我们愿意提醒一点，即中国人民仅仅要求美国恢复故罗斯福总统的政策，或执行杜鲁门总统的诺言：不参加中国内战，以免加深中国的分裂与中美间的误解，而采取政治步骤，促进中国的团结与民主，以恢复中国的统一与加强中美的亲善。

（原载1945年11月30日延安《解放日报》）

黄炎培先生致函国共会谈代表， 呼吁立即停止冲突

黄炎培先生于一九四五年十月三十日致函国民党代表张群、张治中、邵力子先生及中共代表周恩来、王若飞两同志，提议组织调查团，包括各方代表，前往冲突地点，调查真相，商谈解决，原函如下：

此数日，各报发表收复区军队双方冲突，益趋激烈，各方关心国事者、一致惊讶。自蒋主席电邀毛泽东先生到渝以来，历次商谈，在报端发表经过纪要，全国人民与国际友好，万目睽睽之下，咸希望继续顺利进行，不意有此惊人消息。上星期炎培略有所闻，曾于二十六日，在国民参政会第八次驻会委员会提议，收复区各省市县速组织复员委员会，并就秩序未定地方，简派大员，巡视慰问，务期明了民间疾苦之事实，与纠纷之真相。其所简派，须包括纠纷事件有关方面人员，此案已经通过，送请政府迅速切实施行。现事态既日趋严重，必须采用紧急处理方法，拟请就下列两项，提出商谈，速决进行：

一、请中央及中共双方电令部队，务各立即停止冲突，听候解决。

二、从速组织调查团，包括代表中共方面人员及第三方面人员，前往发生冲突地点，会同调查真相，或就地商决，或电报中

央商谈解决，至一切基本问题，恐须有待于政治会议，此会议必须早日召集，借以协商结果，安定人心。军机严重，特贡意见，拟请诸公迅速提付商谈，不胜盼切。

黄炎培

三十四年十月三十日

(原载1945年11月2日重庆《新华日报》)

纪念总理诞辰 呼吁制止内战

柳亚子

“和平奋斗救中国”是总理孙先生临终的遗训，怕谁也不能否认吧！在十年的内战和剿共，八年的全面抗战以后，民生凋敝，元气摧残，全国人民都渴着和平建国，而偏有自称继承总理衣钵的人，在那里欺骗盟军，勾结敌伪，对边区和解放区作大规模的屠杀，我想，总理在天之灵，也应该赫然震怒的吧！

联苏、联共(不是容共)和扶助工农，是总理的三大政策，也是总理的晚年定论，讲到总理毕生思想的发展和前进，到这个时候已经是登峰造极了，凭仗了这三大政策的神验，才奠定了北伐的基础，然而，在革命还没有完成以前，局势就起了变化，这真是中华民族的不幸吧！当局者十年剿共，把中共从江西剿到了陕北，然而中共的力量是愈来愈扩大了，他们的政策也愈来愈切合于实际了。他们为了现阶段共同抗建的需要，诚心诚意的来实行三民主义，对农民和地主，对工人和厂家，都替他们谋得最大的协调，这真正是走上了三民主义建国的道路了。形势如此，而还有人想继续一党专政、也太不聪明了吧！

盟军的帮助是有限度的，不论敌伪的残余也好，杂牌军队也好，中央嫡系的精锐部队也好，哪一个肯甘心情愿为你而拚命呢？师出无名、士无斗志，胜败之数无待龟蓍，我们为了替老百姓

姓减少牺牲，为了想替国家民族保全元气，敬以十二万分的诚意，奉劝当局者赶快悬崖勒马，诛晁错以谢天下吧！来日方长，回头是岸，这真是孟柯先生所谓“其见弯弓而射之，则垂涕泣而道之”了。

我们不计恩怨之私，不作快心之论，我们在总理逝世二十周年以后，在庆祝他老人家八十冥诞的今日，我们应该有所表示，我们为了国家民族和人民大众的生死关头，呼吁制止内战，对当局者绝无丝毫恶意，不过敬献蕝蕝，以代替箸吧了。要不然，人民大众，怕也不是容易接受欺骗和压迫的吧！

总理诞辰前四天于重庆

（原载1945年11月12日重庆《新华日报》）

中国民主同盟发言人 发表谈话反对内战

敌人投降已经快到三个月了，全国的老百姓，没有一个人不希望立即实现全国的和平。有家可归的，自然希望快回到他们的老家，就是无家可归的，也希望回家能够从此安定，让他们将来能够有生存的机会。

在这三个月中，有一件事，曾经引起过老百姓无上的欣慰。便是中国共产党领袖毛泽东先生，应了蒋主席的邀请，到达重庆，正式开始国共两党的商谈。

这一次谈判不比平常，国共两方面所采取的态度，都异常的郑重。经过四十几天的谈判以后，国共两党的代表，又共同签字发表了一个正式公告，向全国人民声明，向全世界人民声明，国共两党“共同努力以和平、民主、团结、统一为基础；长期合作，坚决避免内战，建立独立自由富强的新中国。”中国老百姓读了这样的公告，真是欢欣鼓舞，都认为国家民族真有了复兴的机会，老百姓亦就个个有了生存的机会了。

老百姓真没有梦想到，公告是公告，事实还是事实。公告虽然发表了二十几天，中国人打中国人的枪声，就没有停息过。到了现在，全国人民所忧虑所厌恶所畏惧的大规模的内战，已经在各地爆发起来了！在河南、在山东、在山西、在河北、在绥远、在

广东，已有了相当大规模的冲突。双方的死亡，就依据双方公布出来的数字，已相当的可惊。而在苏北、在皖北、在湖南、在一切的铁道沿线，更是随时随地一触即发的局面。在抗战八年以后，在全面胜利以后；假定大规模的内战终于无法避免，这不仅要为一切中国的友邦所齿冷，要为新遭惨败的敌人所窃笑，这简直是在对着整个国家的生命当心一枪，简直是对着四万万五千万老百姓瞄准扫射。国家绝对无负于任何党派，任何党派不应该这样毁灭国家。老百姓也绝对无负于任何政团，任何政团不应该这样的残杀老百姓。

从前蒋主席说过，中共问题是一个政治问题，应该用政治方法解决。这个意思，是绝对正确的。由于国共双方直接商谈，是政治方法解决的一种。现在一切谈判，既已经过了两个月，而得不着一个具体的结论；当然便只有把这个问题全部公诸国人之一途，舍此已无其他更好的办法了！

目前政府准备召开的政治协商会议，中共已经是同意的，其他一切党派也都是同意的。政治协商会议，即以拟定一个和平建国方案为它的最高职责，则对于如何制止妨碍和平的内战，当然便是它的第一课题，因此我们中国民主同盟就提出下面这几个主张：

一、政府应该在十天以内正式召开政治协商会议。

二、在政治协商会议开幕以前，国共两方应立即分别明令前方的部队停止前进，并停止冲突。

三、由政治协商会议组织视察团，由各党派代表及公正人士参加，立即分赴各可能冲突地点视察，就地调解纠纷，并将当地实际情况公诸社会。

四、政治协商会议，再依据全国人民公意及国家利益，对军

队的编遣及地方的政治调整，为全盘彻底的合理解决。

我们民主同盟今日愿为四万万五千万老百姓请命，当前中国第一件事是停止内战，避免内战，消弭内战。谁要发动内战，谁就负内战的责任，谁就是全国的公敌。今日国家的一切党派，应以国家的利益、人民的利益摆在第一，党派的利益摆在第二。我们民主同盟必谨守此最高原则，以与国人相见，决不有所偏袒，决不有所姑息。

同时我们亦愿唤起国际各友邦注意，今日中国的治乱安危，与远东的局面，与世界的局面，密相关连。中国是远东的中心，中国的内战，可影响到远东及世界的和平，凡爱好和平的友邦必协助中国避免国内的内战，维持国内的和平，这不正是中国的一个国家的福利，这样才是奠定世界和平的正轨，这样的友邦才是中国全国老百姓真正的朋友。

（原载1945年11月3日重庆《新华日报》）

中国第三党对时局宣言

呼吁和平反对内战

八年浴血抗战刚刚结束，而祸国殃民的内战竟又开端，这是何等令人痛心的事！近百年来的中国历史，本来是一部抗战建国的事，自前清末年起，国人即倡图强御侮运动，图强的用意，在建立富强康乐的中国；御侮的用意，在获得国际上的平等自由，这次八年抗战，获得最好的胜利，全国人民满以为建国运动，亦可望从此迈进，不意抗战终止之日，竟是内战开始之时。这叫全国人民如何受得住？！本党十余年来奋斗的目标，在要求中国人民解放，国家统一，政治民主与党派团结。今当此严重关头，义难缄默，爰举所见，以告国人。

一、国共两党在中国近代革命建国过程中，自各有其贡献。今天，如果不顾及人民对民主和平的要求而进行大规模内战，将抗战胜利的成果摧毁无余，使全国人民不能安居乐业，国家地位由此低落，这必是全国人民断然反对的。我们愿以在野党的立场，要求当政的国民党秉“天下为公”的原则，把民主权利交还人民，用民主方式，解决任何有关军事政治纠纷。尤其殷望国共两党恢复中山先生所首倡之民主合作的伟大精神，实行彻底合作，悬崖勒马，使内战消灭于无形。盖全国人民所期望于国共两党者，不是残酷的战争，而是和平建国的幸福，不是谁胜谁败的决斗，而

是民主自由的权利。今日国共两大政党，最易取得全国人民的信仰与崇拜的，就是确立民主和平。而民主和平的实现，就必须以国共两党彻底合作和永久合作为主要的基礎。

二、我们在内战日益扩大之际，愿对各伟大的盟邦，把中国人民的心情略为吐出：今日中国人民最感恐惧的，是内战的痛苦，是盟邦的牵入漩涡，因为盟邦一旦牵入漩涡，则世界和平将无由实现。而中国民族的厄运，更不可以言语形容！反之，中国在抗战结束之后，倘得从事于民主建设，日进乎富强康乐，则必能充分发挥其建设世界永久和平的力量，尤其在美、苏盟邦之间，能发挥其和平桥梁的作用，一如法国在英苏间所可保持之地位。今若在抗战期间曾经尽力助我之盟邦，在抗战终了之日，突然毁此和平桥梁，而竟以大量的武装，无限的租借以至采取直接行动，以助长我国内战，则已往友情势将一变而为中国人民的仇恨了。我们本着企求国内民主之真诚，企求世界民主和平秩序之确立、切望伟大而有民主传统之美国当局与人民，能倾听我国人民的呼声，能恪守大西洋宪章与各次国际会议所规定之民主原则，变为民主建国之援助，即便纠纷扩大，牵涉过广有须国际协调，亦应由各有关远东和平之大国进行共同的协商，以获得和平解决的途径。

三、人民的世纪，一切都决定于人民的意志，各政党及盟邦之态度，更不能不决于人民的要求。中国的人民，是有其潜在的伟大力量的，悠久的历史是人民的力量绵延下来的，民族的生存，是人民的力量撑持起来的，抗战八年，为的是争民族生存与民主自由，为的是求历史命运的绵延，今天抗战告终，内战随即开始，这是完全违反了人民的愿望。因此，我们呼吁全国人民，不要让悠久的历史终断，听任民族毁灭，以至牺牲民主自由的权利，对于当前危害国家的内战，须以一切有组织的民主力量，加

以制止，车急势迫，望我人民急起自救。

最后关于解决国内纠纷的具体办法，我们愿提供四项主张备国人采择：

一、在原则上绝对遵守政治解决方式，要求国共两党，履行民主和平的诺言，立即停止全国各地的军事行动，不进兵，不进攻，不增兵。

二、迅速召开政治协商会议，并加强其权力由全国各党派代表及社会贤达根据两党会谈纪要，切实解决有关投降、驻军、及地方自治等问题，凡达成之协议，政府当局，应立即执行。

三、立即阻止国共两党在东北各省区发生军事行动，由政治协商会议协商，改组东北接收委员会，首先成立地方联合政权，实行地方自治，人民普选，使东北全境成为和平安全区域。

四、政治解决方式之根本关键在于立即执行各种必要之民主措施，尤须在国民大会召开以前，成立统一的民主联合政府。

中国第三党中央干部会

民国三十四年十一月十二日

（原载1945年11月28日重庆《新华日报》）

中国人民反内战同盟为 国共军事冲突告全国同胞书

全国父老兄弟诸姊妹们：

最近半个月来，国民党军队和共产党军队冲突的消息接二连三的传来，对于热望民主团结、和平建国的中国人民，实在是莫大的打击。我们曾经饱尝内战的苦酒，而八年来的抗日战争，更使我们遭受了不可计量的损失与破坏。今天，我们不愿也不忍看见自相残杀的悲剧再一次出现在中国，我们人民需要和平，没有和平就不能建设，因此，我们坚决反对内战，我们要求国共两党立刻停止敌对的军事行动。

我们认为目前两党的军事冲突是由于下列的因素：

一、受降办法及区域没有合理的规定，两党军队争取受降，因而发生冲突。

二、日寇施用政治阴谋，藉口防共，迟不缴械，日军一部并且得到中国陆军总司令何应钦的允许，保留“自卫”武器，又以修复铁路交通为名，进攻共产党军队，企图制造反共战争，间接引起国共两党军队冲突。

三、汉奸伪军过去屠杀抗日军民，罪恶滔天，自从日寇投降，各地武装人民与共产党军队加紧进攻日伪军，而伪军突然宣布早已“反正”，这种“反正”不仅是投机取巧，而且包藏挑拨离间的诡计，加以伪军假借“维持治安”的名义，乘机进攻共产党军队，

战争更加扩大(例如山西主席阎锡山所称若干城市受共军攻击,根据过去几年来的形势,我们有理由断定受攻击的实是伪军)。

四、国共两党的会谈虽然在原则上决定了“民主、团结、和平、统一”,“坚决避免内战”,然而许多具体而重要的问题如“国民大会”、“解放区政权”等项,都还悬而未决,而其他已决定的事项,如释放政治犯、保障人民的民主权利等,又未见诸实行。在民主未得到切实保证之前,所谓“军事问题”便无从解决,而国民党军队在美国的协助下,节节北进,自易引起对方的疑惧而误会,因误会而冲突,是意料中的事情。

针对上面几点,我们认为目前制止国共两党军队冲突的实际办法应该是:

一、根据战区的具体情形,命令各地日伪军向附近的抗战军队投降,并且由各党派及无党派人士组织受降监督委员会,分赴各降区域监视受降(美国军队也必须尽速从中国撤退)。

二、迅速解除日伪武装,日伪军修路或担任其他劳役时,不准携带武器,须接受服役所在地区地方政府及军队之指挥。

三、伪军反正应立即解除武装,士兵编入劳动服务队,军官由当地司法机关会同人民代表公开审讯,按其过去的罪行分别判罪。严格禁止任何部队长官收编或利用伪军。

四、作为一切问题基础的政治协议,应该依据民主的原则早日成立。国民党应该不再坚持旧的国民大会代表选举法,慨然允许人民用直接不记名投票的普选产生新代表。共产党也应该向世界再一次提出保证,决不以武力夺取政权。

为执行上列的协议,我们认为应该由即将召开的政治协商会议推出新的国民政府委员,包括各党派及无党派的领袖,以这个民主的委员会为宪政实施之前国家最高权力机关,由这个民主的

联合政府，进行各种必要的政治、经济、教育、改革，并整编国共两党的军队，同时举办全国人民直接不记名的普选，产生乡、县、省各级真正的民意机关及民选政府。如此，则所谓解放区问题及军队问题均可迎刃而解。待国民大会召开。根据宪法产生新的民主政府，这才是国家长治久安之策。

今天，我们面临着一个复杂而现实的问题，一切解决的办法，都必须从现实出发，如果谁还要用片面的“法统”来搪塞拖延，谁还要死咬住过去不合理的特权不放，谁还要斤斤计较个人或党的政权能否永远维持，而置国家民族于不顾，把人民的血当作政治的赌注，谁就要受到中国人民的唾弃，受到亿万世子孙的诅咒。

我们中国人民反内战同盟，是由下而上的人民自己的组织，是千百万农民、工人、军队、商人、教育工作者、新闻记者，在反对内战这一旗帜之下联合行动的政治集团，我们代表广大人民的意志，坚决地反对内战、反对一切违反民主原则的政策和作法，我们愿意和一切民主党派及无党派人士密切合作，为制止内战而努力，我们要求全国人民一致起来，和我们站在一条战线上，在全国各地成立反内战的组织，用一切有效的方法制止内战，并且准备用行动来表示我们人民的意志。

全国父老兄弟诸姊妹们！内战的炮声频频传来，我们正站在毁灭与新生的岔路上，只有凭我们自己的力量才能挽救我们自己的命运。情势太紧迫了，我们必须立刻起来，制止内战，彻底消灭一切足以引起内战的因素！

最后，我们高呼：民主自由万岁！和平团结万岁！中国人民万岁！

一九四五年十一月

（原载1945年11月30日延安《解放日报》）

中国经济事业协进会等 六团体紧急呼吁反对内战

国人苦战久矣！八年抗敌，战死、炸死、饿死、冻死，以及被残杀被蹂躏而死者，已不知凡几！而现今流亡，饥寒、疾病、失业，急待救济者又不知凡几！疮痍满目，百业凋敝，所幸尚有一线希望者，无非民主政治实现有期，全国团结已见端倪。我人满以为国内和平得从此永保，举国人民得从此休养，詎料最近消息传来，国内又有军事冲突，范围日趋扩大，演变所至，可能招致国际严重之纠纷、瞻望前途，不寒而栗！

我人不能不沉痛呼吁，涕泣而道，我们不能再有内战！亦再经不起内战！国内纷争，何事不可以政治解决？谈判协商，岂可乞灵于武力？是故所有一切军事进攻应立即停止，俾在和平团结空气中迅开政治协商会议，以彻底讨论民主建国之方策，而敌伪武装，尤须从速解除，敌军迅即遣回，伪军迅即遣散，以绝挑拨离间之源。盟军之在我国境内者，亦以世界大战既已结束，切望其即时撤退，若果长期留驻中国，不仅侵害中国主权，抑有干涉中国内政助长内战之嫌。

我人所祈求者无他，惟望内战不致造成，民生得以安定，经济建设得以顺利推进。事亟矣，愿我国人并力以赴，共弭此杀人遍野毁国灭家之大祸！

中国经济事业协进会 中国农村经济研究会
中国农业协进会 世界科学社 农村科学出版
社 寰球出版社

（原载1945年11月5日重庆《新华日报》）

全国工业协会等三 团体紧急呼吁停止内战

抗战八年，幸得胜利，全国人民于水深火热之余，方谓可以稍事养息，以我工业界既拥护抗战于后方，当然愿进一步为建国前途而努力。何期此举国痛恶之内战，竟接踵而来？人民之生命财产，于敌人炮火毁损之余，又受我同胞炮火之洗礼，事之可悲可痛，孰有甚于此者？如任其蔓延，不加制止，试问艰苦得来之四强地位，安能保持于不坠？烽火遍天，流亡载道，安能进行建设，更焉能望友邦之协助？而信誓旦旦，统一团结和平民主之声明，言犹在耳，而内战则起于旋踵，将更何以使人民相信于政治之前途，更何以对死难将士人民于地下？我人认为民主国家之政党，一切行动，均宜以国家利益与人民意旨为依归。内战之祸害国家，违反人民公意，则属众口一辞，无人能加否认。因此，吾人迫切呼吁：请政府及中共双方即日停止内战，并请政府从速召开政治协商会议，解决政治争端，并议订和平建国纲领，以资信守。谨此紧急呼吁。

中国全国工业协会

中国全国工业协会重庆市分会

迁川工厂联合会

（原载1945年11月10日重庆《新华日报》）

中国妇女联谊会呼吁 要求立即撤退在华美军

日本投降到现在已经三个月了，所呈现在全国人民面前的，不是胜利的光芒，不是复员工作的积极进行，不是人民得到和平安定的生活，不是生产建设工作的蓬勃开展，不是对敌伪汉奸严厉的惩处揭发，不是民主团结的马上实现，而是政治上、经济上、军事上的一片混乱、凋敝和日益扩大的内战。

双十节公布的国共谈判纪要曾投在这可怕的阴影上一道光明。然而这光明终于只是一闪。这一个月来内战的扩大和激化在全国人民心目中又形成了一种新的焦虑。

我们曾经指出过抗战胜利后的任务是怎样在民主团结的基础上和平建国。我们曾经指出过中国人民，特别是妇女，不愿在抗日胜利后再有任何战祸发生，再也不允许自己幸而没在抗战中死伤的父亲兄弟丈夫儿子供给内战牺牲。目前的局势却正是违反全国人民酷爱和平的愿望的。

尤其使人痛心的，是今天的内战中，还夹杂了曾经援助中国抗战的美国盟军的参与和对中国人民蹂躏了八年的敌伪力量的利用。这不能不使内战的性质更为复杂，更为危险。

我们在战争中牺牲最大，受苦最深，对和平希望最切的中国妇女愿在国家命运，人民命运的紧急关头，迫切的提出我们的呼

吁：

一、希望双方马上停止军事运动，立即召开政治协商会议，解决目前的军事冲突和《国共会谈纪要》中所未解决的各项问题。

二、由各党派、各界公正人士组织调查团赴各冲突区域调查真象，严厉惩处内战祸首。

三、迅速进行彻底解决敌伪武装，揭发、逮捕、处置战争罪犯和汉奸，不容他们继续逍遥法外，和被指示着手持武器，屠杀人民。

四、要求美国政府立即撤退在华美军，要求美国人民制止美国政府违反两国民意的干涉中国政府，助长中国内战。

我们妇女愿和全国同胞一致起来，反对内战，制止内战。

三十四年十一月七日

（原载1945年11月9日重庆《新华日报》）

中国社会科学研究会 紧急呼吁反对内战

国共《双十协定》墨迹未干，具有全国性的内战已经在各地爆发，并且规模日见扩大，这说明了内战的发生绝不是偶然，而是在某一方的计划下造成的。谁在有计划地制造内战呢？人民的眼睛是雪亮的，高树勋将军更是有利的证明者。

我们坚决反对这种违反全国人民利益和意志的内战，我们坚决反对挑拨内战、组织内战的反动派，坚决反对助长内战的任何人！

一、坚决反对内战，要求立刻停止全国各地的武装冲突，包括华中、华南在内。国民党军队应当先停止沿交通线的进兵和对解放区的进攻，作为停止全国各地冲突的基础。

二、坚决要求美军应迅速从中国——尤其是华北——撤退，停止帮助运兵，不要卷入内战的漩涡。美国租借法案的物资以及一切可以或将要交给中国的物资，凡是具有便利国民党军事进攻作用的，都应马上暂时停交，直到国内政治问题已经得到合理和平解决。我们不仅反对美军对于国民党反动派的直接支助，并且反对任何形式的间接支助，因为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支助，都必然地助长反人民势力的凶焰，鼓励他们屠杀自己的同胞。为了正义，为了中美人民的友谊，尤其希望杜鲁门总统及时纠正这一错误。

三、要求立刻从严逮捕及惩办汉奸，立刻解除中国境内日军和伪军的武装，不容任何的迟延，更不容许利用汉奸和日伪来压迫人民，屠杀人民。

四、要求迅速召开政治协商会议，由各党派无党派的确孚众望的代表开诚共商国事，组织民主的联合政府，合理裁整军队，实行合于人民需要的民主政治。

五、要求迅速实行复员工作，彻底改进交通管理，便利人民还乡，政府并更应积极进行全国各地——包括后方和收复区——的建设、救济工作，限制发行，稳定物价，合理调整币制，安定人民生活。

全国同胞们，时机这样紧迫，大家一致起来坚决实现要求！

中国社会科学研究会

一九四五年十一月十二日

（原载1945年11月23日重庆《新华日报》）

中国民主实践社 紧急呼吁制止内战

我们，中国人民的一群，今天为了老百姓自己的利益呼吁，要用我们人民的力量，来制止爆发中国内战！

八年抗战，我们为了国家，颠沛流离，受尽折磨。此刻，我们怀念故乡的田园，怀念大江南北，边塞内外，在敌人凌虐奴役下的父老兄弟诸姑姊妹。我们多么切望着赶快回去，重建家园，共享太平。谁愿再见残杀，再见自家人的血，老百姓要挨饿。内战，城市糜烂，人们要逃难，没法生产，没屋住，没衣穿。内战，打内战的一定向人民搜括，苛捐杂税，压得老百姓没法活。内战只有老百姓遭殃，死的冤枉死，活的白受罪。

然而，我们眼见，有成千上万的军队，在向冲突地区集中，有些盟邦的舰机，被用作内战工具，运送军队。我们又眼见，有少数“内战内行，外战外行”威名赫赫的将军们，当敌人进迫的时候，锋芒不露，现在是飞驰南北，忙着布置，忙着“接收”了。他们想用威力压制住中国人民的进步与自由，想用内战消灭中国的民主。我们又眼见，正当敌人投降的喜讯刚传遍全国，万恶的敌伪，已经开始了他们阴谋，现在他们已摇身一变，做了内战的先锋，在“将功赎罪”了。他们挑拨离间，制造分裂，想把中国搞得一团糟，好让敌人卷土重来。

现在，火已经烧到眼前了，我们要生存，必须把内战的火扑灭。

敌伪的残余，必须肃清，惩办这批伪军头目和勾结敌伪的不肖将领们，先把祸首消灭，再看谁在挑起内战。

各方期待已久的政治协商会议，应在停止军事行动的前提下尽速召开。若是前方打得紧，后方拖着谈，这会议便成了幌子，被用来作粉饰太平，伪装团结的工具，于人民利益何补？这会议应该是真正解决政治纷争的会议，老百姓相信，政治纠纷的彻底解决，是消弭内战根源的好办法。

必须用人民的力量来反对内战，制止内战，争取一个和平民主的前途，只有这一条路，老百姓才能用自己勤快的手，在满目疮痍的土地上建造自由民主繁荣的新国家。

中国民主实践社

十一月十日

（原载1945年11月12日重庆《新华日报》）

《中华论坛》等二十七 大杂志联合呼吁不要内战

我们二十七种杂志联合起来呼吁，一句话，四个大字，不要内战。

我们接触的方面很多，我们的闻见不算少，我们知道此刻老百姓人同此心，心同此理，四个大字，不要内战！我们编辑杂志的同志是老百姓，我们就自身的实感，同时就全国同胞迫切的愿望。提出了简单不过的口号：不要内战！

八年的抗战太艰苦了，可是我们担当了下来，而且得到了胜利，虽然实至名归，还得戒惧警惕。我们要把中国造成个自由平等幸福的国家，我们要像抗战时期那样，把更为艰苦的建国工作担当下来。想起这些，不由你不戒惧警惕。存着戒惧警惕的心理，干着脚踏实地的工作，我们相信我们是能担当下来的。但是，如果内战发作，就把大家戒惧警惕的心理撕得粉碎，就是大家脚踏实地的工作全部抛锚，我国不在抗战时期跌交，却在建国时期碰壁，试问谁甘心如此？谁忍心如此——不要内战！

古语说道，兵凶战厄。战争只能不得已而为之。扑灭法西斯，抵抗侵略国家，这才是不得已，这才不得不发动战争。除此而外，都在所谓“春秋无义战”之列。且不说那些非义战”，单就这回抗战的义战看看吧。战争虽然结束了，战争留下来的灾祸还

深深的刻画在老百姓的生活上。饥饿、寒冻，有地耕不得，有力卖不得，有家归不得，有些简直无家可归。复员、复员，已经嚷了将近三个月了，由于人事的不诚，又造成了若干新的灾祸。我们身经了那些，目见了那些，耳闻了那些，谁不惨伤，谁不从心底里迸出一句恳切的话：我们大家来通力合作，赶快把那些灾祸消除了吧！的确的，那些灾祸必须赶快消除。国是老百姓的国，老百姓生活上受着种种灾祸，消除那些灾祸是建国最初步的工作。但是，如果内战发作，不但已有的灾难无从消除，而且又将有新的灾祸继续造成。这太可惨伤了，我们为自身着想，同时为我们的子孙着想，万万不愿见这么个局面。——不要内战！

我国参加了联合国，而且是四强之一。联合国联合起来的要素，可以说只有两个大字，和平。因为法西斯侵略国家破坏世界和平，各国才联合起来与他们作战。因为要永久维持世界和平，各国才起来组织联合国。和平不仅是个抽象的概念，和平实在包含着一切的生机。发展，繁荣，安定，康乐，都是和平那株树上结出来的果实。没有和平，结果就是阻滞，萧条，混乱，疾苦，总之不是生机是死机：“天地之大得日生”，全世界老百姓的期望自然是和平。和平与老百姓的生活太关紧要了，所以大家宁愿拚着生命去争取。现在法西斯侵略国家已经打倒，全世界踏进了和平的时期。和平不可分割、国际间有国际间的和平，各国国内有各国国内的和平，才是全面的和平，真正的和平。在这个时候，如果我国发生内战，即是不问老百姓怎么样受苦受难，试问给与世界老百姓的印象怎么样？对于全面的和平真正的和平的实际影响又怎么样？我国还能问心无愧、居之不疑，参加联合国，排在四强的行列里吗？——不要内战！

“人之欲善，谁不如我？”能受尽言，便是善人。我们提出呼

吁，切望得到事实上的答复。末了再说一句，不要内战！

中华论坛 文艺杂志 希望杂志 中学生 民主世界 青年
知识 中苏文化 民主星期刊 东方杂志 中山文化 民主
与科学 现代妇女 中国农村 民主教育 国讯旬刊 中
原 民宪半月刊 新中华 中国学生导报 再生 宪政月
刊 文汇周报自由导报 学生杂志 文 哨 抗战文艺 职
业妇女

（原载1945年11月8日重庆《新华日报》）

内战不能再打了！

——重庆大学生致全国同学的公开信

亲爱的同学们：

许多话似乎都已经说够了，听厌了，今天，我们还要把这样的话再说一遍。八年来我们过着吃不饱，穿不暖的日子，要读书不能好好的读书，身体一天不如一天的坏下去，甚至因此丧失了生命。浙江大学的同学应当记得朱革同学是怎样死的，广西大学的同学应当记得搬家逃难的痛苦，中央工校的同学应当记得董家溪那一段魔狱似的生活，各地国立中学的同学应当记得学校当局怎样对待学生，我们应该记得的事太多了，我们在精神和物质上受到的迫害太多了，但是我们都忍受下去，因为我们要击败日本，许多人都在受难，我们没有权利要求更舒适的生活，虽然很多不应有的压榨剥削加在我们身上，我们是驯服的忍受了。

现在我们战胜了，我们的国家获得了应有的尊敬，我们应当有好日子过了，我们应当能够搬回自己的原校安心学习了，但是野心家用内战的炮声击破了我们的美梦。一切都要照旧，而且还要坏下去，面临着我们的是一个可怕的冬天，物价在上涨了，寒冷和饥饿要用从未有过的凶猛扑向我们，吞噬我们！

复员工作完全停顿，难民不能回家，工业界陷于绝境，农村行将破产，乡下仍然在抓壮丁，汉奸当了大官，伪军居然有功，

“皇军”还需要犒赏，……这都因为国民党想剿“匪”、想专政，用了二百万大兵，全部发动大规模内战，向人民的军队进攻，夺取人民的民主政权，造成清一色的天下。

我们不忍看见中国人打中国人，我们吃苦、流血总要有代价，我们已经吃尽了苦，流尽了血，我们不能因为几个人的私利牺牲了我们的青春和幸福！我们不能为他们偿还赌债！

国民党过去十年的“剿匪”也没有能把“匪”剿灭，如今“匪”的力量更为强大，即使有美国的帮助，也不能在短期内收到效果，在这悠长的岁月里，我们就眼睁睁的看着自己同胞为几个人的私欲而流血吗？我们就眼睁睁的等待死亡的来临吗？回答是否定的，千个否定、万个否定。因此我们呼吁全国的同学们利用各种有效的行动制止内战，让暴君们吃下他们自己种下的恶果！

中国必须是一个和平、民主、团结、统一的新中国，中国人民必须享有充分的人的权利，愿全国同学向此伟大目标前进！

重庆各大学学生：

张 声 赵为学 马善仁 章季年 戴子和 彭兰芬 曾毓
秀 刘才贵 张 兰 李义民 陈家宾 王有文 何 义
黄君远 方大千 傅真珠 鲁之光 桂淑芳 高佑生 司马

长虹 等一百七十二人

（原载1945年11月27日重庆《新华日报》）

成都各大学二十一个 团体发表制止内战宣言

成都各大学的二十一个学术团体，联名发表《制止内战宣言》，尖锐指出谁在发动内战，号召全国学生团结起来，建立真正的舆论和力量，要求政府立即惩办一切汉奸和伪军头领，成立民主的联合政府，以实现国内和平。唯有如此，才能让人民安居乐业，才能让学生安心读书。宣言里沉痛地指出了内战给予中国学生及人民的深重苦难：“和平从我们的手中飞去，而战争又血淋淋而来，内战的严重事实，使我们将无心读书，一切国民将再卷入血的漩涡”。

是谁先放第一枪？内战的挑拨者正在用一切手段推卸它发动内战，屠杀人民的责任，然而人民的眼睛是雪亮的。宣言指出：“非人民的军队、非民主的政治和官僚奸伪的挑拨，是内战的直接原因”。“封建贪污的官僚，和日暮途穷的汉奸伪军，他们想逃脱人民的审判，和重逞他们的荒淫，只有一条路，就是与日本或国际的法西斯残余连成一气，挑拨被虚伪爱国主义（因为他只爱“国”？不爱人民）所麻醉的军队来发动内战，以图乘火打劫”。

他们提出三点要求，作为挽救内战危机，实现民主政治的争取的目标：“第一、我们要求将军队从独夫或反人民集团的手中交还给人民。第二、我们要争取政治协商会议的从速召开，并希

望这会议能有充实的内容和有效的决定来建立一个联合的民主政府，使所有人民的真正代表，包括国共两党，民主同盟，及无党无派的民主领袖都能公平而有力的参与。只有这样的政府才能而且必能无所偏袒的举办国民大会代表的选举，以召开其真正代表性的国民大会。只有这样的政府才能而且必能无所偏袒的改编所有的军队，包括国民党、共产党及地方的武力，使他们和谐的统一于国家人民。第三、我们要求从速惩办一切汉奸和伪军头领，和肃清一切贪污官僚。不容许高秉坊之类居然又逍遥法外，不容许庞炳勋孙殿英等伪军居然在“我军”的名义下进行内战，不容许德王李守信这类脏狗来玷污重庆的土地。”

宣言最后号召全国学生共同努力挽救时局的危机，“让我们团结起来粉碎一切盗窃民意和挑拨内战的借口，让我们建立真正自己的舆论和力量去制止内战”。

（原载1945年11月18日重庆《新华日报》）

昆明三十一所大中学生 为反对内战及抗议武装 干涉集会告全国同胞书

全国同胞们：

八年抗战刚刚结束，人民在饱受战争的惨痛之后，正渴望着和平，渴望着祖国河山的重光，渴望着和久别的父兄弟姐妹相见，渴望着安居乐业；然而在华北，在华南、在长江南北、在白山黑水之间，到处是内战的枪声，而且在重庆，在北平，已不断的召开过剿共军事会议，眼见得断瓦颓垣的收复区，又将饱经摧残，颠沛流离的同胞，又将重受苦难，凡我炎黄子孙，谁不痛心？谁不愤恨？是可忍孰不可忍？

我们是一群纯洁的学生，热爱祖国，关心国事，因而在十一月二十五日晚上，我们四大学主持了一个反对内战的时事晚会，凭着我们的赤诚，凭着我们的热血，呼吁和平、反对内战。想不到在国民政府当局已经明白宣布取消一切妨碍人民自由的法令之后，昆明的党政军，竟在二十四日晚上，宣布了禁止集会游行。我们为了避免误会，乃改在联大新校舍举行。在没有月亮，没有灯光的露天下，大家怀着悲愤，想喊出我们的心声。正在教授演讲的时候，就在这黑暗的四周，机关枪声、冲锋枪声，还有迫击炮声，突然大作，子弹发着啸从我们头上飞过。原来我们这一大

群教授和学生，竟被当作“土匪”在围攻了。然而我们这一大群，仍旧镇静的结束了大会，我们准备回去了，可是联大四周交通阻绝，通道戒严，任何人都回去不得。我们这一大群教授和学生，被隔绝在黑暗的露天，面对着冲锋枪和刺刀，徘徊了几个钟头。

全国同胞们：我们都是中国人民，我们有集会言论自由的权利，可是昆明的党政军当局竟剥夺了我们这一些人的权利，我们对这种不民主的举动，严重的抗议。

为了争取我们人民的自由，为了反对这种不民主的武装威胁的举动，为了不忍刚刚胜利的祖国，重陷于战争的炮火中，我们昆明市大中学学生，议决于十一月二十六日起罢课，我们要以行动来贯彻我们的主张。

第一、立即制止内战，要求和平。

第二、反对外国助长中国内战，美国政府应立即撤退驻华美军。

第三、组织民主联合政府。

第四、确实保障人民的言论、集会、结社、游行、人身等自由。

同时，我们坚决要求云南军政当局：

(一) 追究射击联大事件的责任问题；

(二) 立即取消二十四日党政军联席会议之禁止集会游行之非法禁令；

(三) 保障同学之身体自由，不许任意逮捕；

(四) 要求中央社改正诬蔑联大之荒谬言论，并向当晚参加大会之人士致歉。

同胞们：为了和平，为了民主，为了遵行国父的遗教，我们要求当局已经允许的和平建国，民主自由的诺言兑现。我们热望

你们同情，热望你们援助，热望你们拿出中国人的良心来裁判是非，不要为内战出钱出力！

国立西南中山大学 云南省立昆华农校 云南省立昆华工校 昆明俄文专科学校 云南省立英语专科学校 西南联大附中 龙渊中学 云南大学附中 私立南菁中学 私立中法大学 私立五华中学 私立南英中学 云南省立昆华商校 金江中学 私立大同中学 私立求实中学 私立天祥中学 私立长城中学 私立粤秀中学 私立衡岳中学 私立黔灵中学 私立天南中学 昆明市立中学 昆明市立女中 国立云南大学 云南省立昆华女师 私立培文中学 中国建设中学 私立中法附中 国立西南联合大学 云南省立昆华女中全体学生敬启

中华民国三十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原载1945年12月22日延安《解放日报》）

陪都各界反对内战 联合会成立大会宣言

中国人残杀中国人的悲剧已经开幕了。中国有史以来空前大规模的內战，已经在全国各地全面的展开了。抗日胜利的成果，方才欢天喜地的到了手中，却马上就幻灭在我们的眼前。而一个为我们所最忧虑的、所最厌恶的、所最恐惧的大祸，终于无端的飞临在我们的头顶上盘旋着。八九年的灾难，还未得到一刻的喘息，又将无限期的延长下去，而由于国内和国际关系的牵缠，真怕它将会“不知所底止”。这样大规模残酷的内战，一定要使我们老百姓生无容身之所，死无葬身之地了。

中国人的罪，亦许还没有受尽。然而为了挣脱民族枷锁，再受几年罪，我们老百姓亦甘心。若像今天这样，中国人残杀中国人，毫无理由地自寻毁灭，我们无辜的老百姓真是一百个不甘心，一万个不甘心。这次内战，有什么意义，是什么目的，我们老百姓真不知道。这是内部的一种革命吗？是政府的一种剿匪吗？从蒋主席邀请毛泽东先生，和毛先生应邀而来，彼此共商国事来看，从双方代表谈判后，共同签字发表的文告来看，都明明说不通，看他们向国人所发出“长期合作”、“和平建国”的誓言，就充分证明今天的内战，应该是违背本心的举动。看他们签定的文告，列举出彼此对建国原则具有一致的认识，就充分证明两党理

应合作，而否定了今天的内战更有什么正当的理由。

老实说，我们不能受这样无名堂的罪孽，我们老百姓在抗战中牺牲太大了，痛苦太深了，在过去八年抗战期中，我们老百姓多少人颠连无告，多少人流离失所，多少人妻离子散，多少人家破人亡，我们正盼望胜利后，早早复员，好好休息，将耽误了多年的建国工作积极展开。乃目前局势的发展，竟完全违反着这个愿望。它一定的把我们重陷于无救的深渊。我们非起来阻止它，挽回它不可！我们反对内战，正是帮助两党实践他们那“坚决避免内战”的声明，而不是反对两党。我们这个反对内战运动，正是出于南北东西，全国上下，共同一致的要求。

望远点说，这又岂止是中国人的共同要求而已，一切在谋世界和平的人，谁不关心远东，谁不害怕从中国内争引出远东势力之争，而破坏了世界和平。我们这次反对内战的运动，正所以安定远东，而配合盟国共同争取世界和平，无负于世界任何一角落的人的愿望。从近处说，重庆这地方，川省这地方，固然离战场还远，而我们住居这里的人，在生活上在事业上却已经受到严重的威胁，乃至直接感到许多痛苦，再不能忍耐。进一步来说，今天中国人心厌乱，军心厌战，这是一个铁一般的事实，我们再不能忍受无意义无目的的内战了。并且今天的内战，双方拥有数百万的武力，这真是一个势均力敌的对峙局面。谁亦不能用武力消灭谁，谁亦不能用武力摧毁谁。很坦白的说，今天的内战，是党争，是政治问题。民主政治是多党政治，民主国家的竞争，要容忍，要妥协，要调和。今天中国的竞争，在实力上，谁亦不能用武力消灭谁，在原则上谁更不应该用武力消灭谁。我们站在老百姓的立场，唯一主张是：内战必先停止，是非再付公论。我们坚决相信武力的内战，永远不能解决内部的政治问题。政治问题必

须用政治的方法来解决，并且必须用和平的方式来解决。

今天我们的反战运动，我们不反对任何人，我们不反对任何党，我们只反对毁灭国家、摧残人民的内战！现在全国各地的各种团体，正一致起来呼吁和平，反对内战。因此我们认为此时，有首先成立陪都各界反对内战联合会之必要。同时，亦就要号召全国各地，分别成立各该地方的各界反对内战联合会。最后，再成立全国各地各界反对内战联合总会，以期将这一运动扩大到全国。必须全国同胞一致响应参加，才得制止内战而奠定国内的永久和平。

我们所要求的是这样简单，我们所要做的是这样平易。只有借着简单平易，才得推广到全国。只有全国大家一齐来，才得完成我们的任务。我们今天的任务，只是老百姓的自救，只是国家民族的自救。时机迫切，愿国人共起图之，谨此宣言。

（原载1945年11月20日重庆《新华日报》）

陪都各界反对内战联合会 致中共中央主席毛泽东信

润之先生钧鉴：

八年以来，先生领导贵党努力抗战，在敌后守土卫民，勤劳卓越，中外同钦。八月间应蒋主席电邀，翩然莅渝，共商国事，拳拳之诚，实为天下所共见。而商谈期间，复一再表示愿在蒋主席领导下，为和平建国而努力，尤予全民以莫大之安慰。不意商谈纪要甫告发表，而内战已突然爆发，人民于水深火热之余，复遭妻离子散之祸，惨痛之情，何难想见！同人等认为以政治解决政治，其势甚顺，而其道亦不甚难，凡会谈纪要中所已决定之事项，协力促其实行，其未决定之事项，由政治协商会议商讨决定，则一切纠纷即可迎刃而解。时至今日，万不宜诉诸武力，使治丝而益纷。同人等凛国亡无日之戒，爰成立本会，除已另电国民政府蒋主席有所呼吁外，特向先生请求，务希即行停止武装冲突，促进政治协商，以贯彻和平建国之大义，国人幸甚，同人幸甚。

彭一湖 梁漱溟 张东荪 罗隆基 张申府
宋云彬 沈钧儒 章伯钧 章乃器 刘清扬
胡厥文 柳亚子 史良 李公朴 蒋匀田
周鲸文 杜国庠 廖国镇 郭沫若 冯乃超
陶行知 刘王立明 曹孟君 郭思明 甘祠森

黄墨涵 何公敢 侯外庐

一九四五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原载1945年12月12日重庆《新华日报》）

附：中共代表团函复陪都 各界反内战联合会

陪都各界反内战联合会诸先生公鉴：

拜读 先生等致毛泽东同志一函，义正情殷，实深感佩！犹念坚持团结，反对分裂，为敝党十年来一贯主张；今年八月毛泽东同志来渝商谈，亦本此旨而努力，不意商谈纪要甫经公布，而《剿匪手令》随即密颁，利用盟军之协助，保留敌伪之武装，百数十万之大兵，纷向解放区突进。在日寇投降之后，人民复遭兵燹之惨，言之痛心！同人等此次来渝出席政治协商会议，已先向政府提出双方立即无条件停止内战，一切争论，经由和平协商解决，以副国内人士之望，以利政治协商会议之进行。久仰 先生等均各界先导，德望风崇，组织反对内战联合会，大声疾呼，主持正义，促进政治协商，实现和平建国，必能有成。除将 大函即转延安毛泽东同志外，先此肃复，尚望时赐教言，感甚，幸甚！专此顺颂

公绥！

周恩来 王若飞 吴玉章 邓颖超 董必武
叶剑英 陆定一

十二月二十八日

（原载1945年12月31日重庆《新华日报》）

周恩来向邵力子表示： 中共希望立即停战

一九四五年十二月十九日中午，中共代表团宴请国民党邵力子、张群、王世杰三先生，因张群先生尚未来渝，王世杰先生赴南京，所以只到邵力子先生一人。席间曾商谈有关政治协商会议诸问题。中共希望会议能迅速开幕，盼望加紧筹备。周恩来同志特别表示中共希望在政治协商会议开会前，立即停止内战，一切具体问题如铁路线驻兵问题，进占区问题，都可以在战争停止后用商谈方法求得解决，中共希望双方不提任何停战前提条件，以求得立即停战。能做到使这一全国人民所关心的内战停止下来，就可以使全国人民对政治协商会议开会以后，不失去他们对和平解决争端的希望和信心。中共并盼望邵先生将这个意见转陈蒋主席，并望张群、王世杰两先生迅速返渝，以便国共双方会谈重新继续进行。

（原载1945年12月20日重庆《新华日报》）

中国民主同盟主席张澜致 国共双方请迅即停止内战信

岳军、雪艇、力子
恩来、若飞、剑英先生惠鉴：

政治协商会议举行在即，值岁序之方新，应与民以更始，至
中央政府于民国三十五年元旦，双方发令所属一切军队即日
希中国共产党
停止武力冲突，所有问题均得提交政治协商会议解决。全国人民厌
战苦战，欲出水火久矣。双方既经迭次会商停战，际此履春伊始，
咸与维新，同人等基于国人公意，敬掬至诚，为此迫切建议，希
望转达当局，迅于鉴纳施行，是为至盼，祇颂
新年迪吉！

张 澜

十二月三十日

（原载1945年12月31日重庆《新华日报》）

周恩来、王若飞、叶剑英复张澜信

表方先生惠鉴：

接奉赐书，祇悉一是，所示明岁元旦国共双方下令所属军队，即日停止武力冲突，愿来等完全同意。此次愿来等代表敝党与国民党张、王、邵诸先生于本月二十七日重开谈判，首先提出双方应立即下令所属军队无条件全面停止内战，凡与避免内战有关之一切问题，如恢复交通运兵等等，均应于军事冲突停止后，经和平协商方法解决；为了保证上述办法之彻底实行，并提议在政治协商会议指导下，组织考察团，分赴全国发生内战地区，进行实际考察，随时将事实真象提出报告，公诸国人评断。自此意见提出以后，迄今未见政府方面具体答复，现正催促当局，速求实现。际此献岁发春，百象更始，尤宜改弦易辙，以达民主和平，此实全国人民之公愿也。谨此肃复，即祈鉴察，并颂年厘！

周恩来 王若飞 叶剑英谨启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载1946年1月1日重庆《新华日报》）

附：美国总统杜鲁门对华政策声明

美国政府认为：在这个新的未开拓的时代，世界的和平与繁荣要靠主权国家一致协力，在联合国组织中为集体安全而努力。

美国政府坚信：一个强盛、团结和民主的中国，对于联合国组织的成功和世界和平，是极端重要的。不论由于外国的侵略。如日本做的那样，或由于剧烈的内争，而使中国变成为紊乱的，分裂的中国，那么，它在现在和将来都将是一种危及世界稳定与和平的力量。

美国久已信守主权国家的内部事件应该由那里的人民处理的原则。本世纪以来的事件，都指明了：如果任何地方的和平被破坏了，那么全世界的和平都会遭到威胁，因此，为了美国 and 全体联合国家最重大的利益，中国人民应不放过以迅速的和平谈判的方法解决内部分歧的机会。

美国政府以为下列措施非常重要：

一、为了能使全中国复归于中国的有效的控制，包括立即撤退日军在内，国民政府军队与中国共产党及其它各种意见不同的武装力量之间，应即设法停止敌对活动。

二、应召集包括各种主要政治力量的代表的全国会议，筹商早日解决目前的内争的办法——一种足以达成中国的团结的办法。

美国与其他联合国家，都承认现在的中华民国国民政府是中

国的唯一合法政府。它也就是达成中国团结统一这个目的之适当的机构。

英美两国根据一九四三年开罗会议的宣言，苏联依据其所参加的七月间的《波茨坦宣言》和一九四五年八月签定的中苏条约和诸协定，对中国的解放，包括把满洲归还中国在内，都有一定的约定。以上这些协定都是和中国国民政府定立的。

为了在进行这次战争中继续和中华民国国民政府不断的亲密的合作，为了执行波茨坦宣言，和清除日本势力保留在中国的可能，美国在解除日本军队武装，和撤退日军方面，担负了确定的义务。因此美国政府不但协助，而且还将继续协助中华民国国民政府，使解放区中日军的解除武装和撤退得以实现。美国海军陆战队驻在华北，就是为了这个目的。

美国承认了并将继续承认中国国民政府，特别是在清除日本在华势力这方面要与它合作。美国相信，为了有效地达成这个目的，就必须迅速设法停止敌对行动。

美国的支持将不致发展为军事干涉，以至左右中国任何内争的发展。

为了恢复首先由日本侵略满洲而破坏之和平，美国已经被迫付出巨大的代价。除非日本在华势力全部被扫除，除非中国成为一个团结，和平，民主的国家，并取日本地位而代之，否则，就是太平洋的和平不被破坏，也要遭逢危机了。美国的海陆军所以要暂时驻在中国，就是为了这个目的。

美国知道目前中国国民政府是一党专政的政府；同时相信，假使这个政府扩大其基础，容纳国内其他政治力量的分子，那么中国的和平、团结和民主的改革才能推进。所以美国坚强地主张，中国各主要政治力量的代表的全国会议，应该对于使这些力

量在中国国民政府中，都能得到公平和有效的代表权的诸办法，成立协议。

一般公认，此举亟须修改一党训政，这种一党训政乃是中国国父孙中山先生在全国推行民主的过程中所创立的过渡办法。

自主性军队的存在，如共产党军队，不但与中国政治团结不符合，并实际上促使它不可能实现。在一个广泛的代表性的政府成立之后，自主性质的军队应当取消。而全中国的武装部队都应有效的编入中国的国军。

美国政府根据他一贯表示的关于民族自决的意见，认为关于中国的团结的详细的必要步骤，必须由中国人民自己拟定出来，任何外国政府对这些事情干涉，都是不适当的。

美国政府觉得，中国对其他联合国国家负着一个明确的责任，就是消弭国内的武装冲突，因为那是对世界和平与安定的一种威胁，这个责任是国民政府和一切政治和军事的集团都要共同担负的。

当中国由上述的征途走向和平与团结的时候，美国准备用各种合理的办法，来协助国民政府复兴中国，改进农业和工业经济，并建立一个力足对维持和平及秩序尽其本国及国际责任之军事组织。

为了增进这种援助，美国政府将准备对中国要求信用贷款及借款，以便进行在全国发展健全的经济及中美间健全的贸易关系的计划一事，在合理条件之下给以善意的考虑。

一九四五年十二月十五日

（原载1945年12月17日重庆《新华日报》）

莫斯科三国外长 会议关于中国问题的协议

三国外长曾就中国局势交换意见，他们一致认为：必须在国民政府之下建立一个团结而民主的中国，必须由民主分子广泛参加国民政府的所有一切部门，而且必须停止内争。他们重新确认：他们对不干涉中国内政的政策信守不渝。

莫洛托夫先生和贝尔纳斯先生，曾就苏联武装力量和美国武装力量在中国境内一事，举行过几次会谈。莫洛托夫先生声明说：苏军已将满洲境内的日军解除武装而且遣送走了，但是苏军的撤退，应中国政府的请求，已延到二月一日。贝尔纳斯先生指出：美军系应中国政府的请求驻在华北，并且是和美国军队在履行投降条款方面关于将日军解除武装并遣送走一节应负的主要责任有关，他声明说：一经尽了这种责任，或中国政府不藉美军的协助就能够尽这种责任的话，美军当马上撤退。

两国外长完全一致，愿望美军和苏军都在可以实行的最早的时候，就从中国撤退，要和他们的义务及责任的履行始终符合。

一九四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原载1945年12月30日重庆《新华日报》）

马歇尔与蒋介石会谈记录

1945年12月21日下午9时15分至11时30分，蒋介石委员长与马歇尔将军，在中国南京进行会谈。参加会谈的中国方面还有蒋介石夫人宋美龄，外交部部长王世杰博士。美国方面还有美国驻华公使沃尔特·罗勃逊先生，魏德迈将军。本文由魏德迈将军笔记整理而成。

蒋委员长：我很想知道，您是否还打算询问什么问题，或者需要告诉我与杜鲁门总统的指令有关的事。

马歇尔将军：我没有什么问题。我初来此，想听取意见。我不打算重复杜鲁门总统的声明，委员长对它是熟悉的。我可以这样说，对于杜鲁门总统的声明，目前没有什么需要补充的。据我所知，情况大致如下。美国人民热情倾向中国，乐于继续保持同中国的友好关系。在美国人民中，有一部分人极端反对采取会被看作是对其它国家进行局部干涉的任何行动。这种感情在此时期非常强烈，值得重视。美国总统不论要做什么事情，肯定要受到公众反应的影响。从公众情绪来看，美国在这个地区保持武装力量，包括飞机、军舰和人员会更加困难，除非采取有助于现存问题和平解决的明确行动。关于总统可以做什么事情，总统的立场和他本人的见解，都将受到迅速采取可以产生和平解决的明确迹

象的行动这一点影响。总统知道取得谈判成功是极其困难的。我已看过委员长交给魏德迈的关于形势的备忘录。总统行动的权力，也就是说为中国的善后运用一定军事援助的权力，强烈地受到美国公众对国共双方真诚让步的的反应的影响。换句话说，总统的权力一定要受到大局发展的限定。我认为总统明白，根据我对形势的简要认识，显而易见，问题的解决很可能陷入共产党不交出军队，不放弃独立自主的问题内。究竟共产党的领导人在研究总统的声明之后，是否作出真正的努力，有待观察。显然，如果共产党不作让步，不为妥协和解决问题作出贡献，他们将很快地失去美国的任何一点儿同情。认识到这种批评因素的宣传力量，他们无疑会得到比中央政府更多的舆论支持。

蒋介石夫人：您的意思是说，美国新闻界对共产党是更有利的吗？

马歇尔将军：不是的。我的意思是批评家的批评得到广泛宣传。委员长大概知道，杜鲁门总统想做许多事情协助中国的善后工作，包括工业、进口棉花、航运等等方面。总统的行动要受到国会，也就是舆论的限制。在美国，由于使谈判令人满意所作努力程度的具体化，目前美国人民十分确切地反应出希望看到国共双方敌对状态的结束。因此，能决定令人满意地解决问题的基础越快，美国总统能为中国做一些事情就越快。总统最重要的意见之一是时间问题。因为我国人民的倾向使美国中止把军队调到这里。我不知道共产党将力图从这一点中得到什么好处，我猜想，它可能采取拖延办法。这将增加解决问题的困难程度。总统已经强调遣送日本人回国。这当然涉及到调动部队进入有争端的地区等复杂情况。

我可以概括我所说的一切。这就是我曾经说过的一句话——

总统的立场在某种意义上讲，几乎完全取决于美国公众对国共双方在达成令人满意的解决方面公平合理和态度坚决的评价。从这一观点出发，它将更适合于中央政府，因为在整个战争期间，美国都在支持和帮助中央政府。我再重复一遍，我是怀着大量听取意见，真正理解取得谈判成功很困难的心情到中国的。委员长在整个战争期间是中国的统帅。不仅赢得了美国人民，而且赢得了世界人民的尊敬和钦佩。我们注意到了这个重要的事实。总统多次说过，他可以为和想要为中国做很多事情，但他必须得到人民的支持。我认为我本人的使命是听取和弄清楚关于困难的许多事情。我知道这里将举行政治协商会议，研究种种问题。我是作为总统个人的特使到中国来会晤委员长和中国政府的。这就决定了我的身份。我将听取各方面的意见，但我的任何意见和建议都严格地限于对委员长提出。让其他任何人，甚至包括美方小组知道我的意见不是我的目的。因此，我将不对任何人，不对委员长的助手，当然不对反对党派提交我的意见。

蒋委员长：听了你刚才讲的话，我非常高兴。我想总统选定马歇尔将军到中国来，以及总统最近发表的对华声明，对中国将是很大的帮助。我强烈地感到，如果总统声明早一年发表，共产党就不会如此放肆。我认为美国总统在战争结束前作出这样一个声明会是困难的。中央政府方面一贯采取忍让与和平解决的方针。既然你同杜鲁门先生的声明同来，我们应该不顾及过去谈判的经验，继续努力以求问题得到解决。既然你已经到中国来了，我要向你讲清楚，你有什么问题就坦率地提出来。我应当珍视你就所见所闻提出的劝告和建议，以便我们用政治方法同共产党达成一个解决方案。我认为总统所说的最重要的问题是自治性军队如共军的继续存在，这是与中国政治统一不一致的，实际上使中国的

政治统一不可能实现。我相信马歇尔将军同我一样充分认识到了总统声明的重要性。我们一定用尽一切政治方法解决这个问题。这就是我读过总统声明之后更加坚定的结论。

马歇尔将军：美国能够理解你不允许一个统一的国家存在两个独立的军队。请问委员长一个问题，总统的声明对共产党的领导人有什么影响？您期望他们有什么反应？

蒋委员长：这不是一个简单的问题。你必须记住一件事。他们的反应不会是自发的。他们必须确定俄国人的反应。在表面上，俄国同中共否认有联系，但在一切广泛的政策问题上，中共依赖俄国。因此，请您注意莫斯科三国外长会议^①的结果，对中共的反应将产生重大的影响。中共的态度一个月前经历了变化。从10月底到11月中旬，他们非常活跃，好像是得到大量武器装备的援助，可以成功地攻击国军。那时俄国人在帮助他们。从11月15日开始，也就是东北行营开始撤出后，俄国人意识到他们的企图失败，停止援助中共，结果使共军在同国军作战中遭到严重损失。现在，中共为了赢得时间，表示要政治解决。我们说政治解决，我们就真诚地去做，但他们却在拖延时间。我们中央政府对这个问题怎么办？首先，我们希望三国外长在莫斯科能达成一个满意的协议，使俄国人不得不遵守协议。第二，我们希望占领华北，以便使统一中国会实现。如果我们在华北部署足够的军队，中共将不得不采取政治方式解决问题。我要告诉你，我们在东北九省的经历。10月12日东北行营派人员进驻长春。俄军对这些人员和中国的态度非常不友好、不合作。我们要派军队在大连登陆，他们说，大连是商港，我们不能在大连登陆，如果军队在大连登

^① 1945年12月16日至26日在莫斯科举行的苏、英、美三国外长会议。

陆，就违反了中苏条约。我们同俄国人谈判，指出他们的态度无理，他们不理睬。我们继续指出，虽然大连是一个开放港口，但我们在大连保有完整的行政权。俄国人建议国军在葫芦岛和营口登陆。我们通知他们，国军将于10月26日在那两个港口登陆。俄国人同意，并保证国军登陆的安全。10月24日，俄军撤退并允许共军进入这两个港口。国军在葫芦岛和营口登陆的尝试受到共军的反对。我现在才知道，共军是得到俄军的同意和帮助占领这两个港口的。所以我们在秦皇岛卸下部队，然后用火车北运。我们开始空运一些部队到长春。俄国人说，美军飞机可飞往长春，但美军地面人员不能留在那里。他们也允许共军开入长春，包围在长春的政府官员和行营，俄国人想建立一个中共领导下的傀儡政府的目的是显而易见的。我看形势越来越紧张。因此，我想派一个代表去见斯大林，告诉他这里的情况。从莫斯科来的答复说斯大林不在莫斯科，我的电报将等他回到莫斯科后才能给他。这是11月15日的事。鉴于这些事实和得知俄军大约在11月17日撤出长春，我通知俄国人，我将于11月15日撤出我们的人员。他们应对发生的事负责。他们起先认为我们在作姿态，当他们知道我们是认真提出的时候，他们的态度改变了。11月21日，俄军总司令马利诺夫斯基对我们正在撤出长春表示歉意，声明他不知道我们的行营在长春被共军包围了。最后，我们接到了斯大林的回电，要求12月15日以后派中国代表前往莫斯科。我现在计划从铁路运送部队进驻沈阳，空运部队到长春。苏联人天天要求我们空运部队到长春。我还未作任何明确的调动，因为我们要看莫斯科三国外长会议将采取什么行动。如果我们调动更多的部队进驻东北，部队的供应问题也需考虑。我派我的儿子作为我的个人代表到长春，俄国人催促中国派军队去。他们表示俄军明年2月1日前留在东北。

马利诺夫斯基自愿作此声明。因为我们没有足够的部队，就接受了他的提议，从而使我们有更多时间准备。在整个交涉过程中，我们从没有请求俄军留在东北。他们是自愿这样做的。然而，俄国人正在公开声明我们请求他们留在东北。我刚才告诉你的这些，就是我们过去几个星期经历的事情。俄国人的态度始终是不友好的。不管怎样。我们的军队是否应更进一步进驻东北，我要在重庆同你商量。因为斯大林要我派一名个人代表到莫斯科，我已决定派一名代表在11月25日前后前往。^①对此你有什么想法？

马歇尔将军：我不知道这个问题的详细情况，我是第一次听委员长介绍这么多情况。然而，我不明白此中逻辑，为什么11月15日以后委员长撤走行营人员时，俄国人会一反原有态度？看来似乎有其它原因。

蒋委员长：俄国人不想对外界表现出他们不友好或破坏协议。

马歇尔将军：我第一次得到这么多详细的情况。俄国人的心理过程是不同的。在整个战争中，我们同俄国人交往有过一些困难。但我要公正地说到俄国人，这是由于双方缺乏信任所造成的。我从我同斯大林的个人交往中发现，他以信任鼓舞了我。这同他的外交部形成了鲜明的对照。这种情况在我同英国外交部的接触中也感觉到了。我与英国首相交往相处很好。我们国务院也存在类似情况。他们用故弄玄虚的语言。

（隋学斌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5年中国卷，李宝鸿校）

^① 根据驻苏联大使馆12月31日电报，第4325号，蒋介石委员长的儿子蒋经国作为蒋介石个人代表于12月31日抵达莫斯科。斯大林元帅当天接见了蒋经国。

马歇尔与周恩来会谈纪要

(1945年12月23日)

1945年12月23日下午4时，马歇尔将军在重庆寓所会见了中共代表周恩来、叶剑英将军和董必武并举行会谈。

会谈开始时，马歇尔将军首先说共产党代表来访很好。他接着说，他要弄清楚每一件事，当然是目前的事，他在中国是听取意见和问问题。如共产党代表所知道的，他是总统派往中国中央政府的特使。然而，这并不意味着他只限于同中央政府讨论问题。共产党代表如希望同他谈话，阐述共产党的主张，他乐于随时会见共产党代表。关于他的使命，马歇尔将军说，总统作出了一个非常全面的声明，没有什么要点需要重复。但他说明各个方面的问题时是有益的。首先美国人民对中国人民始终是友好的，并给予感情深厚的关注。中国抗战和美国参加太平洋战争，使这种兴趣发提到一个新的高度。当然，中国与强大的敌人艰苦作战多年，但他怀疑中国人民是否也认识到了美国在太平洋战争中的努力程度。他说，他作这些评论用来说明他对中国感兴趣的程度，同时说明美国人民对中国感兴趣的原因。他说他怀疑中国是否认识到了美国在太平洋战场的庞大的海陆空军力量，它使得战争早日结束。他说，美军不仅蒙受人员和物资的重大损失，而且在太平洋战争结束时，在太平洋集结了庞大的军事力量。他说，中国

必须尽量理解美国对一场发生在数千英里外的战争的不同态度。美国的家园没有在危险之中，但是美国人民却对他们必须把大批人员和物资送往数千英里外这一事实有深刻的印象。他们慷慨地付出了大量的人力、空中力量、海上力量和核力量促使战争结束。所有这些，他们都是极自觉地做的。美国人民已经为战争付出了巨大的代价。现在，他们强烈地关注可能再次引起战争的任何事情。因此，总统发表声明。他在声明中表现了美国人民的情绪，即：为了世界和平，中国必须有一个统一的政府。总统知道达成一个全面协议的困难。真正的民主进程需要各方妥协以达成协议，所以总统和美国政府十分关心，乐于见到各方宽诚合作以达成和平协议。总统不仅把这一点看成是他所希望的，而且把这一点看成是维护世界和平的需要。中国各党派团体如何达成协议是中国人的事情，美国感到实现它是我们的事情。美国政府充分意识到，这场战争在满洲开始，扩展到全世界——埃塞俄比亚、欧洲，最后是太平洋。如何解决困难是中国的事情，但他必须为总统强调早日达成协议的迫切性。总统的兴趣集中在即将召开的政治协商会议上，他认为政治协商会议关系重大。总统和美国政府认为，中国必须谋求达成结束中国两支军队并存局面的协议的基础。中国只要有两支军队存在，就意味着有两个政府——两个国家的存在。他说他力图向中共代表反映已在总统声明中表达的美国人民的情绪。他说，他再次重复，他当然认识到中国必须克服调节矛盾的困难障碍。但毫无疑问，世界要求中国解决。马歇尔将军说，他听候中共代表吩咐，随时听取他们的意见，特别是在当前他设法了解情况的时期。他对中共代表来访表示感谢。他说他准备听取他们要说的任何事情。

周恩来说，他听到马歇尔将军来中国，特别是带着谋求中国

统一的使命很高兴。他说，他愿代表现在重庆的中共代表欢迎将军。

马歇尔将军感谢周将军，赞赏周恩来飞到飞机场迎接他。他说很遗憾没有在迎接时听明白周将军讲的什么，因为飞机着陆时的噪声仍使他不能听清。

周将军说，他很赞赏马歇尔将军刚才的讲话。马歇尔将军的谈话合乎促进中国的统一与和平的真正精神。他说，共产党在战争期间，以致当前也有这种精神，共产党一贯为中国的民主和平而奋斗。他说，中国人民在战争期间作出了巨大的牺牲。他回忆中国经历战争八年，如果从沈阳算起十四年。在沦陷区损失特别大。自太平洋战争以来，美国在战争中作出了巨大贡献。尽管中国不知道详情，但他们感谢美国的这种努力。他说，中美关系不仅在战时是友好的，而且是一向友好的。中国珍惜和重视这种友谊。他说在日本投降前和投降后，从前任的罗斯福总统到现任的杜鲁门总统都对中国表示了极大的关注。中国对此十分知道和感谢。他说，前任罗斯福总统的政策是促进国共两党联合，赫尔利将军赞成这些政策，中国共产党在他到延安时同他达成了全面协议。他说，可惜，当赫尔利将军今春回美国时，事情发生变化，以致他拥护的政策未被贯彻执行。日本投降后，毛先生亲自到重庆谈判解决国共分歧，但可惜双方未能就一些实质问题达成协议，结果战争又起。他说，共产党认为前任罗斯福总统想让中国在民主基础上统一起来。他说，显然杜鲁门总统同意前任罗斯福总统政策的主要点。关于杜鲁门总统的声明，他说中国共产党同意该声明的主要点，并认为该声明继续了前任罗斯福总统的政策。首先，中国不应发生内战。内战不仅破坏中国的和平与经济，而且破坏世界和平。这是共产党要求立即无条件停止内战，留下一切问题讨论解决的理由。他说中国共产党认为这是非常重要的，因为连在谈

判期间战争都在进行，将导致新的困难。他说中国共产党认为停火令是指双方停火。他说他能保证共产党停火，如果政府能同意停火，战争就能停止。他说停火以后，防止战斗再起的事情涉及共产党参与交出军队决定，恢复交通，以及停止政府在内战中使用伪军和日军之类其它问题。所有这些问题都要通过协商会议解决。另外还有一些问题，政府应当实现民主化。正像杜鲁门总统指出的那样，中国的现政府是一党政府。这是中国有两支军队的原因。民主化实现时，这个问题也能得到解决。共产党完全同意所有共产党军队国家化，但这是指必须真正有一个民主政府。他说，国民党承认现政府是一党政府，国民党外人士在政府中无权。他说共产党认为应有一个立宪政府，但这样的政府现不存在。他说国民党已提出一个宪法草案，并想召开代表是十年前选出的国民大会。他说这些代表是国民党选的，当时国民党是唯一合法政党，其它一切政党被认为是非法政党。他说共产党不能同意这个基础上的国民大会。他说，因此共产党主张现在成立联合政府。中国应有一个国民政府，而不是别的，但这个政府的特点应加以调整。他说他希望通过现在召开的政治协商会议，现政府能改组成那种性质的政府。但他又说，这个政府必须有一个共同的基础。因此，应当由政治协商会议制定出共同纲领，以作为新政府的基础。如果没有这样一个一致同意的纲领，就没有纲领指导联合政府的政策。这样的联合政府不仅统一中国的行政，而且统一中国的军队。在这样一个共同纲领下，所有的军队将成为统一的军队，因为这些军队将隶属国民政府。这些军队将不是国民党的军队，也不是共产党的军队。他说共产党认为蒋委员长在这样一个联合政府中仍然是委员长。他说在这样一个联合政府下，国民党将占首位。他说从去年以来，共产党一直坚持这些主张，现在

仍然坚持。他说共产党提出由政治协商会议准备宪法草案，然后由联合政府筹备召开国民大会，通过宪法，成立中国的立宪政府。周将军说这是共产党的总路线。他说，至于过去的具体问题和具体的行动，如果马歇尔将军提出想要共产党回答任何问题，他会重视。他说，他准备一些书面材料交给马歇尔将军。

马歇尔将军说，他十分理解周将军见解的要点。他将认真考虑这些事情，并确定还有什么问题要问。他再次表示愿意随时听取周将军和他的同事的意见。他想得到全面的情况。他说，他认为现时期不仅对中国，而且对世界和平是一个具有历史意义的时期。马歇尔将军说，在稍后一些时间，他将提出一些问题，然后发表一些看法。

在一阵谈笑之后，周将军说，共产党希望中国的民主不是根据日本天皇制下的假民主，而是根据美国式民主。他说中国不可能从现在的位置一步跳到民主。他说有三件东西需要学习：第一是华盛顿时代的独立精神。第二是自由和林肯总统所说的民有、民治、民享政府精神。第三是实行土地改革，消灭封建制度，中国实现工业化和学习美国的技术。他说，他现在所主张的仅是美国政府的类型。他说共产党完全同意罗斯福总统的四大自由。当然中国必须领会美国民主精神，创造出适合中国的方式。我们一定把这种精神应用于中国。

马歇尔将军提议为相互了解干杯。周将军回敬为中美两国的持久友谊干杯，叶将军为马歇尔将军和他的对中国和世界具有重要意义的使命成功干杯。

（隋学斌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5年中国卷，李宝
鸿校）

马歇尔与中国民主 同盟代表会谈记录

(1945年12月26日)

马歇尔：谁是你们的代言人？

S：^{*}我将为民盟翻译。首先，我们想听听特使的意见。

马歇尔：我很高兴今天在这里有机会与你们会见。我很重视你们的来访。你们自然会理解，由于我刚刚到达这里，在我能够说很多之前，有大量的事情需要了解。我已经通过阅读了解到大量过去几年、特别是最近三、四个月内发生的事件和细节。但我仅仅是通过阅读，而没有听到。我再重复一遍，目前我正忙于听取各种有关的团体和使者的介绍，他们同你们一样。你们当然一定明白，我是美国政府总统派往中央政府的特使，但这并不意味着我不打算听每一个人的意见，这些人真正有兴趣解决各种复杂问题。这是今天下午我与这个特别组织正在做的事。我很愿意对美国政府的观点作一些说明。由于没有必要再重复叙述杜鲁门先生制订的美国政府的政策，所以我将不再对此作陈述。我希望这样说，在我读过的各种建议，说明和批评意见中，⁵给我一个很深的印象即是在美国政府所担忧的许多部分中，对形势存在相当大

* S可能是国家社会党、燕京大学教授张东荪。

的误解。我特别谈谈以往五年间美国政府所处的地位和美国人民的愿望。对美国人民来说，并非像你们一样不得不在自己的家乡用战争来维护家园和生计。相反，美国政府特别是美国人民为摧毁日本政府的力量，在太平洋地区的海面，陆地及空中已经做出了巨大的努力，为之付出了巨大的人员伤亡和财力耗费。现在，所有在远离美国家乡几千里之外已经发生的事情，正是美国人民为获得世界和平特别是太平洋地区的和平所作的努力。所以，在目前不要忘记友谊和朋友，经过这许多年，我可以说对中国人民是很有好感的。美国政府的主要想法和主要目的是使中国获得和平以及看到它不被亚洲的战争所毁灭。这一点我希望你们记住并把一些事情与之相联系，特别是要与那些对美国驻军的批评意见相联系。我们的主要目的，我们的最大目的是亚洲的和平。我们在中国没有任何国土、田地或者特权的目的是。所以，我想你们可能说，我们的努力和花费，我们的人民在遣散军队问题上的强烈愿望以及我们在远离家乡几千里之外所做的事情，正在使我们陷入一个相当费力不讨好的地步，我们确实陷入了这一地步。为在亚洲获得安定及和平是我们的愿望。现在，我想我们已经意识到形势的极度困难，但我们美国政府以及杜鲁门总统的主要目的是太平洋地区的和平。否则，我们所做的所有努力就白费了。现在我再重复一遍，我们认定极度的混乱和困难构成了中国的形势。看来对所有部分需要一个相当宽容的态度，我在这里应尽可能地知道各种因素、政策和形势的其它方面。在目前我没有意见，我仅有一个总统向世界宣布之政策的指令。但是，请记住我们的所有讨论，我认为今天它将不限于简单的讨论美国政府是关心和平的。我们的努力，我们的人民在这里所需之费用，对于我们来说是很困难和很昂贵的事。我再说一遍，我没有意

见，我将很高兴听你们的介绍，我不希望对美国政府，美国人民以及我们的目的有任何误解。

S：我们十分了解特使所表达的美国政府的政策和美国人民的主张。我们充分认识到中国发生的困难从任何意义上说都不是来自美国，而是来自中国。我们对中国复杂的形势应有完全的责任，我们知道目前的形势是非常复杂的。我们代表中国人民的意见，民盟是国民党和共产党两个大党之外的组织，它包含了各种各样的党派，所以，这个组织试图表达国民党和共产党之外的一般意见。

主席不在这里，他年岁比较大了，不能来。

马歇尔：我有张澜的信，过一会我要问一些问题。

S：张先生对美国政府为击败日本而给中国的帮助表示感谢。解除日本的武装对世界特别是对中国有很大的好处，我们了解前任总统罗斯福和现任总统杜鲁门的政策。

我们知道将军此次来华带有一项很大的使命，我们希望你取得成功，同时也希望尽我们所能提供任何情报或咨询。

全体中国人民的最大希望是和平，即是在中国如何避免内战，这仅是刚刚开始。就像美国人民要求世界和平一样，中国人民也不要中国的内战。我们反对国民党或者共产党发动内战，不管哪一个党发动内战，我们都将反对。我们已经打了十年内战，人民深受其害，都反对内战。

在中国停止内战，也是民盟中所有党派的最大希望。首要的问题是如何停止内战。我们深信这个问题将通过政治折中的方法得以解决。首先，我们必须停止内战。

陈教授说最重要的事情是如何裁减中国的军队，我们正寻求在中国裁减军队的方法，解决问题的最好方法是设立一个由少数

军事专家组成的小型委员会，如有可能也应有美国的专家，以此来解决裁军的问题。

马歇尔：请解释一下专家，我不明白怎样使用这些专家。

S：他的意思是组织一支国家的军队，需要专门的知识，军事知识。因此，设立小型委员会是为了筹划一支国家的军队。在此意义上，他希望一些美国的专家不但用专业知识而且用道义上的支持帮助中国解决这个问题，在中国裁减军队的数量。

马歇尔：在我看来，由于限制军队是一个政治问题，所以不需要太多军事专家的意见。

S：我们完全同意必须用政治的方法来限制军队，但是，在限制军队的同时，我们也将减少军队的数量。我们收入的很大一部分用来维持军队，只要这种情况继续下去，重建中国是不可能的。

马歇尔：对此我表示理解。但军事专家在哪里发挥他的作用呢？

S：他的意思是：在中国我们当然是要求和平。但与此同时，我们必须拥有一支保卫国家的军队——现代的军队。目前我们所拥有的军队不是很好的，我们必须重建由军事专家组成的中国军队。

全体中国人民都反对战争。我们之所以还在继续内战是因为军事领导者们没有受过很好的教育，所以，我们必须重建军队，以取得财政的支持，把钱花在其它的建设事业上。

马歇尔：与重建军队相比，他难道没有更多地谈遣散军队的问题。

S：他的意思包括了遣散军队和重建军队，但是在遣散军队之后，中国的军队必须重建。目前，国民党有两百万军队，共产

党有一百万军队和两百万名游击队员。这样的军队仅适于内战而不适宜于保卫国家。

有三点值得注意。第一点是我们如何用政治的手段限制军队，使之成为在政治上团结和民主的军队。第二点是我们必须有一支保卫国家的军队并以此为目的来训练他们。因此，常备军的数量将不是很大。第三点是我们必须发展科学技术和工业，作为保卫国家来讲，它确实是最重要的。因为现代国家的防卫，不是依靠战士的数量，而是依赖于国家的工业、国家的资源以及国家的科学技术。

女代表：我可以说几句吗？我很想说。首先，我代表中国妇女对特使表示热烈欢迎，另一件事情是为了中美关系，我们已经建立了很好的关系，特别是刚刚结束的战争使我们的关系比以前更为亲密。你提到我们存在误会，我确曾有过误会，但自从杜鲁门总统详细陈述了美国政府的政策之后，现在一切已经十分清楚了。我很想问特使一个问题。你们的总统曾经说过，我们的政府必须是民主政府，现在我们已经有了自己的意见，但我很想知道你们对民主政府的意见。

马歇尔：我必须坦率地承认，民主有很多的定义。我认为，俄国政府的组成形式我们不能同意。与任何其它方面相比，英国的民主与我们的更为相像。在政府组成上的民主看来有各种特征，但是在我、美国政府和美国人民看来，民主的最基本条件是：言论自由，集会自由以及在政府构成上能真正代表人民的意志。现在，当它关系到特殊人民的问题以及关系到发展的程度时，则有许多实际的不同。你们的问题已经使我陷入了讨论我们不擅长的问题的地步，虽然如此，我想我还是有一个公正的、实际的意见。我现在正处于战争时期的民主之中，这是一个非常严峻的考

验。用建立带有政治自由及言论自由的民主作为处理全球性战争的方式是一件非常困难的工作。所以，对我来说，这是一个非常实际的命题。运用它必须做大量教育人民的工作。我坦率地说，在中国，你们有一个很大的问题，实际上当开始选举的时候，全体中国人民的教育程度还没有达到将他们的全部智慧运用到选举之中。你们如何将形势与目前的条件结合起来是一个实际的命题。在我看来，你们实际上正在用不到一年，或几乎是最近几个月的时间来做需要一百年才能完成的事情。有3个简单的步骤，你们已经进行了第一步，不久将要进行第二步，然后是第三步。在美国我们在会议中有一个措词叫“不得引用”。现在，我正在说的这些也是“不得引用”的。我请你们不要引用我的话，因为我从来没有打算进入关于民主作用的讨论，我在这方面不是专家。对此，我不想给你们我自己对它的反应。

S：将军，我是政治学教授，这可能使你感兴趣。当然，你关于民主不能在一天之内建立起来的陈述，我们非常重视，但我们必须开始做这方面工作，我们必须学习大量的东西，我们要（此处有明显的省略——译者）。我们自然应当做这方面的工作。言论自由是其中之一。中国有一大批受过教育和美国训练的人。例如，如果我们有了言论自由，就能够在中国建立切实可行的民主。但是，目前中国存在的问题实在是太多了，没有言论自由，没有集会自由，也没有我们所求能长期保持的民主。所以，我将不再重复相同的经历，我们没有要求太多的东西，我们所求仅仅是基本的条件。

马歇尔：我来到中国以后，已经听了各种团体代表的介绍，也已经阅读了很多文件，在所有我听到和阅读到的东西中，关于中国形势的一般原则、主要愿望，在我看来是一致的。问题在于

如何解决这个问题的实际方法，这是所有争论产生的关键。所有看法都认为只应有一支军队，这支军队将是国家的军队。关于这一点我发现没有分歧。当然，如果中国政府是统一的，这是一个基本的条件，但问题在于如何实现这一点。我可以这样说，如果你们与其它各方有充分的信任，解决问题的方式将能够在同一天达成。现在，我们与俄国正存在同样的困难，这些困难在很大程度上是缺乏了解和信任，我现在所说的我们是指美国。所以，我的兴趣集中于由各种对立、各种权力或继续行使权力的欲望所构成的实际命题上，这些是缺乏信任的表现。你们怎样实现军队统一这个实际问题，使这支军队成为国家的军队。形势看来是很难真实的，我们发现，在一些国际交往中也是如此。取得国际上意见的一致是非常困难的，因为可能是个人，可能是国家，也可能是某些团体之间往往存在着猜疑和局部的利益。所以，目前我的兴趣是看任何提议是否是为了造成一个良好开端的实际命题，我想这也是美国政府的观点。现在，我正在作我自己的解释，但是，我完全确信，美国政府并不期望你们在几个月内完成需要几百年的时间才能实现的事情。在目前的情况下，立刻找到解决问题的方法是非常必要的，这个方法是实际的方法。

S：或许这是政治协商会议谈判将要开始进行的计划。我们能够开始谈判应以停止战争为条件，如果我们要求两党停止军事行动，然后通过政治协商会议谈判处理所有的问题，我想谈判的每一方都能以折中的方式解决争端。美国政府能够在道义上为停止战争给予中国很大的帮助，他们已经在太平洋地区做出了很大的努力。我们都知道，内战将影响世界的和平。你们有道义上的权力要求停止内战，中国人民也有权力要求和平，不要新的冲突。任何党都没有理由继续内战。

马歇尔：你们与政治协商会议相联系的重要性是什么？

S：我们认为，在中国的所有各派政治力量中，国民党政府确实比中共有更大的责任，我们看到中共确实做了很多努力。我们已经同包括共产党和国民党在内的所有党派交换了意见，在我们看来，国民党在这些方面有更大的责任。政治协商会议的失败或者成功取决于国民党准备作多少让步。如果政府是真诚的，则我们将不再有一党独裁的统治。

马歇尔：我再重复一遍这个问题，你们与政治协商会议相联系到底有多大政治上的必要。

S：如果政府是真诚的，在此基础之上，我们就能够使政治协商会议作为一个机构来解决这些问题。如果政府确实准备利用协商会议，则我们对其就应重视。如果政治协商会议仅仅是名义上的，则我不认为它能解决任何问题。这是一个新的问题，所有这些都取决于政府。第一是停止战争；第二是开始组织一个临时的联合政府和国家的军队。然后，将国民党和所有其它各方联合在一起，筹建国民大会。国民大会将是符合宪法之政府的序幕。我们感觉在很大程度上还应依赖于政府之外的两种力量。其一是人民对于谈判能够解决一些问题的要求。其二是来自国外的意见，特别是美国的意见。张先生对政治协商会议非常之重视。这次谈判也受到了希望政治协商会议能够解决一些问题之中国公众的支持。如果政治协商会议失败了，仅仅有两个后果，一个是内战——很长时间的内战，如果新的内战作为一个后果，它将导致国际形势的混乱。所以，由于这一进一步的后果，中国人民将为使政治协商会议获得成功做出他们最大的努力。

罗伯逊：你们问马歇尔将军关于民主的定义。我也很想问问你们，就民主实际地运用于中国人民而言，你们对它的定义是什

么？你们准备运用多少这些方面的民主？

S：在大部分地区的人民没有受到充分教育的情况下，中国怎样进行选举？这个问题是复杂的。我告诉你们，共产党在中国北部对此有一个答案，他们实际上在大部分人甚至不能写自己名字的地区实行了选举。他们先对每一个人的历史经历作一简短的介绍，选民们将把豆子投入候选者背后的桶中，然后，他们统计每一个桶中豆子的数量，民主本身就是一个教育。目前，国民党所要召集的国民大会代表，是在10年前仅允许他们一党参与的选举中被推选出来的。

马歇尔：你们正在描述美国南部的民主党。

S：现在，我们要真正意义上的民主——言论自由、集会自由。不需要定义。

罗伯逊：我不认为你们理解了我的观点。在我看来，中国人民不是中国的一群人，你们应使四亿中国人都参加选举。

S：我们将有普遍的选举。

马歇尔：这是一个实际的命题吗？

S：它或许做得不是特别好，但至少它是一个开始。中国50年内可能没有民主，民主本身是一个教育过程。

马歇尔：你们是否能够按照人头税投票的关键，是我们应有一个机构，这是实际的一面。现在假定在今年内，每一个人都将投票，我不是说他将不投票，但是，我在期待着实际的一面。

S：制度的细节是我们将要讨论的问题，我们正在讨论基本的规定。

马歇尔：我们已经在讨论中国人民，我们也已经在讨论今后几个月在这里需要解决的实际问题。是实际的，不是空想的。我们正尝试着在寻找实际的主张。

S：S先生说，我们已经在讨论的解决问题方式，是实际的，不是空想的。我们的意见是：首先，政治协商会议将拟定一个成立联合政府的计划，联合将实现它作为一个国民大会的实际一面，然后通过国民大会选定政府的组成方式。我们关于联合的意见是实际的。我们不希望国民党保持他们至高无上的权力，国民党应允许不同党派的代表参与组织政府，这并非是空想的，这是一个实际的解决问题方式。我们必须有一些能代表人民呼声的组织。现在，我们正在寻求这样的组织。

马歇尔：我想我理解这一点，这也是今天下午你们来到这里之后我的了解。我认为你们这些团体大概地讲述了丰富的哲学知识和你们在中国对政府的了解。当然，这是第一次由一位政治学教授作的解释，所以，我正试图透过迷雾寻找解决问题的实际方法。将此问题延续到省、城市、乡镇，这又是一个实际的命题，也是我要知道你们将如何做的想法的原因。你们必须有一些具体的步骤，自然，我已经获得了一些意见。

S：这个问题我们已经思考了6个月，我们要寻找一些自己的解决问题的实际方法。我们觉得，如果选举是可能的，我们就应有选举，如果选举是不可能的，我们也应有一个在各党派一致同意的前提下组成的政府。

罗伯逊：这个政府将不代表人民，我认为有几百万中国人不由三党中的任何一党所代表。我可以说这个选举抑制了外蒙古。你们知道如何使选举自由吗？不顾你们的条件如何？你们的智力如何？除了18岁至45岁之外的人都不允许投票。我也将不能投票，我不知道在座的有多少人被允许投票。他们应有100%的选举自由。你们称为民主的选举，我不这样认为。

马歇尔：政治协商会议代表了多少中国人？

S：我们代表了全体人民。很多党组织在一起要比一个人的统治方式好。

马歇尔：在我看来，目前政治协商会议是非常重要的 一步，这是我已经获得的印象。所以，我非常想知道你们对于政治协商会议的反应，这也是我问你们很多问题的理由。

S：我们确实很关心这个意见。我们期待政府将使民主获得发展，但目前的政府对中国未来的民主是一个障碍。

马歇尔：另一方面，我对听取实现你们命题的实际方法非常感兴趣，我非常欣赏你们在谈话中的坦率。我必须再一次地要求你们不要引用我关于民主的专门性定义，我冒昧地谈了很多与常情不符的东西，但我想，我从与你们的讨论中获益良多，我将很高兴同你或团体再次会晤，所以，我非常重视你们的来访。

（赵刚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5年中国卷）

(二) 军事三人小组会谈， 达成停战协定

中共代表团关于无 条件停止内战的提议

鉴于前次会谈双方关于停止内战的条件之争执，迄无结果，故中共代表于此次会谈开始，特向政府方面先行提出无条件停止内战的办法三项，以副国内外人士殷切之望，以利政治协商会议之进行：

一、双方下令所属部队，在全国范围内均暂各驻原地，停止一切军事冲突；

二、凡与避免内战有关之一切问题，如受降，解除敌军武装，解散伪军，停止利用敌伪，驻兵地区，恢复交通、运兵及解放区收复区等问题，均应于军事冲突停止后，经和平协商方法解决；

三、为保证第一项办法之彻底实现及第二项办法之顺利进行，应在政治协商会议指导下，组织全国各界内战考察团，分赴

全国发生内战区域进行实地考察，随时将事实真相提出报告，并公布之。

一九四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原载1946年1月1日重庆《新华日报》）

政府代表复中共代表团信

一、停止国内各地一切军事冲突，并恢复铁路交通。

二、因国内军事冲突及交通阻塞等事，与我国对盟邦所负之受降及遣送敌俘等义务有关，所有与停止军事冲突恢复铁路交通及其他与受降有关事项，由政府派代表一人，中共派代表一人，会同马歇尔将军从速商定办法，提请政府实施。

三、由国民参政会驻会委员会推定公正人士五人，组织军事考察团，分赴全国发生冲突区域考察军事状况，交通情形，以及其他与国内和平恢复有关事项，随时将事实真相，提出报告并公布。政治协商会议成立时，亦请其推定公正人士参加。

一九四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载1946年1月1日重庆《新华日报》）

马歇尔致蒋介石关于停止 军事冲突令的备忘录

依照中国国民政府与中国共产党之协定，停止战争命令由总座与毛泽东主席立即同时发布，倘总座同意此项建议，则请总座与毛泽东主席在商定的日期、商定的时刻，同时发布下列样式之命令。

吾人建议的停战命令草稿如下，

中华民国国军之一切部队、正规部队、民团部队及非正规之游击队等，皆须接受命令，于中华民国 年 月 日实行下列指示，

一、一切战斗行动立即停止。

二、在中国本部及满洲境内一切军事调动，皆须停止；中华民国国军，为重行建立在满洲主权而开入满洲及在满洲境内调动，当系例外。为必须之给养、行动及警备而作之纯粹地方性的军队调动，亦属例外。

三、破坏与阻碍各项交通线之行动，必须停止。并须立即拆除诸陆路交通线之障碍物。

四、在目前一切部队，皆维持其现时地位。

五、此后将发布其他训令与命令。

蒋介石签字

同样备忘录一份，交周恩来先生转毛泽东主席。

一九四六年一月二日

(录自《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第七编，台湾
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编印)

马歇尔提出关于成立 军事调处执行部的草案

前育：中华民国主席蒋介石与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主席毛泽东，同意于×日成立一执行总部，执行关于停战之协定。

任务：由于此项命令成立之执行总部，将实行彼此同意之政策。本总部为保证更有效地实行停战命令，为解除日军武装，恢复各项交通路线及配合移送日人至海岸线，以便送其返国起见，得建议增订必需之附属协定。三位代表所一致同意之训令，将用中华民国政府主席名义发布之。

法权：执行总部，依照上述目的管理在中国本部十六度以北之法属安南、海南、台湾及满洲境内之中央政府的与共产党的一切正规军队、民团及非正规部队之调度与移动。

组织：执行总部包括代表三人，有权投票及相互谈判。其中一人代表中国国民政府，一人代表中国共产党，一人代表美利坚合众国，美国代表将为此三人中之主席。

在本执行总部之内设立一执行组，为推行工作机构，该组包括若干军官与士兵，足资实地监督履行诸协定及呈送各项报告之用。中国方面代表人物由国民政府及中国共产党两方平均分担。

为推行总部工作起见，该部得设置必需之秘书人员及警备与服务小组。

房舍与供养：国民政府以适当之居住及办公房舍，供应执行总部，国民政府并将以食物供应该部。整个执行总部之安全，由国民政府及中国共产党军队联合负责，执行总部代表在各地方之安全，视环境情形，由两方各拨给少数部队负担。

地点：执行总部设于北平。

程序：执行总部，以国民政府、中国共产党及美利坚合众国之执行者的地位，推动工作。

此三代表，每人有一表决权，一切事宜，须三人一致通过，国民政府或中国共产党得由其领袖本人或其所正式遣派驻总部代表，否决任何建议、命令或行动。

执行总部用中华民国政府主席之名义，发布必需的正式命令，指示和训令。

该部以报告每日分送中华民国政府主席及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主席。

执行总部之工作，由执行组推动之。

执行组主任，由一美国军官担任。

执行总部监督发给一切有关部队之命令，指示及训令的出版。

执行组派遣监察及报告小组，以保证政策与协定之切实履行。

国民政府、中国共产党及美利坚合众国得各个维持其本身的通讯录。

权力之有效时间：执行总部，应在本命令之下继续存在并执行其工作，除非由于此项命令之修正而发生变动，或由于中华民国国民政府主席或中国共产党主席或由于彼等正式代表，宣告上述联合命令无效，该项宣告，当正式通告其他对方。

（录自《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第七编，台湾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编印。）

马歇尔提出关于停止国内 军事冲突及恢复交通办法

一、停止国内各地一切军事冲突，并恢复一切交通。关于停止冲突及恢复交通之命令，依第二条之规定商定之。

二、因国内军事冲突及交通阻塞等事，与我国对联邦所负之受降及遣送敌俘等义务有关，故应由政府与中共各派代表一人，会同马歇尔将军从速商定办法，提请政府实施。

三、由国民参政会驻会委员会及政治协商会议，各推定国共两党当事人以外之公正人八人，组织军事考察团，会同国共双方代表分赴全国发生冲突区域考察军事状况、交通情形，以及其他与国内和平恢复有关事项，随时将事实真相提出报告，并公布之。

一九四六年一月五日

（录自《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第七编，台湾
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编印）

国共双方关于停止国内 军事冲突办法达成协议

政府代表张群、王世杰、邵力子，中国共产党代表周恩来、董必武、王若飞、叶剑英，对于停止军事冲突，恢复交通问题，经过几度商谈，交换意见，于一月五日获得一致的协议，全文如下。

关于停止国内军事冲突办法，兹商定如左：

一、停止国内各地一切军事冲突，并恢复一切交通，关于停止冲突及恢复交通之命令，依第二条之规定商定之。

二、因国内军事冲突及交通阻塞等事，与我国对盟邦所负有之受降及遣送敌俘等义务有关，故应由政府与中共各派代表一人，会同马歇尔将军从速商定办法，提请政府实施。

三、由国民参政会驻会委员会及政治协商会议各推定国共两党当事人以外之公正人士8人，组织军事考察团，会同国共双方代表，分赴全国发生冲突区域考察军事状况，交通情形，以及其他与国内和平恢复有关事项，随时将事实真相，提出报告并公布之。

一九四六年一月五日

（原载1946年1月11日重庆《新华日报》）

军事三人小组致国民 政府主席蒋介石备忘录

军事调处执行部的组织

关于停战的指令经阁下与毛泽东主席赞同后，致使军事调处执行部有义务立即进行工作。军事调处执行部为了方便和加速工作起见，应使其组织越小越好。

业经被任命为军事调处执行部的美国委员罗勃逊先生最初不得带同四个以上的随员，即政治顾问一人，副官一人，录事一人及翻译一人。

在白鲁德上校指挥之下的执行小组，必须包括必要的人员，以便在危险地区设置各个分部，维持交通，供应必需的办公处所及室内需要等等。执行组的美国部分于开始时，计划中大约将包括美国军官二十六人，士兵六十八人及中国籍的雇员三十人。

附件即是白鲁德上校拟订的执行组美国部分的组织形式。情势紧迫，请阁下派遣一个规模相仿的组织，作为执行组的国民政府部分的人员。

白鲁德上校将于一九四六年一月十一日去北平成立军事调处执行部，并集合美国方面的人员。

罗勃逊先生于一九四六年一月十三日可准备就绪，启程前往。如果国民政府方面的委员与中共方面的委员能准备同时启程，则

最为便利。马歇尔将军以其私人专用的飞机C—54供应使用。

军事调处执行部与执行组的人员，应立即组织起来。国民政府方面与共产党方面的人员，至少在开始时，双方各不得超过军官四十人与士兵九十人。

在这些人员到达之前，准备给予适当的便利是非常重要的。因此，建议凡参加执行组的人员应按照预定计划，于一月十五日开始到达北平，至少有半数人员应于一月十九日前到达北平。其余人员到达北平的日期，至晚不得迟过一九四六年一月二十六日。

同样的备忘录正在递送致毛泽东主席。

张 群

周恩来

马歇尔

一九四六年一月十日于重庆

（录自美国国务院在1949年8月发表的《美国与中国的关系》的白皮书，以下简称《美国与中国的关系》）

政府代表与中共代表团 关于停止国内军事冲突 及恢复交通的命令与声明

政府代表团张群及中共代表周恩来，关于停止冲突恢复交通商定办法，会同声明，已由双方分别向所属部队颁发下开命令。

中华民国国军及共产党领导下之一切部队，不论正规部队、民团、民兵、非正规部队或游击队，应即实行下列命令：

一、一切战斗行动，立即停止。

二、除另有规定者外，所有中国境内军事调动一律停止，惟对于复员、换防、给养、行政及地方安全必要之军事调动，乃属例外。

三、破坏与阻碍一切交通线之行动必须停止，所有阻碍该项交通线之障碍物，应即拆除。

四、为实行停战协定，应即在北京设一军事调处执行部，该执行部由委员三人组成之。一人代表中国国民政府，一人代表中国共产党，一人代表美国。所有必要训令及命令，应由三委员一致同意，以中华民国国民政府主席名义经军事调处执行部发布之。

双方并声明下开规定，亦经同意，并载入会议记录内：

一、上开停止冲突命令第二节，对国民政府在扬子江以南整

军计划之继续实施，并不影响。

二、上开停止冲突命令第二节，对国民政府军队为恢复中国主权而开入东北九省，或在东北九省境内调动，并不影响。

三、上开停止冲突命令第三节内所云之交通线，包括邮政在内。

四、兹同意国民政府军队在上项规定之下调动，应每日通知军事调处执行部。

双方并声明军事调处执行部之一切协定建议及指示，只涉及停止冲突所引起之直接问题，

美国参加军事调处执行部，仅为协助中国委员实施停止冲突命令。

军事调处执行部内设置执行组，包括若干官兵足敷实地监察详细办法之实行。

军事调处执行部各委员得各别设置通讯线，足保迅速而无阻碍之通信。

军事调处执行部先设于北平。

一九四六年一月十日

（原载1946年1月11日重庆《新华日报》）

蒋介石关于停止国内冲突的电令

政府代表与中共代表对于停止冲突及恢复交通业经商定办法，并予公布，同时颁发下开之命令：

一、一切战斗行动立即停止。

二、除下列五项附注另有规定者外。所有中国境内军事调动一律停止，惟对于复员、换防、给养、行政及地方安全必要军事调动，乃属例外。

三、破坏与阻碍一切交通线之行动必须停止，所有阻碍交通线之行动必须停止，所有阻碍该项交通线之障碍物，应即拆除。

四、为实行停战协定，应即在北平设一军事调处执行部。该执行部由委员三人组成之，一人代表中国国民政府，一人代表中国共产党，一人代表美国，所有必要训令及命令应由三委员一致同意，以中华民国国民政府主席名义，经军事调处执行部发布之。

五、附注：

甲、本命令第二节，对国民政府在长江以南整军计划之继续实施，并不影响。

乙、本命令第二节，对国民政府军队为恢复中国主权而开入东北九省或在东北九省内调动，并不影响。

丙、本命令第三节所云之交通线包括邮政在内。

丁、国民政府军队在上项规定下之行动，应每日通知军调处执行部。

六、上开命令应自即日起开始实行，迟至本年一月十三日下半十二时止，务必在各地完全实施，仰各遵行，不得违误为要。

国民政府主席 蒋介石
中华民国三十五年一月十日

（摘自《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第七编，
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编印）

中共中央发布 停止内战冲突的通告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关于停止国内军事冲突之通告

中国共产党各级委员会、中国解放区各部队首长、各级政府同志们：

本党代表与国民政府代表，对于停止国内军事冲突之办法、命令及声明，业已成立协议，并于本日公布在案，凡在共产党领导下之一切部队，包括正规军、民兵、非正规军游击队，以及解放区各级政府，共产党各级委员会，均须切实严格遵守，不得有误。

全中国人民在战胜日本侵略者之后，为建立国内和平局面所作之努力，已获得重要之结果。中国和平民主新阶段即将从此开始。望我全党同志与全国人民密切合作，继续努力，为巩固国内和平，实现民主改革，建立独立、自由、和平、富强的新中国而奋斗！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主席毛泽东

中华民国三十五年一月十日

（原载1946年1月12日重庆《新华日报》）

国共双方关于建立 军事调处执行部的协议

前 言

国民政府代表张群，中国共产党代表周恩来，共同协定并经国民政府核准，设一军事调处执行部，实行关于停战之协定。

任 务

军事调处执行部应实行业经商定之停战政策。本执行部为增订必需之附属协定，俾停战命令之实施更为有效，得为各种建议。此项建议包括解除日军武装，恢复各项交通线，及配合移送日军至海岸线，以便遣返之各项措施。经三委员一致同意之正式训令，以中华民国政府主席名义发布之。

组 织

军事调处执行部设委员三人，各有表决及互商权，其中一人

代表中国国民政府，一人代表中国共产党，一人代表美国，美国代表被邀请充任主席。

本执行部内设立一执行组为推进工作之机构，该组包括若干军官与士兵，足资实地监督履行诸协定及呈送各项报告之用，国民政府及中国共产党在执行组内，应有同等人数。

执行部应设置必需之秘书人员以资工作。

房舍与给养

国民政府从适当之居住及办公房舍，供应执行部，并供其膳食。整个执行部之安全，由当地当局负责。其办公室住所及设备之直接保护，视其需要之情形及经同意后，由双方军队各派少数警卫担任之。

地 点

军事调处执行部先设于北平。

程 序

军事调处执行部，以国民政府、中国共产党及美国三方面执行者之地位，推动其工作。

三委员各有表决权，一切事宜，需须经三人一致通过。

军事调处执行部，以中华民国国民政府主席名义，发布必要之正式命令、指示及训令。

执行部每日应缮具报告，由各委员分送其首长。

军事调处执行部之工作，经过执行组进行之。

执行组主任由美国军官担任之。

执行组监督向有关部队发布及传达一切命令、指示及训令。

执行组得设立分站，必要时并应派遣监察及报告小组，俾实行政策与协定。

国民政府、中国共产党及美国各得在军事调处执行部所在地，维持其独立之通讯线。

有效期间

军事调处执行部继续存在，并执行其工作，直至中华民国国民政府主席或中国共产党中央执行委员会主席，经向对方作适当之通知后，废止之时为止。

张 群

周恩来

一九四六年一月十日签于重庆

（摘自《美国与中国的关系》）

军事调处执行部第一号公告 及和字第一、第六号命令

军事调处执行部为制止各地仍在进行之局部冲突起见，已定于明(十六日)派遣美国海军陆战队飞往绥远、山东、河北各省十四城市村庄，散发“停止冲突”之命令，并已于今晨在热河省的赤峰投散上项命令。军事调处执行部根据国军之报告，古北口西南区之南香峪及绥远省境内之卓资山、集宁、丰镇、归绥、武川及和林等六处，因南香峪及卓资山等处冲突仍在进行，决于十六日晨派机往上述各处投散停止冲突命令。归绥为国军在绥省之驻防司令部所在地，共军则驻于集宁及丰镇、武川及和林，据报亦有小规模冲突发生。河北西南之永年县，除投散停止冲突命令外，且将同时投散执行部三委员签署之通告，准予粮食货物通过冲突地带，以解救当地人民之饥馑。在津浦线方面，执行部亦决定在连镇、东光、泊头及沧县等四处投散停止冲突之命令，以制止该地区之冲突。济南以南约九十英里之兖州及运河边境之聊城，亦将投散同样之命令。军事调处执行部除派遣美国海军陆战队飞机前往冲突区域外，执行部委员并宣布即将于最近派遣停战小组于各冲突区域，与该地区部队指挥官取得联系，实地情形，报告本部。

和字第一号命令

永年附近之政府军与中共军，应即遵照政府代表与中共代表

在重庆商定之停止冲突及恢复交通办法，即可停止冲突，并各留原地停止敌对状态，恢复城内外交通，并允许粮食商品出入为要。

一九四六年一月十五日北平

和字第六号命令

致各执行小组及各高级指挥官：

为彻底停止冲突起见，政府及中共军队，必须停驻于三十五年一月十三日下午十二时正所在之位置。任何部队曾越过上述位置者，应立即退回。各指挥官应严格执行此项命令。

确保三十五年一月十三日下午十二时正之位置，乃各执行小组之责任，并应继续努力。但此项任务在执行时不得碍及交通线之开放，或本部其它命令之执行。各执行小组应尽先调查者，乃新爆发之大规模冲突。

任何指挥官如不遵令撤退至三十五年元月十三日下午十二时正之位置，或双方同意之改正位置，将以违反停战命令论罪。

国民政府主席蒋中正

军事调处执行部委员

郑介民

饶伯森

叶剑英

一九四六年三月十九日

和字第六号命令附件：

一、为恢复三十五年一月十三日下午十二时之位置起见，政府方面高级指挥官与中共方面高级指挥官，应在执行小组监督之下召开会议。中心小组应迅速布置开会事宜，确定与会人员，排定会议之日期地点及其它事项，尽速召开会议。该项会议之日

的：将为提出关于三十五年一月十三日下午十二时各军队所在位置之报告，并尽可能范围之内调整各指挥官彼此冲突之申诉。

二、第一步须准备说明有关指挥官所统属之部队之地图及表格，以供给下列资料：

- (甲) 部队之番号；
- (乙) 部队之实力；
- (丙) 部队所在之城镇及村庄；
- (丁) 团以上部队(包括团在内) 司令部之位置；
- (戊) 团以上部队(包括团在内) 指挥官之姓名。

三、在会议时呈报及审核材料之步骤大致如下：

- (甲) 同时向执行小组呈报材料；
- (乙) 决定双方指挥官所能同意之地区城镇及乡村；
- (丙) 关于其余所争执之地区；(一) 指明执行部所能同意之地区城镇及乡村；(二) 将其余不能按以上手续处理者作一记录。

四、于执行地区，当就地尽可能方法成立同意之调解办法。

五、各指挥官应接受执行小组所决定及主持之调解办法。

六、应规定双方应行撤退及应驻防地之日期及办法。

七、会议之结束应迅速通知执行部，再应准备协议文件及地图各四份，双方各执一份、一份送执行部，一份由执行小组保留。

八、为谋彻底停止军事冲突，并保证和平起见，国共双方应停止调动部队，并采取和睦态度。各指挥官必须负领导履行之责，彼等应以真诚之心参加指定会议，并供给关于军队驻地之正确报告，以促成争执之解决。

九、任何指挥官如不退至一月十三日下午十二时之位置，或双方同意之改正位置，将以违反停战命令论罪。

军事调处执行委员

郑介民

饶伯森

叶剑英

（录自《军事调处执行情况汇编1946年1月30日—
4月5日》晋绥日报社资料科编印）

马歇尔关于停战谈判的报告

研究一下三人小组会议和我与中国双方代表的初步会谈是有益的，因为它显示了国民政府和中共对某些重要问题的态度，这种态度以后对军事调处执行部的任务和这两个敌对政党之间关系的一般问题都有更大的影响。

一、满洲问题

在这些问题中首要的是满洲问题和对该地区的控制问题。这一问题是我到中国后与之商谈的蒋介石委员长和其他中国官员突出起来的。他们坚信，苏联以下列措施阻挠中国政府接管满洲的努力：（一）不准国民政府军队在大连登陆；（二）使中共易于控制营口和葫芦岛，从而阻碍国民政府军队在这两个港口登陆；（三）默许中共军队包围长春机场，使国民政府无法空运足够的军队到长春；（四）拖延从满洲撤退苏军，为中共渗入该地区铺平道路；（五）以武器装备的形式扩展对中共军队的援助。

按照（一）美国对华政策声明（声明指出，美、英、苏由于与中国国民政府达成的各种协议，承担义务，将包括满洲在内的一切中国地方归还中国管辖）和（二）发给美军中国战区统帅的指令（指令规定帮助国民政府运送中国军队到满洲各港口以及对这些军队给予后勤支援），我在处理满洲问题时尽力找出一种解决办法，使之符合上述各种协议，并导致使该地区处于一个统一的中

国的管辖之下。

以此为目的，我在一月四日与周恩来将军商谈停止冲突问题与停止冲突有关的军队调动问题时通知他，美国政府有义务将国民政府军队运送到满洲。周将军在这次谈话中以及以后对这一问题的商谈中，都同意停战协定应包括一项例外，准许国民政府军队开入满洲，并称中共承认国民政府在满洲接收的权利。他还说，此种军队调动合乎美国政策和中苏条约，中共不愿干涉中国与美苏的条约。他表示希望此种调动国民政府军队进入满洲的例外不必作为停战令的一部分，他解释说，这样做公众可能会误认为中共反对此种调动。

在一月七日三人小组首次会议上，周将军正式表示同意应有一项关于军队调动的例外，准许国民政府的军队开入满洲，但又重申，此种例外应记入会议记录，而不写进停战令。张群将军坚持此种例外应成为停战令的一部分。周将军因而建议，如果此种例外包括在停战令之内，应规定双方就有关此种调动的问题进行协商。张将军于是指出，共产党代表在以前的谈判中已同意规定将军队开入满洲作为例外，唯一要讨论的问题是国民政府军队是否应由铁路运送至满洲。周将军也提到以前关于这一问题的谈判，并说，共产党方面曾建议，经铁路调运之前需要协商，因为从山海关到南满的锦州，铁路要经过一段地区，这是日本投降前共产党游击队作战的根据地。终于在一月十日三人小组的一次会议上达成了关于这一问题的协议。一致同意，为恢复中国主权将国民政府军队开入满洲及在满洲境内移动，可作为禁止军队调动的一种例外事项，此种例外事项不写进停战令，但列入会议记录，并在关于停战令的条款中加以公布，这些条款包括在1月10日的一项新闻发布稿中。

二、热河问题

商谈期间，与国民政府军队开入满洲问题紧密相关的问题，是国民政府占领热河北部的赤峰与察哈尔热河边境的多伦的权利问题。（应当说明，日本人曾将热河省并入他们的“伪满洲国”，苏军对日作战期间显然在某个时候占领了赤峰、多伦以及这两处地方以南的一些地区）。

三人小组会议期间，国民政府代表竭力坚持，根据与苏联签订的一项协定的条款，国民政府军队应接收赤峰和多伦，以及当时苏军占领的满洲以外的其他地方。周将军回答说，就他所知，这两个城市日本投降后外蒙军队一度占领过，但后来撤退了，八路军已经占领这两个城市，现在仍驻守该地。周将军还说，张将军所说的协定不是中苏条约的一部分，他不知道有此项协定。他提到他接到的国民政府军队继续向这两个城市开进的报告，并指出这种局势固有的危险性。张将军于是解释说，东北行营主任熊式辉曾与在满洲的苏军参谋长达成一项关于国民政府军队接收满洲及其他苏军所占地方的协定；同意分五个阶段完成苏军的撤离和中国军队的占领，在第四阶段，中国军队就要在十一月二十日接收赤峰和多伦；此种占领已因苏军拖延撤退而造成延误；现已决定二月一日为中国占领日期；苏联军事当局答应留下少数部队维持治安，直到中国军队前来占领这两个苏军撤走的城市为止。张将军声称，根据这项协定，苏蒙军队的一支小部队仍对赤峰和多伦保持着占领。

周将军回答说，现在的问题不是接收的问题，因共军早已占领该两城市；当前的问题是停止冲突，而不是在中国本部接收地方；在研究了熊式辉将军报告该协定的电报（张将军已将电文交给了他）之后，他们不知道协定是口头的还是书面的，因电报只

讲述了苏军撤退的阶段。

在三人小组会议上按照这种类似的方式所进行的商谈，一直继续到双方显然都不愿在这个特殊问题上屈从为止。随着有关停战的所有其他问题都已达成协议，很清楚，解决这一问题的唯一办法就是与蒋介石委员长磋商。因此我在一月九日晚就此事与蒋委员长商谈，并得到他的许可，发布停战令而不提赤峰和多伦。在一月十日的三人小组会议上，建议并批准，指示即将根据停战令建立的军调部派遣一个由军调部三方人员组成的小组前往赤峰和多伦，报告这两个城市的状况。军调部关于派往赤峰小组调查结果的报告表明，苏军其时仍占据赤峰，但中共方面管制着行政，并组织了地方保安队，以控制该城市。二月十二日军调部派往多伦的一位美国观察员报告，中共军队占据着该城市，先前的空中侦察已指出该地并无不正常活动。

三、拆除交通线障碍物问题

关于拆除交通线上的障碍物，一月十日停战令第三项规定如下，

“破坏与阻碍一切交通线之活动立即停止，所有阻碍该项交通线之障碍物，应即拆除”。

在一月七日三人小组首次会议上，周恩来将军建议，停战令中关于拆除交通线上障碍物的部分应指恢复一切被破坏的东西和拆除交通线上所有的障碍物和工事。他坚持停战令应要求拆除“交通堵塞物和工事”，解释说，日本人曾构筑了许多工事，封锁民众的旅行和行动。他还说，“交通堵塞物和工事”都是有必要写进停战令，说这应“留待军调部决定”，于是一致同意，关于交通线的部分以最后公布的那种方式通过，会议记录应包括这项谅解：“一切阻碍铁路运行的障碍物均应拆除，但维护铁路运行的建筑

物保留不动。”

作为这个一般问题的一部分，并与停战问题密切相关的是，协定中规定了建立军事调处执行部的条款，以便由军调部提出恢复交通线措施的建议。设想在军调部的监督下这些措施最终将被履行。

这种拆除交通线上障碍物的问题是有点重要意义的，因为后来军调部共产党方面对国民政府未拆除铁路沿线工事而提出过强烈抗议。共产党代表指责说，这些工事妨害交通线，国民政府因而得以阻挠民众通过铁路线的旅行，所以工事不光是用来或打算用来卫护这些铁路线的。恢复铁路线工作的许多拖延，都是由于对于停战令中这部分问题缺乏一致的解释。

四、日军的解除武装与遣返

对美国利益至关重要并与停止冲突问题密切相关的，是解除日军的武装和遣返在华日军问题。这时大量日军仍然保持武装，并被国民政府用来驻守政府军尚不能到达的华北铁路沿线各据点。中共对此也争辩说，应允许他们接受在华日军的投降。这曾经是导致半内战状态的因素之一，此种半内战自1945年8月日本投降以来就在断断续续地进行。主要争求的是日军的武器和设备。因此感到有必要获致某种与停战协定有关的声明，以保证将来解除日军武装、遣返日军与消除日本在华影响的行动。

在这个一般问题上获致一项协议并没有困难。建立军调部的协议中规定，军调部的职责之一就是提出关于解除日军武装和配合移送日军到海岸线以便遣返回国之各项措施的建议。

（录自《马歇尔使华报告》，中国社会科学院
近代史研究所译，中华书局）

附：马歇尔与周恩来会谈记录(一)

一、1946年1月3日

周恩来：中国共产党欢迎马歇尔将军参与解决停战、受降和恢复交通等问题，因为延安感到军事冲突可以被有效地制止。为了完成这件事，马歇尔的参与符合中国人民的利益。延安的电报进一步说明，为了达到这一目的，有必要立刻在全国公布停战令。这份电报要求注意这一事实，即严重的武装冲突正在热河省和津浦路沿线发生，这些冲突必须立刻停止。周将军非常高兴从延安接到这样的答复，因此他首先将这一答复通知你。周将军根据延安的答复和他上次与你的谈话，现已起草一份停战令，然后他将把它交给国民政府，以便作出决定，但他希望首先让你看到这份草案。

马歇尔：我拿到了草案，刚刚读到这一部分，即冲突必须立刻宣布停止。你提到你们的代表，政府代表和我本人组成的小组。组成你提到的那种总部。我理解，小组在那里的开始前很长时间，它在这里的工作就结束了。

周恩来：周将军同意你的看法，即使三人小组已经结束，执行部仍可继续工作。

马歇尔：那正是我的理解。这个小组在这里制定步骤并在战区继续工作。

谢普利：政协自己将代替这里的委员会。

马歇尔：你解脱了我，——那是给我的鼓励。

我的参谋和我已争论过，我是否可以适当地告诉你我对停战的想法，或者我是否必须等到你和其他代表聚到一起。我决定告诉你，但我想要求只限于你自己知道。我们两人的草案的基本区别只有一件事，即关于现在调入满洲的军队的数量。美国政府对调动军队进入满洲负有义务，我已经做的事是使白罗德上校和我从上海带来的参谋人员能够就他们的判断和我的估计，制订出可行的计划，以便一旦会议能够达成协议，使我对实际可行的计划有精神准备。因此，正如我在某日告诉周将军的那样，他们已经制订草案，首先就是立即停止冲突的命令；我希望给周将军读一读他们的草案，我看这份草案不错。建议将这样的备忘录通过周将军送给毛泽东，同样的备忘录送给委员长。我现在假设三人委员会达成了协议。

（马歇尔将军开始读草案，直到周将军听完译员的翻译。）

目前这仅仅是我给会议的建议，不知会议是否能达成协议？这里是一个协议（涉及到周将军的备忘录）。我不知道中央政府的代表是否会接受马歇尔将军的备忘录，正如我不知道周将军是否会接受一样。除你之外，没人见过它，那是以后讨论的一些事情。我想让你现在看看它的理由，是我认为这些内容相当不错，除了向满洲调动军队外。所以我想让你看看我在那个问题上说了些什么。我看主要的事情是这是提供给会议讨论的协议，是第一次声明共产党的观点，我对它表明了一般的谅解，完全满意。我希望周将军设想他还没有见到这份草案，但无论谁在会议上都会希望我提出那种建议。我再说一遍，我非常高兴并满意地看到为解决停战迈出这一大步。因为很清楚，在讨论之前这是必要的。我完全同意周将军的意见，一俟执行这个命令和给地区指挥部的指令开始

起作用，这个预备性委员会就可以终止讨论无关的问题。比起第三部分来，我更关心前两部分，如第三部分被提到三人会议上来，我将尽力而为，但我并不关心这一点，那涉及到政治因素(代表的选择)和纯粹是中国人的事。现在是否提交到三人会议我不知道，但我感到在那里我不应是代表成员。我愿意提供帮助，但是如果它卷入到前两部分的讨论中，我将会感到非常沮丧。你告诉周将军，我很赞赏他今天下午到这里来时的坦率态度。

周恩来：周将军希望你注意两点。第一点是恢复交通。在他的草案中，建议用恢复一切交通代替只提铁路交通，各种类型的交通，他指出在这方面不仅是铁路，而且有航空、海运和电报、邮政。

马歇尔：我们同意。

周恩来：那不仅涉及中国人的利益，而且关系到外国记者和使团。

白罗德：你读一读C部分，看看是否正确。

翻译：“一切涉及破坏和阻碍交通线的行动应停止，陆路交通线上的各类障碍应立刻移开。”

白罗德：对。

周恩来：只有陆地矿区有障碍物。

第二点是满洲问题。周将军理解，满洲问题有一些例外，他承认这一例外，因为交通不仅影响中国和美国，或某些在满洲的中国军队和使团，而且关系到中苏条约。但如何提出这一点，周将军想考虑这件事。

马歇尔：他想仔细考虑。

翻译：是的，如果我译错了请更正。

马歇尔：这样可以。

周恩来：周将军想提出某些建议，转达给委员长，正是这一点。

马歇尔：彼此一样。

你说“双方将立即……”作为我们的协议的基础是可以的，但对于时间和日期必须非常清楚，回到D(B)段最后一行，“还有因供应、行政和住宿所必须的纯地区性的调动”那一句不适用于满洲，它适用于各个地方。

周恩来：我理解。

马歇尔：这仅是最初的草案。我们试图探寻你开始时如何表达，使用你概括各种问题所能使用的准确措词。

周恩来：周将军说，对你在战区执行部方面的想法，他还有话要说。为使工作可能更快更有效，不要设一个执行部，而是在不同地区多设执行部。因此我们建议最好在这个主要的执行部下设地区附属机构，主要执行部隶属三人委员会。

马歇尔：我感到应该只有一个直接的执行部，但在我正准备交给三人小组的计划中，我正仔细考虑4个交通中心，那意味着有4个较小的执行部，在各地区有8个小组。但一开始只能有1个中央执行部。开始时附属执行部和8个小组与执行部的设备一个地方一个地方的安排。

周恩来：你对执行部的位置怎么看？

马歇尔：他们正在研究地图，他们已经提出三、四个地方。最中心的一个，考虑到机场，这非常重要，似乎可以在天津。但是，那里交通困难，而全部机构如此庞大，为了时间关系，执行部开始应该设在一些交通更方便的地点。为了开始工作，对我们来说，交通、飞机、通讯、道路、电话和膳宿非常重要。我们能够找到的可以迅速建立膳宿和交通，以及迅速办公的最近地点是

北平。是否可以考虑任何详细的时间表，我不知道。我想到可能会出现复杂问题，因为北平地区存在大批海军陆战队，如果有的话，我将考虑与魏德迈商量调动这些陆战队。我不了解情况，但我想把他们调出北平不会有任何困难，如果他们有妨碍的话。北平比起任何地方来，交通和资源都更合适，我对周将军的建议非常感兴趣。

周恩来：我认为北平作为战区执行部的中心很好，但可能有必要不时调动它。

马歇尔：我也这样想。

周恩来：关于附属的战区执行部，他建议设在战斗正在发生或最危急的地点，他建议考虑如下地区：

热河、热河省的承德；

察哈尔省的张家口；

津浦路上的济南或徐州；

平汉路的新乡；

大同至塘沽铁路的大同。

马歇尔：他可能愿意听听我准备的建议中最重要的一段，组织执行部。（马歇尔将军读关于执行部的部分）我将不涉及各种参谋机构的细节，只谈到这里为止：“一个执行小组包括若干军官与士兵，足资实地监督履行诸协议及呈送各项所需要的报告。国民政府和中国共产党在执行组内应有同等人数的代表。”这是一个粗略的摘要，是对此事达成协议的一种方式。他们试图为我准备我该说什么，并且我将有诸如此类的译文，以便在举行三人会议时，我手里有这份文件。我认为这种安排允许他们根据地区的形势和在公正地理解各方的情况下制定方案。我会看到所有的美国官员绝对中立，他们的看法只涉及他们看到的有关事情和必要的军事

安排。

周恩来：周将军非常满意你把想法事先告诉他，他首先将仔细考虑这些问题。

马歇尔，对他现在告诉我的事，我没有任何看法，但我想让他知道。我现在愿意说明，再次重复我的看法，希望他把这看作是一种信任——我无保留地都告诉他了。如果中央政府的代表像他一样访问我，我会做同样的事，但我既不去他们那里，也不讨论他给我的文件，我让他自己公布它。我没什么要说的了，我的军官们亦如此。我现在想问他，王(世杰)博士是否向他传达了通讯电台问题。

周恩来：王博士让一些人与周将军讨论了这件事。他们今天来了。一个人告诉周将军，建立这个电台还是不可能，但国民政府军委会可以将它的电台的一部分供中共使用，并要求周将军派他自己的人员操作。

马歇尔：这样可以吗？

周恩来：周将军今晚会见王博士，同他仔细研究这件事。

马歇尔：我想知道他是否能达成满意的协议。这是你自己控制下的通讯设备，我认为对于谈判成功非常重要。我认为，在执行部，中共代表、中央政府代表和美国代表每方有自己的通讯渠道非常重要。在这次会议期间也一样，所以我提出转给你的操作人员部分工作间，将是令人满意的。

周恩来：周将军现在还不知道如何安排和是否会令人满意，如果他发现有什么事错了，会立刻告诉你。现在周将军要去会见政府代表，他将转达给你的同样的命令，并将让你知道结果。

马歇尔：让我提出一个建议。在他同政府代表的谈话中，我认为他(周将军)应建议他们达成谅解。在达成正式协议之前，不要

向新闻界公布任何内容。决定确切的措词，然后一致同意对世界说什么。这是关系到中国和平的军事问题，更确切的说是停战。如果谈判由于某些外部的新闻而被破坏，那是最大的不幸。所以我认为，非常重要的是立刻达成谅解，直到我们坐到一起，直到我们决定——直到毛泽东和委员长赞成，然后，直到就声明达成协议。现在什么事也不要传出去。

周恩来：周将军说，非常不幸的是政府的建议立刻被政府公布出去，所以我被迫公布了中国共产党最初的建议。

马歇尔：我希望水位高于大坝，因为我有一个新的拦水坝。

周恩来：非常感谢你。

马歇尔：我认为我们互相理解。

（牛军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二、1945年1月5日

周恩来：周将军说，前天他离开这里后，直接会见了政府代表，提出了他的反建议，政府代表告诉他，关于第一点，感到也许有某些措词需要调整。但第三点还有某些考虑，所以他们不得不要求委员长作指示。因此，那天只公布了一个简短的文告，说是在原则上达成了协议。今天他们将在6点会晤，周将军希望尽快找到解决办法，因为这样三人委员会可以很快召开，冲突可以很快停止。关于三人委员会，政府方面还没有决定出席的代表，他们仍在考虑。周将军猜想你可能没接到通知。

马歇尔：我还没接到通知。

周恩来：关于停战令，周将军进行了研究，结果认为满洲问

题当然是一个例外。至于政府如何接收满洲，因为涉及到美国运送军队和苏联，他认为不如不把这些话放在声明里。他建议只说在中国停战，军队调动包括中国本部，对满洲什么也不说。他建议第二点只是说在中国本部的一切军队调动应该停止，其它所有的段落可以放弃。

马歇尔：你是说关于地区性调动的最后一句？

周恩来：那可以保留。然后在第三点可补充为障碍物和“防御工事”，因为日本人建立的相当多。

马歇尔：障碍物和防御工事。

周恩来：对，那是他的修改。

马歇尔：他省略满洲部分的理由是什么？

周恩来：他以前已经说过，因为中共承认中国政府有权接收满洲。现在中国军队可以通过各种运输方式，诸如船运、空运和铁路等调进满洲。他们有美国的直接援助，有苏联承担的条约义务，中共不想干预中国对美国和苏联的义务。在这个问题上还卷入了苏联，如果声明这一点，中国政府可以直接与美国和苏联谈判接收满洲。

马歇尔：设想我们勾掉——我们省略周将军省略的部分——那么留下的措词会禁止从秦皇岛铁路调军队进入满洲，因为那属于中国本部。还会禁止目前调军队进入上海，这些军队是准备调入满洲的。留下的措词还会禁止军队调入伽兰(译音)——他们正在从缅甸撤回的途中，正在伽兰集中，那是调入满洲的军队的一部分。留下的措词会禁止这些调动。共产党人，我不是指周将军，其它的共产党人会说，中央政府不讲信用，而美国代表同意它不讲信用。

我们美国军官写下这些词，以便避免任何违背信义并表示，

也可能国民政府不想要这些词，我不知道。

周恩来：首先，周将军希望说明，他宁愿同意满洲问题从一般的声明中排除。如果中、苏、美同意军队应调入满洲，对这种规定当然不应有限制。但他打算仔细考虑如何表达它，它是否应在另外一个规定中表达，或是使用不同的措词。

马歇尔：我们可以在这里省略，然后将它记入一份非常详细的会议备忘录。“根据理解……”，相当小的事情，我认为我们可以拟订那种方式。我们可以使这些事非常简单明了，不过我们能够仔细准备备忘录。据理解是这样(原文如此)，并且全部签署备忘录，以便最高当局在这里公布后有约束力。这是一种方式，我希望他仔细考虑，但我相信这是一个非常好的办法，可以澄清许多观点。这些观点我们不想放在我们公布的指令中，它们都可以这样开始：“据理解同意。”

周恩来：他认为这是一个较好的办法。

马歇尔：我看不要反对在第三款中包括“和防御工事”这些词。

周恩来：电台还没有达成协议。他们同意部分设备可在四个不同的时间供中共操作人员使用。但直到现在还没有解决，我们仍不能使用它。这显然都是官样文章，今晚他将与他们仔细研究。

马歇尔：会谈前我将告诉王博士砍掉官样文章，我很抱歉这件事还没办成。

周恩来：周将军希望两党能达成协议，并公布宣言。你认为包括你的三方会议什么时候召开最好？

马歇尔：他们一开始将与我会见。

白罗德：公布宣言之前。

马歇尔：我认为达成协议之前不存在声明，命令停战之前应公布宣言。因为如果一个党说的是一样，另一党是另一个样，那么我们不得不全部重新开始。我认为公开的停战令是一个宣言，根据说明的方式，我可以说不关心他们说些什么。如果我们能取得良好的结果，对此我是真心诚意的，但我非常关心两方互相说对方些什么？因为那使我的任务几乎成为不可能。真正的谈判，指军事问题——而非政治问题，很容易被公开声明破坏。我有责任，非常直接的责任，尝试取得会议成功——达成协议，那是我的工作。因此我感到，如果中共和中央政府使用我，我有权坚持他们不能使我的地位成为不可能。过早的公布对谈判是致命的，公布必须是同时的，我应对此有发言权。对这一领域的特殊问题，我不是谈判者，但是我礼貌地说我是要求者。因为即使没有这些事，工作也够艰难的。如果发出统一的有条理和确切的公开声明，我认为它会使各方产生巨大的信任感。我认为每个人都要遵守程序。他们可能发现很多事后的批评，这我们无法避免。但我们必须有一个清楚的开始。因为它将影响到所有的军队和指挥官。周将军和我能达成谅解，与王博士和张群先生能达成谅解。我们三个人也可以达成谅解。但下达到军队有很长的距离，他们有很强的怀疑感。很多人将非常怀疑，因为他们听不到我们的讨论，他们只有一个命令。因此，非常仔细地对付这件事，对我们计划的成功非常重要。

昨天晚上王博士访问了我，他希望讨论政府可能对于将来的声明提出的答复。周将军的声明很简短，但它有些条件，王博士在答复中提出一些其他条件。我已告诉王博士，我现在告诉周将军，我认为在这些文件中交换条件是一个错误，那能持续一个星期。要做的事是召开会议，这些要点的大部分能够解决，就像周

将军和我在对许多要点的看法取得一致一样。代表们可以知道所有观点，这些都可以讨论并记录下来。有许多复杂问题无法通过信件解决。因此，我希望周将军和王博士决定我们开始开会的建议，那样我们就会找出麻烦在哪儿，那是会议的目的。那里只有我们三个人，两个方面，不应有什么困难。在大部分争论上不应花多少时间，并弄清我们的严重分歧在哪里，严重的分歧应该诉诸更高一级解决。我希望我们能创造奇迹，而没有任何障碍。昨天我给了王博士一份与前天给你的一样的文件，他没有时间在这里仔细审阅，但他在这里看了，所以你们都知道我正谈的内容。

周恩来：周将军同意你的路线，在今天的会上他会建议尽快获得简单的解决方法，并召开三人会议。

马歇尔：我随时作好准备。

周恩来：你认为战区执行部应立刻建立吗？

马歇尔：立刻，这是我的看法。我们暂时同意，第一点暂时达成协议，那么我想让白罗德上校去北平，或你决定的任何地方，并带去在这里的助手。我们暂时设想我们将达成一项协议，尽早，我从在上海的魏德迈将军那里秘密派一名军官去北平。如果执行部设在那里的话，去看看我们能得到什么建议，他们将开始安排如何建立执行部。美国人员将带着通讯设备，电话设备和其它设备从上海乘飞机。然后我的想法是36小时以后，也许48小时以后，三人委员会带着他们的助手、副官、翻译飞往北平。当他们到达时，建议书应准备好，部分通讯应建立起来，军官应各就各位。然后从共产党方面来的人和从中央政府来的人立刻参加进去。委员的参谋们应在委员之后到达，以便建立所有机构，那里不能出现混乱。我想避免中共的军官和中央政府的军官同时等待住房并在那里发生争执，我认为白罗德上校能公平地处理此事。执行部

将如何发挥作用，一旦赞成，委员将很快离开，可能在白罗德上校离开后24小时之内。第一件事是从双方军队指挥官，中央政府的地方指挥官和最近处的中共指挥官那里了解，是否有麻烦存在，麻烦在哪里。某些人可以立刻开始工作。同时或此后不久，这些小组在它们的通讯中心——张家口，济南等等着手工作。这期间你将在平稳的状态下处理每件事，此后你开始用某种方式，某些人和某些指挥官组织铁路警察。同时你开始解决恢复铁路的司机问题。那些事作完后，你转向第一个问题，日军的投降和调动，以及他们的武装如何解除。我想那就是执行部建立的大致的程序。如果在一些特殊地点形势严重，我认为委员们应亲自到那里去，但作为一种规定，我认为大部分困难能由下级官员组成的代表小组解决。它们将到那些地方去，可能去北平的执行部应有来自那种地区的每支军队的代表，他们向军队传达命令，并解释形势。我的指令将限于对美国人，特别是在执行部，美国人应尽可能地不被人注意。同时在执行部的工作中，我感到美国人必须取得领导地位，因为我们既不能依靠共产党方面，也不能依靠中央政府方面，但我们能依靠美国人员的机构，例如，执行部的宪兵将由中共方面和中央政府方面派人组成，而不是美国人。但在执行部的内部机构里不得不是美国人，因为他们是中立的。为了机构能更迅速和顺利地工作，有少量的美国人是必要的，那就是我要告诉他的想法。

周恩来：同意。周将军声明，共产党派到执行部的代表先到北平，再去延安。因为他不得不取些设备、材料，通讯用电缆，电台设备。在这个问题上，他问你是否能在飞机问题上提供必要的便利。

马歇尔：对他来说，为了同时到达，从这里乘我的飞机去北

平，然后再去延安不是最好的办法。我建议我的飞机供他们安排，以便他们都能同时到达。我们能提供飞机带他们直飞延安，从北平到延安有多远。

周恩来：大约飞3小时。

马歇尔：从那里到重庆呢？

白罗德：大约6小时

马歇尔：你怎么考虑的？

白罗德：我不想看到中共成员迟到。

马歇尔：我不想看到他不在时，其它人已到达。

白罗德：我认为这是三人委员会回答的问题，因为中央政府可能考虑某些安排，可以同时都安排好。

马歇尔：我们可以提供飞机，并作出安排。

（牛军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马歇尔与张群会谈记录

(1946年1月6日)

张群：委员长在与你谈话并考虑你的计划之后，指示张群先生来向你报告委员长对备忘录的看法。关于停战令，委员长向你提出一些要点。附加的B项涉及到在中国本部的军队调动。在B项中有三个要点，第一点在中国本部和满洲停止一切军队调动。第二点，中国国民政府军队为重建主权而进入满洲并在满洲调动除外。第三点，为了供应、行政管理和准备膳宿住房，纯地区性的调动是必要的。关于第三点，委员长认为完全可以。关于第二点，向满洲及在满洲内调动军队，委员长更为关心热河省应包括在满洲之内。关于第一点，中国本部的一切军队调动——关于此点，张先生愿意告诉你他本人与中国共产党人会谈的动向。

在10月间，张先生与中共代表谈到这件事，停战也是在10月间提出的。共产党提出建议，停战后，华北的平绥路、大同——多伦铁路、平汉路北段、沈阳铁路东段、津浦路、青岛——秦皇岛路和北宁路西段等铁路线上，不得调动军队，军队不得调入铁路沿线地区。这是共产党十月提出的建议，换句话说，共产党的建议包括了华北的所有地区，辽宁省和热河省除外。

这是在10月。我们的考虑是在那些铁路线上调动军队，如果从铁路沿线地区撤出所有军队，同时要组织警察力量护路。这引起了周将军返回延安。根据和共产党的会谈，委员长和张群先生

愿就B项做一些修正。首先我们感到，在上面提到的铁路线上不应调动任何军队，在长江以北不调动军队。此外，长江以南的军队不调到江北，除非三人委员会达成协议。委员长和张将军认为，根据魏德迈将军推荐的整编和整顿计划，我们改编和压缩我们的军队，组成一个小而有效的军队，为此江南的军队调动不可避免。

马歇尔：我明白

张群：这是我要告诉你的第一点。

马歇尔：对我来说这是粗略的。我对天津、青岛、秦皇岛还不那么确定，我认为那样可以。

张群：此外，在与共产党人谈他们建议的那八条铁路时，张先生指出，那不应包括在八条铁路中。

马歇尔：无论如何，如果停止一切对铁路的破坏，我们可以那样做。这些事可以象这样写：停止在长江以北的中国本部和满洲的一切军队调动，中国国民政府军队为重建中国主权之目的，向满洲和在满洲——包括热河省内调动军队除外。没有就此文件的有关部分达成协议，长江以南不得调动或向江北集中军队，这不是正确的词，但就是这个意思。

张群：对，很确切。对在中国本部和满洲的军队调动，没有其它问题。向满洲包括热河省调动军队属于例外。

马歇尔：现在明白了你的看法。这对我没问题，我不知道对它的争论。你会遇到一场争论——我不知道结果。周恩来接受了关于满洲的例外，他接受你在这里提到的关于满洲的例外，因为他说这符合美国宣布的政策和中苏条约，因此共产党接受了。但是他建议不要出现在停战令中，因为他认为如果这一条写入停战令，人们会以为共产党反对向满洲调动军队，而他们并不反对。

张群：周提到热河了吗？

马歇尔：没有，我也没有，我还没说完。我说除非有文字协议，否则中央政府不能说明由于它失信，共产党不会攻击那种调动。我说我不知道中央政府的观点。我设想这种可能性，我提到同样的事会在其它许多情况下被利用，那一点应写在正式的会议记录中。在正式的会议记录中应明确的说明谅解。换句话说，应说明，应谅解，应同意，然后我们放在这里边，那你将不得不赞成给军队的停战令。那是一种方式，它给了我这个想法，还有很多要点很难确切措词。我们可以用记录的方式说明是谅解和一致同意的事，你可以作一般性声明，避免对缺乏诚意的指责。我不知道周恩来是否接受，或先生是否接受。但那是克服许多小难题的好办法。

马歇尔：为了与俄国人建立联系，军队到了哪里？

张群：我军到达（指地图）。

马歇尔：俄国人在这两个地方——赤峰和多伦，有什么协议？

张群：中央政府2月1日接收这些地方，所以我们必须送军队去热河省，向俄国人接收。

马歇尔：你没有数字吗？

白罗德：大约5万。

张群：没那么多。

马歇尔：你开始时说，张先生是否由谈到热河全省开始，而我们发现共产党方面坚决反对。

现在请仔细听我的话，假设周恩来提出关于满洲这一段。先生接受，换句话说，共产党向先生提出要求，先生同意，然后他转而建议热河是例外。现在也许，我并不知道，只是也许他们会接受。如果他们不接受，而又表现非常坚决，那么我希望他考虑

在那种情况下接受这两个城市，比起无约束的休战来，俄国人现在更被接受。

张群：关于满洲的话省略，我建议你从命令中勾掉，放在我们公布的正式记录中，张先生认为那是能够接受的一种方式。当日本在热河建立统治时，热河包括在满洲国里，热河省是一个行政单位。俄国人在他们的行动范围中也包括热河，并接受了日本人的投降。

马歇尔：委员长不接受热河未来作为满洲的一部分？它是中国的一部分。

张群：委员长派去了蒋经国——热河归他指挥。

马歇尔：我理解，我认为你没有正确地翻译。委员长把将来的热河看作是满洲的一部分，还是中国的一部分。换句话说，将来他接收日本对热河的划分吗？

张群：满洲的3个省分成了9个省。

马歇尔：它已经从满洲分出来了吗？

张群：满洲对我们没有意义，我们只是说东北。

马歇尔：俄国人在那两个城市中。

张群：俄国人在2月的第一天撤出，所以我军必须及时到那里，从俄国人手中接收。所以即使停战以后，国军仍要推进到这两个地方，在2月1日以前从俄国人手里接收。

马歇尔：如果周恩来建议省略关于满洲的条款，如果张先生声明接受那个建议；如果张先生建议考虑热河作为例外——三个“如果”，如果共产党非常坚定，非常坦白地拒绝热河作为例外的声明；那么中央政府能否考虑作为妥协，提出这两个城市，而非热河全省。比起全省来，他们会考虑涉及这两个城市的妥协。将来热河的调动与这两个城市作为进一步协议的目标不同。

张群：先生声明，只是对美国和其它外国，我们使用满洲这个词。如果提出那一点，措词是从中国本部调动军队进入热河省和东北各省，并在该各省中调动。你把满洲一词缩写在一起，那是在东北的各省，根据本政府和苏联政府达成的协议，俄国人从那一地区撤出时，中国国民政府从他们手中接收主权。

马歇尔：我没有完全弄明白这里的问题，我没有讨论满洲，我在讨论方案。我理解张先生与委员长讨论后说，关于满洲的条款从这里勾掉，放在记录中的建议，是一个适当的协议。所以我没有谈这件事，我只是提到在程序方面，由于张先生向共产党提出一些事，共产党要求一些事，先生说可以，我将让你要求某些事，有些偶然地涉及热河。现在先生转了一圈，他要求热河作为例外。现在我的猜想是根据我读到的文件判断，他们反对这一要求。如果他们不说同意，他认为委员长有没有可能考虑妥协。

谢普利：国军推进到这两个城市，然后停止。这是不是一个可接受的妥协。

张群：先生们，张先生恐怕还是不能直接答复。作为代替热河包括在东北之中的建议，他把用词改为“被俄国军队占领的任何地区”。停战以后，中央政府派军队从俄国人手中接收那些地区，你认为共产党会接受吗？

马歇尔：我认为那是暂时。我想对于共产党在热河有更多可接受的。但我不能确定它不会使委员长在东北遇到麻烦，我担心做任何可能削弱东北的事。

张群：张先生认为，如果措词如下，会更容易被接受，即关于满洲放在正式记录中。关于热河，我认为提及全省，而非任何特殊的地方。就是说在热河省，我们与苏联政府达成协议的由中国政府接收的任何地方，俄国人撤出后，国民政府将前往接收这

些城镇。

马歇尔：我明白，但我要想想这一方式。在记录中是一个声明，涉及到B项，根据理解和一致同意，中国国民政府军队为重建中国主权而向满洲和在满洲内调动军队，以及向华北目前由苏军占领的其它特别地区的调动，应继续。所有这些调动根据中华民国政府与苏联政府的协议进行。

这是先生说的，但我的措词不同。

张群：先生认为那很好。

马歇尔：那是一种办法，我认为这是推动解决的一种办法，我不想就此而止。告诉先生我根本没同周恩来讨论热河，我不准备那样做。我承认这是棘手的事，我只能在召开一般性会议谈论。我仍然回到程序上，如果先生，如果周恩来要求改动，先生是否有权接受，然后他立刻跟着他改变，我们可能把它挂起来。

张群：是的，我明白。

马歇尔：我非常高兴我们今天能就此命令达成一项协议。

张群：张先生问补充一个f项是否可行。委员长昨天向你提到，停战后如何配置和改组中国军队，你提到这超出了你目前谈话的范围。张先生愿意向你报告，在过去政府代表与中共代表的讨论中，我们同意建立三人委员会，一个军事委员会，讨论整编的细节。张先生问，在停战令后面补充一段，三人委员会应着手讨论中国军队的配置、整编和在两个月里整编军队的问题，这是否可行？

马歇尔：我不反对，但我想建议，最好我们看到其它事开始进行之后再说。

张群：这个三人委员会是又一个三人委员会——它是军事委员会。

马歇尔：我不想在那里放进这一段。如果他们都同意也好。如果周恩来接受，那可以。停战是我们希望的一件事，我们希望有最好的开端。现在所有这些事情都是最重要的，但它们可能使问题复杂化。除非我们在那里补充这一项不会危害正在我们手边的事之外，我不提出异议。

张群：张先生注意到这一点，不提及关于军事三人委员会的事，协议似乎或多或少不完全。另外，由于补充了正在谈到的那一项，就可以为配置和整编中国军队做些事了。

马歇尔：共产党人同意组成三人委员会吗？

谢普利：他们同意，但从未派人参加。

张群：他们同意了，但从未召集会议，因为共产党拖延不派代表，他们的代表正在重庆。

马歇尔：我不提出异议，我认为那不是好的改动。因为你看到这个命令非常短。这只是事情的一小部分，大的部分是下一个命令，建立战地执行部，那是真正的事情，它给人最深刻的印象。这是一个一般的命令，对满洲不置一词。如果就此达成协议，会产生巨大的影响。我对此无异议，谢普利担心共产党不到场，并想补充更多的条款。我没有异议，我不想告诉张先生关于中国人的判断。我对此不了解。

张群：张先生完全理解那一部分，但他希望存在一些谅解的形式(原文漏字)，并且停战以后，对于所有问题中最重要的事，我们应该去做。对此有个一般的谅解。

马歇尔：我将非常坦率。我正为看到这项成果奋斗，委员长认为它不会起作用，我认为它将起作用。在这方面，白罗德上校为反对它作了最有力的争辩，这不是一个公开的通告。这是给部队的命令。你在给军队的命令中放进一些东西，它们有些超出了

有关的范围。这里可以为制订那样的通告达成一项协议，它可以是关于给军队命令的通告。军队对此不能做任何事。这是这里的事，而非向那里下达的事。

张群：张先生表示同意你的观点，他不坚持放进这一段，但他希望达成某种谅解。

马歇尔：我们可以在一次会上讨论，并写在记录中。

（牛军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军事三人小组会谈记录

1946年1月7日、8日、9日、10日，马歇尔将军、政府代表张群先生和中共代表周恩来将军，在重庆牛角沱怡园马歇尔寓所举行会谈。下面是会谈记录。

一、1946年1月7日

马歇尔：如果阁下同意，我们将继续开会。我提议我们保存一份英文记录，我选派两名速记员轮流做这项工作。这样我们可以保持会谈的进度，每次会议后，我可以尽快向阁下提供英文记录，你们可以自己安排翻译，我曾经考虑我们可以在这里安排翻译，但这似乎很难做到，而且匆忙翻译曾给我们留下令人遗憾的经验。如果我们对会议记录有附加的协议，我们可以立刻和分别着手解决。以免耽搁完成准备用中英文签署的文件，现在如果完全没有异议，我们将继续讨论主要问题。因为阁下均非常熟悉各种建议，我想会谈最好由张先生开始，先生可以提出他的建议。

张群：张先生*提到由中央政府的代表和共产党的代表于1月5日讨论的提案，我们同意应立刻通过关于停止敌对行动和

* 记录原文均用第三人称，下同

恢复交通的提案，提案已提交马歇尔将军。因此我们现在建议将问题提交这次会议讨论。张先生询问主席是否同意这次建议。

马歇尔：同意。我们完全同意。

张群：您同意继续讨论具体建议吗？

周恩来：同意。

张群：现在我们讨论关于停止敌对行动和恢复交通的协议。讨论的第一点是协议完成时，应交国民政府和共产党执行。所以我们建议协议缔结后应送交国民政府和共产党，双方将为贯彻协议规定发布命令。在建议的命令中包括的第一点是在全国停战，第二点是恢复交通和拆除一切交通障碍物，第三点是停火后，双方军队应保留在它们目前的位置，我暂时先提这三点。

马歇尔：周将军对此有何评论？

周恩来：关于张先生提出的3点，我打算指出：第一点停战应包括全国。关于第二点拆除一切交通障碍物，建议应指恢复一切被破坏的设备，并且一切障碍物、工事都应拆除。致于“交通”的意义，应包括铁路、公路、轮船、电报和邮政，即一切交通。关于第三点，他没有更多的评论，一般地说，在原则上同意这三点，但打算做一补充，即在停战令中，应确定实施的日期，机构应被称作“会议”、“委员会”还是“小组”？

马歇尔：我将此问题留给两位阁下决定，您们提出问题，您们希望如何称呼它呢？

张群：“特别会议”就是“会议”。

周恩来：我提议“三人会议”。至于监督执行停战令，必须为此目的，在三人会议下设立一个机构。

马歇尔：这是什么意思，首先是日期，然后是监督？

周恩来：是的。

张群：我同意全国停战，但须有确定的例外，我的意思是，虽然应在全国范围内停战，但在某些地区必须保留某些军事行动。

第一个例外是满洲，因为国军必须完全接收满洲的各地区，第二个例外包括满洲以外的华北一些地区，这些地区根据与苏俄的安排，应由国民政府接收。满洲和华北一些地区根据中苏条约应交国民政府接收，在涉及此两个例外的情况下，这些地区应停火，但军事调动仍然应继续进行。关于交通，当然应理解为恢复一切交通，但在这一点上，最重要的是铁路的恢复，至于安排停战日期的建议，我们同意，我们接受关于建立一个机构的建议，这个机构可监督执行我们可能达成协议的任何决定。

周恩来：周将军愿意表示他对张先生的解释的看法。第一点，关于国民政府接收满洲9省应成为例外，周将军建议应记在会谈记录中，而不写在停战令中，如果各方面可以接受，那么可以以后讨论如何措词。关于第二点例外，他认为那种声明是没有根据的，因为在华北，无论那个应被接收的地区，均已被国民政府或共产党接收，并且受降权是国民政府和共产党激烈争论的一个关键，华北目前武装冲突正在进行，包括热河和察哈尔。至于恢复交通，我们目前应首先恢复铁路交通，但同时认为会议应考虑恢复一切交通。

马歇尔：您希望提出其它意见吗？

张群：至于东北9省的例外，我的观点应写入停战令，而不是会议记录，关于第二个例外的声明，根据我们与苏俄关于这些地区的协议，应由国民政府接收。例如赤峰和多伦，赤峰在热河，多伦在察哈尔靠热河边界。根据我们与苏联的安排，这些地区应交国民政府接收，协议签订之后，我们将继续接收这些地区。

马歇尔：“这些”的含义是什么？

张群：意味着热河的赤峰和察哈尔的多伦，以及其它与苏俄达成协议的地区，如果有的话，都应由国民政府接收。

我想双方一般均同意在交通问题上的立场，那就是说，我们在原则上同意所有交通都应恢复，我们特别强调的是恢复铁路交通。

周恩来：从张先生刚才的谈话看来，现在问题已集中在两点上，第一点涉及到满洲9省，第二点是关于张先生刚才提的地方，他假设与苏联的协议有某种关系。关于满洲9省，如果应包括在停战令中，那么周将军建议应作如下声明：“在满洲9省的所有的军事行动应通过协商安排。”做这样规定的理由是因为过去在国民政府和共产党的谈判中，已解决这个问题。其次，满洲问题包括美军援助运送国军到满洲，还包括国民政府从苏俄接收满洲。关于张先生提出的第二点，周将军说中苏条约并未提及，因此是一个新问题。由于卷入了苏俄，应由中苏直接谈判解决，他认为讨论这一问题应包括俄国，或者提出其它的讨论形式，不必将此问题置于停战令中，这些地方的实际情况是抗战时期，外蒙古共和国的军队进入这些城市，但后来他们撤出。八路军接收了这些地方。所以实际上完全不同于张先生刚才关于察哈尔的多伦和热河的赤峰的声明。

张群：周将军提出的第一点，是关于东北的例外可以包括在停战令中，在东北的军事行动不能反而受协商的影响。我同意停战令中包括此例外，那是我自己原来的建议。但关于协商在东北的军事行动，我不能同意。我提到我们的讨论，我自己与共产党代表在过去的讨论，在这些讨论中，共产党领导人同意东北在军事行动的方面是一例外，空运和海运军队一直被理解为专由国民

政府调动和指挥的军事行动。关于陆路运送军队，我们讨论了铁路运输问题，共产党领导人建议任何军队不应利用8条铁路，但我们方面的理解是北宁线西段——从天津到山海关段——应是例外，因此我们一直理解为经天津到山海关运送军队去东北应由国民政府指挥。根据这些谅解，我们不能同意在东北的军事行动作为例外反而受协商的影响。我们不同意协商，但我们同意停战后不沿8条铁路运兵的建议，但北宁路除外，这是一点。

马歇尔：您能拼出两个城市的名称吗？

张群：天津和山海关。关于周将军提出的另一点，即赤峰和多伦首先应与苏俄代表讨论，我的理解是，根据我们与苏俄的安排，苏军应从赤峰和多伦撤出，目前的事实是苏军仍占领这两个地区。根据我们与苏俄的安排，我们应接收这些地方。因此没必要与苏俄讨论这一点。

周恩来：首先，周将军打算指出，他不相信苏军目前仍然占领赤峰和多伦。根据他接到的报告，他只是知道，中共军队已接收这两个地方。张先生现在接到的报告出自其它来源，现在这两个问题——满洲和满洲以外的这两个地方——是国民政府已经或将它从苏联手接收的地方。由于那种情况，我提议应将这两个问题放在一起，确立一个原则并写到命令中，主要是：这些命令在国民政府从苏联手接收的地方执行。在那种情况下，所有这种地方都可以被考虑到，中国从苏俄接收将不受限制。

张群：我提议，满洲，即指东北9省，作为例外应被特别提及，而周将军提出：建议应运用于满洲以外的其它地方，这些地方是察哈尔和热河省，在这些省，军事行动可以继续，因为根据中苏协议在这些省有些地区应由我们接收，因此，我们将周将军提出的原则限于满洲以外的地区，而满洲本身应被专门提及。

马歇尔：我理解周将军的建议涉及到俄国占领的地区，张先生是否也提到俄国占领的地区？

张群：先生特别强调赤峰与多伦被苏军占领，目前仍可能由苏军和中共军队占领，同时还有一些中共军队在这些地方，张先生所提到的东北以外的这些地区，根据我们与苏俄达成的协议，我们将接收，在这些地方可能已有中共军队。

周恩来：周将军有一个建议，可以弥合双方的分歧，他提议，作为一种妥协，只是将一些问题记录在案，作为以后讨论的基础，以便双方理解如何与苏俄解决涉及到中苏谈判的问题，不论是否在满洲，并且满洲以外的确定地方是否已经国民政府与苏俄同意，将由中国国民政府接受，我们现在并未得到通知，那么这个命令中将提供参考的条款。如果附加这一部分，我们至少表明，今天我们已经在原则上确认如何与苏联解决那种问题。

张群：关于周将军的建议，在这里我仅就满洲和热河、察哈尔确定的地方作一声明，我仍然坚持满洲应作为专门的例外，在停止军事行动方面，应强调提出它作为例外，而提出的原则可以运用于热河与察哈尔，根据与苏联的协议，我们应接收这些地方。因此，周将军声明的原则仅应限于多伦和赤峰和其它可能的地区，而不扩及满洲，应强调声明满洲为例外，那就是说，满洲应被提出自成一节。

马歇尔：如此理解先生的意思是否正确，即满洲作为例外应无限制。满洲作为例外不受限制是什么意思？换句话说，涉及到建议的限制，我们是否应达成进一步协议和完成那类事情。

张群：对，是这样。

马歇尔：那种限制应该仅用于华北那些苏联政府与国民政府已达成协议的地方。（对翻译：向周将军翻译及解释我的话，以

便他能准确地理解)。

张群：张先生说，满洲应作为完全不受限制的例外。关于察哈尔、热河的那些地方，我已声明也应是例外。我的意思是停战后，国军应根据我们与苏联的安排进入这些地方，就这些。

马歇尔：我明白，关于热河和察哈尔的一些地方，周将军声明，文件中的声明仅应涉及苏军实际占领的地方，我理解的对吗？

周恩来：不确切。首先，他未得到那里实际情况的报告，所以他现在不能对此给予具体答复。第二，他未被告知国民政府与苏俄的谈判，中苏条约中未包含此文件，他也未被告知关于此事的那类谈判或其它谈判，因此，目前他不能单独承认现在苏军占领的任何地方应由国民政府接收的条款。所以他提议尽量确定一个原则，它也包括满洲。如果国民政府的代表反对这个原则，他可撤回此建议。

马歇尔：“他”是指周将军？

周恩来：是的。因此，我不能同意张先生提出的第二点，对满洲以外的地方单独形成一款。

张群：我认为我们用这种方式可以说明问题，我们最好能免去周将军所提的一般原则。我可以简单地说，满洲应是完全例外。至于赤峰和多伦，我们可以简单地规定，国军可以进入和接收。就这些，我们不用纠缠于一般的原则。

周恩来：我认为这更不可接受，命令越是具体，越难以接受，因为我首先要问，为什么应当承认国民政府接收这两个城市的权力。国方代表回答说，“这是基于中苏谈判”，但事实上我未被告知目前这两个城市在哪一方手中。就我所知，此两城市由中共军队控制，我不知是否仍有苏军留在那里；第二，我未被告知国民

政府与苏联过去或正在进行的有关谈判的具体情况。

马歇尔：阁下，如果你们同意，我提议我们暂且放下关于热河和察哈尔作为例外的问题和放下正式形成关于满洲的声明，我已就停战令提出建议案，我们此时可予以考虑，两个有争论的问题以后讨论。阁下可否同意此建议？

张群：同意，我们愿意以后再谈其它问题。

马歇尔：我提议，我们三位送请委员长和毛泽东一份供批准的文件，提出供发布的停战令的实际条款，拟定两份完全相同的备忘录。一份供委员长签字，一份供毛泽东签字，题目是停战。第一段如下：“经国民政府和中国共产党一致同意，有必要由您本人（委员长）和毛泽东主席立刻共同公布停火令。”第一段可以接受吗？

张群、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如果您们批准该提案，建议按照如下草案的方式，在双方同意的时期和时间，由委员长和毛泽东主席公布相同的命令，是否同意？”

张群和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那么说完全接受第一部分。“建议草案的全文如下：中华民国和国军的一切部队，包括正规军、民兵、非正规军、游击队，在 年 月 日 时，受命执行如下指令。”同一草案说明“中国共产党的一切部队、常备军、民兵非正规军和游击队”等等，是否同意。

张群、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那么正式接受此条。“a. 立刻停止一切军事行动”，是否同意？

张群：当然可以理解为在命令公布当天停止一切敌对行

动。

马歇尔：您的意思是你宁愿写为：“一切敌对行动将在 日 和 时停止？”

张群：是的，那是我们的理解，在前一节中，我们说军队受命执行如下指令，在某日某时立刻停止敌对行动。

马歇尔：我们的话有何区别？“一切敌对行动将按前文所述停止”。是否更可取。

白罗德：我不那样认为，您将给予一个有效的命令某时立刻停战。

马歇尔：建议我们勾掉“立刻”一词，只是说“停止一切敌对行动”，省去“立刻”，周将军有何想法？

周恩来：他同意最初的正文。

张群：当然，命令最终将用中文公布，中译文将可清楚表达。

马歇尔：可以接受。

张群：同意。

马歇尔：“a”节已被接受，“b”节第一句我们将省略。

张群：保留下来做进一步讨论。

马歇尔：我还未提及第二句，那可省略。

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第二句是“为了供应、后勤和内部管理，可以保留必要的纯属地区性行动”，我认为，最后一个字要译成“安全”是不恰当的，我提议最后一个词“内部管理”改为“地方的安全”。因此这句话应是“为了供应、后勤和地方安全，将保留必要的纯属地区的行动”。

张群：一句中您用了两个“地方的”。

马歇尔：我不知道如何避免，是否同意？

张群：张先生说，在不联系这一节的其它部分时，他无法单独就此部分表达明确的看法。

马歇尔：它的原意是“每一个地方”，我提议我们暂且略此一句。

张群：同意。

马歇尔：“c”节，破坏和妨碍交通的行动应停止，你们应立刻清理陆路交通线设置的阻止运输的障碍，提议案中是“障碍和工事”，请问周将军关于“工事”的含义。

周恩来：他认为，因为日本人为了防止被攻击，沿铁路线建筑了很多工事，国民政府控制地区也有这种情况，国民政府建起了许多工事阻碍公民的旅行和行动，他认为所有这些应作特别声明，以便在执行这一命令时不致误解“障碍”一词的翻译。

马歇尔：他宁愿我们省略“障碍”一词，代之以“工事”。

周恩来：他认为障碍和工事は两个不同性质的东西，因为可以撤除障碍，恢复交通，但工事仍然存在，对交通形成长期的威胁。所以他希望两个词都用。

张群：张先生说明，由于我们没有对任何铁路设置检查站，最好公布一个原则，即应排除任何对交通的阻碍，但为保护铁路的设施都应保留。因此，我提议最好保留最初未做任何补充的一节，但我们理解，该条是撤除铁路上的一切障碍，但保留保护铁路运输的一切设施，当我们继续完成此文时，我们在心中记住该原则，它将留待执行总部决定，我们暂且保留原样。

马歇尔：我理解你的意思是这句应按现在的写法保留，余款中应说对拆除一切妨碍铁路行动的东西的理解，但那些保卫铁路的机构应完整保留。

张群：同意。

周恩来：很好。

马歇尔：已经同意。

周恩来：我建议在第一行中划掉“路线”，只用“各种交通的障碍物”。

张群：首先，我感到你常要在“破坏和阻碍”前面加“的”，目的是什么？

马歇尔：这一句的观点已接受。“c”。应停止对一切交通的破坏和阻碍，你们将立刻清除为切断或妨碍交通而设置的障碍物”。

张群：张先生认为“一切交通”一句的范围太宽。它可以有各种不同的解释。他在原则上同意恢复一切交通的同时，认为应特别强调恢复铁路交通，至于其它交通可以以后讨论。如果我们像周将军建议的那样措词，说“一切交通”，那将包括诸如轮船、飞机、电报等事情，军队无法执行，而这命令是向军人军队公布。这将超出军队的权力范围，我们保留原建议。

马歇尔：关于军队，这涉及到反对破坏或妨碍交通的禁令。

张群：我们提议用“线”代替“各种”，所以这句应是“停止破坏和妨碍交通线，你们应立刻清除为破坏或妨碍交通线而设置的一切障碍”。

马歇尔：您用“一切线”代替“各种”。

周恩来：周将军认为“各种”比“一切线”范围更大，在中国，“线”仅指铁路线、公路和电报线路，不包括邮政，但在那种情况下，共产党将不得不恢复重建一切破坏的设施，却不能享有它们的全部服务设备。

马歇尔：那么在周将军看来，此款的问题涉及到重建邮政。

周恩来：张先生刚刚对他解释“线”也包括邮政服务，在那种

情况下，没有更多的争执，现在他同意用“线”代替“种”。现在此句是“停止破坏和妨碍一切交通线，你们应立刻清除为破坏或妨碍那种交通而设置的“障碍”。

张群：“那类交通线”。我们认为最好说：“交通线”。

马歇尔：好，可以理解为“交通线”包括邮政交通。

张群：是的。

马歇尔：那么这一句通过了。“d。届时所有部队应保持它们目前的位置。”

周恩来：同意。

张群：我可以请求对这节作某些解释吗？我认为这节只是涉及位于冲突地区的部队，它与远离前线的部队无关，在我看来，那些与冲突地点无关的部队此节不适用，这节并不打算冻结全国的一切军事行动，这样理解是否正确？

马歇尔：此点已写在作为例外的建议中。现在我们结束对那些例外的讨论。

周恩来：我认为此节应适用于国内的一切军队，包括达成协议的某些例外，因为很难区分哪些军队适用，哪些军队不适用。

马歇尔：起草此节的官员记得届时应停止一切行动，但给执行总部的指示将指定恢复某些行动的细节。我的意思是在此达成给执行部的指令，例如。我理解，张先生表示国民政府希望国军进入东北的行动和江南部队不得调动或向北集中不要作为此文件达成协议的一部分。意思是指师的整编和在江南继续进行各种调动，这里不涉及向北集中。

周恩来：将军提到“军队整编”是什么意思？

马歇尔：国军正在整编——有些师在复员。

张群：您是否在说明周将军对您说什么吗？

马歇尔：我正在说明一个大略的想法。

张群：他未听清说了什么。

马歇尔：他宁愿不再进一步提及此事。

张群：请您重复一遍。

马歇尔：我将回到开始的讨论题。“d”节由白罗德上校起草，它记录了届时应停止一切军事行动，但随后将为进入满洲的军队行动制定详细的指令，还可能有未包括在满洲一款中的其它行动。处理这些问题的职权将包括在建立执行总部的文件内，并在这里通过。给军队的命令应简洁，因此细节应包括在给执行总部的冗长的指令中。换句话说，在中国届时应停止一切军事行动，但建立执行总部时，这里通过的详细例外应有效，我与阁下讨论的问题是——是长江以南将伴随整编中国一些师而有大量军事行动，虽然这仅是讨论，但执行时可以不涉及向北的集中。

张群：您是指江南。

马歇尔：为了有效地继续整编国军，现在使命令延长是必要的。只要它们不将江南的布署用于向北调动，就不会受到反对，我的这一印象来自禁止军事行动的讨论，它没有形成任何协议，甚至可能没有正确地描述先生的观点。但它说明了一个必然面临的复杂情况，现在的问题是这个简短的部分包含的范围太大，我乐意听听您们的看法。

张群：张先生愿意补充您的话，就第二节第一句提出一些看法。“b”节留待将来讨论，但不幸下面讨论的题目与这一节有密切关系。张先生询问是否继续讨论这一句或者不受任何限制地交换我们的看法。

马歇尔：他的意思是重新讨论“b”节吗？

张群：是的。

马歇尔：请稍等，在回答阁下的建议时，我的意思是，此节的目标与“b”如此混淆，以致在我看来，从建议者的观点看，它已不那么重要。我认为这一节应全部删去，我正设想，凡是“b”节中我们通过的将包括一个声明：“中国内部的一切军事行动应停止。”可以有例外，但应有范围广泛的说明，因此，我认为“d”节包含在声明中并不是非常重要的，并且将在执行者中引起混乱。

张群：先生同意取消“d”节，并讨论“b”节？

周恩来：我建议我们先自由讨论“b”节，“b”节通过后，再考虑“d”节的去留。

马歇尔：正合我意，但我们可以将勾去的d节中关于禁止军事行动的声明包括于“b”节中。

周恩来：我理解，如果全部同意那一段，“中国内部一切军事行动将停止”，包括“d”节中的含义，那么我们可以省略“d”。

马歇尔：我说的是，我们可以将包括在禁止军事行动中的任何命令都写在“b”节中，因此，在这种情况下，“d”节将毫无意义。如果它是简单的事，我们以后再讨论“d”节。您同意吗？

周恩来：可以。

马歇尔：您认为可以接受吗？

张群：同意。

马歇尔：“e”节：补充指示和命令以后将对您们公布。

张群：先生说，这完全不必要，因政府有权在任何时候公布命令。

马歇尔：这在我们军队中也完全一样，我们有大约800万军人，但我将按中国人的方式做。现在经仔细考虑后，我同意昨晚的结论，这个命令是相当不完善的，它没有在控制的方法方面，对下一个将发生的问题提供指示，因此，我用这个草案代替“e”

节。它应包括4个附加词。“通过此执行总部”，那么前一句应是，“由三人委员会一致通过的必要指示和命令将以中华民国总统的名义，通过此执行总部公布。”这是我关于“e”节的建议，现在我可以谈执行总部的组织和行动的细节，以后可在此决定。这仅仅是确定了原则和宣布了所有与预期的程序有关的方法，我提出的“e”节的目的是将此原件通知所有军队指挥官，他们将依此接到进一步命令。检查小组将依此前往，以便有幸受到这些地方的优待和尊敬。当然，所有的部队有必要知道，正式授予执行总部的权力，因为他们不得不审理那类事件，例如，我们可能将不得不带特殊的臂章，以便从司令部中识别检查组的官员，否则无人注意他们。我设想对于执行部，应达成协议，无论什么详细的指示，它都可以制订。这只是说，应立刻建立一个执行总部，通过它提出详细的命令。

张群：我们刚讨论了“执行总部”一款，中文应如何翻译。

马歇尔：您们有行政院，这是一个军事行政院，您们将理解任何条款，我不愿它们称为“小组”，因为小组太多。

张群：“委员会”？

周恩来：“执行委员会”？

张群：是的。

周恩来：周将军要求将“中国共产党政府”中“政府”一词省略。

马歇尔：什么是“总部”？什么是“委员会”。

张群：“行政执行总部”可以，但翻译太难，“委员会”也可以，但是什么委员会？有那么多委员会？

周恩来：称“总部”好，它很好解释，比英语“委员会”一词好。在英语中它现在是准确的，但我们考虑中文如何翻译。

马歇尔：阁下，我可以问您关于对这一建议的看法吗？

张群：对于先生这是完全可以接受的，除第一和最后一句略长了一些，“补充指示和命令将由执行总部公布”，三人委员会一致通过的必要指示和命令将以国民政府总统的名义，由成立的执行总部公布”等等。改变最后一句，执行总部采取一切行动应由三人委员会一致表决或达成协议，或类似的手续，我们可以省略第一句的第一部分，例如只是说“在北平设立执行总部”。

马歇尔：“立刻在北平设立一个执行总部，目的是执行停火协议。此总部由三方委员组成，1是中国国民政府代表，1是中国共产党代表，1是美军代表。3位委员一致通过的必要的指示和命令，将以中华民国总统的名义，由执行总部公布。”您看这一改变如何？

张群：同意。

马歇尔：“补充指示和命令以后将由……”这些都删掉。句子的开始是：“一个执行总部”、“to”应改为“Will”勾掉“政府”一词，最后四个词是“通过此执行总部”，先生同意这些修改吗？

张群：同意。

马歇尔：您同意这些修改吗？

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那么通过此节。现在我理解，除“b”节、“d”节外，我们通过对全文所做的较小的修改，包括完全重写“e”节。在我看来，下一次是重新讨论“b”节。现在大约1:00，您们如何考虑？

张群：让我们吃饭。

马歇尔：您们希望下午继续开会还是现在，或者明天早晨？您们如何考虑？

周恩来：中共代表团下午3点有茶话会，您们看怎样？午饭还有些时间，或者明天早晨。

马歇尔：几点？

张群：您指定任何时间。

马歇尔：早上6点起的任何时间，阁下有何考虑？

张群：同一时间——明天早晨10点。

马歇尔：明早10点。

周恩来：10点。

马歇尔：我有一提议，谢伯利先生告诉我，记者在门外等候。我将不出去，但……。

张群：我愿与您留在这里。

马歇尔：我有一请求，直到我们达成协议，不对外透露任何事，我的顾问比我了解这里的新闻界，他提议，最方便的是我们声明已取得良好进展，我们明早将继续会谈。我们正取得的进展目前无可奉告，但明晨将再次会谈。

（牛军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二、1946年1月8日（上午）

马歇尔：阁下如果同意，我们继续开会。首先您们是否希望修正上次会议的记录。

张群：张先生说，记录刚刚译出，考虑后再提建议。

马歇尔：迟至那天。

周恩来：我们的一些建议已交给秘书。

马歇尔：我们迟些时候再着手批准这些会议的协议。我们已经记录了周将军希望做的某种修改。昨天备忘录记载一项谅解，

我现在念一遍，以便明白记录是否正确，正式声明包括在会议记录中关于停战文件的“c”节，“据理解和会议记录中的记载，“c”节中涉及的交通线包括邮政交通”。同意吗？

张群、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记录已通过。张先生，您是否希望提出其它初步声明？

张群：没有。

马歇尔：周将军希望提出其它初步声明吗？

周恩来：没有。

马歇尔：如果同意，我们继续讨论“b”节。

张群：张先生提出修正“b”节。修正案包括昨天讨论的4个题目，4个条款。

白罗德：“d”节。

张群：“b”节首先应包括停战的原则，就是说，停战以后，全国的一切军事行动应停止，不论在什么地方，但可有某种例外，第一个例外是江南的军队调动，目的是复员、整编和换防，第二个例外的内容已包括在最初的草案中，即国军进入和驻扎在满洲的军事行动，目的是重新确立中国的主权。这可以接受，第三个例外是根据我们与苏俄的安排，接收热河和察哈尔某些地方的军事行动。第四个例外与原来此节的最后一段相同，即为了供应、管理和安全的纯地方性行动。这些是停火后，全国停止一切军事行动的一般规则的四个例外。

周恩来：我注意到张先生对他昨天的建议做了更多的补充。昨天他提出增加热河察哈尔问题，今天他又提出关于江南的军事行动。

张群：昨天我提出应禁止军事行动的地区包括8条铁路，

这最初是周将军的建议，但我现在的建议与中共领导的最初的建议相比较，似乎是一个让步。我们同意的甚至比他们提出的更多。

周恩来：具体地说，关于热河和察哈尔，我确切地知道，政府没有任何的协议或安排从苏俄接收该地，另一方面，张先生提出的地方，如赤峰和多伦，我确切地知道主权已由八路军接收。只是过去那里有一些外蒙古共和国的军队，后来我们接收了主权，我未接到此状况有何改变的通知，张先生断定政府根据某种协议将接收这些地方是没有根据的。

马歇尔：“只是过去”是什么意思。

周恩来：意思是八路军到这些地方之前，外蒙古共和国军队曾驻扎那里，但后来撤出。

提出这一点只能使停战无法实现，就在目前，国军仍在热河东部向赤峰和多伦采取军事行动。这使停战成为不可能，他对此种行动深表遗憾。关于第二个问题，张先生提出第二个例外是江南的军事行动，目的是整编和换防等等。我认为它最好能适用于全国，我正考虑将此点合并至第四个问题中，就是说第四条关于地区性行动不仅涉及供应，管理和地区安全，还应包括换防和训练。以此为目的的军事行动不仅江南需要，不仅国军需要，中共军队也需要。

马歇尔：我不理解“仅在江南”的含义？

周恩来：不仅江南的军队需要整编，不仅在长江南部，在其它地方也需要有训练，复员，地区安全或供应的行动，不仅在江南，而且也应在江北；不仅政府方面，也应包括共产党方面。

我认为停战可以很快解决，至于军队整编问题，我理解，政府将起草一份国家计划，中共也将提出相同的方案，停战生效后

将贯彻整编计划，包括中共军队在内，现在包括在停战中的问题是训练、复员，地方安全，管理，供应和地区布署。

张群：重新布署。

周恩来：地区性的重新布署，因此，我认为原草案“b”节的最后一段可以包括所有这些事情，补充一些如“训练”“复员”“地区性的重新布署”等词。

关于张先生提出的第二个例外，我坚持命令只是声明在中国内的军事行动应完全停止，将满洲作为例外写在记录中。

张群：我愿说明我对周将军在此命令中提出的条款的看法。政府关于赤峰和多伦问题的建议，有充分合法的基础，去年10月31日，委员长在东北行营的首席代表熊式辉将军，与苏联当局就接收东北各省达成一个谅解，接收那里苏军占领的一切地区。协议经讨论由苏军参谋长华西列夫斯基签署，苏军提出和中国军队接收应根据协议的步骤实施，第一步11月10日完成，包括营口。第二步11月12日完成，包括打虎山、满洲、古北口，做为第二条分界线。第三步，撤军应在11月15日完成，这条线经过朝阳，终点直到上黄旗。——这是第三条线。第四步撤军应在11月20日完成，这条线包括沈阳、新立屯、赤峰和多伦。第五条线与此题无关。但这条线应于11月25日完成。根据这些安排，苏军应一步步撤退，目的是维持地方秩序，直到我军最终接收完毕。因为事实上没有美国在运输方面的帮助，我军无法接收苏军撤出的地方，按照中国与苏军当局的协议，我们于11月2日将此计划转交美军总部，同日，尚城(音译)将军在与美军当局的会谈中报告了这些安排，那是一次参谋长联席会议，他向中美参谋长联席会议作了报告。不幸的是，政府后来在派兵接收东北这些地区时遇到了障碍，随后，政府不得不与苏联政府打交道，提出推迟接收最初达成协议

的地方的确切日期。最后确立2月1日为苏军撤出中国领土的最后日期。中国军队由于遇到困难，没有接收到最后一线，即第四线包括新立屯、赤峰和多伦，国军应于11月20日到达。因此，这条线根据我们与苏联政府的协议，应由中国军队接收。如我所述，苏军从某些地方撤出时，将留下少数部队维持地方的和平与秩序，因此，多伦和赤峰有少数苏联军队。〔展示地图，他指出了赤峰、多伦和新立屯〕

马歇尔：应是什么日期？

张群：（指）这一线为11月20日。

马歇尔：如我理解，这一拷贝于11月递交给美军总部。

张群：是的，先生，还有一份电报拷贝。电报和透明图在一起。

白罗德：是什么电报？

张群：是熊将军提供关于他们制订计划的电报，如果您有此意，我们可以送交一份拷贝和透明图。

白罗德：我认为应将它们附入记录。

张群：最近苏军方面反复要求我们接收，我们前往西面——在左手这边接收的部队正试图与苏军总部建立联系。

至于周将军提到，过去我们没有讨论赤峰和多伦，事实是过去我们没有讨论此问题的机会。我们没有机会讨论接收东北这些地方的细节。

周将军评论了我提出关于江南地区作为例外的建议。我提议此款可以与第四款合并，就是说，所有地区性，为了训练，复员及换防的军事行动，都可以合并。但是，我打算强调整编一条，周将军似乎表示不仅应包括国军，还应包括中共军队，张先生对此有不同看法。

马歇尔：什么看法？

张群：周将军说，整编一款不应包括于第二例中，我们的整编计划在1944年底，中国军队的总司令部建立之时制订的。整编计划的目的是加强中国军队，实行对敌人的反攻。在胜利和日本投降的时候，计划的第一步已经完成。战后我们自然应该尽力继续执行整编计划，去年11月，我们召开了复员和整编会议。这次会议决定原来的整编计划应继续执行，至少在江南要执行。那时不幸的是在江北发生了冲突，我们无法在江北推行此计划。我们希望整编计划在江南继续实行时，也可以在其它地区贯彻，如果我们能继续讨论和召开会议的话。目前我们讨论设立三个主要机构，江北整编计划的问题已讨论，将来可以完成。但在江南地区，政府希望执行整编计划，停战后那里不需要使用大量军队作战。所以那里最需要整编，因此，我提议江南国军整编应是例外。

至于东北，周将军说限制或禁止军事行动应限于中国在总命令中不予提及，但在记录中可以记录国军能够进入满洲，我现在将考虑这一建议。当我考虑周将军提出的关于东北的正式协议的同时，敦促周将军和他的同僚，重新考虑赤峰和多伦，以及江南的整编计划。

马歇尔：那是什么意思？

张群：周将军提出的关于东北——满洲的条款。我承诺我将考虑周将军关于东北的建议，即在总命令中宣布全中国一切地方均停止军事行动，但是备忘录中应说明中国军队可以继续开往东北。我将考虑这一建议，当我承诺考虑此点的同时，敦促周将军和他的幕僚，重新考虑我关于赤峰、多伦和江南整编军队的问题。

马歇尔：阁下，现在是10点过一点，我没有为您们备茶，所

以我推测我冒犯了中国的习惯，而根据美国的习惯，当您们到了篮球赛的某一阶段，即第7回合，所有的事要停止，每个人都伸一伸腿。因此我提议，如果您们同意，我们休会15分钟，我将我的房间让给张先生和他的助手，他们可以讨论，喝茶和松弛一下，我的餐厅让给周将军，是否赞成？

张群：同意。

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然后我们将重新讨论，现在休会15分钟。

（休会）

马歇尔：如果阁下同意，会议继续进行。我接到摄影师的通知。他们希望得到昨天在这张桌旁的照片，我们忘记了。如果您们不反对，我们让他们现在进来一会，拍几张照片，因为他们打算带着照片赶一架去上海的飞机，这全看张先生和周将军是否愿意，同意吗？

张群：可以。

周恩来：可以。

马歇尔：现在他们将告诉我们做什么。

〔摄影师工作〕

马歇尔：我们将恢复讨论规定的问题。张先生是否还提出进一步说明？

张群：没有。

马歇尔：周将军呢？

周恩来：首先，我对某些条款做些评论。关于张先生提出的第一个例外，我提议将它分成两部分。关于复员和地区性换防，我提议并入原草案“b”节的最后一句，涉及地方安全、管理和供应的最后一句，应改为：“为供应，管理，地方安全，复员和地区性

换防所必要的地区性行动”，这意味着在每一地区换防时力量不变。

马歇尔：换防？

张群：例如：我们现在台湾（福摩萨）有3支部队。我们打算撤出若干部队，派遣相同数量的部队接替他们。

周恩来：替换他们。

马歇尔：坦率地说是“重新布署”，“重新安排”或“变更部署”。“变更部署”是美国的方式。

周恩来：我们无法确定这些词。应是“换防”。

张群：换防。

马歇尔：那么应是：“复员、整编和换防”。

周恩来：不，“复员和换防”。

关于以执行师级整编为目的的军事行动，长江以南地区改组军队，我经考虑后同意可作为例外；写入这一段。

张群：此节中的单独一句。

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这只是一份备忘录，我们必须记住，这是一份给军队的命令，正规的命令不能包括不适用于下级指挥官的事。在我看来，周将军最后说明在这里包括一个独立的句子，它包含着政府一级的谅解，而不是给专门军队的指示。因此，在我看来将它写在备忘录中比写在命令中更好些。

周恩来：同意。

张群：同意。

马歇尔：记录中还有一句，如何写。

张群：在记录中，你可以提出这一节，那是总命令中第二节的条款。

马歇尔：有若干内容涉及到这一节，所以这是另外一条。

张群：此节将不妨碍江南的军事行动，为执行整编计划此行动应继续。

马歇尔：周将军对此节有何意见？

张群：勾掉“应继续”一词，加上“为继续执行”。

马歇尔：为继续执行“‘b’节不妨碍江南的军事行动，国民政府的军事整编计划”，同意吗？

张群：同意。

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这句放在哪里？

周恩来：放在备忘录中。

张群：同意，关于“换防”一款，张先生不同意加上“地区性”一词，因为那将禁止中央政府按照我们的计划向日本派遣部队。同时，我们可以从四川运部队到其它地区，如湖北。我们还没做任何事来对付一般形势。如果我们使用“在某些地区维持安全”和“地区性换防”，限制太多。

马歇尔：这句应写为“还可以保留住地区性行动”。您的建议是删掉“纯地方性”，对吗？

我现将张先生的说明写明如下：“为了供应、管理、地方安全、复员和换防”。可保留必要的行动。

张群：我们认为“复员和换防”比“供应和管理”更重要，应放在前面。

马歇尔：那么此句应是：“为了复员、换防、供应、管理和地区安全，可保留必要的行动。”

张群：如果再加一两个词，这句就更好了，如：“为了复员、换防、供应、管理和地方安全，保留那种行动是必要的。”

马歇尔：（重复上句）

张群：对。

马歇尔：周将军？

周恩来：周将军对“那种行动是必要的”表示怀疑，他认为那样的短语可以包括其它行动——任何对于上述目的并不必要行动。

马歇尔：如果存在异议，张先生是否同意将句子改回，写为“为复员、换防、供应、管理和地区安全，可以保留必要的行动”。

张群：您认为定冠词是必要的吗？“可保留行动”如何？

周恩来：这样最好。

马歇尔：敌对行动将取决于这里的定冠词吗？您们已就这句达成协议了吗？

周恩来：周将军愿意如此。

张群：我们同意。

马歇尔：那么我理解此句应如下：“为了复员、换防、供应、管理和地区安全，可保留必要的行动。”是否同意？

张群：同意。

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现在根据我的理解，此句应包括在“b”节中。

张群：对。

周恩来：对。

马歇尔：那么我们不得不再次考虑此节第一部分的提示，它属于备忘录中的某种例外，我理解其中之一，涉及到江南的行动，已经双方同意。现在这节是：“全中国和满洲的军事行动将停止，国民政府军队为恢复中国主权而进入和驻扎在满洲例外。”周

将军对此有何提议？

我最好解释一下，我正念此节的结构，而不是例外的细节。
〔翻译：他们正讨论是否使用“全”和“满洲”两词〕我已明白省略关于“全中国”的建议。如果阁下同意，我可念。

张群：请读。

马歇尔：“中华民国国军及其党领导下的一切部队，不论正规部队，民兵、非正规军或游击队，应停止直接或间接涉及双方的敌对行动。”现备忘录中提出某些例外，据理解，如果接受那一节，命令将完成，我们的问题是讨论那些例外。

张群：第二句将接这一句吗？

马歇尔：对，我们完成了此节的结束部分。

张群：张先生提出谅解应放在备忘录的哪一部分，是否予以公布？

马歇尔：我不知道，您们有何想法？

张群：在我看来，有必要公布保留某些问题的事实，例如：如果我们不公布，我们可以运军队进入满洲，读此命令的人自然会怀疑我们关于东北的立场，所以我们认为非常有必要公布备忘录中记录的事实。

马歇尔：那是由双方决定的事，有些是由两位阁下达成协议。我设想，备忘录中记载的特殊例外，最好可以在停战令公布时，作为公开谅解发布。一个是给军队的命令，另一个为了使中国人民有全面的理解。但那是阁下决定的事。

张群：我们最初的建议是将例外都合并到“b”节，以便公众了解我们的确切立场，现在周将军提出某些例外放在备忘录中，我可以接受，如果在主要命令的“b”节中，我们将此句作为原则解释，“除在特殊地区，一切军事行动将停止”。然后我们同时公布

备忘录中记载的这些有关的特殊地区。

马歇尔：周将军？

周恩来：我担心由于加上这几个字，会曲解此句的本意，因为如果加上“除某些特殊情况外”，它将暗示敌对行动仅在某些地区停止，在例外所包括的地区，可以继续敌对行动。

马歇尔：周将军对公布例外有何看法？

周恩来：他认为必要时可以公布。

马歇尔：什么意思？

周恩来：例如：如果国民政府遇到询问，或国民政府将根据备忘录专门对一些部队公布命令，它可在其命令中引用备忘录。

马歇尔：在什么命令中？

周恩来：在专门的命令中。

马歇尔：我不理解。

周恩来：周将军重复说，例如可在两种条件下公布。一是如果国民政府遇到对细节的询问，政府可通过公布备忘录答复；另一情况是，如果政府根据这些备忘录公布专门的命令，那么他们也可以公布与其有关的备忘录作为参考。

马歇尔：张先生有何评论？

张群：由于周将军已同意备忘录中的记载可以公布，如果必要，可以写在命令中送给指挥官，我不再坚持将所有的例外写入讨论中的那一节，但我认为应在主要段落中加入一些短语和词，如“某些情况例外”，或“除某些特殊情况外在中国的所有军事行动将停止”。（在纸上划出）我们不用它作为基础。

马歇尔：你正使用最初的提法吗？

张群：是的，我们正使用最初的提法。“除某些特殊情况外，中国所有的军事行动将停止”。周将军和张先生似乎已同意中文

的文本，英文应翻译为“除某些特殊情况，所有行动将停止”。

马歇尔：现在据我理解，“b”节第一句应该为“除某些特殊情况，所有军事行动……”

张群：不，只是“所有行动”。

马歇尔：哦，没有“军事”？好，“除某些特殊情况，中国所有军队的行动将停止。”由于此句已通过，下句是“还”，我认为“还”应去掉。

张群：我认为应保留。

马歇尔：“为了复员、换防、供应、管理和地区安全，必要的行动还可保留”您同意这样结束此节吗？

周恩来：不。

马歇尔：不，不是吗？

周恩来：不，我同意，没有补充。

马歇尔：您也同意吗？

张群：是的。

马歇尔：没有其它例外了吗？

张群：是的。

马歇尔：那么除了“d”节，关于停战令已达成协议。

张群：同意。

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通过，我提一个问题，您们认为有必要继续讨论“b”节吗？

张群、周恩来：不。

马歇尔：同意删去“d”节，“e”节变为“d”节。

张群、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那么我理解我们已就停战令的措词达成协议，我们

现在准备再来讨论例外。

张群：您愿意再谈一次停战令吗？

马歇尔：“致委员长阁下备忘录”，同一备忘录致毛泽东。

标题：停战令。

根据中国国民政府和中国共产党一致达成的协议，切望您本人和毛泽东立刻同时发布停战令。如果您赞成这一建议，提议您和毛泽东遵循此草案的原则，在商定的日期和时间公布同样的命令。

建议草案的文本如下：（停战令略）

另一命令将由毛泽东签署。

张群：当然，第一节不包括在命令中，因此不予公布。

马歇尔：是的，这是我们的备忘录，这封信中我们必须提供两份拷贝；一份给委员长，一份给毛泽东。

张群：同意。

马歇尔：这是我们对他们的协议的建议。我们只作摘录，你不公布备忘录吗？

张群：同意。

周恩来：（点头表示同意。）

马歇尔：通过。现在是12点30分，您们是希望继续讨论，还是推迟到下午您们同意的某一时刻？周先生正在提出计划时，我打断了他。他可能希望继续提出他的意见，阁下是否愿意。

张群：现在唯一的分歧是多伦和赤峰，其它例外都已达成协议。

马歇尔：换句话说，关于满洲的例外和关于江南的例外都已达成协议，剩下的，就多伦和赤峰达成协议，我想看看这两个城市，周将军，打断您了吗？

周恩来：不，我正想讨论此事，但现在我想最好决定我们是继续讨论，还是推迟。

张群：我表达了我对赤峰和多伦问题的全部看法，没有进一步的评论。我希望能像其它难题一样友好解决，我不知周将军现在作何考虑。

周恩来：他问您，是否愿意倾听他在此问题上的看法或宁愿推迟讨论此事，因为如果他陈述他的观点，会议可能拖的很长。

马歇尔：我们现在将听听周将军的看法。

周恩来：现在我将陈述对此问题的看法。根据我对张先生对陈述此问题的理解，他再次混淆了满洲问题和多伦——赤峰，因为他提到与马林诺夫斯基将军讨论接收所有这些地区的计划，正如他所说明的一样，将满洲与察哈尔等同。由于张先生的说明，问题虽然包括苏俄如何安排和如何接收那些地方，但这关系到中苏条约，因此我正考虑有必要请一位苏军代表向我们解释实际情况，但那样的话，问题可能变得非常复杂。根据我对张先生最后一次说明的理解，关于赤峰、多伦和朝阳，属于接收那些地方问题，而事实上，那些地方的主权已由八路军接收，现在我们面临的问题是停战。由于国军仍向那些地方推进，敌对行动不可避免，我们迫切关心的是如何立刻停止敌对行动。将来，中国所有军队，包括中共军队在内，都应整编。此后，我们将必须讨论所有军队换防和重新布署，因为那时所有军队都是国家的军队。所以我不明白为什么政府在目前急于用军队接收这些地方。

张群：我愿提出一些意见，第一点，国民政府代表和苏军代表达成一项协议，两国政府间没有争执。至于中央政府和中共的关系，完全是两党间的事，与俄国方面表示兴趣的任何事情均无关。周将军说，中共军队已接收这些有争议的地方，它们现在

控制着那里，如果派遣国军到那里，将发生进一步冲突，那与我们现在所讨论的计划背道而驰，但我想指出，我们现在提出此问题，目的正是为了避免冲突。我们现在坚持这些地方作为限制规定的例外，目的是为了将来避免任何可能的冲突。我们的要求很简单，就是执行我们与苏联政府的安排。

马歇尔：阁下，在我看来，我们不可能立刻达成协议。由于时间不早了，除非张先生的说明未完，我们应休会。他说完了吗？

张群：他还有另一点。

马歇尔：我撤回我的提议。

张群：张先生提出周将军曾提议，赤峰和多伦问题可在以后作为执行整编计划的一部分解决。该计划不仅包括国军，也包括中共军队。张先生认为这似乎相当不错，但他指出，没有理由不让我们根据与俄国达成的协议接收赤峰和多伦。周将军的解说可能运用于赤峰和多伦以南的地区，根据与苏俄的安排，我们应接收它们，但这些地方的问题可能以后讨论。至于赤峰和多伦，是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我们将行使我们的权力，继续接收这些地方。这是对周将军的答复。

马歇尔：这是否意味着提出这两条，这时不考虑其它地方？

张群：张先生特别强调了赤峰和多伦，但这条线以南的地方可以以后讨论。这些构成了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

马歇尔：换句话说，直到进一步讨论为止，不向这些地区调动军队。

张群：停火后，我们将根据达成的协议行动，但对于这些地区，我们将按我们的建议继续接收。

马歇尔：阁下如果同意，我提议现在休会，几个小时后再开

会，不论今天若干小时后或是明天，是否同意？

周恩来、张群：同意。

马歇尔：那么您们是同意今后若干小时后，还是明晨。

张群：由周将军决定，他很忙。

周恩来：您做何建议？

张群：就政府方面而言，我们将它留给周将军决定。

周恩来：他对开会时间没有特别的要求。

马歇尔：4点半召开，周将军方便吗？

周恩来：可以。

马歇尔：张先生是否同意？

张群：可以。

马歇尔：那么我们休会到4点半。但我记得，如果可能，我们立刻起草执行总部的行政命令。

周恩来：您的意思是执行总部的问题应首先解决？

马歇尔：不必首先讨论。我们今天下午应准备讨论，因为只要我们不解决细节，他们就不能组织起来工作，而重要的是，当我们在较高级的政策上达成协议时，应允许他们尽快组织起来。是否同意休会到4点半。

周恩来、张群：同意。

（牛军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三、1946年1月8日（下午）

马歇尔：如果阁下同意，会议将按时开始，首先我提请注意一件事，我们将您们在今晨会议上发言的记录拷贝放在桌上，迟些时候我们可以询问，在您们看来这些记录是否准确。我们还根

据我们对今晨达成的协议的理解，放了两份停战令的拷贝。在您们方便的时候，可以进一步确定这是不是准确表达了您们的协议。现在我们在三个例外上有一个协议。我说“三个”，我应说“两个”。第一个例外如下：“停战令的‘b’节不禁止在江南继续执行国民政府军事整编计划的军事行动”。此说明是否准确？

张群、周恩来：正确。

马歇尔：通过。我们今早记录并达成协议的另一例外是：“停战令‘c’节中涉及的交通线包括邮政交通”。通过。现在您们手中文件的第二节是关于满洲军事行动作为例外的措词。我读一读现在的写法：“停战令的‘b’节不禁止国军前往和驻守满洲的军事行动，其目的是恢复中国主权”。这是否令人满意并可接受？

张群：同意。

周恩来：周将军问，“前往”一词是否可理解为全中国内的所有军队都可在此规定下调动？

马歇尔：没有那个意思。

周恩来：范围没有那么宽吗？

马歇尔：周将军希望提出另一个词吗？

张群：政府目前的计划只是运送军队到满洲，以在那里维持必要的和平和秩序，而非……。

马歇尔：我认为问题是“前往”一词的使用，我想周将军的问题在于中国的军队是否可以前往位于正北的满洲，但在我看来，“前往”一词的含义是指海运到满洲的港口或陆路行军，部队只到达山海关——

周恩来：秦皇岛？

马歇尔：秦皇岛。

周恩来：葫芦岛？

马歇尔：葫芦岛可能已结冰——他们可以去秦皇岛登陆，您的问题是这样吗？

周恩来：周将军说，张先生和马歇尔将军从两个不同的角度回答了我的问题，马歇尔将军答复了运兵的路线，将继续运兵的路线，即指海路。张先生答复了关于他加强军事行动的目的，他希望以某种方式将这些记录在案。

马歇尔：周将军可以提出替换“前往”的词吗？

周恩来：他担心如果提出那种改变，会使短语太长，如果要求他提出建议，他提议为此目的军事行动只应根据协议进行。

马歇尔：那将是什么意思？

周恩来：在达成协议后再实施军事行动。

马歇尔：我以为那行不通。周将军愿考虑这一建议吗？下面的词：“为接收满洲，国军或进入、或驻扎、或前往中国的港口乘船。”我再读一遍：“停战令‘b’节不禁止国军进入、驻扎或前往中国的港口乘船，目的是恢复中国在满洲的主权。”

张群：马将军，您的意思是说“国军进入并驻扎在满洲，或为接收满洲前往中国的港口乘船”等等。

马歇尔：对。

张群：我认为在这种情况下最好重复“满洲”一词。

马歇尔：可以。“进入和驻扎在满洲，或前往中国港口乘船，驻扎”之后加上“满洲”。“满洲”一词出现两次。我正试图避免声明过于复杂。我和先生的声明均在备忘录中，但它们却太长，并未最后决定，因为这些将像一个命令一样公布。（对周的翻译：您翻译它们？）

周恩来：我不同意，因为在满洲这一特殊问题上，政府与共产党在过去的谈判中就有争论。两党过去讨论过沿华北八条铁路

运兵，那时，政府代表提议北宁线西段作为例外，以便国军调动部队时可以不与中共协商，但共产党坚持沿此铁路调动部队——

马歇尔：铁路线？

周恩来：对。沿北宁线西段——应与中共协商后进行。

马歇尔：“西段”意味着北平至山海关。

周恩来：至锦州。

马歇尔：锦州不是在满洲吗？

周恩来：是在满洲。这一问题并未解决。

马歇尔：为什么是从山海关到锦州？

周恩来：因为山海关到锦州段的某些地区在日本投降前是中共的游击根据地。因为此问题未解决，我返回延安商量此事。当时政府代表之一邵力子先生告诉我们，如果我们同意国军沿此段运兵，政府将与中共代表讨论运兵的数量，而且所有军队改编完成后，中共的某些部队可以驻扎满洲。我将此全部报告延安，延安的看法是，不反对国民政府接收东北，但希望政府与中共协商进入东北的国军数量，以及由哪条路线运送。

关于这一节，马歇尔将军和张先生给了我满意的解释，我个人同意此节中的修正，但我被责成将修正案报告延安，希望在一两天内得到答复。

马歇尔：当周将军用“与国民政府协商”一词时，他是否记得，我们讨论过，执行总部要靠一致表决才能行动。如果接受关于执行总部的协议，那么“协商”一词应指在执行总部内，单独一票可以停止一切向满洲的调动。

周恩来：当我谈到与政府的协商时，提到政府和共产党的谈判，我不记得执行总部。我个人完全满意张先生的解释，但我必须向延安报告这个特殊问题。

马歇尔：因此，如果阁下均同意，我们将此问题留待以后决定。

周恩来：可以。

张群：张先生愿做一些说明，在我们过去与共产党代表讨论时，一直坚持由铁路向满洲运兵之权，但中共代表提出，由铁路向满洲运兵应通过协商，但政府代表从未同意。然而共产党代表提出，由于国军打算进入的地区周围是中共军队，国军只好打进满洲。中共代表刚才提到的是邵力子提出以某种协商代替可能发生的任何冲突，那是他个人的建议。政府不应对此随便提出的简单建议负责，不论过去可能发生了什么事，问题已在这里讨论，且在早上我们双方已就满洲问题达成协议，我考虑了周将军提出的观点后，同意将此节放在备忘录中，我希望此节维持原来的行文。即“国军进入和驻扎满洲的军事行动”。就这样，不要再补充任何短语或词。

周恩来：周将军怀疑，是否像张先生说的那样，邵力子先生不代表政府的意见。邵力子先生作为政府的官方代表，在与中共代表的正式会议中作此声明。

马歇尔：阁下，一份备忘录。您们正离开这个。

张群：张先生评论了周将军提出的论点，即邵力子先生所说，运兵进入满洲前应进行协商，虽有效，但他强调邵力子先生说出那种建议是基于他自己的创议，是为了答复中共代表提关于国军将不得不打入满洲的议论。确属个人意见。

马歇尔：在我看来，我们碰到了中共方面的一点困难，那超出了我在这些会议中的责任。我理解张先生同意我谈的那一节，周将军表示在延安答复前他暂时根据先生和我本人的观点，接受这一节。如果这是正确的，我提议我将此款放一放，到周将军与

延安协商后，再听听他的意见。是否同意？

张群：我同意推迟讨论此问题，但只要我被问及，就不会放弃我在此问题上的观点。

马歇尔：我理解在周将军报告前，我们将推迟进一步讨论此问题。

在同一页的最下面是第五节，内容如下：“根据总统规定，双方进一步同意，国军的调动应详细报告执行总部。”据理解，这是我们记录的各种例外的最后一节，作为任何军事步骤的正式程序，执行总部应该自己制订军事布署的详细报告，当然，除非它接到报告，否则无法做到。当然，它应了解到一般军事形势，全部情报，以便做些全面的判断，避免没有根据的谣言。我再次重复，此节是我们已知的一切例外的最后一节，是接受还是需要修改？

周恩来：同意。

张群：这似乎是新的条款。我们愿保留我们的观点，直到通过第四节。

马歇尔：我们将推迟讨论那节。在文件中，第三节是一例外，涉及热河和察哈尔的局势。今天早晨休会时，讨论没有完。对此问题，周将军是否有什么进一步建议？

周恩来：对此事我做如下评论，我希望了解中苏实际达成的协议的限度。因为过去我根本未被告知此事，因此我认为有两种了解情况的具体方式。首先，我希望政府让我看一看熊式辉将军关于中苏对此特殊问题达成协议时给国民政府的电报。其次，我希望美军司令让我看一看国民政府将此协议通知美军的文件。

马歇尔：最后一句再记一遍。

周恩来：（重复上句）还有另一种方法，因为我正在考虑对中苏关系的影响，所以我想是否应邀请苏联参加讨论。如果我能看

到关于此特殊问题的中苏协议的官方文件，如果能够肯定文件中列有接收的地方确实由国民政府接收，我将进行研究，并考虑张先生的建议。

马歇尔：我理解了，张先生有何建议？

张群：我今天上午为此目的提供了文件，周将军一定记得。如果他想看到文件，他可以看到我今天上午提供的文件或美军司令部可以向周将军提供的文件。文件是相同的，每一份都可供他利用。

周恩来：周将军说明，没有接到今天上午的官方文件，他希望看一看官方文件。

（周将军阅读电报。）

马歇尔：透明图呢。

张群：我们没有带。

马歇尔：请先生备案，如何？美军总部的记录是在上海吗？

皮中敢：卡拉维将军在场。

恩格：他的文件保留在重庆。

马歇尔：那么记录将在参谋联席会议的档案里。

周恩来：不仅此电报无法使我充分了解热河和察哈尔的形势和问题，就我所知，10月底热河已无苏军，某些地方苏军从未到达，我仍未感到已清楚了解那里的实际情况。其次，此熊将军送交的电报报告了他与苏军的某些安排，但在这份电报中，并未表明那种安排是口头的还是书面的，实际上电报仅说明了苏军撤退，没有提到那些不同的地方将由国军接收，或是否已经有某些中国军队在那里。也没有提及那里如何管理。我从电报中了解的只是一个一般性报告，那不是一份双方正式明确的口头协议。因此我希望看到协议的正式文件，以便我送到延安的报告可以更充分，因

为这对我们是一个全新的问题。

马歇尔：很抱歉打断了目前的讨论，为尽量避免长时间的拖延和讨论，以便敌对行动可以实际上及早停止。我在这里有一非常粗略的建议，它将影响我们正在讨论的关于在满洲运兵的例外，并使特殊的例外不再必要，还可尽力调解热河和察哈尔的分歧。

换句话说，这将包括两个例外，我先读一遍，我提议您们不必急于今天答复。“理解并同意国军根据国民政府和苏联政府代表某日达成的协议而采取的行动，不受停战令‘b’节条款的限制，目的是移交对未被承认的所谓满洲国的领有权。但进一步的谅解是，在热河和察哈尔两省，在进一步就占领赤峰和多伦两节达成协议前，应限制此种军事行动，每处驻军规模不得超过1000人”。我想现在最好不要讨论。如果阁下同意，我提议任何进一步讨论均推迟到明天，因为我提出了全新的建议，我希望您们有充分的时间进行考虑，而我也要有些时间理解您们的话。您们同意吗？

张群：同意。我们可以将讨论推迟到明天。

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您们是否同意，至少要作出一定努力，为执行部重新拟订命令。

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张先生同意吗？

张群：同意。

马歇尔：这里有两份改正过的拷贝，文件中许多明确的改变已经过仔细核对，原件已勾掉。原则性的改动将由阁下提供一个共同的协议，您们已经充分授权您们首席代表表示同意。当然，据设想在您们同意前，将由您们的首要代表批准。

这一协议将属张先生和周将军个人意见。我在文件中作了相应的改变。“根据共同协议，国民政府全权代表张群先生，中国共产党全权代表周恩来，以中华民国总统的名义自某日起成立，执行总部，有权执行停战协议”。我提出此节供讨论。

张群：我认为这里“先生”最好改为“将军”。

马歇尔：用“将军”代替“先生”？

张群：对。

马歇尔：那么应是“周将军”，对吗？

周恩来：对，我抱歉，搞错了。

张群：现在的开头均很难译成中文。

马歇尔：您提议应怎样改？

张群：我们提议只能这样“根据国民政府的批准，成立”执行总部。

马歇尔：“根据国民政府的批准”，这是完全不同的含义。

白罗德：他的意思指这里。对。

张群：那不是中文的表达方式。

马歇尔：对，对于我们含义不同，其它还有何改正？

张群：用“根据国民政府的批准”代替“以中华民国总统的名义”。

马歇尔：修正用“中央政府”一词吗？

白罗德：对，我们应使用“中央政府”还是用“国民政府”的全称。

张群：“国民政府”。

马歇尔：我理解，在张先生提出的改动中，第二行的“先生”改为“将军”。第三行“中央”改为“国民”。第四行周恩来后面加上“将军”一词，第五行加上“成立”一词，插入“根据国民政府的批

准”，勾掉“以共和国总统的名义。”这句成为：“依照国民政府的全权代表张群将军和中国共产党的全权代表周恩来将军达成的共同协议，根据中国国民政府的批准，于某日起，成立执行总部，受权执行停战协议。”周将军同意吗？

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张将军呢？

张群：同意。

马歇尔：我谈的第一节通过了。对第二节有何评论？

周恩来：周将军要求解释两点，首先是遣返日本人，他询问是否仅涉及战俘，或是指一切日本人，平民及军人？

马歇尔：就美国的看法而言，主要是专门针对军人。至于阁下的看法，我看由您选择决定。

（翻译对马歇尔、周将军在问张先生中国政府的决定）

周恩来：只是涉及战俘吗？

马歇尔：战俘。

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这令人满意吗？

张群、周恩来：同意。

周恩来：第二，周将军询问执行总部的指令应先由这里的会议通过，然后以政府的名义公布。

马歇尔：什么会议？

周恩来：这里的会议，或将指定直接交政府公布。

马歇尔：我想这一特别会议可以不存在了，报告可以按如下方式提交：每个委员将报告送给他的上级，贵方的委员提交毛泽东或您，或由您直接起草，国民政府的委员将报告他的上级，美国代表报告我，记录拷贝作为执行的基本程序应交给委员会，张

将军理解吗？

张群：理解。

马歇尔：对此答复是否满意？

周恩来：可以。

马歇尔：周将军还有其它问题吗？

周恩来：没有。

张群：我对某些条款提些问题，首先，第一句说：“根据此命令建立的执行总部将执行双方同意的政策。”我们摘录“双方同意的政策”是关于在停战协议基础上制订的政策，你想澄清这一句吗？

马歇尔：您是否向上数前面一节，在最后两行说：“执行总部受权执行协议”等等，您是否希望重复前面一行的同一句话？

张群：我不知道那是否明确，上面一节只是说，“受权执行停战协议”——

马歇尔：如果您现在打算加在那里“停战令的达成协议的 政策”，如果您愿意是可以的。

张群：是的。

马歇尔：同意吗？

张群、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下一点。

张群：“根据命令”是指一个命令还是协议？它似乎是指协议，这份文件就是一份协议。

马歇尔：这规定了关于执行总部的命令的细节。但如果在中文翻译中是含混的，您可以另提建议。

张群：我正考虑您可以说“执行总部将执行为停火而商定的政策。”

马歇尔：同意吗？

张群、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是否同意勾去“根据此命令建立”。

张群、周恩来：同意。

张群：“总部将提出建议，下达指令”。首先，总部向谁提出它的建议？

马歇尔：我不喜欢此问题，理由是它太长。在前面一节，“根据国民政府的批准”的全文，在英语中规定执行总部在其领导下工作。现在有三人委员会，每人都对每人的上级负责。虽然记录拷贝应给委员会，每一方肯定要报告他的上级：政府或党，现在这是一个相当复杂的声明，我们无疑知道每个委员都要报告他自己的上级，因此为什么要因此说明而使那一节复杂化？因此，这一声明采取这种简单的形式，最后一句是指全部，即：“由三人委员会一致通过的正式指令将以中华民国总统的名义公布。”是否满意。

张群：可以，那么短语“包括解除日军武装”，是否接在“协议以保证”或“协议规定”之后？

马歇尔：“以保证更有效地执行停战令”，“包括停战令”，我想这包括所有这些内容。

张群：包括什么？

马歇尔：您希望如何说明？

张群：“包括解除武装的建议”？

白罗德：他想知道这包括什么？

马歇尔：他们提出的建议将包括此题目的内容。

张群：是否最好改为“那种建议包括”？

白罗德：好。

马歇尔：在与最后的限制有关的“包括”一词后面，是否要求

加上为……的措施？

张群：那很好。

马歇尔：“那种建议包括解除日军武装的措施”。

下面最后一行，“代表”一词改为“委员”。

张群：您是否认为“职责”比“使命”好？

马歇尔：现在我念念这节，因为我理解它已经阁下同意改正：“任务、执行总部应实行业经商定之停战政策，执行总部为增订必要之附属协定，俾停战命令之实施更为有效，此项建议，包括解除日军武装的措施，恢复各项交通线及配合移送日军至海岸线。经三人委员会一致同意之正式训令，以中华民国政府主席名义公布。”阁下是否同意？

张群、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此节通过。

下一页开始一节题名为“裁判权”。考虑到各种例外和全部条款，整节可以省略，因为我们将讨论非常严格的细节。

张群：同意。

周恩来：可以。

马歇尔：下一节题目是“组织”。此节结尾一词“代表”应改为“委员”。有修改意见吗？

张群：第一节结尾“小组”。3个字可以省略，即读作：“邀请美方代表任主席”。第二节第二句“中国代表分别代表为国民政府和中国共产党”。意思是双方执行组中人数相等，是否如此？

马歇尔：是这个意思。

张群：既如此，我认为应写做，“国民政府和中国共产党在执行组中人数相等”。

马歇尔：请再重复一遍。

张群：“国民政府和中国共产党在执行组中人数相等”。

马歇尔：还有别的提议吗？

周恩来：没有不同意见。

马歇尔：我读一读修改的这一节：“组织，执行总部由三方代表组成，各有表决和互商权，其中 1 人代表中国国民政府； 1 人代表中国共产党； 1 人代表美军。邀请美军代表任主席。在总部中设立执行组，作为执行机构，由三方官员组成，他们需在实地监督各种协议，并呈送必要的报告。国民政府和中国共产党在执行组中人数相等。执行总部包括必要的秘书人员，以资工作。”同意吗？

张群、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通过。

下一节题目“房舍与给养”。在您的拷贝中，某些条款已勾掉。还有建议吗？下面最后一行，第一个字应是“总部”，我们已派了代表。还有建议吗？

张群：我们指出这句，意思是如果总部的人员要到各地方，应由小部队护送。

马歇尔：那涉及直接的安全。

张群：这句不适用那种情况。

马歇尔：我们可以说，“总部和分遣队将……”，在总部后加上“和分遣队”、“地区安全、总部和分遣队”。

张群：“附属机构”还是“分遣队”？

马歇尔：“分遣队”。

张群：“每方的军队”，是否意味着三方面？

马歇尔：不。“每方军队”只涉及国军和中共军队。必须了解这不适用于美军。

张群：不。可以理解，张先生说，政府将提供住房设备、给养和保卫总部安全。因为总部将设在北平，政府有责任保护总部人员的安全，如果双方都提供某些部队维护总部的安全，将引起混乱。但某些人要前往战区时，应受到控制该地区那方的部队保护。傅将军似乎持同一观点，但他想知道那是否是起草此节的人或人们的本意，当双方派大量人员到总部时是否带少量保卫人员，以保卫他们的代表。

马歇尔：起草这节时，首先还不了解总部设在何处，至于向总部提供安全保证，由于是联合总部，便认为应有同等的代表，也可能是不同等的。但至少各方代表设有军队，或在附近的战斗部队。不论带来什么部队都应根据总部的协议，不能单独选择。那就是我的概念，我认为我们不能仅为北平而作此规定，因为当我们确信该节中对交通和设施在规定运用于我们要去的地方时，就说明移动总部是合乎需要的。可以假设，这些分遣队是小部队，通常在总部周围。和我们在一起，它们将是执行原来政策的分遣队。我不是说团、旅或师，不是指大部队，至多是排级，我设想这种安排可像其它事情一样达成协议。这一节说明政策。

张群：张先生仍主张最好将总部的安全委托给地方当局，地方当局只能为此使用警察和宪兵。如果让双方派人保卫各自一方，会引起混乱，并且如果出现什么情况，地方当局将说由各方自己保卫自己。

白罗德：我想您误解了“地区安全”一节。我记得你们的电台通常说卫兵。每个团体将有一个电台，多半由你们的人保护电码的安全。我这里讲的是当总部和地方安全所需的很少一些人。

周恩来：我同意不做任何修改。

马歇尔：我认为麻烦在于使用“地区”一词。我记得，正如白罗

德上校所说，卫兵布置在营房的周围，和各种电台周围，“卫兵”意味着保卫档案室、大门和建筑物进出口的哨兵。我们没有提到使用军队或大量部队保卫一个地方。共产党将有某些房间、档案室和电台。我们记得那部由他们自己的战士守卫。例如，我不认为在北平，中共军队会派部队来保卫半个总部。我看问题就在这。如果总部完全在一方军队的地区，是否将授权另一方军队的代表为他们的官员和电台提供必要的个人警卫？

张群：可以使它更明确吗？

马歇尔：您做何建议？

张群：将您所指的“地方安全”从“一般安全”中分出来。

马歇尔：您有何建议？

张群：张将军记得一般和地方安全间的区别。地方的“一般”安全委托给“地方”当局，但人员的保护可由小部队担任？

马歇尔：您对此概念的建议是什么？

张群：我不知道。

马歇尔：这段如何写：“官员、营房和设备的安全将由各方军队的军事人员根据要求和协议保护。”我们以前已有一段：“一切安全主要由国民政府和中共军队负责。”我们可在前面加上“一切安全由地方指挥官负责。”您们是否同意这样写，但我们可以把它与我刚才念的一句合在一起，您们认为如何？

张群：“一切安全”？

马歇尔：对。我正在谈我刚才念的一句。

张群：“军事的是”前面是什么词？

马歇尔：“每一方军队的”。我要说“单独的军事人员”。

白罗德：我是这样。

张群：我们愿保留被删去的一段，但换一种表达方式：“一切

安全由地方当局负责。办公室、营房和设备的直接安全由各方军队根据要求和协议，派小部队负责。”

马歇尔：“将由各方军队根据要求和协议，派小部队负责。”现在首先是：“一切安全由地方当局负责”。对吗？

张群：对。

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那末现在读一下这节：“住房和给养。国民政府将为执行总部提供充分的生活和办公设备。国民政府还将为总部提供给养。一切安全由地方当局负责。办公室、营房的设备的直接安全将由各方军队根据要求和协议，派小部队负责。”是否同意？

张群、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此节通过。下一节开头是：“地点执行总部先设于北平。”我插入了“先”一词，对此有何评论？

周恩来、张群：同意。

马歇尔：采纳此句。下一节“程序”。您们已作改动，有何评论吗？

张群：第二节第二句的意思是：当某些委员作出决定时，一方通过其上级可以否决该决定，对吗？

马歇尔：此句的目的是，委员首先可以通过拒绝同意进行否决。如果他和另外两委员都同意，那么协议已达成，并通过以中国总统名义公布的正式手续。此节的目的是表明达成协议以前，个别委员或他的上级通过委员采取的行动……。我认为此节的文字不好，并愿意听听您们的建议，因为委员们曾经同意。我看问题在这里，如果委员没有自由，那么每一细节可以由他的上级提出。当然一切政策必须经过其上级，但如果他自己没有处理权，那他不过是形同虚设。此句如何写？

张群：您说“提议的行动”。如果是一个提议的行动，那就不先行动，完全不是决定。只不过是考虑。不能变成有效的决定。如果那样就不能运用“否决”一词。

马歇尔：那勾去“否决”一词。

张群：对。我个人认为全句没用；当您已说“一切行动必须一致决定”时，它就无用了。

马歇尔：对。周将军同意吗？我认为每件事在第二句中已指明，所以我们同意勾去这句，是不是？

张群、周恩来：同意。

周恩来：周将军询问是否加上您最初的计划，建立一些附属执行部，或类似的组织，或者您只是建立一种小队，就像“执行组将根据需要派遣监督和报告小队”一样，这里是否意味着除那些小队外，不再派遣其它组织？

马歇尔：这些小队将在各个岗位和建立的控制点出发工作。

周恩来：是否还建立附属的部？

马歇尔：不。我们没有仔细考虑，但小队将派往各处，并根据情况扩大。如果局势困难或在那里扩大，小队将不得不较大，并意味着要经常前往。目前我们已在五个地方设立了那种机构。如果我们能得到另外的交通，就会有更多的地方，但小队的规模取决于在特别地区做什么？电台是小队保持与总部联系的主要手段，白罗德上校的建议是您提及的这节是“执行组将建立附属指挥部并派遣”等等。

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正如我所说，我们现在五个交通小组。

周恩来：对。

马歇尔：我再次改变这一节，第二行“小队根据 需要执行政

策和协议”。

周恩来：第二节？

马歇尔：对，第二行“小队根据需要执行政策和协议”。

张群：还有建议供选择吗？

马歇尔：有。在第4页中间的一节中，即“执行组将派遣”。周将军和我同意这些修改：“执行组将建立附属指挥部并将”继续加上“根据需要派遣监督和报告小队。”您删去接下去的两个词：“执行政策和协议”，“执行组将派遣附属指挥部……。”

张群：略去“派遣附属指挥部”。

马歇尔：不。“并将根据需要，派遣监督和报告小队，执行政策和协议”。

张群：但去掉“适当的执行”？

马歇尔：对，“执行政策和协议”。

张群：是执行组的附属指挥部，不是执行总部本身？

马歇尔：对。从属于执行总部，执行组是下级单位，执行组将做具体工作，为执行总部工作，这不是委员会的新机构。

张群：“总部”一词非常混乱，——“分部”，“分站”。

马歇尔：“分站”是否更容易接受？

张群：可以用“分站”。

周恩来：分站。

马歇尔：“站”还是“组”？我想“站”好，“将建分站派遣监督——”。

张群：我想应用“可以建立”代替“将”。

马歇尔：好。“可以建立分站，并将根据需要派遣监督和报告小队，执行政策和协议”。

张群：执行总部是否应以民国主席的名义，采取行动和决定

任何事。

马歇尔：执行总部将以中华民国总统的名义，公布必要的正式指令和修正案。

张群：总部提出的报告也以中华民国总统的名义吗？

马歇尔：对。但给执行组的报告例外。

张群：我指的是第4页的第一节：“日常报告将呈递中华民国总统和中共中央主席。”

马歇尔：这种报告以执行总部的名义提供。

张群：但如果每件事都用民国总统的名义，那将令……

马歇尔：只是形势报告如此。

张群：是否最好由委员提交报告？

马歇尔：委员广泛地讨论这些事。

张群：委员们是否将讨论情况报告他们的上级。

马歇尔：对。但有许多详细的报告，如军队调动，人员数量，解除武装的日军数量，铁路的距离等等，如果您愿意，我们可以用委员会的名义提供，但大量的细节应由一些人准备，您会专注于报告，某些事态的发展，恢复铁路，偶然事件，各种部队等，那些事都是一些原始的，基本的细节，它们将使委员会在制订政策的工作上停步不前。现在委员会可以掌握。也可以停止这种工作，只要您有此打算，但结果您使委员会变成勤务员。

白罗德：执行局为三人委员会工作。

马歇尔：是不是一个独立的机构。我们正试图明确其职责，但如果您想授权于它的话，我们可以这样做。所以这一段：“日常报告由执行组起草，并由委员会呈递中华民国总统和中共中央主席。”我再读一遍。（重复）

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您也同意吗？

张群：您是否可以说：“由委员会提交给他们的负责上级。”

白罗德：我们想那怎么做都可以，这是整个总部的报告，我非常愿意把它全部删去。

张群：全部删去，整节删去？

白罗德：与其按建议改变它，我宁愿全部删去。我们设想，他们将有自己的通讯设备，每个委员将逐日或按其希望的时间向他们的首长报告。

张群：我们认为完全不必搞专门的报告。

马歇尔：这节改为这样：“执行局准备日常报告并呈递三人委员会。”

白罗德：您不认为应提交每个人的官方报告吗？我看是必要的。

张群：如果执行组准备报告并送递委员会，那就是一份报告。

白罗德：他不是这个意思，他认为我们正限制其它报告，而本意却不是限制其它报告。

马歇尔：您们和我们之间可能存在分歧。在美军中，参谋要做日常报告，那是技术性报告，指挥官并不看送交的每份报告，因为太多，所以要做摘要。但从报告中，他可了解主要情况，而不是有关政策的专门问题。或委员给上级的专门的条款。我们已讨论总部组成后的基本工作程序。可能我们都错了。我告诉他们提出这类要求，因为我认为记录需要许多具体日常报告，那些情况发生在所有地区。我不是谈政策，也不是谈关键性的决定。我在谈普遍的情况，将这些情况整理成报告，在高级官员的谅解中就不会出现大的遗漏，为了保护高级官员，为了保护美国政府的

利益，我感到非常有必要知道毛泽东已接到详细的行动报告。我不关心他接到了什么，但我关心有条理地提供一切报告。这些报告包括这种、那种或成打的重要事件。它们多的足以淹没总部。因为美国政府负有责任，虽然它有自己的代表出席会议，但如果一切细节都包括在这种报告中，就不会有什么误解。您还有什么建议吗？

周恩来：周将军完全同意您对此节的修改：“执行组准备日常报告，并由委员呈递他们的负责首长。”

马歇尔：您们希望用“负责”首长一词吗？

周恩来、张群：同意。

马歇尔：我按此修改念一遍：“执行组准备日常报告，并由委员呈递他们的负责首长。”是否同意。

周恩来、张群：同意。

马歇尔：还有其它节吗？

张群：“执行组的指挥将是一名美军官员”，应改为“执行组将由一名美军官任组长”。

马歇尔：“重复”但我们不接受冠词“an”这一点，是否同意。

张群、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还有其它问题吗？哪节还有异议？

张群：最后一节提到电台设备，对吗？

马歇尔：对。

张群：我愿在最后一节补上一个短词，电台设在哪里，在总部？通讯设备安装在哪里？

白罗德：如果每方在执行总部之外有自己的通讯设备，执行总部应有3个电台。我认为辅助组只是三方出入战区向执行总部报告的联络点，每个辅助组可能仅有1部电台，每一成员能够向

执行总部提供任何他想提供的情况。

马歇尔：但在执行总部，将有3个各自的电台，用于与委员长、毛泽东和美国大使馆通讯。

张群：那是在各方设辅助电台。

马歇尔：我们没有足够的电台，我们在谈主要的指挥部，问题恰恰是能有多少设备，要是您们有设备，可在协议中写上您们想设多少就设多少。

张群：那么最好说：“每方可在执行总部所在地保留各自的通讯设备。”是否可以澄清此点？

马歇尔：“中国国民政府和中国共产党当在执行总部所在地保留各自通讯设施。”

周恩来：周将军认为那不实际，因为总部委员分别与其自己战区的部队保持通讯联系，所以通讯不能仅限于总部所在地。

白罗德：我理解，如果你得到电台，就可以随心所欲地与任何一个人联系。

马歇尔：我们不要求拆卸您们的电台，我们在确定每方有自己的设备，同意吗？

张群、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那么这是关于程序的一节。程序，执行总部分别作为国民政府、中共和美国代表的执行人工作。三人委员会各方都有表决权。一切行动须经一致同意，执行总部将以中华民国总统的名义公布必要的正式命令、指示和指令。行动组准备日常报告，由委员会呈递给他的负责首长。执行总部将通过它的执行组工作。执行组由1名美军军官任组长。执行组将监督一切命令、指示、指令向有关部队公布和传达。执行组可以建立附属电台，并根据执行政策的需要和协议，派遣监察人员和报告小队，国民政府，中国共

产党和美国可在总部所在地各自保留独立的通讯设施。”全节完。
是否同意。

张群、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命令形成，我们继续下一节。有何评论，我根据建议做了一些修改，我可以念一念吗？“执行总部将保持存在并工作，直到中华民国总统和中共中央主席在适当通知其它方面后，撤回此协议为止。”“中国共产党”后面勾掉，勾掉提示。我再读一遍。（重复）是否同意？

张群、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那么，阁下，我们就这一文件的形式达成协议，今晚我准备一份清楚的拷贝送给您们。我还将准备一份达成协议的政策和例外的拷贝送给您们，我们已就停战令达成协议。我提议，尽可能快地批准那些文件，只保留分歧点以待填写。我看那样可节省我们以后的时间，这是唯一的建议。由于时间已晚，我提议我们休会，但我想知道您们希望下次会议何时举行。

周恩来：周将军提议明天下午。

张群：张将军说4点30分。

马歇尔：那么同意现在休会，4点30分再会。

（同意向新闻界透露：问题的主要部分已经解决，但还有一些细节有待达成协议。）

（牛军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四、1946年1月9日

马歇尔：如果同意，会谈继续举行。阁下还有何建议，周将军有何评论？

周恩来：没有。

马歇尔：您们是否接到昨天会议的备忘录？

周恩来、张群：接到。

马歇尔：对备忘录有何评论？

张群：正在翻译。

马歇尔：您们不准备评论。我们结束昨晚的会议。关于赤峰和多伦，我提出一种可能的妥协。您们对此有何评论？

张群：我们准备继续讨论此草案的基本点（指马歇尔在前次会议上提出的草案）。

马歇尔：我们愿意听张先生的意见。

张群：我们可在原则上接受这一建议。

马歇尔：“可以”还是“不可以”？

张群：“可以”。根据我们与苏俄的谅解，我们不仅应接收赤峰和多伦；而且包括它们以南的地区，但我们现在愿意以后再讨论赤峰和多伦以南问题，因为时间的关系，我们不讨论接收这些地方，但关于赤峰和多伦，我们将派有限的部队前往。作为对该处的建议，我认为第一节的形式应改变，当使用满洲国一词时，包括了察哈尔，现在的条款从未包括察哈尔，尽管包括热河，我们宁愿东北各省或9省，作为在此建议中明确提出一个单独的部分。至于察哈尔和热河，我们仅以有限的部队占领赤峰和多伦两地。

周恩来：关于赤峰和多伦，我认为政府的声明在原则上是不合理的，因为我们现在正讨论停止敌对行动的问题，而不是根据什么条约或协定接收某些地区。因为如果将我们的讨论基于条约或协议，那么不仅有中苏协议，还有中美协议或其它协议。至于熊将军电报中说明的中苏协议是否存在或其内容如何，如果我们

将其做为讨论的基础，它不仅影响到这两个城市，而且卷入其它地区和周围的地区。张先生刚才说，政府只是说明了对这两个城市的主权，其它地方以后讨论。据此推论，政府还可以对其它地区作出声明，可能比这两个城市迟一些时候。基于同一理由，政府可以进一步声明，根据麦克阿瑟将军的命令，被授权接收中共军队已经接收的全部地区，但正是由谁有权利参加受降这个特殊问题，使我们在过去两个月中发生军事冲突。我们最关心的是冲突必须停止。停战令生效后，我们将开始解决政治问题。当接触政治问题时，我们将讨论军队驻地、军队整编问题等等。因此正如我昨天所说，总的看法是，不论中苏的协议是否存在及其如何措词，我们并不关心，昨天我提议，如果涉及到苏俄，我们可以邀请苏联代表解释并参加讨论，但政府代表没有答复我的建议，这说明目前的会议不必与中苏的协议联系起来。至于赤峰和多伦的现在真实情况，那里有中国军队，他们承担接收两个城市的主权。当然，那是中共军队，但军队整编后，我们可以讨论部队的驻地，因为它是我们以后自然要提出的政治问题，而且，我们从电报中可以看到，我们正讨论的事应在11月完成。这些事都已成为过去，中共军队已接收两个城市。现在我们规定了某些特例，我们考虑之后，已表示同意。但现在我们总是不能赞成这个特例，满洲一例，我们一开始就声明，可以接受。后来政府代表提出新的特例，如在江南为了军队整编可调动军队，我们接受了这一点。至于复员和换防也是一样，所有这些表明，我已尽最大努力同意我所能同意的任何事。我们一开始就要求无条件停火，为此我们没有提出条件。在目前的会谈中，我们希望尽快公布停战令，因为它符合全体人民的利益和愿望。现在停战令和执行总部等问题已达成协议，我的意见是这些协议应立即生效，如果说除

非接受赤峰和多伦作为特例，否则过去的协议将无效，那它意味着我们的停战令不是无条件的。如果政府坚持必须接收这两个城市，并不惜为此采取军事行动，那我必须明确声明，责任不在我们方面。因此，我迫切要求立刻公布停战令，执行总部的协议立刻生效，不必将赤峰和多伦做为先决条件。

张群：周将军说，我们正讨论的关系到停战问题与任何条约或协议无关。这并没错，我完全同意他的观点。我没答复周将军邀请苏俄参加我们讨论的建议，因为同他一样，我认为我们的讨论不需要苏俄做任何事，但与苏俄的某些安排除外，这些安排与我们采取的立场有关。我介绍与苏俄的安排或协议的理由很简单，因为根据我们与苏俄的谅解，我们应接收某些地区，这不是停战的先决条件，这属于讨论停战的各种题目中一个简单的部分。我们从未提出什么问题做为停战的条件，我愿清楚说明此点。周将军说，现在政府正强调贯彻我们与苏俄的谅解。因此，我们必须接收赤峰和多伦。他表示担心，我们将来可能提出接收这两个城市以南的地方。现在，尽管根据与苏俄的协议，我们有责任接收苏军撤出的这些地区，但我们现在，只要办理接收赤峰和多伦，其它地区可作为整编的普遍计划的一部分安排，该计划包括中共军队。这也是我要澄清的。我感到在我们之前，马歇尔将军在草案第二节中提出的建议，它完全符合我的观点。他也提出，因为时间的关系，由于我们已在准备接收赤峰和察哈尔的途中，将允许我们在这些地方驻扎一些军队。周将军表示担心，政府会根据与苏俄的安排要求接收赤峰和多伦以南的其它地区，或执行麦克阿瑟将军公布的命令。这些担心是没有根据的，因为我们从未考虑过这些问题。停战后，每件事都将根据我们协议的条款安排或解决。所以，热河、察哈尔两省内赤峰和多伦以南的任何有关地

区以盾可以安排，以我们逐步达成协议所允许的方式解决。所以周将军确实不必对有关地区抱有任何担心。

马歇尔：我可以插话吗？根据我的理解，周将军担心的是，开此先例后，它将被进一步利用来讨论热河和察哈尔的其它地方。是否正确？

周恩来：这是他的理由之一。

马歇尔：我刚才想问这一问题。

周恩来：对，但不是全部。

马歇尔：好，我已理解。我打断了您，张先生。

张群：我们是在停战前讨论这些问题，停战后的一切事将根据我们协议的条款安排或处理，不会有先例可循。如果我们继续讨论而未取得明确的结果，又没有停战，那么当接收赤峰和多伦已获妥协时，我们可以以之为先例，提出其它有利的要求。但停战后，条件将完全改变，所以先例问题并不存在。我打算强调，我们并不试图对停战协议提出先决条件，但我们正前往接收赤峰和察哈尔，这是根据与苏俄的协议赋予我们的责任。现在百分之九十多的困难已经克服，我们应该在停战的普遍问题上尽快达成协议，我们现在没有为实现我们共同的愿望设置任何障碍或提出条件。周将军提到确定接收赤峰和察哈尔的日期，他似乎认为日期已过，中共部队已接收这些地方，但张将军愿意指出，根据协议日期已推迟，按新规定的日期已迫近，推迟日期是因为我们实施接收时遇到困难，我们也迫切希望共产党能接受我们的建议作为一个特例。

周恩来：我认为，张先生提出的论点在某些方面是自相矛盾的。首先，张先生提到一个事实，中国政府对外国负有某种义务。但我想提出，中国对外国负有許多义务，但为什么只拣出这

一特殊的义务，却不承担其它责任？关于这两个城市，我反复说明，中共军队已经接收。第二，张先生还承认，现在这将成为今后的先例，如果是这样的话，为什么我们应采取某种步骤，为此特例提供根据？第三，关于熊将军电报中的日期，那里提到11月的某一时间，但政府军队没有按时到达这些地方，中共军队已接收它们，这是一个多月以前发生的事；第四，根据条约苏俄战区完全限制在满洲——满洲9省。苏军在热河和察哈尔采取的行动完全属于紧急军事需要，与任何协议无关。因此，我们的结论是，如果政府将这两个城市作为特例，并将其记录在与停战令有关的备忘录中，那将意味着政府正继续敌对行动，因为中共军队不得不撤出这两个城市。现在，尽管政府已在满洲集中了大批的军队，但满洲仍有许多地方在苏军手中，没有被接收。政府现在没有派部队接收这两个城市，因此我不能无条件接受那种特例。

马歇尔：阁下，我看在我们取得任何妥协之前，这是一个完全不同的意见，无法立刻达成协议。我们在大量的困难问题上几乎完全达成协议，而在最后陷入绝境，这对我来说太不幸了。我正在心中盘算，提出其它妥协的方式对我是否适当。我正考虑一个建议的可能性，即派一个三人小组到有接收问题的两个城市，在政治问题解决之后，以执行总部的名义控制它们。但我认为这时提出这一问题不合适。我个人因此认为，继续目前的讨论我们将一无所获。我们只会陷入误解，或更对立的观点中。所以在我看来，如果阁下同意的话，最好休会到明天上午10时30分，希望那时会找到别的妥协基础。我认为，会谈在最后时刻，特别是在政协会议前夕失败，它无疑是一场灾难。因此我提议休会到明天上午10点半。

张群：很遗憾，您提出的时间与政协会议第一次会议的时间

发生冲突，该会10点召开。

马歇尔：我以为下午开会，您提议何时开会？

张群：下午某一时刻。

马歇尔：明天下午几点？

张群：任何时候，3点半

周恩来：同意。

张群：张将军所说的另一安排发生冲突，在政协会议上，国民党代表和中共代表将交换看法，张先生提议明天下午5点。

周恩来：我任何时候都可以来。

马歇尔：好。按我理解，我们休会到明天下午5时。我们留下了不幸的局面，政协会议开始时，军事冲突仍然存在。会议暂停。

周恩来：周将军有同样的感觉，那是最大的不幸。

马歇尔：（对周）这里有一个拷贝，我从联合指挥部获得这一消息，这是给你的电文。

（牛军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五、1946年1月10日

马歇尔：如果阁下同意，会谈继续进行。昨天晚上，我与委员长会谈，他慷慨地同意公布停战令，而不涉及赤峰和多伦。

张群：我报告委员长后，他表示希望我们继续讨论，结束讨论，以便停战令尽可能早日公布。因此，我们将不在这关键时刻要求解决赤峰和多伦问题。它属于热河和察哈尔问题的一部分。委员长充分信任马歇尔将军，希望将这些问题交给马歇尔将军，以获得公正和公平的解决。

周恩来：我非常高兴地听到马歇尔将军和张先生的说明。我完全相信委员长急于公布停战令，不要因为赤峰和多伦的事多拖延。

马歇尔：我非常感谢先生的说明和委员长对我个人的信任，我非常感谢周将军对我个人的信任，我向阁下保证，对于我的脑器官，最终目的只是致力于尽可能努力帮助解决一个非常复杂的问题。但是，由于您们允许我不提赤峰和多伦问题，直到我们解决留待协商的细节为止。因此，如果获致协议，我愿意最后检查一遍关于特例和谅解的声明。

第一节根据谅解并作为问题记录在案的此次会议备忘录，现在通过的停战协议附带一次谅解，内容包括在会议的正式记录中。停战令“b”节不禁止长江以南的军事行动，其目的是继续执行国民政府的军事整编计划。阁下，我正设想，如果有分歧，您们可以打断并提出建议。

第二节。停战令的“b”节不禁止国军部队进入和驻扎在满洲的军事行动，或为航运满洲而前往中国港口，其目的是恢复中国主权，那是第一次……

张群：先生提到他以前提出的观点，即希望用这些原来的话，不涉及运送军队的方法。他希望了解“港口”一词是否包括中国的全部港口。在一年内的一些时候，葫芦岛无法通航，其它港口不能由中国军队直接使用，政府要利用某些可用的港口似乎是困难的，但“港口”一词是否涉及到中国的任何港口，例如秦皇岛？

马歇尔：我想起以前的讨论是，我特别提到秦皇岛做为一例，说明如果满洲的港口由于结冰不能使用的话，甚至中国内河的港口也可以使用。然而我没有提到秦皇岛以外的其它港口，据我理解那里不结冰。如果秦皇岛结冰的话，条款中可提出其它港

口，但我认为可以通过协议解决。周将军？

周恩来：如果张先生认为措词太僵硬，并难以解决，周将军要求“为在满洲登陆前往中国的港口”一节，应被删掉，我们仅用“进入或驻扎在满洲”。周将军认为，他可以同意第五节中说明的规定，每日向执行总部提交报告，在此情况下，如果政府希望经过中共地区向满洲运兵，那么他们首先报告执行总部，并在那里进行讨论，所以他们的运输不会出现困难。

马歇尔：先生，目前的方式是否可以接受，如果周将军理解并同意，葫芦岛不能使用，可以利用秦皇岛，是否同意，为进入满洲前往中国的港口？

张群：先生接受周将军的建议，完全删掉这一款。

马歇尔：我理解，周将军建议删掉的一句，包括在第四节中的一段说明。第四节规定了日常报告，正如现在的记录，它未形成协议，周将军理解吗？

周恩来：周将军理解，第四节中只是包括报告问题，但如果国军通过共产党地区，例如热河，那么他理解，当然政府首先应同中共代表讨论。

马歇尔：我也理解。按我的理解“为进入满洲前往中国港口”这些词将删去，对吗？

张群、周恩来：对。

马歇尔：通过。下一个特例，现在列为三节，关于停战令节中提及的交通线包括邮政。第四节未获批准，如下：“进一步同意，在前述规定下，国军的军事调动应每日向执行总部报告。”周将军是否接受？

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张先生同意吗？

张群：委员长刚才打电话给我们说，在停战令的译文中，某些表达方法和词应更正，他正提出一个新的草案送交我们，一个修正案。

马歇尔：我们只好等到接到修正案。美方同意。

张群：同意。

马歇尔：但中译文拿不准。

周恩来：周将军正等着中译文。

马歇尔：据我理解，我被授权确定这些专门的备忘录作为被接受的文件。

张群、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通过。那么经过阁下的允许，我现在讨论停止敌对行动的实际命令。文件的第一节是这个小组给委员长和毛泽东主席建议，我是否可以理解，双方代表被授权向他们的首长说明他们以前的批准命令本身？

张群：同意。

马歇尔：周将军要做修正吗。〔周将军和张将军讨论〕您是否愿意翻译？

周恩来：周将军不要求延安批准此命令，现在得到的答复是，延安有补充建议，首先，延安批准此草案；第二，延安建议将“中共军队”改为“中共领导的军队”，因为有某种部队不是中共军队，但由中共领导。

马歇尔：对此有何反对意见？

张群：没有。

周恩来：所有使用“中共军队”的地方都应改为“中共领导的军队”。

马歇尔：是否接受？

张群：接受。

马歇尔：通过。那么同意此文件，包括上面的改动已被委员长和毛泽东接受，对吗？

张群：张先生，不能明确表态，直到接到委员长的修正案为止，该草案正在路上。

马歇尔：那大概是关于译文的吧？

张群：我们不能确定。

马歇尔：那么我们推迟正式批准此文件，直到张先生得到委员长的指示为止，同时，先生在文件方面有何意见？

周将军，我们在文件中用了“中共军队”，我认为您说“中共领导的部队”。您是否宁愿用“部队”代替“军队”？

周恩来：在中文中是一样的，在中文中没有问题。

马歇尔：“部队”和“军队”是一样的？

周恩来：对。

马歇尔：那么每个连的指挥官都是一名军队指挥官是吗？我将来正式接受的命令和供发表的新闻草稿提交您考虑。文件较长，但大部分是外语，第一段：“我们，国民政府代表张群将军，中共代表周恩来将军向蒋介石委员长和毛泽东主席建议，并由他们授权宣布如下已发布给所有中华民国和中共领导的部队、正规军、民兵、非正规军和游击队”。以下是命令的引语，在第2页、第1页底进一步声明：“作为公众感兴趣的问题，我们被进一步授权宣布，上述停战令的如下规定已获协议，并作为问题记录在会议的备忘录中。”以下是那些特例。在第2页中间，另一节说明：“我们还被授权声明，协议、建议和执行总部的训令只处理停战引起的直接问题，而不干预或损害党派的权利和今后谈判、政治政协、或提出建议的权力，建议包括整编、合编和使用国军和中共军队。”

张群：将军，我们想暂停一下，“提出建议”一节——这一款是否如下：“将不干预或提出建议”，或如下：“党派的权利和谈判的权力”。

白罗德：“党派的权利”。

张群：“党派的权利和权力”是指提出建议吗？

马歇尔：您想改动吗？

张群：我想澄清这一点。

白罗德：“执行总部不干预或不提出建议”。

马歇尔：您对“或不提出”一句有何想法？

张群：“或”还是“和”？“和”。

马歇尔：“和提出”好，我可以说明，此点已由包括在草案中的一些内容提出，由“我们还被授权声明”开始的整节，可以在第三行“敌对行动”以后终止，其余部分倒是个程序问题。

张群：您表示其余部分可以省略吗？

马歇尔：其余部分是有联系的，写入文件中就不会引起技术性误解，但可以在“敌对行动”一词后终止。

张群：张先生建议勾去“敌对行动”以后的内容。

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敌对行动”以后全部勾掉。加上一个句号。下一节“美军参加总部，目的是协助中国委员执行停战令”，我想加入“只是”一词。“美军参加总部，目的只是”。是否接受我对此节的修正？

周恩来、张群：同意。

马歇尔：通过。下一次“执行总部包括执行组，由官员和需要的人员组成，为在战区充分监督各种细节”。有不同意见还是接受。

周恩来、张群：同意。

马歇尔：通过。下一节，“同意执行组可以为每一方委员各自设立独立地通讯体系，以确保迅速和无阻碍的通讯”。我提议删去“执行组”。您们是否同意我的修改？

张群：去掉“执行组”一词，同意。

马歇尔：是否接受？

张群：同意。

马歇尔：是否接受？

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通过。“总部先设在北平”，是否同意？

周恩来、张群：同意。

马歇尔：“执行总部中委员的名称如下”。

张群：我不知道谁是委员，他们还没有名字，没人知道，他们还没被指定。

马歇尔：好。那我们勾去最后一节。

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现在，我想为您们读第一节，行文可否接受？

周恩来：特例。最后一行应是“中共领导的军队”。

张群：将军，委员长的建议只是涉及中文文本，不做任何变动。

马歇尔：那么我们现在就可完成，以便能打印，是否同意第一节？

周恩来、张群：同意。

马歇尔：我提议，接下去停战令引语一节下面的空白处写上“民国1946年1月10日10时”。是什么？10时。

周恩来：三十五年。

马歇尔：“民国三十五年”1月10日对吗？

周恩来、张群：同意。

马歇尔：那应是“10:00”。表明是上午，不必签什么字，因为是新闻发布稿。现在我可以提出这点——〔张将军和周将军讨论〕我正试图为这次会议安排时间。

张群：但根据此命令，一切将于今日生效。

马歇尔：对，无法将其传达到部队，谁接到备忘录谁停止行动，我们只能尽我们所能。

张群：至少，要花两天时间。

马歇尔：是的，但没人能指定确切的天数，当您得到时，那以外地区的人们仍在战斗，但我们只能尽我们所能，没有其它办法，因为全中国有很多种时间表。

张群：先生说，我们离开这间屋子之后，命令将已生效。

马歇尔：不论你何时做这件事，都是一样的。我可以说今天10点，但我们无法以这样或那样的方式获得任何结果。我参与了一次停战，他们在那里花了4个小时。我是首席军事执行官，战斗继续了6至7个小时，但我们仍实施停战。那是德国人，我们有俘虏，严重伤亡，战斗非常激烈。

张群：您的情况不同。

马歇尔：那是通讯问题。

张群：对，是通讯问题。

马歇尔：他们那里没有效率。这里也没有效率，是什么区别？当您有把握时，您是否确定一个时间，每个人都遵守，您以为战斗在许多地方仍将进行3到4天，那能容忍吗？

张群：张将军担心，停战令到达重要城市可能要化4到5天，还不讲边远地区，如果我们说停战令今天10点生效，那么四、五天里，双方可以被指责违反停战令，因为战斗在此期间仍在继续。

周将军也表示停战令生效要化4至5天，他现在询问如果停战令在今天10点公布，是否在命令中写上此问题，是否应在停战令中确定其生效的日期和时间。

马歇尔：目前的停战令包括了您们刚才提到的声明的特点。

张群：从今天10时起执行如下训令。

马歇尔：不。达成协议的停战令的格式包括先生刚才提到的那种性质的措施，您愿意翻译吗？

周恩来：周将军赞成原来的格式，因为他认为这只是规定停战令在这时公布，一切接到命令的部队应立刻执行之，如果它们不能按规定时间执行，那只能是因为没收到命令，但收到命令后应立刻停火。

马歇尔：我认为他说的和我正考虑的是一件事，如果我们在此为停火规定时间，基于传递命令需要那么长时间，将有一个时期能出现严重的结果，双方军队将为谋求最大的优势而调动。我认为那是最令人遗憾的。我们正力图停止敌对行动，并且避免困难。

周恩来：同意，周将军完全同意。

张群：然而，会有一个时期，冲突将在某些地区出现，那里没有接到命令，冲突不可避免。

马歇尔：但我认为，您开了大门，您就会陷入非常严重的困境。在“如下训令，一切正规部队”等等“被命令执行如下训令”，然后在这里加上时期。

张群：删掉日期和时间。

马歇尔：删掉时间。

张群：“一切敌对行动将立刻停止”。

马歇尔：这意味着收到命令没停止。在那里，没有较长的间

隔，就没有您能为其规定时间的方法，每个人都为其地位拖延时间，我认为这应避免。

周恩来：周将军建议保持原案，但如果省略更可接受，他认为他本人和张先生应有一谅解，花3到4天来获得确定的时间，以便全部命令传达到前线的军队，双方应保证，在确切的日期将全部命令传达到前线的军队。

马歇尔：在备忘录中，有解决此问题的一个方法，并且公布给军队的这一提示。如果先生和周将军同意用那种方式发布命令以便在某些天内传达到部队。因此，“训令”一词后面不必包括任何词。

张群：是否同意命令今天公布？

马歇尔：对，我也这样理解。

白罗德：我认为应记入备忘录中。

马歇尔：我提议记在备忘录中，而不做为同意今天中午发布停战令的供公布的特例。是否接受？“训令”一词后面省略，删去“1月10日10时”，您们是否希望写上“中午”？

张群：先生建议说“午前”。

马歇尔：同意吗？

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备忘录的记录将表明，张将军和周将军在1月10日上午同意上午发布停战令，那是记录的问题，下面是否同意停战令草案第一节中的一部分，第3行“训令”一词省略，行文如下，“在民国___年，__月，__日，__时，”是否接受？

张群、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通过。现在我将要求您们转向新闻发布稿，您是否等待委员长的意见？

张群：不必了。

马歇尔：在上一节中的“在__月__日__时”几个词，在新闻稿中将删去。我现在想问一下，应定在何时发布新闻，我提议10时30分。

张群：张先生希望留下一些时间，在新闻发布前可以向委员长提交最后的报告，向委员长说明命令和它最终形成中的一切问题，不必花太长时间。

马歇尔：我是否可以问一句：存在重提命令措词问题的可能性吗？

张群：我相信他不会做任何改动。

马歇尔：我只是建议张先生转告委员长，我个人关心委员长10点钟的声明和细节的公布是否推迟。我知道在美国会发生什么情况，将是一个非常混乱的声明，因为立刻会出现新闻电讯，除非他们知道报纸中说明什么，他们将猜测，那时我们会碰到各种麻烦，所以如果命令不紧跟委员长的声明发布，您们会碰到各种混乱情况，并将需要不断解释。

张群：不会有任何拖延。

马歇尔：复杂性在于，如果我们在这里什么也得不到，而委员长做出声明，他们将根据许多推测发出关于该声明的电讯。

张群：关于发布新闻还有什么问题吗？

马歇尔：我理解，先生在得到委员长赞成之前，不想完成新闻发布稿。我现在的理解是否正确，即我们将等待委员长的指示，直到新闻发布稿被定阅完毕。

张群：皮上校将递交文件，他会打电话来。

马歇尔：那完成了我们的重要工作，在离开前，阁下是否同意在五点碰头？何时能赶上他们愿意签署命令？英文本将作为记

录文本，您们现在有公布命令的足够的基础，实际签署英文本只是形式问题，是否正确？

张群：您的意思是签署协议。

马歇尔：为我们三方签署而草拟的建议。

张群：先生提议他和周将军在接到委员长的意见后，立刻签署新闻稿。

马歇尔：是否同意5点会面？

张群：3点，张先生问执行总部需要些什么。

马歇尔：我的想法是3点或今天上午，如果我们有时间的话，我在这里什么都有。

周恩来：周将军提出有一个技术性要求，关于这里的电台通讯，因为直到现在我们都不能派一个人到军委的电台工作，现在由于我们在执行总部有独立的系统，我希望政府不要反对我们在办公处有自己的电台。并希望可以建立独立的电台、如果我与延安有通讯联系，今天下午我可以迅速向延安汇报这些问题。

马歇尔：这也是我的建议。

张群：张先生想利用此机会说明，最不幸的是出现敌对行动。现在停止敌对行动，是值得庆祝的事，他希望我们致力于重建和睦关系，将产生较大的结果，因为停止敌对行动是这种关系的结束，他希望已指定的三人委员会继续工作，我们急于要求这个委员会立刻负起赋予它们的职责，以便我们的努力产生更好的结局，同时他想表达对马歇尔将军的谢意，为了他使我们坐到一起和解决停战问题的一切工作，我们还希望您对这一谈判作出进一步贡献。

马歇尔：谢谢您，张先生，我非常感谢您对我的工作慷慨赞扬，我也认为达成结束敌对行动的基础是最友谊的发展，我希望

将证明这是具有历史意义的。我完全同意。张先生关于为整编中国军队继续谈判的重要性，我理解委员会已同意考虑这一非常复杂的问题，我认为尽早达成协议是绝对必要的，因为这是一场困难的基本点。我们正在做的是为慎重起见暂时停止。现在，非常明确，肯定应做一些事，为整编中国军队的困难问题寻求解决办法，不论何时执行那种计划，我看有必要立刻提出一项计划，因为充其量那将是一个妥协的困难问题，我希望，当停战令已由战区的实际指挥官执行时，在停战令的条款下将建立起良好的信义。这将在各党派的信义基础上产生的信任，以便不致像现在那样困难地达成协议。现在据我理解，先生提议这一特殊组织提交一份紧急建议，他提到立刻召集委员会，继续为整编部队制订一份可被接受的计划。正如我所说，我认为那是基本的和绝对必要的。由于以前我与它无关，当我感到在我插手该议案方面言不尽意，或犹豫不决时，我将乐意参加提交紧急提案的小组。

张群：您是说该委员会或您会写一封信？

马歇尔：我说当我犹豫不决，或者言不尽意时，关于我自己插手我以前未介入或未被邀请的事时，我乐于先提交紧急提案方面参加该小组。

周恩来：由于时间太短，我只说几句话。首先，我为马歇尔将军参予公布了停战令表示感谢。张先生也尽了最大努力。我本人真诚地建议，中国军队整编能够继续进行，包括中共军队在内，以便能使之成为国军的平等的一部分，我希望能得到马歇尔将军的支持。

马歇尔：那么我们同意3点会面，我想确定您们收到了改正的译稿，我说那是张先生的理解。

张群：委员长讲将在10点开会，他将就此发表声明，他认为

最多将用15分钟，大约在11点公布。

马歇尔：11点15分？

张群：11点。

周恩来：可以。

马歇尔：如果张先生和周将军同意，我让新闻记者进入大厅在先生和周将军面前，宣布11点30分发布新闻。

张群、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除此之外我们什么也不说。

（牛军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六、1946年1月10日

马歇尔：如果你们同意，会议将按计划进行。我这里有达成协议
的停战令的副本。一份署名委员长，一份署名毛泽东主席，我
提议如果同意的话，我们现在就签署这些文件，赞成吗？

张群：同意。

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我将通过张先生把这份递交委员长，通过周将军递
交毛泽东主席。白罗德上校已经给你们两份副本，一份给委员长，
一份给毛泽东主席。

我这里还有给执行部的指示的副本，同样需要签名，它只需要
你们两人的签名，这份副本归入档案。如果你们同意，我将提出另
一个请求，请委员长和毛泽东主席为设立执行部采取某些行动。
第一份文件是一个备忘录，由三人小组致委员长，请求他采取某
些行动，将一般的必要性报告给他。

张群：白罗德上校明天离开。

马歇尔，你可以向先生解释我知道如何着手开始的最好办法。在这里有一个句子是不正确的。在第二节第一段，在那段的最后的一句，“我将提供一架C-54”，应当改成“马歇尔将军将提供他的C-54飞机”。现在我们改过来，这里没有“我”，全是“我们”，全是这样。

周恩来：在第2页的第二段也有一个“我”。

马歇尔：在第二段有另一个“我”要去掉。我有文件的全部副本。他把发生的事写下来给我。我认为我们三人都应当签署，在同一个基础上订正。

张群：我们愿意就第2页第二段提一个问题，政府和共产党的工作人员，从一开始至少应有40名官员和90名辅助人员。这是双方一共有的吗？

马歇尔：不，是每一方。

张群：你认为我们需要“每”这字吗？

马歇尔：是的，周将军有意见吗？

周恩来：没有。

张群：每一方最多40人，那么我们能少一些官员和人员吗？

马歇尔：我认为最好有这么多人。所有这些人有一个地方。迄今为止，当你考虑到这些人将在办公室里保证你们在北平的全部业务活动，考虑到这些人将被分散到战区的周围，因到某一地区长期旅行而缺席，例如到广东，就有必要保留相当数量的人员。我们不需要人太多，但是我们开始必须有一定数量的人，然后由此逐步增加。我应当解释关于到达日期的指令。看起来这像一个不必要的细节，我非常明确地将它放进这里，理由是不想在作出初步安排之前，出现因个别人到达而引起的混乱，我注意到我们可能弄出一个非常坏的开端。如果三、四个来自双方的人没有

很快被提供便利的设备，如果他们认为没有到达确定的地方，他们可能很容易被得罪。那时他们有权利这样做。所以我想首先要作初步安排，任何事情都将在非常慎重的和有秩序的方式下进行，因为我们绝不能带着受伤害的感情开始工作，并且坦率地说，我想会有许多人带着“好斗的情绪”到达。

周恩来：周将军提出通讯设备问题，因为中共人员分散在几个省内。我们现在打算把他们集中，他们现在在广东、江苏、陕西。他想知道你是否能给予帮助。

马歇尔：我将试着去做这件事，你是否让你的代理人去见白罗德上校，并作出安排，或者你让他们去见考伊上校。我们将尽力帮助你。

我这还有另一个仅供委员长使用的通讯设备。下面是关于在北平的设备和供应。阁下是否愿意读一读，并看看表达的是否完全正确。

张群：谁是指挥官。

马歇尔：指挥官实际上是市长，他是一个你们可以发出全部怨言的人，仅仅是一个政府人员。下一段的目的是确定在北平的官员实际上已经接到命令。是否由委员长在这里宣布，以便白罗德上校到达时已有一项命令，可用于解决令人为难的拖延。如果委员长给北平的命令被延缓，那么白罗德上校在这里收到一个副本，当他到达那里时就有一个副本，那里就不会发生任何混乱，从某种意义上讲，白罗德上校有权为这里工作。有什么反对意见吗？

张群：没有。

周恩来：没有。

马歇尔：我已经通过先生把给委员长的这部分送给皮上校。

那是给执行部的副本。

张群：张先生正询问已签署的副本，签署的与执行部有关的协定，将保存在你的卷宗里吗？

马歇尔：我们给你一份副本。

张群：好。

马歇尔：我将把这一点记在官方记录上。我们能根据需要制作许多正式的副本，以为签署协议进行周转，需要多少副本，我们就能制作多少。

张群：我们就要签署这些副本。

周恩来：你想要一份中文的副本吗？你可以得到一份。

马歇尔：那应是一份原始记录，我认为那是一件不错的事。当我们正根据样本和重新打印的书写文件等待例外和谅解的时候，阁下是否同意允许这些摄影师为实际上正在签字的场面拍张照片？

张群、周恩来：可以。

马歇尔：现在在摄影师没进来前，我愿意谈谈这件事。我想最好是至少有两张照片，一张是张先生坐在这里签字，周将军和我站着，另一张是周将军坐着签字，张先生和我自己站着。

（签署的摄影。）

马歇尔：这个条约比历史上任何一个条约的签名都多，而我们正彻底地完成这件事。我们曾经提到第一次世界大战是文件的战争，而这也是文件的战争。

现在，我们通过张先生把这封信递交委员长，我能看到这件事尽快完成。此时，还有其它事应由我们提出吗？

（张将军送给马歇尔将军一份中文文件的副本。）

马歇尔：我收到两份文件，中文的停战令和给执行部的指

令。

张群：这是你给委员长的信的译文，其中包括一项建议的命令。这是给执行部的。

马歇尔：还有关于四项例外的会议记录的摘录，全部是中文，被接受记录下来。

张群：中文对“执行部”应该是“军事调处执行部”

马歇尔：“军事调处执行部”，将它这样记录在案。

张群：那是执行部。

马歇尔：那是你的总部的名称(对白罗德上校说)。

张群：张先生和周将军经过个别谈话，现在同意全部包括在内将用三天时间，到13日结束。在此期间双方将发布命令，以便在下一天，即14日可望敌对行动全部停止。至少在所有大城市，命令已经到达的所有城市，不会发生侵犯行动。

马歇尔：我很高兴听到那个结论。现在如果阁下同意，为了我们最近的将来的工作，我提议在你们完成核对令的记录后方便的时候，把记录连同修改的部分一起给我。我将把这些更正放进为每一方代表制成的副本中，以便在会上作出决定。随后我们就能正式通过这些记录。

我想问一问阁下，你们是否有意着手达成一项协议，在执行部成立时通知它，这个委员会希望执行部的委员派遣三人代表的小组到赤峰和多伦，报告他们驻在那里时的情况，可以接受吗？

周恩来：周将军建议，代表团不仅去赤峰和多伦，而且去热河和察哈尔的其它地方，例如去张家口调查实际情况。派一个组去热河和察哈尔报告他们驻在那里时的情况。

张群：在何时？

马歇尔：当他们离开的时候，同意吗？

周恩来：我同意。

张群：可以接受。

马歇尔：那是这样的命令，一旦已经准备好，为了方便我可能被授权为委员会签字，或者你们希望它周转到你们每一方去签字？你们可以授权我到执行总部为你们三人签署那个文件，或者我能送文件给张先生和周将军，有他们以及我本人的签名。告诉他们勾掉那一点。我将起草决定，在你的总部交给你，在周将军的总部交给你，以便你们批准和签字。用那种方法，我们可以尽可能地避免为那个文件开会，如果存在意见不和，当然我们将不得不开一次会。我注意到我们必须开一次会，为我们的会议记录作结论，然后决定我们是否不作进一步讨论就休会。

张群：决议是执行部派遣三人委员会到热河和察哈尔？

马歇尔：报告他们届时发现的情况。

张群：决议要三人签字吗？

马歇尔：为了避免开会，我将决议送到你们总部。

张群：如何将决议转到执行部？是通过一封信送吗？

马歇尔：如果你们的委员在这里，那么我会交给你们的委员。

张群：用一个加封的信？

马歇尔：无论你怎么打算，它将由我们三人签署。如果在他们离开之前能准备好并签署，那么我想它将随他们一起送走。如果你们同意决议的形式，你们将很快的签署文件。否则我们将不得不开一次会。我们应召开一次会议，看一看会议记录是否正确，决定委员会是否停止，和我们将采取什么行动。阁下今天有什么进一步的事希望讨论吗？

周恩来：没有。

马歇尔：休会。在会议休会前的一刻，我希望说，这曾是一个非常困难的问题，我想我们都同意。由于你们的合作的态度，产生了和平的结果，我表示很深切地感谢。我觉得在这次会议中，我的地位和我的前途是非常不确定的。我充分认识到这一看法不仅对中国是重要的，而且对我在这件事情上对我自己的政府所负的责任来说，也是重要的。现在我再重复一遍，我深切地感谢你们与我的合作。我希望能表达出我极端的愉快，为我们已经取得如此成功的结果。我认为它表明前途是有希望的。总的说来，我认为在中国取得有效的统一方面，它可以被看作是一块非常重要的基石。当然，它对于未来世界的和平意味的更多。非常感谢你们。

张群：我已经对你表达了我的感谢，对你，马歇尔将军，对你已经做的事情。并且我要借这次机会再次强调对于你全部协助的衷心感谢。我完全相信，你的努力不是徒劳的，它们不仅仅立即产生了结果，而且将来甚至会取得更大的结果，不仅符合中国的利益，而且符合世界和平的利益。我高兴地回顾白罗德上校在重大工作中与我们的合作，我希望祝贺他的成功，这些成功是对他的努力的酬报。

白罗德：我非常感谢将军

周恩来：我同样希望对马歇尔将军的协助和公正的解决表示我的感谢，我也相信马歇尔将军会对中国人民的事业和建立和平有很大的帮助。我也感谢白罗德上校、谢普利先生和在这次共同努力中的其他合作者。我希望政府和共产党间的合作将像这里表现出来的那样继续下去。

（牛军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三) 军事三人小组会谈， 达成整军方案和 恢复交通的协议

周恩来就政协 有关问题答记者问

中共代表团二月一日下午二时假代表团办事处举行记者招待会。到中外记者三十余人，代表团出席有周恩来，董必武，王若飞，陆定一，吴玉章，邓颖超。周恩来首先发言：对于政治协商会议的意见，昨天闭幕时，已经说过了，现在可由各位提出问题，我们回答。各记者纷纷提出问题，由周恩来一一作答。

问：这次决议与中共本来主张有何距离？延安接受有无困难？

答：这次协议结果，在若干问题上与我们的主张存在着距离，例如《和平建国纲领》与我们原来的提案有距离，其次如政府改组问题上，我们主张多数党在政府中的席位最多不得超过三分之一，现在的协议结果并不如此。又如国民大会旧代表，我们主张重选，

而现在用政治方法妥协解决。中共中央同意代表团所作的让步，并不遭到任何困难。因为毛泽东先生和中共中央认为中国政治的进步不可能一蹴而就，所以同意采取这种让步的方法，逐渐促进政治的进步。

问：军民分治与军党分离，将来如何具体实现？

答：军事决议案中已规定有几项办法，我们方面保证负责实施。至于更具体的办法，须由改组后的政府和军事三人小组具体规划。

问：军队整编的步骤如何？驻地确定否？

答：全国军队的整编工作分两个步骤：第一步，中共将其所领导的军队改编为二十个师，政府将其直接统辖的军队改编为九十师，双方分别进行。各部队驻地由军事三人小组商定。第二步，依据总的计划将全国军队统一编制为五十师至六十师。这计划是确定的，实行的具体方法则由将来改组后的政府，三人小组及将来的国防部和建军委员会计划此事，以达到军队国家化的目的。

问：第二步统一整编时，中共军队怎样？整编需时多少？

答：那时就无所谓中共军队，因为中共在军队中的组织和活动都取消了，正如同国民党的组织和活动在军队中也要取消一样。中共军队的整编要通过三个步骤：第一步，中共二中全会可能于二月底三月初召开，讨论并宣布取消军队中党的组织。第二步，实行整编，将军队中党的组织实际取消。第三步，由三人小组及改组后的政府制定全国军队统一的教育计划，普遍实施。以后，国民党自然不能在军队中作反共教育，中共也同样不作反国民党教育。

问：国共军队所受教育训练等颇不相同，混合编制，岂不困

难甚多？

答：正因两军所受教育训练等很不相问，所以才须先分别改编、教育，以后再统一整编。

问：中共军队改编后情形怎样？

答：整编后将有四分之三成员退伍，他们将回到生产中去。

问：双方整编如何监督？如不执行如何处理？

答：为监督国共双方整军工作的完成，将组织整编计划考核委员会，包括各方人士参加，它有权赴各地实地考察整编情形。关于考核委员会的职权尚未具体确定，我想它必须具有相当权力，同时它如果发现不执行军事协议的情形，可以配合军事三人小组处理。

问：政治协商是在国共互让的精神下得到结果的，中共方面有何让步？

答：政治协商会议的成功是由于各方面特别是国共互相让步，共产党方面有很多让步，国民党方面也有很多让步。中共方面如：纲领问题，改组政府问题，国民大会旧代表问题，尤其军队国家化问题，我们军队不仅有第一步的整编而且要进入第二步整编。现在已经进入和平时期，愿与国民党及各党派长期合作，以后不是武装斗争了。

问：什么时候可以实行改组政府？

答：我们自然希望越快越好，但自然也和政府党商量。

（原载1946年2月2日重庆《新华日报》）

马歇尔提出军队整编计划草案

——整编中共部队及与中国政府军 合并之基本方案

第一条 统帅权

第一节 中华民国政府主席为中国军队最高统帅。最高统帅经由国防部行使其统帅权。各集团军总司令、各补给区主任，均应经由国防部向最高统帅呈送报告。最高统帅有任免所属军官之权，但在整编军队过程中，遇必须撤免任何中共领导的单位的司令官，或任何掌握其他指挥权的中共军官时，最高统帅应指派政府内资深之共产党代表所提名之军官以补其缺。

第二条 职责

第一节 陆军之主要职责，在战时为保卫国家，在平时主要为训练军队。陆军可以用以镇压国内骚乱，惟须受此条第二节之限。

第二节 当国内发生骚乱，经该地省主席向国府委员会确证当地局势已非地方警察及保安部队所能应付时，国民政府主席以最高统帅之资格，经由国府委员会之同意，可以使用陆军，以恢复秩序。

第三条 编组

第一节 陆军包括由3个师所组成之各军，各该军配置直属部队之人数，不得超过其总兵力百分之十五，至12个月终了，全国陆军应为……军……师，每个师人数不得超过1.4万人，在此数内，由中共领导的将为……。

第二节 全国将划为8个补给区，在区主任领导下向国防部负责，在各该区内担任以下职责：

给驻扎各该区内军队提供补给营舍及薪饷，修理、贮存、分发从各该区内被裁并单位收聚之武器及装备；

处理各该区内之编余官兵，并处理还乡及其他目的之过境编余官兵；

处理并初步训练在各该区内接收用以补充各部队之新兵；

按照国防部制定的政策和程序补给和管理该区内之军事学校。

各补给区主任对于驻扎其区内之军队，并无指挥权与管辖权，尤其不得干涉或借任何方式影响民政民事。

特别补给区的各军军长应派其个人代表驻于其部队所在地之补给机关内，以保证其所辖部队之需要获得完全而迅速之补给。各区每两个月应举行会议一次，由区主任任主席，该区内各军军长或其正式指派之代表，均须参加，国防部亦应派遣代表参加，以传达国防部之指示，所有补给情形及有关事项，均应提出讨论。

第三节 补给区如下：

华北

第六补给区——包括陕西、山西和绥运省，总部设在太原。

第七补给区——包括山东、河北和察哈尔省，总部设在北平。

满洲里

第八补给区——包括满洲里和热河，总部设在沈阳。

第四条 复员

第一节 本协定公布后12个月内，政府应将90师以外之各部队复员，中共应将18师以外之各部队复员，复员应立即开始，并大致每月裁撤总复员人数十二分之一。

本协定公布后两个星期内，政府应拟具所保留90师之表册、及最初两个月部队复员之次序。在同期内，中共应向国防部呈报其部队之详细表册，说明其性质、兵力、武器、旅以上司令官之姓名，及各单位之驻地，此项报告，并须包括所拟保留18师之表册，及最初两个月部队复员之次序。

本协定公布后1个月内，中共应向国防部送交所拟复员各部队单位之全部表册，政府也应送交同样表册。

第二节 复员各部队之武器及装备，可用以补充所保留之各部队，对于此类转移之详细报告，应由军事调处执行部呈报国防部，此项剩余物资，依据国防部之指示贮存之。

第三节 为避免因复员而引起之普遍困难及不法情势，政府及中共应于初期各自供应其编余人员之补给，并处理其运输及就业之诸项问题，政府应尽速接办以上事宜之统一管理。

第四节 在上述12个月之时期完毕后之6个月内，政府军应更缩编为……师，中共军应更缩编为……师，合计60师。

第五条 配置

第一节 在本协定公布后之12个月内，政府军和中共军按规定统编成……个集团军。其中……个集团军将统编：即在军中包

括政府军的师和中共军的师，各集团军之参谋人员，也应统编，政府与中共军官应约各占半数。

全国集团军之正常战略配置应如下述：满洲里……军，华北……军，华中……军，华南……军，日本1个军。

第二节 在12个月终了时，各军之配置应如下述：

满洲里——……军(每军3师)全部属政府军，各军军长由政府军官充任；……军每军含中共军1个师，政府军2个师，由政府军官充任军长，共计……军。

华北——……军(每军3师)全部属政府军，各军军长由政府军官充任；……军每军含中共军2个师，政府军1个师，由中共军官充任军长；……军每军含中共军1个师，政府军2个师，由政府军官充任军长，共计……军。

华中——……军(每军3师)全部属政府军，由政府军官充任军长；……军每军含中共军1个师，政府军2个师，由政府军官充任军长，共计……军。

华南——……军(每军3师)全部属政府军，由政府军官充任军长，共计……军。

日本——1个军含中共军1个师，政府军2个师，由政府军官充任军长，共计1个军。

第六条 保安部队

第一节 各省应有权维持一与其人口比例相当之保安部队，但其数额不得超过1.5万人，当省内普通警察显然无法应付局势时，该省主席即有权使用此项保安部队，以镇压骚乱。

第二节 保安部队之武装，应以手枪、步枪及自动步枪为限。

第七条 特别规定

第一节 军事调处执行部

根据民国35年1月10日三人会议所签协定而设立之军事调处执行部，应为本协定之执行机关。

第二节 统一之制服

整编后之中国军队，应采用显著而划一之制服，以供中华民国陆军官兵之着用。

第三节 人事制度

树立妥善之人事制度，凡陆军军官之姓名、阶级及执掌，均应载入统一之名册内。

第四节 秘密武力

本协定生效后，政府及任何政党或派系组织，不得保持或以任何方式支持任何秘密性或独立性之武力。

第五节 政治派别

现职军人禁止在任何政党的委员会中保留官职或位置。

第六节 伪军及非正规军

所有受日本之直接或间接主使而在中国成立之军队，以及政府或中共以外之个人或派系所保持之一切军队，在本协定公布之后应尽速解除武装并解散之。

第八条 一般规定

第一节 本协定经蒋委员长及中共毛泽东主席批准后，军事小组即拟具关于执行本协定所载各种条款之详细计划，包括各种进度表、规章、及具体步骤，呈送核夺。

第二节 双方谅解并同意：上述详细计划须规定复员应于最早日期开始，补给区之组织，应逐渐成立，军队之统一编组之详

细程序，在第4个月应为1个军，第5个月应为2个军，此后的每个月应为3个军。

- 双方同时谅解并同意：在最初3、4个月之过渡期内，政府及中共均应负责维持其军队之良好秩序与补给，并保证各该军队对于军事调处执行部所发颁之命令，立即绝对遵行。

(孙建益、张琦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附：阿尔伯特·C·魏德迈中将 致马歇尔将军电

对135^①回复如下：

关于军队计划，我确信，中国人不能真正地支持60个师的部队。如果委员长坚持上述计划，对于他的经济有欠考虑。中国人将会在数量如此之大的师上，再次浪费他们的装备和预算经费，不管是国民政府还是共产党，都不能够建立和保持一支真正有效率的部队。在这一点上，我们已成功地说服了国防部长。在进行深入的研究之后，我的工作人 员制定了一个我认为可行的军队计划。国防部长和国防部副部长对之表现了热情。正如你所知道的，将建立一支基本力量为10个现役美式师，40个预备役美式师和必需的特种部队、后勤部队的新的军队。计划还规定，为了维护法律和法令，为了规划中国的交通线，应建立160个营的国家军警部队。

目前的大量的中国军队，必须逐步地复员，一直为大家所承认。分析你的计划，在协议达成之后的头12个月结束时，将军队裁减为大约90个国民政府师和15到20个共产党师，看来是可行的。继续复员至包括12个共产党师在内的总数为60个师的部队，

^①马歇尔2月1日致魏德迈电报的代号。

以达到在协议之后两年的时间内将部队裁减为总数60个师的目标，也规定了我感到可以同意的裁减计划。其后，旧军队剩下的这60个师，在新军队的师完成他们的训练的同时，应继续复员，直至所有的60个师最终复员完毕。

关于来自美国的装备，为新军队制定的计划设想，10个现役师是全部的美式装备，同时，中国人应为预备役部队制造大量的装备，在这一点上，我感到，不管怎样，对中国人来说，为将来所用而贮存大量的装备，是很不明智的，因为在使用它们的需要产生以前，这些装备可能已经废弃。这将是中国人所不能支付的军费的浪费。将来任何需要使用10个现役师以上部队的紧急情况，应有预见，以便在足够的时间内迅速生产或获得与动员计划相适应的最新武器。

关于目前的临时部队所需要的装备，我认为，应通过租借法案，或者通过外产清理委员会出售现在太平洋地区的剩余物资，以使中国人得到装备。通过这种方式，可以使他们以最低的代价，得到美国的武器、弹药和装备的一定量的储备，把美国的武器和装备置于对我们友好的中国部队之手。同时清理一下现在闲置于太平洋地区的大量储备的剩余物资，合乎美国的国家利益。应当承认，这与租借法案对39个中国师的援助是不同的，是在它之外的。

委员长一再指出，他希望他的部队全部使用美国装备。中国的经济不能够支持这样大的马上重新装备的计划。但不管怎样，这一计划应该同意，它的实施有赖于中国经济的恢复。来自美国上层的意见认为，日本的装备应该毁掉。我同意毁掉日本的装备，不管是为了世界和平，还是为了现代化的中国军队的单纯的供应。然而，中国人可能不同意毁掉日本的装备。

我不认为我们应在给中国师分配装备的过程中作出丝毫的区别，就是说，中国共产党应当被给予中国国民政府师所被给予的同样的装备。

1946年2月5日，上海

（谢春涛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军事调处执行部关于 恢复华北华中交通的命令

执行部三委员，对于迅即恢复华北华中之交通事宜，已获协议。下列命令，本日已经致达政府及中共各部队长。该项命令如下：

为履行停战任务之一部分，各指挥官应立即进行协助恢复各交通线工作。所谓交通线，包括所有道路、铁路、水道、邮政、电话线、电报线或无线电设备。各指挥官须立即撤去或平毁在交通线上及沿交通线之一切地雷、碉堡、封锁防御工事及其他妨碍交通线运用之军事工程。对人民旅行或货物转运之一切干涉，如强制检查及非法无理损坏旅客之行李及货品与扣留邮件电报之行为，必须取消及禁止。各指挥官须负责保护各交通线修复队之技师工人。为此目的而调动军队时，须事先取得执行部之许可。各指挥官须在一切可能情形下，负责就地予以协助：如招工、供应食宿、情报、建筑材料、运输、车辆设备及其他工程机关所必须之供应。一切劳力与役务，须给以相当代价，不得征发。各指挥官亦须尽实际上最大可能之责任，以交还抗日期间或其后因自卫之必要，而移去之铁轨及其他器材。各指挥官须对民国三十五年一月十三日下午十二时正彼等所驻扎之地区，负责履行上述之任务。修复工作，将于执行部监督之下，由国民政府交通部之代表

机关完成之。执行部将派执行小组到各地区，视察交通修复工作，其他地区如有需要，亦将随时派往。此后将根据需要，随时发布训令。目前亟盼将此重建中国和平及繁荣，其重要仅次于停止冲突之最高责任，委托各指挥。

执行部各委员已获政府及中共在重庆会谈代表之核准，一致认为不论政府或中共任何一方，均不得借故恢复交通而获取军事上之利益，除非经执行部特准，重行开放之各运输线，均不得运军队及武器军火。修复中国各区断绝之交通线及对此所需之协力，将被各方及全世界视为国民政府与中共对于实行真正停战确具诚意之证明，各指挥官务须际此时机，一致奋起，将此种目的视为至上，以求获致长期和平。除上项协定与命令之外，执行部今日复呈请国民政府供给技术人员，以便完成铁路之重建，同时并请求交通部代表尽速与执行部执行小组取得联络。

关于立即恢复重建铁路工作事，各委员已同意下项原则：

甲、此项协定期间，系指各方同意之下的国民政府未组成以前，及其宣告执行权利以前之期间。

乙、关于重建铁路，以及华中及华北工作事项。交通部代表在最初期中，将置于执行部监导之下，此种监导，一俟上述之临时时期过去以后，当立即终止。但在各委员一致同意下，可于其他时期或由于其他原因延长之。

丙、铁路管理组。为使铁路建设及华北华中各执行事项顺利推行起见，执行部执行小组亦将设立铁路管理组。就大体而言，铁路管理组将不干预建筑及执行方面之技术事项，而将专致力于拟定政策，以便加速建筑任务之完成。铁路管理组，将包括国民政府、共产党及美国方面之代表，其组织与程序，与其他业已在执行组内成立之各分组相同。计包括与目前执行小组相同之三人

小组，华中与华北各条铁路上，每一线均将成立此项小组一处，各小组乃总部之一部分，但可在铁路管理组同意下，赴各地调查。此外正常之执行小组，乃将处理授予彼等之任务，凡铁路管理组所不能以投票方式决定之事项，须交由各委员决定之。

丁、铁路之保护。在临时时期内，国共双方之长官，将各自在其管辖内，负责保护铁路(缺十余字)凡为此项目的所需要之军队调动，须由执行部批准之。

戊、训练卫队，事务管理及执行人员。

以上所述之各种人员，将直接置于交通部代表管理之下，由执行部予以监导。

己、建筑之优先权。各铁路线建筑活动之优先权，将视其与国家经济复兴之关系如何，举凡足以便利解除日军武装及遣送日人返国之铁路需要，将予以充分之考虑。

(原载1946年2月14日延安《解放日报》)

关于军队整编及统编 中共部队为国军之基本方案

兹有政府代表张治中将军及中共代表周恩来将军，并由马歇尔将军充任顾问所组成之军事小组会议，经授权宣布：双方已就《关于军队整编及统编中共部队为国军之基本方案》获致协议。

本军事小组会议，现正根据方案拟具体详细实施之办法，并将责成北平之军事调处执行部，向各军传达必要之命令，并监督其实施。

为减少整编期中之种种困难起见，上述各项办法，规定于十八个月内逐步实施完成。

本方案之目的，在于减少军费支出，俾促进国家经济建设，与确立造成足以保卫国家安全之精炼国军之基础，并包括若干办法，保障人民权利不受军队干涉。

本方案之各项条款全文如下：

第一条 统帅权

第一节 中华民国国民政府主席为中国陆海空军最高统帅，最高统帅经由国防部（或军事委员会）行使其统帅权，本协定所提及之各集团军总司令，各军军长，各补给区主任，均应经由国防部（或军事委员会）向最高统帅呈送报告。

第二节 最高统帅有任免所属军官之权，但在整编军队过程中，遇必须撤免中共所领导单位之任何一司令官，或有地位之任何一共产党军官时，最高统帅应指派政府内资深之共产党代表所提名之军官以补其缺。

第二条 职责与权限

第一节 陆军之主要职责，在战时为保卫国家，在平时训练军队，陆军可用以镇压国内骚乱，惟须受下节之限制。

第二节 当国内发生骚乱，经该地主席向国府委员会确证当地局势已非地方警察及保安部队所能应付时，国民政府主席以最高统帅之资格，经由国府委员会之同意，可以使用陆军，以恢复秩序。

第三条 编组

第一节 陆军包括由三个师所组成之各军，各该军配置直属部队之人数，不得超过其总兵力百分之十五，至十二个月终了，在此数内由中共部队编成者计十八个师。

第二节 全国将划为八个补给区，区设主任一人，向国防部（或军事委员会）负责，在各该区内担任以下职责：

（一）办理驻扎各该区内军队之补给营舍及薪饷事宜；

（二）办理由该区内被裁并各单位所收聚之武器及装备之贮存修理及分发事宜；

（三）处理供应各该区内之编余官兵，处理供应还乡及其他目的之过境编余官兵；

（四）处理供应并初步训练在各该区内接收用以补充各部队之新兵；

(五) 补给在该区内之军事学校。

各补给区主任对于驻扎其区内之军队，并无指挥权与管辖权，尤不得干涉或借任何方式影响民政民事。

各军军长应派其个人代表驻于其部队所在地之补给机关内，以保证其所辖部队之需要获得完全而迅速之补给。

各区每两个月应举行会议一次，由区主任主席，该区内各军军长及师长或其指派之代表，均须参加，国防部(或军事委员会)之指示，所有补给情形及有关事项，均提出讨论。

第四条 复员

第一节 本协定公布后十二个月内，政府应将九十师以外之各部队复员，中共应将十八师以外之各部队复员，复员应立即开始，并大致每月裁撤总复员人数十二分之一。

本协定公布后三个星期内，政府应拟具所保留九十师之表册及最初两个月部队复员之次序，在同期内，中共应拟具部队之详细表册，说明其性质、兵力、武器、旅以上司令官之姓名，及各单位之驻地，此项报告，并须包括所拟保留十八师之表册，及最初两个月部队复员之次序。上项文件表册，均应送交军事小组。

本协定公布后六星期内，中共应向军事小组送交所拟复员各部队单位之全部表册，政府亦应送交同样表册。

军事小组一俟接到上列各项表册文件，应即制成实施计划送双方批准，经批准后，上项文件表册及实施计划，即由该组呈报国防部(或军事委员会)。

第二节 复员各部队之武器及装备，可用以补充所保留之各部队，对于此类转移之详细报告，应由军事调处执行部呈报国防部(或军事委员会)，此项剩余物资，依据国防部(或军事委员会)

之指示贮存之。

第三节 为避免因复员而引致之普遍困难及不法情势，政府及中共应于初期各自供应其编余人员之补给，并处理其运输及就业之诸项问题，政府应尽速接办以上事宜之统一管理。

第四节 在上述十二个月之时期完毕后之六个月内，政府军应更缩编为五十师，中共军应更缩编为十师，合计六十师，编为二十军。

第五条 统编及配置

第一节 本协定公布后之十二个月内，应编成四个集团军，每集团军包括政府军一个军，中共军一个军，每军三个师。各该集团军编成之次序如下：于第七、第九、第十、第十一个月各编成1个集团军，各集团军之参谋人员，政府与中共军官应约各占半数。

第二节 在12个月终了时，各军之配置应如下述：

东北——五个军(每军三师)全部属政府军，各军军长由政府军官充任，中共军一个军(三个师)由中共军官充任军长——共计六个军。

西北——五个军(每军三师)全部属政府军，由政府军官充任军长——共计五个军。

华北——三个军(每军三师)全部属政府军官充任军长，四个集团军各包含政府军一个军，及中共军一个军(每军三师)，内中两个集团军总司令，由政府军官充任，两个集团军总司令由中共军官充任——共计十一个军。

华中——九个军(每军三师)全部属政府军，由政府军官充任军长，中共军一个军(三个师)由中共军官充任军长——共计十个

军。

华南(包括台湾)——四个军(每军三师)全部属政府军，由政府军官充任军长——共计四个军。

第三节 在十二个月以后之六个月内，上节所述四个集团军应更改编为独立之六个军，内中四个军各包括政府军一个师，中共军两个师，两个军各包括政府军两个师，中共军一个师，以后集团军即应取消。

第四节 在六个月即第十八个月终了时，各军之配置应如次述：

东北——一个军包括政府军两个师，中共军一个师，由政府军官充任军长，四个军(每军三师)全部属政府军，由政府军官充任军长——共计五个军；

西北——三个军(每军三师)全部属政府军，由政府军官充任军长——共计三个军；

华北——三个军每军包括政府军一个师，中共军两个师，由中共军官充任军长，一个军包括政府军两个师，中共军一个师，由政府军官充任军长，两个军(每军三师)全部属政府军，由政府军官充任军长——共计六个军；

华中——一个军包括政府军一个师，中共军两个师，由中共军官充任军长，三个军(每军三师)全部属政府军，由政府军官充任军长——共计四个军；

华南(包括台湾)——两个军(每军三师)全部属政府军，由政府军官充任军长——共计两个军。

第六条 保安部队

第一节 各省应有权维持一与其人口比例相当之保安部队，

但其数额不得超过一万五千人，当省内普通警察显然无法应付局势时，该省主席即有权使用此项保安部队，以镇压骚乱。

第二节 保安部队之武装，应以手枪、步枪及自动步枪为限。

第七条 特别规定

第一节 军事调处执行部

根据民国三十五年一月十日三人会议所签定而设立之军事调处执行部，应为本协定之执行机关。

第二节 统一制服

整编后之中国军队，应采用显著而划一之制服，以供中华民国陆军官兵之着用。

第三节 人事制度

树立妥善之人事制度，凡陆军官之姓名、阶级及执掌，均应载入统一之名册内，不得以政治关系而有歧视。

第四节 特殊武力

本协定生效后，政府及任何党或派系组织，不得保持或以任何方式支持任何秘密性或独立性之武力。

第五节 伪军及非正规军

所有受日本直接或间接主使而在中国成立之军队，以及政府或中共以外之个人或派系所保持之一切军队，应尽速解除武装并解散之，第八条第一节所述之实施计划内应规定执行本节之具体办法并限期完成之。

第八条 一般规定

第一节 本协定经蒋委员长及中共毛泽东主席批准后，军事

小组应即拟具关于执行本协定所载各条款之详细计划，包括各种进度表、规章、及具体步骤，呈送核夺。

第二节 双方谅解并同意：上述详细计划须规定复员应于最早日期开始，补给区之组织，应逐渐成立，军队之统一编组之详细程序，应根据第五条规定之办法实施。

双方同时谅解并同意：在最初之过渡期内，政府及中共均应负责维持军队之良好秩序与补给，并保证各军队对于军事调处执行部所颁发之命令，立即绝对遵行。

政府代表 张治中

中共代表 周恩来

顾问 马歇尔

中华民国三十五年二月二十五日于重庆

（原载1946年2月26日重庆《新华日报》）

军事三人小组会议的备忘录

一、《军队整编及统编中共部队为国军之基本方案》乃军事调处执行部关于复员、调防及整编的一般指令。

二、军事调处执行部将是执行此项基本计划的媒介。执行部将组织监察小组，以计划及监察执行总部的命令在此等项上之执行情形。该小组将由政府，共产党及美军人员组成之。执行部将利用联合战地小组实际检查国共部队的复员调防及统编情形。

三、此项基本方案规定所需呈报之报告，将成为执行部拟订的详细计划及日程的基础。

四、复员要求逐渐取消军部以上之军事指挥部。

五、伪军之遣散将于复员开始之日以后三个月内完成之。此等部队之装备及军火，应缴送各该地已成立的地方补给区，或按照军事调处执行部之命令交出之。

六、军事调处执行部将指令政府或共产党选定所保留的各个师至其一般地区集中，并开始一个为期十二周的基本训练，以等待详细的指示。

七、在美军临时军事顾问团指导之下，将组织一基本训练学校，训练在最后六个月中指定作军事统编的共产党的十个师，进行为期三个月的关于编制、教练程序与行政等一系列的基本教

程。关于学校之计划将与军事调处执行部采取一致的步调。

八、军事调处执行部将按照国防部(军事委员会)的指示而下令作必要的调防和统编工作。复员、调防及统编所需的后勤补给，将使之与国防部(军事委员会)的动作调合。军事调处执行部得直接与补给区主任交涉处理有关补给上的各项问题。

九、军事调处执行部将拟订关于复员人员的补给与管理之详细计划。

国民政府代表 张治中

中国共产党代表 周恩来

马歇尔将军代表 吉 伦

一九四六年三月十六日于重庆

(录自《美国与中国的关系》)

政府代表张治中在 整军方案签字仪式上致词

今日政府代表与中共代表及马歇尔顾问所组织之军事小组会议，签订关于《军队整编及统编中共部队为国军之基本方案》，意义甚为重大。

众所周知，政府与中共对立十八年之久，在此期间，为中共问题，内战问题，不知牺牲了多少人才，消耗多少国家元气，与耽搁多少建设！今日此方案之签定，可谓结束了十八年之纠纷与对立。吾人今后一个抛弃以武器作为战争之工具，而进入新的和平时代，我全国人民所期望的和平、统一、民主、团结之国家，将可实现，且在此文件上，已获得保障。

政治协商会议之成功，乃在达成政治民主化之目标，此一文件，则将奠定军队国家化之基础。今后我国当可本和平建设之大方针，以建设三民主义之新中国。

本人代表政府签此方案，并百分之百保证其执行，使达成逐步军队国家化之目的。

此次会议，能有如此良好结果，愿郑重提出应归功于伟大之友人马歇尔将军，在中国人民心目中，有称号马将军为和平团结统一之接生婆者，有称马氏为各党派尤其是政府与中共合作之人者，也有马氏为美国政府与人民派来中国之和平使者，此等说

法，马将军均可当之而无愧。盖中国此次和平统一之实现，在今日之局势中，吾人实应归功于伟大友人。谨致诚恳之感谢与崇高之敬意。

（原载1946年2月26日重庆《新华日报》）

中共代表周恩来在整军方案 签字仪式上致词

张部长、马歇尔将军、各位朋友：

今天是伟大成功的日子，因为在今天签定了《军队整编及统编的基本方案》。各朋友记得，在今年虽然是很短促的时间中，但做了很重大的事情。一月十日在马歇尔将军寓所，签定了《停止军事冲突的协定》。一月三十一日，在国民政府，政治协商会议通过了五项决议。这次在尧庐，签定了这一方案。这些，又说明了许多重大的事情，在短期内都已奠定了基础。从此有了方案，有了决议，就能够如张部长所说，向政治民主化、军队国家化及党派平等合法的目标上开步走了。

在现在开步走的时候，也就是当一切协定和决议要付诸实行的时候，是会遇到若干困难，是会遇到若干阻碍的。但是我敢信，困难是会被克服的，阻碍是会被扫除的。只要政府和中共，乃至全国人民都能坚守和拥护此一方案，相信任何困难阻碍，都不能妨害此方案之实施的。我代表中国共产党，向诸位，向全国人民，向世界友邦保证：凡我们签定的文件，特别要包含这次签定的整军基本方案，我都要使它百分之百的实现。

在这一签定的基本方案上，规定了整编军队与统编中共军队为国军的各项条款，这是包括全国范围的，无论任何地域或任何

武装力量，都不能除外。所以正如张部长所说，这是中国和平的保障，我们相信，这一方案的实施，将使十八年来武装纷争的局面为之改变，将为中国实现和平民主团结统一，将使中国走入近代工业化的国家。

我同样想，这次的成功，正如停止军事冲突协定之成功一样，应该感谢中国的朋友马歇尔将军之协助与努力。我个人也很光荣，能与一个世界战略家共同工作，完成此计划。同样我也感谢二十年来曾经多次合作的张部长，张部长对此方案之努力，有他的很大功劳。

同时，在场的中外新闻界朋友们，把这方案传到全中国全世界后，希望经过各位的努力，能号召全国人民，全世界友人，为此方案之实现来奋斗，并用来督促我们。

（原载1946年2月26日重庆《新华日报》）

马歇尔在整军方案 签字仪式上致词

此协定为中国之希望。吾相信其将不为少数顽固分子所污损，盖此少数顽固分子，自利自私，即摧毁中国大多数人民所渴望之和平及繁荣生存权利而不顾也。

(原载1946年2月26日重庆《新华日报》)

马歇尔、张治中、周恩来 对执行部工作人员讲话

马歇尔特使，张治中将军、周恩来将军抵北平后，即趋车赴军事调处执行部举行会议，听取已返北平各小组之工作报告，二月二十八日下午五时在协和医院礼堂对执行部全体工作人员训话，是时夕阳斜照，室内灯光辉煌，三氏于掌声中依次步上讲台，与执行部三委员分坐台上，由美军参谋略作介绍后，张治中将军首先发言，次为周恩来将军，最后马歇尔将军以沉重而坚毅之声调发言，前后共历一小时二十分，兹录三氏致词原文如下：

张治中致词

今天前来北平，应对诸位致慰问之忱。军事调处执行部成立虽仅七周，但对国家之贡献殊大，尤以美国朋友之辛苦帮助，更应敬致诚恳之感谢。今日中国情况，有如兄弟之失和，于此失和中，竟遇此竭诚相助之朋友，实不易得。须知今日工作之完成，实即和平、民主、统一、团结的新中国之完成，故首应对盟主致谢。余认为政府与中共终是一家，故愿于此贡献一点意见。余觉刻下非“是非问题”，而为根据事实如何运用智慧设法解决之问

题，目前虽尚有若干困难，但问题必得解决，吾人均应以互让互谅之精神，对任何问题，皆须详解其经过与真相，再根据事实，加以解决，若双方工作人员，均能以自主自发精神处理问题，则一切当可迎刃而解，余尤希望各人均本学习之精神而工作，更可顺利解决问题矣，以上所云，容有冒昧之处，希望中共朋友原谅。

周恩来致词

执行部三委员及全体工作先生，余谨代表中国共产党对诸位之辛勤劳苦与热情敬致谢意。余亦同意张将军所谓首向美国朋友致谢，尤以马歇尔特使不惜劳累，为促成中国政治民主化，军队国家化而努力，吾人实应敬佩。目前整军基本方案之签订，将加重诸君之责，仍需要诸君监督与计划，在盟军协助下，努力完成。诸君过去二月之勤劳，已为今后工作建树基础，故相信必可达成任务。余复同意张将军意见，即政府与中共工作人员，应均本互让互谅与学习之精神，不问过去是非，致力于解决目前事实上之问题。余认为凡事应先求诸己，如能永伸出要求团结之手，则问题自易解决。该协定既已成立，我中共方面应保证其百分之百的实现，务求一切问题，顺利解决。

马歇尔致词

余仅以三人委员会一委员之资格，敬向诸君致谢意。余认为

执行小组之工作，最艰巨刻苦，故特致谢意。一方案之获得，在华盛顿或重庆可以谋成，而付诸实行，则殊不容易。于是，可见小组之工作，对世界和平之贡献殊大。执行部在世界历史实最巧妙之组织，在双方利益冲突上，构成如此庞大之执行机构，然其能在一致目的下，顺利合作，将来之成就，实对世界之和平，有所贡献。余觉整军方案之签字，且将付诸实行，乃不平凡之事，而此欲实行之责任，实有赖于各小组传达命令与监督施行。余相信以诸君已有经验与合作互尊之精神，必可圆满达成任务。希望诸者为中国之和平与世界之幸福，不计牺牲，将中国自落后阶级中解放出来，俾可立足于现代世界中。余对双方在渝商讨时之互尊互谅，至为感动，且同意适才张周两将军之见解，根据余前听取小组之报告，相信前途至为乐观。余认为目前个人情感为局部的，不重要的，吾人将为四万万中国人民及世界幸福而努力，初不必介意于个人之情感。

（原载1946年3月1日重庆《新华日报》）

马歇尔关于整军方案 谈判的报告

一、军队整编及统编中共部队为国军之基本方案

一九四六年二月十四日军事小组首次正式会议之后，该小组的会议几乎每天都在继续进行，直到协议达成和体现协议的正式文件签字为止，这个文件名为“军队整编及统编中共部队为国军之基本方案”，于一九四六年二月二十五日由军事小组国民政府代表张治中、中共代表周恩来和作为顾问的我签字。协议的条款是在同日的一项新闻稿中公开宣布的，新闻稿称：

兹由政府代表张治中及中共代表周恩来将军，并由马歇尔将军作为顾问所组成之军事小组，经授权宣布：双方已就关于军队整编及统编中共部队为国军之基本方案获致协议。

新闻稿解释说，协议的目的在于促进中国经济的复兴，同时提供一个发展足以保卫国家安全的精锐军队的基础，并包括若干办法，保障人民权利不受军队干涉。新闻稿还指出，军事小组正在拟定实施协议条款的详细办法，北平军调部将成为负责向各战地军队传达命令并监督这些命令执行的机构。新闻稿进而声明这

些办法将根据协议在十八个月内实施完成。

体现协议的文件共分八条，其标题为：统帅权、职责与权限、编制、复员、统编与配置、保安部队、特别规定、一般规定。表示军队整编及统编中共部队为国军的一般原则的协议条款，设想在十二个月终了时国民政府军队裁减至九十个师，同一时期中共军队裁减至十八个师。十二个月之后的次六个月终了时，规定国民政府军队为五十个师，中共军队为十个师，总共六十个师，每师不超过一万四千人，共编成二十个军。统编的过程起初规定为，在第七个月编成一个集团军。包括国民政府一个军，中共军一个军，每军三个师。这一过程将继续下去，直到头十二个月期间四个此种集团军编成为止。根据协议，这些集团军的参谋机构由国民政府和中共所占数额大致相等的参谋人员所组成。为了防止因复员而产生的困难与不法情势，根据协议，要求国民政府和中共各自准备其复员人员的补给，并处理其运送和就业等问题，国民政府应尽速负担起一切复员人员的上述事宜。协议还规定全国设立八个补给区，补给区主任对国防部(或军事委员会)负责，在各该区内担任以下职责：补给，营舍，发饷，贮存和修理装备，分发武器，处理复员人员和新兵，以及初步训练新兵。但又特别规定，补给区主任无军事指挥权，禁止干涉和影响民政民事。对这些补给区主任以此进行核查：各军在其补给区内的补给区总部派驻代表，每两月开会一次，会议由补给区主任主持，驻在各该区的军的代表和一位国防部(或军事委员会)代表参加，会上传达国防部指示，讨论补给情形及类似事宜。为了统编和配置，根据协议，中国分为东北、西北、华北、华中、华南(包括福摩萨)五个区。各区规定了十二个月期限终了，又在整个十八个月期限终了时特定的军的数额。为了镇压省内警察无法应付的

骚乱，根据协议，允许各省维持一支保安队，人数不得超过一万五千人，只以轻武器进行装备。协议还规定，协议生效后，政府和任何政党、团体，都不容许保持或以任何方式支持秘密的或独立的武装力量。又规定，尽速解除武装并遣散一切伪军和非正规军，履行该协议的详细计划，应限定明确期限完成此种办法。协议最后决定，复员应于最早日期开始，补给区应逐渐建立，在最近的过渡期内，国民政府和中共均应负责维持其军队的良好秩序与补给。

二、达成《军队整编及统编中共部队为国军之基本方案》协定的会谈

在我与军事小组中国委员分别举行的商谈中，以及在该小组的正式会议上，我都努力尽可能强烈地强调，中国必须遵循西方军事传统，建立一支国家的、不干预政治的军队，用以作为一支民主的军队，而不是争实权的工具。所达成的协议就建立在军队与政治分离的这种总原则的基础上，而且这种思想在协定中虽未公开陈述，但各种条款都坚持这一总的方案。这一原则在中国极为重要，现在的中国，政权归根到底依赖于拥有军队，军事长官经常干涉民政，或者他们自己就合法地控制着民政，在边远的省份还存在着一些军阀主义时期的遗迹。

这一原则在协定中的应用，见于下列条款：（一）补给区主任与军队指挥权的分离，禁止补给区主任干涉民事，通过每两月与军的和国防部（或军事委员会）的代表所举行的会议，对补给区主任进行核查；（二）禁止政府或任何组织、团体拥有或支持秘密的或独立的军队；（三）只有警察无法应付局势时，各省才组织保安部队用来镇压骚乱；（四）禁止任何省份使用国军镇压国内骚乱，

除非该省政府主席确认警察和保安部队无法处理此种骚乱，国民政府主席为此以最高统帅资格经由国府委员会同意，方能使用国军；（5）建立适当的人事制度，政治偏见在其中不起作用。

在协定中包括禁止担任军队现职的军官做一个政党的党员或担任此一政党中央委员会职务的建议，军事小组的两位中国委员都认为这是不必要的。他们说，政协决议已规定了担任军队现职的军官不应参加党派活动，不参加任何党派或类似组织。国民政府代表说，政协会议期间，国共两党都同意不从各自党内消除那些在他们军队内担任现职的军官；两党又同意，军官为两党中央委员会成员者，也不解除其党内职务，因为他们已被党的代表大会选出，而新的选举须待下届代表大会的召开。鉴于前述情况，所提的禁止参加政治活动或消除党员身份的条款便未包括在最后的协定中。

对军事小组会议记录和我同该小组两位中国委员的分别会谈记录的研究表明，国共两党对一些基本问题的观点是各不相同的。

甲、协定的名称

协定的名称问题在中国代表之间引起了相当大的争论。张治中将军指着一九四五年十月十日《国共双方会谈纪要》文本的第九条说，这是建立军事小组的基本原则，并说这一条规定组成军事小组以展开一项计划，将中共军队整编为二十个师。但张治中将军私下告诉我，他愿意使小组会议的讨论扩展到并包括整编中国一切军队的问题。在军事小组讨论这一问题的会议期间，周恩来将军说，建立军事小组是为了讨论整编中国军队，此种目的已在三人小组向蒋介石委员长和毛泽东主席所提出的建议中陈述明白，其后又被批准，这种对军事小组的解释也已在政协决议中提出。

周恩来将军建议采用一种能够反映小组会谈的明白措词和协定实际内容的名称。会谈过程中，国民政府代表总是小心地避免使用危及国民政府军队合法地位的名称，希望强调协定的目的是为了整编和统编共产党军队。共产党代表则想明白表示，整编和统编对于国民政府军队和共产党军队同样适用。所采用的名称“军队整编及统编中共部队为国军之基本方案”就是这两种观点的一种折衷。

乙、宪兵和铁路警卫队

会谈中国共两党间最难解决的分歧是宪兵和铁路警察的问题。（应当说明，中国宪兵是照日本的方法组织起来的，并处于军政部作战局的控制之下，但其职责并不像西方国家那样，只限于军事性质，而是包括检查旅客及其行李，逮捕民众和搜查民众住宅。）构成共产党对国民党不信任的，多属于对其宪兵和特务组织的担心。会谈期间，周恩来将军反复提到在协定中规定保护民政不受宪兵干扰的必要性。在同我私下谈话中，他对据传在国民政府特务头子戴笠领导下组织十八个团的铁路警卫队表示担心。在正式会议上，周将军提到在交通部领导下组织十八个团铁路警卫队的计划，强烈反对在政府个别的机构下建立独立的部队。周将军希望在协定中限制宪兵的数额，并限定其职责为军事的，因为它与民事相对立，并指出，宪兵在大城市尤其活跃。张治中将军显然不愿使宪兵的地位与兵力问题包括在协定中，建议说，根据政协决议规定的改组政府方案，共产党有代表参加行政院，共产党可在政府高一级提出这一问题。此问题经过冗长的讨论，双方都没有愿从自己立场退让的明显表示，最后一致同意由张治中将军向行政院建议，授权他与周将军商谈铁路警卫队问题，在宪兵问题与铁路警卫队问题解决之前，恢复交通的协议继续适用。根

据该协议，国军和共军的指挥官在各自区域内保护铁路线。此种一致同意的意见在会议记录中作为一个事项记录下来。

丙、整编与统编

关于整编与统编的一般问题，政协国民政府代表团成员张群将军告诉我，政府在政协军事小组会议上建议，整编与统编方案应在一个月內展开；为了有必要的监督与筹划，此种包括统编共军在内的方案应由在军事委员会领导下建立的一个机构在其后的两个月內予以执行。方案也设想在六个月内将国民政府军队整编为九十个师。周恩来将军是这个政协军事小组的成员，据说他曾反对任何此类计划，除非军事委员会加以改组，规定共产党代表参加其中。

我的意见是，在六个月内将国民政府军队复员并从二百五十个师裁减到九十个师是过于急速了，而且这样做可能没有适当的准备以防止土匪活动和安排处理武器装备。我认为复员与统编应逐步同时进行，所有军队最后整编为总共六十个师应在第一阶段十二个月之后的一段时期內完成。对这些问题，中肯的是周恩来将军陈述的意见，即，与国民党相比，裁减军队对共产党来说倒不是什么问题，因为大量的共产党军队早已在参加农业生产活动。

讨论统编中共部队为国军的问题时，表露了共产党对统编过速的忧虑和国民政府对尽快实现完全统编的愿望。与此种态度相一致的是，国民政府赞成在为期十二个月的第一阶段完成统编，而共产党则是希望把统编他们的军队延期到方案规定的最后六个月的第二阶段。国民政府代表指出，政府希望避免方案所设想的于十八个月终了时存在单独的国军的师与共军的师，并建议不要像协定规定的那样在十八个月终了时有国民政府的五十个师和共军

的十个师的区分。他希望这些师应编在一起成为一支国军。共产党代表说，政治协商会议一致同意统编军队，而不是将军队合并。他解释说，共产党情愿将统编延期到方案规定的第二阶段。我着重指出，使军队的统编落后于政治统一太远是不适当的，并建议对六个月内开始统编的可能性应予考虑。

后来的会谈表明，共产党希望将他们军队的统编延期到第十三个月月初，延安当局反对早日统编他们的军队，并反对合并，但不是反对统编。因此我建议，作为初期统编的一种手段。从第七个月开始组成集团军，每个集团军包括国民政府一个军，中共一个军；第二个阶段期间通过将师统编为军而完成统编，集团军遂告解散。认为统编成集团军出现的困难较少，因为这种集团军的大小及其就地分隔使这种办法在初级阶段更能行得通，同时也认为，这样做能集中精力对所保留的各师进行训练和装备。

在这方面，一般相信共产党不愿同意早日统编军队（这一点必然引起【国民党】的对比），大部分是由于他们部队缺乏正式编制而引起的，而此种不情愿通过提供帮助，对他们指定要保留的十个师的代表，在编制方面进行三个月的初步基本训练与指导，是可以克服的。因此经国民政府在军事小组内的代表赞同，我向周恩来将军转达了一项建议，在他们的军队统编之前由美国军官从中共军中挑选人员进行此种指导。周将军欢迎此项建议，其后并告诉我，毛泽东主席热情接受我所建议的分两段统编，以及为共军官兵建立过渡的训练学校的计划。周将军解释说，共产党耽延接受我的建议是由于共产党预见到共军准备统编有某些困难。就此而论，按照以后延安电台要求美军和美国顾问团从中国撤退的广播，饶有趣味的是这次周将军告诉我，共产党希望为共军建立的训练学校继续存在两三年，而且共产党将欢迎美军顾问团所指

定的训练部队到共军各师去。

三、向军调部发出的履行《军队整编及统编中共部队为国军之基本方案》的指令

军事小组于一九四六年二月二十七日就一项指令达成协议，指示军调部履行《军队整编及统编中共部队为国军之基本方案》。指令的英文和中文文本于三月十七日由张治中将军代表国民政府、周恩来将军代表中共、吉伦将军在我回国期间代表我签字。

指令突出的几点如下：军调部为执行此基本方案之机构，并建立一监督小组以筹划和监督与执行方案有关之事项，监督小组由国民政府、中共和美国人员组成。军调部执行小组就地监督国民政府军队和中共军队复员，配置和统编。复员要求逐步消除比军司令部一级为高的军事指挥权。完全遣散伪军部队，自开始之日三个月内完成。伪军手中的军事装备和军需品移交当地补给区（如已建立）或按军调部指示办理。为国民政府和共产党指定保留的各师制定为期十二周的基本训练计划。也将在美军临时军事顾问团领导下为方案规定最后六个月共军指定统编的十个师建立一个初等教导学校，此种学校将在编制、训练程序和行政管理方面提供为期三个月的一系列基本教程。学校的筹划与军调部协同进行。部队重新配置和统编所需要的调动由军调部按照国防部（或军事委员会）的一般指示下令进行；复员、重新配置和统编工作的后勤需求，协同该部（或军事委员会）办理。军调部将为复员人员制定后方勤务和行政管理的详细计划。

在导致此项指令达成协议的会谈中，对日军装备的处理问题和建立复员委员会的问题给予了特别的注意。关于日军装备，一致同意将这一谅解载入记录备案；此种装备的发出或使用，如发

现需要作为一种临时措施，可由军调部指示交给要保留在国军的六十个师的部队，但如此种措施已经完成，完整的部队将以此来装备。可以理解，除了中国人未必同意其他任何办法之外，中国军事装备的匮乏将会阻止实行销毁日军军事装备的措施。

国民政府在军事小组会议上流露，政府已制定出一项军队遣散人员的使用计划。我感到指令中包括建立一个复员委员会的建议是合乎需要的，该委员会应与国民政府、共产党、民政机构、救济组织及军调部协同努力，并认为该委员会宜在被遣散人员开始流动的两个半月内行使职责。我也认为，军调部在与这一问题有关的计划中，避开直接属于政府各部会或机构的事情是适当的，普遍同意军调部不负责这些事情的实施，而由军事小组进一步考虑复员委员会的问题。以后事情的进展拖延了军队整编基本方案的贯彻执行，阻挠了建立此一委员会的建议草案的实行。得到同样的结果的，是关于建立补给区和保安队的建议，这些建议的草案已经拟定，准备最后研究。

在军调部之下组织监督小组以实现基本方案的实际履行是很重要的。我的意见，应当考虑对国民政府和共产党各有关机构的方法和步骤实行恰当的结合，使问题的解决符合中国的传统办法，但又不因此失去其有效性。有这种危险：过于匆促地接受美国的建议，可能会缺乏理解和采取不适当的步骤。为防止此种情况，就需要谨慎的和恰当的结合及准备工作。因此在联合的基础上在重庆建立了监督小组，经过充分的筹划和准备，将其移交给北平的军事调处执行部，以实现方案的实际履行，过渡期间与军调部保持联系。

一九四六年二月二十五日签字的军队整编及统编中共部队为国军的协定的第四条第一节，要求国民政府在协定公布后三星期

内拟具并向军事小组提交所保留的九十个师的表册和最初两个月部队复员的次序。协定同样规定，中共在协定公布后三星期内，应拟具并向军事小组提交其所有部队的全部表册，以及所保留的十八个师的表册和头两个月部队复员的次序。并规定，协定公布后六星期内国民政府和中共均应向军事小组送交所拟复员部队的表册。一九四六年三月二十六日，中国武装部队参谋长陈诚将军向军事小组送交了国民政府所拟保留的九十个师的表册，和头两个月部队复员的次序。但中共拒绝提交所要求的此种名册，并坚持说，因为国民党未能履行一致同意的政协决议，因此直到达成履行政协决议的完全公开的协议，他们才会提交指定参加国府委员会的人员名单，或所要求的部队表册。在这种情况下，军队的整编方案的贯彻必然是无限期地搁置起来。

（摘自《马歇尔使华》，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译，中华书局。）

附：马歇尔与张治中会谈纪要

一、1946年1月25日

会谈开始，张将军首先就马歇尔将军以前给他的关于中国军队整编问题文件草案的各个部分发言。

关于命令，张将军表示，他原则同意，但可能有一些措词方面的技术问题。

关于组织。张将军指出，按照其指示，最高军事委员会应当参预共产党军队的整编。不过，他很愿意允许这项研究，扩展成为研究所有军队的整编。张将军进一步指出，两个国民党师对一个共产党师的比例，远远超过了共产党以前所要求的比例。

关于复员。张将军一再提到比例问题，并说，共产党人将十分乐意接受6:1的比例；国防部长想宣布，军队将编成60个国民党师和20个共产党师，或者是1:4:或1:5的比例。但张将军反对宣布。张将军说，有两种选择：

一、整编成90个国民党师和20个共产党师（10月10日蒋毛协定确定），即总数为110个师。

二、整编成90个师，其中包括10个或更多的共产党师。

张将军说，既然共产党人没有提出关于空军和海军的要求，因此，为避免事情的“复杂化”，不应提到它们。张将军表示，他完全同意设立8个服务区，尽管其边界可能会由于省界的改变而改变。在这一点上，马歇尔将军指出，察哈尔和热河虽然已被特

意分开，但其依然存在的边界是无紧要的。主要的目的，是把服务职能与部队指挥分开。

关于非军事化和复员。张将军问，复员的军官是否应被集中于一个专门的地区并获得供给。马歇尔将军没有作出回答。张将军说，国防部正在制定一个处理复员人员的计划，他要求，这一计划应包括下面的表述：“复员的军官应受到国防部正在制定的计划的照顾。”

关于发展。张将军说，它与中国军队中师的比例有着密切的关系。张将军同意战略区的一般划分，并且指出，在中国的南方和西部地区，没有必要统编和混合国民党师和共产党师，因为共产党人没有提出这一性质的要求。马歇尔将军说，这样做是为了打破共产党的集中。

关于行政。张将军同意。

关于保安队。张将军说，按照中国的习惯，属于各省，在保安队的军官和现役的军官之间，没有什么关系。马歇尔将军指出，他的意思是避免所谓“地方军队”的困难。张将军接着概述了他对保安队的看法：建立与省分开的地区；各省根据其支持能力，征得国家军事委员会的同意，决定保安队的力量。马歇尔将军说，他的想法是避免省的控制，以使保安队与复杂的政治情况分离。张将军说，他理解马歇尔将军建议的精神，但感到必须采取不同的办法。张将军反对允许共产党提名甘肃、陕西和宁夏的省主席，因为共产党对这些省的控制范围很小。

关于军警。张将军建议，他们不应被包括在这项研究中。

关于伪军。张将军同意。

关于秘密的独立武装力量。张将军同意。

马歇尔将军说，他将根据这一讨论，提出一个包括混编部队、

海军和空军计划的新的文件。这一文件提出之后，那些合适的部分可以选出，以供三人军事会议考虑。张将军同意。

张将军要求，这一计划应该保密，按照程序，应该询问共产党人对于部队组织问题的意见。由于明显的复杂情况和很大的困难障碍，马歇尔将军对这一程序感到担忧。他表示，最好按照目前的办法办理。

（谢春涛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二、1946年1月31日

会谈开始，张将军首先说明委员长已经仔细阅读了马歇尔将军提出的整编计划，并希望进行某些修改。

第一，委员长愿意把15个师改编到20个师，以避免马歇尔将军的困难。张将军将向共产党作出减为15个师的表示，如果共产党反对，那么，国民政府可以作出让步。马歇尔将军说，对他来说，在15个师的基础上与共产党讨论这一计划，将非常容易，并说，委员长可能并不知道马歇尔将军未向共产党出示计划这一事实。马歇尔将军还说，如果政府想让他说20，他可以说20，但他感到，由于考虑到共产党以前承诺愿意接受1:6的比例，这可能会对政府有害。张将军同意，政府的提议应为90和15个师，并问马歇尔将军，他怎样向共产党提出这一计划。马歇尔将军说，他提议与周将军谈话，以讨论共产党对这一计划的建议，接着，在张将军和周将军举行会谈之后，再与张将军谈话。然后，召开会议，在会议结束时，根据两次谈话和会谈的情况，制定出一个新的文件。

张将军说，委员长反对的第二点，是满洲整编为9个军。委

员长说，应该是4到6个军。原来同意，计划应给满洲5个军，现在的计划，则带来了另外4个军的部署问题。马歇尔将军问张将军，新疆国民党军队的使用，是否有什么限制。张将军说，苏联领事曾经反对使用三万多部队的可能性，但遭到了张将军代表国民政府的驳斥。马歇尔将军建议，张将军应使委员长理解关于派一个军去日本的问题。

张将军说，委员长希望，明确写出第一部分和第三条之间的第二段的意义，而国民大会的三分之二票的规定，应该删去，因为对此还没有确定多少票，将构成多数。马歇尔将军说，他将对这一段重新措辞，并把没有解决的三分之二多数的问题留待讨论。

张将军说，也应写出第七条的明确含义。马歇尔将军表示，他对这一段也将重新措辞。

马歇尔将军指出了在军事问题上西方传统和东方传统的不同，并向张将军强调了作为中央政府，接受西方观念以建立一个国家化的、没有政治色彩的新的武装力量的必要性。张将军表示，他个人希望，委员长将通过仿效西方民主，而成为中国的华盛顿。他也提到了以前在中国任职的俄国和德国使团，指出，他们的希望，是通过提出建议的军事顾问团，学习美国的教育和训练方法。

（谢春涛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三、1946年2月5日

张将军说，他已与周将军进行了两次谈话，他将向马歇尔将军讲述一下这些谈话的概要。

一、周将军表达了他的整编应分两个阶段进行的观点，在第一阶段，政府将减为90个师，共产党部队减为20个师，在第二阶段，进行混编。

二、张将军向周将军转达了马歇尔将军关于军队部署的观点，周将军没有提出异议。

三、关于共产党师的数量，张将军告诉周将军，他不能强迫共产党裁减到仅为20个师，但他希望周将军考虑赞成以前同意过的在1:6的范围内裁减，即共产党15个师，而国民党90个师。

四、关于军政分开，周将军建议，武装部队的现役人员可以有政治组织的成员资格，但不应参加党派活动，而张将军认为，现役的军队人员应从政党中退出。

在这一点上，张将军概述了国民党的现行制度：各省选出的1000名党的代表，选举400人为中央委员会成员；这些人当中的25人，被选进所谓执行委员会，每两周开会一次，讨论党的问题；25人中的5人是高级军官；这5人也是最高国防委员会的成员。共产党也是按照这一系统组织的。张将军说，周将军认为，军官与党员的分离，应等待下一次两党的会议。马歇尔将军指出，也许不得不有一个妥协，他交给皮上校一个备忘录，其中包含了 he 提出的妥协方案：

“军队的官员在其现役岗位上时，不允许在政党中占据任何职位，也不能接受政党的任何委员会的成员资格。”

马歇尔将军说，因为党的关系完全割断可能不会被接受，所以，如把这一想法表述成较为激烈的言辞，在这一特别时刻，可能会造成许多困难。马歇尔将军告诉张将军，他的整个计划是以军政分开的原则为根据的，虽然在计划中没有用这样多的言辞表达，但每一条都是坚持这个原则的。张将军认为，在计划中不写

那些词句也许是必要的，但问题应在以后提交给政治协商会议。

五、张将军说，关于保安队的那条，周将军没有异议，尽管他还没有对周将军提到保安队的力量。

六、张将军说，他和周将军同意伪军复员的规定。

七、周将军向张将军指出，共产党希望在共产党地区保留一个绥靖司令部，以处理复员和其他军事问题。

张将军告诉马歇尔将军，战争期间，为统一指挥两种或三种军队的行动，各战区都设立了国军司令部；在和平时期，这样的司令部依然存在，只是以绥靖司令部的形式为人所知。马歇尔将军和张将军一致认为，在整编开始之时，这些绥靖司令部将不得不继续存在，但是，尽可能早地建立起服务区以接替其职能，是极其值得和重要的。

八、张将军指出，他和周将军已经同意，因为周将军必须与延安一起解决这些问题，他们必须在两天或三天之后才能再次会晤，在此之后，他们将与马歇尔将军会晤，以确定召开最高军事委员会会议的日期。

在强调了整个整编问题必须用有秩序和有条理的方式解决之后，马歇尔将军指出了他解决问题的计划。

一、确定国民党和共产党在12个月结束时存在的师的数量；确定在最后的60个师计划中，有多少共产党师；确定国民党和共产党能够复员的速度，达成关于整编分阶段的一般协议；制定一个包括这些和其他主要原则的计划；使计划得到委员长和毛泽东主席的同意。

二、这一计划得到同意后，再制定具体的计划征得委员长和毛泽东主席的同意。计划至少应包括以下要点：

复员军官和现役军官的规定（设立参谋总署，监察总署和服务

区长官)；

规定军事装备和弹药的选择、适量的贮存和重新分配；

明确的日程表和复员的日期；

将重新装备的单位的顺序；

组织服务区的程序；

对服务区长官的指示；

绥靖司令部的裁减和最后取消。

马歇尔将军说，他正组织一个美国军官小组来重庆帮助制定这些具体计划。在这些计划制定完成并得到同意后，这些军官将转往执行部，组成一个新的部分，通过执行部和它的执行小组，执行整个协议。

在结束时，张将军说，国民政府不会使马歇尔将军陷入一个可能使他为难的计划。他进一步说，用执行部来实施计划是合乎逻辑的，他确信，他和周将军都会全心全意地赞同。

(谢春涛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马歇尔与周恩来会谈纪要

一、1946年2月1日

会谈开始时，马歇尔将军告诉周恩来将军，他已将毛泽东对目前情况发展表示满意的信转交给总统。接着，马歇尔将军问，周将军是否想讨论军队的整编问题。周将军回答，他还没有见到张将军，但他很想听听马歇尔将军关于这一问题的观点。

马歇尔将军指出，最重要的一点，是建立一支军队，它应作为民主的军队使用，而不应成为独裁者的武器。马歇尔将军接着指出，西方的制度完全不同于东方的制度。他追溯了从查理一世开始到后来的乔治三世的历史，追溯了近代美国军队赖以发展的基础。马歇尔强调，通过这一长篇大论证明，军队指挥官一定不能占据文职政府中的位置，一定不能拥有他们指挥的部队之外的权力。马歇尔将军还谈到了将负责各个地区内部队供应和供给的8个服务区。马歇尔将军说，服务区的指挥者不能有对本区内军事力量的指挥权。马歇尔将军指出，因为个人通过他所赢得的权力有着重大的影响，因此，检查这些指挥者两三个方面的活动，将是十分重要的。检查的内容是：没有指挥权；不占据文官职位；一月两次的讨论花销的会议；区内的军队代表在服务区指挥部内充作联络人员。周将军问，服务区的指挥官是否应负责征兵。马歇尔将军说，当然不应该，这应是文职政府的职责。

关于军队中的服役，马歇尔将军说，现役人员的服役期限应

限定为：士兵3年；下士6年，中士10年；没有委任的高级军官15—20年。马歇尔将军强调，在和平时期，应有大量的第二等的中尉和少量的高级军官，这样，在紧急情况下，级别较低军官中的优秀者，可以经过选拔而得到提升，不称职的指挥人员则可以淘汰。

马歇尔将军说：和平时期，军应由3个师的部队组成，每个军直接向国防部报告工作；依靠每一方的若干个师，通过建立一些混编军的办法，把共产党的部队编入国民党的部队，在这些军中，或者是共产党两个师，国民党一个师，以共产党人为领导，或者是国民党两个师，共产党一个师，以国民党人为领导。共产党的大部分部队应在华北，一些在满洲，而中央的大部分部队则应在华中和华南。马歇尔将军指出，如果冲突停止了，就可能派往日本一个训练有素、装备优良的混编的中国军。

关于整编，马歇尔将军指出，将会有有一个巨大的复员和重新装备我们部队的问题。可能，一些象执行部这样的机构，将不得不解决关于裁军、装备的重新分发和复员的监督等具体问题。

周将军向马歇尔将军表示感谢，并说，三人委员会建议的出巡，在他个人看来，对于解决目前和将来的问题，会起很大的作用。

会谈结束时，双方商定，周将军应与张将军会谈，在达成一般的协议之后，马歇尔将军将协议写出，以供进一步的讨论。

（谢春涛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二、1946年2月4日

会谈开始时，周恩来将军介绍了2月3日他与张将军关于整编

问题的讨论。周将军说，他已仔细地研究了各个问题，并提出一些问题。

关于第一个问题，周将军说，在政治协商会议和其后的讨论中，就已经决定，整编将分为两个阶段。（一）整编成90个国民党师和20个共产党师；（二）然后将全部军队减少至60或50个师。周将军问马歇尔将军，他是否把整个整编将一次完成具体化了。马歇尔将军回答，他的基本想法是同时和不断地进行复员和混编。他指出，如果不在一开始就着手混编，必将失掉大量的时间。马歇尔将军说，政治协商会议的军事委员会，提出在6个月内减少到90个国民党师；他感到，如此迅速的裁减，可能会引起混乱，也没有合适的规定来防止武器和设备处理方面的匪盗行为；如用12个月的时间，则可以有条理地解决复员问题。

马歇尔将军说，把混编推迟到第二阶段的意见，他也想到过。他认为，最高军事委员会能够制定出以下的计划：达成一个协议，定出将要保留的师的数目，并决定其他师复员的时间；然后，使这些得到委员长和毛泽东主席的同意。接着，最高军事委员会可以建立一些象执行部一样的机构，来执行这些计划。与此同时，一些明确具体的规定，如复员的日期、需要解散的全部单位、混编军的数量、部队的位置、供应地区的组织、管理保安队的原则等，可以制定出来，并由执行部同意实施。马歇尔将军说，他可以有两到三位魏德迈将军参谋部的军官，为这一目的来到重庆，并在以后继续去北平，与执行部一起工作。

马歇尔将军问，这是否解答了周将军的问题。周将军说，他仍然不理解，部队是在头12个月内，还是在超过12个月的某一时间内，编成60个师。马歇尔将军说，“超过”。

周将军表示，他同意复员和混编一起完成。

马歇尔将军对于迅速裁减表示忧虑，他说，他不希望出现一个党一个计划，那将会导致匪盗行为或极大的不满。马歇尔将军说，他发现，先计划裁减至90个国民党师和20个共产党师，然后计划进一步全面裁减成60个师，没有很大的困难。

周将军认为，因为国民政府在减为90个师的过程中，将复员200万士兵，所以，12个月的时间将是第一阶段所需要的。他接着指出，虽然130万共产党士兵要减为大约30万，但共产党不会有同样的困难，因为其部队的绝大部分已参加了农业生产。

马歇尔将军表示，如果周将军和张将军同意主要的原则，他将把他们的赞同意见写成文字，以供以后讨论。

周将军问，服务区是否应马上开始。马歇尔将军指出，也许有必要逐步地建立，但是，如果服务区建立起来，复员的困难将会减少，混编和重新装备也将变得容易，周将军说，政府打算建立军事区，问，这一打算是否应该放弃。马歇尔将军指出，他们应该放弃。

周将军问，省的司令部是否应该取消，马歇尔将军说，“是”。周将军又问绥靖司令部。马歇尔将军指出，它们也应该取消。

周将军又问满洲问题，并表示，共产党希望执行部的执行小组前往营口。马歇尔将军说，他将马上与委员长讨论这一问题。

（谢春涛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三、1946年2月14日

会谈一开始周将军就说，他的代表昨天已经从延安回来，并带来如下消息：

一、延安希望第一阶段20个中共师，第二阶段10个中共师，

而政府军50个师；

二、延安赞成第一阶段的统编设想，但认为只有第一阶段为统编作好准备，第二阶段的统编才能比较顺利地进行。周将军已受权谈判和筹划这个问题；

三、延安关心的是供应方式，希望补给区主任直接向师或比较小的单位发放军需。马歇尔将军同意由补给区主任发放军需，而且分到师和比较小的单位为妥。

四、延安想知道，是否应该规定军队驻区，师应该分散还是集中。马歇尔将军说，这应依据现存的条件。这些问题在详细计划中将体现出来。

关于军警问题的一般性讨论随之产生。周将军急于想决定怎么指挥军警，表示还应该考虑铁路卫队问题。马歇尔将军说，没有这样的军警可能好一点，但是某种警察务必建立。

（孙建益、张琦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四、1946年2月15日

周恩来：上次谈到宪兵问题，我认为我们对此应有所规定。象英国和美国那样，每个军当然可以有少数宪兵来保证该军的纪律和秩序。但我们不要日本、意大利和沙皇的那种连人民也管起来的宪兵，我们要英美式的。这一点也应列入整军计划中去。

马歇尔：我考虑每个军确应有宪兵，当然不得干涉人民。美国的习惯是每个军都得派少数宪兵到附近的大城市去，但这只是为了约束该军的人员，对人民没有这种权力。如海军靠岸后，他们即派出宪兵到岸上来，以监督水兵们的行动。中国恐怕也应该有宪兵，但只限于管理自己的士兵。我觉得，这件事在中国是个困

难的问题，但我们应该制定出一些办法来。以上是宪兵的主要作用。此外军部和补给区主任也可以有一些宪兵，以便警卫各地。

在魏德迈将军原先草拟的计划中，宪兵有160个营，但此计划中中国的正规军却仅有10个师。另外预备在今后八年中训练40个后备师，此种师仅受一年的训练，然后就编入后备役，到紧急时期再召集起来。我来这里以后把计划中160个营的宪兵全部取消了，把它们变成了正规军的一部分。又把正规军扩大到60个师。但宪兵的问题还没有结束，因为中国的警察教育太差，总得想个办法。为了帮助警察，或许可以在各省也编练一些宪兵，但不列入正规军中。

周恩来：还有护路队问题。据我得到的消息，政府打算将戴笠的武装部队，如忠义救国军、别动队、秘密警察等，编为18个团作为护路队，另将编余人员纳入宪兵中，以期控制全国的铁路网。我希望了解美国护路的办法，这或许有助于中国这个问题的解决。

马歇尔：美国没有这种（护路）制度。美国只有少数铁路警察，以防偷窃等事发生。美国没有土匪，情况与中国不同。至于戴笠部队的事，这超出了我们讨论的军事问题的范围，这牵涉到政府改组的问题了。我只知道过去我驻天津时，北宁路有护路队约1万至1.5万人，主任是美国西点军校毕业的王赓。

周恩来：我认为，应把护路队与路警分开。路警的职责是维持秩序，人数宜少而精。至于组织护路队至18个团之多，还设一总司令，这实在已经成为军事问题，颇不适宜。过去中国即曾有铁路司令，以后即编入军队。又如过去财政部的税警团，编至三师之多，而且是中国装备最优良之部队，后来同样用于内战，打共产党。

马歇尔：这是国民政府委员会和宪法应防止的事情。

周恩来：正因为如此，原则上护路队应属于铁路行政之下，由各路自行节制。

马歇尔：或许可由正规军训练，但不节制。例如戴笠所办的学校，我听说训练的纪律很好，效率也较高，但训练后可不由他统帅。

周恩来：戴笠的训练应从两方面来看，关于训练方面，我知道他训练警察，并有美国顾问。在战争时，他组织有破坏队，也有美国朋友参加。因此，在技术方面，我承认有其成就。但另一方面，政治的训练则大有问题。他的部队所到之处，都给人以不安之感。如此种状况不变是很危险的。铁路的管理，我意最好交国共以外的专家负责，路警则隶属于铁路局之下，由各路分管，不求统一，人数也要少些。

马歇尔：关于戴笠，我颇熟悉。我相信我也明了中共所特别反对他的地方。美国过去和他合作，其原意是要在中国沿海设置观察人员，以帮助美国海、空军破坏日本在海面、海底和空中的行动。我也知道因此曾引起过一些麻烦。现在情形如何，我不知道，但我想你的建议也许是最好的方法。

周恩来：如果最后把护路队弄成一支铁路警察部队，并且把宪兵也加入进去，我不知道这能否维持和平。

马歇尔：此事我尚想不出应如何处理。如由各省办，恐怕成绩不能令人满意；如由国民政府编练，或许也要有麻烦。

周恩来：因此，我的意见是，在初期，交通问题最好由国共以外的专家来负责。

马歇尔：如具体地说，你觉得应该怎么办？

周恩来：如目前的交通次长凌鸿勋，就是一位专家，但俞飞

鹏则不是，他是以中国军人的头脑来治理铁路。

马歇尔：英国的制度也多少与此类似。他们的常务次长是专家，而部长是政治家。例如英国的外交部次长，虽然没有和我说起过，但我知道他所头疼的，就是邱吉尔老要自己来做外交部次长。这也是民主的痛苦之一。我们美国最反对军人干政，但今天因处非常时期，他们又拼命叫我们军人担任政治上的职务。但等事情办完后，他们又会来骂我们。你们中国的经济部长翁文灏，他又是中孚公司的董事长，如在我们美国，总统要用他做经济部长，必须先征求参院同意，但参院恐怕要否决，因他在公私两方面之间的关系太密切了。我们最近任命海军次长也遇到了同样的困难。他是煤油商，同时海军又要购买很多煤油。因此很多人反对。你们也应有类似的方法防止用人不当。

周恩来：还有一个问题，即你的方案中提到国防部。在你的观念中，是否参谋本部和军政部也都已包括在其中了。

马歇尔：对。我在美国做参谋总长时，如果发布命令给各部队，必须根据国防部长的指令，因为我是他的参谋总长。国防部即包括总参谋部及陆军的整个参谋部。只有在战时，我才直属于总统，因他是海陆空军的统帅。但关于动员及国内的事，我仍隶属于国防部长之下。我们的国防部包括人事、组织及军令、情报、供给等司，训练之事在组织及军令司的权限内。但在中国，训练之事可独立成为一个司。

周恩来：再有，你意是否海陆军应合并？

马歇尔：是的。在平时如分设，则花销过多，国家元首自己要掌管的事也过多，不如另由一人专司一切海陆空军的事宜。在美国，如果1940年海陆军合作得好，关岛可设防得坚固得多。美国海陆军合并便是我首先提倡的。至于空军，中国今天尚无力建设

大空军。中国拟建设23个空军大队，但在目前只能建起8个大队（1大队分3中队，每中队约有中小型的飞机16至25架，如系大型的则为8架），即2个运输机大队，6个战斗机大队。中国的空军应小而精。至于海军，中国还不用要巡洋舰，因今天还力不及此，中国所需要的海军，只要能够防止沿江及沿海的海盗之类便可以了。

周恩来：我本来还有三件事想和你谈，即（一）执行部应如何组成；（二）我们达成协议后应如何一起草拟具体计划；（三）我们出巡的事。但因时间关系，今天或许无暇谈及了。

马歇尔：关于你的这些问题，第一，我觉得现在的执行部不必有大的变动。魏德迈将军总部的人今天即会来此，他们将草拟详细计划。一旦此项工作完成，他们就去北平成立第五处。第二，现在已经开始草拟详细计划了。今天他们首先要解决的问题是从何处下手。待此计划大纲核准后，他们就将接触中国双方的军官，其方式和停战的程序差不多。

（杨奎松译自《马歇尔将军与周恩来将军会谈记录》）

军事三人小组会谈记录

1946年2月14日、15日、16日、18日、21日、22日、25日、，马歇尔将军、政府代表张治中将军和中共代表周恩来将军，在重庆上清寺尧庐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委员长侍从室举行会谈，最后签订了《关于军队整编及统编中共军队为国军之基本方案》。下面是会谈纪录。

一、1946年2月14日

会议开始，张将军要求马歇尔将军做会议主席。

马歇尔将军问，对《整编中共军队及与中国政府军队合并之基本方案》的草案是否还有意见或更正。张将军与周将军就中译文进行了充分讨论。张将军声明，由于与中共指挥官的任免的共同关系是过渡性的办法，第一条最后一段应从这段的提示中分离出来，组成第一条的第二部分。马歇尔将军评论说，“在整编军队的过程中”这些词插入“必要”和“解除”之间。

马歇尔将军问对第二条有何评论，因为“雇用”一词没有相应的中国话，同意这一款重新标题为“职责与权限”。马歇尔将军声明，他没有表示反对这一特殊的条款的可能性，因为那是高一級政治当局考虑的事，应掌握在国家首脑的紧急处置权之下。

马歇尔将军问，对第三条有何评论，并声明首先公布的是共产党师的数目。张将军声明，共产党受权保留20个师，是在国民政府有254师之时。由于254个师已被削减为90个师，他感到也应

削减到低于20个师。周将军声明，延安的观点坚定不移，他提出可能的妥协是允许共产党在第一阶段保留20个师，但共产党关心尽可能缩短这个阶段，如此会使他们那部分的削减更快。马歇尔将军建议，第一阶段为9个月，到9个月结束期间，大约有105个国军师和20个中共师。到12月结束期间，允许削减至90个国军师，可能是18个中共师。在这一点上，周将军与张将军讨论了以前关于师的数量和双方师的比例的协议，努力达到可接受的中共师的数目。张将军然后要求马歇尔将军在这个问题上作出判断。马歇尔将军声明此时达成协议的重要性，并建议到12个月结束时，共产党军队削减至18个师，周将军和张将军表示同意。

第三条中的“processing”引起对中文部分的评论，因为在翻译时没有相应的中国语句。马歇尔将军说明“processing”一词包括：移动、供给、复员人员在回家或去指定地点途中的支付。他进一步声明，这一词包括预防天花的机构、制服的统一、供给、住房、新兵使用各种武器的基本训练。马歇尔将军说明，这是一个极端重要的机构，因为通过这种方式，军队能保持足够的人员分派和轮换服兵役。马歇尔将军然后问，第三条是否赞成。张将军提出补给区主任的管理学校问题。马歇尔将军解释，这会改革学校的体制，但他没有强烈感到附加这一段是否应包括进去。张将军和周将军表示附加这一段不能确定，但同意进一步讨论。第三款被接受，没有再进一步讨论。

马歇尔将军强调这个重要性，即直到委员长和毛泽东主席同意公布协议的条款，不透露关于整军的情报。张将军和周将军同意。

（牛军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二、1946年2月15日

马歇尔：先生们，你们希望从哪儿开始？第四条？

张治中：正确。

马歇尔：对第四条第一段有什么意见？

周恩来：周将军说，在共产党指挥的军队里，有些部队以旅的单位组成。

张治中：张将军建议，政府军队也应当包括90个师以外的所有部队。张将军同意第一段。

马歇尔：改后读作：“国民政府应将90个师以外之各部队复员，中共应将18个师以外之各部队复员。”最后一句没变。可以接受吗？

张治中：可以。

周恩来：可以。

马歇尔：下一段。

张治中：张将军说，目前国防部还没有建立，是否用“军事委员会”？

马歇尔：周将军会接受你的意见吗？我们可以把它放进去，“军事委员会”。这样可以接受吗？

周恩来：周将军同意这样做。他有一些别的意见。第一，提出这种表册的程序应该是首先通过军事三人小组，然后提交给国防部或军事委员会，因为所有这些表册都还必须送交给执行部，所以最好要经过军事三人小组。周将军正在考虑，对于提出这种表册来说，两个星期时间可能太短了。

马歇尔：这正是我所担心的。军事三人小组必须使用这些表册，为了制定具体计划以便在送交执行部前得到军事三人小组的批准，我正在谋求这种支持。我在此试图做的，就是尽快地利用

这种资料。是说两个星期而稍有拖延好，还是说三个星期干脆晚些好？我们必须解决这一点，以便人们进行工作。现在我想，两个星期对共产党是太短了。

周恩来：太短。

张治中：改成三个星期如何？

马歇尔：很好。

张治中：张将军说，这里读作“这些条文”，而稍后又说成是“本协定”，而在标题上我们用的是“为统编中共部队……的基本方案”。张将军认为，我们应该统一这一名词。

周恩来：“条文”？

张治中：“协议”如何？

周恩来：“协议”。

马歇尔：“协议的条文”或干脆“协议”。

周恩来：周将军只赞成“关于整编的协议”。

马歇尔：干脆简单地叫“协议”。张将军同意这样吗？

张治中：张将军建议，我们不变更标题，就照这样留着它。在文件里改“条文”为“协议”。

马歇尔：同意吗？标题仍然如此？

张治中：同意。

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那么讨论第四条第二段。已决定这个期限是三个星期，而不是两个星期。现在周将军提议向军事三人小组提交（表册）。

张治中：张将军同意周将军的提议。

马歇尔：那么我们可以改变这一段并读成下面这样：“本协定公布后三星期内，政府应拟具所保留90师之表册，及最初两个月

各师复员之次序。”

周恩来：我们可以说“部队”吗？

马歇尔：“部队”。“最初两个月部队复员之次序”，“本协定公布后三星期内，中共应拟具其部队之详细表册，说明其性质、兵力、武器、旅以上司令官之姓名”。“此项报告应包括所拟保留 18 师之表册，及最初两个月部队复员之次序。这些表册均应送交军事小组。”我们把它改成这样对不对？

张治中：张将军问，那些表册是否应送交军事三人小组，以便转送给国防部？

马歇尔：不。这正是制订必须得到批准的详细计划的条件。在它到达国防部之前，有大量的工作要做，这样会为制订各种详细计划创造条件。这一段现在可以接受吗？

张治中：可以。

周恩来：可以。

马歇尔：下一段。我提议，在第一句里我们用“军事三人小组”这个词来代替“国防部”，第四句最后一个词“准备”改为“送交”。“本协定公布后一个月，中共应向军事三人小组送交所拟整编复员部队之全部表册，国民政府亦应送交同样表册。”现在由于我们已改两个星期为三个星期，是否我们也应当改一个月为某种别的期限，比如说六个星期？

张治中、周恩来：可以。

马歇尔：这段好了吗？

张治中：张将军想提一个建议。第一节最后一段结尾应做完整说明，因为在前此的说明里是说，政府和中共双方都应向军事三人小组送交表册，而后军事三人小组将把此报告或表册呈报国防部或军事委员会，因为在张将军看来，国防部才有权发布命

令。

马歇尔：对，但人们必须考虑这件事的细节。小组做的所有事情都得经过政府。你打算怎么把它放进去？

周恩来：周将军建议在第八节做一规定而不放在这里，可这样说，所有计划和报告均应提交给国防部。

马歇尔：很好，完全对。我这里想的就是在和平时我们怎样正确地去工作，……

张治中：张将军相当欣赏周将军的观点。他担心的是不了解这些会议过程的普通人。为了避免任何误解，最好在这里做一规定。

马歇尔：我愿谈谈这件事。我想，我们应按照停战的同一程序行事。在人们都了解了这种情况之前，我们达成了一项协定。当我们做这件事的时候，只有六、七个人了解有关这个文件的全部情况。我们最终达成协议，然后我们准备一封信给委员长，准备一封信给毛泽东主席，我们要求他们批准这个文件，之后他们两人都批准了它，而它这时改变了自身的性质，即它已是一个得到批准的文件。此后我们准备一封信给委员长，转呈此文件，要求他使它生效。在现在这种情况下，事情并不太复杂，因为你不能使它生效。这些不过是带有普遍性的原则。除非我们根据这一段制定出细则来，否则执行部什么也得不到。换言之，委员长没有根据向执行部发布命令，除非小组在这里制定出细则来。那些细则一旦制定出来，就会送交委员长和毛泽东主席批准，他们两人批准了，然后（我们）再把这个文件全部送交委员长，它变成政府的一个文件，军事三人小组大概也就算完事了。现在对于张将军的要求并无反对意见。我建议我们把它放进去，但我想要解释一下这件事应怎样进行。无论如何，我们必须要对代表两党进行这

次谈判的两位高级官员提出正式要求，要求他们这样做。当然，这是一个细节，要做到这一点，你们用任何方法都是对的。这样，如果将军希望把这句话放在这里，那么我们可以把它写在这儿，但我想，我们离解决问题还有很长一段路。

张治中：张将军问，你如何把它放在这里？

马歇尔：我想他提出过意见。

张治中：把它放在哪儿？放在结尾这儿？

马歇尔：我可以说一句额外的话吗？我想这是很重要的，即我们要避免任何谈论超乎于国民政府或超乎于共产党之上的权力，因为没有人说我们有这种权力。

张治中：张将军提议把另一句话加在第一节最后一句话之后。军事三人小组根据上述条文和报告制订的具体计划，应呈报军事委员会（国防部）。

廉壮秋：我们可以把它看成是军事三人小组的一项工作吗？军事三人小组接到（表册）即应制定具体计划，并将计划呈送国防委员会或国防部。

马歇尔：那正是我们试图要做的。

张治中：这句话可以照这样读，“军事三人小组一俟接到各项表册文件，应即制成一具体计划，呈报军事委员会或国防部。”

马歇尔：这不会是全部工作，因为毛泽东主席也必须参予此事。我告诉你，我认为在这里我们都错了。这是将要由你签字的，将军，但这只是以委员长的名义。它也将要由周将军签字，但是以毛泽东的名义。当你在那上面签字的时候，你是在为委员长签字；同样，周恩来是为毛泽东，所以，它看上去必须有助于人们理解——这是他们的协定，不是我们的命令。我们代替他们坐在这张桌子旁边，象一群参谋坐着进行研究，但他们签署它——你

们为他们签字，这就是事情的全部。因此，它是在那种级别上的协定。你已经相应地读过它了。当我们说：“政府应准备在三星期内”，不是这个小组说应该那样。我们当然不能说这个“应”字，但这是委员长和毛泽东一致同意的事情。这正是这个文件所要做的。我们只是在做参谋工作。你提出的办法怎么也做不到，因为它还必须得到毛泽东的批准，这件事没有解决，若说“执行部，军事三人小组”，我们没有意见。

张治中：张将军还是担心普通人在读了它之后会产生错误的印象。他们并不了解军事三人小组的地位。我们要避免产生这种误解。最好是加些什么进去，这样普通人不致有所怀疑。

马歇尔：你还有别的办法吗？

张治中：经过修改的建议是这样：“军事三人小组一俟接到那些表册文件，即应制成一详细计划，经双方批准后，即呈报国防部。”

马歇尔：你愿意再说一遍吗？

张治中：“军事三人小组一俟接到上列各项表册文件，即应制成一详细计划，在双方批准后，即呈报国防部或军事委员会。”

马歇尔：这一段放在哪儿？某些内容在这里也适用。

张治中：张将军相信这项规定对第二、第三及第四节都可以，所以他认为应当放在第一节之下。

马歇尔：这样写如何：“军事三人小组一俟接到上列各项表册文件，即应制成一实施此协定之详细计划，并送双方批准。经批准后，这些表册文件及计划，即应转呈国防部(或军事委员会)。”

张治中：这样用辞非常好。张将军提议“国民”政府(的“国民”两字)应略去，就写“政府”。

马歇尔：我看这样好。凡说“国民政府”之处，我们都写“政

府”。

马歇尔：这就作为第一节最后一段了，可以接受吗？

张治中、周恩来：可以。

马歇尔：第二节。

张治中：张将军说，在那句话，即“关于此类转移详细报告，将由军事调处执行部呈报国防部”里，“国防部”之后应当加上“（或军事委员会）。”

马歇尔：对，我已经这样做了。

周恩来：周将军愿澄清一点，即关于复员各部队之武器及装备，你说：“复员各部队之武器及装备，可用以充实所保留部队之武器及装备。”他理解，这将只适用于第一阶段，因为在第一阶段这些武器和装备还没有交出，你们可以使用那些第二手的武器和装备。

马歇尔：那不是用来规定你们将使用第二手武器。有大批美式装备的军队分布在中国各地。由于装备的大部分是美国装备，因此这并不意味着要给任何部队用第二手装备。我没有想过他所想的这些。我正在考虑庞大的国民政府的师和各补给区主任，以及他们如何集中这些东西。至于共产党部队，我不知道他们有什么装备，我们必须有某种登记它的办法，也就是说，这是我们集中它的办法。我实际上把这件事交给执行部来办。他们将由补给区和三方会议来进行，而我认为一定会为此找到办法。谈到细节，问题要比这段话谈到的多得多。例如，很重要的是要了解18个师中的哪些是最后那10个师。同样，90个师中哪些是最后那50个师。我现在的想法是，那些师应该得到所有装备中的精华部分。你们为其它部队尽你们之所能，但你们无疑不会愿意把最好的装备给一个6月之后即将复员的师。所以，这也是我所想到的另外一种

考虑，我们应当把它加到详细计划里去。你们了解这里关于军队去日本的这段话。我们当然想确保他们有出色的装备。但这是一件具体的事情。我不知道它实际上会不会如此，这首先取决于航运的能力。我打算问问麦克阿瑟将军，我们是否可以不必全部带上这里训练用过的重型武器。那样会解决航运问题，也会给中国多得多的装备。但这些都是些细节。它们全都包括在这段话之中。它成了执行部的一件主要工作，而且这个明确规定也可以包括在详细计划中。重要的问题是要给执行部权力来行事。那是一个联合代办处。

张治中：我们同意这种观点。

周恩来：我同意。

马歇尔：我猜想你们担心我将使用另外一种说法。在国会中我们有一种说法，形容你们这种无限制的讨论叫“阻挠通过”，第三节。“国民”这个词这里出现了两次，我把它去掉了。”

张治中：“不法”这个词如何？

马歇尔：我们可以说“无秩序”。

周恩来：用“不法”合适。周将军希望知道特别委员会的权限。

张治中：张将军希望改“特别委员会”为“特别机构。”

周恩来：周将军想谈谈这个问题。我们将要建立补给区，并且在政府改组之后，我们还要建立一个国防部。他要问，我们是否还要为一种特殊的目的而建立一种象特别委员会那样的特别机构？

马歇尔：“政府应尽速接办这些事情统一管理。”这可以接受吗？这就是你所要求的。你要求有人来接办这件事，换句话说，去掉“立刻建立一特别委员会”，说“政府应尽速接办这些事情统一管理。”

张治中、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第四节。

张治中：张将军说，你怎么写这件事都没关系，张将军就希望在这段里加上一句话。张将军相信，在第四节谈到的60个师，50个师应当是政府的，10个应当是中共的。但这似乎还会产生政府师对中共师的争论，而这是我们很困难地力图避免的。所以他提议在最后一句加上一条，说明60个师应由50个政府师和10个中共师混合编成。这样将不再有政府与中共师的分别，都叫政府师了。张将军说，在18个月的时期过后，中共师和政府师之间将没有差别，唯一就是政府方面供给50个师，10个师由中共供给，但它们被合在一起，组成一定数目的军，今后将没有这种中共师或政府师的名称。

周恩来：周将军担心，这会产生误解，因为在过去是这样理解的，我们必须一步步地实现两军的合并。周将军的理解是，在第一阶段12个月里，中共军队缩编成18个师，而政府缩编成90个师。而在第二个阶段头12个月之后的6个月里，中共军队进一步由精选的10个师或由经过整编的10个师缩编为10个整师，而政府军则进一步由90个师缩编为50个师。现在，关于两支军队的统编，周将军的理解是，我们有些专门由2个中共师和1个政府师统编的军，中共军官任军长；我们有些以2个政府师（和1个中共师）编成的军，政府军官任军长，通过这种办法，即可尝试着把军队集中起来。而对大多数军队，我们将有一个联合参谋部，以便我们可以解除两军之间的怨恨情绪。我们这样理解这种提议。我先前也同张将军讨论过这种观点，并且在上一次预备会上，我已经向张将军说明过延安同意这种合并两军的方式，但认为这应当在第二阶段实行。

马歇尔：这指什么？

周恩来：统编师。

马歇尔：我这儿有一个提议，考伊上校已经写出来了。我读一下：“在上述12个月之时期完毕后之6个月内，政府军应更缩编为50个师，中共军应更缩编为10个师，这60个师将统称为中华民国政府军。”我相信，这会带来一个微妙的问题，即要在今天下午这个会上解决不会是最好的办法，但要考虑在下次会议通过它。接下去第五条。

周恩来：第四节？

马歇尔：第四节，我正在找。我翻页翻得太多了。

张治中：张将军提议，我们休息一下，喝点儿茶。

马歇尔：我看完全正确。

（休会）

马歇尔：现在5点半了，6点20分我与王博士有一个约会，我得离开。他一整天都在找我，这是我能够见他的唯一时间。第五条第一节第一段。我已经去掉了“在此规定”几个字。在第二句里我还删去了“也将被统编”几个字。意思都一样，我就是要使它简略些。他们得到这些数字了吗？我们为这些直干到昨天晚上。

（马歇尔对廉壮秋读：）

在第一节，“统编36个军，其中15个军……”。下面第二节：“东北5，华北11，华中11，华南8，及日本1。”第三节是“东北3个军和2个军，共计5个军，华北4个军，4个军属……”。下一页，“3个军，总计11，华中7，而后4个军，共计11，华南8，共计8，日本1。”

现在这些数字只是写在这里作为讨论的基础。

周恩来：周将军有几点要说。第一，涉及到统编包括中共和

政府师在内的军，关于这一点，问题是在这个阶段头12个月里实行，还是在这12个月过去之后？我已经反复说过，我们倾向于在第二阶段头12个月过后的几个月实行，因为双方军队都还没有经过训练，没有统编的心理准备，我们可以设想，会发生许多困难，如果我们试图匆忙行事，我们达不到我们的目的。第二，我的理解是，第五条将在第二阶段头12个月过后的月份里实现。与此同时，我们将有50个政府师和10个中共师。现在这里规定统编军队将在头12个月的过程中实行，这似乎与我的理解不同。我认为必须重新考虑，因为在我们还有60个师而且还多于60个师的时候，这样作不会有意义。对于“军的统编”这个概念，在这个文件的中译文里，他们用的词与军队混编相当一致。现在这个概念在政协引起异议。但最终政协会同意。与“军队混编”相比，我们宁愿用统编军这个词。后来马歇尔将军向我解释过。根据他的解释，在我看来，他的观点似乎与政协的态度相当接近。政协规定，在第一阶段，我们将有90个政府师比20个中共师，而在第二阶段，我们将有我们称之为“统编军队”的60个师，我们将用“混编”的概念。我认为马歇尔将军的观点非常接近政协的观点，我赞同他的看法。在政协决议中，他们只规定第一阶段的整编应有一定数量的政府军，说中共军应当整编。在会议中提出整编至90个师。关于第二阶段，对统一军队只用了“统编”这个概念。但他们并没有认真研究这一点。现在马歇尔将军给了我们一个具体的主张，他描述了我们第二阶段将有一些什么样的军队，我们认为在目前制定关于第二阶段的具体计划，是适宜的，我们确实愿意把它写在文件上，以与政协决议相对照，我可以说，在我们已经作出的和试图作出的关于第二阶段具体问题的规定方面，我们已经向前迈出最大的一步，因为政协只规定要拟定出关于第一阶段的具体步

骤，以后他们将为第二阶段制定计划。我仍旧必须说，目前最重要的，是根据以前的理解，统编军的组建在第二阶段才进行，而这个文件规定，可以在第一阶段中的任何时候，在我看来，我认为我们必须重新考虑这一点。

马歇尔：我发现我陷入了相当困难的境地。当我们离开前面的段落来考虑后面的问题时，我们依然离不开周将军刚才提出的争论之点。我的困难在于，我不同意张将军说那是开始以混编代替统编之时的意见。我不认为所有人都有准备了，我认为我们试图那样做之前，必须走得远些才行，我相信这多半会引起军人的逐渐变化和军官中的各种事故——辞职、生病或其它问题。重新配置带来的影响会比任何其它情况带来的影响更多。所以我不同意，我宁愿不认为人们会如此之早地愿意致力于一种全面的联合，另一方面，我的困难在于，我不同意周将军的提议。我记得政协关于在头6个月里缩编为90个师的说法。好，如果用正常的方式在6个月里缩编为90个师是可能的，那么我相信完全可以试着在那个时期过去之后开始统编的第一个步骤。但是，我想我们全都同意，在6个月里缩编到90个师是不行的。那将招致太多的混乱，那不仅仅是无秩序，并且可能给国家造成坏影响。然而，我相信拖延统编一年半，推延联合混编直到政治统一，是愚蠢的。因此，我认为统编应当适当早一些开始。我很抱歉，如果我在说明我的想法时使周将军产生了误解的话。但我从没有想过耽搁这样长的时间。我在此已提过建议，我相信在4个月里，我们可以先编两个军。也许这太早了，但从现在推迟整一年，我认为是愚蠢的。我认为妥协的基础是我们首次统编开始于哪个月。所以，根据周将军刚才所说的，我愿提议我们明天的讨论以6个月为基础，在这里试图用30分钟来解决这个问题，那是太难了。我认为

那是愚蠢的，可能明天也不够。我建议我们应该明天再进一步的讨论。

张治中：张将军说，他同意明天讨论。

周恩来：周将军同意。

马歇尔：我要造一个新词；我们已经登上了“赤峰”。休会。

（杨奎松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三、1946年2月16日

张治中：现在开会。

马歇尔：我们是否讨论第五条？我们昨天休会的时候，周将军就第五条已经谈过意见，之后又谈了一些看法，张将军对此有什么意见？

张治中：你提的是第五条第一节，还是整个第五条？

马歇尔：我们刚开始讨论第五条。有两种意见已经提出来了。第三节的实际部署也讨论了。讨论围绕着第一节：“在本协议公布之后12个月内，政府军和中共军的师将合成36个军，其中15个军将统编。即在军中包括中共军的师和政府军的师。”关于这一句话的讨论，周将军正象我理解的，他认为复员和统编应该分两个阶段——统编在复员之后。事实上，我理解他的意思是，统编应该到18个月终了时才开始。

周恩来：马歇尔将军，统编应该在军队整编开始后的12个月才开始，你理解吗？

马歇尔：我理解他指的18个月，因为他谈到了60个师。

周恩来：谈到18个月，周将军认为，他指的这18个月是，头12个月将集中进行复员工作，从13个月开始至18个月终了将集中

进行统编。

马歇尔：会议记录证明周将军刚才已经谈过。

周将军：周将军的想法是，在头12个月里，他们将集中进行复员工作；从第13个月开始，我们将开始军队统编。这一工作将在18个月终了时完成。到那时，中共军将仅有10个师。

马歇尔：我理解。

张治中：张将军理解周将军的想法是第12个月后进行统编。这意味着从第13个月开始到第18个月，将同时进行进一步遣散和统编工作。你的意见是第4或第6个月后开始统编工作，所以这就存在6个月时间上的差别。这是时间因素。第二，张将军认为，统编仅仅是走向军队统一的最初步骤。看到这个国家实现军队统一，中共军和政府军之间将没有分界，而且他愿说成只有一个军队——国家的军队。这个军或那个军之间没有差别。这才是达到最终目标的一步。张将军说，关于时间因素，他赞成你起草的原计划，规定统编从第6个月开始。他赞成原来的安排。他对周将军的这些意见的看法，只有两条意见分歧。首先是他刚解释的时间因素。有6个月的分歧。第二是，他愿看到这个国家军队的完全统一。关于时间因素，他作为政府的代表不打算坚持第一点，以免为会议的进程制造困难。

马歇尔：你的意思是第二点——军队统一，是不是？时间因素是第一点。对不对？

张治中：张将军解释说，这两点他同周将军有分歧。他并不想看到会议进程遭破坏，所以他想听听你的意见。他将尊重你的建议和意见。

马歇尔：周将军，你还有什么意见要谈谈？

周恩来：关于张将军提到的这两个问题，我想谈如下看法：

首先，关于时间问题。现在时间因素同执行统编关系甚大。我希望首先回想一下和平条款。我必须说明，军队统编首先是由马歇尔将军提出来的。事实上，直到政府和中共代表前次会谈时，这个问题才在政治协商会议上提出来。这个问题没有提出来，是因为那时我们只考虑中共军队整编成20个师。双方同意整编工作完成后，我们才讨论下一步。当时，我们达成这样的协议的理由是，因为这两支军队彼此对立了18年，双方在不同的制度和体系下发展。所以，不可能一下子把他们合在一起。我们非常担心我们将会走一条战争爆发后不久我们所走过的路。我们必须小心地处理这个问题。我们特别强调的是训练问题。所以这就是在前次两党会谈中，我们为什么仅规定完成第一步的条款的理由。那个协议里，我们也谈到了统一训练问题。然而，我们把一切都留在整编完成后再讨论。现在，在政协我们已经前进了一步。同意将中共军队整编成20个师留给三人小组处理。而且进一步规定，国民党军队整编成90个师，中共军队整编成20个师。然后我们把统编后的军队组成60个师里的50个师。不过我还没弄清楚“统编后的整编”是什么意思。自那以后，马歇尔将军第一次给“统编后的整编”下了一个定义，制定了一个方案，即双方以师为单位编入军。这就是我们的新方案。所以，在这次会议结束时，我们不仅有了复员的明确方法，而且在如何解决统编问题上，我们还进一步有了统编的具体措施。所以，听了马歇尔的方案，我们向延安作了汇报，因为对我们来说这完全是新的东西。所以在我给延安的报告中，我已经说过统编只在头12个月后开始。我还在我们的筹备会谈中不只一次地说，我们把马歇尔将军的方案向延安作了很好的翻译。我希望逐步进行统编，我们可以最终达到军队的统一。现在根据这种理解，延安同意我的建议。所以，现在我认

为，在我们面前的文件里，在我们的责任范围内，只能同意到这样一个程度。这就是说：第一，军队的统编最好在头12个月结束时开始。第二，在18个月终了时，中共军队将减少到10个师。超出这个限度的任何事情将是我无权解决的。我的意思是说，下面的做法可能超出我的权限；第一，统编在早期开始，即在第7个月开始；第二，我们是否不要为两军的混编制定条款，我认为这是第三步的事。因为，第一步是复员，第二步是统编，显然第三步才是混编。我非常担心，由于提出混编问题，我们的整个讨论可能受到损害。到目前为止，我们都为中国军队的统一作了最大的努力。我们必须充分认识到中国的军队相互对立已整整18年。倘若我们能在18个月内把他们混编在一起，事实上我们就已经成就大业了。如果国民政府和中共照此达成一项协议，那么，我敢肯定地说我们将在18个月里加以贯彻，而且能相当好地贯彻，以使我们可以为军队的进一步统一铺平道路。如果按现有的条件，我们仍试图制定混编方案，那我必须郑重说明，这超出了我的权限。说到此时，我考虑的是国家，我这样说是负有责任的。我想再说一句。我想每个人都意识到在过去的18年里，甚至在同一旗帜下军队还没有取得完全的统一。所以，我们必须正视困难。如果从现在起，我们能在18个月里实现协议的规定，这可能在外国认为是非常慢的，但是在中国，一定会被认为是非常快、非常伟大的事业。

张治中：张将军感觉到，自昨天我们接触到第五条这个问题时，他注意到周将军是以某种严肃和不愉快的心情谈这个问题的。

周恩来：只是严肃——没有不愉快。

张治中：张将军非常勉强地又说了一些不愉快的话。所以，张

将军认为周将军太不敏感了。但是，我不能帮助他，而只能对这两个问题作解释。周将军提到，在10月10日政府和中共之间的会谈中，只触及了复员问题，在去年的所有会谈中，没有规定统编问题。从某种意义上说，周将军的声明是正确的。但是，去年的会谈着重协商的是，如何使这个国家的军队国家化问题。基于这种考虑，我们先谈了复员问题，所以我们让军事小组决定如何制定这个国家军队国家化的计划。第二，周将军曾说过，中共已经为开会讨论这些问题迈出了一步。换句话说，这可能暗指他们说共产党在这个问题上作了大的让步。但是张将军提醒周将军注意，政府在这方面已经作出了更大的让步。张将军极其明确地说明，在去年的讨论中，中共整编问题列入议事日程，但是关于国民党军队的复员问题没有提及。在目前的会议上，周将军作了让步，把数字从20个师减少到18个师，这就是他作出的让步。而在政府方面，我们作的让步是，把政府军从260个师减少到90个师。我想这种让步比共产党作出的让步要大得多。这说的是事实，我希望这些事实将不会增加周将军的不愉快。

周恩来：没有不愉快。

马歇尔：周将军的发言给我留下了非常深的印象。我必须承认，今天我对统编中涉及的困难比两个月前有了更深的印象。我想，关于中共军整编和训练的种种困难，关于使他们获得与已经装备齐整，训练有素的政府军的师有相同装备的问题，我承认比我在前已经谈到的还要多。关于开始统编的基础问题，我同几位对中国的情况有几分熟悉的美国官员进行过多次讨论。在所有这些问题中，我一直在极其认真地考虑。在这类协议达成后到真正实行统一前的长时间里会发生什么事。我一直在掂量这些困难，即在联合政府出现后，在实际上完全由各自控制的大部队在宪法

内进行整编的过程中，会导致统编长期不断地拖延的危险。政治上的激烈冲突将会贯穿于整个整编的宪政时期。对那些已经完全改变地位，或者更直截了当地说，已经失去了地位的人，一般说来会产生强烈的情绪。当然，所有这些都必然会影晌部队的精神和士气，所以我们必须考虑这种情绪发展到什么程度，可能会产生组织之间的小冲突，这种情绪的发展会导致行动上的严重对立。在部队实际上长期处于完全分割状态的情况下，我们必须考虑上述情况。在这样一个基础上开始统编，我的人中更多地会讨论集团军问题，这就是说中共军和政府军溶为一体。鉴于有关部队的大小不同和他们确实会被彻底分割这种事实，就要允许带着最低限度的恼怒进行合并。而一个军即使在师的基础上统编，也比在一个集团军基础上的统编有更密切的部队联合。目前，所有这些问题必须在谈判和妥协的基础上加以解决。由于我们已经考虑过这一问题，诸如绥靖公署这样以前提到的某种高级指挥部将在限期内继续存在。在妥协的方法上，或许可以利用这种不得已的条件。假如，为了在军的基础上进行统编，我们仅仅计划有10个中共师在18个月终了时入册，那么对剩下8个师进行统编时，就不费力了。假如以妥协作为基础，一般认为应在集团军一级开始统编。这就是说，中共军3个师——政府军3个师，军的统编到第13个月再开始。例如，就算同意在第7个月开始，组成1个集团军，6个师，其中3个中共师；在第8个月再组成1个集团军；在第9个月组成2个集团军；在第10个月组成2个集团军。这样组成多少个呢？那太多了，不是吗？就算第7个月1个，以后每个月1个，到第10个月就有12个中共师，比暂时达成的协议多2个。现在，统编要是从在第13个月组成的第1个集团军的各师开始，持续到第18个月。我想请周将军对这种想法谈谈看法。大家知道，

当军的统编开始时，集团军就不存在了，这样到18个月终了时，在中国政府军中就不存在集团军了，除非是为了特殊的行动和特殊的情况而组成的。

张治中：你是说在我们进行统编时，在第13个月开始时，集团军就不存在了，或在第18个月终了时，集团军就不存在了？

马歇尔：集团军是逐步取消的。现在再说一点。我知道对剩下两个师还有一些误解。我会立即在这两个师的问题上让步。所以，不是在第10个月组成1个集团军，而是在第9个月组成的集团军中，我们会给中共军增加一个中共师。在原来的基础上你们将有8个中共师，他们的复员将于第13个月开始。集中为这10个师作出努力。中共在第7个月应把精力集中放在这方面，即装备和训练3个师等等。周将军对这样一个步骤有什么反映和印象吗？我明白，此时他显然无权使自己表态。

周恩来：我非常感谢马歇尔将军提出的构想，我们将尽最大努力统编中国军队，而不是让他们处于不受约束的地位。我们将不遗余力寻求解决办法。至于你的建议，我个人愿意给予考虑，并还要向延安呈送报告。在我以前的发言中，我已经特别强调了我们方面的困难，以便让你了解我们的困难。但是，当我谈统编问题时，当然涉及到双方的军队。在政府方面，他们也会面临许多问题，因为我们努力把这两支对立的军队统编在一起，所以我们意识到，政府有同样的困难。以前在与张将军的会谈中，我们认真地考虑了为实现统编所需要做的准备工作。我们必须制定双方部队的训练和教育计划，这样我们才可能使问题得以解决。

马歇尔：张将军对此建议有什么反映？

张治中：张将军说，他已经表示，假如周将军接受你的建议的话，他就将尊重你的建议和看法。

马歇尔：很好，那么我建议周将军考虑我提出的方案时，我们停止讨论第五条，转为讨论第六条，同意吗？

张治中、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关于第六条，张将军有什么可说的？

张治中：张将军没有什么话可说。

马歇尔：周将军呢？

周恩来：在中国，我们有两样东西毫不相干：一个是民兵，另一个是保安部队。保安部队是职业兵。我们担心，我们是否能改用“保安部队”这个词。

马歇尔：我也这样想，因为这就是我要谈到的——何人能得到枪的问题。

张治中：是的。

马歇尔：我们有，在我们国家每个公民都是一个没有组织起来的民兵成员——每个公民。每一个没有在职业部队里的男性公民都是民兵成员。但是，我们把“有组织的民兵”这个词说成是“国民卫队”。根据宪法，你们都有参加民兵的义务，但是你可以没有枪。而在我们组织民兵时，我们称它国民卫队。所以，你们叫它是“保安部队”。

张治中：是的。

马歇尔：关于这个问题我能再谈一点吗，谁发起这个部队，谁就有权控制这个部队，谁就向这支部队提供武器——在中国是怎么做的呢？

张治中：保安部队由省政府供给、装备并受省政府控制。

马歇尔：由省政府。在人数上没有限制吗？

张治中：不同的省有所不同。

马歇尔：谁决定的？要多少人由谁来决定？

张治中：由政府决定的。不过要将其人数报中央政府批准。

马歇尔：报中央政府。

周恩来：周将军问目前保安部队的人数。周将军提出下列问题：假如每省的人数限制在1.5万人，会有许多人复员吗？

马歇尔：1.5万人你认为怎么样？太少吗？我们必须减少一些数字。我们就开始讨论这个问题。

张治中：张将军认为，1.5万人是够了——不超过1.5万人。如果这支部队由省政府供养，那么人民不得不纳更多的税。

马歇尔：噢，我正在考虑拥有大城市的一些省。南京和上海在同一省吗？

张治中：是的。

马歇尔：这些省比人口非常少的省更需要省长。广州在广东省——这是个大省吗？

张治中：南京、上海、天津、广州——它们都是特别市。

马歇尔：懂了，我已经忘了。我想问一下第二节。“当省内普通警察显然无法应付局势时，该省主席即有权用此项保安部队，以镇压骚乱。”这对省主席限制太多吗？省主席必须经常动用保安部队吗？

张治中：非常经常。

马歇尔：限制太紧吗？

张治中：这可能是太限制了，因为警察非常无能，所以省主席时时得依靠保安部队。

马歇尔：噢，我正在考虑通讯不灵，省主席离该地区的距离，以及警察无能等问题。在主席发话前，当地有没有人能受权动用保安部队？无论局势怎样坏，无论通讯怎么不灵，他们在制止骚乱前一定要等省主席发话吗？

张治中：我们有县长。有时，给县长直接控制驻在该地区的保安部队的权利，但是在其他时间县长无权。这就要靠他和省主席筹划。一旦发生骚乱，无论如何是没有问题的。严重骚乱爆发——他能指挥保安部队镇压骚乱，当然要给他采取行动的权利。

马歇尔：他们认为第二节行了吗？

张治中：张将军建议你划掉“当省内普通警察显然无法应付局势”这几个字，并写上另一条款，即：“省内一旦发生任何骚乱，省主席将有权动用保安部队。”

马歇尔：这意味着完全没有限制词。我们所要寻求的正在于此——民主政体里的军队要有一种限制，有一些限制条件。这就是我所要寻求的。不过我怕这一计划不能实现。按我的理解，全部理论就在于政治协商会议期望军队在民主政体中处于一个合适的位置。你总不能听其自便。所以我们说，省主席能限制军队，我们说首先必须动用警察。

张治中：我明白了。

马歇尔：那么，第一节就按写的那样了？

周恩来：周将军还提出一个问题，是否规定一下保安部队应不超过1.5万人，超过这个数字以外的人必须复员。为此我们必须考虑时间因素，到底什么时间能完成。

马歇尔：他有什么建议？

周恩来：周将军不熟悉保安部队目前的情况。

张治中：我们正在讨论不同省份保安部队的各方面问题。

周恩来：我们都同意这里不必作规定。

马歇尔：那么第一节就这样通过了？

周恩来：周将军不清楚，为什么你先是说“这些省”，随后又

说“几个省”。说“该省主席有权”不是更好吗？

马歇尔：“该省主席有权”，“利用保安部队镇压骚乱”，这就更好。

第二节同意吗？

张治中：张将军同意。

马歇尔：那么就以目前的形式通过了。

周恩来：周将军还提出了一个关于军警或宪兵的问题。目前，我们有两种，中国军警的性质有两个方面。一个是检查部队纪律的。他认为，这种军警应随部队行动，依附于部队。为此目的，通常不需要那么多人。由于我们现在已经确定了部队的人数，我们也应该确定军警的人数。现在谈第二点，中国军警尤其是在大城市，除了为检查部队的纪律和装备以外，军警也还干涉民事。特种军警的人数是多了点。特别在大城市，除了保安部队外，他们正起着重要作用。他认为，将来军警应该同民序民事无关。军警在中国不应该成为象军队那样的独立体系。也许我们还应该为大城市作些规定，这些城市有少量保安部队。但军警与之无关。他询问是否将此点放在第一节里或放在其他条款里。

马歇尔：我想放在其他地方。我想放在第七条特别规定里。第四节是秘密部队。我可能不写在第四节这一段，但是可能写在这一条款附近。

周恩来：第一件事，我们应该决定，我们是否应写上特别城市也可以有自己的保安部队。

张治中：张将军说，关于应被统编的秘密警察问题，这部分部队规定占军队的百分之五，但是，至于其他军警，张将军说最好将其纳入国民政府军整编计划，不纳入目前的计划。

马歇尔：特别市的保安部队怎么样？

张治中：张将军说，特别市目前没有保安部队，还得依靠警察在这些城市掌握局势。所以，他认为在这一条里没有必要有这一节。

马歇尔：不过如果有，我就要这段。

张治中：张将军认为，第六条是非常必要的。因为有了这一条，我们就不能利用它让那些遣散人员进来，或混入某些民兵组织——以防止将来发生这种情况。所以，他认为这是一条非常好的条款，非常好的限制。而且我们准备接受这种限制。这样，遣散人员不可能进入其他地方部队里。其次，关于宪兵，及其存在的状态和职能，我们是否应该有宪兵，应该允许他们具有什么样的职能，张将军认为没有必要规定在这个计划里。这可以由国防部或在一些其他场合讨论和制定。

马歇尔：我可以认为，第六条已被接受了吗？

张治中：张将军同意。

周恩来：周将军想说，张将军刚才说过没有必要为特别市规定保安部队。他认为警察相当有能力驾驭局势。基于这种考虑，周将军同意这一条款，并保留进一步讨论军警问题的权利。

马歇尔：第七条第一节有什么意见？最后一行应该读作“本协定”而不是“这些条款。”同意吗？

张治中和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第二节。

张治中：张将军同意。

周恩来：周将军同意。周将军在这里指出，这里遗漏了武器，装备，统一的装备。这是否必须分开。

马歇尔：我想这必须分开。一种可能是英国装备，另一种可能有美国大炮。这个问题将详细谈。我们只是想让装备看上去都

一样。

第三节。

张治中：张将军同意。

周恩来：周将军建议，在“妥善之人事制度”后，增写上“不歧视党派人士”。

张治中：张将军建议“建立妥善和公平的没有歧视或政党的名册”。

马歇尔：“无政治偏见”。

张治中：张将军认为，如果这个名册不是一个合理的名册，任何普通人看了，都不会产生很好的印象。

马歇尔：可以想象，如果我们在这儿不能公平地写，我们将留下祸害，也甭想对此说什么。我想提点意见。这里真正有爆炸性意义的是“军衔”这个字。对此没有人提出意见。在你们着手军队混编时，这一问题非常困难。我不知道目前你们如何决定军衔。假如你有10个将军，谁是头号——假如你有200个上校，谁是头号，谁是200号？我不知道你们是如何做的。在美国目前有这样的困难。我们正在考虑把大量临时军官放到常规军里去。这听起来是自相矛盾的。但是，大的困难是因为军队是非政治的。巨大的政治影响是有用的。这里有2000名上尉——他们将怎么安排呢？我认为不必在文件中掩盖。你们可以对此定出细目。把“军衔”这个字翻译过来——应该是“等级”。“等级”就是“上校”、“少校”、“上尉”或其他什么。此时我正想回避困难。

不改，同意吗？

周恩来：你的意思是第二条，还是整个句子？

马歇尔：我谈的是有“等级”这个字的整个句子。

周恩来：周将军认为你们不能漏掉政治派别。

马歇尔：你想写进“没有政治歧视”这样的词吗？张将军同意吗？

周恩来：周将军已提出了这个问题，因为现在在共产党军队里没有设立军衔的合法基础，因此他们从国民政府那里得到正式军衔会有困难。周将军刚好回想到，他是在1925年获得少将军衔的。

马歇尔：他要把“没有政治歧视”写进去吗？

周恩来：是的，因为在政协会议，他们有“没有政治歧视”这样相同的条款。

马歇尔：最后是不是这样写：“凡陆军军官的姓名、阶级和执掌应该载入统一名册，不得政治歧视。”1922年，我在一个部门当了5个月的记录员，试图改正第一次世界大战以来的军衔。我们有400个证明人证明。花了我们5个月的时间。所以，这段话看起来非常文雅，但是，这是最有爆炸性的。现在，这段读作，“建立妥善的人事制度，凡陆军军官的姓名、阶级和执掌均应载入统一名册，不得政治歧视。”同意吗？

张治中、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第四节勾掉“国民”这个字和最后两个字，把“这些条款”改成“本协定”。同意吗？

周恩来：我们说“秘密军事力量”，我们就要涉及“秘密或独立。”说“特殊军事力量岂不更好”？

张治中：“特殊武装力量”。

马歇尔：“特殊武装力量”。把“武装”这个词改在“独立”这个词后。

张治中：不改变这个条款的内容，只改变标题怎么样？“军事的”和“武装的”有什么差别？

马歇尔：“武装力量”非常好，不允许你回避这个问题。我们所谈的是任何一种武装力量。医生在军队，而他仅用一把小刀来武装。

张治中：张将军认为，因为太晚了，我们该休会了。

马歇尔：我们下次什么时候开会？

张治中：你说什么时候？

马歇尔：我听你们的安排。周将军星期一上午有个会。

周恩来：星期一下午3点30分。

马歇尔：好吧。

（张琦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四、1946年2月18日

马歇尔：我们昨天讨论到第七条第五节。

周恩来：关于第七条第四节，我还有两个问题需要提出。第一个问题是关于军警问题是否可以在这里讨论或者另作安排。第二个是关于铁路警卫队的问题。关于这个问题我希望得到澄清。我的意思是如果以后我们只有铁路警察，当然就不必在这里讨论这个问题了，因为与军队无关。一旦建立铁路警卫队，我认为在此提出一些规定是有必要的，因为我听说将组成18个铁路警卫队，而这些铁路警卫队事实上是一支正规军。我认为在秩序恢复以后铁路警卫队就没有必要了。目前，制度还没有建立的情况下，两军守路是必要的。不过，我认为，当问题解决时，只需要有铁路警察，并置于各铁路线的铁路局的管理下。

张治中：周将军提出的第一点，有关军警问题，张将军最近说这个问题将来会有大量机会去讨论的。将来有许多机会，所以

他认为不必要在这里提出，不必在这个计划中作出规定，因为这与军队整编无直接关系。关于军警问题，张将军曾打算举行双方之间的双边讨论，但最近两天他找不到机会。他愿意就这个问题作些解释。张将军在考虑，或者说他在揣摸周恩来提出这个问题的用意。或许他已意识到目前已有20多个团的军警，这些军警现在形成一种力量，因为国民党军队与共产党部队的比例是1:5。为了决定比例，或许周将军怀疑军警是否编入国民党军队。首先，虽然从过去的情报中得知已有20多个团的军警（军警的指挥官目前不在城里，张将军不可能得到确切的资料），但是这些军警团每个团的人数都在额定数以下。只有额定人数的一半。1个团有3个营，每个营有3个连。每个连只有50至60个士兵。而且这些团不集中在一个地区。甚至没有1个连驻扎在同一地区。征募来的人合在一起就是1个中队或1个小队。只有少量士兵是一个地区招来的，因此这种警察的部署完全不可能形成任何力量。他们的装备也只是步枪和手枪。他们根本没有重机枪。他们的装备很轻。按张将军的描述，军警根本不会成为一种力量，更不必说形成一种集中的军事力量，因为他们是分散的，而又是轻武器装备。所以他希望周将军在军警这一点不必过于认真，希望再次向周将军作出保证，将来他会有许多机会把这个问题提出来讨论。张将军希望周将军不要坚持在此谈论有关军警问题。

马歇尔：你使用“军警”这种说法。而周将军说的是铁路警卫队。

张治中：第一个问题是关于警察问题，第二个问题是关于铁路警卫队问题。张将军说的是有关铁路警卫队问题。

马歇尔：军警的职责是什么？

张治中：张将军想举一个例子。在他去新疆的时候，他发现

有一个团部设在兰州的警察团，在距团部1000里之外的迪化市设有一个营部。在迪化市内驻有一个半连。就说这支部队，一个连在省府站岗值勤，其余的在车站维持秩序，这就是例子。在其他大城市，军警可能用于维护士兵纪律。当然，战争期间军警还用于保卫飞机场。因此，在一种意义上说，他们只是协助民警处理由士兵造成的骚乱。他们只是能对付士兵的人，而民警是不能对付士兵的。

马歇尔：谁来组织他们？

张治中：它受国家宪兵指挥官的指挥。

马歇尔：谁给他们下命令？比如一个将军那样的人下吗？

张治中：宪兵总部置于军事工作部门——作战部之下。

马歇尔：和平时间呢？作战部是从距城里1000里以外的地方指派他们吗？

张治中：对于一个地区，他们任务的分派是归作战部。至于命令、至于他们实际上被放到什么地方，那是宪兵总部的责任。

马歇尔：我不太明白。他们在本省外活动时在谁的命令下工作？在谁——谁决定他们的特殊任务？

张治中：团长。在一个局部的地区他们受地方政府的指挥。

马歇尔：“靠指挥”，他的意思是服从他的命令？

张治中：宪兵队负责保持通讯正常、维持治安，而不是破坏当地治安和秩序。从这个意义上说，指挥包括来自地方政府的命令。

马歇尔：他们有权逮捕公民——让他们坐监狱吗？我指的在和平时期。

张治中：宪兵队的特别任务为常规任务所掩盖，张将军也不熟悉它的确切性质。

马歇尔：他们从地方征募还是从某些中心地区招收人员？

张治中：宪兵队员是从地方征募来的，但他们集中受训，训练后以部队为单位派遣到各个地区。通常一旦指定在一个地方，他们就在那里呆上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宪兵队的任务通常是维持士兵内部军纪。而且张将军又指出一点，军警从来就不知道有直接参与战争的责任。他们的责任是维持治安和秩序。

马歇尔：在张将军谈论铁路警察前我打断一下，他没有就铁路警察谈过意见。他还打算就此谈谈意见吗？

张治中：张将军开始就说他不熟悉铁路警察的性质——他们是否让铁路警察还是铁路军事武装继续存在下去，他将从交通部那里得到情报。第二个情报是已经决定组织这18个团，事实上，已经决定组织国家警卫团，并受交通部控制。

马歇尔：对此周将军还想再说点什么吗？

周恩来：对于张将军的意见，我想指出，首先，关于军警问题我的重点不是在张将军刚才说的那两点上。就是说，我没有把重点放在军警是参与战争活动还是不参与战争活动上；其次，我没有强调军警集中起来，是为了在军队整编后，组成一个独立的部队。不管他们是集中还是分散。我的意思是我们打算建立的军警属于那种。如果军警的职责仅仅在于维持秩序和军纪，我认为就不需要太庞大。如果我们用这种军警干预民事，那我会对在中国建立民主制度感到极大的忧虑。我不熟悉指导军警的规定和规则，但是从过去10年的事实表现出我们的军警并没有仿效民主国家的警察，而颇有点象日本的宪兵。例如，有关对旅客和人员的检查，这就不光是检查士兵了。他们检查公民如同对公民进行干涉，不管是否在铁路、公路、港口或机场。其次，军警逮捕人并不限于士兵，而且还抓平民、学生以及其他各类人。第三，军警

还对私人住宅进行搜查，虽然按常规他们只能搜查军事人员的住房，但事实上他们也搜查私人住宅，有时与警察结伴而行。我的看法是我们应该赶紧把军警与民警区分开来，而且将军警的职责严格限于军事人员。只有这样才能适合于中国的民主制度。现在的事实是，在中国我们有一个独立的军警系统，它有20个师组成，完全象一支正规军。

马歇尔：20个师。

周恩来：是团而不是师。我认为这是不合适的。我们应该赶紧区分，军警只应对军人履行职责，而不应管平民百姓。提起铁路警卫队，我已听说交通部将建立一支如同正规军一样的独立军事力量，用来保护铁路。我认为这对中国没有什么好处，如同过去财政部有自己的所谓税务警察团一样没有什么好处。在民主国家里，不可能认为每一种机构由自己的军事力量去履行一种特殊的职责和使命是合适的。我认为如果我们赞成每个铁路局都有铁路警察维持秩序的话，那么我也反对把这样一支庞大的力量全部置于交通部的直接控制之下，这样你们就形成了一个独立的系统。

马歇尔：我承认这两个问题，特别是军警或宪兵问题已成为目前建立一个真正的民主制度的棘手问题。考虑到中国目前的情况和以后两三年里也可能存在的那些问题，我全然不知应该怎样解决这类特殊问题了。再说，它包括一个很棘手的政府问题。按照法律，个人和地方长官应拥有多大权力，应允许有多少数量的军队，对与此有关的问题，我认为必须放到比这个小组更高一级的机构去解决。不过，我在此指出，我们在文件中涉及到的一些禁令，在某种意义上不直接适用于常规军，但是原则上却保证人民在和平时期不受军队的干预。我已经说过，我对这个问题并不完

全了解。宪兵和军警逮捕平民的权限可能有清楚的规定，国民政府可能允许他们根据情况和地区，根据省长指令组成一定数量，而且按照中央政府的意志增减或撤销。但这在和平时期的确严重影响到军队、平民，也影响到政府按其能力维持好秩序的程度。考虑到在这个特定时间讨论这整个问题有些流于表面，我倾向把这件事放到更高一级的会议上去讨论。不过，我想建议周将军对我们考虑称为一般性政策或禁令或二者都行的这一段作些阐述，使其成为由本委员会判定的这个文件的一节或成为这个文件以外的一个注解。不管怎么样，今天下午我们把这点放过去，继续讨论下一段，同意吗？

张治中：张将军表示接受，而且又补充了几点意见。首先一点，张将军承认周将军谈到的与宪兵有关的所有事实，但他也承认战争期间军警将补充民警的不足。当然，和平时期宪兵的权力应受到限制。张将军愿意表明，他并不反对讨论军警或铁路警卫队的问题，但他同意马歇尔将军的建议，最好在更高一级的会议上去讨论。例如，军警受作战部的支配，铁路警卫队受交通部的控制。这些部都受行政院的控制。随着行政院不久进行改组，共产党代表将有许多机会把这些问题提出来讨论。在张将军看来似乎没有必要在此讨论，因为如果我们倾向将所有问题都拿到这个会上讨论，这就超出了这个小组的职权范围。他完全不反对讨论这些事，但是他再次保证共产党人将来会有很多机会在某些别的时机或更高层次的会上讨论。如果周将军同意的话，那么进行下一节的讨论怎么样。

马歇尔：我就是这个意思。

周恩来：周将军同意马歇尔将军的提议，而且将力图把这一点作为一个正式的提议写在文件里。

马歇尔：第五节。

张治中：张将军前不久与周将军有过一次谈话。在上次谈话中，张将军和周将军都同意在国民党和共产党的《政协决议》中规定不要将共产党员和国民党员解除出党的条款。不解除那些有党籍的现役军官，也不因在军内掌握现职而解除党籍。

马歇尔：我同意。

张治中：此外，他们同意任何军官为两党中央委员会委员者不解除其党中央委员职务，因为这些委员是分别由两党代表大会选出来的代表，而代表大会又是每年或每两年举行一次，因此他们不得不等到下次代表大会时履行现在的条款——不再选举任何现役军官担任委员会委员职务。

马歇尔：他们希望保留还是删去这一节？

张治中：张将军与周将军都同意删去这一特殊部分，因为政协决定规定，任何现役军官都不应在任何组织任何党里参加任何党派活动。

马歇尔：那么删掉第五节。

廉壮秋，皮上校删去了张将军一段非常重要的讲话，这就是“一旦两党找到妥协的办法，你作为公证人暂时就会失业。”

马歇尔：你告诉张将军无论什么时候他找到类似的妥协办法我都会欢迎，前天晚上我们在交响音乐会上听了一曲《鸭子戏水》。我们现在就像鸭子戏水一样没完没了。我说的是第六节。第五节我们已删去。我们现在讨论第六节就是这个样子。还有什么意见吗？

张治中：张将军要求周将军阐述他的观点，但周将军说他没什么可再说的。周将军同意这一节的原则，但是对最后一句，周将军问是否必要就这一节提出的时限规定一下时间限制。整个事

情什么时候开始、什么时候结束？

马歇尔：他要求解释或问问题吗？

张治中：问问题？他怕是嫌太短了。

马歇尔：我就是这么想的，但我们应对使用“实际 尽量不拖延”的意思有一种表述。把它留给制定细目的工作人员，留给制定详细计划的工作人员。在他们拟定细目时，根据情况找出或者描述出来。怎样才能迅速处理这件事呢？从某种意义上说，这个问题会提交军事调处执行部，但策略上应包括“实际尽量不拖延”的表述。

廉壮秋：“实际尽量不拖延”同“尽快”这种表述一样吗？实际上它们是一致的吗？

马歇尔：我们在军事文件中用的是第一种表述。

廉壮秋：考虑到“尽快”更容易翻译，我才提出这个问题。

马歇尔：很好，你可以说“尽早”。

廉壮秋：中国话都对。

马歇尔：你告诉张将军他们在翻译中曾出过笑话，我希望不要出这种笑话。

张治中：张将军提出两点意见。首先，他认为我们应该制定一份在一定时期对政府军和中共军都适用的有权威性的计划，应该遣散所有伪军，解除他们的武装。实际上应该规定一些限制，这样中共军队中的伪军在被遣散和解除武装以后，就不可能跑到国民党军队，对于政府军也是一样。张将军说他们颇具两重性，从这边跑到那边。我们必须作出某种限制来制止这种情况的发生。

马歇尔：他要做的就是这些，还是要参谋整理出细目？

张治中：张将军和周将军同意最后一句应该更具体些，最后

一句读作“一旦达成协议，具体的执行计划细则应该立即定出，并付诸实施，而且计划应该在所限定的时间或时期内完成。”

马歇尔：一旦同意就公布？

张治中：是的。

马歇尔：现在这个调子怎么样。现在写下的包括“中共”字眼的这一段的意思如下：“解除武装和遣散任务应尽快执行。在限定的时间内，定出详细计划为执行这一条款作准备。”还有一件事，在“详细计划”一词后面加上“(第八条，第一节)”，解释什么是详细计划。我看凡是我考虑要用“能实行的”这个词时，就应该说成是“尽快”，同意吗？

张治中、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那么读到第五节时改变一下。

张治中：张将军说在详细计划中我们必须加上一些限制，以便制止遣散和解除武装后的国民党和共产党中的伪军再跑到其他军队。我们必须在详细计划中做出限定。

马歇尔：我不知道，我本想在这里制定细则，我能同意这些细则。

张治中：我们可以把这一想法写在会议记录上。

马歇尔：记录明确说明遣散伪军中的有关人员不允许从一边跑到另一边，这一条十分明确并一致同意。第八条第一节最后几个字中我建议取消“协议规定”这几个字，而用“规章”一词代替。这句话的最后部分将读作“关于执行本协定的各种条款，包括规章和具体步骤。”关于这一句还有什么要说的吗？

张治中：张将军和周将军两人赞成。

马歇尔：这句同意。

张治中：张将军提出了涉及“委员长”和毛泽东“主席”的名字

问题，因为“总统”和“主席”在汉语中是同一意思。

马歇尔：他们想怎么做呢？

张治中：张提议我们用“委员长”表示“总统”，“主席”为“中国共产党主席”，以示区别于“中央政府主席”。

马歇尔：“中国共产党主席”毛泽东。这样行吗？

张治中、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第二节，最后10或12个字，从“在第4个月1个军”开始，到这句的末尾全部划掉。这一句暂到“开始”这个字结束。“开始”这个字后面的句子有待决定。现在，关于这句的段落，我想请你们谈谈意见。

张治中：他们都表示同意。

马歇尔：那么，可以理解为同意第二节到“开始”这个字。而这个句子的后半句以后决定。这就是第二节的第二段。

周恩来：“责任”是对各自部队说的吗？

马歇尔：在复员期间，你们会发生许多事。你们知道，在复员过程中，牵涉到许多士兵。谁必须对他们负责？部队是没问题的。部队当然要对他们负责。这样写同意吗？

周恩来：周将军问，我们是否应该省去“在头3或4个月”，只是说“在过渡时期”省去“3或4个月。”

马歇尔：这比较好。双方应该在记录中达成谅解。我认为，在某种程度上，政府在过渡时期将承担对这些部队的供应。我们将在这里渡过18个月的过渡期。

周恩来：我们可以加上“在过渡时期的最初阶段。”

马歇尔：我们不说多长，只说“最初”——这比较好。这样改同意吗？

张治中：同意。

周恩来：周将军只是向张将军个人提了个问题，在建立补给区的时间里，政府也要使用中共的军官。张将军说，他同意。

马歇尔：为执行先生们提出的这些协定，还有其他可采用的总则吗？这个条款是全面执行这些条约的。他们再没有提出什么规定来。

张治中：张将军没什么可说的。

周恩来：周将军没什么可说的。

马歇尔：周将军这次准备讨论统编问题吗？

周恩来：周将军现在不准备。

马歇尔：除了关于统编问题的第五条和宪兵、铁路警察问题外，我知道，我们已经通过了目前形式的协定。我今天晚上对此再查一下，不讨论。

张治中：张将军希望重申，最好在整编期间和整编之后再周将军提出拟议的条款提交行政院。我的确认为在目前这个计划里没有必要包括这个条款。

马歇尔：那么，今天下午还有什么意见要提？

周恩来：周将军希望估计一下这个文件什么时候可以完成。他自己估计，我们也许可以在3天内完成。他希望，在这个文件通过以后，他可以提出给武装部队提供补给的问题，象在湖北，部队的情况非常危险。他希望，这个文件通过之后，我们讨论一下这些部队在指定的其他地区重新部署的问题。

马歇尔：我认为，什么时候完成这个文件完全在于周将军什么时候准备再讨论统编问题。我要说，一旦我们讨论这个问题，我们在一个下午完成是可能的。我希望这样。

周恩来：周将军问，除了这个文件里涉及到的问题，其他一些问题是否提交这个委员会？

马歇尔：据我所知，除了这份详细计划形成比较晚外，关于这份文件还没有提出更进一步的东西。我想把这个文件报告给卡拉韦将军。他是魏德迈将军的参谋。其他三名官员正在制定临时方案的详细计划，力图尽快形成计划的结构和分类，以便尽快供他们同类似的中国官员讨论，尽早向这个小组呈送一份圆满详细的计划。为了节省时间，我已经冒昧地在准备这个方案了。最近3天我们全力以赴为的就是合理的解决这个问题。一旦总协定在这里达成一致，特别是统编问题达成一致，那么，他们就能准备一份临时大纲作为中国部队参谋官员讨论的基础。照我看，在中国的这段时间里，我们实际在这儿得有一个联合参谋机构，直到他们准备好这份详细计划的草案拿给我们看为止。我曾以为，最快的办法是，让美国人自己试一试，然后三方再在一起进行讨论。我现在提议，对于没有争议的条款，对于已有相当明确决定的条款，恰恰现在就应把它们收集起来，用不着等到文件正式通过。例如，中共方面，在1年终了时将有18个师，在18个月终了时有10个师。我们越早知道到18个月终了时继续存在着的头5个师在什么地方，我们越能比较快地制定出这些计划。我们能知道最早的日期，先在什么地方复员，复员多少是会有益的。这对中共方面来说尤其重要，因为我们全然不知他们的部署，他们的位置和编制。同样来自政府机构的同等情报也相当重要。不过很快获得这些情报并不困难。此外，我们应该尽快知道在头2至3个月里第一批复员的师有多少——他们是什么部队，他们处于什么位置。与此同时，公共事务部或其他什么合适的机构如果知道利用这些复员人员到什么程度的话，计划者就应该了解这一情况，了解工作地点。因为这有助于他们制定步骤。我力图解释的就是，如果我们能照这种办法进行，就象我们的军队出战前做好了各种

准备一样，我们就可以在已经取得一致的地方起步了。我们不要等到正式公布圆满的文件后再开始。今晚还有其他问题吗？周将军离开前，我可以同你谈一会儿吗？

周恩来：可以。

马歇尔：如果没有其他事情，我们就休会。

（孙建益、张琦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五、1946年2月21日

马歇尔：我们开始讨论第五条，我要问周将军，他是否要对我上次提出的建议发表意见？

周恩来：关于第五条第一节，统编两军和集团军的想法是可以接受的。但是，统编在第7个月1个，第8个月1个，第9个月1个，军官统统放在一起训练可能会出现一些困难。我担心，如果统编每月连续不断地进行，军官的训练将会有一些困难。所以，我建议，每两个月统编1个集团军，这就是说，第7个月第1个，第9个月第2个，第11个月第3个。

马歇尔：张将军呢？

张治中：周将军提出两个月的不同建议。张将军以前曾多次说过，他将尊重你的意见。对这一问题如果周将军这样考虑，他将尊重你的意见。

马歇尔：周将军，自我们今天上午会谈以来，我已经对卡拉韦将军谈了你提出的这个问题。他对我说，他们有他们制订的计划。所以，他认为，根据我们在这里的日程安排，这件事能够适当地处理。但是，我建议，为了使此事办得比较稳妥，我们把它改为“第7个月，第9个月和第10个月。”做到增加一个月这点是

比较简单的，但是，他们现在已制定了日程安排，没有时间进一步延长。我想，我们在下6个月开始整编前的一段时间里，正可完成第3个集团军的统编。

张治中：张将军有这样的想法，由于统编将在第6个月终了时开始，我认为第7个月、第8个月和第9个月统编会有充足的时间。

马歇尔：不是这一时期终了，是我们缺乏军官——作为训练军官的美国军官。安排头一件事没问题。你们到下个月时，就要一个月隔一个月处理三个月的事了。假如我们有足够的美国军官，在第7个月我们都能这样做了。但是，我们没有人。我看这不会令人不愉快，而且定第8个月比较容易做到。同意吗？

张治中和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第二节。

周恩来：有一个问题周将军想要弄清楚，华北是不是包括西北在内？

马歇尔：什么是西北？

周恩来：象陕西、甘肃、新疆，因为这些省似乎不在适中的位置。

马歇尔：我这么想，中国的西部包括在华中之内。华北和华中的分界线是从山东到兰州的一条直线。

周恩来：中国人的习惯理解不是这样。

马歇尔：你的理解是什么？

周恩来：习惯上我们以省来划分。

马歇尔：我已给考伊上校送去了地图。他们是借助地图计算的。这是个大略的估计。我记得是从山东南部的某一点向西画一条线。他们并不打算到中国西部去，了解分界线在什么地方超

出我们的计算范围。对这一情况我们知道的太少。我们相当了解满洲需要什么，我们相当了解华北的中心部分，我们对华南也比较了解——剩下的就是华中了。除了华北的确切含义是什么以外，周将军，你还有什么意见要说？

周恩来：周将军说，最好的办法是，我们是不是沿省界来划分界线——这将能划出比较好的界线。

马歇尔：我也这么想。

周恩来：关于在满洲部署中共部队的问题，周将军说，根据你原来的建议，第一阶段在满洲有一些中共部队。在新计划里，到12个月终了时，在满洲没有中共的部队。他建议，除了政府部队的5个军外，应该包括中共的1个军。这个军或从华北抽调或从华中抽调。在第四节，你提到，满洲将有一个中共师。周将军认为这是可以接受的。现在说这一切，只是希望解释一下，中共不想在满洲驻扎一支大部队，但由于现在那里已有一些中共部队，他们必须复员和整编。在第一阶段有一个军的中共部队，在第二阶段有一个师是合适的。

马歇尔：张将军，你有什么意见？

张治中：张将军同意周将军提出的这个意见。

马歇尔：我建议，我们对华北作出解释后，把各省写进记录，你们打算怎么做？

张治中：张将军和周将军都认为，我们有五个区：东北、华北、西北、华中和华南。

马歇尔：我必须写上西北。东北即满洲，我们所做的是改变一下名字。你们现在确定这些地区了吗？

张治中：是的，暂时确定了。

马歇尔：请不要去掉赤峰。

张治中：张将军问他这样理解是不是正确，即对包括在不同地区的省份作出研究后，把它们写进记录而不要纳入计划。

马歇尔：我的想法是，为避免计划太长，我们在记录里专门写一段包括各地区省份的内容。

周恩来：周将军认为，华中必须有中共部队，至于分界线划在何处，完全无关紧要。

马歇尔：我提到西北，但周将军先前感兴趣的是华北和西北的界线，当然也给你华中的界线。如果你要这样，我们可以把这些都写进去，不过我力求使这份计划尽可能简短。

周恩来：周将军建议把华北、华中、华南、东北、西北这五个区如何分界写进记录。

马歇尔：你决定华北的界线了吗？

张治中：张将军将研究不同地区的界线。

马歇尔：今天他们做这件事吗？

张治中：是的，马上做。满洲包括9个省。

马歇尔：那是东北。

张治中：华北将由热河、察哈尔、绥远、山西、河北、山东组成。西北将由甘肃、青海、宁夏、新疆组成。华南将由福建、广东、台湾、广西、云南、贵州组成。华中将由陕西和其余各省组成。

马歇尔：怎么样？

张治中、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我有“东北5个军。”（谈到此，马歇尔将军和考伊上校重新考虑军队问题，以便同更改边界一致起来。）

这就是我们现有的方案：

东北政府军5个，每军3个师，中共军1个，每军3个师，共

6个军。

西北政府军4个，中共军1个，共5个军。

华中政府军7个，中共军1个，共8个军。

华北政府军4个，集团军3个，每个集团军有1个中共军师和1个政府军师，共10个。

华南政府军6个。

日本政府军1个。

共计36个。

我从华北抽调1个政府军进入满洲。我把华中1个中共军调到西北。让中共在东北部署1个军，华北3个军，西北1个军和华中1个军。这是到12个月終了时的情况。

张治中：张将军认为西北地区太大，最好将陕西划入华中，而不是划归西北。这个章程通过以后，我们应作一介绍，说明新的省界，这个省很可能分成两个省，北部归华北，南部归华中。

马歇尔：现在就改变边界。同意吗？

周恩来：同意。

张治中：这样的话，在西北统编的中共部队可调到华北。

马歇尔：周将军同意更改省份吗？

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那么就按我给你的部署作出改变。

西北4个军全属政府军。

华北，在我原先第一方案所写的地方增加1个中共军。

现在这个方案所列如下：

东北5个政府军，1个中共军。

西北4个政府军。

华北4个政府军，1个中共军，3个集团军(一半对一半)。

华中 7 个政府军， 1 个中共军。

华南 6 个政府军。

日本 1 个政府军。

马歇尔：同意吗？

张治中、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大家知道对日本的问题，委员长还没有作出决定。

张治中：张将军说，不管我们派不派军队到日本去，我们都不必担心会有严重影响。

马歇尔：大家知道我说的是派不派军队到日本去还没有作出决定。

张治中：张将军和周将军两人都同意取消这个军，把它编入华南的 6 个政府军。一旦我们决定派军队去日本，我们可以从华南调遣。

马歇尔：很好，华南将有 7 个军。

张治中：实际上上船的地点是上海，所以这个军应放在华中。

马歇尔：我们就把它改在华中。这样华中有 8 个政府军，华南有 6 个政府军。现在我们回到第五条第二节，关于集团军的指挥官，我在这里留下个空白。周将军今天上午向我建议，因为中共部队占地少并非常缺乏较高的指挥官，所以是否 3 个集团军中的 2 个集团军指挥官应由中共军官担任，所有集团军中都应有一名对立派的副指挥官，如能这样他会感谢的。对吗？周将军？

周恩来：对。

张治中：张将军说，当他知道将先组成 3 个集团军后，他认为，不论是共产党方面还是政府方面说明是否同意有共产党军官，或提出集团军指挥官问题都是极其困难的。所以他建议在华北除

了组成 3 个集团军外，还有 4 个政府军和 1 个中共军，可以再组成一个集团军第 4 集团军。这样，他们就会平起平坐。

周恩来：周将军刚才对张将军解释说，马歇尔将军认为，这 9 个中共师将并入集团军，以这 10 个师为基础，到第二阶段编成军。所以组成第 4 集团军是没有必要的。因为训练额外军的军官有困难。所以他认为，鉴于第 3 集团军仅存在约 3 个月，政府可以作出免除第 4 集团军的决定。

张治中：张将军说，他本人不想坚持他刚才说的话。但是他认为向政府作出解释非常困难。所以他提出如下建议：成立起来的第 1 集团军受国民党指挥，第 2 集团军受中共指挥。关于第 3 集团军的指挥官问题，我们将根据这种理解留到将来讨论。

马歇尔：“这种理解”是什么意思？

张治中：张将军谈两点看法。第一，他仍希望批准他提的第一个建议，这就是组织第 4 集团军。如果得不到批准，他认为最好在文件里写上第 1 集团军的指挥官由政府军军官担任，第 2 集团军指挥官由中共军军官担任，第 3 集团军的指挥官将来再定。

马歇尔：我担心，由于对第 3 集团军意见的不一致会产生不幸后果。如果我们在第一节的第二句末尾写上“第 10 个月再加 1 个和第 11 个月再加 1 个”，就不会使事情更复杂，因为到那时或多或少是个形式而不是事实。我们在第一句写上“4 个集团军”，在第二句的末尾写上“和第 11 个月再加 1 个”，划掉“第 10 个月前的“和”字。这样，第一句说“4 个集团军”，其他的到第 11 个月进行统编。在第三节我们是不是可以说“4 个集团军应该整顿”。这句的最后过去的表述是“为此目的再装备一个中共师”。因为这将多出一个中共师，所以这句是不是划掉。作为一种妥协，我建议现在就改一下，第 1 集团军有一名中共军指挥官，第 2 集团军有

一名政府军指挥官，第3集团军有一名中共军指挥官，第4集团军有一名政府军指挥官。也就是说，我们为张将军增加一个第4集团军，为周将军颠倒任命顺序。我可能没使谁高兴。同意吗？我不主张把谁为第一谁为第二写进去，这是细节。

张治中：周将军和张将军一起让步，这就是在第7个月首先任命中共军军官，随后在第9个月和第10个月指定政府军军官，第4集团军由中共军指挥官统帅。

周恩来：周将军说只要任命完全在同时进行，这是可以接受的。

马歇尔：同时不可能得到所有集团军。这个婴儿没出世。前几天有人指责我是助产婆，不过这说得有点过头。众所周知，这还没有发表，只写在详细计划里，不会透露给新闻界。

张治中：大家知道，集团军的副指挥官由其他党派的官员担任。

马歇尔：是的。“华北”现在读作“3个军，每个军有3个政府军师组成。4个集团军，每个集团军有1个政府军和1个中共军组成，每军3个师。两个集团军的指挥官将由中共军军官担任，两个集团军指挥官将由政府军军官担任。”第三节将读作“在以后的6个月里，4个集团军。”在这句的最后，将“为此目的增加一个中共师”划掉。我可以请周将军就第四节的配置谈谈意见吗？5个军每个军由3个政府军师组成。

张治中：西北地区也安排在这一节里。

马歇尔：我们准备开始吧？第四节“满洲里”这个词应改成“东北”，建议下面也这样改。

（周恩来打电话离开会议一会儿。）

我将把下面这一段读给周将军听：“西北，两个军，每个军由

3个政府军师组成；华北，3个军，每个军由1个政府军师和2个中共军师组成，每个师有1名中共军指挥官，”(插入)“1个军由2个政府军师和1个中共军师组成，有1名中共军指挥官。2个军，每个军由3个政府军师组成，共6个军。”

(周恩来回来后马歇尔给他读了一遍。)

“华中，1个军由1个政府军师2个中共军师组成，有1名中共军指挥官，”(这里有改动)“3个军由3个政府军师组成，有1名中共军指挥官——共4个军。华南——3个军，每军由3个师组成。”完了。

李将军：最后一句“驻扎日本”应去掉吧？

马歇尔：是的。

张治中：张将军有这样一个想法。谈到第二节时，4个军划给西北地区，这个地区包括4个大省，区域太大。他曾想提出从4个军增加到5个军，然而为了不在细节上讨论，他没有提。但是现在讨论到第4节，只有两个军划归西北。他认为这个地区太大，况且还有其他复杂情况，因此希望在第二和第四两节能增加到3个军。在第二节把部队数目从9个改成8个。

马歇尔：你现在要改成8个？

张治中：把这个政府军调进西北。

马歇尔：调进西北——那就是5个军。这样行吗？

周恩来：可以。

马歇尔：那么第四节西北将有3个军。这个军从哪儿调来呢？

张治中：华中。

马歇尔：华中，或者你们可以从华南调，因为派到日本那个军必须从华中去。华南呢？华南怎么样？

张治中：张将军同意从华南抽调。

马歇尔：那就剩下两个军，对不对？

张治中：对。

马歇尔：东北，5个军；西北，3个军；华北，6个军，华中，4个军和华南，2个军。

张治中、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那么，修改后的第五条通过了。我请你们翻到第八条。第二节的第二部分我们有一句没完成。最后条款应该读作“军队统编的具体步骤”。这有点重复，但这段前一部分概括了两个其他要素，我考虑最好把三方面合在一起。那天我们写完第八条时，大家同意在解决了配置问题后，我们再完成第二节第一部分的句子。现在我们已经把问题解决了，这样，我正好把统编程序写在最后。对这个文件不作任何改变了。对它的形式赞成吗？

张治中、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我请你们翻回到第一条。由于我们已经介绍了集团军，第二句现在应读作第三句，“本协定提及的各军军长，各集团军总司令和各补给区主任。”

周恩来：是“各区的主任”吗？

马歇尔：是的。“均应经由国防部向最高统帅呈送报告。”我们在这里是否应写上“(或军事委员会)”呢？

张治中：同意。

马歇尔：这是不是包括同意“集团军总司令”，包括“向(军事委员会)”？

张治中、周恩来：是的。

马歇尔：第二条第二节第一句话出现“民兵”这个字眼，应该作“保安部队”。最后五个字习惯用“野战部队”表达，应读作“陆

率”，用“陆军”代替“野战部队”，同意吗？

张治中、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对这个问题还有什么其他意见吗？

张治中：第四条第四节是上次保留下来的。

周恩来：周将军正要谈第四条第四节，现在应把这节提出来。

张治中：在英文本里有一些改变，但在中文本没有作相应的改变，他们现在还在继续翻译。

周恩来：建议第四节的最后改为“这60个师应该是中华民国政府军。”

张治中：张将军建议划掉最后一句“这60个师应被称为”，因为在第一阶段的108师没有被解释为中华民国政府军，所以，他建议进一步减少到50个政府军师和10个中共军师，合计60个师，编为20个军。

马歇尔：周将军对此有什么反映？

周恩来：周将军没发表意见——表示同意他的意见。

马歇尔：划掉最后一句“这60个师应称为……”。把“合计60个师，编为20个军”加到第一句。现在对讨论的问题还有什么意见？

周恩来：周将军回想起上次提出的有关宪兵和铁路警察问题。

张治中：张将军说，听了周将军关于宪兵和铁路警察的建议后，我认为，关于军警问题（宪兵），是叫铁路卫士还是叫铁路警察，只是个叫法问题，看不出这件事同我们面前的这个计划有什么直接的联系。他请周将军把原先的建议提给高级政府部门，国大或行政院——在这里不讨论。郭将军对这个问题作了一次调

查，发现叫铁路警察而不叫铁路卫士。张将军建议让他们自己解决这个问题，不要打扰你马歇尔将军。

（用中文对这个问题进行长时间热烈讨论，没有翻译。）

张将军说周将军和他本人之间将进一步讨论这些细节。张将军确信他能与周将军达成妥协，不打扰你了。张将军说，他会把这一问题介绍给行政院，由行政院来讨论这一问题。如果行政院任命他为代表，那么他本人将与周将军接过这件事。张将军认为周将军变得气量越来越狭窄。

周恩来：周将军说，假如在解决这个问题之前交通部的军警不进入中共控制地区的话，他愿意接受张将军的意见。由张将军负责向行政院介绍，并与周将军进行谈判。

张治中：张将军说，他将竭尽全力同周将军就这一问题达成妥协。

（用中文对这个问题进行长时间讨论，没有翻译。）

周恩来：他们都同意由张将军负责将宪兵和铁路卫士问题提交行政院，再与周将军商量。在此间歇期间，有关恢复通讯的规定有效。

马歇尔：这样你们俩都同意吗？

张治中：他们达成了妥协。

马歇尔：什么意思？

张治中：他们达成了妥协，这就是说，张将军介绍周将军去讨论已讨论过的宪兵和铁路卫士问题，并由周将军与行政院之间讨论解决。

马歇尔：我不懂。张将军“介绍”周将军去讨论这些问题。

张治中：张将军被责成介绍。张将军负责向行政院介绍与周将军讨论解决铁路卫士和宪兵问题。

周恩来：周将军在这个问题解决之前的间歇期间将发表另外的声明。周将军提出，在问题解决前的间歇时期，通讯的恢复仍应有效。

马歇尔：他仅对此问题谈了看法。再没什么。先生们，还有其他意见吗？我将把这些详细记录下来。对这个文件还有什么进一步的意见吗？

周恩来：一回到延安，那里的朋友就提出了整个计划的标题问题。因为过去有两个基本方案供目前讨论参考。在停战三人会议上达成一项协议，这项协议已向委员长和毛泽东作了介绍，说军事三人会议制订了一份中国军队整编计划，这项协议由三方代表签署，并呈送委员长和毛泽东。委员长批准了这份建议并请求马歇尔担任他们的顾问。另一方面，毛泽东主席也同意，并欢迎马歇尔将军当顾问。所以在目前这个文件中有了军队整编计划的初步方案。张将军还说过这只是一个形式，因为我们还有一个参考方案。这是在政府和中共前次讨论时，听说要求军事三人小组讨论把中共部队整编为20个师的问题。因此我们会议讨论的主题有所不同。自这次讨论以来，到目前为止，我们已经完成了整编中共军队为20个师的规定，而且也完成了整编部分国民党部队的规定。这实际上是一个整编中国军队的计划。所以他认为这个标题同我们讨论的情况没多大关系。现在碰到麻烦，周将军建议，作为妥协的方案，我们采用“军队国家化的基本方案”这个标题。

马歇尔：张将军，有什么意见？

张治中：如果通过周将军提出的“军队国家化的基本方案”这个标题，我担心会出现许多复杂情况。就标题而言，这意味着我们必须为两军的联合作出某些安排，因为在上次会议上，张将军反复提到这个问题。就是说，他希望在将来看到中共军队和国民党

军队彼此不分。所以，如果采用这个标题，与本文件毫不相关，本文件没有提到这个国家军队联合的问题。因此，这实际上是一个达到最终目标——军队国家化的临时计划。我不主张把联合问题放在这个计划里，我希望把这个问题放到将来解决。这仅仅是个临时计划。张将军完全明白周将军考虑标题问题的用意。张将军感觉到，周将军之所以提出这个问题，是因为对中共来说，“整编中共军队”可能不怎么好听。这可能意味有失面子。如果是这样的话，张将军认为，完全无关紧要，因为在目录里，确实是整编中共部队。因此，他认为没必要改。

周恩来：周将军说，这同顾全面子无关。因为正如三人会议讨论的那样，目前的委员会不仅讨论中共部队的整编，而且讨论政府军队的整编。目前的计划并不包括所有的军事力量，海军，空军等等。整编应包括军队的各个方面。所以不仅要整编中共部队，而且同样要整编政府军队。这个计划意指军队在整编的基础上，可能达到国家化的目标。所以，他认为，实际上两党按照这个计划行事，北京军事调处执行部以后依据这个计划，不仅负责整编18个中共师，而且还负责整编90个或50个国民党师。此外，两军的整编不会同步进行。因此，如果我们考虑一下这个计划的目录，就会看到与标题不一致。我提出这个意见，是因为我实际考虑到，如果我们不改变这个标题，我们将面临具体困难，这就是为什么我提出这个意见的原因。

马歇尔：我想提个建议，你们是否考虑把“中国军队的复员和统编为国家军队的基本方案”作为标题。对这个建议有什么意见？

周恩来：周将军同意。

张治中：张将军说，毫无疑问，周将军会同意。但是他不得

不面临许多困难。

周恩来：周将军请求张将军宽宏大量些。

张治中：国共谈判确定了这个军事三人委员会的权限，在已发表的会谈公报第9条中规定，由军事三人委员会草拟整编中共部队方案。在目前的会议上尽管将整编纳入这个计划，但这是政府方面的一大让步。因而，对这个问题张将军没有把握他本人是否能决定这一条。

马歇尔：我建议休会。明天什么时候我有了一份考伊上校草拟的不带标题的文本后再开。这件事明天可以解决。同意吗？

张治中、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我想给你们提供拟议中的新闻稿第一部分的草案，供明天开会前考虑。这只是一个介绍，紧接着大概就是文件。据张将军看，我对军事三人委员会的基础的说法是错误的。不过，这是个细节，你们可以明天告诉我。我想，重要的是有一个完美的协定。至于协定的风格、张将军和周将军发表的时间，会有一个一致意见，确定该说什么，什么时候发表。这在全世界也是非常重要的。所以我请你们非常仔细地研究一下我的粗略的意见，因为我们必须对所说的话三思。你们必须想到，谁也想不到这件事可能被完成。但愿他们听我们的，也这样考虑。好吧，如果你们乐意再考察一下，那就明天告诉我应如何做。我们明天开会吧？

张治中、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什么时间？

张治中：4点钟。

马歇尔：很对不起。张将军不得不开完这个气氛不好的会。非常希望他明天感觉好点。

张治中：谢谢。

马歇尔：我们休会。明天下午开会。

（孙建益、张琦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六、1946年2月22日

张治中：张将军说这一个年度的这一学期似乎已经结束了。

马歇尔：我希望是这样的，如果我们准备继续进行，我认为第一件要讨论的事情是这份文件的题目。

张治中：张将军建议使用这样的标题《改编共产党军队为国民政府军的基本方案》。用这个标题能使每个人产生这种印象，即我们正在进行军队整编，以废除任何只属于单一政党的军队，国民政府军队即将产生。他认为这将给人留下极好的印象。

周恩来：周将军仍然支持马歇尔将军关于标题的最初建议。因为那个标题和内容是一致的，似乎也能被双方所接受，因为它涉及到一体化，也涉及到军队统编。

张治中：张将军说，研究了马歇尔将军所提出的标题，即“《中国军队的复员和统编为国家军队的基本方案》”后，他很想对第二部分即“使其统编为国民政府军”作个评论。过去，共产党谴责国民党，国民党也谴责共产党，虽然他们只是互相谴责，但国军现在是合法政府的军队，假设我们赞成对他们进行与统编共产党部队同样意义的统编，这将会危害国民党军的地位，所以张将军正极力考虑必须提出某种不损害任何一方的标题。前面那个题目肯定对国军的地位有所损害。

马歇尔：我要建议提出这样的标题：《军队复员和统编共产党军队为国民政府军的基本方案》。

张治中：张将军说，仅为了这个标题我们不得不要求您进一步考虑一下。张将军对此感到异常不安。他愿意接受他那个标题。

马歇尔：我还不十分明白。

张治中：恰恰仅由于这个标题，我们不得不再次要求您对此进行进一步思考。因为他对这个标题感到很不安。

周恩来：我不想去详尽阐述这个问题的理论基础，但我想列举一些采纳此标题的参考意见。在政协会议期间，这是写在政协决议上的，它指出中国军队的国家化将不仅仅指中国共产党的军队，也包括国民党的军队。这曾在政协决议中被明确地宣布过，对此进行争论是毫无意义的。我想，由于有这个决议，张将军了解到这点是不会有困难的，因为这个决议已被委员长和其他政府的代表们所接受了。所以军队国家化不仅仅是只对中国共产党军队适用，这是很清楚的。第二，被三人会议所通过的建议也提到应该制定一个整编中国军队的计划。张将军不需要对这个计划承担责任，并且我昨天已经解释过，所以我也不在这里重复了。因此我仍旧赞成马歇尔将军昨天的建议。如果尽管我们有这么多可供参考的基础，张将军仍感到接受这个标题有困难，那么我要建议我们干脆省去标题，因为通读这个文件，每个人都将领会到我们建议的内容，标题不是必要的。

张治中：周将军刚才说到他不想引起任何新的争论，但是事实上他却发起了争论。张将军认为军事委员会的法律基础来源于去年10月10日的那次会谈，因为在去年10月发表的联合公报中，这个文件的第九款中非常清楚地规定：应该建立军事委员会以便研究和制定一个整编共产党军队的计划。周将军提出的关于该委员会给蒋委员长的信和政协关于整编中国军队的决议的参考资料都是真实的，但是这些也都是以去年的会谈为基础的。当然，在

政协和由三人委员会起草的信件中，一个由其成员偶然使用的词汇，不能被看作是合法的基础。这个委员会的合法基础就是去年10月会谈的基础。虽然在发表的公报中规定只讨论整编共产党军队的问题，但国民政府现在已经做出让步，我们愿意既整编共产党的军队，也整编国民党的军队。现在周将军是非常勉强地做了极小的让步，张将军不以为，如果马歇尔将军在今天下午提出的标题要被采纳的话，将会有什么危害。他看不出这样对中共方面会有任何危害，除非规定把共产党军队统编为国民政府军队。所以基于所有这些论据，他仍认为马歇尔将军提出的第二个建议应被采纳。

周恩来：周将军说，这不是他拒绝接受那种整编的关键。相反，最后提出的标题不能包括协议的全部内容却是一个事实。因为这种整编实际上影响着所有的中国军队。他引证说我们有对于所有的中国军队进行整编的参考证据。我们掌握着论点，诸如政协决议、三人委员会的建议中也有。虽然在政府与共产党的最后一次会谈中，他们曾经声明把共产党的军队改编为20个师，但是现在我们已经超越了那次会谈的范围。我们要讨论的是复员双方军队到更少得多的数字，这也涉及到双方的军队。因此，他认为旧的标题已不再适应现在的形势。然而，作为一种妥协，他建议用以下的标题，即《改编中国军队以及将共产党军队整编为国民政府军的基本方案》。

廉壮秋：“军事改编！”请把你最初的建议中换一个词，用“改编”代替“复员”。

张治中：张将军不喜欢引起任何混乱，他想问您的意见。

马歇尔：对他来说，这是可接受的吗？

张治中：可以。

马歇尔：那么，我们赞同和认为，这个文件的标题将是：《军队整编及统编中共部队为国军之基本方案》。

张治中：张将军说他愿意把事情留给你处理，你无论说什么他都欣然同意的。

马歇尔：我认为这是很令人满意的。我想发表些补充意见，如果象我昨天晚上提交给新闻稿的引言那样东西被采纳的话，可以不再出现一般情况下的标题，协议的条款跟在后面。你们只记下条款。我现在不打算把这件事提出来讨论，我只对某个条款发表一下意见。还有人对修订条款草稿发表评论吗？我建议我们用“使共产党的军队成为国军”。

廉壮秋：我们已经检查过中文译文，也已经遇到许多可能使你感兴趣的关键点，我们说“协议的基础”是否说成“基本方案”更好？

马歇尔：这对我们指的并不是同样的东西。

廉壮秋：他们双方都同意我们在条款中使用“协议”但我们坚持在标题中用“基本方案”。

马歇尔：这在现在是个方法。

廉壮秋：在将“勤务区域”翻译成中文时，我们认为中文译法可能无法覆盖这个词的所有功能。在英文中是没有错误的，问题在中文译文中。用“补给区域”而不用“勤务区域”怎么样？

皮上校：这在含义上超过了补给，它是管理性的军事学校，照顾全体复员人员的后方勤务部门。

张治中：张将军提出用“军事管理区域”。

马歇尔：这翻译起来容易些吗？如果你用了“军事管理区域”这个词，在中文中有用的话，那么在英文中是行得通的。

张治中：他们同意取消这个建议，张将军现在建议我们恰好

要在中文中保持“勤务区域”一词。

马歇尔：是否“军事管理地域”更容易翻译些？

张治中：这会暗含有管理支配全体人员的权力和为了调换人员而安排人员的权力。

马歇尔：那些人们是要处理与此有关的问题，即派人去那些地区。

张治中：这含有对全体人员拥有管辖权的意思，这会使人产生错误的印象。

马歇尔：我从来不喜欢我们的“勤务区域”一词。我们使用这个词是因为没有其他词汇可用。

廉壮秋：他们同意保持“Service areas”的中文译法。马歇尔将军，在这个文件第三款最后一段的最后一句中，即第4页的最后一句中有点模棱两可的地方。“类似的问题包括国防部的指示、供给品的状况和勤务区域等都将提出和讨论。”这是不是意味着在会谈期间，来自国防部的指示和供给品的状况和类似的问题都要被讨论，这是不是意味着他们将有讨论国防部指示之含义的权限。

马歇尔：我将告诉你这句话的意义，你可以讨论。我一直在试图确定，国防部给予这位主任支配权的一切情报都摆在桌面上，以便使他和每个人都能看到。他曾收到许多发货清单或大量衣服和所有各种有关的东西。这样到达的人就可以给予评论。这不能理解为他们被授权改变来自上级的命令。这样做的目的是，如果各军、师没有得到他们应该收到的东西，指挥官就能确定已经给了主任一些什么，以致军、师的指挥官都能保护他们自己的利益。现在，一位国防部的代表已准备去使他们随时了解到正在进行的一切。修改上级的指示，并不是我们的意图，只是对它们给予注释。国防部的指示将被提出，补给状况和军管地区的类似事

情将被讨论，这样可以吧？

张治中、周恩来：可以！

廉壮秋：我们对英文原文中有几处小改动，我们一边读，一边提出我们的建议。

马歇尔：好的。

廉壮秋：第一页，第四行，添上“或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

马歇尔：我对第一句感到疑惑。“他是”总司令而不是“应该是”，那是说他“应该”或“即将”行使他的指挥权力吗？

周恩来：仅仅是“他行使他的指挥权”。

马歇尔：他不是一直在通过军事委员会行使他的权力吗？

张治中：是的。

马歇尔：那么你是要说“他行使他的指挥权”。

皮上校：是以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主席的资格。

马歇尔：说“他行使他的指挥权”是一种很得体的表达。

廉壮秋：下一句，根据排列，集团军将首先进行，还有军，独立的军。

马歇尔：我们必须有独立的军，因为集团军中的各军指挥员不能直接地报告。

周恩来：还有独立的军的指挥官。

马歇尔：“集团军的和独立的军的指挥官和供给地区主任的指挥官们”，省去“每一个”。

廉壮秋：第二节，第五行，这是“共产党的军官”或是“行政官员”？

马歇尔：你是否想把“军官”代替“官员”？它必须是军官，不然这件事就不恰当，并且他将是超政治的。

周恩来：周将军懂得，整编后我们不可以把整个整编过的部

队看成是一支共产党领导的部队。举个例子，在一个集团军中你可以有个是共产党员的副司令官或某个参谋长或参谋人员，他们不一定是共产党军队的指挥官。因此有一些对他们适用的条款是必要的。

马歇尔：在这方面我们还有点小麻烦，在整编中，有大量的国家人员，如何写呢？

周恩来：他建议不要修改了。

马歇尔：他想在这里用“指挥权”还是“职位”？

周恩来：他宁愿用“职位”。

马歇尔：你不是必须要“在军队中”一词，对吗？

周恩来：是的。

马歇尔：现在这句话读作：“共产党领导下的部队或任何掌握其他职位的共产党军官，最高统帅部将就地发出任命，等等。”你是知道的，一个参谋职位不是一种指挥权，还有其他修改吗？

廉壮秋：第二款，第一节、第四行“国内骚乱”，第三款、第一节、第三行最后，一律把“野战军”改为“军队”。

马歇尔：对我们来说，野战军是野外的地面部队，军队指的是美国陆军或是指一种野外特殊兵种。这对我们是无所谓的，只是中文的最好译法是什么？

廉壮秋：“军队”是最好的译法，下一行“应由不超过1.4万人的108个师组成”我们是不是加添“每个”？

马歇尔：可以。

廉壮秋：第二节、第二行，添上“（或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这实际上是一种校对，关于供给地区主任的职能，负责“所有野战部队的供给、住宿和薪水……”我们可否使用“军事部队”？

马歇尔：可以。在下一行我们用这种表达“可以被安置的”我

们应否用“设置”？

廉壮秋：可以。在第二段，我们是否可以在“改善”一词前放个“贮藏”？

马歇尔：我们总是在“贮藏”前“改善”，我想确保在改善他们之前不贮藏他们。

廉壮秋：第三页的最后两个字“野战部队”将读成“陆军”。第四页第三行加入“（或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第五行，我们使用被读作“陆军”的“野战部队”。

马歇尔：对，把“安置”变为“设置”。

廉壮秋：下一行把“我们的”改为“或”。关于第二段第四行开头的这些话，“每两个月应举行一次会议”，我认为应另起一段。

马歇尔：可以。

廉壮秋：倒数第四行添上“（或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

皮上校：在第四页，正数第一行“供应和监督该地区学校的管理”，回到了另一个争论，并且这和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的现存组织是不一致的，因为管理学校是责令另一个组织负责的。

马歇尔：“该地区军事学校的供给。”你要移动，“在国防部所确定的政策和程序的指导下”。这都去掉。那一段将这样读，“该地区军事学校的供给”。我们是否插入这样一个词“设置在”？

张治中：这没有什么必要。

廉壮秋：第五页，倒数第三行“要被复员的编制”。我们是否可以这样讲，“军事部队的编制”。

马歇尔：行。我们发现我们对“编制”这个词的应用与英文中是完全不同的。

廉壮秋：第六页，第五行和第六行，把“编制”改为“军事部队”。第二节最后添上“（或委员会）”第二节的最后一句，我们是

否可以使用那个法文词汇“materiet”？

马歇尔：好吧。

廉壮秋：第八页，第二行“6个军”。我们是否将这样讲“每个”并且在下一行删去“每个”？

马歇尔：可以。

廉壮秋：第一节最后，第九页，应读为“骚乱”。第四节，第十页，我想应读作“政府，任何政治党派、任何团体都不”，等等。第二节，第十二页，我认为这个结构能否稍微改一下。“人们理解和赞成下面提到的详细计划应规定，复员应尽早在可行的日期开始，”等等，我想这是我的所有建议了。

马歇尔：你已出色地完成了一件工作，我们应让你成为一个英语教授。

张治中：张将军说军政部长有个建议，即华中地区由11个省组成，仅有8个军，而华南地区只有6个省，却有6个军。华中地区需要进一步加强。所以他们想从华南抽两个军去支援华中。在一年之内。

马歇尔：这可以，这将是每个包含3个国军师的9个军，这些部队的全部数量是10个军，如果其中一个军要去日本的话，最终会出去一个军。

张治中：是的。

马歇尔：还有其他修改吗？

张治中：没有其他变化了。

马歇尔：那么是不是这一新闻稿的讨论就圆满完成？

张治中：是的。

马歇尔：这个第一段没问题了？

张治中：张将军和周将军双方都同意在这份文件中用上这些

名字：“我们，国民政府代表张治中将军和中国共产党代表周恩来将军”。那你呢？

马歇尔：不！我是个顾问。

张治中：张将军认为，你的名字最好是作为一个顾问见报。

马歇尔：你认为对我来说，在中国宣布点消息是件好事情吗？我上次作为委员会成员没有这样做。我是委员会的主席，然而我并不在新闻通告中。这是有很大不利的，也许外边会有许多人不满意我这样参与，但主要还是反对我任主席。这会传到美国，他们自然会对我大肆渲染，而不会提到张将军和周将军。这些会全部传回中国，这就是我认为这不妥当的原因，也是我为何一直作为其他委员会的主席，但不作这个委员会的主席的原因。我可以是教授，但我不是主席。如果他们要我签字，我就签，但我不想把自己推进这件事。

张治中：张将军和周将军都同意，他们非常希望你签字。

马歇尔：我将作为顾问最后一个签字。如果我们被挂起来的话，我将同你们吊在一起。

张治中：张将军说，他对您刚才说到的关于反对把您的名字写在新闻稿上的论点，深表理解。但是他还别有担心，因为中国报界不理解此会议的性质。由于他们总是把这叫做三人军事委员会或三人委员会，并总是把您的名子登在出版物上。所以，如果我们在新闻稿中不包括您的名子，人们就不会知道你在参加这次会议。

马歇尔：好吧，请作为顾问把我的名字加上。读起来是这样的，“组成以马歇尔将军为顾问的军事委员会的我们，即政府代表张治中将军、共产党代表周恩来将军，被授权宣布，已就《军队整编及统编中共部队为国军的基本方案》达成了一项协议”。我想，

应该用这个名字，而不要把我的全名都上去，只说“马歇尔”将军。第二段怎么样？修改我的话，请不要犹豫不决。我头脑中自然更多的是美国式的反应，而不是中国式反应。所以打乱原来的文字时，不要犹豫不决。我对当原作者并不感到骄傲。

张治中：我们希望取消第三段中的“混乱”，用“困难”。

马歇尔：是否删去“艰难”一词？

张治中：是的。

廉壮秋：关于第四段，既然这不是一个实现中国军队国家化的计划，而只是实现这个目标的第一步，那么这个协定的目的便是为发展一支有战斗力的、能够保护中国安全的武装力量，提供必要的方法。

马歇尔：你是否要说“协定的目的是提供必要的基础”，而不是“为发展的措施”。

廉壮秋：这更好些。

马歇尔：“协定为发展一支有战斗力的能够保卫中国安全军事力量提供了必要的基础。”

廉壮秋：你不认为省略最后的“……的条款”这句话更好吗？

马歇尔：就按你的意思吧！

张治中：张将军对第三段提出一点看法。第三段，第一句话。这协定将促进国民的经济恢复，并为发展一支有利于经济复兴的军队提供了必要的基础。他认为这会在老百姓中留下更好的印象。

马歇尔：你再重复一遍好吗？

张治中：这一协定的目的是为促进中国的经济恢复。张将军认为，我们应该把经济恢复放在前头，因为这会从正面使公众留下较好的印象。

周恩来：周将军表示同意。

马歇尔：那么这句话读起来是这样的：“协定的目的是促进国民经济的恢复，同时为发展一支有战斗力的军队提供基础。”“提供”一词前要加“to”。第四段的下一句怎么样？我可以再改一改吗？”这个协定的目的是促进中国经济的恢复以有能力保卫国家的安全。”我们要讨论最后这一句话吗？

周恩来：周将军说他理解，写在句子中的意思是我们要以民主的方式建立一支军队，并且他认为目前的制度是很消极的。“保卫人民”，这也是消极的。他想看到一些积极的内容。我们要以民主的方式建立一支军队，他认为那太消极。

马歇尔：我们必须注意，不要过多地侵犯政协、国民参政会和所有那些机构的特权。我曾将它改读作：“协议的条款包括某些原则。”这是一个更温和的表达方法。我认为与这种相当消极的表达方式相比，周将军的建议更可能引起政协人士和立宪部门的人的反应。我认为如果我这样写，他们就会反对，说这并不是我们的职责。我们的职责是设法使民主制度适用于军事制度。不论各位先生是怎样想，我们都不能改变这一点。我承认，这是一项非常重要的声明。我们可以使它更简单些，说“包括某些保证人民的自由，不受军人压制的原则”。

周恩来：关于“压制”一词，周将军刚才建议把它改为“干涉”。

马歇尔：我认为这更好些。这样表达更温和些。

张治中：张将军担心，一般老百姓会不理解。在那个方案中，并没有禁止军队干涉人民自由的具体规定。

马歇尔：没有关于人民自由的具体规定吗？不，是有的。你没有辨认出它们。第二款就是一个具体规定。看第一部分最后一

句话，这是很具体的。

张治中：这与其说是对人民自由的限制，不如说是对政府权力的限制。

马歇尔：这是一种保护人民权利的约束。这是所有民主制度发挥作用的方式。

张治中：那么，是不是说，“为保护人民限制政府的权力”更精确？

马歇尔：我不想用这句话。

张治中：包括某些限制政府权力的原则。

马歇尔：这样说不是一种坏事吗？限制委员长。我们采取一些方法限制军队去做那些事，但是我似乎觉得把其他部门也放在这里是不得体的。我可认为，这会遭到强烈的反对。我们可以用“规定”。如果此话这样说，会怎么样，“能够保卫中国安全的军事能力，包括保护人民免受军队干涉的规定”。这是可以接受的吗？

周恩来：是的。

张治中：张将军说，在这个新闻稿中出现了“条款”一词。他认为把它用在基本方案中更好。在第三段“协议的目的”，说“这个基本方案的目的”不是更好吗？那么，最后的分句是，“协议的条款如下”。第二段中，“附属军事委员会现在正在为协议的实施准备详细的方案。”方案的条款和实施。他们在谈论执行部这个名称，因为在中文中，执行部是处理军队调整问题的执行机构。所以将来如果他们进行整编的工作，这个机构的名称应该换一换。

马歇尔：它准备同时做这些事情。

张治中：他们不准备再提任何修改意见。

马歇尔：那么按照我的理解，新闻稿将按照他们所同意的那样发表，紧跟在它后面的是没有标题的条款，因为标题出现在第

二段中，并且在条款的末尾是张将军和周将军的签名。

张治中：还有马歇尔将军。

马歇尔：我想我的名字你已经用得够多了。

张治中：张将军要求马歇尔将军也签字。张将军的论点是，如果要给执行部发出任何指示的话，这些指示将有三个名字而不是两个。

马歇尔：我可不那么肯定。我似乎觉得这个新闻稿发表后，根据该协定发表的指示将出自委员长之手。一定要以某种方式证实这一基本方案。我设想我们应该给蒋委员长和毛泽东主席发一封信，把这个意思转达给他们。现在我们应该有某种他们大体上同意的声明。一旦他们同意，向执行部发布指示便成了政府的职能。

张治中：将来执行部向重庆方面提到这件事，在那种情况下，如有必要我们应该随后给他们指示。

马歇尔：如果他们想涉及更高层次的话，我完全愿意写上我的名字。我不是这个委员会的成员。执行部由三个人组成。他希望它怎样呢？

张治中：他希望在随后给执行部的指示上，你能签字。

马歇尔：我愿意这样做。我想再问一两个问题。周将军现在有权力代表毛泽东主席证实这一点吗？

周恩来：有。

马歇尔：这不必发往延安了吗？

周恩来：不必了。

马歇尔：张将军对此的态度如何？

张治中：张将军说委员长在一两天内就会回来。他将回到城里。所以他认为他可以把这份文件送去让委员长过目。

马歇尔：那么我还必须等待新闻稿。

张治中：是的。这份文件正式签署后，新闻稿就可以发表。

马歇尔：张将军认为他在同委员长谈过以前，不能签署这份文件，是这样的吗？

张治中：张将军说，重打和修改中英文文件会花费一点时间，并且他有义务把文件上交给委员长。

马歇尔：我的理解是，这要等张将军的正式批准。那么明天没有召开正式会议的必要了。他们希望修改后的文件，没有进一步要做的事了。是这样的吗？

张治中：是的。明天不开会。

马歇尔：明天在收到其他消息以前不开会。

（杨玉文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七、1946年2月25日

马歇尔：（在周恩来到会前对张将军说）你想什么时候召开下次会议决定下一步采取的步骤？周将军今天跟我说，今天下午可能开会。我对他说，对我来说可以。但我更愿意明天，因为我必须对所提的意见准备一些文件。

张治中：你们怎么定我就怎么做。

马歇尔：那就在明天吧？

张治中：因为你晚上要和委员长在一起，下午开会对你更合适。

马歇尔：什么时间？

张治中：张将军对下次会议的性质不十分清楚。

马歇尔：为了使这个基本方案付诸实施，我们必须准备一些详细的计划。我要拟一份第一个文件的草稿，以备讨论。我认为我们应该决定是否同意这些初步文件的形式。那么，你们打算怎样组织制定出详细计划来呢？我认为这项工作必须分两步走。对一些非主要的指示，我们也应该在这里达成一致意见。而准备去军事调处执行部的参谋应该领会这些指示，开始制定细目工作，以便在他们去北京前我们能通过。我设想，我们应设置一个新的部门，这个部门作为军事调处执行部的一部分，其人员唯一的工作是使这些协定付诸实施。但是，我认为，新的部门应该在这里成立，而不是在北京，并在去北京前完成部分工作。现在，北京有许多事情忙着要办，我们不应该交给他们在那里组织新部门的任务，并让这个部门着手进行制定细目的工作。对于此事，他们现在这些人全然不知。我已让魏德迈将军的前参谋长卡拉韦将军带着4至5名官员就这一问题的各个方面开始工作。现在，我想让你和周将军在此考虑他们的第一个建议，这样，我们才能得到你们的修改或反对意见。尔后，你们就能带着你们的军官在此组成这个部门，开始工作。这是一项艰巨的任务，要有有条不紊地去做，而且需要非常能干的参谋承担。因此，我们必须采取极其认真的态度。

（这时，周将军进入会场。）

周恩来：对不起，我没有穿军服，也没有找到徽章。

马歇尔：不管怎么说，我看你理了发，非常适合拍照。

张治中：周将军曾任政训部副主任，那时陈诚将军是主任。

马歇尔：我建议，你们允许我有一份签好字的英文文本，供我入档案。我建议，我们在这里签署英文本，在楼下签署中文本。我不想把英文本带到楼下去了。我们要一本做档案，行吗？

(张将军和周将军两人都同意。)

周恩来：周将军指出，今后，如果对中文本有任何不同解释，那么应以英文本为准。

马歇尔：不过，不要将此告诉中国人民。

(随后，签署三个英文文本，一份交张治中将军，一份交周恩来将军，一份交马歇尔将军。)

周恩来：马歇尔将军，周将军知道你准备了一个设想，你是否给他发一份，以便为开会作准备。

马歇尔：我会这么办。如果你想让卡拉韦将军解释的话，我让他作出安排。我先发给他这个材料，随后，他可以帮助解释。

张治中：张将军和周将军认为，文件签字后，他们俩今天下午要对记者说几句话，解释一下签字的意义，同时表示对你的意见的感谢。他们还希望，你也对新闻界说几句话。

马歇尔：同意。

(随后，一行人下楼，来到准备签字的地方。签字于16点15分开始，首先由张治中将军签字，然后是周恩来将军签字，接着是马歇尔将军签字。然后三人分别在签字仪式上致词。)

(孙健益、张琦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四)军事三人小组会谈， 达成东北停战协议

中共中央发言人 谈中共对东北问题主张

记者获悉：去年九月间由延安出发去东北的中共中委彭真、陈云、林枫等氏已经到达东北，并于最近将东北政治情况报告中共中央，特于今日(十五日)往访中共中央发言人，询以东北现势与中共对东北问题主张，兹将谈话内容志次：

问：自从苏军进入东北消灭日伪军以后，东北领土主权复归我国，国民政府亦已派遣军队与官吏前往接受，十四年来的国耻一旦荡涤。东北本为我国资源最丰富、工矿最发达的地方，但因敌人十四年的残酷统治，人民生活现极困苦，工商金融也因战争影响，多少陷于停顿，或紊乱，所以现东北人民最大的要求就是彻底肃清敌伪残余势力，在广泛民主方式的基础上，建立和平安定的生活，恢复与发展经济建设。这一问题的中心关键在于国民党方面派去的军队和行政人员如何根据停战协定及和平建国纲领

的原则与东北各地地方人士、地方军队、八路军及各地的民选政府，实行和平民主的合作。

军队和地方政权情况

问：东北各地有些什么军队？地方政权情形如何？

答：东北民间武装素为全国之冠，自去年八月苏军开入后，各地民众即纷纷拿起武器消灭敌伪，从抗日联军保存下来的部队和干部，此时最为活跃，发展也极为迅速。前抗日联军领袖周保中指挥下的部队，已有数万人，分布在东满、北满，并成立了杨靖宇支队、赵尚志支队等。在八年抗战中，被敌人俘虏，囚于东北的八路军战士与东北游击队员及民兵为数亦众，他们在获得自由后，亦积极参加消灭敌伪工作。同时，八路军中东北将领张学诗、吕正操、万毅等所部，与其他奉命前往东北消灭敌伪的八路军新四军一部，亦均在战争中与东北人民得到密切的结合。原在冀热辽边区抗战的李运昌所部则在辽西一带。东北人民在这些抗日武装领导下，已组成一支数近三十万人的东北民主联军，分布于苏军所未驻防或已撤退的东满、南满、西满、北满各地。此外，还有各地的保安队与警察协力肃清敌伪残余，维护地方秩序。敌伪消灭以后，各地人民又根据地方自治的原则，推选各方公正人士，成立了各县民主政权，负责地方行政。这些部队与地方政权的领导，除东北各民主人士外，多数都有本地的与外来的共产党员参加，但是由于中共在东北的领导机关久被敌伪破坏，所以这些党员的行动，最初未能完全一致。直至中共中央派去的彭真、陈云、林枫、林彪、罗荣桓等同志到达以后，建立党在东北的最高领导

机关，才联系和统一了东北各地党的组织与党员的行动。现在，凡是共产党员活动的地方，秩序都已经安定或正在安定。土匪已逐步肃清，工商业已逐步恢复，汉奸也着手惩办。人民在抗日反汉奸向汉奸算账复仇的斗争过程中，其政治的觉醒与生活的改善，都已有了良好的开端。但在某些偏僻的地方，还有土匪与伪军残部骚扰，若干野心未死的日人并即利用他们，以谋破坏东北的和平民主与保存自己的侵略势力，人民对之极为痛恨，希望民主联军能够迅速前往剿除，以便东北同胞能安居乐业。

四项原则必须确定

问：中共对于东北前途的主张如何？

答：中共对于东北的主张与对全中国的主张一样，可以用和平、民主、团结、建设八个字来概括。中共从未反对由国民政府派人接受东北主权并派遣一部分军队到东北维持治安，这在去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朱总司令谈话中，即有明白的表示，在今年一月十日，国共两党共同发布的停战命令中也正式声明，国民政府军队为恢复中国主权而开入东北不受军队调动一律停止的限制。但是为了实现东北的和平民主与团结建设，我们认为以下的原则是应该确定的：

一、现在国民政府接受东北的机构是国民党一党包办的，不合于东北与全国的民意。因此，从行营及其政治委员、经济委员会到各省政府都应该改组，尽量吸收东北民主人士与国内各党派无党派人士参加，使一切民主分子享有公平有效的代表权。

二、对于东北现有抗日民主部队，应予以承认并整编，使与

国民政府派去的军队共维地方治安、消灭伪军、土匪，避免军事冲突。

三、对于东北各县民主自治政府应予承认。如认为它的基础尚有不够广泛之处，亦应采取协商改组办法或另行选举；不应不予承认或坚持委派的不民主办法，而反对人民的民主办法。

四、现在中苏友好国共停战，全国要求裁兵复员，东北治安又有地方部队协力维持，故国民政府为恢复主权而开入东北的军队应限制在一定数量之内，以减轻人民负担，以利和平。至于改编东北伪军及利用华北伪军（如姜鹏飞部新二十七军）去接受东北主权，则应予以禁止。

和平解决东北问题

问：中共上述方针能否实现，政府方面对此有何表示？

答：我们认为在今天的国际国内形势和东北的人民要求下，在东北只有这个方针才是正确的，行得通的。与此相反的方针，必然是不正确的，行不通的。东北民主人士和共产党员，如果不承认国民党的地位，不与国民党推诚合作共谋东北的和平民主团结建设就要犯严重的错误。同样，国民党方面如果不承认东北地方民主力量与共产党的地位，不与他们推诚合作，共谋东北的和平民主团结建设，也会犯严重的错误。过去国民党方面曾实行以武力解决东北问题的方针，我们是坚决反对这个方针的。但为了求得整个东北问题的和平解决，中共领导的军队，在军事上曾作过许多世界共知的让步。但是事实证明，仅仅片面的退让，显然并不足以维持和平。因此，甚至在一月十日以后，国民党方面的

奉队仍图夺取营口、盘山，以至停战令确已发生时效，冲突尚续有发生，而且国民党方面这种武力解决的方针，如仍固执不改，则在国民党军队进攻之下，同样的不幸事件仍然有继续发生的可能。最近重庆三人委员会方面，曾有派遣执行组前往调处的提议，我们为了实现全国的停战，是赞助这一提议的。相信政府方面应该不致拒绝。在政治方面，政治协商会议对于有争执的地方政权问题，也已经成立了以民主方法合理解决的协议，相信也应首先实用于东北。总之，东北在全国地位既如此重要，情况又如此复杂，如果有关各方不作一通盘协议，因而引起东北的军事冲突，那就实在太对不起被蹂躏十四年渴望和平、民主的东北人民，实在也就对不起渴望东北问题和平解决的全国人民。中共现正要求与政府进行这个谈判，希望政府仍本停战协定与政治协商会议的精神，使这个谈判能够迅速进行，并迅速得到圆满的结果。

(原载1946年2月16日重庆《新华日报》)

中国民主同盟发言人 对东北问题发表谈话

一、国民党政府蒋主席为适应国家民主和平统一之需要，召开政治协商会议，为期二十余日，各方均本相忍为国之精神，对于和平建国大计，慎审协议，奠定初基，凡举世所关心之政治民主化及军队国家化两大原则，已于全部决议案中，确定其实现之途径。此乃国家民主统一之伟业，人民生活幸福之所系。今后主要关键，端赖全国人民之督促，各方切实履行其诺言，以求全部决议，从速实施。本同盟本忠贞为国之立场，信守民主原则，对于政治协商会议所获得之结果，以其有利于国家，有益于人民，决以全力维护，促其实现。凡企图阻挠实施政治协商会议之任何阴谋及行动，必予以最警觉之揭发与反对。

二、吾人深信中国之自由独立及不受侵略之安全，必须基于国家之和平统一与安定，而此和平统一和安定，又必须基于全国各党派各阶层之精诚团结，民主合作。中国近百年来感受外力之压迫，丧失其独立强大之地位，实由于内政不修，祸乱相乘之结果。兹届抗战胜利之后，必须首具民主统一之实质，以立国家强大与自由独立之基础。就我国今日所获得之国际地位而言，不仅为远东和平安定之因素，而且负有维持世界和平之责任，促进人类和平幸福之义务。凡我国人，必须深切了解此种任务之重大，力求自身之健强充实，以负荷新时代所赋予之使命。

三、吾人本此立国之要义，关于我国今日在国际关系方面，应有不侵略不受侵略之定策。凡属于我国之领土主权，必求其完整，不容有所损失。而对于我国所签订之国际条约，亦必信守，尤其对于国际间纠纷动荡之局势，更不可妄存利用捭阖之心理。盖吾人必须具有大国风范，与维持世界和平之决心，使能确定成为远东和平安定之柱石。

四、现今国内外人士所关切之东北问题，本同盟愿本上述各原则，以阐明吾人之主张：

甲、数十年来东北问题，素为造成远东纠纷之因素。兹当国际和平粗定之始，与国内民主统一之日，吾人必须具有远大眼光，与明快手腕，作迅速合理之解决。凡属东北之领土与主权，自当确保完整，不容损失；而对于接壤相处之盟邦（苏联）尤须在共同维持远东和平与敦睦邦交之原则下，恪守中苏友好条约。

乙、关于最近东北所发生之事件，如外传撤兵问题、张莘夫被害及苏联提出新要求等等，仅于极端略见报导，政府方面迄无任何正式文件表示，究竟真象奚似？经过如何？国人迄无所知，以致造成谣诼繁兴，影响团结，有碍邦交。吾人希望政府迅速公布外交真象，并由公正人士组织调查团，前往东北，公开调查，以安輿情。

丙、本同盟前在政治协商会议开会时，即认为东北问题，本为全国民主和平统一问题一部分，曾主张以政治协商方式解决，不可与外交混为一谈。现既纠纷扩大，成为国共两党之争端，亟当遵循政治解决之途径，由政府召集政治协商会议之综合小组，协商具体解决办法，以免事态扩大，延长纠纷，影响全国民主和平统一之进行。

（原载1946年2月24日重庆《新华日报》）

东北文化协会发表 解决当前东北问题意见

当前的东北问题惹起世人注目，但如把住问题的关键，分别处理，其解决之途，并不甚难。我们愿意表示我们的意见如下：

甲：内政上，基于民主、和平、统一的原则，要作到：

(一) 实行东北地方自治。

(二) 以协商的方式，在宪政实施以前，建立各党派及无党派人士参加的地方民主政府。

(三) 避免党派的军事冲突，军事调处应在东北执行其任务。

(四) 欢迎各党派及无党派组织调查团前往东北调查真象。

乙：在国际关系上，基于国际协调、亲善、合作的原则，要作到：

(一) 中国的领土主权必须完整。

(二) 中苏双方彼此尊重条约义务和其权益。

(三) 中苏两大民族为反法西斯主义、为世界和平，亲密携手。

(四) 中苏两政府洽商解决苏联撤兵问题，在环境许可下尽早撤退，免得发生更多误会。

(五) 国际经济合作以不丧失中国主权及行政完整为原则，其性质完全为经济范畴。

(原载1946年3月2日重庆《新华日报》)

周恩来致马歇尔关于中共 对东北问题立场的声明书

东北问题之发生，不应责备我们党。我们自始即愿看到这一问题与整个中国问题共同解决，而且我们始终一贯的态度是将内政问题与外交问题划分一明确之界限。因此，从未干涉国民政府与苏联之间的交涉，此点阁下质诸政府中负责交涉的人，即可证明。关于此问题的内政方面，我们亦从未拒绝商讨。倘反对党表示有解决此问题的愿望，我们亦甚乐于接受。例如，去年十二月初，正当国军沿锦州沈阳铁路线前进之时，政府在东北的代表张嘉璈往约我方代表董必武商讨此事。董必武向他明确表示，如国军为从苏军控制之下接收各地主权开往沈阳，中共将不干预其事。但他亦曾警告国军，不可向西调动，攻击共产党，以致造成战争。这表明当时国军调动如果限于沈阳并不会遇到阻碍。其后事实上国军竟改变方向，进攻热河，直至停战命令发布后才停止。这证明我们即使在停战以前，亦从未拒绝与政府直接讨论东北问题，虽然我们坚决反对任何将内政与外交混淆不分的行动。

但国民党自始就在作相反的宣传，将此事内政方面与外交方面混为一谈。自东北情况严重化以来，政府在过去三个月——不仅在二月间一竭力混淆内政与有关外交的关系。对于此种行动，我们保持缄默，没有作出任何反应。因为当时我们关心政治协商

会议，希望能获得成功。这再一次证明我们不愿东北问题发展至严重的程度，以致破坏政治协商会议的成功。

至于共产党兵力在东北迅速增长这一点，如果对您作坦白的解释很容易明白。当日本投降之时，政府拒绝任何地区的共产党军队接受投降或有受降之权。各大城市均被国军在美国运输协助之下接收，在此种情况下，中共军队为寻求一出路，越河北及热河之边界向东北方向移动。此时东北是巨大的真空地带，苏军大部分分布在铁路沿线，仍有广大地区可供中共军队采取行动。结果，我军解除了许多伪军的武装，设法组织人民，且在国军进入以前，已建立许多民选的地方政权。以上所述在当时情况下均为合乎逻辑之事。但中共仍未因此而忽略国军可以进入东北，自苏军手里接收主权，关于此点，停战协定中已有规定；中共亦未主张东北的冲突不应停止，协定中对此亦有规定。我们既愿签字于该项协定，已经证明我们从未打算要求东北应有独立的地位。阁下于一月底曾提议派执行小组前往营口，我们当即表示同意，这进一步证明我们未将东北看作是一般协定不能包括的例外。然而派遣执行小组被耽误月余，仍无决定。同时国军源源开入东北。遵照停战协定的规定，政府在该地之军队调动应逐日向调处执行部报告，但政府并未遵守，此类事件表示，政府故意避免讨论东北问题，并拒绝我们有任何提及该问题的机会。结果，使此问题有一个多月悬而未决，使我们必须自己阐明对东北之立场。在阐明我们的立场时，我们明确坚持下列原则：

一、我们将不卷入有关东北的外交事务，对于此事的内政方面与外交方面，划定明确之界限。

二、有关东北的军事及政治事宜，希望同时解决。在军事方面，我们既同意于执行小组之派遣，这表明我们当然同意政府到

东北的五个军有权接收某些地方，并进一步表明同意东北和平恢复后，可进一步着手整编军队。在基本协定中，我们已作让步，甚至在最后一个月。使政府可驻五个军于东北，此数占全国总兵力四分之一。我方已作出让步，这意味着我们承认政府在东北占压倒的军事优势，而并不要求在东北保持强大中共正规军。目前我们在该地拥有巨大的军队，即作此要求，也是合理的；然而，我们仅要求政治民主，在东北实施政治协商会议决议案，改组东北政务委员会及各省政府，以及实施有关地方自治的联合政纲。

鉴于上述各节，我认为我们党发表此种声明，并无错误。

至于前三个星期发生的形势很容易理解。二月间，甚至在延安声明以前，国民党CC系一直设法将与苏联有关的每一件事与我们联系起来。正如我所声明的，三个月来我们对国民党之宣传及指责始终不予理睬，我甚至不愿向报界谈及此事。但在二月中各次游行示威中，各种与中共毫无关系之事均被用来指责我们。至此发生一系列意外事件，群众大会发生血案，新华日报及民主报被捣毁，北平调处执行部为群众捣乱，成都新华日报分社被毁，以及十八集团军西安办事处被捣毁。这些捣乱分子对于苏联大使馆及领事馆并没采取反对行动，反以我们为目标。我们始终保持缄默，直到最近才作最后答复，二个月里政敌虐待我们，并继之以下流行动，他们行动的唯一理由，是说我们主张东北应有独立地位，不受一般协定的约束。事实上，我们的愿望正与此相反，我们强烈反对东北作为例外情况而不受一般协定的约束；我们希望所有有关停战、整编军队、保护人民权利、改组政府，以及联合政纲等协定，均实施于东北。是他们指责我们依靠苏联，事实证明适得其反。倘我们真的依靠苏联，则赤峰事件即不致发生；我们亦不会邀请派遣执行小组，并请阁下本人前往东北

巡视。正因为过去我们不愿作公开解释，乃使得他们今日得以发动数十种报纸侮蔑中共，以欺骗人民，并发动一系列反对我们的示威游行。

例如，示威者经过中共代表团住房之前，一连数日，我们每人均受其侮辱。但是，甚至在二月二十二日午后新华日报被毁，我仍于混乱之中赶来出席军事小组会议。经过四小时的努力，达成整军计划的最后解决办法。随后的星期一，去正式文件上签字。但是在此数日内，我方人员为捣乱份子所指责并殴打。当时国民党二中全会尚未开会。

由于我不想用内部冲突打扰您，故未向阁下谈及，亦未借给任何有关材料，然而CC系及三民主义青年团一部分人员侮辱我们整整两个月。受人如此侮辱殴打以后，延安方面最后作出答复，各项声明的一部分其后刊登于新华日报。然而，全部均为自卫性质。至于本人，则从未对东北问题发表公开声明。甚至在我们出发巡视以前，我特别询问，倘若报界提及东北问题，我们应如何给予一致的答复，我的动机是避免一切足以被认为是宣传的事。上述种种事实清楚地表明，前二个月各项挑衅之责任，完全应由国民党党部机构负责。

至于国民党二中全会，他们的企图在推翻政治协商会议通过的一切决议，他们不仅反对中共，亦反对国民党内主张和平民主统一的人。在过去几天的会议上，CC系几乎每天攻击其他人，张治中将军亦不愿否认此事。日前，我们在孙科公馆讨论宪政时，孙科、邵力子二先生亦不否认此事。因此并非中共的宣传与声明破坏已经取得的部分成就；事实是，这是反动分子首先捣乱，他们甚至要求撤回参加政治协商会议的代表。陈立夫先生虽然本人也是政治协商会议代表，却在幕后指导反动分子反对政治协商会

议。他们反对王世杰、邵力子、张群、孙科，甚至反对张治中、宋子文及翁文灏。事实上，凡不属于该系统的人均遭反对，而这些人均与中共及东北问题并没有直接关系。CC系的目的在于推翻政治协商会议的决议。他们认为这些决议对他们的集团不利，基于这些事实，我担心政协决议会被他们推翻。他们打算改变政协决议，特别是修改宪法草案，以使民主的宪法变成维持集权统治的东西。至于政府改组案，他们一方面打算将国民党内赞成和平及民主的人排斥于政府之外，一方面主张参加政府的非国民党的成员应由国民党中央委员会通过。关于国民大会，他们打算改变代表的比例。关于联合政纲，他们打算由他们派遣的官员接收共产党所控制的地区，并禁止普选。他们进而要求政协决议不应约束国民大会的各党派代表。以上所述事实均与东北问题无关。

所以，在我看来东北问题仅是他们的借口，事实上不调和分子不愿放弃一党专政的权力，这才是主要原因。我由于关心中国的前途，认为有寻求解决东北问题的途径的必要，并希望在阁下离华之前，获得解决的办法。我们党并没有将东北问题作为例外或在该地主张独立地位的意图，此事与外交问题毫无关系。倘若反对解决这一问题，那么将使东北问题成为例外，而且有引起内战的危险。但这不是我们的愿望，并且我们对此始终表示反对。

我愿用两个例子解释我们的态度。一个月前，一些美国记者问我对苏联军队自东北撤退问题的意见。这些记者均为相识者，所以我坦白地告诉他们：倘若我们仅考虑自身的利益，则苏军愈早撤退愈好。若因为如果苏军已撤而国军尚未到，当然苏军撤出的地区将为我方军队所接收。倘若苏军不撤，则最后各地将为政府军队所接收。然而我们不愿公开宣布这一点，以免给人以我们打算独占东北的错误印象。翌日，联合社记者作一简短报导，说

我赞成苏军撤退。但国民党报纸并未提及或刊登这一消息，因此这不符合他们的宣传方式。

此外，在这次巡视期间，阁下接获许多反共材料，但我们拒绝供给阁下反国民党的材料。事实上我获得许多这类材料，它们就在我手边，提供阁下阅读。然而我没有那样做，原因是在东北问题能获得解决的情况下，没有必要提及这些材料。在旅途中，我曾与阁下谈过我们应解决这一问题，而不是使这一问题更为复杂或引起纠纷，我想阁下将承认此系事实。

一九四六年三月十日

（牛军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马歇尔致张群、周恩来备忘录

张群将军：

周恩来将军：

虽然我在停战协定的官方文件中未找着军事调处执行部对满洲冲突无权干涉的记载，可是北平的美方委员罗勃逊先生通知我，委员们的意见认为，应公开声明：军事调处执行部在满洲无裁判权。

关于此点，我已收到营口附近严重冲突的报告。我建议，我们在此间同意令军事调处执行部立即派一执行小组去营口。

我提议，满洲在停战令名义下的每次进一步的行动，均须听吾人发自重庆之命令，但此项行动必须由军事调处执行部执行。

如阁下表示同意，我即将附电寄与北平的诸委员。

马歇尔

一九四六年一月二十四日

（录自《美国与中国的关系》）

马歇尔提出关于军事 调处执行部派遣停战小组 去东北的指令草案

由经过仔细遴选的人员组成的停战小组，将根据下列条件，立即被派赴东北：

一、小组的使命仅仅与军事事务有关。

二、小组应随政府军队前进，避免进入仍由苏军占领的地区。

三、小组应前赴冲突地点，或政府军队与中共军队密切接触的地区，使其停止冲突，并作必要的调处，以避免进一步发生纠纷。小组成员将访问中共军队指挥官和司令官。

四、政府军队被授权恢复中国在东北的主权。特别是在中苏条约提及的两条铁路沿线两侧三十公里之内，政府军队有单独管辖之权。

五、对于政府军队为恢复主权有必要占领的地区，包括煤矿在内，中共军队需要撤出。不允许中共军队调入和占领俄国军队撤出地区。

一九四六年三月十一日

（牛军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周恩来提出关于军事 调处执行部派停战小组 去东北的指令草案

由仔细选出的人员组成的执行小组将根据如下指令，迅速派往东北。

一、执行小组将根据执行部的指令执行其使命。

二、执行小组应在政府军队及中共军队所驻扎地区建立，避免进入仍为苏军占领的地区。

三、小组应前往中共军队与政府军队冲突或密切接触的地点，执行停战并作必要的再调整。

四、在接收满洲主权时，政府有权调动军队，进入苏军按时撤出的地区，即：沈阳到长春之间的铁路线，以及位于铁路线两侧三十里以内的地区。

五、如果政府军队需要进入中共军队目前控制的地区，须经过执行小组的讨论，如不能达成协议，应由较高的机构解决。

六、将来在东北的一切军队将根据整军计划予以配置。

七、政府保证按照政协解决的路线，立即与中国共产党讨论有关满洲的政治问题。在政治问题解决之前，作为一项临时的办

法，政府将维持地方民选政府的现状，不得予以任何妨碍和干涉。

一九四六年三月十七日

（牛军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美方代表吉伦提出关于军事 调处执行部派遣执行小组去 东北的指令草案

为派遣小组进入东北予执行总部之指示。

慎选人选之小组将依下列指示立即派往东北：

一，小组之任务仅限于军事。

二，小组应随伴政府军队前进，不得进入仍为苏军占领之地区，且须同样与中共指挥官及司令部保持联络。

三，小组应前往冲突地区或政府军与中共军队密接地区，使其停止冲突，并作必要之调处，以避免将来之纠纷。

四，停战命令规定停止部队移动，并不妨害政府军调入东北境内移动一节，乃为收复主权之目的占领苏军撤退之地区，包括长春铁路线两侧各三十里之地带。

五，政府军如须占领现为中共军保持之地区时，须经小组行之，如不能获同意，则由较高当局决定。

六，以及东北各军之驻地依整军及统编方案决定之。

政府代表 张治中

中共代表 周恩来

吉伦将军马歇尔将军代表

一九四六年三月十八日于重庆

注：吉伦同时提出另一方案。其中仅第四条有改动如下：“四、为接收东北主权之目的，政府可调动部队占领苏军所撤退之地区，包括长春铁路两侧各三十里之地带。”

（摘自《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第7篇，台湾
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编印）

军事三人小组关于派遣 执行小组前往东北调处 停止冲突的协定

军事三人会议于马歇尔将军返美前，曾商得同意，于最近期内即派遣执行小组前往东北。为达成此事，政府代表张治中将军、中共代表周恩来将军及马歇尔将军之代表吉伦将军继续商谈，现已获得协议。其对军事调处执行部就派遣执行小组前往东北发布之指令如下：

由精选人员所组成的执行小组，应立即派往东北，执行下列诸指示：

一、小组之任务，仅限于军事调处工作。

二、小组应在政府军队及中共军队地区工作，并避免进入仍属苏军驻留的地区。

三、小组应前往冲突地点或政府军与中共军密接地点，使其停止冲突，并作必要及公平的调处。

各方另同意1. 关于东北军事问题由三人会议继续商谈。2. 关于东北政治问题，立行商谈，迅速解决。

一九四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原载1946年3月28日重庆《新华日报》)

军事调处执行部派赴东北 执行小组美方代表接获的密令

根据三月二十七日三人会议之指示，执行总部授予进入东北之执行小组下开命令：

一、一九四六年一月十日所发布之停战命令，规定政府及中共之正规军、非正规军、民团、游击队一律停止冲突，并规定除另有规定外，所有部队调动亦一律停止。该项命令规定准许政府军队进入东北，并在东北境内之调动不受限制，以恢复中国之主权。

二、东北之小组应执行上述关于停战命令之基本规定，而以下列各项为其指导原则：

甲、小组之任务，以调处军队事务为限。

乙、小组应在政府军及中共军区域内工作，并避免进入苏军驻留之地区。

丙、小组应从速前赴冲突地点，及势将接触或冲突地点，使其停战，并依据停战命令中之基本协定作必要及公平之调处。为取得调处之基础，小组应通知政府军有权执行：

(1) 占领所有村镇、城市及交通线上之要点。

(2) 政府军单独管理所有公路、铁路、水上、空运交通，包括上述交通设备，两侧三十公里之地区。

(3) 政府军得占领并管理所有工厂、煤矿、电厂及其他设备之地区。

丁、小组应向执行部迅呈有关执行上述命令之报告，并每日呈送有关东北情形之报告，包括小组对发生事件及违反停战命令基本协定所采取之行动。

(录自《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第7编，台湾
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编印)

马歇尔关于在东北执行 停战令和军事调处执行部派执 行小组进入东北的报告

一月十日发出的停战令，除关于军队的调动外，未提到中国任何地区作为例外。此种例外包括在附加于停战令的条款中，经同意作为三人小组的一项记录备案，并在一月十日宣布停战令的新闻稿中加以公布，条文如下：

一、停战令第二节对国民政府为继续实施整军计划而在长江以南之军队调动，并不影响。

二、停战令第二节对国民政府为恢复中国主权而开入东北或在东北境内调动，并不影响。

中共三人小组代表周恩来将军在同我商谈中以及在三人小组会议上，都明确承认国民党政府为恢复中国主权有权将军队开入满洲。他也表示理解：此种军队调动与一九四五年二月中苏条约是一致的，美国帮助国民政府将军队运送至这一地区是根据美国政府对中华民国政府承担的义务。在三人小组会议上，没有不把满洲包括在停战令范围之内的表示或含意。

但在一月十八日军调部三委员在北平举行的一次记者招待会

上，委员们在回答报纸记者提出的问题时说，军调部在满洲无裁判权。普遍承认，还是向当时被苏军占领的满洲各地派遣执行小组为好；但我非常强烈地感到，为了避免将来苏军从满洲撤离时中国对立双方部队可能发生的冲突与纠葛，军调部在满洲的职权必须坚持。当然，由于苏军继续拖延撤退使事情复杂化了，终于使国民政府方面对苏联在满洲的用心和目的的怀疑日益增加，并使国民政府对该地区无力控制。

我心中记着这种情况，在接到南满港口营口附近发生严重冲突的报告之后，遂于一九四六年一月二十四日将内容相同的备忘录送交三人小组的两位中国代表，建议三人小组指示军调部立即派遣一个执行小组前往营口。我还建议，停战令实施期间万一将来在满洲发生此类战事，三人小组应指示军调部采取同样行动。国民政府三人小组代表张治中将军于一月二十八日通知我的总部，蒋介石委员长因怕执行小组内出现一个美国人可能引起苏联当局的麻烦，不希望向营口派遣执行小组。但共产党赞同派遣一个执行小组到营口的建议，二月十四日，周恩来将军接到营口地区又发生冲突的报告后，再次提出这一问题。

在热河省的赤峰事件中，已看到了苏联对军调部执行小组在苏军控制地区活动可能持的态度的某种迹象。军调部在北平建立后不久，在想派出一个执行小组之前，派往赤峰侦察机场的飞机人员因误解命令而在机场着陆。机上人员和飞机立即被苏联驻军扣留。但当军调部另一架飞机次日在赤峰撒下传单对飞机的任务加以解释，而且显然在接到在满洲的上级苏联当局的指示后，机上人员和飞机即被释放，军调部小组即前往赤峰。该小组在赤峰行使职责未受到该地苏军的阻挠。

蒋委员长反对向满洲派遣执行小组的理由是苏联可能要求参

加执行小组的工作。以后我得出结论，他拒不赞成此一行动的一个原因是希望避免承认在满洲的共产党军队。在我看来，他在该地区的指挥官也希望避免受命制止当时零星战斗的军调部小组进行任何干涉。后来在国民政府占领的满洲各城市的社论和布告中，看到了不愿承认共产党军队存在的各种证据。这些社论和布告把共产党军队称为“土匪”，对中共军队的存在始终不予任何承认，因为这样一来国民政府可能就不不得不根据在重庆达成的协议条款来对待他们。

三人小组的共产党代表或许部分地由于相反的原因，不断催促派遣军调部小组到满洲去。二月十八日，周恩来将军通知我，共产党希望派遣执行小组进入满洲解决争执的问题，以促进国民政府接收主权。周将军指出，由于整编军队包括国民政府军队和共产党军队，他不相信苏联会反对军调部小组进入满洲。据我看，周将军不断坚持向营口派遣一个执行小组，部分原因是希望有助于他操纵自己的某些军事指挥官。二月二十日，我再次向军事小组国民政府代表张治中将军提出派遣军调部小组进入满洲的问题，指出：制止可能发生的冲突和根据军队整编统编方案建立军队复员的基础，都需要这样的小组，但未成功。二月二十一日，周恩来从延安归来，告诉我，他已和毛泽东主席讨论了满洲问题，并得出如下结论：（一）三人小组应去满洲；（二）停战令适用于满洲；（三）军队整编方案包括满洲。二月二十五日，在同我进一步讨论这一问题时，周将军重申。停战令和军队整编方案都规定在满洲的适当机构有裁判权，并说他已将此事的意见通知张治中将军。周将军说，后者注意倾听，但不置可否。周将军强调，现在制定一项关于满洲的政策，以免以后误解是重要的。我同意此种观点，并指出，重要的是达成和平解决，而不是制造另外的麻烦。二月二十七

日，在三人小组前往北平和华北其他地方巡视之前，再次讨论了满洲问题，作为对记者或其他人可能提问的回答。周将军和我都同意，我们应当说，基本协定均适用于满洲；至于停战协定，由于与满洲问题有关，我们只应说问题正在考虑。在此次讨论中，国民政府代表自动提出无意见。

在三人小组旅外期间，三月四日访问延安时，我与毛泽东主席谈话中有机会提出满洲问题。毛先生说，他希望停战令适用于满洲，军调部小组应派往该地。在此期间，国民政府不顾满洲局势的恶化，在派遣军调部小组进入满洲的问题上仍固执己见。鉴于我计划短期返美磋商与我的使命有关的某些问题，以及尽早派遣军调部小组到满洲的明显的紧迫需要，我感到在我启程前派遣军调部小组进入满洲的问题有必要实行，并就此再度向蒋委员长提出交涉。我终于获得了他对此种行动原则上的认可，但又有一系列条件的限制，我把这些条件草拟在对此种小组的指令中，提交三人小组的中国委员考虑。

三月十一日，三人小组讨论此草案，但未获致协议。草案如下：

关于执行小组进入满洲对军调之指示草案：

以精选人员所组成之执行小组将根据下列条件立即派往满洲：

- 一、小组之任务仅限于军事问题。
- 二、小组应伴随政府部队，避免进出仍为苏军占领之地区。
- 三、小组应前往冲突地点或政府军与中共军密接地点，使其停止战斗，并作必要之调处，以免将来之麻烦。小组应访问中共军队指挥官及司令部。

四、政府军队受权重建中国在满洲的主权。尤其在中苏条约

所述二铁路两侧三十公里之狭长地带，将实行单独管辖。

五、要求中共军队撤离政府军队为重建主权而必需占领之地区，包括煤矿在内。苏军撤离之地区，中共军队不得开入占领。

讨论此草案时，周恩来将军提到第一条，并要求三人小组同时处理政治问题，应向军调部执行小组发出关于满洲政治问题的指示。他指出，关于满洲主权，那是毫无问题的，因为停战令规定了国民政府军队进入满洲恢复主权，军队整编基本方案也规定了国民政府军队在数量上占绝对优势。但他解释说，中共在这些方面作出让步，为的是不仅在中国其他地区，而且也在满洲建立民主机构，并说共产党希望组织东北政治会议，建立地方自治。他怕这些政治问题与军事问题如不同时解决，就会产生因各地区政治制度不同而引起行政混乱的纠纷。周将军还说，国民政府那时没有足够的军队接管满洲所有的地方，他认为政府派往满洲部队的数量和要接管的地方，应按照一个确定的计划和时间表来决定。他指出，军队整编方案要在两周内生效，根据方案，军队驻防地点将会建立起来，因此他建议，国民政府接收主权和军队整编应协同进行。周将军说，这个指令草案只是一个临时措施。而重要的是停止战斗。因此他觉得三人小组应前往满洲，在那里他可以当场向共产党战地指挥官说明局势。

张治中将军对三人小组有权讨论满洲政治问题表示怀疑，并说还是派执行小组到满洲澄清局势为好，政治问题亦可因此而易于解决。他指出，停战令适用于全国，是同军事问题有关，而不是同政治问题有关，周将军会有其他机会讨论政治问题，而现在要考虑的是在满洲停止冲突的问题。

周恩来将军依次发言时指出，满洲局势与中国其他地方不同，

因为尽管军队调动在其他地方冻结，满洲还在开入军队，因而政治问题的解决不能拖延。周将军继续说，政府在苏军撤离的地方接管主权，以及接管中苏条约规定的两条铁路，都是毫无问题的，但指出，指令草案有一项包括一切地方在内的条款，规定国民政府接收这些地方是在满洲恢复主权的需要，这就可能引起纠纷和误解，如果国民政府军队开进共产党占有地区的话。

上述会谈情况报告得详细一点，因为这种会谈足以突出中国双方关于满洲这一至关重要问题的对立观点。从会谈看，周恩来将军显然预料要他们在满洲的军事指挥官听从他的指示或三人小组达成的决定是有困难的，除非他能够当场和他们商谈这些问题。他显然顾虑国民政府军队可能开入共军当时占有的地区，或开入苏军撤离后他以为共军将要开进的地区。他也忧虑共产党在其占领地区正在建立的地方政府的问题。张治中将军反映了国民政府调动自己的军队在满洲恢复中国主权的决心，因而无论如何也不愿限制停战令规定的国民政府为恢复主权向满洲任何地方调动军队的权利。每个中国代表都乐于同意建议草案的前三条，都承认派遣执行小组到满洲合乎需要，但对有争议的地方都不愿让步。我以为，国民政府方面自一月二十四日以来拒不赞成派军调部小组到满洲去是一个严重的错误，致使以后局势发展到实际上无法控制的地步。共产党由于军队北撤以及由于随后的情况发展撤到日军武器装备区域之内，它的地位在不断加强，而国民政府在尾随苏军撤退前进时，漫长的交通线却使它处于一种过份伸展的危险境地。政府军队未能充分迅速地推进以阻挠中共占领苏军撤退的地方，苏联官员也不帮助配给铁路车辆，而是正相反。

三月十一日的这次三人小组会议是我当晚启程赴美前参加的最后一次会议，在我离华期间，我以为关于执行小组进入满洲的一

项指令的折衷协议已达成谅解。在我离华赴美期间，经国民政府和共产党认可，我指定美国吉伦中将为我在三人小组的代表。

在三月十三日三人小组的下一次会议上，周将军声明，他尚未接到延安对他请求作进一步指示的答复，鉴于他与延安和满洲通讯缓慢，他建议在两项计划中任择一项：（一）三人小组前往苏军已撤离的沈阳，此种办法将使他能够向满洲的共军指挥官阐明局势，从而避免将来产生纠纷，并使三人小组能够当场拟出一项最后的指令；或者（二）三人小组等待他从延安接到进一步的指示。在此项声明之后的一般讨论中，中国双方代表都建议，最好派遣执行小组去满洲搜集材料，作为三人小组拟定一项指令的依据，但吉伦将军坚持说，执行小组赴满洲之前，应在一项指令中提出指导原则，否则他们的活动就没有依据。张治中将军说，既然共产党已同意国民政府单独控制铁路线和苏军撤离的地区，而国民政府又没有足够的部队接管满洲的每一处地方，那就没有再争论的理由了。在打破僵局的努力中，吉伦将军建议修正原草案，准许国民政府占领苏军撤离的地方；但删去一项包括一切地方的条款，这项条款准许政府军队因恢复主权之需要而接收这些地方。张将军反对此种修正，说这将限制政府恢复铁路及苏军占领地区主权的权利。吉伦将军于是提议，只保留草案的前三条作为执行小组的指令，并在执行小组到达后三人小组及早启程前往满洲。张将军也反对此种办法，理由是苏军撤离时中国双方军队都会开入，冲突终将发生。（按照后来事情的发展和最后批准的实质上包括草案前三条的指令，这证明国民政府方面在策略上犯了一个明显的错误，而且是一个有严重后果的错误，因为它使执行小组的启程延宕了两星期。）张将军继续说，国民政府不愿在限制它能够恢复主权的方面作出让步，因为这是停战令规定的，要发出的指令

必须包括这一原则。

在三月十七日的三人小组会议上，据说三月十五日中国两委员在私下商谈中已达成了关于一项七点指令草案的近似协议，但国民政府以后又拒绝批准此一折衷协议，因为（一）一项条款中使用“现在”一词赋予国民党的权利是将军队开入苏军“现在”正在撤离的地方；（二）共产党希望通过商谈安排政府军队开入那时共军占领的地区。张将军指出，使用“现在”一词的限制将阻止政府军队开入以后苏军撤离的地区，而且政府宁愿通过执行小组而不愿通过与共产党商谈来安排将军队开入共产党占有地区的问题。周将军强调，指令是用来实现执行小组进入满洲的一项临时措施，并非要对满洲的一切问题提供一个全面的解决。

三月十八日举行的三人小组另一次会议表明，双方协议能否达成，端看保留还是删去上节所说的“现在”一词而定。周将军指出，他已超越了他谈判的权力范围，他必须等待延安的进一步指示。他敦促将折衷建议草案的前三条作为一项指令，执行小组启程后会议继续进行。

在谈起政府未按停战令要求向军调部呈报其军队调动的每日报告时，周将军表现有点刻薄。（屡次不提供这些报告是事实。）他还提到广州地区的局势，那里的国民政府军事长官依然拒绝承认停战令适用于该地区，并提到汉口地区，共军在该地区被政府军队所包围，据说粮食供应遇到困难。他透露他已受到延安的批评，因为他未能在这些问题上获得适当解决，而同时在有关华北和满洲的问题上却作出了让步。

广州地区的问题牵涉到该地区共军二千五百至三千人的部队，共产党称之为抗日东北纵队。派往广州地区调查该地区情况（因与这些部队有关）的军调部小组接到国民政府广州军事长官的

通知，说该地区并无共军，只有土匪，而且军调部的职权并不及于长江以南。执行小组无法与共军接触。其后的几个月，周将军继续敦促承认这些共军，但国民政府驻广州的军事长官不顾三人小组政府代表再三保证已向他发出照此行事的命令，继续固执己见，拒不承认该地区的共军，经过长时间的复杂的谈判与商讨，问题终于解决，由美国海军坦克登陆舰将这些共军从广东运送至山东共产党占据的一个海港烟台。

汉口地区的问题牵涉到鄂北豫南地区被国民政府军队包围的大约六万名共军。在停战令签字之前的会谈中，周将军曾力求获致协议，将这些部队调出这一地区，或调往西北，或向东调至安徽、苏北地区，但未成功。他说，这些部队的粮食供应问题使这种调动成为必要的。国民政府曾反复向他保证，将作出规定使这些部队能得到粮食供应，在汉口的执行小组所作的一项地方协议安排中也制定办法使这一地区的共产党能买到粮食。其后数月，又有几次再度提出这一问题，国民政府再三保证帮助解决这些部队的粮食问题。但这些诺言显然从未履行过。五月，作为周将军指责政府准备对这些被围的共军发动进攻加以消灭的结果，周将军在一位国民政府代表与一位美国代表陪同下对这一地区作了一次专门的巡视调查，对粮食问题又进行了讨论。但到七月，声称共军发动攻势竭力突围的国民政府，确实对汉口以北的共军进行了一场进攻，而共军突破包围，逃往西北。

这两个问题，以及周将军就此获致任何解决的连续失败，据信使他受到了延安的严厉批评，这就最终足以障碍他作为三人小组成员所进行的谈判。就是在谈判关于执行小组进入满洲的这一阶段，周将军因广州和汉口地区局势受到批评，并为得到进一步指示而返回延安。令人担心的是他返回重庆恢复谈判可能要无限

期地拖延下去。鉴于此种可能性，我的重庆本部一位成员哈·特考伊上校飞往延安与周将军商谈执行小组进入满洲的指令的可能折衷方案，以及他返回重庆恢复三人小组会谈的问题。只是经无线电报确知关于指令的协议事实上得到保证之后，周将军才回到重庆。

周将军从延安返回不久，三月二十七日，为发出一项指令的折衷协议在三人小组内达成，这项指令实质上和我赴美前所提草案的前三条相同。三人小组议事录中记载了一项谅解：小组将进一步讨论军事问题，关于政治问题另行商谈。这项协议由三人小组诸委员签字并于三月二十七日在报上发表。

在三月二十七日的三人小组会议上，周将军说，张治中将军在過去的小组会议上曾声称，派到满洲去的政府军队数量不大，三人小组的美国代表也曾解释过，美国承担义务运送政府五个军到满洲。周将军说，这一数字现已达到，而且这也是军队整编方案所要求的数字。他表示担心，如果政府将另外的军队派往满洲，就有进一步发生冲突的危险，并指出，国民政府应按照停战令将调入满洲的军队数字通知军调部。周将军于是提出正式建议：政府不将另外的军队开入满洲；指示军调部派遣执行小组到沈阳与中国双方建立联系；此后不久三人小组即赴沈阳。

张治中将军措词谨慎地回答说，依照军队整编方案，国民政府将有五个军在东北，军队整编后政府也无意超过此数，并说此外的军队调动将报告军调部，而不保守秘密。张将军也指出，共产党从山东半岛至大连并从山西经陆路完成了到东北的军事调动；尽管国民政府报告了它的军队调动，共军却在秘密地开进东北。周将军否认停战令签字后有此种共军调动发生，但承认可能有个别军官前往满洲。

这种关于国民政府在满洲军队数量的会谈是重要的，因为共产党在其以后的宣传中声称，国民政府由于美国帮助提供运输，业已超过了经他们同意应驻在满洲的军队数量。此种说法是没有根据的，因为对于国民政府在东北军队数量的限制，按军队整编方案所说，将在十二个月终了时生效，那时政府军队将改编为五个军，每军三个师。如果共产党的主张是正当的，那末它的军队就要被限制为一个军(三个师)，即军队整编方案所规定的在头十二个月终了时的军队数量。然而此时共产党却在声称，它在满洲的军队，连同共产党领导下的部队在内，共达三十万人。尽管国民政府宣传机构不时地攻击共产党将军队开入满洲，但政府从未把它作为正式争论的问题，大概因为这样做就等于承认停战令适用于满洲，并承认共产党在满洲的存在。国民政府是故意避免对承认这两点有任何表示的。

在限制满洲军队的会谈中，三人小组两位中国委员的态度没有任何真正的改变，接着吉伦将军建议并经同意，向军调部发一电报，命令执行小组立即前往沈阳，经在沈阳作初步考察，使执行小组能够决定何处需要优先进行小组调查之后，再从沈阳前往危急地区。他又建议并经同意，通知军调部，三人小组即将赴沈阳视察，以帮助决定危急地区，并在三人小组认为必要时对执行小组进行调整。

这样，经过致命的拖延和不必要的迟误之后，终于使军调部将裁判权扩展到满洲成为可能。向该地区派遣执行小组的延期迟误，先是起因于国民政府拒不认可此种行动，后来又因两位中国代表未能对向执行小组发一适当指令取得一致意见，此种迟误业已造成严重局势。虽然据以派遣执行小组的指令所提供的，是一种不充分的行动根据，但此时为军调部在满洲行使职权打下

某种基础却是绝对必要的，即使此项指令是一个不完整不充足的文件。

(录自《马歇尔使华》，中国社会科学院
近代史研究所译，中华书局)

附：马歇尔与周恩来会谈记录

一、1946年2月25日

周恩来：我想再讲一点东北问题。对我们来说，这里所谈的一切问题都是包括东北在内的。这次回延，我对我方解释停战和整军就是把东北包括在内的。我们希望东北能够和平，并且说明马歇尔特使也是如此看法。我方同意这种意见。张部长对我的建议似乎也很赞成，他并报告了蒋委员长，但蒋委员长尚未做出答复。我希望你今明两天见到委员长时再向他提出这一点，因为这是一个严重的问题。在上次的《停战协议》中，关于这一点规定得很不明确，因此你的建议在东北没能实现。现在整军和停战的协议都有了，今后需要的就是赶快把冲突停止下来。如果蒋委员长同意，那么就可以首先协商把政府的5个军开去的步骤，具体接收地区也可以商量，并可以商谈我方在东北的武装如何整编，这样，冲突就可以停止，危机也可以克服了。确定这样一个方针，是极有裨益的。

马歇尔：我今晚便将和委员长讨论。我与你的看法一样。东北因涉及到苏联，问题很复杂，对此我这里不想重复，因为上次已经谈到了。现在一些人已经从各方面攻击我，《工人日报》的一篇报道就曾这样做，说美国企图控制东北，要和苏联宣战并入侵那里。显然，这是毫无根据的，只会制造混乱。但我必须尽量小心仔细，避免更多的麻烦，使之能和平解决。我以为，若执行

小组能去东北，或我们自己能去，并经过中共在当地的合作，顺利地在那里开展确立和平的工作，那将对建立联合政府的工作有极大的帮助。因为这样一来，我们便可以打破国民党中许多人那种认为中共对东北问题缺乏诚意的感觉，而且也可以扫除国民党中顽固派阻止委员长贯彻整个纲领的主要论据。

有鉴于此，这几天是困难的。那些为了某种目的而严密组织起来的游行示威反映了这种情况。你当然会了解，他们正在竭尽全力以破坏政治协商会议的决议。因此，今天我们最需要的，就是要使国民党中真心打算实现这些决议的人对中共的意图有更充分的信心。据我对目前时局的逻辑的理解，中共如果能使国民党中信任中共的人士增加，这对中共只有好处，没有坏处。但不幸的是，前几天延安发表了那个对东北的声明，这个声明有弊而无害。我们现在正在和一个当政的政党进行谈判，而这个党的统治集团是反对改变其统治方式的。我想，凡是和这里的上层密切接触的人，都会清楚地了解这些示威游行究竟是怎么一回事。但麻烦的是，民众和学生并不了解这些。

因此，当我收到罗伯逊先生关于北平执行部一事的报告后，我再也不能保持沉默了。但我必须考虑的是，究竟我应该做一个公开声明呢，抑或先采用其他方式？我认为，如果我马上做一个公开声明，只会给那些顽固分子一个机会，使他们来发泄他们对我干涉中国内政的愤懑。因此我只请了各报的总编辑来，向他们发表了非常坦率的谈话。如果这样不能产生好的效果，我就准备发表一个公开声明。

实际上，在今天下午签字时，我对记者只想说两句话，因为这是纯军事问题，我又是参与起草这一协定的人之一，我们务必要在5月5日以前绕过一切暗礁。我们已经成就了三件大事，即

停战、政治协商会议的决议和整军(方案)，以后我们的问题就是如何实行。可以想象，我们将面临一段艰苦的时期，但我们一定可以实行。在此，我所最最关心的，就是如何说服两方面，使他们能够彼此信任。

周恩来：我很同意你的意见。这次在文件上我主动提出东北在第一期即复员为三个师，第二期即为一个师，就是要证明我们是在负责任地商讨如何使东北安定的问题，并使政府相信，我们并非以东北的 30万军队（正规军 10 万，非正规军20万）来威胁政府。而且，我们同意政府可有 5 个军，以此来从军事上消除人们的误解。

至于延安发表声明，那是因为最近一个月以来杜聿明对我方进攻异常猛烈，我方原来打算等营口执行小组前去，但政府又不赞成，而政府军却不断推进，致使我方撤出了许多地方。因此，为了政治上进行自卫，我方不得不发表了这样的声明。我承认，在此时发表这一声明会增加一些困难。我想，为了便利你促进中国团结的工作，以后关于双方的这一类问题，我将事先同你商量。我了解，现在国民党中一部分人，特别是CC，正在竭力企图破坏和推翻我们的这些共同成就。我在这里也告诉延安要避免挑衅。我们在《新华日报》被砸之后还完成了制定整军协议的工作，便是一个证明。我们决不因此而动摇。在今后的三个月中，我们还将尽量地克服这些困难。

马歇尔：我很高兴听到你的这种表示。（下略）

（杨奎松摘译自《马歇尔将军与周恩来将军会谈记录》）

二、1946年3月11日

周恩来：你昨天对我提出的对东北问题的办法，我已仔细考虑过，并报告了延安。在我看来，问题最大的是把军事和政治分开，这使我们难于接受，特别是难于说服在东北的部队。停战以来，我方在军事上作了许多决定性的让步，以保障政府能够牢固地掌握东北，其目的在换取东北在政治上的民主。假如现在政治问题没有与军事问题一道解决，或干脆被放在一边，则将使全东北人士又一次被置于一党统治之下。因此，我想这些问题仍应提交三人会议，因为我们方面对马歇尔将军和他所信任的人有充分的信任。这样一种解决的方法（指政治与军事一道解决）将会决定性地稳定中国的局势。我们这样主张，是充分信任美国的参加会稳定东北的局势，而因此也使全国得到安定。

其次，在军事方面，假如军事和政治问题能够同时解决，而且有美国代表马歇尔将军参加，则我们一定在停止冲突和军事移动方面尽我们的力量，使政府方面提出的合理要求也得到解决，就象我们在《整军方案》和《停战协定》中所努力的那样。但为了使一切做得尽可能好些，我觉得必须要自己去东北走一趟，和当地我方人士商得具体办法，我也希望美国朋友能够一同去。因为我所愿为之努力的，正是停止冲突和使东北安定，从而使全国不致受影响。

第三，由于在过去的一个多月里冲突未能制止，以致造成一种战争的状态，彼此都在准备打。但现在有了新的机会可以改变这种局面：（一）蒋委员长已经赞成派停战小组到东北去；（二）据报苏军已自南满撤退。我们应该利用这一机会，首先把苏军撤出的地区安定下来，然后再逐渐把工作推向北方。我同意马歇尔将军的意见，即解决内政问题要和苏关系问题分开，这样解决会比

较容易，这也将便于美方参加，并使委员长相信其解决的方式会对各方面都很公正。

现在政府在东北实行的还是军事统治，政务委员会和其他政府机关均置于行营之下。因此，为了找到解决办法，必须要把行政问题也讨论清楚，并同时予以解决。例如，政务委员会和各个省政府应该改组，以便各方合作，特别是要有东北人士参加，以便在东北实施共同纲领，实行各县自治。

马歇尔将军曾几次说美国渴望中国和平安定，这样才会使美国对华借款和投资成为可能。而这将于中美双方有利。我们是愿意中美合作的，正因为如此，我们才更觉得这是解决东北问题和使东北安定的途径。如果我们只解决了停战问题，其他不提，那么，政府军所到之处，一切原有的人民经过选举参加行政的机会便会被取消。于是，即使中共军队将来退出了某些地方，那里的人民仍然会发生抵抗和不安，这是不好的。我现在是以负责任的态度来谈这个问题，我极担心这件事，我希望看到东北趋于安定。

另外一个问题是昨天我没有答复你的，关于中共和苏联的关系问题。我以为你所说的很对，即中共和苏联在思想意识上有其共同点，但二者绝然是两个国家。在这次战争中，苏联在欧洲付出了极大的牺牲，在反法西斯战争胜利方面发挥了重大作用，我们应该感谢他们，正象在远东我们应该感谢美国所作的巨大努力一样。因此，我们不能够同意国民党内一部分人的那种反苏情绪，他们甚至侮辱该国的领导人。我相信我们的美国朋友也不赞成这件事。至于外交，是由国民政府和苏联之间在直接交涉，我们并未参加过意见。因此，在解决东北问题上，我们极力避免涉及外交问题。至于东北的内政问题，我们欢迎美国朋友来帮助解决。我们的态度是很清楚的，中共的全部政策都是为了人民和国家的

利益。

但是，今天我打算指出目前情势的严重性，希望你今晚走之前能定出一些办法，以便使吉伦将军能继续你的努力，帮助我们获得东北和解。我们相信，只有你才有能力来促成此事。我们已共同工作了两个多月，我非常钦佩你的能力和威信，因此，在你走之前，我要表明这个意见，请你郑重考虑。

马歇尔：我很嫌恶美国的个别人士，包括我自己或吉伦将军，或小组的组员，或执行部的成员，被牵扯到中国国内政治局势的细节问题上去。美国政府曾通过杜鲁门总统作过几次声明，这些都和中国政府有直接的关系，但都是讲的一般政策。只要局势是向友好解决的方向发展，我就总是试图使自己置身于细节问题之外。这一方面的问题如果由我来干涉，定会受到国民党内极端保守分子的恶意攻击，我的一般态度看来对政协的进行不无影响，我想它对国民党中央全会的进行也会有些影响。但带公开性的声明，我只在签定整军基本方案时做过一次，而且它关系到某些分子的政治活动。

关于东北的情形，我的消息很少，我知道那里因为军事上的必要，政府的军事指挥机关居于主要的地位，而将其他各种机构置于其下。这正如我们在德、奥所做的一样。并且在我来华以前，就驻华美军而言，也是如此。因此，我要重复的说，我很嫌恶把自己引到东北地方局势的政治方面去。我在此曾接见过三四批代表东北利益和观点的人士，他们的看法自然彼此完全不同，但至少使我了解了那里的困难局面。但在我看来，最重要的问题是要停止冲突，这从某些意义来说是一件军事问题，如果你在接触这个问题时愿意对你认为保证将来内政的调整实属必要的事作某些修正，或不如说作些进步的考虑，这或许是一种出路。但我

可以比较肯定地说，在派执行小组去东北的办法中，如果试图使小组直接与国内政治问题发生联系，这将是一个错误。

我接受你的建议，即你应尽早地到东北去。我和吉伦将军说了，要他陪你去，不管委员长认为张部长和你们一道去是否合适。委员长之意如何，我还不知道，但除非委员长向我提出极坚决的反对，我将坚持叫吉伦将军与你一道去。可能没有政府代表同去，但着陆后自然会有政府人员在场的。

周恩来：我刚才有一个问题要问你，即如设想把内政留着不解决，单管停止冲突，则军队开到一地后，马上即有内政问题发生，这应如何解决？若不在三人会议中解决，实在想不出其他办法。因此我感到担忧，并且不知道蒋委员长是怎样一种看法？

（马歇尔将军问吉伦将军有何意见。）

吉伦：此事对我们军人至为困难，我们会面对完全相反的二种见解，显然，解决的办法在于双方不固执己见。

马歇尔：周将军的意思是说，当防区有所调整时，即在完成撤退二地区，立刻会发生政治上的问题。

吉伦：这件事应当交给当地军事当局负责，或交给当地民政当局负责，可先从军事观点做调整，然后交地方政治机构。否则，长期由军事机关管不大好，调整是必要的。不然，和平实现后，就会出现两个政府。这个问题可先由当地解决，以待上级机构采取必要的步骤。

马歇尔：（对周）我建议你把各项条款先仔细读一遍，看看你对各条款是有所修改或增加，这样至少对你的问题能在临时性的基础上予以照顾，从而在下午以此文件作为讨论的基础。

周恩来：我将试着做一下，但这肯定会牵涉到政治问题。另外，东北运兵的事，以前听你说是5个军，现已有4个军在那里，现

又有一说，说政府要再加 4 个军，共 9 个军，不知确否？

马歇尔：大约三周前政府提议派 4 个军去，我觉得太少，故提议 6 个军，以防以后讨论时要变动。当然，那时不会有人要减少，但会要增加。政府把 6 个军和 4 个军两个数折中，遂妥协为 5 个军，一直到今天早晨情况仍无变化。但刚才得魏德迈将军的消息说，蒋委员长考虑再派一个军或两个军去，这些军队都是为了恢复主权而去，当然都要接受编遣和约束。

周恩来：你所说的 5 个军和 7 个军是否包括现在已在东北的军队在内？

马歇尔：当然。

周恩来：如果今天问题还不能求得解决，希望你虽离此，仍能由远方给以最大的帮助。（马歇尔将军点头）即将来到的这个月，正如你所说，是中国危机的时期。在此期间，《政协决议》要付诸实施，东北问题也要解决。中国的问题是过了一重难关，又要过一重难关，故需要你给予最大的帮助，以求问题的解决。

马歇尔：对这个问题，我希望不要因为有困难而拖延。因为如执行小组能很快到达那里，就能迅速驱散国民党人士对中共在东北问题上缺乏诚意的疑心，且可不致使那里的动荡漫延到华北来。当然，我会尽力的，我最大的愿望就是努力协助达成友好的协议。吉伦将军也将尽最大的努力，他对各方面的情况、见解和人物都比较熟悉了。我考虑，在不能全盘解决的情况下，无论如何希望能就派出执行小组问题达成某种协议。

周恩来：如能先把小组派出去，做到停止冲突，并商洽政府军接收地点问题，这我也赞成。如今天还不能解决问题，那么我也希望定出办法让执行小组先去工作。同时我们自己也能去，以便停止冲突，商洽整个接收和整军的办法，这样对该地的政府和人

民都将有好的影响。

马歇尔：现在的困难是必须先解决蒋委员长的这几条，但我还是愿意先看看你能提出些什么办法来。

（杨奎松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军事三人小组会谈记录

1946年3月11日、17日、18日、27日，马歇尔将军、政府代表张治中将军和中共代表周恩来将军，在重庆牛角沱怡园马歇尔寓所举行会谈。下面是会谈记录。

一、1946年3月11日

马歇尔：你们希望提出的第一项议程是什么？

张治中：张将军说，让他——一个学生来开场，这相当不合适。

马歇尔：周将军有什么建议？

周恩来：周将军说，他想提出停战小组和供给区的问题。

张治中：张将军认为小组派往满洲的问题似乎更重要。由此开始如何？

马歇尔：周将军，我们可以听听你的意见吗？

周恩来：我只是在今天上午才收到这个草案，在将这个草案的内容通知延安的同时，我自己作了一番研究。由于关于满洲停战问题已经讨论了一个多月，而那里的局势似乎比其它地区更复杂，因此，它需要一种妥善的解决办法。首先，我对政府同意派停战小组去满洲表示欢迎，这样，那里的形势就可以稳定下来。对于政府默许的那些原则，我也表示欢迎，因为在我们方面从一开始就表示了这种愿望。这会儿我不打算逐段讨论它，相反我宁

愿就其总的考虑提出几点看法。首先，在规定中说停战小组的任务应当只限于管军事问题。当然，所有停战小组至今都只关心军事问题，不关心其它事情，这也是停战小组的任务。但关于东北，正确的是要根据我们将有许多问题要涉及到政治事务这一事实行事。如果我们分开解决两者，必然造成更复杂的情况。今天早上我刚刚对马歇尔将军说，在我看来，三人会议似乎不仅应当向执行部发布关于东北问题的军事指令，而且应当向执行部发布有关政治问题的指令，因为军事范围的问题在我们已经达成的停战协定里看上去是相当明确的，政府军队可以进入满洲恢复主权，在基本方案里，我们进一步同意政府武装在东北应该拥有压倒优势，以便政府军队牢固地控制满洲，使东北的主权不成为问题。我们考虑，对于我们作出的这些让步，作为回报，在东北我们应毫无例外地和其它党派一起享有民主和民主机构。在民主条件下，我们特别认为必须改组东北政务委员会。这一共同立场也应适用于东北的地方自治政府。在这方面我们应当有一种公平解决问题的办法。在东北，不仅将有大量武装保卫主权，反对外来侵略，而且人民也应当象中国其它所有地方一样，享有民主。另一方面，如果我们把政治问题与军事问题区别开来，那么问题必然接踵而至，因为在这种情况下，在不同地区存在着不同的政治制度，这将引起行政混乱，并会祸害全国。因此，在最高层，我们应达成一种协议，以便他们在下面不会遇到困难。我想唯一能够讨论这件事的机构就是三人小组，象停战小组是没有权限讨论这件事的。所以，我希望这个问题能在这里得到解决。其次，关于接收各个地区。对于这一点，我们有两种程序。第一是目前军队正在接收的。当然，至少就我所知，为了完成这一任务，现在在东北的军队还是不够的，必须加运，但对我来说，很明显，我们应该

在这里限定加运军队的数量，并且对哪些地方由哪些部队接收作出安排，同时应在这里就这几点进行磋商。第二，关于军队的改组和统编，有关的计划将在两星期后准备好。在这一计划里，关于这些军队应驻扎什么地方，将会做出规定。如果我们有这两个计划，一个关于接收主权，另一个关于改组军队，那么，这两个计划就能协调，我们就能在一种和谐的气氛中解决所有问题。在那种情况下，我们将不单抽象地说政府军有权接收主权，而且他们能接收那些必要的地方，我们还能具体地限制哪些地方能够被接收和如何接收的程序。所以，如果我们制定出这样一些具体的程序，那么它就会使整个问题的解决变得容易些。目前，在解决前两个问题之前，先使冲突停止下来看来是可取的。因此，应立即派出停战小组随军队到那里去，停止任何可能发生的冲突，并且使两军在那里避免接触。所以，那是一种临时性的解决问题的办法，除此之外，我相信照我前面提出的建议去做，是最好不过的。我再一次提议，即为了问题可以得到解决，最好三人小组去东北做另一次巡视。看来马歇尔将军不会为此次巡视而留在这里了，但我想他的代表应参加这次巡视。如果三人小组进行这次巡视，那么我们立刻就能够在军事指挥官说明情况，并弄清那里的整个形势。至于我方，我将做最大的努力弄清形势，那里的中共军事指挥官也会对现在共产党的全面政策有一个通盘的了解。自然在先前的两个问题已经解决之前，我们不会遇到麻烦，很可能我们可以妥善地解决其它两个问题，并且产生反响。总之，我们的建议是寻求东北的安定，而当总的政策在这里确定之后，我们有责任实行。

马歇尔：当然，我不会留在这儿，但对于俄国人不再占领的地区，如张家口，以及中国政府军现在已经进驻的地区，吉伦将

军代表我去做这样一次巡视，我是没有异议的。我愿意听周将军说明他的意图，即为了使停战小组毫不延迟地出发，对小组的指令应该是什么样的。

周恩来：周将军想首先知道政府代表对他的建议的态度，因为如果他的建议可以接受，那么对原先的草案就得作某些修改。

马歇尔：张将军？

张治中：周将军提出了这样的观点，即军事三人委员会也应处理满洲的政治问题。张将军有些怀疑，军事三人委员会是否有权解决政治问题。更进一步说，张将军代表军事委员会，是否军委会有解决政治问题的合法权利，张将军很怀疑这一点。张将军认为，处理满洲的政治问题，多半应该制定一些其它形式的会议，那种组织和这个军事调处委员会可以并存。他不相信由这个军事三人委员会去处理政治和军事事务是合适的。

马歇尔：我想，当我们在讨论停战小组的问题时，它是三人小组，而不是军事三人委员会。这个军事三人委员会并不承担解决所有停战问题，而这却是我们正在谈论的。

张治中：的确，今天我们正在举行的是三人小组的会议，而不是军事调处委员会的会议。我不能确定，是否三人小组就有权限讨论战争和政治事务。张将军认为，满洲的形势是相当严重的，所以我们迫切要做的是弄清那个地区形势的某些事情，以便使满洲和全国人民的感情得到安慰。在这样一种非常情形下，他相信派停战小组到那里去可以弄清形势。当形势被弄清之后，张将军相信政治问题可以很容易地得到解决。那里情况一改变，而后政治问题即可提出来讨论，对我们来说，现在最重要的就是要设法弄清那一地区的形势。张将军建议，我们逐条讨论这一初步草案。

周恩来：张将军刚才表示了他的观点，即他认为讨论政治局势问题不在这次会议的范围之内，因此张将军建议，应当建立一些其它机构讨论这件事。很遗憾。在开会之前我没有时间与张将军接触，以便我们双方能够改变各自的观点。这个草案包括五点，而对我来说，现在不讨论政治局势问题，要接受它是相当困难的，因为如果我们在政治方面不作任何保证即公开此文件，那么我肩头的责任就太大了，它不能为我们在东北以及在党内的人们所理解，结果将发生混乱。所以，据此看来，我已提议，我们应该同时把两方面的问题都提出来。这种想法是要带来安定，而不是为了造成混乱和失控。当然，要张将军现在就在这个问题上给予承诺，这恐怕也是困难的。我猜想，张将军必须首先请示政府，是否可以进行这种磋商，因此，要我在这五点上表示具体意见，那也是困难的，因为很明显，它与政治问题是有密切关系的。所以，我正在考虑，我们是否都同意必须确定某些使人民满意的方式。由于张将军还没有机会通读这个文件，我也只是在今天上午才得到的，要我们双方现在就作出答复，恐怕是困难的。至于问题的政治方面，还没有提出来，没有作出任何决定。我在想，如果我们同意宣布派停战小组到东北去，那就只制定这样一种宣言好了。我不知道政府是否现在就可以同意这种作法，至于有关停战小组的具体问题，我们在一两天内即可解决。当然，对我来说，最好的方式显然是政治和军事共同解决。如果张将军明确地认定，我们也可以将两件事分别开来，但是我们必须制定出一些具体办法，使这两个问题的着手解决成为可能。否则，我是否应继续按马歇尔将军提议的那样对目前的草案提出修改意见，似乎都成问题，因为我如果对有关政治问题补充些什么，张将军现在就赞同它，也显然是困难的。由于这种困难，所以我没有对这个文件做

任何具体的修改。

张将军刚才问周将军，他想补充什么。周将军告诉他，他正考虑补充一条，所有政治问题都将提交三人小组解决，直到决定满洲目前的局势稳定时为止。周将军担心这不会被张将军接受，所以他没有提出这种观点。

马歇尔：如果张将军可以接受，我建议进一步的考虑推迟到以后的会议去作，当然下次的会议会早日举行。

张治中：张将军将同意你的建议，但他愿弄清两点。第一，关于草案的那几点，应当是周将军所愿意接受的，他愿意修改或作些改变。第二，张将军愿意听到周将军对如何解决政治问题提出具体的办法。张将军提出这两个问题的原因是，按照他的理解，停战令将适用于这个国家的每一个角落。这个停战令的实质是要解决军事问题，或缓和军事冲突，并没有政治问题附加于此。所以，如果他正在谈论满洲，那么把政治问题与军事问题加在一起，似乎也并不合适。关于政治问题，周将军将有足够的机会来提出解决，他不必在这次会议上，可以在其它会议提出这一点，因为那些政治问题无论如何必须解决。

周恩来：为答复张将军，周将军提出两点。第一，关于停战小组的任务。当然，他同意在一定情况下，停战小组的任务是限于军事问题的，但如果停战小组不接触军事事件以外的其它问题，那么各地的政治问题将立刻出现，而这一来将没有办法解决。第二，他说，在第四点里据称政府军将被派出，但他认为政府军的确切数量应该规定，并且什么地方要被接收也应规定。这两点在这里必须商定，以便停战小组可以得到明确的指示来作这件事。而在这里作出明确的协议后，中共的军队当然也将按计划撤出某些地区。他认为，这也是和整编计划紧密相关的，因为在这种情

况下，中共军队可以依据整编的意图而配置，这也会有助于政府军队的调动。这就是我想要明确规定几点的原因所在。至于张将军提出的关于周将军对政治事务看法的第二点意见，周将军说，他已经多次解释过他对政治事务的看法，但他愿意在这里重新说明。他的主要观点就是，协定应该在最高层达成，然后它才会执行到较低层去。目前我们在东北建立了一种军事统制，我们并在这里的军事统帅部领导下建立了一个东北行政委员会。因此，周将军建议，应该制定出一种联合的方式来改组在军事统帅部领导下的东北行政委员会，也改组各个省政府，以便各方面的人士都可以加入，从而使共同宣言的程序得以实行。在这方面，我们将另外在较低级进行磋商，这样我们就能有步骤地对改组程序从高到低地加以实施。

张将军刚才已指出，象我们过去通过三人会议制定停战令那样，最好分别处理政治和军事事务，政治问题由政协去提出。如果这两件事能够分开，这当然是好的，但在中国内地和满洲之间，是有区别的。在中国内地，所有军队调动都是冻结的，而在满洲，军队调动是继续着的。我想，政府所以在派停战小组去满洲问题上考虑了一个多月，显然也是由于考虑到这一点。现在满洲的形势由于外交方面的问题，是相当复杂的。我们可以放下这方面的事情，不在这里讨论，但我还要提请你们注意，满洲的形势与中国内地是有些区别的。在中国内地，所有军队调动都已停止，所以我们可以等待政治决定，但在东北，我们不能这样做。中共军队一撤出某些地区，在中共控制下建立的地方人民政府必须提防有些安排可能会破坏。特别是在满洲，我们现在在军事上控制着一些省政府。这是与中国内地不同的另一个方面，因此，我们务必使政治事务也得到解决。至于通过什么机构和以什么方式能

够解决，在我看来那都是一样。我自己还没有发现解决这一问题的一种适当方式，在我与马歇尔将军的讨论当中，也没有找到这样一种满意的方式，因此，我愿意接受马歇尔将军的建议，我们推迟到尽快举行的下次会议再讨论它。同时，我将与张将军分别接触，以便我们尝试着找出一些方案，然后共同在三人会议上提出。

张治中：张将军已经清楚地了解了周将军对这两个问题的答复，但为了使讨论简单化，张将军认为，对于停止冲突的问题，我们应该象我们在这个国家其它地方一样以同样的方法和同样的精神在满洲实施停战令。关于政治问题，我们应该坚持政协此前的决议，这样将使问题简单化。如果我们把满洲当成一个特殊地区——看作一种特殊的局面，如果我们硬把政治事务和军事事务连在一起，那将耽误所有成功的机会。在这种情况下，它不但对国家的整体不利，而且多半对共产党也同样不利。所以，对于我们来说，最紧迫的事情就是要弄清满洲的形势，停止冲突。我们可以在其它一些场合来解决政治问题。

马歇尔：根据我的理解，你们二位先生都可以接受的是，在另外一次早日举行的会议上再讨论这件事。我还有30分钟，所以你们希望提出的下一个问题是什么？我提议我们提出这样一份题为建立供给区的文件。由于涉及到预定的改组问题，由政府来领导进行这项工作，是十分必要的。你们同意吗？

张治中：张将军认为，现在你只有30分钟，而要通盘讨论这个文件多半是不可能的。郭将军刚才说，国防部也按照同样的思路准备了一个计划，他愿意共同研究这个计划和那个计划，注意那些意见，作出比较，然后提出他们的看法。

马歇尔：换句话说，他不愿意今天讨论这个文件。

张治中：对。

（张治中同周恩来长时间用中文交谈。）

张将军还是试图说服周将军接受停战小组去东北的解决办法，如果今天能解决，我们将会使东北的严重局势得到缓和。

张将军建议，为了弄清局势，我们先把小组派出去，然后我们可以与政协中两党的代表一起讨论政治问题，寻找办法，直到政治问题得到解决。

张将军说，学生们将尝试着作出妥协，而这样做时他们刚好可以让教授走开。

马歇尔：如果他们能达成妥协，那对我是太好了。只要他们同意，我将再也不说话。

张治中：我希望能就这份文件达成某些协议，这样你就可以带着一种轻松的心情坐飞机走了。

吉伦：我的心情将会更轻松。

张治中：张将军建议，政治解决将进一步通过军队整编得以保证，第五段的最后一句也能得到解释。

马歇尔：如果把第五段第一句略去，将会使事情变得容易些。它已经包括在第四段中了，因此，这句似乎没必要。第四段第一句已经给予了政府进入满洲那些必须恢复中国主权的地方和地区的权利。第五段将从“中共军队将不得……”开始。周将军的意见如何？

张治中：张将军建议周将军全部通过这五条，但注明对于第四和第五条落实的具体协议将在以后讨论和解决。张将军提议，他看现在只有如此，我们在这件事上耽搁越久，生命就将牺牲得越多。因为苏军撤出，中共军队和政府军队都将去接收，那里必将发生冲突，许多人将被杀死。

马歇尔：但第四和第五段可能改动，也可能不改动。

周恩来：周将军还是对政治问题感到担心，它在这上面没有提到。

张治中：张将军说，在这个草案里用任何理由加入政治问题，都似乎是不妥当的。所以他建议写上会议记录，政治问题将由双方通过另一次会议来解决。

廉壮秋：在周将军和张将军之间原则上似乎是一致的。第四和第五条是一个任意解释和严格解释的问题。他们希望制定出几条协定，并经过协商，规定出须由国民政府接收的地区和城市。

马歇尔：小组立刻去做什么？作出决定后小组再去。

廉壮秋：没有明确要接收哪些地区，小组不能开始工作。

周恩来：关于以下几点是没有问题的。第一，冲突应当立即停止；第二，小组应该立即派出，小组的直接任务应该首先是处理接收现在俄国人撤出地区的主权，其次是应接收与中苏条约有关的那两条铁路线，这些是明确的。他担心的问题是关于那个满洲必须恢复中国主权的地区和地区将由政府武装占领的条款。他认为这样一种无所不包的条款必定会造成许多困难，例如军队数量、要占领地区以及与整军有关的重新配置，特别是与重新配置有关的行政事务等等方面。如果现在为了特殊的目的派出停战小组，他基本可以接受。例如，要派一个小组去张家口，那可以立即派出，但如果我们派出所有的停战小组，那将引起麻烦，而对他也将是困难的。

马歇尔：我有这样一个意见要谈，并且我只有3分钟就得离开。我认为小组到达这里是很重要的。关于周将军这些有关有多少军队要去那里和他们将占领什么地方的规定，周将军今天早上对我说，他已经听说政府几个师要去满洲，我就此事问魏德迈

将军，（他说）这些部队在四、五个月里不会调动。我们现在操心的是那些现在就要离开这里的军队，但此时麻烦正在酿成。在这一特殊文件与特殊时刻，政府军之间的调动，我看不出有什么联系。我认为，我们应该看到，最简单的办法就是使这些小组立刻离开这里。现在，我不要求因我出发而终止这次会议，我非常希望你们将继续进行，但我自己现在必须离开了，因为我还准备马上会晤一次委员长，我没有时间耽搁了。（马歇尔将军离开会场）

周将军意见，关于接收地点将没有困难，目前的问题是要有恰当的措词，以便当此文件公布时他不会遇到麻烦。

（彭艳译自《英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二、1946年3月17日

吉伦：我今天就要离开，我知道张将军也要离开。我希望，我们离开时心情是愉快的。

张治中：张将军也这样希望。在星期4之前，他可能要一直待在重庆。

吉伦：我希望今天上午的讨论不会有什么障碍。我生性乐观，希望文件能够通过。如果两位先生作好了准备，我们继续开会。

周恩来：给执行部的指令怎样签署？

（此时，张将军离开接电话。）

吉伦对周恩来：昨天晚上，我与麦克纳尔将军进行了一次谈话，讨论了用轻型飞机这一工具加强与各执行小组联系的可能性。路上，我们一直在讨论，我希望在到达北平时，我们能够作出一些安排。那将会对小组之间的交通，对小组官员从一点到另一点这些靠坐汽车十分困难的地方，有很大帮助。

我可以到外面与张将军谈一会儿吗？这是我们两人之间的一点小事。（周将军和吉伦将军离开了房间一会儿，然后在张将军跟随下回来。）

张治中，张将军很抱歉打扰会议。

吉伦：他是一个忙人，而我们有大量时间。

张治中：指令的中文本也应一起签署吗？

（委员会签署就复员问题给执行部的指令。）

吉伦：如果先生们作好了准备，我们继续进行这一尚未完成的事情。

张治中：是关于派执行小组去满洲的问题吗？

吉伦：我想，如果先生们同意，这是我们应该完成的事情。

张治中：首先，张将军想向你讲述他与周将军所进行的那些谈话。前天晚上，张将军与周将军讨论了草案，他们同意前面三段。关于第四和第五段，张将军希望在马歇尔将军提出的原草案中删去第五段的第一句，但周将军却表示难以赞同。张将军问周将军，他希望第四段和第五段改成什么样子，周将军提出了新的第四和第五段，并增加了第六段。周将军修改过的第四段是：“为了恢复满洲的主权，政府军有权接管苏军现在撤出的包括中长铁路两边地区的那些地区。如果政府军有必要进入现为共产党军队驻守的地区，必须通过商谈。”提出的第六段是：“关于满洲将来的驻军地区，应根据整编计划确定。”谈话以相互理解结束，周将军向延安报告那些段落，张将军则与政府有关部门进行具体的讨论。后来，张将军对周起草的建议提出了一些修改意见。第四段的原文是：“为了恢复满洲的主权，政府军有权接管苏军现在撤出的包括铁路区的那些地区。”张将军则提议改为：“为了恢复满洲的主权，政府军有权接管苏军撤出的那些地区”，删掉“现在”

一词和“包括铁路区”。那些地区和铁路区应由政府军单独驻守，“共产党军队不应进入那些地区和铁路区”。

吉伦：那是张将军提出的修改意见吗？

张治中：是。

吉伦：有何反应？

张治中：我想，周将军会作出反应。换句话说，周将军提出的修改意见是，删掉“现在”一词和共产党军队不能进入那些地区和那些铁路区这一最为明确的表述。如果政府军有必要进入我们在第四段中提到的共产党军队占领的那些地区，这些恢复满洲主权的行动，应通过执行小组来实行。必须由政府军占领的那些地区，应在军事三人委员会中决定。对恢复满洲主权具有决定性意义的那些地区，应由军事三人委员会，也就是三方会议决定。所以，张将军和周将军的修改意见不同之处，就在于，根据周将军的建议，如果政府军有必要进入现为共产党军队占领的那些地区，应当通过商谈。

吉伦：在现场？

张治中：没说——只是讨论。张将军说，那些行动应通过执行小组实现。那是一个三方的组织。局部的事务应由执行小组来决定。普遍的全局性的行动和部署则应由重庆的军事三人委员会决定。对恢复主权具有决定性意义、必须由政府军占领的那些地区，应由军事三人委员会决定。周将军的意思是使它更加具体。

廉壮秋：张将军的修改意见是，那些地区既不包括苏军撤出的地方，也不包括铁路区。如果政府军要进入铁路区和苏军撤出的地区，这些行动不用通过讨论决定。至于周将军提出的关于满洲将来部队部署问题的第六段，张将军没有发表其他评论。张将军对周将军所说的最后几句是，他很希望周将军能够接受马歇

尔将军提出的最初草案。如果周将军认为草案难以接受，他希望周将军接受修改过的第四段和第五段。张将军认为，他的修改意见与周将军的提议相比较，没有原则上的不同，只在一些具体问题上存在着差别。在第四段中，周将军同意关于政府军有权接管苏军撤出的那些地区和铁路区的表述，张将军希望加进下面一句：“共产党的军队不应进入那些地区和那些铁路区”，意思相同，但使其更加明确。在第五段中，张将军的修改意见是要说明那些讨论、即执行小组的讨论应当怎样进行。昨天晚上，周将军仍然认为，第四段中的那句表述应该删去，即共产党军队不应进入那些地区和那些铁路区一句应该删去。第五段中，“除了上面提到的地区外”一句，也应删去。这样，虽然张将军同周将军进行了长时间的讨论，但他们仍然没有取得一致的意见。所以，张将军希望听一听你对这些意见的看法和评论。

吉伦：周将军有什么评论吗？也许他晚上改变了主意。

张治中：张将军在昨天晚上分别时是这样希望的。张将军希望，他能重新考虑并在晚上结束时改变他的主意。张将军真诚地希望，周将军能够接受修改过的这段。如果周将军能够接受修改后的内容，那么，今天上午就能达成协议，我们就可以马上向各执行小组发出指示。

周恩来：上星期天，马歇尔将军给我看了给执行部的指示草案。关于那一草案，马歇尔将军指出，其主要精神包括在第一、第四和第五几点中，那是派遣执行小组的主要条件。我们知道，派其他的执行小组时，没有什么条件。在马歇尔将军提出的往营口派执行小组的最初建议中，也没有什么条件。在征求对这一草案的意见时，马歇尔将军告诉我，这些条件是政府提出来的。当时，象在我们的讨论中已经几次提出过的那样，我提出了我方的

困难。困难在于以下两点：第一，政治事务与军事事务的分离；第二，在当前情况下，如果政府军进入苏军撤出的任何地区而不同共产党协商，那么，冲突就必不可免，而且无法制止。在随后的讨论中，我们在这些问题上来回争论了多次，但没有取得结果。前天，我与张将军进行了讨论，想在我们之间达成第一步的妥协，以作为我们解决执行小组问题的指导原则。所以，我们提出了张将军刚才报告的第四、第五和第六各点。第四点的目的是保证政府能够接管苏军撤出的地方。第五点是为了保护共产党的军队，如果政府军有必要进入他们占领的地区，必须通过共同的协议来实现。第五点是为了保证在满洲将来执行整编计划的时候，必须找出一个重新部署部队的办法。我想进一步指出，修改过的指示草案，实际上是张将军和我共同提出的，张将军要求我把它写成文字，它表明了双方之间的一个妥协。这一妥协，不是简单地表达了周将军的意见，而自然是得到了双方高级机构的赞同。现在，经与政府负责人讨论，张将军继得到两位将军赞同的第一次修正草案后，又提出了张将军刚才所报告的修正草案。这一草案表明与第一次修正草案有些不同。象张将军所指出的那样，有两点主要的不同。第四点指出，苏军撤出的地方，共产党人不应进入。与此相一致的是，政府军则有权进入从未被苏军占领的、现在可能在共产党占领下的任何地区。在此情况下，会出现这样的形势：政府军不仅进入了苏军撤出的地方，而且也进入了共产党人控制的地区，这就不可避免地会发生冲突。第二次修正草案指出，不必与共产党人协商，因此，同样容易发生冲突。我们对目前就执行小组指示的协议的理解是，它只具有一种临时的性质。我们认为，提出这样一个草案，对政府来说，现在是难于解决满洲的整个问题的，不管是军事的，还是政治的。因此，

张将军断言，政府代表和共产党代表对满洲问题的政治方面的讨论，将起到一些特殊的作用。因此，我们正寻找一些临时的办法，以便迅速派出执行小组，并使其开始工作。因此，双方同意，政府军现在应首先接管苏军正要撤出的地区。至于现为共产党军队占领的地区，如果政府军有必要进入，那么必须通过共同的协议来实现。我们还提出了第六点，这一点将保证通过部队的重新部署，解决将来的一切问题。所以，我们的理解是，这一指示只服务于当前的目的，仅仅具有一种临时的性质。现在，对我来说，政府提出的修正草案之所以不能接受，是因为它明确地固定了以后必须取消的所有各点，使其不只是一个临时的协议。我不想占用吉伦将军太多的时间，我只想指出，那三点，实际上是张将军和我本人在前天晚上达成的妥协，现在，政府不同意那个方案，并提出了一个我不能接受的修正草案。因为我刚刚向延安报告了张将军和我本人达成的妥协草案，所以，到目前为止，我还没有得到答复。我仍然准备尽我所能争取那个建议得到接受。与此同时，我又有了一些新的问题，我发现问题的处理十分困难。因此，我已与张将军进行过讨论，他将尽自己的全力去争取政府接受我们达成的妥协建议。但很明显，张将军在这方面有很大的困难。因此，张将军提出，不管是原来的草案，还是政府提出的第二次修正草案，今天都应该接受。这就把我置于一个很为难的境地。在我看来，今天我们很难得出结论，我们不想在未取得重大成果的情况下占用吉伦将军太多的时间。我仍然希望，政府能够重新考虑我们双方前天达成的妥协方案。如果可能，那么，我们等待吉伦将军归来，然后解决问题，也许是可行的。这是最不幸的，但是，我准备继续努力解决问题。

吉伦：事情重要，我的时间倒并不重要。张将军对原来的妥

协方案有何评论？他现在能够接受吗？或者象他后来所说的那样，不得不进行修改？在张将军发表评论前，我想指出，我相信，大家都希望尽可能早地把执行小组派往满洲。看来，我们拖延的时间越长，可能产生的困难就越多。如果困难变成普遍的，那么整编问题就很可能陷入困境。如果继续拖延，也许就不可能解决那些局部问题。我相信，我们能够达成一些协议，把执行小组派往现场。然后，做一些初步的工作，以解决委员会在日后访问各地区时可能被授权解决的问题。我之所以简单地作出这些评论，是因为我希望我们能够达成协议，以便把执行小组派往现场。但是，我不愿意向马歇尔将军报告，我们不能够实现在他离开时看来存在的两党共同愿望，这就是尽可能早地把执行小组派往现场。张将军有什么评论吗？

吉伦：好象在原来的妥协之后，发生了一些其他的事情，使张将军作了一些小的修改。

张治中：不管是否涉及这样一个严肃的问题，即使是他的私人谈话，他也是对他所说的一切负责的。周将军刚才说，前天的建议是张将军和周将军之间的妥协，那不完全是事实，不完全是一个妥协。前天，张将军指出，他希望原来的草案能够得到赞同，但周将军却表示了他同意原来草案的困难。因此，张将军问周将军，他是否愿意起草第四和第五段。然后，张将军和周将军就一些词句进行了讨论。建议中包含的主要原则，是周将军的意思。不管怎样，张将军与周将军的讨论。是在一个很愉快的气氛中进行的。他们都很希望取得一些成果。他们不得不向其负责的上司报告，以取得他们的同意。周将军尚未得到来自延安的任何决定，而张将军却因为靠近政府，得到了他今天早晨刚刚通报的政府的修改意见。前天分别的时候，张将军同周将军约好用电话联系，看

是否存在新建议得到同意的可能，以使他们能够达成协议。今天，周将军认为，修改后的建议与原来的建议有很大差别，而在张将军看来，只存在具体各点上的不同，大的原则依然一样。当然，观点有所不同，所以，张将军仍然希望周将军能够接受他修改过的建议。在张将军和周将军的谈话记录中，我们发现，他们都热心于达成一个妥协的协议，并且表示，在马歇尔将军还在这里的时候，在我们提出了两党有可能达成协议的指示草案的时候，即使到了晚上11点，张将军和周将军为了达成协议，还都希望在给马歇尔将军送行时，在他的公馆进行一次短暂的谈话。但由于马歇尔将军急于去机场，他们没有得到谈话的机会，所以，周将军不得不向延安提出此事，得到了一个反对的回答。这就是周将军提出一个新的建议的原因。在那之后，政府作了一些修改，提出了一个修改过的建议。也许，双方有不同的观点，但张将军努力使周将军相信，由于有第六段的规定，不管我们怎样写第四、第五段，或者坚持原来的草案，或者用修改过的形式，看来都不会引起大的争端。周将军赞成以新的建议作为讨论的基础，张将军则赞成以马歇尔将军原来的草案作为讨论的基础。

吉伦：周将军有何意见？我们已经同意了一、二、三段。由于大家接受，我们删掉了所提出的规定中的一条，即政治和军事分开，因为执行小组已被告知，他们的任务只是指挥军事。这样，我们就消除了争论中的一点。这也许是十分明显的。

周恩来：第一点已被周将军修改过了。

吉伦：我是根据原来的协议谈的。将根据北平的指示对它进行修改。就在他离开之前，我与他进行了讨论。他说，在他看来，这就是我们美国所称的“推诿责任”。换句话说，应在这里定下解决的办法，而不应把它推给某些下级机关。

周恩来：根据两位将军达成的妥协方案，在全部六条规定中，并没有关于政治问题的内容。因此，它不会把执行部置于一个不得不牵涉政治问题的境地。

吉伦：我想到的事情是，如果执行部得到那个特殊的明确指示，并制定和公布他们的计划，他们很可能用一个或许不为这里的三方所接受的方法去指导执行小组。所以令人满意的办法是目前解决军事问题，政治问题则留待以后解决。出于这一理由，我提出了将政治问题和军事问题分开的原来的草案。他们是在现场解决冲突部队的分开问题——停止冲突，随后，我们到他们已经分开的地区去解决政治和经济的问题。如果我是一个当地的指挥官，我收到这样一个指示，我会说，根据第一段，我被给予了很大的权力，这是与北平给我的指示所确定的任务相一致的。如果我们将原来的一、二、三段分开，我们就自觉地分开了政治和军事。然后，根据第三段中的指示，我们可以指导他们制定一个适用于部分指挥官，并能为我们的到来铺平道路的临时指示。如果我们能在第四段、经同意删掉的第五段的第一句和增加的第六段等大原则问题上取得一致的意见，那么，我们就可能达成为两党所赞同的某种类型的协议。我欢迎对我的意见发表评论。

周恩来：我认为，第一点并不是如此重要，如果吉伦将军认为，执行小组应根据执行部的指示执行其任务，将会加给执行部太重的责任，那么，我们当然可以将其改为，执行小组应根据三人委员会的指示执行其任务，或者象原来的草案那样把它留下。

吉伦：那是我的建议。原来的草案好象比后来的修改意见能取得更多的我们所希望的结果。

周恩来：我认为，困难似乎在于第四和第五点。

吉伦：现在，我们正迫近四和五，让我们进攻那两点。

周恩来：关于第四和第五点，不能称为妥协的方案。现在，政府提出了新的修正草案，这是我所不能接受的，因为在前天与张将军谈话后，我已给延安送去了关于修正草案的报告。我觉得，双方已对那一草案有了很好的理解，我能够使延安接受那一草案。然而，新的草案将对形势有害，因为延安会觉得政府在这一问题上正在改变主意。所以，昨天晚上，我推迟了一份报告的呈送，并问张将军，他是否将作进一步的努力以使政府接受那一草案。对我来说，修改后的政府的建议，是难以接受的。

吉伦：在争取政府同意原来达成的妥协方案方面，张将军能够取得多大的成就？

张治中：它将表现在那份文件中，政府修改的是最后一部分。

吉伦：如果我们继续拖延的话，那么，将要出现的，必定是争论问题的数目增加，而这些有争议的问题，又是必须加以解决的。如果我们能够得出一些结论，那么，在那一地区的部队经常移动的情况下，起码可以阻止一些可能发生的冲突。我想，那是很值得的，否则，我们即使能在这里制定出一个非常全面的文件，但却不能够得到实施。这一段，作为写出来的第一部分，已经得到了同意，但现在，其内容恰恰是自我矛盾和相互牵制，如果我们删掉了自我矛盾和相互牵制之处，这可以作为执行小组行动的基础。我真怀疑是否考虑过这一问题。

周恩来：在与张将军的讨论中，我们得出了以下的结论：（一）、政府军的出发点首先应是接管苏军撤出的地区；（二）、政府军也需要进入苏军撤出的地区之外的地方，这可以根据第五段来解决；（三）、与此同时，我认为，我们三月份应在重庆制定出一个关于部队部署问题的全面计划，满洲的部队将重新进行安排和

部署。因此，我完全同意你的论述。政府现在的修正草案，不是对执行小组执行任务的指示，而是一个关于满洲的全面指示。在目前的指示范围内，不可能解决全部问题。

吉伦：那是对的。我认为在目前的指示中是不可能的。那么，只有重新回到原来的草案，我们才能象第二段中的规定那样，对第四段作出明确的规定，以使他们实行对铁路的控制。也才能使我们在指示中经过同意提出某些指定的地区和城镇，以把执行小组尽快派出，其他地区和城镇的问题则留待日后解决。我正再一次致力于完成那一事情。

张治中：这恰好回到了第一次会议。

吉伦：我认为，停火命令中的相当一部分规定，即关于铁路的规定，要具体化。在有争议的地区，停火命令肯定不会得到执行，除非我们作出一些指示下达到那里，保证其能够得到贯彻执行。因此，在努力实际执行先生们与马歇尔将军一起签署的命令时，我们应尽量努力，制定出与那一协议相一致的一些指示，在采取措施制止冲突后，再解决政治争端。

吉伦将军重申了他的关于使事情不要再受到延误的警告，并建议，冷却一下讨论的主题，马上召开另一次会议，同时讨论另一个主题。

张将军解释，当这一重要争论问题置于委员会面前之时，他不能够清醒地讨论另一个主题，因为他脑子中充满了满洲问题，所以，他建议暂时休会。

（谢春涛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三、1946年3月18日

吉伦：先生们，我们想尽一切办法举行会议，但未取得进展。对你们答复和考虑问题的方式，我非常感谢。222天以前，一架B-29型飞机在东京投下了最后一颗炸弹，96天之前，德军宣布投降，这大体上说来是美军的炸弹，美军驻守在离柏林50公里的地方——我当时在场。美国在4年半的时间内跨过太平洋，在9天之内为你们收复了1个省。我想，历史将表明，世界各地都有我们的军舰，我们在27个国家内有驻军，我们的空军是世界上最强大的，这支部队有750万人，并具有原子弹的先进装备。在大战中指挥这支庞大部队的，是马歇尔将军，他是全世界的领袖。虽然大战后，他疲劳了，但这儿的官员都很熟悉他的工作，他力图帮助中国，已收到了初步的结果，因为我接到的1份电报称，他正派遣100名官员来帮助部队整编工作，第一批于下星期离开美国。马歇尔将军昨天出席了美国记者招待会，他发表了一些声明，与我们这儿有关的几段，我摘引如下：“我认为，在目前，美国是最能向中国提供物质援助的国家，我们不附带任何经济一类的条件，我们无偿的提供友谊。我必须说，我们希望中国出现一个稳定的政府。以后的几个月对中国人民来说是非常重要的几个月，对今后的世界和平来说，也是非常重要的几个月。”目前，马歇尔将军在华盛顿，我准备前去南京，从两方面尽力进行工作：（一）对军官进行编组，以有助这儿的工作；（二）为周将军的一个学校作详细的安排。我承认，这是一个拙劣的意见，我们对这个问题考虑得很多，以致于丢掉了一些大的问题。我想，我们大家都是这样。我们都与恢复中国和平有关，特别是满洲的和平，因为该地区有极大的经济和其他价值。自马歇尔将军离开之后，已有1个星期，我们在这7天中力图解决这个问题，但未取得成功。在马歇尔将

军看来，这是非常危险的事。马的评语中说：“在我离开前的十分钟，我们就派遣小组去满洲的问题达成了协议。小组尽快地去满洲，这具有十分重大的意义。至今，满洲还有执行部队的代表，那里的情况复杂多变，部队到处调动，各种小冲突到处发生。有许多地方，特别是中共方面，毫无疑问他们还不知道我们达成的协议，因此，目前最重要的是，我们尽快地将执行小组派到这些地方去。”先生们，我们在这里作了一些修改，我希望进行这样的修改是必要的，以便获得签署，将小组派到各地去。我要求你们在今天早晨达成一项协议，在文件上签字，以便将小组派遣出去，使问题得到解决。我希望，我们能达成某种谅解。

周恩来：昨天我与吉伦将军交谈过，我解释了我目前的实际处境。我与张将军进行了几次交谈，力图达成一种解决办法。张将军和我本人都按这种精神进行工作，我特别要感谢吉伦将军在这个问题上所作的努力。但是，在几天的努力之后，昨天吉伦将军提出了一个新建议，我仅对他在这个问题上的合作表示感谢。经过各方的努力，张将军最后撤回了修正建议，但对目前的建议，我们对第四段中“现在”二个字仍存在着分歧。当晚上我与张将军交谈时，他对那一点表示不同意，但我至今没有收回有争议的字句，至于其他各点，我可以这样说，我们双方都表示同意。但当然我得声明，这个问题仍需得到最高当局的批准。现在，张将军早已与政府方面交谈过，政府除了对“现在”二字不能接受外，对其它各点似乎无任何意见。至于我们这一方面，从延安方面接到的指令比我的建议限制得更多。如果删去“现在”两个字，则与延安的指令相差更远了。因此，我无权在该文件上签字，因为如果这种文件一发布，中共方面会发生更多的争论。我们宁愿先带上文件第一、二、三段，派遣出执行小组去，然后对其它争论论点

再进行讨论，但这种观点似乎不容易接受。如果现在强迫我删去文件上“现在”这两个字，那么我所负的责任就得加倍。其一是，这超出了我的权限，因为这超越了延安的指令范围；其二是，如果再次去掉“现在”这两个字，那么我的责任就更大了。我有两点要讲：第一，在此之前，我与张将军谈论过这个问题，我对张将军说，如果能弄到一架飞机，我们得派人去延安进行直接协商，但由于派飞机有困难，我们不可能派人去那里，但这表明了我的心意态度；第二，关于停战令附件上的规定，即某些地区部队调动的例外情况问题，我记得，在这个规定中说，政府调动这些部队要向执行部报告，但这一规定从未得到执行。延安方面几次询问政府军在满洲的数目，我猜想，一致同意的数字还没有超过。但实际上，我的猜想是没有根据的，因为任何文件中没有这样的规定。我们不想使形势复杂化，仅是指出政府方面仍然存在不执行停战令的情况。目前除此之外，我们回顾了广东地区所作的努力，当然不能说，我方要责备这个问题，因为广东的政府当局仍旧拒绝执行停战令。在我们的巡视计划中曾计划去广州，但我们取消了这个计划，因为我们想在这儿解决这个问题。中共部队分散各地，正遭受到进攻，我仍有责任解决这个问题。

至于汉口北部的问题，我之四、五万人员仍被包围，我们请求他们运送，但张将军认为，他这样做有困难，因此我作了让步。在此时刻不提运送部队的问题。但是，目前这些部队急需粮食，这是我的另一个负担。我们应把所有这些问题都考虑进去。汉口北部的问题，我们去那巡视时，准备解决，但由于政府方面当场解决这个问题有困难，因此同意我们回到重庆后再解决这个问题。所以我说，我们再等两个星期，看事情如何发生。最近我拜访了粮食部长徐堪先生，他说，象北平、天津、济南等大城市

需要粮食，我告诉他，我们愿意向这些大城市运送粮食，同时我希望国民党方面向汉口地区供应粮食，以解决此问题。但据我了解，政府方面命令粮食局长说，这样做有困难。因此，我们将这些问题都考虑进去的话，我得出这样的印象：我们每次作让步，我们方面就要受损失。关于目前这个文件，我想不涉及政治问题，因为这可以写在会议记录内；至于文件本身，我们可以或在遵循延安的原则，即仅使用前三段，在不带文件其余各段的情况下立即派出执行小组；或在于根据吉伦将军的意见，即提出我们要立即接收的具体地点，同时继续讨论军事和政治方面的问题。

既然政府方面似乎不想接受这些建议，这就超出了这里讨论的范围，因此我们制订了这样一个建议，但是我对“现在”这两个字还不能表示同意。我负责将整个讨论情况向延安方面报告，我想，吉伦将军也准备星期三返回，张将军打算星期四离开这儿，因此在这两天内我将尽力找出一些解决的办法来。

张治中：根据周将军刚才所说，我们今天签署文件似乎不大有可能，争论论点在于第四段中“现在”这两个字，我不想做任何猜想，政府方面是否真的作一次重大的让步，收回昨天提出的修改意见，但我们不能删去如周将军提出的“现在”这两个字，对此感到非常遗憾。周将军刚才说，他将在这二天内尽各种努力，对此我非常高兴。我诚恳地希望，在星期三你们回来时，能达成协议。

吉伦：我取消了今天的出巡。周将军能否派人去延安，把消息带回去，以便进行表决。

张治中：我在报刊上和人民中间听到许多批评，我感到遗憾，其中有些是对中共方面的批评，如果这些情况属实的话，对这样危害中共方面，表示非常遗憾。我希望能达成一项协议，使这些

谣言失去来源；如果最后证实这些谣言是事实的话，则对整个国家，对政府和满洲，都是非常不利的，但其中对中共方面更为不利。我要再说一遍，我非常赞赏周将军所做的努力，使我们取得结果，协议能得以签订。我诚恳地希望。协议能获得签署。

关于周将军提到的广东地区和汉口北部的情况问题，政府方面未能通知执行部等问题，我对周将军在这次会议上提出这些问题的目的不清楚，我希望对这些问题分一下类。在目前情况下，周将军非常肯定地说，我不能在该文件上签字，同时他对政府方面提出了许多指责，这在目前情况下似乎没有必要。要我对周将军提出的指责一一进行答复，这太浪费时间，同时也没有这个必要。从一开始我就反复声明，我们没有时间对正确与否进行争论，目前迫切需要做的是尽力用我们的头脑，以相互信赖和互相让步的精神来解决实际问题，这是我在过去，在今后都抱的态度，在今后的讨论中，我都持这种态度。我对马歇尔将军所举的例子深受感动，美国内战爆发已过了一百年，人们仍然对这次内战的正确与否进行着争论。

我对现在得离开会议表示非常的遗憾，因为我的部下约定在9点举行一次告别会，现在已推迟到10点，因此必须马上走了。

吉伦：我认识到，你们有不少困难，我们也经历过这一时期，我想，双方把事情说出来，比藏在里边好。我再次表示取消我的旅程，要求将该文件送到延安，看是否能获得批准，我们在今晚或明晨开会以便解决这个问题。

周恩来：我不是要对谁是谁非进行辩论，仅是提出问题，以便获得解决。人们对满洲问题有什么想法，我不清楚，因为这是一个涉及到谁正确，谁错误的问题。至于广东问题，还不是一个谁正确谁错误的问题，仅仅是一个军事当局承认部队存在的问

题，这个问题必须解决。至于汉口北部的问题，我尽一切力量与粮食部解决此问题，但政府方面不赞成这个办法。所有这些都表明，我身上有许多事情需要解决。至于昨天晚上你给我看的提案，我不能肯定今天能得到答复。事实上，在与你讨论了这个提案后，我于昨晚就报告了延安，由于与延安的通讯设备差，对何时能得到答复，不能肯定。

吉伦：还有什么建议没有？我计划明天离开这儿，星期三回来，在这两天内，你们可能提出一些结论，我们会获得解决，派出执行小组去。我对周将军肩上所负的责任深表同情，因为我要执行马歇尔将军的指令，因此我们能否在今后几天内解决这个问题。

张治中：昨天周将军要我尽一切努力，今天轮到他了。

吉伦：我希望你们两人都努力来解决这个问题。

（王东译自《军事小组会议记录》）

四、1946年3月27日

吉伦：你是否会向这些先生表达我的感谢，感谢他们。今晨签署这些文件并解决了问题。我对这个重要使命的完成很感满意。我们已经通知马歇尔将军，问题已经解决了。

张治中：张将军和周将军一同对您曾为解决这一问题而付出的努力表示感谢。

吉伦：一个人是无法完成这项使命的，必须要三个人一起。我曾有点担心，我将不得不独自前往满洲。

张治中：张将军说，这两匹马给您驾驭这辆马车带来一点困难。

吉伦：我们已经解决了那一个问题，现在我们还有两个问题。

张治中：可能这是张将军最后一次参加会议。也就是说，后天他必须去新疆。维族的代表到达了迪化，正等待张将军前去。他问你是否会让他毕业？

吉伦：如果他今天上午干得不错的话，我们愿意让他毕业。周将军将提出现在我们所关心的问题，我坐在后面，听大家讨论，看看我们是否能令人满意地将事情安排好。

周恩来：我希望就满洲问题谈几句。特别是既然张将军不久会离开一段时间，因此我想在这里提出这个问题。关于执行组的使命，三人委员会曾明确地阐明过，进而我们还曾赞成满洲方面的军事问题将由三人委员会进一步讨论，而政治问题将单独进行讨论。因此，这意味着三人委员会将继续讨论，目的在于实现停战后的军事问题，以及实现停战以后的其他问题。实现停战以后，会出现其他一些问题。满洲同中国关内之间存在着差异。如果政府部队是否要进入某些地方，在中国关内是完全冻结的。然而，今晨我已读到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发言人的一份声明。在我看来，这份声明中有一些问题。这位发言人断然否认在满洲地区存在着军事行动。我们知道这并不是三人委员会的看法。我们的观点是所有军事行动必须停止，应该找到一种解决问题的办法。如果按照这位发言人的说法，政府军进攻共产党部队的事实不能被称为军事行动，或者，如果从共产党这方面看，他们自卫也不应该叫做军事行动，那么这种断言就是不正确的。我们的观点是，只要有进攻或战斗，就存在着军事行动，并必须使其停止。我希望能确认，三人委员会和战地执行组都这样理解问题。现在谈第二点。前一段当政府开始把部队开进满洲时，从前的政府代

表——张群曾声称，政府部队的数量不会很多，美国军方也答应只调动五个军。现在已经达到了这一数字。然而，我听说，因为现在满洲出现了军事行动，政府便意图派更多部队去。我想在这里提醒政府注意，如果部队进入满洲只是为了达到接收的目的，那么已派出的部队数目已足够了。目前政府军的数目已达到由军队整编计划确定应配置在满洲的数目。并且我们还考虑到这样一个事实，即这些部队都是装备齐全，训练有素的主力部队。如果再派去更多的部队，就会有发生军事行动进一步扩大的危险。根据停战协定条款的规定，政府应把部队调动的情况通知执行部。并且从一定角度看，由于派往满洲的部队的数量是没有限制的，所以存在着冲突进一步扩大的危险。既然战地执行组将被派往满洲，那么他们在场的时候，一切问题都应该提出供他们讨论。我们双方都应该向战地执行组和三人委员会报告军事形势，以供三人委员会解决所有冲突和其他军事问题时参考。因此，这就是我的观点。我正式提议，政府不要再派更多的部队去满洲，并且我希望解决冲突的方案全是有益的。关于派战地执行组去满洲的问题，我希望我们要让执行部首先派所有执行组去沈阳，争取在那里同冲突双方的部队建立联系。争取把双方的代表都叫到沈阳，以便当三人委员会到达沈阳时，能立刻与自己人取得联系。三人委员会到达那里以后，将决定战地执行组再派往那些地方。我似乎觉得只有当三人委员会熟悉实际情况时，他们做出决定才不会困难重重。

吉伦：张将军，你呢？

张治中：张将军说，根据整编计划，驻扎在满洲的部队是五个军。政府无意在改编后提高这个数目。也无意于在改编后增加在满洲的部队。改编后，满洲将只驻扎五个军。此外，政府将把

任何部队进驻满洲的情况通知设在北平的军调处执行司令部，这样它就不会再是一种秘密，也不可能成为秘密。张将军与政府的负责部门谈话，这些部门的负责人曾告诉张将军说，我们全然无意在改编后超过五个军这个数目。张将军未找到机会把这一点通知会议。政府的负责部门刚才通知张将军说，共产党的部队用汽船和木船从烟台附近的山东半岛向大连秘密转移。我们还听说共产党经陆路向山西调动军队。张将军想利用这个机会使周将军注意到这个消息。政府要把军队派往满洲，并把每一次部队调动都通知设在北平的执行部，这里似乎无秘密可言。如果共产党要派部队去满洲，似乎他们就可以秘密地行动，而不通知北平的执行部。由于双方都关心和睦地解决满洲问题，所以张将军很坦率地在今天下午这次会议上作此声明。他希望双方各自都要坚持这个双方已签过字的协定，不要用任何方式来违背那些协议的条款和精神。如果我有远见的話，我们就会看到，在部队复员和整编后，政府在满洲只有五个军，而共产党在满洲有一个军。如果有一方要把更多的部队派入满洲，这就会产生一个怎样安排这些部队的问题，因为没有必要增加驻满洲的部队。如果双方都认真执行部队复员计划，那么所谓满洲日益增加的兵员就不会再成为一个问题。关于周将军提出的另一点，即政府军队是否在进攻，或是否有一方在进攻，不久我们就会有执行组到满洲，他们可以作为仲裁人去研究和观察是哪一方在进攻，哪一方被进攻。我们在不久的将来就会了解到这一点。关于周将军提出的第三点，即执行组到达满洲以后要同所有有关部门保持联系的问题，张将军认为，这一点提得很好，他没有什么要补充的。

周恩来：关于共产党部队调动到其他地方的问题，在满洲的情况是这样的，1月10日以前共产党曾把某些部队从山东、热河

和河北调到满洲，军调部收到的消息是真实的。但1月10日以后，共产党没有调动任何部队。可能曾有一些军官单独地从满洲来到关内，但不存在部队的调动。曾有人声称共产党把部队从山东调到满洲。根据这一断言，执行组曾对此进行调查，发现这种说法是不真实的。这证明这样的说法是不准确的。既然执行组现在要被派往满洲，他们将驻在双方军队控制的地区，他们可以看到他们自己发现的情况。

吉伦：我在这里已经说过，我想看看双方代表是否有一致的地方。现在一致点是所有执行组首先去沈阳，然后再从那里被分派到各地去，为三人委员会进行监督和提供报告。这是否是两位先生的愿望呢？

张治中、周恩来表示，在这一点上看法一致。

吉伦：我认为，指望从任何渠道获得关于满洲实际状况的真实消息都是不明智的。我们没有精确的情报。因此要立刻使人们认识到执行组的重要性。我们必须请这些执行组为我们搞到确切的情报。这会澄清一些部队调动情况和某些传说。同样，关于谁进攻、谁自卫的报告，换句话说关于战斗状况的报告也可以被核实，这种报告对有关各方面都会是有帮助的。如果执行组按规定要求报告部队调动的情况，三人委员会便可以随时了解违背我们大家所参与签定的协定的任何行动。我确信，这种光明正大的方法无论从任何观点看都是值得一试的。目前三人委员会是否能在这些问题上起更多的作用，是值得怀疑的。我们必须依赖于第一手的情报和来自现场的精确报告。我愿意接受关于采取行动的任何建议。我们已经解决了执行组的问题。还有对这两位先生提出的其他各点有什么评论吗？

张治中：张将军同意吉伦将军尽快让执行组出发，以力争澄

清对那里的形势的看法。这似乎是最好的方法。

周将军表示同意。

吉伦：我们现在正拟定给北平的必要指示。张将军曾说到他后天要离去，并且三人委员会也可能有必要在执行组出发后不久也出发。从这一情况看，你们是否能向我提出谁将来代替张将军的位置？

张治中：关于张将军去新疆的问题，开会前他曾与周将军谈过。他也曾打算再同吉伦将军讨论一下。他想告诉吉伦将军，他离开这里的决定是在今天上午十一点半时才突然作出的。政府决定张将军前往迪化，因为代表们已于25日到达那里，张将军必须去解决问题。在此之前他自己认为他有时间去东北。至少有五个人被提名为他的继任人，其中有陈诚和张群。蒋委员长正在考虑接替张将军的人选。

吉伦：我想问一问是否使接替人了解关于我们曾讨论过的所有问题的一切背景情况，以及了解将来与我们有关的全部问题。

张治中：张将军说他将同他的继任者讨论过去所发生的一切，但如果他有什么遗漏的话，他的参谋可以做补充。

吉伦：将军，我想如果有什么遗漏的话，周将军也会提出来。我们正在起草一份给执行组的电报。当我们等待这份电报时，我想听听各位对我们何时启程最合适的看法。我们必须允许执行组用几天时间才能达到这里，并适应环境。我们可以暂时拟定一个时间，以便为空运作必要的安排。

张治中：吉伦将军是什么意思？

吉伦：今天是27日，执行组至少要到29日才能到达沈阳，因为我们至早也只能在28日把消息传达给他们。然后他们必须出发，根据他们掌握的情报同那里的军官取得联系。我认为，这要

花费一、两天或更多的时间。他们必须与他们打算去的部队在一起。我认为，这不会少于10天。我想我们要花费这么长时间，然后才能够做点好事。假定我们把启程时间暂定在五天左右，前后大约有一个星期的时间。这个预定时间可以提前一、两天，也可以推迟一、两天。因为今天是27日，这是不相干的。这个月还剩下3天，再加上5天，到预定日期大约还有一个星期。我们尽早到达那里是很重要的。然而，我们也可能会因到达那里太早，以致毫无用处，因为各种准备还未就绪。我认为预定日期应订在约一个星期或8天以后。我们不知道天气条件，天气报告说，预定日期前一、两天有大雨，这会给行动造成很大困难，因此执行组到达最初的目的地，并在较短的时间内返回，是件很困难的事情。现在，我们这里有一份电报，考虑到及早请执行组来是很重要的，请注意第二句话。

（恩格上尉读到：“三人委员会今天下午开会，一致认为所有赴满洲的执行组首先前往沈阳。在沈阳地区的观察表明哪里是关键性的地区后，再从那里前往关键性的地区。〔吉伦代表三人委员会起草〕假如这会破坏计划并耽搁执行组的出发的话，这可以被看作是一种劝告，而不具有约束力。在这种情况下，三人委员会不久将会去沈阳。如果是这样，三人委员会将会帮助确定哪里是关键性地区，并对它认为是必要的执行组的重新调整提出建议。”）

张治中：周恩来同意发出电报。

周恩来：周将军请您注意到这一点，即您说三人委员会将在10天后前去沈阳，到那时张将军可能已经回来了。

张治中：张将军希望他能在10天内回来，以便能实现满洲之行。他以前从未去过满洲。他当然很盼望去那里。蒋委员长也这样说——两个星期后你可能已经回到重庆了。

吉伦：我希望如此。此行若没他象在延安时那样发表很好的演说，我们会感到很寂寞的。下一条是什么？在我们提出下一条以前，对此还有其他见解吗？考伊上校将会拍发那份电报。

（杨玉文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五)军事三人小组会谈，
就广东和中原中共
部队问题达成协议**

**关于停止中原冲突的
罗山停战协议**

第五、六战区军事调处小组工作，已获结果。兹悉停战协议全文由本军事调处小组及国军陈鼎勋将军、宋瑞珂将军以及中共中原军区参谋长王震将军一九四六年一月二十三日于罗山成立协议如下：

(一)严格遵行一月二十二日各位将军之作战协议。

(二)国共双方军队停留于现在各自所在地区，现已成立谅解。中国共产党所领导之军队，得在其所住地区之间运输给养。在进行此项运输之时，国军陈鼎勋将军与宋瑞珂将军同意，绝不阻挠干涉。此项运输行动，经一致协议：此种运输部队，不得携带武器。为保证此项运输部队之安全，中共领导之军队，应于事前将其所有之运输部队人数以及运输时间通知国军，以便国军保

证此种运输部队在通过国军地区之安全，同时双方应各派监视人员与此种运输部队同行监督。

三、双方军队在国共问题未整个解决前，均停止于现在地区，不得向对方前进，惟无武装之运输部队除外。

四、本协定应用于各正规部队、非正规部队，以及民兵。

五、本协议在上峰未有规定前，签字人双方共同遵守。

签字：陈鼎勋

宋瑞珂

王震

邓为仁

薛子正

彼特上校

中华民国三十五年一月二十三日

（摘自《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第7编，台湾
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编印）

张治中为广东东江等地共 军问题给蒋介石的报告(摘要)

职前与马歇尔将军、周恩来举行会议时，周恩来声明中共部队在广东东江者，有二千至三千人，决退出省境；马将军则言准由美国派船输送至烟台，已获致协议，并经报告总座察夺，兹请令饬张发奎主任照办。再周恩来以后又非正式表示，中共部队在东江与琼崖两地共有二千至三千人，职未予肯定答复，并问其当开会时何未说琼崖。合并陈明。

拟办：拟交军令部核办。

据张发奎丑梗电稿：第八小组由惠州视察回穗致北平军调处报告，本组已对东江部队全盘明了，不但无所谓中共部队，且地方治安早已恢复平静等语。查核组已自请调回，请即向北平执行部提议撤回等情，已由军令部电郑介民办理。谨注。职俞济时（印）呈。三十五年三月二十一日。

蒋委员长批示：阅；

（录自《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第7编，台湾
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编印）

蒋介石为广东 东江问题给张发奎电

即到。广州行营张发奎主任：密。此次三人会议曾派员来粤，共党方面预定派其东江纵队副总队长或政治部主任某参加广州三人小组。但今阅报载共方所派之代表系廖承志，殊为骇异。查廖承志与东江纵队并无任何关系，由此可知共方并无诚意解决东江问题。共党所派代表除廖外，如与其东江纵队并无直接关系之人员来粤，则我方应予拒绝，并可要求廖承志即随皮参谋等返渝。对于此事可否作如此之处置，如有其他较妥之办法，自当由兄就地处理，中不遥制。而对于廖在粤之行动，应加注意，如果有其东江纵队政治部主任或其副纵队长与廖等同来，则仍照中之手书准派其前往东江接洽，而廖则应即令其与皮同回也。中正手启。卯东府拟。（即一九四六年四月一日）

（录自《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第7编，台湾
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编印）

周恩来提出给军事调处执行部 和第八执行小组指令草案

一、第八执行小组应该立即同东江纵队司令员曾生，副司令员王作尧和政治委员林平建立联系，并通过林将军和曾将军同海南纵队司令员冯白驹将军建立联系。此外，还应该通知广东的军政当局向上面提到的那些将军和他们的代表及参谋提供运输设备。

二、第八执行小组在同上面提到的共产党领导的部队司令员建立联系后，马上派联络官到分散在东江一线和海南岛的共产党部队驻地，集合部队并于广东东部和海南的各港口准备乘船。在集中队伍及其后运送队伍期间，第八执行小组应该通知广东军政当局给他们提供方便，不要对运输、购买粮食以及通讯邮政业务加以限制。

三、广东东部的大鹏半岛和海南的儋县暂时作为运送部队的两个港口。军事调处执行部应与美国部队商量运送三千多人所需船只及船到达日期。与此同时，第八执行小组应同冯、曾和林将军一起查明需要运送武装人员的确切数字。

四、部队在前往上述两个港口等待乘船的同时，第八执行小组应通知广东军政当局严格恪守停战协议条款，保护这些部队的安全。为了对此确有把握，军事调处执行部或执行小组应派联络

员去结集地监督执行命令，并通知政府和中共军队彼此交换联络员，以免发生任何不幸和意外。

五、执行小组应依据复员计划，对将被复员部队的编余人员的安排给予充分考虑，并承担责任。小组应通知广东军政当局，不得对那些部队的复员人员有任何偏见，并保证他们的安全。

（孙建益、张琦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周恩来提出给军事调处执行部 和汉口执行小组指令草案

一、为了推动军队整编计划的执行，决定将中原军事区中共领导的六万部队中的四万武装官兵调往苏北或华北。为了保证粮食供应并准备整编，应立即复员二万人。应用船把因年龄和身体不佳的三千人从长江港口送往苏北，使其恢复健康。这项调遣计划规定在一个月里完成。军事调处执行部应根据三人会议的指令，于十天内拟订出运送人员的运输路线和其他具体事项，并在执行小组的监督下执行。

二、政府负责贷款，向主力部队提供粮饷，以满足调遣和复员计划准备及执行期间的供应需要。中共应用可以提供粮食的其他地方的粮食偿还这些贷款。为达上述目的，三人会议应制订出一份详细的计划。

三、为了推动这一调遣计划的实行，执行小组应通知武汉委员长司令部和郑州绥靖公署，依据停战协议，立即向所有有关政府部队发布命令，取消对该地区中共部队的围困和封锁，摧毁邻近地区所有防御工事。执行小组还应通知湖北、河南、安徽军政当局，以及其他中共部队将通过的主要省区，在整个运输沿线提供诸如劳力、粮食、住宿等方便，并严格遵守停战协议条款，为主力部队提供向导。中共部队也应保证，除非详细说明情况，不在

调遣过程中的任何地方拖延。为确保上述几点不变，军事调处执行部或执行小组出于监督之目的，应派联络小组随同部队调遣，并在两党有关部队交换联络官，以确保不出现不测事件。

四、为执行二万人的复员计划，中共应立即成立一个复员委员会，根据复员计划处理具体事务。军事调处执行部应在宣化店和尚书店设两个执行小组，以监督执行复员计划。政府当局本身不应歧视主力部队被复员的人员。政府当局发布明确命令，确保这些人员的生命财产安全。

五、为完成这次搬迁，应将三千名非武装的、身体不好的人集中于汉口，至于需要多少船，船什么时候到达汉口，军事调处执行部应同美国部队或中国政府一起作出安排。执行小组应跟随搬迁，以监督这些人员到达苏北共产党地区。

（孙建益、张琦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军事三人小组达成广东东江 中共部队(东江纵队)问题的协议

委员长行营代表与中共代表团磋商结果，获致下项决议：

一、留于东江南部、东江北部及粤北之武装共党人员共二千四百人(包括妇孺三百人)，应集中于大鹏半岛，乘美轮赴山东之烟台上岸。

二、上述人员须于撤离前一个月集中就绪，俾受第八执行小组联络队伍之检阅，若因距离大鹏湾过远(例如在粤北一带之队伍)而不能及时赶到，可由三人委员会决定展延数日。

三、在共党武装人员集中大鹏湾半岛时期及开拢之前，驻于大鹏半岛一带之国军应撤退若干距离，俾上述人员得以集中于撤退地带。至于国军撤退之路程，将由执行小组决定之。

四、当共党武装人员正在集中前进及开拔时，委员长广州行营将保证其绝对安全，并下令部队不得采取进击行动。

五、当共党武装人员在集中及移交之际，委员长广州行营同意为其购买食粮或贷以购粮款项。委员长行营复同意在运输及医药方面予以协助。

六、为执行上述决议起见，北平调处执行部第八执行小组以三人委员会代表机关之资格应从速组织并派遣联络队三队，至东江之南、东江之北及粤北，以便调查协助共党武装人员起程赴大鹏

半島。每一联络队均由政府、共党及美方各派一名参加。

七、委员长广州行营将指定若干宪兵为第八执行小组及联络队服务，并陪同联络队前赴各地。宪兵人数由第八执行小组决定之。在联络队实施任务时期，此辈宪兵应接受第八执行小组及其联络队之命令。

八、在决议之主要原则确定之后，共党代表林平少将将带领共党联络人员乘机于三日内抵达第八小组地点，俾与第八小组及广州行营或其代表，讨论撤退共党武装人员之具体办法。三日以后，即将依照委员长指令，宣布在调查上述人员而来回执行任务期间，政府应保证可靠之行动供应与运输。

九、各项决议细则之执行，将由第八小组、行营及共党武装人员代表共同处理及商讨。

十、在三方面签署之后，上项决议即宣告生效，并将予以实施。

附 件

一、共党代表廖承志称：广东各地之武装共党人员及其眷属在复员之后，应由政府予以不歧视之待遇，以及依新复员法之公平待遇。同时并保证彼等之安全与居住、就业等自由。此外政府应将复员证书发与所有之复员共党士兵。关于此点，委员长行营代表称：对于守法之复员共党士兵不予以歧视，此乃政府可保证者。

二、共党代表廖承志称：关于东江共党武装人员问题，在原则上已告解决，但此非整个广东问题业已解决之谓。深盼粤省境内及海南岛之问题，亦能在同样之速度及诚意下，获得解决。对于此点，政府代表皮宗敢上校说明：美方代表柯黑上校，已作如下之说明：此项问题曾由三人委员会在渝讨论，但未获得协议。

本人此次来此，仅为处置东江问题，无权处理海南岛问题。主席柯黑末称：本人保证决将海南岛问题，提交重庆三人委员会予以讨论。

三、共党代表廖承志称：第八小组共党代表所使用之无线电台已被损毁，深盼广州行营能保证不再有此类情事发生，并对共党组员使用该电台一事，从速答复。委员长广州行营代表温将军称：关于使用该电台事，已向渝方请示中，损毁一节，并无所闻。政府代表皮上校则谓，返渝后决请政府从速答复。主席柯黑上校声明：如渝方许可，该电台可予以使用。

一九四六年四月二日

(摘自《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第7编，台湾
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编印)

军事三人小组达成关于 停止中原内战的汉口协议

军事三人小组政府代表徐永昌，中共代表周恩来，美方代表白鲁德，赴鄂调查军事冲突，十日在汉口获致协议，并同时发致北平军事调处执行部、武汉行营及中共中原军区司令部，三人会议一致决议下列各项，发致上述指挥机构转令长江以北各有关部队实施之。

一、上述双方指挥机构之指挥官，应即下达命令，制止本地区之小规模战斗及步哨冲突。

二、凡违反原停战协定之部队移动应立即停止，但停战命令中所规定允许之部队调动，如为行政上之调动者，可继续实施，惟应事前通知执行小组。

三、上述地区内应立即停止新碉堡及永久工事之建造。

四、双方指挥官应迅即于司令部以及对峙部队单位内互派必要之联络军官，此项联络军官应与执行小组取得联系，以确定对峙部队之界线，为其主要任务之一。

五、同意运送中共军伤病兵一千名，眷属一百人，及照顾与医务人员共六十人。此项人员由中共中原军区运至安阳，并定五月十五日为起运日期，其详细办法应依照第九小组三方议定之手续行之。双方应下达命令予各级指挥官，保证此项运输不得迟延，

同意由双方指挥官立即交换被拘人员名册，凡确定为政治犯或战俘，应于本年六月一日前释放之。

六、同意保证中共军为整军而复员人员，由中共中原军区地区至其目的地途中及到达后之安全，但此项人员于复员还乡之前，应由中共中原军区造具名册，注明目的地及所经路线，送交武汉行营，并保证此项人员确系还乡，不携带武器，并持有护照者。

此协定对北平军调部过去之训令及将来三人小组关于本地区基本问题或将获致之协议并无妨碍或影响。

上列文件系由政府代表徐永昌，中共代表周恩来，美方代表白鲁德签字。签字时乃为民国三十五年五月十日下午三时，签字地点在汉口杨森花园。

(原载1946年5月11日重庆《新华日报》)

附：军事三人小组会谈记录(四)

1946年3月5日、9日、27日、5月5日、8日、10日，马歇尔将军、白罗德将军、政府代表张治中将军、徐永昌将军和中共代表周恩来将军，在汉口杨森花园马歇尔寓所举行会谈。下面是会谈记录：

一、1946年3月5日

马歇尔：如果阁下同意的话，我们继续开会。我自作主张把新闻报道的时间定在4点钟。我认为不应该召开记者招待会，一见他们要问的一大堆问题就让人犯难。如果你们坚持自己的意见，最好用你们自己合适的方式表达。我们三个来协调这次记者招待会，我想也不是什么明智之举。那么就这么定了。

格雷夫斯：马歇尔将军，张将军，周将军，2月12日我接替了多纳德·H·福尔德上校第九小队队长的职务。下边我简单谈一谈福尔德上校同政府及共产党军事领导人所签订的协议，然后我再详细地介绍一下自从2月12日以来所发生的事情。

1946年1月23日，王震少将、陈鼎勋中将、宋瑞珂中将以及郭忏中将签订了《罗山协定》。王震少将任中原地区八路军和新四军的参谋长，陈鼎勋中将任第二十二军团副总指挥兼四十七军军长，宋瑞珂中将任六十六军军长，郭忏中将任第六战区副总司令长官和武汉警备司令。第九小组的三位代表是这几位官员签名的

见证人，他们也在协议上签了名。

简要地说，1月23日的《罗山协议》规定，就解决政治纠纷的方法取得一致意见以前，政府军和共产党部队停止移动。以前和政府军联络过的共产党部队，可以由非武装运粮小组从一个地区向另一个地区运送粮食，不受政府军队的干涉。

这项协议适用于正规军、非正规军和人民武装。

同时，北平的执行委员会发布了2号命令。在第九小组管辖的区域内，政府军和共产党军队的分布杂乱，因此在这一地区2号命令很难推行，于是1月29日又达成了另一项协议。

这一协议规定所有有关的指挥员在第九小组亲自向执行委员会汇报情况以前，不要执行2号命令，一律照《罗山协议》行事。在这项协议上签名的有八路军和新四军中原总部总指挥李先念，还有第六战区副司令长官郭忏中将。

在目前的形势下，2号命令难以在这一地区实施的情况，已向北平执行委员会全部说明。执行委员会于2月4日又制定了一个暂时的命令，规定在执行委员会进一步作出决议之前，第九小组执行《罗山协议》。

2月9日，福尔德上校离开这一地区不久，共产党人请求执行委员会允许第九小组将2.5万共产党军队转移到安徽东部的芜河。可是，在起草无线电报的时候，误将城市的名字拼成了“芜湖”。执行委员会没有作出任何决定，却随之发回一份电报纠正了应该移军的地区，并请求将军队数目从2.5万增加到4万。这一措施是为了解决中心地区的粮食问题。在现有命令和协议规定的范围内，第九小组在这一行动上没有一点自主权。

2月11日，郭忏将军和李先念将军达成君子协定，从光山南部地区移军6000到曲利关和塞关店。为达成这项协议，郭忏将军

希望明确这次移军的目的是缓解粮食问题，使供应更容易，在答应军队移动时，他把这一地区当作中立地区，政府对这一地区将来的地位并没放弃它的权利。

2月18日，据第六战区总部报告，2月7日400多共军部队移到了距信阳至多8英里的孙家店地方，恐怕共军还要跨过池河和信阳——广水公路。中原总部总参谋长王震将军当时正在汉口，他对这次调动一无所知，他说他要跟总部查证一下并采取适当措施。同样是在2月18日，共产党报道了六十六军十三师两个团从信阳调动，一个团通过安陆大概于14日到达潭旁店，另一个团于2月14日转移到了随县。第六战区总部承认指挥了这次调动，可是并没通知本地区的共产党指挥官，因为第六战区没有得到任何消息说明共产党在安陆以南的位置，第13师还被警告要与通向随县城路上的中共军队保持10里距离，中共军队已通报了它的位置。第六战区指挥官进一步申明，这次调动同六十六军的整编是联系在一起，并不是为了六十六军取得更好的军事战略地位。

第九小组正准备穿过共产党区和政府军区，向汉口进军，所以它不可能采取任何行动。安陆就在它的旅程中，所以第九小组决定首先解决这个问题。第九小组赞成，如果经研究违背了罗山协议，就要向执行委员会汇报。

这时王震将军向第九小组建议，将来无论是政府还是共产党，只要想调动部队就应该提交第九小组批准。第九小组决定接受王震将军的建议，第六战区总部和中原总部接到通知，无论有关的指挥官是否在他们的领域之内调动部队，只要是武装部队，就要提交第九小组审批。

2月20日，小组从这个地区出发到北部去巡视，我们走高速公路到宣化店。这里是中原地区的总部，包括罗山、信阳、广水。

孝感和安陆。去信阳走的是高速公路。从信阳到孝感将经过铁路，剩下的从孝感到安陆以及返回到武汉的路是公路。从信阳到孝感坐火车的原因是给小组一个机会，沿平汉铁路去研究一下4号指令的申请(4—A)。视察的时间很不佳，后来好了些，因为去参加南京会谈的所有军队的师级指挥官还未返回。

小组于2月20日晚到达宣化店，由李先念将军参加的谈判于2月21日到22日举行。李先念将军说他收到了4号指令，正在实行指令中的条款。他进一步表示，在他的管辖区内，所有交通线均已开放。

当问及关于报告的400多人的军队到孙家店一事时，李先念将军没有公布关于调动的任何消息，并宣布如果消息被证实，他将把部队撤回。

为帮助第九小组解决所有武装部队调动问题，在宣化店时就已同意，有关武装力量分布地图和消息应当由共产党军事委员会和政府提供给小组，并且决定准备好标明各部队方位的地图，这就是我们回汉口的向导图。

李先念将军要求采取行动，宁愿将他的4万而不是2.5万部队调出中原地区，移到五河。小组向李将军保证，一到汉口，就用最近的电台给他发出电报。2月23日，小组向罗山前进，当晚与在那里指挥的陆军少将、四十七军军长何长春及陆军少将，第一二五师的副师长陈林进行了商谈。何将军说，2万共军部队从曲利关和塞关店转移到东部，这样，共产党的界线就移到了溧城城河的南边。何将军还未收到任何关于郭、李两将军就从光山以南到曲利关和塞关店一带调集6000共产党军队达成协议的消息。这时，有人指出，协议只是允许军队从光山以南移到曲利关和塞关店一带，他们完成调动后，将待在那里。王震将军表示他将监察这一

调动，等小组回到汉口，就尽快提供情报。

王震将军承认，共产党军队占据这个地区，只是河南以南涿城地区。但表示，在达成《罗山协议》时，共产党占据有利地形。何将军证明道：“共产党军队在2月18日就进入这一地带。”何将军同意在小组离开前向其提供有关文件，证明共产党武装于2月18日占据这一地带。王震将军还声明，有文件证实这一地带在《罗山协议》签订之前就已被占领。王震将军保证将随后派一个下属到李先念将军的总部，附上立即将情报送往汉口的请求。在那儿，小组将决定其位置。

第二天，小组到达信阳，六十六军副师长少将周天庆和十八师副师长少将王石桥会见了他们。两位将军都没有关于违反《罗山协议》的汇报。但小组指出，还没有执行4号命令。因为在信阳以东还有碉堡，其中之一还在建造中。周将军保证拆除这些碉堡。

2月25日，小组前进至广水与陆军少将一八五师副师长肖平殷商议。肖将军报告了三个违背《罗山协议》的行动。第一是有40人于2月17日试图穿过政府陈家开以东的界线，被政府阻止通过，于是返回他们的地带。第二，100多名共产党武装部队于2月20日试图通过彭家寨和王家店之间的铁路西行。这些武装也被阻止通行，于是返回。第三，来自关于共产党武装从塔庙坊穿过平汉铁路东北的行动的报告。王震将军保证去告诉李先念将军。前两个报告证明了不符合《罗山协议》的调动。关于第三件事，王震将军宣布，他已命令部队在塔庙坊集合，等待他的命令，向东北方向前进。王震将军的看法是，部队以为除了集中的命令外，这也是前进的命令。王震将军向小组保证他将通知李先念将军，负责这次行动的指挥员应受惩处。小组同意这毫无疑问是先前报告的

从曲利关——塞关店地区的行动的一部分。整个事件应等小组回到汉口，以便所有被报告的调动可以一次解决。

第二天，小组于18时从广水出发，于次日凌晨4时到达汉口。

没有按日程安排视察孝感和安陆，是因为在罗山和信阳发生两件不幸的事件，使第九小组以前和陆的关系与合作的精神紧张起来。在罗山，小组应邀参加一个当地士绅主办的茶话会。人们聚集在一起，利用出席会议的机会，发泄对共产党的不满，茶话会后来变成反共会议。小组以我们只负责停战协定为由，不讨论政治争论而缩短了茶话会。

在信阳，可以看到“让共产党停止他们的暴行”的标语，这些标语用的是中学、地方法院和地区保卫和平团的名义。共产党成员看到这些后，几乎要退出小组，后来才平静下来，因为我们驻地的传道机构的教士使他相信，1小时以前教士在街上时，还没看到这些标语。午饭以后，小组聚会讨论如何解决这个问题。小组一致认为，标语是一小撮人写的，并不反映这一地区普遍的态度。我们决定，应把此事报告执行委员会并且应提醒周将军、地方长官和教育部门注意事件的严重性。我们报告了周将军，但地方长官和教育部门首长不在，于是小组向他们的下属提出警告，这些官员对此事深表关注和歉意。

这些不幸的事件引起了敌意，以致我感到应训令小组回汉口，以便小组里最初的善意可以重新恢复。小组同意这个建议是明智的。我们将在近期内视察孝感和安陆地区。

关于4号指令执行情况，在视察过程中的记录提到：在政府控制区中心，沿着公路和铁路可以看到许多碉堡，并且在共产党统治区也见到一些碉堡。应在这里声明，为保护地区指挥官，在

一些情况下，他们刚好收到电报的复件，却不明白这些电报是授权给他们采取行动的。例如，信阳第5战区的第47军并没有收到任何指示，一份4号指令摘要的复件留在代理指挥官手中。所有的指挥官建议交通线以及邮政设施都应在他们的辖区开放。

先生们，这些就是每天发生的事件的报告。

马歇尔：在我看来，除了部队的调遣问题以外，这已出现的问题的性质并不严重，而且完全在小组的控制能力之内。由于有条理的办事方式和必要的合作，小组正在发挥作用。迄今为止，我根据简短的介绍确信，这里的指挥官们也进行了合作。我祝贺小组以这种方式完成了使命。我们认识到困难，它会在你们要真正在裁决和行动方面进行合作时，使情况起极大的变化。所以，我知道当我向小组表达谢意时，代表了张治中将军和周恩来将军。我有这样一个建议：在我们讨论部队的调动之前，张将军有机会和他的人讨论这件事，如果他还未这么做的话。张将军留在这个房间，周将军到另一个房间，而美国人退出。当你们准备会面时。就通知白罗德将军，我将到场。我建议除了三人委员和为委员会工作的翻译，他人不出席会议。张将军以为如何？

张治中：我以为先跟我们的代表交谈，然后再会谈。

周恩来：我想说的是这个专门小组，在福特上校和格雷福斯上校的领导下已获得很大成功。我对指挥这个地区的专门指挥官表示赞扬。我认为小组所作的努力，为其它小组树立了榜样。他们还到了现场的所有地点，这符合我以前的建议，即：小组应走热点并在现场解决问题。这给我留下深刻的印象，并对这个小组的精神表示感激。因此，我完全同意马歇尔将军对这个小组的评价，我相信张将军也会同意的。

张治中：我完全同意马歇尔将军和周将军的评论，同时我希

望向小组成员，向福特上校、向格雷福斯上校表示我的谢意。

（牛军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有个别人名、地名因难以查对，系用音译）

二、1946年3月9日

马歇尔：我理解周将军希望召开此会。

周恩来：我们有两个问题。其一是河南湖北的共产党部队转移到其它地方；其二是广东省的中共部队。我们今天是否应该讨论这个问题。

张治中：如果周将军今天愿意讨论这一点，张将军当然不会反对。至于广东地区的情况，张发奎将军现在重庆。他正在生病，张将军还没机会与他交谈，因此他觉得今天不必讨论这个问题，等见到张发奎将军，他可以与他讨论这个问题，然后再开会研究此事为好。张将军认为，我们今天需要讨论重建、重开铁路交通之事。张将军建议，最好能由张将军、周将军和张发奎将军先单独开会讨论，如果能达成协议，就不必提交委员会解决。如果不能达成协议，他们就将此事提交军事会议。

马歇尔：那么汉口北部的中共军队问题呢？

张治中：考虑湖北地区武装的转移在汉口已经讨论过，那次马歇尔将军有一阵不在场，所以没有听到会议的全过程。今天下午双方再次提出了看法、理由和他们之间的争论，所以我们将尝试达成某种协议。

周恩来：要求转移的理由已经汉口会议讨论，我只对主要问题作简单介绍。中共军队控制的地区非常狭窄，东西长180里，南北长180里，而实际上真正控制的地区只有60里。四万至五万军

队集中在这一小块区域。另外，铁路以西还有两小块地区被中共军队控制，已分别报告给执行小组中的美方代表。因此，中共军队的总数大约 6 万人，那天已经在地图上标出了位置。包围这里中共军队的国军约 9 个军。我们粮食供应困难，形势紧张。我们注意到，双方军队在这样狭窄的地区很难进行整编和复员。不仅因为粮食困难，而且也因为形势紧张。所以我们建议在整编军队时，这 4 万中共军队最好转移到其它地区整编和复员。我们在那里留下两万人，我们正考虑根据复员计划进行复员，并将他们调遣到邻近地带。至于 4 万人中剩下的人，将转移到其他地区。我们有以下依据进行转移。首先，他们大都是其他地方出生的人。大多数是北方人，也有一部分来自东北。在汉口我们已建议他们应转移到羌河，但这只是个建议。如果政府有困难，不能让他们穿过国军控制地区，我们还可以考虑将他们转移到其他中共军队控制的地区。第二，在国共双方会谈中，双方一致同意，中共军队应从河南—湖北撤出。第三，如果部队撤向别处，军粮能够确保供应，因为中共控制的地区有地方当局管理，也有粮食储备，这些部队的一部分可以整编成正规军，其余的应逐步复员。他们会很容易找到工作。只有这样我们才能执行整编计划，并减轻民众的负担。反之，拖延时间会加重人民的负担。我从汉口启程之前，政府曾提供一部分贷款，但它们只够维持数日。以后粮食只能从农民手里购买，这也维持不了多久。现在我方已订出撤离日期、地点和人数的具体方案，如果政府担心会在民众和撤离部队中引起混乱，那么我们可以考虑通过铁路完成撤离。如果由铁路撤离，我们会订出如何撤离北苏(音译)，以及加速维修铁路的措施。那样的话，我们当然要安全通过国军控制的地区。如果我们今天就某些原则达成协议，那么我们能订出更具体的撤离计

划。而且我提议，一旦撤离实施，执行小组需同时撤离，执行小组还可以监督部队的动向。随后，驻扎在邻近地区的国民第九军亦可被整编。我们还得订出使其最终撤离的计划，因为在我看来，由于会涉及某些城市，那一地区的整编在政府方面会略有困难。

马歇尔：张将军，对于周将军提出运用一切方法加速煤发生产以恢复铁路畅通并由此逐步撤离军队的建议，您有什么意见？

张治中：张将军认为中共之所以要将部队由河南撤离别处，是由于那里缺乏粮食供应。如果缓和该地粮食缺乏现状，解决了粮食供应问题，那撤离就没有必要了。因为，这一撤离会导致情况复杂并造成许多问题。周将军并提出两个地方以供讨论，一个是安徽芜湖，一个是河南安阳，后者就是所说的由铁路撤离的地点。

马歇尔：那是太原北部。

周恩来：是新乡北部。

张治中：张将军认为，两地都没有充足的粮食供应，而且由于撤离，他想我们无法解决粮食供应问题。周将军所提的第一个地点，芜湖在途中四百英里处。既然是途中，粮食供应量小，加上地域宽大，所以更难解决。

马歇尔：我只想了解有关铁路方面撤离的情况。

张治中：安阳方向的撤离，张将军以为情况不详，但从汉口方面得到的消息说明那条铁路的运输能力有限，而且车辆及煤炭供应都有限，即使那条铁路上民用交通全部关闭，运送四万士兵也得花费几个月的时间。

马歇尔：是否能够向南运煤，向北只运空车箱？

张治中：关于运输问题张将军还得进行调查，待运输能力情况明确之后我们进行更有效地讨论。关于粮食及运输方面，张将

军提出上述困难。再者，我们认为中共由湖北撤向别处的部队有别于其它部队。首先，不管这支部队撤向何处都得经过国民军队驻扎区域并花费长达几个月的时间，这就很难确保不会在那么长的时间里，那样大的区域内造成恐慌和不安。况且，在那么长的时间里，撤离肯定会在民众及军队之中引起不安。其次，我们或者说我方大部分将士都以为中共的提议并不只是解决粮食供应问题而是为了集结军队，将其军队由一个地方集结于另一个地方。过去曾有许多国军将领多次提出将其所属军队进行集结，但我们并没有满足他们的要求。

（然后张将军引用了几个国民军官要求撤离并得到否决的例证。）

鉴于这种情况，如果允许中共4万军队集结他地，我们就难以说服那些欲集结自己军队的国军军官。这样的话，就会威胁我们进行停战的努力。张将军在汉口未曾提及此事，而他以为现在是时候了，因为这一点至关重要，不可忽视。故尔，张将军以为上策是缓和该地现状，使中共军队粮食得以供应，确保中共军队不向别处移动。在汉口这个中国第二大城，凭借其优越的通讯、交通设施，我们能够轻而易举地解决其困难，换言之，如果汉口军队都得不到粮食，那别处的粮食供应就会更为困难。所以他希望中共能放弃撤离该地区部队的要求。而且由于周将军也不愿造成更多麻烦，所以他也会同意这个想法。当然，在他观点之后并未隐藏偏见或其他目的。只是由于那样做会危害我们业已取得的成果。张将军离开汉口之前，曾向驻守该区的国民党将领康将军下达过具体指示，命令他与中共联络，并协助中共解决粮食供应问题。所以关于这个问题，如果只谈论有关粮食供应的问题，那与军队撤离相比就容易得多了。

马歇尔将军，我想在复员过程中，军队的移动，甚至某些个人的移动，都必须在“行政长官”的监督下进行。10天之内我们会收到中共方面有关两个月内复员军队数目的名单。周将军，我想是6万人中的4万人将复员。

周恩来：复员分两步走，并不是4万人一次全部复员。

马歇尔：4万是他们军队的数目吧？3万正离开。

周恩来：总共6万人。

马歇尔：4万人离开，2万人留下。让我们设想一下，10天之内中共方面将给我们一个名单，并附有4万复员军队的名称。我只是设想。那么然后张将军将采取什么措施？我们是让其复员，令其长久地驻扎在那里还是由“行政长官”安排他们撤向别处。如果复员军队只停留在原处，那军队的复员应该在10天之内就进行。该地的将领们对撤离和复员军队的动向须根据复员计划统筹安排，而今天下午周将军提出建议将军队由一处撤离到另外一个特定地点。根据复员总计划，我们只能撤离那些伤残军队，这会即刻执行，地点，没有什么区别。既然周将军提出撤离具体地点的建议，那情况就变了。张将军在汉口曾提出最后等复员总计划实施以后，再来解决那些问题，所以他的观点与您的想法十分相似。一旦我们订出有关复员的具体方案，周将军的疑问会不复存在。

马歇尔：周将军，您有权力对复员的军队进行选择并有权选择那些复员个人回乡的步骤和时间。两周以后我们将讨论这一步骤。如果粮食问题在复员过程中得以解决，而复员措施又能解决有关的大部分问题，那以我之见，那些人员在复员后就没有必要待在那一地区。

周恩来：关于这个问题应考虑两点。第一，有关复员计划，

必须对湖北地区采取另外的措施，这个措施必须制订，进而使该地区复员可以提前进行，与之相关的问题是：复员人员将离开原地并被送向别处，这就涉及大批人员，在他们离开之前，粮食供应必须解决。第二，现今驻扎该地的军队将被整编，而这些军队战斗力强，装备好，一旦整编开始，很难想象这支军队会应被安排在城市邻近地区。因为这支军队对城市没有管辖权，这看来是不可能的。所以，还得考虑将其撤向别处。正如现在实行的一样，由于难以将其集结于一地，所有整编在农村实行更不可能。那么，今天我们谈了有关粮食供应问题，明天，我们将讨论整编问题，这些最终必须解决，以达到对该问题的全部解决。张将军刚才提起驻汉口将领会协助为部队提供粮食，这只会某些方面有助于问题的解决，并不能为问题的最终解决提供什么可行的帮助。否则，问题会更加严重。有关这个问题，我想应该达成某种各方更为满意的协议，因为我们必须最终解决问题，所以最好是今天解决或将来某个时间解决问题。

马歇尔：吉伦将军，您一直研究复员的步骤问题，关于这个问题您有什么建议？

吉伦：在我看来，利用当地交通设施将粮食运往该地，目前来讲，会达成协议，几周之内，重庆会收到有关部队的名单。届时，就能确定有关部队是否必须撤离。

马歇尔：届时剩余部队的安排也会确定。这个问题是否能等到名单审查确定之后再予以讨论？这样，剩余部队安排之事便可在那时解决。很明显整编过程中军队必须移动，所以这一过程中的任何变动都应告诉指挥将领，周将军是否以为这种拖延（几个星期）会造成很大危害？

周恩来：周将军询问有关粮食问题。他以为您所说的没有明

确地阐述(规定?)有关粮食问题。

吉伦：今早离开汉口之前，马歇尔将军曾与联合国救济总署代表会谈。可以肯定地说，为了缓和该地现状，可以采取优先措施。如果该市及邻近地区的交通设施可以利用的话，那解决问题的方法会比其它交通条件不佳的地区容易得多。我们是否等到名单确定并保证不会使情况恶化，同时并保证联合国救济总署能肯定予以帮助。

周恩来：周将军以为联总只是用来救济民众的，而不是救济军队的组织。当周将军在汉口时，他曾作有关粮食供应的调查，据说粮食状况十分险恶。因而，必须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确保军队粮食供应。假若军队占用民众从联总得到的粮食，那军民关系会恶化。周将军特别关注粮食问题，我们必须采取措施以确保军队粮食供应。

张治中：张以为问题十分简单，不必将其复杂化，待到订出复员的计划，军队动向问题必然会得以解决。一旦计划订出，我们会使其付诸实施，那军队动向自然是其中的一部分。现在讨论的应该是粮食问题。有关该问题张将军保证与周将军讨论，以期找到可行方案。粮食问题不仅一个地区，即湖北地区有，也不仅仅是过去8个星期内，该问题在过去的半年之内一直存在，而且存在于许多地方。张以为解决湖北地区粮食问题比其他地区更为容易。张提出等到复员总计划订出之后再考虑粮食问题。现在不必讨论。有关此问题他愿与战争部门合作，协同周将军一起制订出可行方案。

马歇尔：那会使粮食问题得以解决。周将军是否也同意将该问题留待总计划订出后再予以考虑？

周恩来：周以为如果粮食问题在短期内能确保解决，那可以

接受。他要求有关复员总计划能在两周内订出。否则，如果粮食问题还不能予以解决，他会重新提出该问题。

马歇尔：下一个讨论的是什么问题？

周恩来：有关国民党的问题周曾提出过，但为张所打断。既然马歇尔将军在此，我们应该讨论有关问题。根据总司令的指示张发奎将军会到重庆来会谈，所以我方取消了前去广东。今早我曾与统辖广东的张发奎将军联系，据我所知，他并未承认国民政府下达的令其认可中共地位并寻找解决问题方案的指示。他告诉我长江以南地区不包括在《停战协定》之内。我对他说，《停战协定》只有在某些地区整编所涉及的军队中才不能生效，但这并不能为其进攻中共为数不多的军队来做辩护。最后他才同意，如果政府再下达新的指示他会秉公办事。所以，我再次强调，尽管中共在广东的部队为数不多，但必须得到承认。中共方面的一位代表昨天到达重庆，他了解有关该部队的具体情况，但我非常遗憾地表示，他没有资格说出该部队现在所处地点。因为一旦披露，由于他们数量小，会遭到攻击。我提出，我们应该找到他们，并令其撤出。否则如果留在原地，将会作为匪徒受到攻击，而他们也被迫反击。我建议为了避免冲突，其撤出改由海上进行。关于这个方面，我希望得到马歇尔将军的帮助。

马歇尔：在我看来，这个问题涉及两三个不同的方面：第一，根据周将军所说，张发奎坚持以为停战协议不实用于长江以南地区，这不是他来理解、解释的问题，应该由中央政府解释清楚。据我所知，原协定是包括中国南方的。第二，张发奎将军以为该处并非共产党军队，那么这个问题在此应由张、周两位将军进行协商，而且国民政府及中共毛主席参加。然而，这也并不能为原协定解释的拖延提供借口。如果那地区不包括在内，其他原

来应包括的许多地区也会不算在内。而那个协议由我一人起草。所以，我想，为了解决这一棘手的问题，应该按照周将军所提议行事，即由海上将那些人员撤走。如果那是一种可以接受的方案，我将安排库克将军负责海运。在与库克讨论之前，我在与毛泽东会谈中提到此事，他们是否同意此项安排。现在我提到本次会议上讨论，如果同意，我们将安排特定的时间，以美国代表为首，负责其集结和撤离。有什么意见吗？

张治中：张对于马将军及周将军的想法完全同意。但是，他以为启程之前应由他与周一起与张发奎讨论，可是，周将军未告知他，自己去见张发奎。故尔，他对情况不了解。今天他得到这样的消息，非常遗憾未能更为直接地了解情况，也不能做出更好的解释。这不是对停战协定解释的问题，当然它也包括南方地区以及那里的执行小组，国民政府也曾指示他们继续工作。所以现在是考虑如何解决问题，并非谈论如何解释字面条文。

周恩来：周将军同意张将军的意见，以为不必争来争去，应该设法找出方案。

马歇尔：我提出一个方案，我想张将军是否仍想和张发奎会谈。

张治中：张将军希望与张发奎联系以了解情况，但并不由张发奎来做出决定。

马歇尔：我不明白他的意思。我提出了建议，我以为他愿意在做出决定之前与张发奎将军进行会谈。

张治中：张将军从张发奎那里听说，我们在安排中共部队方面有些困难。

马歇尔：我想周将军将保证安排那些军队。

周恩来：如果张发奎将军能够确保他与其军队会面，他会保

证安排该军队。

马歇尔：我想，执行小组应与部队一起行动，因为小组会保证他们所说的安全。

张治中：张以为对于只有二、三千人的部队来说那没有必要。

马歇尔：噢，如果他们被攻击，那会十分必要。我如果是那二、三千人中的一员，会非常关注此事。如果先生们同意的话，我将先走一步去询问库克将军，看一看可能性如何。这会节省许多时间。

张治中、周将军表示同意。

马歇尔：可能我们必须规定出招收的地区，因为海军不会招收那些没有打过预防针的人。如果能找到坦克登陆舰登陆的地方，我们就满意了。除计划的海岸线外，我们还需要其它东西。

下一个讨论的议题是什么？

张治中：我们已从交通部收到了直到本月7号的报告，该报告是关于铁路交通再度开放一事的。

（皮中敢宣读了对于共产党在不同地区建立铁路行政管理地区的指控。）

张将军以为应由交通部来进行管理，为了使管理统一，应采取紧急措施，消除各自有关管理的法律条例。

周恩来：我看这没问题。各党派对于修复工作没有争议，这已是很清楚的了。行政领导回到北平后，将颁布法令，根据该报告，他们也承认某些地区的修复工作正在进行之中，但不需要燕南的命令，其次，关于铁路交通和人事问题，在关于修复交通讨论会上，我已提出，当时建议为了避免争议，我们应制定出原则，但当时我们将此问题提交给行政领导，而行政领导又推迟解

决问题，解释说这个问题应放在修复工作开始之后，所以至今没有得到解决，而且已经提出了许多关于分别管理的问题。然而，我注意到共产党在大部分地区已经设立了管理局，而且我不明白这点为什么没有包括在报告中。我想交通部是愿意与共产党管理局合作的。我建议，铁路问题应整体地考虑，而且行政领导的铁路管理局应与北平的交通部代表合作。毫无疑问，人员应根据能力选择，到目前为止，还没有解决的办法。因此，我仍然建议，行政领导的铁路管理部门应立即与交通部的代表协商，解决管理问题。

马歇尔：我正在给行政领导写指令。

恩格上尉宣读了下列指令：三方委员会指示，行政领导应立即要求铁路管理部与交通部就统一各铁路的管理进行协商。委员会认为，那些以自己的行动表明胜任工作的共方人员，应优先考虑继续留用。

张治中：张将军建议附加上：“取消现在的共产党管理组织。”

马歇尔：我明白。周将军有什么要说的？

周恩来：消除行政管理而不是车站组织，因为一些车站仍在共产党地区。

马歇尔：我的建议包含着统一的管理，所以除非张将军认为有必要将各管理组织置于共党管理之下，可取消，也可接受。

张治中：我仍坚持加那句话。

马歇尔：我认为该句话混淆了指令的宗旨，该指令指示与铁路管理部门立即开会，实行统一行政控制。问题是，委员会认为那些玩忽职守的共党人员是否给予优惠待遇，继续留用。而所要附加的那句话却混淆了这些。这句话将在他们协商之前实施。一方面要统一管理，一方面说共党人员应予以考虑，给予优先

考虑，这是铁路管理部门和交通达成协议的关键所在。而张将军提出的那句话，则排除了这一可能性，这是强制性的命令。否则，也就没有将共党排除这一可能性了，会议也就没有根基。我认为这将使他们有条不紊地进行安排。我指的不是这些字句应该那样正确，只是意思。很抱歉，蒋委员长希望见我，我得走了。我需下乡去看他。如果你们希望星期一某时与我见面，我将不胜荣幸；如果决定星期一上午，告诉我，我好做好安排。请原谅，你们请继续会议。

（马歇尔告退，将会议稿交给吉伦将军。）

张治中：我将必须向会议进行报告。

吉伦：什么时间合适？

张治中：3点。

周恩来：同意。

吉伦：那么，我们星期一下午3点继续开会，递送备忘录是委员会的希望？

张治中：周恩来同意将备忘录呈送行政领导。

（王东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三、1946年3月27日

（本次会谈，美方为吉伦将军，地点在重庆牛角沱怡园马歇尔寓所）

吉伦：我想学校是进行整顿的时候了。

周恩来：关于广东问题，我过去曾向张将军和马歇尔将军陈送过一份备忘录。张将军同张发奎将军就这件事进行了讨论，我也同他谈过这件事。张发奎将军说我必须有政府的正式命令。当

然，在这时候我不想回忆过去是否有什么事做错。似乎政府应该给张发奎将军发布命令，通知他有关这个地区的中共部队运送和复员的问题。另外，军事调处执行部也应该就有关集结和复员的问题向执行小组发布一个特别命令。运送这些部队应该在两个地方进行，一个在广州东部，另一个在海南到烟台一带。复员人员需要得到地方政府当局的保护，需要执行小组监督执行运送和复员计划。为此目的。有必要向执行小组发一命令。我几天前就把命令准备好了。我想将此命令提请讨论，同时能着手讨论汉口问题。

张治中：马歇尔将军在重庆参加一次三人委员会会议时，同意下列原则。在广州东江的中共军队应该抽2000到3000人送往烟台。政府应该同意指定一个上船的港口。而且马歇尔将军也说过，他将同库克海军上将打交道，以便得到必要的运输工具。张将军已经把前面说过的事报告了政府，而且政府已经采取行动。关于具体安排问题，张将军认为，这应该由第八执行小组讨论，因为这个小组已经在场——他们能够更实际地对这些作出安排。张将军认为，合适的步骤应该如下。执行小组应该当场尽力解决那些具体的技术问题。如果他们碰到某些困难，则应把这些困难报告军事调处执行部。如果军事调处执行部也不能解决这些问题，则应向重庆报告。这是一个合适的步骤。我们还没有收到军调部或第八执行小组的任何请求或报告，那就是为什么不让执行小组处理当地的形势的原因。如果我们现在在最高层中作出某种决定，这种决定可能不合乎当地的实际形势和情况。周将军提出的意见似乎是一些现在具体安排的技术性问题。一旦我们把这个情况发给执行小组，似乎成了最高层去做执行小组的工作。张将军知道，周将军对广州形势非常关心。所以，他建议三人委员会

给军事调处执行部发一份电报，询问他们在广州做了些什么，广州目前的情况怎样，并把这些情况报回。

周恩来：周将军说，确实，我准备的草案包括许多技术性问题。但是，执行小组在广州工作存在许多障碍，因为在这个地区的中共部队至今还没有得到张发奎将军的承认。所以，这些小组也没有获准随便去同这些部队接触。执行小组已经提出中共军队驻扎在东江沿岸和海南岛这两个地方。但是，执行小组还没有同这些部队建立联系。我们现在必须给张发奎将军发一个命令，使他明确承认共产党部队的地位。政府就这件事对他作出指示后，假如还没有这样做，我们必须问问政府目前的形势怎样。问军调部与问政府相比较并不那么重要。周将军这儿有某些官员要南下去找共产党军队。但是，他有些担心派他到张发奎将军那里，不知张发奎是否坚持他原来的态度。

张治中：周将军说，张发奎将军不承认南下的执行小组的地位——执行小组的管辖权——而张将军认为，我们必须得到有关军调部目前态度的第一手材料，依此作为讨论的基础。

吉伦：听了双方的讲话，我只想谈一点。据我看来，似乎双方对时间谈得比较多。我认为张将军提出的解决办法有许多优点。这是执行小组应该做的。但是，在另一方面，我认为，这个特殊地区的形势是不正常的。首先，我们必须坚持让下级司令部、张发奎将军，承认这种事实，他必须象其他官员一样遵守所关注的停战命令。

张治中：张将军想向在座的先生们作出保证，政府已经指示张发奎将军，承认共产党军队在广州地区的存在，并指示要他遵守停战命令。张将军认为在广州地区目前没有战争。如果将来发生任何战争，在场的执行小组可以依次给军调部、三人委员会打

电报，向他们通报那里的形势。至今还没有这类报告，这就清楚地表明在那个地区没有战争，所以对于他们来说唯一要做的事情是为复员工作作技术性安排。

周恩来：周将军说，形势并不象张将军刚才说的那样。事实上，执行小组不能呈送任何报告，因为他们不能同中共部队建立联系，因而他既无事可报，也无事可做。在这样的时候，执行小组向军调部请求指示。根据报告，军调部正等待三人委员会南下广州解决问题。可是，我们后来取消了南下广州之行，这样执行小组始终在等待，并且没有报告。如果我们不能为他们找到解决办法，他们还会继续等下去。拖延的另一个原因是，张发奎将军3月20日来重庆，所以在近两周执行小组没有派将军去联系。现在张发奎已经回到广州，但不知道他是否承认共产党部队，是否允许执行小组同他们建立联系。所以，这里必须作出决定。否则，我们只能看着执行小组就这样继续等下去，什么事也做不了。

张治中：张将军考虑到两个问题。他认为广州的形势并不是一个非常复杂的问题。他认为要采取以下正确步骤：第一，三人委员会要发电报给军调部，然后他们再发电报给第八执行小组，询问广州地区的形势以及他们遇到的困难。如果，万一执行小组的三名成员不能同意报告，那么美国成员可以直接向军调部报告，或者三名成员向他们的上级报告形势。然后，再向我们通报形势。有了这样的情报，我们就能更明智地着手讨论问题。第二，张将军愿意同负责的政府部门打交道，给张发奎将军下命令，再次指示他允许执行小组到有争议的地区，并作必要的再调整。关于这个实际问题，已经达成了一个基本协议。所以，目前是怎样执行的问题。通过执行小组和张将军报回情况，只需几天时间我们就能得到材料和那个地区的真正形势。

周恩来：周将军说，当然，我们能贯彻执行这个合适的步骤和张发奎将军提出的建议。但是，周将军过去同张发奎将军进行过私人会谈，结果实际上等于零。第2次张发奎将军拒绝会见周将军，现在张将军再次回去，他不知道他目前对这个问题的态度。因此，周将军正在考虑他应该派一名代表由重庆南下广州。这位官员已经从广东的共产党军队来到这里，所以他知道部队的行踪和确切的实际情况。周将军将派一人与他同行。周将军要求政府给他们发放通行证，这样能够介绍他到张发奎那里，以便他们可以就这件事举行私人会谈，通过张发奎将军陪同执行小组与共产党部队取得联系。

吉伦：我有一个可能解决的办法。我试图仅作为一种意见提出来。我想我们或许能够解决这个问题。张将军曾说过，这个问题是非常简单的，所以我们可以期待他的帮助。显然，停止敌对行动的命令适用于中国一切地区，因此也适用于广州。据我获得的情报，看来张发奎将军没有完全执行这项命令。因此，我建议需要较高一级的司令部直接给张发奎将军下必要的指示，令其承认共产党军队。我的情报表明，张发奎将军希望有一个直接的指示，通知他必须承认共产党军队。第二步，政府对共产党官员经过这个地区，要同张发奎将军联系采取安全措施。我建议考伊上校陪同他去。第三步，魏德迈将军将于明天到达这里。我会去了解一下船是否安排好了，这样船上的官员能同执行小组联系上了。在考伊上校和共产党官员报告的基础上，我们将向北平发一指示，告诉他们通知并指示执行小组。这仅仅是供讨论的一点意见。周将军是否同意让考伊上校去，我还没有同他商量。这仅仅是我的建议，我认为这个办法将解决这一问题。考虑到我们不能得到正确的情报，所以这个想法没有提出，但又希望帮助解决这

个问题。

周恩来：周将军完全接受吉伦将军的建议。他说，用这样的办法，一方面我们可以把三人委员会的决定通报执行小组，另一方面可以把我们的决定通报给北平，而张将军也可将决定通报张发奎。关于考伊上校将陪同林(蔚)将军去广州一事，周将军完全赞同。这样一来，他们可以与共产党代表以及张发奎将军建立联系。同共产党部队的联系可能很快地建立起来。一旦张发奎将军同意，他将一切按停战协议行事。当然，以后的工作只能由执行小组来承担了。周将军现在认为他必须派两人南下。一个人来自广东，他知道部队的行踪。另一个人将告诉张发奎将军要改善同他的关系，以便能推动执行小组的工作。

张治中：张将军原则上同意吉伦将军的建议。但是，他个人希望弄清几点。第一，如果考伊上校陪同共产党代表去广州，那么这一行人中，政府代表将如何作为委员会一类代表制止广州形势。如果这种想法能被接受，那么步骤之一就没有必要了，因为政府代表可随身带着必要的指示给张发奎将军。张将军原则同意派几名官员到广州，查明那个地区的形势。但是，他仍对一个问题有点担心。这就是，张将军在战场上指挥军队的时候，如果上司做事不通知他，无视他，那么他自己也不会感到正确。如果我们不通知北平就从三人委员会派小组，这将危害北平军事调处执行部的威望。所以，他认为，为了不损害军事调处执行部的地位，比较合适的做法是三人委员会指示北平军调部再派一个由三方代表组成的团体去广州，帮助已经南下的执行小组。如果能接受这一点，张将军则认为，会使他感到对军事调处执行部放心。但是，如果吉伦认为从重庆派一行人比较好，他也不会反对。

吉伦将军：我想提出一点，可能有助于弄清形势。我完全同意刚才张将军谈的原则，即另有人进来须通知司令员。我觉得办法是一样的。也许你还记得起来，马歇尔将军临行前，他对我说他希望我访问广州。

张治中：不，我不记得了。

吉伦将军：噢，他的确希望我到那里去。我看北平过几天将忙于满洲事务。情报经常可能不准确，张发奎将军可能一定遵守这些命令。所以，作为这个小组的代表可以来判断我们的情报是否准确。如果周将军不反对的话，这个委员会适合作为一个整体工作而不适合作为个人工作。如果让我提名，我将提名皮(中敢)上校作为代表。我们非常渴望这个问题得到解决。我想，通过这个初级代表团，我们能以一种明智的方法拟出我们的指示，解决这个问题。我并不想剥夺张将军提名他的官员的特权。我开了头，正要落实人选。他当然也能任命任何人。如果双方有关官员对这个解决办法相当满意，我建议，我们中止讨论，我们明天可以讨论其他问题。就这样吧。

张治中：张将军说，他对皮上校这个人没有管辖，因皮上校是委员长的私人顾问。

吉伦：我谢罪，不过我只是想把这件事向前推动一下。

张治中：张将军刚才指出皮上校是个不可缺少的人物。

(皮中敢痛苦地为其清白辩护。)

吉伦：我承认这是个不可少的人。

周恩来：周将军说，最好我们现在决定派代表立即到广州收集正确情报，并力图解决问题。这样三人委员会也会更清楚地了解实际情况。既然停止敌对行动必须适用于所有地区，我想借此机会指出，战争期间，共产党部队在海南岛已经呆了8年，我们

建议，他们也应该同广州东部的部队一起复员。在目前的情况下，我们只解决了广州东部军队的问题。也许我还没有准确地强调共产党部队在海南岛的存在。每一个派别派一名代表似乎是合适的，这样他们能作为一个小组去工作，并相互合作。他们应该再回来。所以，我认为，我打算另派一名共产党代表，以便他能够返回重庆。

吉伦：对此有没有不同的看法？

张治中：没有。张将军说，政府是否将承认海南岛的共产党队伍与政府是否已经承认了东江沿岸的共产党队伍是两回事。但是，在讨论广州地区问题的时候，周将军只提出了东江纵队问题。他没有提及海南岛任何共产党地面部队的问题。所以，当周将军向政府报告时，他也只报告了共产党希望复员他们的东江沿线的部队。因此，如果提出海南岛问题，这意味着政府没有接到这方面的通知——共产党部队驻扎在海南岛。

周恩来：周将军认为，这个问题是容易解决的，因为军事调处执行部在派执行小组去广州的时候，就明确地提出有两个地方据说驻有共产党的部队。周将军建议，我们现在也来研究一下汉口问题，因为张将军临行前是非常忙的。

吉伦：关于步骤问题，我想提个建议。考虑到张将军后天可能离开这里，我们休会30分钟回家吃饭，吃饭后开会更有效。

张治中：张将军从今晚9点开始要开四个会。

周恩来：周将军要求我们能否继续讨论到8点钟，然后再吃晚饭。

吉伦：我同意。

张治中：张将军同意。

周恩来：现在，汉口以北的共产党地区仍遭围困。尽管地

方提供粮食，这只能维持几个星期左右。这个问题仍必须解决。我认为解决这个问题的方法如下：由于军队必须整编，在整编期间，部队必须从分散的几个地方集中到一个地方；由于共产党不可能有一个大地方来集中部队，就应该把他们送到其他一些地方接受整编。关于其他被复员的人，如果不把这些人的运送出去，问题就不能解决，粮食问题将始终存在下去。甚至我们现在就知道，湖北正遭受严重的饥荒。在政治协商会上，代表们非常尖锐地提出了这个问题。现在，如果这个地区有三分之二的共产党部队被运送出去，其余的人复员，那么包围这个地区的政府军也能运送出去了。一旦军队被送到其他地方，对人民来说粮食就比较够吃了。否则，将没有办法解决这个问题。现在，我们回想一下，我们出来已有20多天了，汉口问题还没有得到解决。在我们出来的第一次会议上，我说如果这个问题在两个星期内不能得到解决，我还要提出这个问题。我曾提出我的建议草案。我认为运送部队的最好办法是乘火车。我正在考虑，我们可以拨出1至2列火车。这些火车从河南北部的煤矿区拉煤到汉口，在返回时，这些火车可以把共产党士兵运到华北。这样，共产党的军队就不需要由陆路行军了，也避免在人民中引起过分的恐慌。执行小组可以随部队一起坐火车，一路上就不会出现麻烦。这样，一段时间后，共产党部队就会全部运往华北。不这样的话，如果我们保持目前在共产党部队周围设有重兵，这种情况下，敌对行动一定会发生。现在，我们必须在中国的所有地区解决粮食问题。华北的共产党地区打算向需要粮食的地区运送粮食。由于粮食短缺，我们在湖北也有类似情况。

张治中：关于汉口地区问题，张将军回忆说，早在马歇尔还在汉口的时候，代表们就达成了一些协议。正象张将军表明的，

作为复员部分的部队调动将受到影响，对于向汉口北部的共产党部队提供粮食问题，政府应该有效地帮助缓解那里的粮食形势。现在，周将军再次提出了部队调动问题。反对部队此时调动的理由，以及这个问题的严肃性和复杂性不需再重复，因为在过去的会议上已经作了解释。张将军认为，现有的问题是如何有效地解决粮食问题。这是第一个问题。第二个问题，我希望解决所有粮食问题，以及作为复员和遣送部分部队的调动问题。如果我们用这种方法解决这些问题就会比较容易了，就不会有任何复杂和危险。

周恩来：周将军说，以前的安排仅仅是临时性的。我们已经达成了谅解，部队调动将列入军队整编方案。在此，他声明，希望粮食问题能在两星期内解决。如果这个问题不能解决，我们会再提出同一个问题。现在3个星期已经过去了，这个问题仍没有解决。他问了中国的供给部，他们是否有粮食供给服务，回答说没有。至于粮食部，还没有谈到这个问题，没有谈到要通过粮食部门解决。所以，我们借了一些钱以供急用。我们保证这笔钱能够在政府指定的地点——张家口靠交付粮食归还。但是，我们得了解，共产党驻扎的北部这个地方，买粮食极其困难。即使他们有钱，粮食问题仍然存在，必须寻找一些解决的办法。现在，由于我们都同意在军队整编开始时，部队将调到其他一些地方去。但是，我们也知道在湖北和广州的共产党是在整编开始阶段被整编的部队。所以，他们得撤到什么地方去。在政府同共产党的简短讨论中，同意共产党撤离8个地区，留下两个地方。这就是广东和汉口北部。周将军不能想象整编怎样在一个狭小地区实现。他认为似乎有一个安全的部队转移方法，即利用调动计划。这样我们就能花一些时间执行这个计划了。这就是我们为什么事先讨

论的又一个理由。这样，我看将来在向部队提供粮食方面会少碰上些麻烦。即使部队乘火车，至少需要花半个月时间。考虑到所有这一切，在他看来执行调动计划是非常合适的，至少现在可以为将来制定计划。

张治中：张将军发表声明，为了整编和集结，必然发生军事调动。即我们制定执行整编的详细计划后，国民党军队和共产党部队必须开到他们指定的地方去进行整编和复员。所以，看起来等着制定全国军队开始调动到被指定地区的计划更为合适。如果在目前的调动中，我们允许特别是共产党地区的调动，这将引起误解和混乱。政府已经复员了许多部队，已向联合参谋长呈送了材料和复员名单。而共产党方面还没有呈送他们的名单。所以，目前的问题是如何解决粮食。部队的调动将在详细计划制定出来后加以解决。说得更确切些，过一段时间等到这项计划完成，然后根据这项计划部队才能调动。在这个问题上，张将军的观点同周将军不同。根据复员的详细计划，军队调动将不会引起麻烦和误解。在张将军看来，等待两个星期，安排好提供粮食的措施，共产党方面不会有什么损失。对于向汉口北部的共产党地区提供粮食的措施问题，张将军愿意再组成一个小组委员会。成员有一名共产党代表和一名政府代表。他们同粮食部联合工作以解决粮食问题。与此同时，张将军希望周将军也考虑缓和被共产党包围的那些地区的粮食形势，特别是在林阳。这个地方在河南南部。据报道，在那里数万名老百姓被饿死。

周恩来：周将军说，在这方面，我们实际上有两个问题要解决。一、关于整编计划；二、关于粮食计划。关于第一个问题，张将军已经承认，根据整编计划调动军队比较容易。随后周将军指出，大家当然知道，只要整编计划开始执行和得到张将军同意，

在汉口的共产党部队就应优先调到其他地方去。如果承认这个原则，那么当然我就可以指望在一周内制定出计划，并能立即执行，然后调动这个地区的共产党部队。关于粮食问题，周将军同意张将军的意见，军事调处执行部应该努力同双方保持联系，建立一个处理粮食问题的委员会。这个委员会将调查所有地方的粮食形势，努力调整所有地方的粮食形势，从粮食过剩的地区调运粮食。这样，将有助于解决目前的粮食问题。当然，这或许仅仅是个临时解决办法，但这仍然会有帮助。

吉伦：在这方面，周将军已经选派了去管理组工作的共产党代表。我知道，管理组有一份政府提交的名单，而共产党没有。如果你把你的代表放在这个要紧地方，这可能是最先被考虑的人员之一。对两位先生制定出来的解决办法都同意吗？

张治中：张将军想说说他的理解。（一）迅速制定复员的详细计划。这项计划确定后，优先调动汉口北部地区的部队。（二）应该组成小组委员会，其中包括粮食部成员，国民军事委员会成员和中共成员。巡视全国，弄清确切情况，制定缓和全国粮食形势的全面计划。

吉伦：我懂了。满意吗？

周恩来：周将军建议，这个委员会应在三日内成立。

张治中：同意。

吉伦：我想，这是个有意义的工作。我希望对他们俩表示感谢。现在你们是否在附近转转，过一会儿我们就吃晚饭，这次会议就开到这里。

（孙建益、张琦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四、1946年3月3日

(此后，美方为白罗德将军，政府为徐永昌将军)

白罗德：我担心，我作为一个重要委员会的成员资历太浅。但是假使要按惯例正常工作，我就应该在这里担任临时主席。我发现在我们从事的这种类型的工作中，美国人常处于令人不快的中间位置。

今天的会议与我们以前召开的所有会议有些不同，因为，我们要在这里讨论一个执行小组没有报告的问题。我确信在场的两位先生对这个问题比军事调处执行部和我都知道得多。所以从逻辑上讲，我认为今天下午我们能讨论某些问题。一个是向委员会汇报总形势，另一个是为这个执行小组作出适当安排，以确保这个执行小组得以进行工作。再一个是安排本委员会的议事日程，决定我们该做些什么事。所以，从现在起，我想听听，看看我自己能否多了解一些这方面的形势。我想请问徐将军是否愿意亮一亮观点。

(徐永昌请周恩来先讲。)

周恩来：执行小组这里提交的报告仅仅是以他们所获得的情报和必须承担的问题作基础的。不过，他们正送出已经获得的更近的情报，而我们也通过李将军和叶南将军收到可靠的情报。我想对此谈点看法。关于汉口北部的中共地区问题，从某种意义上说与其他地区不同。该地区四面八方被政府军包围。因徐将军本人可能不熟悉这种形势，我已提交了两份部署图，这是由军调部中中共方面准备的。我相信白罗德将军看过这些图。你能看出部队被包围的态势。在三人委员会上次出巡时，这种态势的报告已送给三人委员会。执行小组也作了几次调查，特别是对铁路以东地区。自中共地区被政府军包围以来，政府军已在中共毗邻地

区驻有11个军，中共部队当然感到他们的处境极其危险。实际上这种危险依然存在。政府军不断向前推进，一些地区已被政府军占领。这就是为什么担心的原因。

在11个军中，只有1个军驻扎在较远的河南西南部地区。其余各军，都驻在邻近中共地区。总之，这就是这一地区的形势。

先前的《停战协定》，是去年10月政府和中共之间达成的一项协议。在协议上，中共答应从主要地区复员其军队。甚至在《停战协定》签字时，中共再次声明，将取消他们在这地区的部队。为此，制定了整编军队计划。由于这是一个大区——大约涉及6万中共军队，当然复员这些军队还有一些困难。

应该指出的是，这一地区的人员是从北方南下的。由于必须进行遣散工作和复杂的政治原因，这些北方人不可能呆在这个地区，他们的家眷随从必须跟他们一起走。特别因为粮食严重不足，所以，6万人最好能尽早复员。在目前这种情况下，粮食奇缺，部队云集，既有中共部队（因为他们都集中在这个地区），又有部分政府用于围困这一地区的部队。

三人委员会来汉口的时候，有人建议把中共部队从这里复员到北部或东部。但是政府方面认为这种复员会引起政府军的混乱。三人委员会回到重庆，再次同张将军讨论复员问题。张将军回答说，这只能在执行军队整编统编方案的过程中加以解决。

由于提交讨论的第二个计划没被同意，他们安排了第三个步骤——这就是尽力调拨粮食的问题。政府方面已向中共贷款4亿元。这笔贷款将在华北偿还。但是，这些贷款并不足以解决粮食问题，粮食问题依然存在。最终还是得复员，据政府方面最近报告，中共没有用这笔贷款购买粮食，而是买了军火。对此我向你们保证，这个报告是不真实的。我军的配备相当好，有足够的武

器和弹药。因为他们必须被遣散，所以不需要购买军火。这个地区的人民非常穷困，要购买粮食，就必须付钱。所以我可以明确地说，这个报告是不真实的。

此外，这一地区与其他地区不同，双方为决定军队的部署都作出了努力。比如，美国代表已经报告，各团驻扎在何处或其小分队驻扎何处的声明已发表。我们对这一地区军队的部署有清晰的印象。但是，万一出现一些麻烦，确定真正的事实就十分困难了。

最近的事态发展，表明形势已经恶化，这可见于4月底以来的如下报告：首先，在某些地方，政府军已集结或调动，致使中共部队处境险恶。比如，七十二军在麻城邻近地区已集结2个师。另据报告，今天下午在这个地区发生了一些敌对行动。此外，八十军在河口周围集结军队。美国代表也报告，自三人委员会去后，冲突缓和。但是，恰逢此时，冲突迭起。据昨天从中共司令部回来的人报告，他在回来的路上还听到枪声。所以，这证明一些战斗仍在发生。据我们所知，在那个地方以西，驻扎有政府军第八十师。七十二军五十师驻扎在北部地区。我们知道那里有些部队正在集中，走到铁路二段，我们也发现一些军队集结，还听到有关部队调动的事。比如，七十一军第六师正向汉口调动。另据报告，前几天还从汉口向北方派遣部队。尽管明知部队调动应通知执行小组并得到执行小组的批准，但这些调动还是没有向执行小组报告。总之，到4月底，我们发现了部队的调动和集结，也发现了进攻。

关于4月底发起攻击问题，我们接到几份报告，说政府军已向前推进。例如七十二军已经占领了河口，包围了河口以南的中共部队。先前执行小组决定这个地区由中共控制。此外，据报告，攻击已从信阳向东发起，有一次攻击是由66军72师担任的。也有

报道，说其他战斗在铁路以西地区进行。

除了正规军发起攻击外，还有土匪进行骚扰。假如这些匪徒进入中共地区，并被消灭，当然不会产生进一步的后果。有时土匪被击退，而中共部队不能越出他们的分界线，土匪就对中共部队继续进行挑衅。有时可以肯定这些“土匪”是政府军伪装的。再一个问题是购买粮食问题。由于在中共地区不可能买到需要的粮食，所以规定一些地区中共部队可以出去买粮。派出去买粮的人是极少数，并且身穿老百姓的衣服，他们仍被政府军抓住或受到粗暴的虐待。这样他们就不可能进行他们的工作。这类事情已向执行小组和地方当局作了报告。

美国代表报告的另一点是同意遣散大约 1 千名有病和受伤的共产党人到北方去。因为在目前的条件下，这些生病和受伤的人在这里不能得到很好的照顾，所以提出将他们遣散。遣散日期定为 5 月 1 日。现在为了遣送日本人，这项工作被迫推迟。这种推迟增加了中共的不安。

鉴于这些情况，中共部队担心再次向他们发起进攻。另外，我们知道，满洲的形势严重，中国的局势也不稳定。

到 4 月底，我接到李将军及其他人的情报，说国防军事委员会某位代表正准备歼灭这一地区的中共军队。根据此计划，在这一地区将有组织地伪装土匪和骚扰百姓，引起大的混乱。无论如何，中共军队将竭力抵抗，冲出包围。在这个地区和苏州收到的情报，从延安得到进一步证实，延安获悉，此命令已下达给国民党军队。另外，我们还有部队调动的证据。所以，桩桩事件说明这一地区形势之严重。我立即找徐将军，他对我说他不知道这种情况。但他没有向委员长报告。我打电报给马歇尔将军，询问此事。这是昨天上午的事。所以在我昨天见到马歇尔将军时，我对

他说，我对这一地区非常担心，因为我们已听说5月4日到5月9日会发起一次进攻。我希望这种不幸的事件不要发生，因为，这种不幸事件一旦发生，就会引起双方不快的后果。鉴于我们地区的狭小，我们不得不采取防御措施。我们损失了许多部队，因此我们在其他地区的部队认为，这将是新的大规模内战的开始。它将影响到华北的局势，另一方面，当我们与土匪作战的时候，政府可能认为我们想尽全力冲出这个地区，所以企图制止中共部队的行动。这还会影响其他地区。就我所知，已准备在陇海路制止中共部队任何可能的调动。在这种情况下，战斗会变得异常激烈。无论发生哪种情况，都是糟糕的。因此，我认为最好的办法，是使这里的局势稳定下来。在我们方面，假如真打算冲出这个地区的话，就不会顾及这些了。我们正好可以不管它。由于我力图来解决这个问题，这表明我们仍打算通过谈判解决中共部队的调动问题。在政府方面，如果他们派一名代表下来解决问题，这将表明，政府并不想使这种事情发生。

马歇尔将军在会谈后对我说，徐将军准备同我一起下来。我对此表示感谢。因为，我知道徐将军非常能干，还是一个好老头，他决不会带着麻烦到这里来。因此，我表示感谢。因我们现在在汉口，我希望采取有效措施稳定这里的形势，这里的形势相当复杂。我们能听到执行小组以及地方军事当局的报告。我进一步建议，到北方中共司令部去。我们就能在回到汉口后，对这个地区作出某些安排。当然，如果我们乘卡车去，那是一个相当艰苦的旅行。我认为最好这样去。至于安排我们应以后再决定，当然，双方不应该进行攻击，应该撤离1月13日以来占据的地方。当然，最重要的是，执行小组不应长期呆在汉口，而应到所有冲突地点去调查。这个委员会不可能经过所有这些地区，所以我希

望执行小组能视察这些地区，决定部队部署、调查冲突，也包括解决购粮这类复杂情况。

我认为在这一地区可以有3个实地考察组，一个在汉口；第二个在宣化店地区；第三个在信阳。再过1个月，将实行军队整编计划，中共部队当然就能撤离这个地区，这样问题就不再存在了。

白罗德：为了记录，我想在此纠正一下今天提出的最可能引起误解的问题。执行小组美国成员关于汉口东北部发生战斗的报告是作为中共的报告呈送的，不是执行小组的报告，或者美国的报告，因为执行小组还没有离开那里。同样，周将军谈到的关于前几天这里发生动乱的报告，我猜想这些报告是通过他们自己的渠道而不是执行小组的渠道送上来的。对不对？

周恩来：关于这一地区情况的报告是中共方面提供的。关于河口地区情况，美国成员刚才报告说，已发生一些对抗，在那个地区举行了会议。但由于气氛不好，没能解决问题。至于铁路以西地区的情报是由中共成员提供的。不过没有在执行小组成员之间讨论时提出来。

白罗德：我想问徐将军是否还有什么要讲的。

徐永昌：我把周将军的讲话概括一下。第一，政府军的集结和调动；第二，购买粮食；第三，安排病号和伤员；第四，所谓的歼灭计划。我想首先谈一谈第一件事。

关于所谓政府军袭击中共的指责。地方指挥官不断向执行小组提供第1次到第17次有关中共军袭击政府军的材料。中共推进和占领了一些地方，最远的地区距1月13日原占据的地方大约100公里。我们有数字和日期，能够对此进行调查。关于所谓政府军的调动和集结问题，我也能从不同地方进行调查，看这是否是事

实。现在请寇将军(委员长武汉行营副主任)报告政府军的部署情况。不过,我想指出周将军的指责是完全没有根据的。

关于第二点,购买粮食问题。周将军说中共的人在出他们的地区后被政府军抓获。对此,寇将军刚才提到,中共没有派指定的人到指定的地区买粮。所以,这只是个技术问题。寇将军向我保证,他将尽一切努力帮助中共搞到粮食。假如能保持比较好的联系,问题就会解决。如果中心市场被指定为购买粮食的地方,中共可以打电报给汉口,汉口就能向地方指挥官下命令,让中共购买粮食。购买粮食牵涉到军队和老百姓的关系。寇将军帮助中共购买粮食的想法是诚心诚意的。我将再次同他讨论,对防止将来进一步捕人的事作出安排。

关于病号和伤员问题,寇将军曾向我提过,建议组织野战医院,派到中共那里。但是李将军拒绝考虑这项建议。从南京动身前,委员长对我说,如果中共想把病号和伤员送到汉口,我们可以安排非常好的医院,治疗这些人。因为美国医务人员和联合国善后救济总署的人在南京,执行这个建议将在很大程度上解除中共病号和伤员的痛苦。

关于第四件事。所谓政府打算集中20个师歼灭这个地区中共部队的问题。5月1日晚上我同周将军就此谈过一次话。当时,我向周将军保证,因为我是作战指挥,这样的部队调动没有我的通知不能进行,而且我没有得到这种调动的情报。我力图使周将军相信,这种所谓的报告完全是没有根据的。但是,双方各执己见,所以,会谈陷入僵局。中共正在制造借口,把它说成是侵犯,说成中共决不会做这样的事。我相信周将军的真诚和坦率。我向周将军提出,以后的10天内,事实将证明这个报告是否真实。如果这个报告不真实,就证明我是一个可以信赖的人,并不

打算骗人。周将军仍然关心这个报告。我知道这个报告不是真的，但我是政府代表，尽管知道不是真的，我还得将此事打电报给委员长。因我的对手问我做了些什么事，我必须回答。所以，关于此事我得给委员长打电报。我希望我们自己不要为这种假情报过于激动。三人委员会到实地去似乎没有必要。我建议让白罗德带来的执行小组前去视察是否有任何部队调动。我想这足以向周将军作出保证了。

白罗德：我听周恩来将军在这里谈到局势非常严重，并提出指责；也听徐将军非常令人放心地作出回答。为了加快我们的工作，我们还是一个一个地讨论这些问题，看哪个问题我们能比较容易展开讨论并取得一致意见。

我在这里一个一个地具体谈一谈这些问题。周将军的第一点是应该制止目前的所有冲突。当然，这在重庆已达成协议，军事调处执行部也多次命令这样做。我相信在座的两位先生的坦诚，他们会接触这一地区的指挥官，坚决制止作出所有可能扩大冲突的决定。

第二点是提议撤回到1月13日的位置。我愿提出事实供你们考虑，这就是在所关切的这一地区局势不正常。1月23日我们签字的协议叫《罗山协议》，这个协议确定了1月23日的位置。这是在这里达成的一个地方协议，并有许多其他条款。这是一个非常令人满意的协议。军事调处执行部发布确定1月13日位置的指令后，当场在这里达成协议。这个协议是由军调部指示起草的，我们是否应废除这个《罗山协议》，要提交军调部三代表讨论。鉴于这两种情况，军调部决定考虑这一协议所有好的意见。因为只有10天的不同，《罗山协议》实际上被认可，在这一地区我们应坚守1月23日的位置。因此，我想问问，是否同意保留这个协议，在这

一地区用 1 月 23 日协议取代 1 月 13 日协议。周恩来将军同意吗？

（徐永昌在周恩来的提议下首先发言。）

徐永昌：由于双方同意《罗山协议》，所以可以保留 1 月 23 日的位置。

周恩来：我们达成《罗山协议》前还出现一个 2 号命令。

白罗德：我看事实上是考虑过。

周恩来：所关心的《罗山协议》和 6 号指令的关系，不是这个地区的关键问题。因为这一地区的共产党人将调动到其他地方去。目前的问题是这样——应该制止战争。中共军队应实现整编。合理的位置应该是部队部署的基础。但我明白困难的是将其实行。在目前的情况下，我们关心的是战争是否停止了。一旦复员开始，一切问题将迎刃而解。关于 1 月 13 日或 1 月 23 日的任何争论，我还没有接到什么报告。

白罗德：我希望你能对周将军作些解释。现在吃晚饭的时间已过，我打算研究不太重要的问题，把重大问题留到明天会上讨论。请提醒他，会议记录是我将来工作的依据。我们可以在下次会议上把《罗山协议》提出来讨论，或者不考虑这个问题，由军事调处执行部去解决。

周恩来：同意。

白罗德：把这个问题留到明天提出或者让军调部作决定，周将军在意不在意？

周恩来：我并不认为合理的位置有多么重要，我愿把这一问题留给军调部去解决。

白罗德：我们可以把今天提出的问题列一个单子，哪些问题没有达成协议，我们可以留到下次会上讨论，或者在吃晚饭前讨论一些遗留下来的次要问题。我想把这留给两位先生考虑。

周恩来：所有的都列入明天的节目，我们是否能继续讨论下去？

白罗德：所以我建议现在就讨论这两个问题，即本委员会是否应照周将军所说的去远行。到目前为止，我还没有这次远行的详细材料。我看我可以乘小型飞机在信阳降落，我还没有得到有关远行的情况。但我知道相当困难，因为那儿有大雨。无论如何，如果在这儿同意本委员会去，我要继续收集资料，以备远行。关于远行问题，我当然赞成徐将军和周恩来将军之间达成的任何协议。

徐永昌：我认为我们没有必要到实地去。我认为，周将军担心的是据报告政府军大规模集结以歼灭这个地区的中共军队，我们到现场不可能使问题得到解决。因为无论何地，都查不清是否有军队从四面八方集中。我已经向周将军保证这一报告是虚假的。我们需要的是相互信赖。这才会促进争论的解决。我同意这种看法，即执行小组到处转转，使双方可以从执行小组巡查的情况中得到保证，对立面都不打算进攻，局势是安定的。不止一个执行小组按计划四处走走，会澄清所有虚假的情况。

白罗德：我还想说，两位将军在此可以决定一下我本人该去什么地方。我将非常愉快地去。我们这儿的两个执行小组是机动的。星期四还有两个美国官员要来。我提起此事，是为了给你们提供一些情况，以利解决问题。

周恩来：徐将军说形势似乎并不严重。但从我们的人的角度看，局势相当复杂，事关6万人。如果这里的局势现在已不复杂了，那军队整编计划早就执行了。现在这样拖延表明实际上有困难。因为这种复杂情况，我们的人一直担心可能遭到袭击。我相信徐将军对我说过的所有的话。但我们也记得他已从一方面收到

了情报。这两者加在一起就给人一种印象。政府如能派代表到中共地区去，再次向当地群众作出保证，告诉他们外头的实际情况，才能使他们从思想上感觉是安定的。我们以前的远行，除了去过两个中共控制的地区，大多去的是政府控制的地区。我们的人同外界接触很差，假若我们这次能去，那他们将对外面发生的事有一个较好的了解。困难的是怎么去及技术方面的问题。我们应该再考虑一下，怎么安排最好。所以我建议，或许晚饭后我们开一个短会来解决这个问题。

白罗德：同意周将军的提议吗？

徐永昌：以后我们再重新研究形势。

白罗德：三人委员会吃饭已经晚了。这是为他们准备的。

（孙建益，张琦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五、1946年5月8日下午3时

（本次会谈在宣化店举行，徐永昌由王天鸣代）

王震：将军们，我对各位不顾各种困难出席会议非常感激。现在开会，李先念将军将在这里作形势报告。

李先念：我代表中原地区的共产党部队，欢迎白罗德将军、王将军、卢将军和周将军。我现在作关于这个地区目前形势的报告。

我个人感到，这个地区的形势相当严重。就是说这个地区的战争迫在眉睫。作为估计形势的基础，我有情报表明，国民党军队在这一地区周围的调动极其频繁。这种调动出于战略和战术两方面考虑，具有进攻性特征。例如，停战协定以前，七十二军三十四师驻扎在汉口以南，长江南岸的石灰窑，据最近的情况，该

师 4 月 28 日到达共产党地区东面的麻城。

再举一个例子，七十二军新第十三师的两个团——三十八团和三十九团——原来驻扎在麻城以南的宋埠，3 月 24 日到达小界岭并袭击共产党部队。七十二军新十五师、四十三团 5 月 4 日进驻青埠镇。在签署《停战协定》的时候，在河南南部的商城只有四十八军 1 个团。现在这个地方已经增加到 4 个团，直到 3 月底这种调动还在进行。四十七军原来在罗山有其总部，5 月 3 日调到河南东南部的潢川。此外，四十七军一二五师原来驻扎罗山，现在也调到潢川。四十一军 1 个师从赤围场调到潢川。关于平汉铁路，我们注意到六十六军一九九师五九六团原驻花园，现在调到信阳。当我们继续往前走一点，发现新十师原驻扎在徐州和宿新，现在调到泰和和阜阳的中间地带。根据其他情报，一三五师四〇四团原驻扎在湖北北部的房山，5 月 3 日调到马坪和花园。同时，驻扎在河南平阳的 15 军部分军队调到信阳。至于十军 1 月 10 日驻扎汉春，3 月调到老河口，现在调到共产党地区。

所以，可以得出结论，国民党军队的调动在战略上和战术上都具有进攻性，其目的是为了歼灭共产党的部队。不仅是军队调动说明了形势的严重，而且国民党军队发起的进攻也表明形势的严重。最使我们吃惊的是，国民党军队袭击了麻城以北，商城以南的小界岭。在这次袭击中，七十二军 2 个团于 4 月 25 日上午 5 点发起进攻。这次从四路发起进攻，从福田河和两路口进攻小界岭的共产党阵地，小界岭已被国民党军队占领。因为这个地区是由共产党军队的主力部队驻防的。这表明，政府想在这个地区进行大规模战争。

4 月 15 日，一七四师 1 个连的国民党军队从商城和于家集发起攻击，袭击共产党的一个排巡逻队。这两次交战同辽阔地区的其他

交战不同，因为他们在同主力部队作战。

关于信阳地区。4月14日，一八五师五五四团从距信阳以西40里的方家庄向王关发起进攻，并占领了这个地方。现在国民党控制了这些地区，并建造碉堡。

4月14日上午9点，六十六军十三师的两个营从应山出发，占领了应山以北的二十里铺、马家河和恒店。还有，六十六军一九九师五九六团从信阳出发，占领共产党在金石桥的阵地。

一九九师五九九团的1个营4月24日从信阳向东袭击距信阳30里的土城。在这次交战中，我们一个排有8人被国民党军队抓去。我们还损失了6支步枪和1挺轻机枪。

六十六军十三师派三十八团和三十九团两个营同地方部队一起于4月23日上午10点袭击了在安陆和应山的共产党阵地。他们占领了劳家店、李家店和殷家店。他们还占领了齐阳山的战略要地。

直到现在，两军之间彼此相处甚近。以前在这些地区有一些冲突。执行小组调停后，确定了两军之间的分界线。由于国民党军队方面最近的行动，协议遭到破坏。中立区被国民党军队占领去。除此之外，他们还占领了齐阳山，这个地方是公认的共产党部队的基地。

除了这些战斗，在安陆的国民党政府还采取许多行动。我将准备一个关于这个问题的备忘录，准备递交军事调处执行部以及三人委员会。

在黄安和黄陂的邻近地区，国民党军队3月17日占领了与黄安为邻的以下地区：张店、高家河、庙溪湾、大金山和小金山。在黄安和黄陂之间地区的共产党部队被限制在一块非常小的地方，仅两个小镇，识字书店和大耳关。但是，尽管这样，4月2日，

国民党军队从四路向这个共产党地区发起进攻，现在两军仍在相互对峙。

这展示了两个星期这里形势的总轮廓。在这两个星期里，国民党军队的进攻相当频繁。据我判断，国民党军队这样做似乎有两个目的。第一个是执行歼灭计划，特别从国民党军队的调动和袭击来看，他们的歼灭计划越来越明显了。而且，我们已经向北平的军事调处执行部以及向延安报告了这里的形势。我们收到延安发来的有关国民党包围这个地区的情报。他们报告，国民政府的一名将军巡视了徐州，准备对这里的共产党地区发起全面攻势。

根据我们的情报，国民党军队的指挥系统也进行了某些调整。四十七军和四十一军是刘峙将军指挥的。四十八军原来受夏威将军指挥。但是，他们现在都由周岩将军统一指挥，隶属武汉行营。特别是周岩将军的指挥所，已经移到花园附近的一个地方。对此，我们不能理解，尤其是自停战协议生效以来。

而且，军调部4号命令规定拆除碉堡。第九执行小组到达时，我也提了这个问题。对此，执行小组表示同意。拆除所有碉堡的协议在这里发表。但是，实际上根本没有执行这项协议。相反，碉堡的数量增加了。据粗略估计，共产党地区周围共有6000多个碉堡。

我们有进一步的情报，参战的国民党部队正不断地得到给养，他们都武装好了。所以他们是在准备战斗。除此之外，最近我们在辽阔的地区和我们主力部队驻扎的邻近地区发现许多土匪。依我看这件事，这些土匪不是通常的那种土匪，而是有政治背景的。所以，我们收到的情报说，国民党军队不仅在军事上作准备，而且企图以土匪活动和组织人搞骚乱等方式执行歼灭计划。

此外，影响形势的政治因素，公众舆论已经由国民政府调动起来了。他们已经报道，我们袭击老河口，另一次袭击了河南东南部。最令人惊愕的事情是，我曾收到军调部的通知，说在我指挥下，2万人调动到了阜阳；说我曾受到共产党委员的责备，指责我没有接到命令就调动共产党军队。共产党委员说，他4月2日收到了张(治中)将军拍来的有关这个问题的电报。所以，我问叶(剑英)将军，共产党怎么调动了如此庞大的军队。我要求说出所谓共产党调动的目的。我要求军调部调查此事。

关于遣送受伤和生病的士兵问题，是汉口执行小组首先向军调部提出的，建议把1000生病和受伤的人送出去。这得到了军调部的批准。执行小组同意，遣送工作在5月1日开始。遣送这些共产党的工作以火车不够为借口被拖延下来。这使我们怀疑，国民党政府不愿意遣送这些人。自下令停战以来，我们还没有听说在这邻近地区出现任何和平气氛。

从这个地区派出去购买粮食和商品的共产党人多次被抓，被抓的人数总共达360多人，我们把所有这些情报拼凑在一起，可以看出国民党军队打算歼灭我们的部队，这种歼灭计划将以各种方式执行。假如我们进行反击，国民党军队就会说，我们企图冲出去。在这种情况下，我们的损失非常严重，我们决不进行任何一种反击。

当然，我本人希望作出保证，只要国民党军队不执行歼灭计划，我们将对他们不采取任何大规模的反击行动。所以，我希望请求三人委员会和军调部——他们根据这里的情况调整形势。如果他们发现我的报告不真实，那么我希望他们进行调查。我目前的报告仅限于两个星期里的情况。至于1月13日至两个星期前国民党军发起的攻击，我在这里还没有提到。这些情况，我将在分

别呈送军调部和三人委员会的备忘录中提到。

鉴于以上这些情况，我认为，我们的军区处境非常困难。我想，三人委员会以及军调部的白罗德将军应认识到，在军事上，我们在这个地区处于劣势的地位。所以，很明显，国民政府说什么我们企图破坏《停战协定》，我们企图发起进攻是不真实的。这些没有根据的说法不是为了别的目的，而是为了诽谤在这里的共产党部队。为了避免冲突，早在马歇尔将军在汉口的时候，我向三人委员会提出调动共产党部队的建议。鉴于现在出现的严重情况，我认为，我再次提出这个问题是必要的。

我们的部队需要调动有如下理由：根据整军方案，所有的部队都应整编。因为，共产党这里的军队一半受新四军指挥，一半受八路军指挥，所以，我们认为，允许军队调动是必要的。除此之外，我们在这个地区存在财政和粮食困难。有人说，我们在这里向人民征粮。但是，实际上我们已经停止向这个地区征粮。我们现在依靠华北共产党提供的钱在本地区购买粮食。至于我们调动的目的是什么，这里我不谈这个问题。尽管以前我们曾建议，我们想把我们的部队调到江苏北部。但是，至于我们的部队应该调到什么地方，我想把这个问题留给军事调处执行部和三人委员会研究。我们部队的青年军官和招募来的人都倾向于呆在这个地区，因为他们在抗日战争时期建立了这个地区，并在这里开发和耕作。他们从感情上非常喜欢这个地区，而现在为了执行整编方案，我们希望把我们的部队调到其他一些地方去。尽管这个问题两个月前就提了出来，但是至今没有解决。现在这个问题很容易解决。但是，如果政府不愿意让我们调动，那么，除了认为他们的目的在于把我们饿死，以便执行他们的歼灭计划外，不可能有其他解释。

因此，我想严肃地向你们提出我们部队的调动问题。当然，即使三人委员会或军调部为部队调动作出规定，部队调动尚需要时间，不能指望在一两天里就落实。这个地区有6万人，所以我想向三人委员会和军调部提出下列问题：第一个问题是应该作出保证不出现进一步的对抗。在我方，我个人将负责共产党部队不会发动攻击。第二个问题，鉴于共产党部队被限制在这样一个狭小地区，为了执行2号命令，建议双方军队应撤到1月13日半夜时所处的位置，建议国民党军队同样这样做，这样才会撤离1月14日上午8点被他们占领的光山镇。当然，不仅是光山镇一个镇，截止1月13日，许多地方被国民党军队占领了。我在备忘录里提出的所有地方，国民党军队有必要撤出。只有这样，共产党地区才会扩大，我们才比较容易购买到粮食。第三个问题是，需要彻底执行4号命令，拆除所有碉堡，恢复所有通讯线路。第四个问题是，要求军调部关于把1000名伤病员及其家属迁移到安阳的决定付诸执行。第五个问题是，这个地区已经开始复员工作。到目前为止，1.5万人已经复员，但是，因为事实上他们中的许多人被国民党政府抓去，他们感到不安全，其中许多人又跑了回来。我要求他们的安全得到保障。第六个问题是，鉴于这里是夏天，生病的士兵可能会增加，但我们十分缺乏药品和医疗设备，我们希望这个问题能够解决。最后一个问题是，在财政和粮食方面存在非常大的困难。我们一些部队一天只能吃两顿粥。碰巧有这么个部队，负责厨房和食堂的人感到非常难办。我们对缓和财政和粮食紧张状况作出安排。这就是我希望给各位先生作的报告。对于这些要求，我想最好的办法是同意我们的部队尽早调动。目前，国民党政府怀疑我们有某种计划。如果我们能调动到其他地方去，他们就没有怀疑我们的理由了。

我还想提出的一个问题是，释放被国民政府军抓去的人。我想知道王震将军对报告有什么补充。

王震：休息5分钟。

(休会5分钟后继续报告。)

王震：我们诚挚地希望，并相信，白罗德将军，王将军和周将军会同意这些解决问题的有效措施，以便能通过和平的方式来稳定局势。

作为对李将军报告的补充，我想说，自1月13日以来，这个地区的对抗没有停止过。国民党军队采取种种措施，歼灭这个地区数万共产党人。我们支持李将军的声明。根据军调部给光山的命令和在罗山达成的协议，加之福特上校的负责态度，我们总算使这个地区的对抗停止下来。尽管这样，据报告，国民党军队一面围困和封锁共产党地区，一面夺取阵地增加他们的军队。

第九执行小组的第二主席格雷夫斯上校为了执行4号命令，对整个地区和平汉铁路沿线进行了巡视视察。然后，他详细说明了这个地区的大量碉堡应该拆除，连一个碉堡现在都不应允许建造。但是，在实际执行中，国民党军队拖延执行4号命令。相反，他们在这个地区新建了几千个碉堡。所有这些事实我相信格雷夫斯上校本人是看得到的，单独与他前往的美国领事也是看得到的。

以前，这里的共产党地区与河南和湖北东部的共产党地区是相通的，但是，在过去的二、三个月里，这些地区被国民党军队用这些碉堡孤立起来了。国民党人已经调到这些共产党地区之间的地方。现在，国民党军队正采取围困和封锁共产党地区的战术。例如：驻在黄安和黄陂邻近的国民党军队的青年军官私下地对我们说，他们已经接到镇压共产党的命令，平汉铁路以西地区也有类似情况。为围困和封锁共产党地区而建造的碉堡一旦完成，

那么，白崇禧将军和何应钦制定的计划将付诸实施。5月5日以来，他们已经在执行这一计划。

我已经准备了一份说明这个计划细节的材料，并准备上报。他们从第三战区派了几个军的部队到共产党地区周围的前线地区，这些军是：四十八军、四十七军、四十一军、七十二军和六十六军。这些部队大规模的军事调动不是为了加强封锁，而是为了从几路发起大的攻击。他们已经集中在某个集中的地区。六十六军，七十五军和十八军的一部分受周岩将军的指挥，并部署平汉铁路至宣化店一线。七十二军由傅翼将军指挥，正从麻城和铁埠向北调动。四十七军在陈鼎勋将军的指挥下，从光山和潢川向南进攻。四十八军结集在商城。国民党军队附近地区的劳力和建桥材料正在被征募，运输活动频繁。

要不是三人委员会和军调部派这位将军来，我认为进攻早就开始了。特别是，我们从邻近地区的国民党军队那里获得可靠的情报说，镇压运动将于5月5日开始。最近，在国民党军队的士兵和青年军官中，以及在地方政府中，称共产党是“土匪”或者“叛徒”。当我问他们为什么这么说，他们回答说，他们已经接到镇压共产党的命令。中央社造谣说，我们正袭击个别地方，或者说我们正向象阳这样的地方调动。所有这些做法都是在精神上准备这场大规模的歼灭运动，这样他们就有了发起进攻的借口。我想坦率地说，在马歇尔将军、张治中将军和周恩来将军来汉口的时候，李先念将军和我本人曾到武汉要求调动我们的军队。当时，我同格雷夫斯上校私下进行过会谈，他对我说，解决那里形势的最好办法，是复员共产党部队。格雷夫斯还表示，最理想最可靠的和平保证就是复员共产党的部队。当时，关于复员问题没有作出决定。为克服摆在我们面前的所有困难，我们作了认真的准备。当

我奉李先念将军的指示回来时，我在这个地区作了一次考察。我们所有的军队都在埋头从事农业生产劳动。他们进山去砍柴，还种蔬菜。这样他们才能长时间维持生存。国民党军队在邻近地区也能看到这种情况。

我们坚决拥护和平原则和《停战协定》，以及军队整编方案。鉴于三人委员还没有同意我们的请求，我们唯一的出路就是通过种蔬菜和养猪来养活自己，这样来维持我们战士的健康。这就是我们不能理解他们所说的我们企图寻找出路的原因。这些声明最终没有作出，与其说是因为他们消息不灵，倒不如说是因为他们企图蓄意诽谤共产党部队，这样他们就可以借口歼灭我们的部队。

为了坚定维护和平政策，以和平方式进行调整，我们再次向三人委员会和北平军事调处执行部以及政府代表提出请求，鉴于目前的情况，我们将加速解决共产党部队的复员问题。我个人愿意坦率地指出，假若政府认为他们能够歼灭数万共产党部队，他们不应忘记过去是有足够的经验教训的。这样他们才可能理解，尽管出现了如此多的碉堡，他们不能阻止共产党部队去他们想要去的地方。我们甚至可以去那些国民党军队最近希望我们去的地方，因为这些碉堡不能阻止共产党部队通过。

我们唯一能够如实地解释政府不让共产党复员的原因，是他们正打算进行一场大规模的内战，他们希望这场内战从这里开始。我个人确信，在共产党方面，只要他们不放弃和平政策，他们就不会被消灭。（这句话在白罗德将军的要求下重复了一遍。）即使我们被说成是土匪、遭到封锁，而且复员的战士被抓，但我们的战士都明确这一点：为了养活自己，为了保持他们在抗日战争期间建立起的荣誉，为了保卫自己、保卫民族和保卫中国人民，在这场反法西斯战争中，他们必须不让自己作为土匪和叛徒被消

灭。

鉴于目前的形势，为了使中国人民渴望的和平能够实现，迫切需要立即执行军事调处执行的4号和6号命令。

最终和最根本的问题是，我希望共产党部队的复员问题能加速解决。此外，我个人认为，没有什么办法能阻止共产党部队。但是，我希望国民党的将军们考虑一下我个人对这个问题的看法和我刚才的严正声明。

关于在这个地区部署军队的材料以及呈报军调部和三人委员会的报告已经准备就绪。我想请求军调部和三人委员会以及委员长武汉行营的代表，派有代表性的官员调查邻近地区的形势，制止部署军队，制止国民党军队对战略要地的占领，制止在这个地区大规模构筑军事工事。这些都是实际证据。

白罗德：谢谢。我想知道王将军对这个报告有什么意见。

王天鸣：我将请我的助手就共产党刚才提出的问题，简单地介绍一下国民党政府对形势的看法。

卢将军：听了两位将军在这里作的报告，我感到我在这里有很大的意义。因为，我觉得当我们来同有关人士见面时，你们已经能解决问题了。在委员长武汉行营，我本人是负责作战的。同我最有关系的事情是，考虑共产党军队新五师的调动问题。关于共产党军队的调动有可能发生几种情况：一是他们说，国民政府计划对这个地区发动袭击。另一个是达成让他们和平调动出去的协议。再一个是，他们毫不被察觉地转移出去，他们将每次调动一个小部队。根据《罗山协议》，双方的军队应该呆在他们原来的地区，维持现状。除非我们接到军调部新的命令，否则国民政府是不会同意这一地区共产党部队的任何调动的。我们正面临的最困难的问题是，我们没有办法答应共产党复员的要求。我们

在这里听到两位将军作的报告，同我们对形势的估计和预测是一致的。他们的报告涉及了同调动有关的三种可能性。幸运的是，三人委员来到这里正是时候，他们可以看到这里出现的和平形势。我们读了5月1日的《解放日报》，得出一种印象，好象共产党部队没有事先通知就从这个地区调出。现在共产党部队仍在这里等待进一步部署。我认为这个问题容易得到解决。

关于共产党方面提出来的复员问题，我谈谈看法。听了参谋长王将军的讲话，我感到我们正面临着巨大的困难。他的讲话是所有在中国的中国人正在寻求和平。唯有政府不想满足人民的愿望，他们企图制止共产党离开这个地区。王将军还说，尽管国民政府在这里进行封锁，如果共产党部队要去什么地方，就能去什么地方。但是，我希望我们能坐下来，以比较平静的语调讨论这种形势。我作为一名国民政府代表可以向你保证，政府将不对这个地区的共产党军队发动任何袭击。

首先，我们可以看到，政府军的部署截止到1月13日，国军的六十六军驻扎在铁路沿线的信阳附近。六十六军的一部分驻扎在定远店和周党畷。六十六军的一小部分驻扎在宣化店地区附近。这个小部队在这个地区遭到了共产党部队的袭击，结果他们被赶进了山区。为此，团长被撤职。

国军七十二军驻扎在黄陂村、青埠、福田河和梁鲁沟。他们的一部分驻扎在沙富。1月14日到17日，共产党部队袭击和占领黄陂和福河。48军不是受我们的指挥。

四十八军驻扎在商城和固集。王将军刚才提到两个地方。1月17日以来，共产党占领了这两个地方——于家集和关庙铺。四十七军也不隶属我的指挥。所以，我不知道四十七军的确切部署。但是，他们的前线在罗山和光山的南面。我刚才提到的一些军的

位置同李将军刚才报告中提到的是一致的。确实，他们正从四面包围着这个地区的共产党部队。由于1月13日的停战命令，在军队部署上有一些改变。但是没有大规模地调动军队来改变驻地和位置。在停战命令中，没有对改变驻地的责任进行限制。不管怎样，共产党部队频繁地把守备部队从一个地方调到另一个地方。例如，中共部队的第十五旅有两个团从铁路干线东面调到铁路干线西面。第十三旅从前线撤到这个地区的内地，还有，一些部队从这个地区调往商城。现在，我不愿泄密要透露国军在该地区的部署情况，为了中国我要这么做。

我们现在在两个不同的地区有两个绥靖区，每个师一个。在每个团，我们还有两个军级指挥所。在每个绥靖区，我们三个地区司令部。我们根据形势的需要，使每个战区有灵活性。所以，这说明李将军刚才说的一个绥靖区司令部的指挥所在花园。

现在谈冲突问题。下面是我们第九执行小组收到李将军关于他的报告三个备忘录：一个备忘录的内容同《解放日报》刊登的是一样的。这个备忘录涉及所谓国民党26个师共30万人发动进攻的问题。他们认为这次进攻是中国内战的起点。另一个备忘录是关于在一个叫大联地区遭到各方面的进攻。再一个是苏集店。我确实没有把握李将军的讲话是否涉及到了这方面问题。这包括来自四面的攻击，第一来自金阴；第二来自姚家集；由一支有一连人的部队发起的；第三来自张店；第四来自山田，包括一个巡逻队。进行这四路进攻的部队人数总共一个营和两个连。他们进行了两小时的战斗。冲突发生在4月28日。我们已经收到报告，4月18日一千名共产党人袭击了陈屯。但是。我们在陈屯只驻有4名士兵，由于这个报告，我们把这4个人从那个地方召了回来，我们还没有接到我们自己关于所谓4月28日发生冲突的报告。

第三个备忘录是关于小界岭冲突。据我们4月19日收到的报告，在那个地区发生了一次小规模冲突。我们驻守在小界岭的哨兵遭到共产党的袭击。这次战斗持续时间非常短。袭击一停下来，我们就没有进一步采取行动。在我们方面，我们只收到两个报告。这个报告和那个报告都是关于4月18日的冲突。除了这两个报告外，我们还没有收到我们方面报来的有关大规模战争的报告。所以，我们在《解放日报》上看到和从延安来的消息中听到这个报道非常吃惊。军事调处执行部第九执行小组也很吃惊。

最后，在这个地区的共产党部队是否能复员到其他地区的问题。对此，我无权讨论。我想再作个补充发言。这同七十五军的部署有关。我能向你们明确保证，这个军没有在铁路沿线布防。王震将军提出了让执行小组调查这里的形势；我们在这里就是为了这个缘故。所以，我们将欢迎执行小组进行调查。

我的报告完了。我请王天鸣将军作点补充，或者对我刚才的发言进行纠正。

王天鸣：我请卢将军作这个报告，是因为这牵涉到军事行动。我们可以看到，双方作的报告有所不同。李将军也报告了在一些地区发生的冲突。但是，所有这些冲突的性质都不严重。尽管不严重，冲突终归存在，它们仍是冲突，我对发生这些冲突表示遗憾。

作为国民政府的代表，我想向你们保证，这些冲突不是由中央政府组织或安排的。我希望将来不会出现进一步冲突，这样我们才能继续进行谈判。

李将军也谈到了正在争论中的复员问题。不仅卢将军没有资格讨论这个问题，我自己也没有资格讨论这个问题。我想把这个问题带到汉口作进一步讨论。但是，关于复员问题我想再说一句，

共产党部队被限制在这个地区不是武汉警备区的意愿，是双方达成的协议把他们限制在这里的。任何复员会涉及到在重庆签署的停战协议，也涉及到在罗山达成的协议。这将在汉口进行全面的讨论。

关于李王两将军提出的其他次要问题，在这里我们不要花费许多时间讨论了。比如，他们使用各种术语，象叫共产党人是“叛徒”。一个有常识的将军是不会发布称他的对立派为“土匪”的命令的。

我想说明国民政府的愿望同人民的愿望是相同的——我们都需要和平，用这句话来结束我的发言。理由很简单。如果政府不拥护和平，而想打仗，它就得不到人民的支持。所以，我们应该继续为和平作出努力，不仅在军事调处执行部而且在我们的执行小组里，解决一切尚未解决的争端。如果我们能象在学院里一样无拘无束的讨论每一件事，我们就能避免许多争论。

王震：我想对卢将军谈到的问题作些补充发言。我坦率地说，1月13日以后，在周党叛发生了冲突。当时，六十一军、四十一军、四十七军和四十二军计划最迟在1月13日消灭李先念将军在光山和花店的部队。这个情报是由一名被抓获的政府军营长提供的。

我们同卢将军以及许多应邀来的人一起讨论过好几次。根据《罗山协议》，一切对抗应该停止，不管这些对抗是由正规军引起的还是由非正规军引起的。那时，委员长行营并没有承认铁路以西尚书店的共产党部队，因为他们的意图是打算在这个地区消灭共产党部队。为了避免再发生任何冲突，我们已经要求执行小组到各冲突地区，以便查明他们是共产党的正规军还是非正规军。

卢将军刚才谈到，在汉口委员长行营特别担心的是，共产党

部队秘密地从这个地区调走。现在，我问卢将军，在共产党部队周围建立了一个防守严密的地带有什么其他企图？我为什么要提出部队调动问题的理由是，尽管有协议有谈判，1月13日以来的所有冲突没有解决，制止冲突的工作没有进展。为了制止一切冲突，我们提出了我们部队的调动问题。我想回顾一下，我们第一次在汉口会谈时，委员长行营企图建立没有共产党队伍的这个地区或那个地区。但是，后来决定在这个地区仍有共产党部队。现在，当然可以说这些部队不是用降落伞降下来的。我感到迷惑不解的是，这个司令部为什么不承认这些部队的存在。所以，据我看，很久以前就在筹划这个歼灭计划了。

白罗德：我想说，我非常关心李将军和他的副手王将军今天下午所作的介绍。我的关心有两个理由：第一是提出来的形势严重。我想说，军调部或三人委员会很难做出一个能预测未来的计划，因为调查不多。关于这一点，我想感谢王天鸣将军和他的副手卢将军，他们保证这个秘密计划是不现实的计划。我想说，中国军队的军令部长徐永昌将军向我个人保证，他忠实于自己的诺言，没有这样一个歼灭共产党军队的秘密计划。同样，国民政府代表在南京也向马歇尔将军作了这样的保证。

关于这个未来的秘密计划，我们只能依靠国民政府高层人物的诚实了。他们已经把这种否定的说法记录在案了。

另一个问题是最近两三周内有关冲突的报道。因为这件事在现场确实能调查到。在这种情况下，我有第二个担心，这是两件比较小的事情。一到汉口我就发现，我们的执行小组在两个星期里，除了制订病员复员的详细计划和做了一些鸡毛蒜皮的事以外，几乎什么也没有做。这使我感到，对这些执行小组还缺乏足够的信任。在这个地区还没有对他们进行适当的使用。例如，我断定

我相信我的日期是正确的，有关两三个星期这里发生严重骚乱的情报在呈送北平的军调部一天以后，执行小组就收到了。我要我的执行小组立即收集情报，尽快行动，这样他们才能调查和纠正今天报来的这种形势。

在这个地区，我现在有两个执行小组。他们在这里要受两个司令的指挥。我们要他们立即行动尽快调查，向这两个司令报告形势。仅仅是在这个方面，我们能在军调部帮助你们。我们在军调部的人和马歇尔将军长时间关心你们在这个地区面临的问题。我们都感到要认真地关心粮食的形势。马歇尔将军个人已经指示美国飞机在汉口降落装运粮食。我希望，我知道他也希望，能对你们这个地区的粮食问题有一些帮助。我们知道，局外人士能做的这一切是很有限的。我希望我们在这里看到的准备收割的粮食作物将有实质性的帮助。根据我回北平看到的证据，我认为，为了获得彼此的信任，防止出现正在发生的小事情，指挥官之间还没有用十分真诚的努力去建立联系。我确信，如果我们能把这个地区的人民团结起来，有关指挥官的真诚和他们产生罗山协议的精神就能够带来其他好的效果。我希望我能在改变这种联系的征途上迈出第一步。

今天你们已经提出了许多严重的问题。这些问题现在在委员会中讨论，以后在汉口讨论，如有必要，要在南京讨论。我相信，大家关心的是在解决问题和改善形势方面的真诚。

为了着手解决这些问题。我建议我们结束这次会议。开一个委员会会议，确保我们今晚完成我们的工作。

周恩来：我同意白罗德将军提出的建议。我想还有些话留到三人委员会会议上再说。

刚才不久，共产党的将军作了介绍，表示了他的看法。我的

观点将在后来的三人委员会上讨论。上面表示出来的一些观点说明，共产党和国民党指挥官之间存在分歧。王天鸣将军和卢将军的到来说明国民政府没有打算对共产党部队发起进攻。对于我个人和共产党来说，我们热切希望这是真的。我认为，如果我们要想使这个地区的形势稳定，就需要解决所有悬而未定的问题。否则，情况将变得越来越复杂，问题将越难以解决。

政府已经怀疑共产党想冲出这个地区。假如我们被这种观点刺激起来的话，将来可能使我们出现大的冲突。鉴于这种考虑，我们要解决所有悬而未决的问题似乎是不可缺少的。我希望共同努力，本着今天会上显示出来的精神，我们能够解决所有问题。在我们方面，我们已经邀请国民政府代表以及美国成员到这里来。这表明我们想和平解决问题。国民党将军在这里也表明政府同样有和平解决问题的愿望。在这种精神的指引下，我们能够解决所有悬而未决的问题。我希望借此机会对白罗德将军及其助手来这里表示我的感谢。

会议于1946年5月8日18点50分结束。

（孙建益、张琦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有个别人名、地名因难以查考，系用音译）

六、1946年5月8日下午七时

（本次会谈在宣化店举行）

白罗德：据我看来，似乎今天提出的最大问题是共产党部队的复员问题。我记得王天鸣将军说过他无权处理这个问题，在汉口我们也同意在这里只处理紧急事情。但是，我想在这时候把这个问题提出来，以便我们能对这个问题的安排正式作出决定。

周恩来：当然，我知道复员问题在这儿解决不了。但是，在谈这个问题以前，我想问几个问题。在共产党方面，他们认为他们确有根据相信，一些袭击是为了对付我们的。而在政府方面，卢将军刚才提出，共产党部队可能想冲出这个地方。卢将军刚才谈到了三种可能性。关于第二种可能性，它提出部队调动可能通过谈判来实现。当然，政府担心的并不是这一点。假如是这样的话，问题将会正当和平地得到解决。关于第一和第三种可能性——我们是否想冲出去或者我们是否想以秘密的方式出去——政府仍持怀疑态度。我认为共产党已经邀请国民政府代表以及美国代表来这里，这表明了共产党方面的诚意。这个事实可以消除这种怀疑。我们不希望以武力解决问题。如果我们有这样的打算，我们就不会邀请你们来这里了。我想澄清仍有某些疑问的问题。

政府代表刚才向我们保证，政府方面没有向共产党部队发动攻击的打算。我相信这一点。但是，我仍想得到更多的材料，只有这样我才能使我们的人信服。在上次会议上，李先念将军提出确切情报表明政府方面有某种打算。我想从国民政府那里得到足够的材料。这样我才能使我的人信服。还有，当我回到南京的时候，我可以对马歇尔谈这件事。我这次来此将会带来积极结果。

在上次会上，作为第一个证据，李先念将军提出有一些国民党部队的调动问题。卢将军承认说，这是政府军的换防。第九执行小组的国民政府代表也承认，进行这种调动没有通知执行小组。所以可以得出结论，事实上存在一些换防情况。我想知道这个事实是否同政府有关国军调动的情报相一致。例如，据说七十二军的三十四师从长江南岸的石炭窑调到麻城。我想知道这是否真实。

第二，四十一军已经从平汉铁路调1个师到潢川，并由四十

七军指挥。

第三，六十六军从平汉铁路调1个师到罗山。

第四，六十六军原来驻在平汉铁路以西的广水和应山，现在已经结集在正阳和罗山。例如，卢将军谈到了政府在商城和花园建立两个由绥靖公署领导的指挥所，并都受委员长汉口行营统辖。这些情况是重要的。当把其他有战争行动的情报加在一起时，它们不能不被认为是军事行动。

卢将军：回答第一个问题。七十二军三十四师原来一直驻防在从石灰窑到麻城和洽怀一带地区，也就是他们现在所驻的地方。这是他们1月13日占据的位置，他们现在仍在那里。

关于第二个问题。四十一军1个师从平汉铁路调到潢川，我们还没有接到这种调动的报告。但是，我看没有必要进行这样的调动。不管怎样，1个师的部队调动是会有人看见的，不可能伪装起来。为了弄清真相，我们可以进行调查。

关于第三个涉及到六十六军1个师从平汉铁路调到罗山的问题。我的回答是没有这种调动。六十六军的部分军队从他们的驻地广水和应山调到罗山和信阳地区。

最后一个是关于建立两个指挥所的问题。一个是绥靖区的花园指挥所。另一个在商城，也是一个绥靖区指挥所，并且由汉口委员长行营指挥。在花园，我们原来在那里有一个指挥所。在商城没有建立这种指挥所。

另一个问题涉及到与这里相距一段距离的一个地方。周将军说，新十师从徐州调阜阳。关于这件事我一无所知。

周恩来：第二，两天前，执行小组的共产党代表报告，他们已经在汉口车站注意到几列载有部队的火车发往北方。我想知道这件事是否真实。

卢将军：一位马先生，汉口执行小组书记，曾叫我注意这件事。当时，他提出了这个问题，表示希望我陪他到这个火车站去立即调查这件事。我认为，这位马先生是弄错了。因为每天有2千被遣返的日本军队离开汉口。他可能错认为这些是国军了。在一列向北开的火车上，中央政府派一个排的士兵保护。基于这种情况，我认为马先生显然是弄错了。而且，我当场对他说，他显然是错了。当时，马先生坚持认为，国军第十八军正向北调动。十八军是武汉地区的警备部队，不可能调往其他地方。

我希望进一步表示这样的看法，政府没有对这个地区实行任何包围和发动总攻的计划。目前在这个地区驻扎的政府军人数不足以实行类似这样的一个凶恶计划。目前，我们正面临中国的所有问题。即使我们通过歼灭手段解决了这个地区的共产党问题，也无助于解决整个问题。而且，我希望这个地区的共产党部队在这里定居，和平地呆在这里，不必担心国民党政府方面会采取任何消灭他们的阴谋行动。我们估计，有关共产党部队在这里聚集的情报是不可靠的。

与此同时，我想利用这个机会表示我完全接受双方应该建立联系和彼此信任的建议。

周恩来：我们要继续详细地谈谈吗？

白罗德：首先我想问卢将军，对怎样建立良好的联络是否有什么想法要提出来？

卢将军：目前，在汉口有28名共产党代表团成员。在宣化店没有一名国民政府代表。我希望国民政府能派一些联络官到宣化店去。

白罗德：你的意见怎么样？

卢将军：如果派联络员，8人就够了，但是，我正考虑来这

里的这个新的执行小组。如果这个小组或多或少长久地呆下去的话，这个小组可以代替联络人。

白罗德：执行小组长久地呆在城市里，这不是周将军的想法，对不对？

周恩来：我忠心希望这个小组将呆在宣化店及其邻近地区。

白罗德：彼此面对面的军队之间也建立联系有什么关系呢？在哪儿建立联系不应是真正的要点吧？

周恩来：我知道其他地方已经非常成功地采用了这个方法。特别是在这个地区，可能会非常有效。我非常同意在指挥官之间建立联系。

白罗德：如果周将军和王天鸣将军对他们的指挥官说，我们将有执行小组来这里制订详细计划，我看这个委员会就没有必要制订详细计划了。

周恩来：王天鸣将军不得不等到他返回汉口，而我恰好在此地就能同意，特别因为，国民政府有许多部队正包围着这里的共产党。

白罗德：王将军同意我们让执行小组去进行这项工作吗？

王天鸣：这是正确的。

白罗德：关于另一个问题，遣散1000名伤病员的事，前两个月已经讨论了，我回顾了一下，我倾向相信，二方或三方在拖延遣散工作中同样都有责任。我想我们在汉口的执行小组讨论这个问题的时间太长了，一直没有提交更高一级的当局作出决定。我没有办法调查因火车等原因拖延的问题，也不知道这件事的真实情况怎么样。但是，我知道同意这件事后，因从共产党那里收集必要的统计和材料，几乎拖延了三个星期。最后同意遣散工作于5月10日前开始。正当我们到达汉口时，有人通知执行小组，火车

要到6月1日才能准备好。因此正是由于过去的这些拖延，我想问王天鸣将军，他能否采取任何措施，让这项工作立即完成。

王天鸣：在这方面，我将赶紧准备复员病人和伤员。至于日期的改变，我们是有我们的理由的。为了满足美国的运输计划，遣返日本人的工作规定了时间限制。

白罗德：遣返工作将给这项计划带来多少麻烦？

卢将军：一天按一列火车计算，复员2000人需要8次。为遣送这1000名伤病员和他们的家属，从上车到下车需要10天时间，这将使4000人的调动拖延下来。

白罗德：遣返工作是国民政府的责任。我知道我们应尽快地推动这项工作是有充分理由的。而且，如果王天鸣将军同意的话，我将为美国海运的拖延承担责任。

王天鸣：如果你为海运的拖延负责的话，我可以先开始运送伤员。

白罗德：我负责任。我一回南京就通知马歇尔将军。那么，同意由我们尽快运送1000名病人和100名其他人员了。我想把这个情况通知在汉口的执行小组。我担心我们能否在这里确定一个暂定日期。

周恩来：我建议5月15日。

王天鸣：暂定日期为5月15日。

白罗德：如此一致。李先念将军指出共产党已经开始复员工作，同时指出复员战士的安全没有保障，我在这里才知道存在这个问题。他要求为他们的安全作出规定。与这个问题有关的是释放被国民政府抓去的人的问题。我们能下次讨论吗？我不敢肯定这样表达是否恰当，周将军是否满意？

周恩来：关于抓人问题，共产党准备了一份列有全部名字的

名单。这些人被分成两部分。第一部分是1月10日前被抓的人，第二部分是1月10日以后被抓的人。这两部分共有70人。全部加在一起大约有360人。关于1月10日后被抓的人，我考虑释放他们可能比较容易，因为，根据我们的名单，政府能比较容易地查清，他们是被拘留，政府抓他们除了担心他们可能进行反政府的活动外，似乎没有其他理由。至于1月10日前被抓的人，他们可能是因多种理由被抓去的。例如，他们有的是作为政治犯被抓的。如果他们属于这一部分，政府也已经要求共产党提供给他们一份政治犯的名单。

关于遣返人员问题，共产党已经给这些人发了身分卡，他们随身带着也就没事了。把他们送出去除了回家，没有其他目的，我想政府也能立即释放他们。

白罗德：关于这个问题，王天鸣将军有没有什么可说的？

王天鸣：关于这个问题，首先，如果共产党提供我们一个名单，我们将进行彻底的调查和研究，以了解拘留人的原因，如果发现没有理由拘留的人，将予以释放，而且应该立即释放。关于遣返人员的保卫和安全问题可以考虑，如果给他们提供适当形式的遣返证明，国民政府将不妨碍他们的行动。但是，关于这两个问题，我想说一句，据我所知，据说没有拘留遣返人员的情况。

白罗德：以前没有把这些人的名单交给国民政府代表，我理解的的对吗？

周恩来：我不知道，但是我要问问，我认为这样一个名单还没有呈上来。

白罗德：我想问周将军，对王将军关于这个问题的讲话是否满意。

卢将军：关于抓人的这个问题，有18名拘留的人是出来买粮

的。他们出来随身带着步枪，一旦我们发现他们的任务后，我们通知了汉口执行小组。但是，直到现在共产党还没有去那里把人领回来。而且，国民政府有4名村政府的人和9名日本傀儡被这里的共产党部队拘留了，还没有放出来。

周恩来：日本俘虏怎么到那里去的呢？他们是被派到山里搞引火木柴而被捕的。我建议各派应该向对方提交有关抓人的备忘录。假如属于对方人员因简单理由被抓的，他们应该获释。只有当他们干了犯罪活动，他们才应该被拘留。

关于遣返人员问题，各地情况不同。在一些地方，他们悄然离去。而在另一些地方，有可能同他们发生麻烦。第一他们将不带武器。第二他们应该有遣返身份证明。其次，他们将回到各自的家里。假如这样，他们应该单独离开。对他们的衣着我不能作任何规定。他们仍可以穿他们自己的军服。

白罗德：建立适当的联系似乎是一个问题。我们能不能把我们在这一确定的5月15日作为交换人员的日期呢？

卢将军：有一些事我还没说。我想提出遣返人员问题。如果共产党通知国民政府遣返人员的数目、目的地及行走路线，这不仅不会给他们带来麻烦，而且我们将尽我们的力量给他们提供各种方便。

（双方感到5月15日时间不够充分，因为他们可能还得调查。5月30日被考虑为合适的日期，而且他们之间如此一致。这件事将由两个单位——执行小组和在汉口的执行小组着手进行。）

白罗德：那么，就这样商定了。提出来的另一个问题是，执行有关碉堡问题的4号命令。这个问题军事调处执行部曾多次讨论过，而且还提交三人委员会讨论过。所以，你们同意的话，我提议我们不打算在今晚解决这个问题了。

周恩来：我当然无可奈何了，在座的这些人极希望解决这个问题。

白罗德：我们在军调部同样极希望解决这个问题。

王天鸣：我想就拆除碉堡的问题说几句。如果这些碉堡影响通讯线路，我打算把它们拆除。与此同时，我们必须考虑到这里周围的人民是如何把碉堡作为一件保卫自身安全的事情来看待的。对这些碉堡不要在意，这或多或少给他们以信心。一个碉堡不象一辆坦克。它只是一种防御武器。这些碉堡在停战协议前就建造了。

白罗德：同意把这个问题拿到今天晚上讨论吗？

周恩来：必须把碉堡问题看成同复员问题有关的问题。因为，一旦作出决定，共产党将把碉堡看成是封锁。当然，我意识到，在国民政府方面，他们建起这些碉堡是因为害怕他们可能遭到共产党的袭击。为了防御，他们感到有必要建造碉堡。我感到有必要同时解决这三个问题。一是应该停止敌对行动，应该再发布一个命令，强调停止敌对行动的重要性。无论什么时候，只要国民党方面或共产党方面报告有冲突，我们就该指派执行小组到冲突地点去。这会给执行小组带来许多麻烦，但是，我确信这样才可能解决这些冲突。我建议驻在这里的执行小组可以关心一下铁路干线以东的地区，而在汉口的执行小组可以关照一下铁路以西地区。作为第二步，我们可以把其他有关拆除碉堡和复员的问题留给三人委员会作决定。在汉口的军事调处执行部方面，他们将决定共产党部队是否应该离去，这样将能为他们排忧解难。因为委员会没有其他目的，他们当然高兴让这些部队离去。

在这个地区有三个执行小组是最合适的。但是，在目前的情况下似乎是不可能的。我们希望有两个执行小组分别照管东部地

区和西部地区。双方应该发布命令保证不进一步调动部队。根据这种情况，我接受白罗德将军的建议，我们把拆除防御工事问题留给三人委员会讨论。我认为，如果冲突能够被制止，其他问题就容易解决了。假使我们能单独解决防御工事问题，而现在这些问题是密不可分的，为此，我建议我们可以做四件事：

第一件事是应该制止敌对行动，应该发布强化以前协议的命令。

第二，任何一方都不要再调动部队——警备部队换防的调动应该事先报告执行小组。

第三，从今以后，不要再建造碉堡，这将消除任何怀疑和担忧。

第四，我们应该通知执行小组和双方的联络官，应该确定目前的隔离线。因为，隔离线今后再不会有变化了。确定1月13日的位置可能是相当复杂的。关于这些隔离线已经争论了很长时间。李将军刚才提到，共产党将提出1月13日时的合法位置。国民政府也作出这种声明。我们可以让执行小组负责，今后不再发生进一步的冲突，不再建造碉堡，让执行小组去任何据报发生冲突的地点。

关于我们是否执行这个地区的《罗山协议》问题，关于我们是否坚持以后能解决的6号命令问题，我们还遗留下复员问题、拆除碉堡问题，以及在这个地区应该坚持的协议问题等，这些问题留给三人委员会或军调部去解决，一旦作出复员问题决定，则合理位置以及防御工事将失去其意义。

白罗德：你能不能再给我非常简单地介绍一下第二个问题？

周恩来：不要再进行军队调动——甚至是警备部队的调动。

白罗德：王将军对刚才这点有什么要说的？

王天鸣：我赞成采取这些合理的步骤。

白罗德：相信吗？最好的步骤已被我们写进协议，并在这里签字。

（政府代表和中共代表都表示赞同。）

白罗德：周将军认为应该在这儿签字呢还是在汉口签字？

周恩来：这不重要。

（他们用中文讨论了一会儿后，同意这个协议晚些时候在汉口签字，以便白罗德将军有更多的时间为之做准备。）

周恩来：我们有一个问题，就是怎么使我们这个地区的人得到钱。在这里得到钱有两个办法——或从汉口通过空运或用卡车运输。

白罗德：周将军希望这个委员会和我本人来解决钱的问题，有任何特殊作用吗？

周恩来：我刚才提出了两个紧急事情。这属于另一个范畴的问题。

白罗德：钱和粮食问题应该由联合国善后救济总署负责。但是，我认为不让为这个组织服务的运输工具带钱是没有道理的。然而，空投钱会出现一些别的问题。我们的飞机非常有限，我们已经尽力避免使用飞机来为任何一方的行政事务服务。如果批准空投，我也不会破这个先例，因为我们不能这样做。我认为，这不适合军事调处执行部的职责。我们没有飞机继续进行这项工作。

周恩来：事实上，我的意思不是空投。我的意思是在适当有空的时候。利用我们的送信飞机。

白罗德：我认为我们完全能做到。

卢将军：为了避免这里进一步发生冲突，我希望在该地区的

共产党发布命令，不要以钱和粮的形式在这个地区征收任何税收。在提出的四件紧迫事情中，我想把这个问题作为问题提出来。

周恩来：我还没有打听李将军提出的这个问题。但是，河口公路部门今天通知他。征税问题涉及双方。在两军的中立地区，国军也来征税。委员长行营发布了类似命令。这是两军继续冲突的原因。我认为双方都应该自我克制。不过，这个问题之下有一个基本问题。如果答应共产党部队复员，当然，复员工作要依靠外部送来的钱。如果不答应，我们得在这块土地上扎下去。我们指出这个问题，目的是最终能复员。因而，我们已经作好了一切安排。当然，我们不想靠当地老百姓来支持我们。但是，一旦不答应复员，我们总得设法自助。共产党部队将力图建立生产基地，以便养活自己。

白罗德：我想建议税收问题最好不要由军调部或三人委员会来处理，而应该由指挥官自己来处理。

王天鸣：政府执行的税收制度应通过行政部门来处理。我们有省政府。军队本身无权直接收税。

周恩来：这个问题可以在以后解决基本问题时提出来。

白罗德：今晚在这里还有什么其他问题提出来吗？

周恩来：今天能讨论的问题似乎都讨论了。

白罗德：我有一个想法。我们这里有许多报界人士。我们对报界人士的政策是什么？

章文晋：我想我们应该说我们已经达成了一个协议，但是在我们到达汉口时不要透露细节。

（双方表示赞成。）

白罗德：是不是同意休会？

周恩来：我对国民政府和美国成员来这里表示感谢和赞赏。

我使你们作了这次非常特殊而又艰苦的出巡。

会议于1946年5月8日20点50分结束。

(孙建益、张琦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七、1946年5月10日

会谈开始，首先由徐永昌作如下声明：

徐永昌：关于协定的第一点，最好是全部删去，因为小组在这个地区的主要工作是查证所谓政府军在这个地区集结的事实。如果我们象这样公布文件，发布停止战斗的命令，那就意味着政府承认这里将发生战斗和那种关于(国军)企图围歼(共军)的谴责可能是真的。为了不致危害双方，我们应该不公布任何情况。至于中译文，周将军要把它读成“得到命令以停止战斗”，这会危害政府方面。

周恩来：我要作一个扼要的说明。我想要指出，这个特别文件并没有对是否存在进攻或进攻意图问题给予答复。这个文件所包含的仅仅是为解决紧急问题而将要采取的临时性措施，我们没有必要讨论这个被强调的计划是否经过深思熟虑。昨天何应钦将军发表的公开声明证明，共产党人的立场是有一定根据的。何应钦将军说，共产党人正企图向东移动，因此，他已布置军队驻防该地带，以阻止共军作任何可能的移动。这表明，他全神贯注的是那些实际上在共产党区域以内的地方。没有任何迹象表明共产党人要开出他们自己的地区。因此这说明，在李(先念)将军并没有派部队到共产党区域以外的情况下，国民政府的军队却已经驻防到那里去了。这里没有提到这一事件。当我们签署这一协定的时候，我们的头脑中都不应以此特殊情况为根据。

关于徐将军可能有的那种担心，即与目前情况相联系，它可能引起误解的问题，我要指出，在这个文件里，我们已经特别强调了“双方”这一字眼儿。这意味着不只一个党负有责任，而是两个党。这已经得到徐将军在宣化店的代表王将军的同意。我这里关心的只是解决整个问题，而不特别关心目前的事件。总之，目前这个文件并没有导致产生这一事件。例如，执行小组已经报告说，麻城以北已发生一些冲突，这表明有些冲突是存在的。与此有关，根据李(先念)将军报告，共产党的三个地方已被政府军占领。此刻，我并非要重提这一问题。我想指出的是，根据这种局势，两党均应发布这样的命令。关于措词，我不想做有偏见的理解。我们可以使用目前的英文原文，然后照徐将军和皮上校想建议的那样使用中文译文。

徐永昌：我想引用一下5月4日下午委员长与我的谈话。他问，周将军对任何试图挑起事端的李(先念)将军部队的意见是什么？我很坦率地回答说，周将军很真诚的表示，如果共产党部队挑起事端，那将是背信弃义的。委员长说，那很好，在政府方面，那样做也是背信弃义的。委员长对于保持协定的良好信用，是非常认真的，这也是每一个想要和平、要求停战的人的愿望。这一关于停止冲突的声明可以适用于今后的某些冲突。关于这一点以及它给予舆论界的印象，我是非常谨慎的。

白罗德：我理解，英文原文被通过了。

皮中敢：对，在英文原文上没有什么变化。

白罗德：我想要明确地断定，是否这个英文原文现在被通过了。周将军同意英文原文象现在这样的写法吗？

周恩来：同意。

白罗德：据我了解，徐将军已经同意英文原文了？

皮中敢：对，它被通过了。

白罗德：英文原文因此通过。全部中文文本的协定达成了吗？
（徐永昌、周恩来同意中文文本。）

白罗德：那么它通过了。在这个文件签字之前还有进一步的意见吗？

徐永昌：三方来此的意图是实现和平解决分歧，这是一种好的精神，我想这种精神将会被扩展到那些有同样争论的其它地区去。希望在停战令已经发生效力的华北和华中地区目前的小规模冲突和军事移动，都将象在汉口地区一样，以相同的方式停止下来。

在共产党占领的地区，共产党应当沿着汉口协定所提供的同样的路线解决下列问题，如：

- 一、在该地区供给食物；
- 二、撤退伤病员；
- 三、安全带领遣散人员；
- 四、释放军事人员和政治人员。

周恩来：徐将军所表示的这些观点看来都可以为我所接受，因为每一个要求都是要实现和平。我赞成徐将军提出的这种想法，我们也必须处理这些事情。关于我们对这一特殊地区所达成的解决办法，有几点是专门针对这一地区的。我们应该将这里的某些事情和这里所达成的协定通知执行部。在所有那些存在同样问题的地方，他们应该用一种相同的方式来解决。例如：关于碉堡，我们强调了不建立新碉堡的重要性，因为我们考虑这里共产党军队可以撤退，但在其它地区，碉堡总的来说是与共产党部队关系极大的一件事。我们可以告诫执行部，他们应当遵循我们在这里已经采取的政策。徐将军已经表示，他同意以此为方针。

我自己也愿意去所有那些据说有冲突的地区，如南通。但是，看起来徐将军可能不方便，也许我们还是应该给予执行部以指示，要他们用一种相同的方式解决这类问题。

白罗德：这些记录将不但提供给三人小组，而且也将提供给执行部。徐将军还有进一步的意见吗？

周恩来：我要进一步说明，虽然执行小组做了很好的工作，我还是表示希望执行部会给执行小组发布命令，要求他们一旦得到报告，即应赶到冲突现场，以便能够立即解决问题。他们应该仿效白罗德将军到宣化店出巡以解决纷争的榜样。

白罗德：我可以向周将军保证，执行部将尽一切努力确保执行小组积极行动，并将调查所有可能引起他们注意的情况。我想提议，我们正式在四份复本上签订这一协定。

（协定由徐永昌、周恩来和白罗德将军签署。）

白罗德：我想问一下，用什么方式来对付等在楼下的记者们。（一致同意三委员都下楼，并向记者们提交一份协定的中文复本。）

白罗德：我想要对我这个三人小组的下级代表在这次出巡中所得到的种种厚遇，表示感谢。

我提议，由于时间已晚，我们还有旅程，因此我们结束这次会议，下去很短暂地会见一下记者。

周恩来：我想要感谢白罗德将军为解决全部问题所做的一切。

白罗德：那是一种快乐。

徐永昌：我觉得我没有任何值得白罗德将军感谢的，因为白罗德将军正在尽一切努力帮助我们。

会议于1946年5月10日15时结束。

（彭艳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六) 国民党军挑起东北 冲突与六月停战

蒋介石在国民参政会第四届第二次 会议的政治报告(节选)

一、东北问题最近的发展

东北问题在本质上，是一个外交问题，问题的焦点，在我们中国国民政府依照中苏友好同盟条约的精神及附件的规定，接收中国在东北的主权。东北主权接收的经过，已由外交部王部长另作报告，此刻无须重述。本席要特为补充的，就是最近中苏两国政府交换的文件，苏联大使于上月二十二日照会外交部：“苏联政府通知中国政府，苏军依照政府的决定，本年四月底，将自满洲撤退完毕。”外交部已于上月二十七日，照复“中国政府为谋便利苏方起见，对于苏军于本年四月底，自满洲撤退完毕，可予同意，请苏方将苏军自各地点撤退之日期通知我方，并于撤退时根据《中苏友好同盟条约》的精神，对中国政府接防军队，予以便利与协助”。外交部王部长又于同日面告苏联大使，现在距离苏军撤

完日期尚一月有余，且东北铁路纵横，交通便利，中国政府军队，定能于苏军撤退以前到达苏军所要撤退的各地区，请苏联政府电知东北苏军司令部，迅与我军事代表团董彦平中将商订交接各地防务的办法，以便我军能于接防时获得苏方之协助。这就是中苏关于东北接收主权问题最近交涉的经过。

本席深信各位同人在见了这个报告以后，对于东北情势的澄清，一定怀抱着很大的希望。我们始终认定中苏两国和平合作，不独是两国共同的需要，而且是远东和世界安全的基本条件。本席更确信苏联之需要和平，以利建设正与我们中国相同，我们中国必能获得苏联的和平合作。至于一地一事的波折，都不能动摇我们的信心。中苏两国和平合作的根据，就是中苏友好同盟条约及其附件，我们惟有遵守条约及其附件的精神，并期望苏联共同践履条约及附件的精神，这是中苏两国和平合作的基础，也就是我们两国对于远东和平世界安全宝贵的贡献。

其次，说到东北内政问题，我们可以说，东北九省主权的接收没有完成以前，没有什么内政问题可言。如果有人东北主权没有收回，外交问题没有解决期间，提出内政问题，作为对中央交涉的条件，在这时候必要妨碍我们主权的接收，加重外交的困难，那就不知道他们的用意何在了。如果在这种外交形势之下，而国内党派之中有借着外交这样困难的局势来要求政府，必要承认他非法的地位和特殊的权利，求得其私人党派的利益，而置国家生死存亡于不顾，这种害国殃民的工作，是万万做不得的。我们中央对于东北的职责，现在只有接收领土，恢复主权行政的完整。这不仅是政府的责任，而且是国家民族的要求。东北人民在日本侵略军队和伪满统治之下，离开了祖国长达十四年之久，他们现在唯一的希望是中华民国的主权行政能够在东北九省完全行

使，让他们重新受本国法律的保障，做中华民国自由的公民。东北人民在国家主权恢复行政完整的时候，自能依国家的法令，当然享有地方自治之权，但是，现在东北真正爱国的同胞，谁都不愿在这个时候，借地方自治的名义，来阻碍政府的接收主权，分裂东北的领土，这是出于他们爱国至诚的愿望，我们万万不能辜负他们的。

十四年来，东北军民在中国国民党员领导之下，武装反抗日本侵略和压迫，因而牺牲者，自“九·一八”至日本投降之日止，这十四年间，死亡与被困的人数除了十余万军队官兵不计外，而中国国民党员牺牲的干部张涛(吉林省党部委员兼书记长)、于仲和(东北党务办事处委员)等乃达一千四百三十二人之多。当时日满和伪满的控制，是一天一天的加强，民众武装活动和同志们地下工作，也一天一天的困难。但是，到了日本投降的时候，吉林长春哈尔滨的日伪监狱出狱的中国国民党党员还有二千七百人。试问共产党籍的党员究有几人？东北人民对于中国国民党的信任，中国国民党党员在东北艰苦奋斗的成绩，这些数目字就是最确切的证明。

在日本占领控制东北的时期，共产党并没有什么武装力量。自日本投降以后，东北才有中共部队的发现，从热河方面开进东北的中共部队，乃持有少数武器，而从烟台渡海的中共部队，那都是徒手过去的。这几种部队合起来，就是他们所谓“民主联军”。现在他们惟一的工作，就是妨害政府军队接收主权，要求特殊化的政治局面。要知道，阻碍国家主权的接收，就是妨害中苏友好同盟条约的实行，也就是威胁远东和平与世界安全。我们国民政府为了国家主权，为了国际和平，对于共产党所谓“民主联军”这样阻碍接收主权的行动，和他所谓“民选政府”的非法组织，我们

政府和人民决不能承认的。如其果能照整编与统编方案实践履行，而不妨碍政府接收主权的行动，那我们政府自以与人为善之心，应予以正大光明的出路和效忠祖国的机会。这是我们对东北问题必须明白认识、确实把握的一点。

本年一月十日，政府代表与中共代表在马歇尔将军协助之下，会同声明停止冲突恢复交通的办法，规定“停止冲突命令第二节对于国民政府军队为恢复主权而开入东北九省，或在东北九省境内调动并不影响”，这个条款，就是根据上述的认识而成立，至今仍然有效果。然而，东北的中共部队，现在，在东北各地阻碍政府接收主权的行动，层出不穷，引起武装冲突，破坏地方社会秩序，损害人民的生活财产，这是我们非常痛心的事情。国民政府顾念地方的疾苦，希望军事调处执行部慎选执行小组派赴东北，停止当地的军事冲突。

自上月十一日，马歇尔将军向军事三人小组会议提议开始，至上月二十七日止，经过多次会议，乃成立协议，在下列条件之下，由军事调处执行部慎选执行小组前往东北，（一）小组之任务仅限于军事调处工作。（二）小组应在政府军队及中共军队地区工作，并避免进入仍为苏军驻留之地区。（三）小组应前往冲突地点或政府军与中共军密接地点，使其停止冲突，并作必要及公平之调处。

各方另同意关于东北军事问题，由三人会议继续商谈；关于政治问题，则另行商谈，迅求解决。

我在此要加说明的，就是中共代表在最后几次会议之中，他特别提出其要求纪录事项的“政府应保证依照政治协商会议所定方式，与中共商议有关东北政治事项过渡时期之办法，政府承认目前民选之地方政府，不加干涉或阻碍，以待政治问题之解决”。

据此，就可以明了中共代表之意见，显然要使他东北共党部队，所谓“民主联军”，及其非法制造的所谓“民选政府”的名义，来阻碍政府接收主权的企图，取得他合法的根据。政府代表自不能予以同意，并且予以断然的拒绝，这是会议经过重要之点，故有向大会申诉的必要。其次，就是政府对东北问题所取的方针，政府对于东北九省，只有接收主权，推行国家的行政权力，军事冲突的调处，只有在不影响政府接收主权行使国家权力的前提之下进行。至于违背东北人民意志，妨碍东北主权行政的一切非法政权，更不是国民政府和全国人民所能承认。我们对于东北的中共部队，希望他们停止蹂躏民众，强制民众，伪造民意，妨碍国家主权行政的行为，尤希望他们接受统编方案，加入国军，为国家民族努力服务。我们始终确信，爱国家，爱人民的心情为中国人所同具，我们以和平奋斗团结一致的精神，来处理东北中共部队的问题。我们深信，这是解决东北问题唯一正确的方针。

（一九四六年四月一日）

（原载1946年4月4日重庆《中央日报》）

周恩来招待中外记者 对时局发表重要讲话(节选)

第三个问题是东北问题

现军事执行小组虽已派往东北，但一开始即遇到种种困难，而军事冲突亦仍未停止，且有扩大之势。依郑洞国将军计划，要在最近几天内攻下昌图、四平街、海城、营口、本溪、法库、鞍山等地。郑将军何以敢在执行小组抵沈之后，仍冒此大不韪，就因为有人说这种军事进攻是接收主权，不是冲突。执行小组到了沈阳，如还不能把内战停下来，停战协定对东北将继续失其效用。政府方面很可能制造种种借口，不把执行小组派往冲突地点去，象沈阳飞机场扣人以延迟时间的办法，将层出不穷，而郑洞国将军就可以利用这些时机进攻上述地区，并继续扩大。本来预定本月五号以前，三人小组即应赴东北视察，现已不可能了。

我们现在谈谈东北问题的内容：

第一、历史上的问题：这方面不必列举事实，但要问：究竟是谁把东北断送了？谁又在东北组织了游击队，发展为抗日联军，坚持了十四年的抗日战争？谁在抗战中主张恢复“七七”事变时的国土就够了？谁又坚持主张打到鸭绿江边？中共在东北的抗战，连日寇也承认，八路军二十七年(民国)打到热河，二十八年打进辽宁，创造出冀热辽区，谁能抹杀这许多事实？谁还能说十四年来

中共未在东北抗过日，未组织过抗日联军，没有共产党员被敌人捕杀，甚至敌人投降前，东北并无中共部队？这些问题，社会上尤其是东北人民，自会回答。

第二、中共部队在东北的发展：最近一年中共领导的部队在东北有了迅速的发展，这是事实。尤其是在敌人宣告投降后，政府不承认中共军队有受降权，并且进行内战，而伪满军队又未放下武器，中共建立的冀热辽军区即配合其他各地出关部队，向东发展，彻底消灭伪满军队，并与本地之抗日武装汇合。后来杜聿明将军打出山海关，中共方面原以为杜军会东开接收沈阳，那知他竟西向攻入热河。中共军队未从正面阻止，乃转向北宁路东的广大地区，进行组织人民，摧毁敌伪残余的工作。这是停战命令发布之前的事。在停战后，内地中共部队即再未向东北移动，而政府军却在东北继续作战经三月之久，不愿使停战协定适用于东北，这是政府军队首先违背《停战协定》的证明。前些时，政府情报，说赤峰方面中共有部队向东调动，当由执行小组实地调查，并无其事。

东北既然有了这样一支抗日队伍，当然需要统一领导，政府又不予承认，这就产生了“民主联军”的称号。这与合法非法无关。中共或其他抗日军队在国民党看来都不合法，但在政协与停战之后，一切都要经过协商与调处解决，因此，民主联军也无所谓非法了。

第三、民主政权问题：伪满政权被推翻后，中共号召人民起来，组织民主的地方自治政府，自己管理自己，这有什么不好？将来东北的政治问题解决了，改组后的政府，依据《和平建国纲领》，重新选举，扩大这些地方政府的民主基础，那是应该的。因此，对于现在这些推翻伪满政权的临时性的地方民主政府，应奖

励之不暇，有何非法可言？难道维持伪满政权才算合法么？

第四、外交与内政问题：外交与内政是两件事，不应混为一谈，应分开解决，但可同时进行，不应该故分先后。外交问题由国民政府和苏联去办，而内政问题则应由我们有关方面自行解决。如派执行小组去东北，虽有美国朋友参加，但还是内政问题，因为他的任务是要停止国共双方的军事冲突，实行调处，愈早解决，愈于国家人民有利。

第五、军事与政治问题：政治与军事决不能分开，如派遣军事执行小组去东北的指令，在附记中提到军事，也提到政治，足见军事与政治不能分开。如说解决东北问题，必先外交而后内政，必先军事而后政治，那就是有一种想法，想以外制内，以军压政，拿武力打下东北，再谈政治，这将不知何年何月？然而东北人民其何以堪？！

第六、要把停战协定用于东北，就需要照顾两个原则：一个是在东北也要停止一切军事冲突；一个是政府军队为接收主权可以开入东北和在东北移动。现在冲突已经存在半年了，若因要接收而扩大冲突，那就是违背停战协定第一条，而冲突只有继续下去，若要又不冲突，又要接收，就必须先停冲突，后谈接收，并且要谈定接收什么地方，什么部队去接收。因此，在现形势下，政府军队开到什么地方，如有中共军在，须经过协商，乃是自然之理。如说因接收而引起的冲突，不是冲突，那么，执行小组不是等于不派吗？既然接收地方须经协商，商定了，即进驻，也就不必增派军队了。所以增兵东北，决不是为了接收，而是为了冲突。政府现在增大兵于东北，我们不仅焦虑，而且反对。

第七、政协一切决议适用于东北，尤其是《和平建国纲领》，更应完全适用于东北。如说现在不可以，或要等到政府军队到齐

了，驻满了，才能说地方自治，这就等于把东北特殊化了，其目的就是排除一切，造成独霸东北的局面。我们老早就主张停战，赞成派执行小组去东北，实行调处，欢迎协商，就证明中共不赞成东北特殊化，不要独霸东北。

一九四六年四月四日

（原载1946年4月6日重庆《新华日报》）

美方代表吉伦向蒋介石 提出停止东北军事冲突方案

一、在东北之中共部队不得再事调动。

二、在中苏条约所载铁路线上及其附近共军占领之区域，共军应由此撤退至铁路两侧，至少一日行程，俾政府军可使用铁路自由通过。

三、在铁路线上及铁路所有之城镇为共军所占据者，应撤退至少一日之行程。

四、共军依据上述各条撤退时，中央军不得追击及干扰，中央军对于遵照(一)(二)(三)条规定驻在上述铁路附近之共军，亦不得追击干扰。

上述各点依过渡时期之解决方案，所有未包括之问题，继续由三人小组会议讨论。

一九四六年四月八日

(摘自《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第7编，台湾
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编印)

周恩来为重申中共对 各项问题态度复政府代表信

中共代表团向国民党致送书面声明后，廿二日接到政府代表张群、邵力子、张厉生三氏复函。周恩来同志为重申中共对各项问题意见，二十三日再致函张群、邵力子、张厉生三氏并答复张氏等二十二日之来信所云各点。兹录周恩来同志原函如下：

岳军、力子、厉生三先生惠鉴，倾接四月廿二日大函、诵悉一切。中共在目前不能考虑参加国民政府与行政院之人选及提交国民大会之名单，其理由具见中共代表四月廿一日之声明，已无重述之必要。惟来函提及两事，其一“认为在此时期吾人仍尽最大之努力，使政治协商会议之协议获得成功”，其二“愿尽最后之努力，切望……将代表名单即日开示”，但于先生等所谓努力并无任何具体内容，对来等屡次提议亦无切实答复，反而促责敝方迅交国大名单，揆先生等用意，似在卸脱责任，此不可不辩。查自政协休会以来，敝方代表团曾多次向贵方代表提议，迅谋政协决议之全盘解决，乃久久不得答复。三四月间，敝方代表团两次与贵方代表在商议期间提出关于保障人权、改组政府（国府与行政院）、草及国大等问题之具体意见，三月三十日王若飞同志代表敝方代表团在政协综合小组会上发表书面声明，指出只有在各项问题确定解决后，方能考虑参加政府之人选，但均无回答。逮本

月十五日茶会后，来又曾正式向三先生提出各项问题意见，先生等仍以改组政府自可解决为辞，力催敝方先商参加政府问题，来当即表示不能同意。盖所提问题不能全盘解决，纵使政府改组、民主政治亦无保证。即以改组政府而论，政府之名额比例，所谓八四四四者，敝方绝对不能考虑，而三分之一之否决权，既在发生动摇，东北又在扩大内战，并有牵入关内之势，情势如此，何能谈及改组政府？政府不能改组，宪草争议未决，依政协决定，又何能先开国大？由此观之，不仅延误国大之责任在政府，若政府更不顾各方尤其是敝方参加与否，即径自召开国大，则尤为违反政协决议，破坏团结，结果必致造成分裂之局，其责恐政府亦无法逃避。敝方期待全盘解决之意原本甚殷，但决不能在全盘解决及政府改组之先，民主自由毫无保证，而贸然交出国大名单。因如此，不仅背叛人民，实亦陷政府于不义也。

时迫事急，切盼先生等对敝方所提全盘解决之意见，作一具体而有效之回答，以谋政协决议及东北停战之成功，实不胜迫切期待之至。专此布复，即颂大安！

周恩来拜启

四月二十三日

（原载1946年4月24日重庆《新华日报》）

马歇尔提出立即 停止东北冲突草案

国民政府代表徐永昌和中共代表团周恩来向蒋介石委员长和毛泽东主席提出建议，并经他们授权宣布，为实施一九四六年三月二十七日达成的关于派遣执行小组进入满洲的协议，以下的一般原则作为临时办法，在通过和平谈判调整政治和军事形势期间均适用。

一、协议签署后，二十四小时内，国民政府和中共军队司令部将立即向其指挥的战地指挥官公布停火的命令。并将进一步命令国共武装力量停止一切军队调动，有特殊规定者除外。

二、在满洲的所有军队和部队的地位将根据一九四六年二月二十五日签订的整军计划予以配置。特殊地区的占领问题将由三人委员会决定，继续完成第六十军和第九十三军正在向满洲的调动。

三、政府军队未来为恢复主权和保证主要铁路线安全目的的调动，只能由三人委员会专门授权。

四、有关满洲的政治问题，将由国民政府代表和中共代表讨论。在政治问题获得解决之前，维持民选地方政府的现状，不受妨碍和干扰。

一九四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牛军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蒋介石关于停止东北冲突的建议

一、《停战协定》及其与之有关的附属条款，应在满洲充分执行。

二、国共所属之一切军队和部队在东北的地位，应根据一九四六年二月二十五日签订的整军计划配置。

三、满洲的长春铁路全线及其长春铁路沿线两侧三十公里以外的地区，应由政府军队接收，中共军队不得阻碍政府恢复主权。

四、除上述第三款外，与中共军队控制地区有关的政治问题，应由国民政府代表和中共代表谈判解决。

一九四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牛军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马歇尔提出关于立即 停止东北冲突的修正案

我们三人委员会已就满州形势达成如下协议，并获得蒋介石委员长和毛泽东主席的赞成：

一、一九四六年一月十日《停战协定》的条款适用于满洲，以下特别修改者除外。

二、此协议签订后二十四小时内，国民政府和中共军队司令部将立即向其东北的军队指挥官公布命令，停止一切战斗行动和停止射击。

三、目前密切接触的军队在接到这些命令的时候，从各自目前的驻地后撤三十里。

四、所有军队调动一律停止，除非：

(1) 为保证实施上述第三款。

(2) 目前正通过海运调动的第六十军和第九十三军，或……。

(3) 三人委员会为方便供应给养、掩蔽或控制的目的达成协议。

五、中苏条约中涉及的铁路将根据目前的指令立即恢复通车。

六、由如下人员组成的委员会将立即前赴满洲：张嘉璈主任、周恩来将军、莫德惠。

这一委员会将调查满洲的形势和条件，向国民政府提出关于如下问题的建议：

(1) 军事力量的重新配置。

(2) 恢复交通。

(3) 改组目前的政治和经济委员会、政治组织和省市政府的行政机构。

在委员会的建议中，将考虑重建和平和尽早转入正常状态的临时办法，以及建立处理国内事务的永久性机构的办法。在给委员会的指令中授权它逐一提出建议，以就一切有关问题达成一项协议。

(牛军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周恩来对东北问题发表重要谈话

周恩来同志四月三十日下午二时假中共代表团办事处招待记者，到会中外记者三十余人，周恩来同志就东北停战问题、接收问题及中共对东北的意见，发表谈话，历一小时许。周恩来同志首谓：为停止东北内战问题，中共及第三方面民主同盟，与马歇尔将军多日以来奔走谈商，曾作各种努力，但到昨天为止，此种努力仍未能达到目的，而东北内战仍在政府当局非先拿下长春不能停战的坚持下继续扩大，实使人焦急万分。但协商仍希望在南京能继续进行。

关于东北的停战商谈约可分五个阶段：在抗战胜利前后，东北并无国民党军队，只有中共部队。此点敌人的报纸杂志皆直认不讳，故这时东北没有内战问题，而只有推翻伪满政权，收缴敌伪武装问题。第二阶段：十一月中，杜聿明将军由山海关打到锦州，挑起了关外的内战。此时中共坚主停止内战，并同意国民党军队由北宁路东开，和平接收长春路之沈阳、长春，但政府军不去接收沈、长，反西向分路进攻热河，直逼赤峰、承德。第三阶段：一月十日起，停战协定公布，全国一切军事冲突皆应停止，但国民政府却东北除外，并在东北扩大内战，连续增兵达七个军之多，攻占中共军队所在城市至八个之多。在此情形下，中共仍主立即停战，政府军队可实行接收长春路，但政府不允停战。至三

月中，政府军队已进入沈阳，中共方面仍续主立即停战，并允政府军接受沈阳到长春间一段铁路及其两侧各三十华里，当时苏军尚在长春可以接上，至于开入中共其他地区，则须协商。但中共这种努力，又被拒绝。第四阶段：三月二十七日起，签订了派遣执行小组赴东北执行停战任务的命令，此时更应达到停战目的，但执行小组到沈阳后，政府军仍不承认东北有中共部队，并宣称“只有接收，并无调处”，结果执行小组无法工作，东北内战愈演愈烈，政府军队且攻占中共所在城镇七个。此时东北政治建设协会曾为停战问题分别与陈诚将军及本人商谈，四月十二号曾露和平端倪，如此时政府真能下令停战，长春、四平街之战，即可避免，但次日蒋主席返渝，陈诚将军即飞赴南京，调解又告失败，遂演成今日的严重局面。回想过去若干次机会都被政府错过了，真令人非常痛心。我们对东北一向主张立即无条件停战，并做了最大的努力与让步，此实无可责备。第五阶段：为马歇尔将军来华到现在。几个月的内战，使东北的形势已有了极大改变，苏军业已撤退，东北问题更成为内政问题。十日以来，第三方面代表及马歇尔将军曾作了很多努力，也曾就停战后的政治、军事、经济、交通等问题设想了一些解决的办法，甚至提出了若干方案。这些努力是值得感激的，但终被坚持内战方针的人破坏了，这是令人愤慨的。现在，虽然不能在重庆求得东北停战，但我们仍希望能在南京继续商谈，求得东北内战之停止，而不致影响全国。

其次，对于东北问题的解决，我们的基本主张是：第一、东北的政治，应该在和平基础上，实行民主，地方政权应由国共及东北民主人士共同参加，而绝不能由一党独霸或包办，事实上任何一方面想独霸或包办都是不可能的。第二、外交上应求国际合作，既不能把东北造成反苏基地，同时也不应是排美的。第三、

军事方面必需实行整军复员，以维持东北治安，并减轻人员负担。第四，一切交通必需恢复。第五、发展经济、增加生产，同时必须区分国营省营与民营，使各种经济能平衡发展。这些原则，东北民主人士都是赞成的，我们希望立即停止东北内战，实现上述这些原则。

再次，下面几个问题仍需予以说明：

一、接收问题 根据中苏条约及中共声明，政府派兵往苏军驻在地区接收，本无问题，一月十号停战命令公布后，更应该立即停止冲突去接收，但那时政府只图打仗，不去接收。试问冲突既不停止，怎能只许你打我，不许我还手，只许你攻占我的地方，不许我攻占你的地方。而且苏军在时，我让你接收你偏不接收，苏军走了，你已接收过的地方，因为战争未停止，被我攻入，你仍说要接收，这是什么道理？现在苏军已完全撤退，“接收”问题已不存在了，既无接收问题，自更不应借口“接收”去打内战了。

二、承认问题 现在政府军事当局有些人仍不承认东北有中共部队，说只有“土匪”，如过去说广东只有“土匪”并无共军部队一样。后来虽承认了广东东江纵队，但对于琼崖中共部队仍不承认，这真是岂有此理的事。中共认为现实必须承认，过去既然签了许多协定，就是互相承认了，不承认主义是不能解决问题的。

三、主权问题 我们不反对国民党政府去日本占领区接收主权，或从苏军手里接收主权，但同时政府不能反对中国人民从敌伪统治下自动解放出来或中国人民武装消灭敌伪后所建起来的中国主权，倘若非在那里建立一党专政，不叫接收主权，那么，全国各解放区都要发生主权问题，战争就永无休止了。

现在，全国需要和平，东北内战应立即无条件停止，因此，

上面几个观念，需要弄清楚。

“打下长春，再谈停战”的说法，尤属危险。既然要打仗，在战争中地方的得失，无法料定，如打下长春失掉其他地区，或根本打不下，或打下了又产生新的欲望，这样，战争不会停止。如果真有诚意停战，就应立即无条件停战，然后再谈其他。

根据目前形势，东北的前途有下面两种趋向：（一）大打下去，这不仅糜烂东北，变成全国性的内战，这是人民绝对不许可的。（二）立即停战，这是唯一好的前途，但绝不能拖下去，因为东北现在打着，几千几万人的生命每天都在丧失着，如何能拖，又如何忍拖？！其望坚持内战企图拖延的人早下决心，回头不晚！

周恩来同志谈毕，继与各记者道别，并回答所提各项问题。最后，介绍中共四川省委书记吴玉章，副书记王维舟及《新华日报》代社长傅钟，副社长周文诸同志与各记者见面。四时散会。

（一九四六年四月三十日）

（原载1946年5月1日重庆《新华日报》）

军事三人小组致军事 调处执行部三委员信

此文为三人会议(小组)致执行总部三委员。下项协定已经三人会议同意，并将立即使其有效。

为有效补充三人会议及三委员所决定同意之一切有关停战的协定，为准许执行小组调查一切有违此项协定之报告，并为保证立即调查此项所报告之一切违犯，现获致协议如下：

一、政府及中共双方之军事及行政当局，对执行小组之行动，给予一切之帮助，并不得有任何延迟或限制。

二、政府及中共双方之军事及行政当局，将保证执行小组人员之自由及安全。

三、在任何执行小组区域之内，政府及中共双方将得到同等调查之机会，但调查之次序应以违反协定之严重及紧急而定其优先之次序为基本原则，不得因上举方针而有所迟延或阻挠。

四、关于前往各地区巡视之次序，由美方代表以主席之资格拟定，经小组各代表一致同意，并执行之。若双方不同意时，应即呈报三委员，于二十四小时内商得同意，否则，应即呈报三人会议。

五、若发觉有违反协定之虚伪报告送交小组调查，则三委

员应将此项虚伪报告送陈三人会议，以采取制裁办法。

政府代表 徐永昌

中共代表 周恩来

美方代表 马歇尔

1946年5月14日于南京

（录自《美国与中国的关系》）

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对时局意见

目前中国的局面，已到了和平或内战、统一或分裂、民主或独裁的最严重关头，东北问题尤为目前时局的重要焦点，凡我国人应针对现实，各抒所见，共同努力，督促东北问题迅速解决，以拯救大局的危机。我们本此见解，特贡献以下意见，就商国人。

一、迅速解决东北问题

解决东北问题之基本原则，应以东北人民的意志与利益为标准，而不应该纯以狭义的党派立场为依据。为符合这种原则，即应首先无条件立刻停止内战，而采用政治协商方式，成立“东北问题调委员会”迅求解决。调处委员会应由政府、各党派与东北人士共同组织之。关于军事问题，仍由三人小组负责调处。

二、从速改组政府

政府为领导政治之机构，没有民主的政府决不能推行民主政治，希望现政府依照政治协商会议决定之原则，从早实行改组，成立举国一致的民主统一政府。现政府在实行改组以前，政协一切决定，必须执行，四项诺言必须实践，全国各地摧残民主的行动，必须完全停止；以示政府实行民主之诚意，而取信于国人。

三、宪草必须符合民主原则

政协对于《五五宪草》已有若干修正原则的决定，这些决定，

我们是认为满意的，在制宪的国民大会开会以前，政协小组，应草成一部举国一致拥护而为各党派所同意的民主宪草，我们主张：除人民应有的权利必须确切保障不得限制外，中央政府应采内阁制，行政院应对立法院负责，以符合五权分立精神。地方在不抵触国宪范围内，必须有完全自治之权。

四、国民大会开会，必须符合政治协商之精神，此次国大的权限，应止于制宪，不得行宪。开会时，各党派应保证自己的党员，不得违反政协决定之宪草修正原则。尤其必须在各党派一律参加下举行会议，不得利用三分之二即可开会之规定，破坏协商之精神。而三分之一的否决权，非万不得已时亦不可轻易使用。必如此，大会才能圆满进行，免貽分裂之患。

五、现有的军队必须大量裁减，所裁减的兵员，必须使之复员生产，以减轻人民之负累，不得以任何变相名义予以保留。国防军队必须从新建立，使之完全国家化，不得假借国防军之名义，以保持个人或党派武力，再有党派军事对立现象之存在。

六、当前的全国经济危机，应首先设法挽救；官僚资本主义横行，应迅予严加制止。对外借款，必须用之于救济与建设，绝对防止用之军事与内战！更不得借此发展官僚资本，剥削人民。全国最高经济管理机构，必须有人民代表参加，以开经济民主之端绪，防止官僚之操纵。

总之，我们认为东北问题已成为目前全国局势好转或逆转之严重关键，全国人民应共起督促，迅求解决。解决东北问题之基本原则，应尊重东北人民之意志与利益，必须首先无条件立刻停止内战，采用政治协商方式，以求和平解决。同时，有关全国性之问题，如：政府改组、宪草原则、国民大会、裁减军队、对外借款等，均必须依据民主原则，全般有合理之措置，始能澄清时

局，促成和平、统一、民主中国之实现。时机危殆，千钧一发，望我国人，共起图之。

(原载1946年4月26日重庆《新华日报》)

桂林文化界致马歇尔 吁请停止帮助运兵东北信

马歇尔元帅：

我们这一群桂林底大学教授、文艺工作者、戏剧家及新闻记者现在给阁下，中国的一位挚友，写这封信，深深地感到荣幸，也觉得十分必要。谁都知道中国底民主和平团结，是今后世界和平民主底一个重要条件。阁下前次来华，促成了中国政治民主化和军队国家化底基本方案，这是全国人民十分欢迎而且盼其百分之百实现的。可是在阁下回美国期间，有一派顽固分子竭力在把这全国人民所拥护的政治协商会议的决议案及军队整编统编的基本方案加以破坏阻扰，企图变质。今值阁下重临，我们仅郑重陈述两项意见：

第一、东北国共两党内战须立刻无条件停止。并请贵国驻华之海空军切勿协助任何一方运送军队前往东北，亦不可供给武器助长内战。

第二、贵国对华借款，必须依照政治协商会议决议组成真正民主的联合政府之后方可进行。借口接收东北而输送数十万大军前往进行内战，是我们人民所不能饶恕的罪过。这项违反人民的意志的军队运输，若竟由贵国驻华之海空军协助进行，一面固然失掉我们人民的同情，而同时也糟踏了阁下来华促成民主团结底

一番劳绩。我们相信也必是阁下和贵国人民所不容许的。前在抗战期间，贵国给了我们精神上和物质上莫大的帮助，我们当然永远感谢。今后我们复兴建设，当然也十分盼得贵国投资。然而这项投资必须通过全国一致信任的民主的联合政府之手，方能保证其用途正当而可望收获贵国和敝国双方人民的真正利益。若稍欠审慎，将巨款误交顽固分子之手，势将助长独裁政治之跋扈而加深人民的痛苦，一九一二年六国银行团给北京政府大借款之事，可为前车之鉴。望阁下十分留意，幸甚！

再者，保障人权自由，解放言论思想，释放政治犯，这类实行民主政治的起码条件，虽经政治协商会议议决，而迄未实施。相反的，特务人员正天天在那里加紧摧残自由，压迫言论，威胁知识分子青年学生，这是近来特别显著的现象。这都可证明中国的法西斯分子并未悔过，而正在横行，这是我们所引为隐忧的，也请阁下注意。万一不幸贵国竟误给这班顽固分子以援助，而增加他们的凶焰，势将造成敝国的浩劫，而威胁世界的和平。因此我们不能不给阁下写这封信。祝阁下成功！

桂林文化界联谊会

四月二十八日

(原载1946年5月13日重庆《新华日报》)

北平各界人士呼吁立即停止内战

现在东北大规模的内战，仍旧未曾停止下来，和平是不可能的，战火必然要延烧的。自一月十日《停止冲突命令》发布以来，经过军调部多天辛苦努力，所获致的关内初告安定的局面，不但岌岌可危；全国范围的战斗也有，东北内战的余烬未熄，而随时呈现一触即发之势。我们为此焦虑，为此忧惧，为此痛心。我们披肝沥胆，大声的呼吁立即停止内战。

理由是简单极了。眼前在炮火洗击下的东北人民，第一先受不了。战火势必蔓延，结果将使全国各地所有人民，亦都受不了。战事直接的损害，已使千百万人民死伤流离，倾家破产。间接的影响则加重了人民精神上的苦闷，物质上的贫乏，生活上的艰窘，其痛苦深刻而普遍，这是当前的受不了。百孔千疮的国家，要能由安定而步入建设，反于破坏之余，再加破坏，必使生机尽绝，陷入万劫不复的境地，这是永久的受不了。在湘粤各地，已闹着严重粮荒，甚至大都市的居民，饿死者日以千计。总崩溃的危机，业已迫在眉睫，全国人民都将陷在饥饿线里，这是实实在在的受不了，老百姓是一百个受不了。而好战分子，却固执的要呈兵黩武以自娱，这使我们愤怒。

身经八年抗战备尝艰苦的中华健儿，现在都被迫的与另一部分曾在敌后誓死抗日的同胞，相砍相杀，彼此作可耻的牺牲，这

使我们悲愤。现在没有外侮外患，当前不是外交问题，任何人或任何党派没有驱使人民自相残杀的道理。人民有反对一切内战的权利，这并且也是义务。

内战应该而且必须无条件的停止。所谓先要如何如何之后，才能谈停战协商，不过是为了一城一地之得失，党派的消长，说得堂皇些，亦不过是为了顾全什么威信。这些说法，纵然算有理由，在国家兴亡，人民生存的大前提下，亦不成为理由。国家遭到如此地步，人民面临生死关头，其严重性已极迫切，决不容许讲利害、谈条件。譬如救火，尽可于烟消烬灭之后，要求报偿，却不容许在火场上，从容讲价。所以说内战应该无条件停止，在战斗进行中谈条件，是难有结果的。一则因为敌对的情绪，不允许作平心静气的协商，自难得合理的解决。二则因为既在战场有此出彼入、互见胜负的情势，轩輊不分，即条件难就，故主张有条件的停战，事实上即等于坚持以战斗决胜败，以胜败为解决。简言之亦即等于坚持不停战，所以假如内战应该停止，就必须无条件停止。无条件停止内战，只在当事者的一念之间。我们以国脉民命为理由，向好战的人们呼吁！发大善心，运大智慧，放下屠刀，挽回浩劫。

往事不论，我们对于国共双方，均不愿作何谴责。我们曾看到政府、中共、美方之代表，于三月二十七日在重庆所商获的协定，明白规定选派执行小组派往东北，至国军及中共军之冲突地点，或两军密接之处，使其停战，并作必要而公平之调处。此一执行停战原则，既为国共双方商定，又经美国代表之参加，我们现在就要求立刻实行，不容许以任何借口来拖延。在我们觉得一城一地的得失，与人民因战争所受的损害，两相比较自以后者为重要。政府的威信与政府所造福于人民，是不成比例的，政府决

不能在使人民受害的基础上建立威信。

我们号召全国同胞，国家是我们大家的，生命是我们自己的，为我们国家，为我们自身，我们要团结起来，一致反对内战，制止内战，制裁那些发动内战而又拒绝停战的人们。我们的口号是：

立刻停止全国各地的内战！

东北内战不许再继续下去！

和平万岁！民主万岁！

| | | | | |
|-----|-----|-----|-----|-----|
| 王之相 | 王石冷 | 王余杞 | 方 枢 | 石小川 |
| 江绍原 | 光未然 | 沈家彝 | 周鲸文 | 周叔迦 |
| 周荫人 | 胡海门 | 孟拱辰 | 林葆骆 | 金鼎忻 |
| 宿仲晖 | 姚退之 | 马彦祥 | 徐域轩 | 徐 盈 |
| 陈之骥 | 梁秋水 | 陆 弦 | 陈瑾昆 | 符宇激 |
| 孙中原 | 盛家伦 | 张东荪 | 张中行 | 张申府 |
| 曾昭抡 | 万仞千 | 彭子岡 | 茜心束 | 杨达章 |
| 董秋水 | 熊炳琦 | 刘瑞林 | 刘武军 | 刘清扬 |
| 卢廼康 | 卢香亭 | | | |

中华民国三十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原载1946年6月8日延安《解放日报》)

马歇尔总部发表声明

马歇尔将军每日就恢复东北和平事与中国各政党代表及其他方面举行商谈，他对于华北的严重局势，深为关切。现在尽力设法使东北战事不致延及华北。目前双方所进行的宣传运动，自必激动情绪，并有愈使若干急烈者酿成烽火燎原的可能。此项怨恨与猜忌的轻率宣传，使目前的严重局势益形加剧，并能导使中国人民遭受不幸的后果。执行小组的工作，因双方在官兵间加强宣传而至感困难。中国纵非完全制止冲突而至少使其冲突局部化的努力，则多半有赖于此等执行小组的成功，各小组中的美方代表，正以坚定而公正的努力，应付危险的局势，以谋改善状态。

一九四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原载1946年5月21日重庆《新华日报》)

延安人士同情马歇尔总部声明

延安人士表示：同情马歇尔总部二十日声明中关于制止东北冲突与澄清华北局势的愿望。马歇尔警告若干好战分子，企图使中国陷于烽火燎原，并使中国人民遭受不幸之后果一节，特别引起延安社会的共鸣。延安舆论曾多次呼吁中外人士采取步骤，以阻止此种情势之发展。此间权威方面保证：中共将与保持坚定而公正态度以谋制止冲突的美国人员继续密切合作，以继续全中国的和平，使其免于被好战分子所破坏。

一九四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原载1946年5月24日重庆《新华日报》)

中国民主同盟代表 致国共两党领导人电

南京国民党政府蒋主席、延安毛泽东先生钧鉴：

东北停战签字逾五十日，而双方激战未已，外失盟邦友情，内失全国人心，同人奔走匝月，愧无寸功。然及今再不停止，势必牵动全局，举累月以来之协议而被破坏之。同人宁愿今日死于公等之前，不愿身见其事，特为下列建议，吁请即可停战：

一、中共军队撤出长春；

二、中央不再进兵长春；

三、东北政务委员会驻长春，主持政务，就地组织警察行使职权，所有委员人选由各方协商而中央简命之。

其他一切问题俟停战后协商解决。同人此议，前月二十九日在重庆向马歇尔特使提出，顾未及陈达左右，兹迫切奉陈，伫候明教。

张君勱、黄炎培、沈钧儒

章伯钧，梁漱溟 同叩养

一九四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原载1946年5月25日重庆《新华日报》)

毛泽东复民盟代表电

君励、任之、衡山、伯钧、漱溟先生勋鉴：

养(二十二日)电奉悉，东北问题和平解决，为敝党一贯主张，先生等四月俭(二十八日)提议，周恩来同志曾代表敝党允予考虑。不幸为对方拒绝，竟不获协议，自堪惋惜。兹承电示，原则上极表赞同，一切由周恩来商。特复。

毛泽东

一九四六年五月二十三日

(原载1946年5月25日重庆《新华日报》)

中国民主同盟代表 请蒋介石早日返京电

沈阳蒋主席钧鉴：

长春既定，局势应趋好转。同人愿本我公爱好和平之初衷，从事于消弭战祸之工作，因于二十八日相偕来京，矢供奔走。深盼钧座公毕，早日言旋，俾得承寰，至所殷切。谨此电陈。张君励、黄炎培、沈钧儒、章伯钧，梁漱溟叩艳。

（五月二十九日）

（原载1946年5月30日上海《大公报》）

蒋介石致军事三人 小组及军调处执行部电

南京军令部徐部长转军事三人小组会议、北平郑厅长转军事调处执行部公鉴：

四平街为辽北省之省会，国民政府所任命之该省政府本已于三月间与长春、哈尔滨等各省市政府，皆已先后完成其接收之任务。不料共产军在苏军撤退之初，当我军未及接收之间，竟用武力攻取四平街、长春等中长路沿线各重要都市，明目张胆，破坏停止军事冲突等各种协议，甘冒不韪，阻碍国民政府接收国家之主权，必欲使我国领土主权与行政分裂而不能完整。此种行为，势将促使我国家回复至战前次殖民地之地位，而陷我民族于万劫不化之境地，亦将无以安慰我十四年来为抗战所牺牲之军民先烈在天之灵。每念及此，痛心益极！今我军虽已收复四平街，但仍一本政府宽大为怀，以和平统一方针，遵守停止军事冲突与军队整编等协定，听候军事三人小组会议之和平解决。如共产军队果有和平解决之诚意，自应听候军事三人小组会议之调处，只要将其共产军队自动退出长春等我政府前所业已接收之各地，而由三人小组或执行部负责调处，则我军极愿竭诚接受其调处，求得和平之解决，以期贯彻我政府政治解决与和平统一政策。甚望共产党军队能翻然悔悟，切念其豆相煎之痛，同悼骨肉相残之耻，

为国家多留一分元气，为人民保存一线之生机，从速履行停止冲突协议，遵守整编方案，化干戈为玉帛，化戾气为祥和，团结合作，完成革命建国之使命。是所盼祷。

(五月二十日)

(录自《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第7编，台湾
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编印)

宋美龄致马歇尔 提出东北停战条件信

委员长囑余告之阁下：我等昨天已抵达此间(沈阳)，现悉国军已于今晨进入长春，无论如何，此一事实，并不影响委员长对于迅速停止冲突之希望与和平统一之恢复。彼党与共党成立谅解，下列各项，当为一公平与永久之基础，倘蒙阁下同意，请即相机进行，余并已函告宋院长，倘阁下有何见示或愿与其有何讨论之处，悉依尊便为之。

一、一九四六年一月十日所商定之停止军事冲突协定，应即完全实行。

二、一九四六年二月二十五日商订之整编与统编军队方案，应按计划继续进行。

三、一九四六年二月十一日所订之恢复交通办法，应即履行。

四、先决问题：(甲)中共不得阻碍中央政府依照中苏协定接收东北主权之进行；(乙)中共不得阻碍中央政府修复全国铁路，以表示其实行恢复交通协定之诚意；(丙)履行所订之三种协定(即停止军事冲突协定、整军协定与恢复交通协定)，必须赋予仲裁者执行部美国代表有中断与决定权，并予以解释协定之权，如政府与中共代表争执时，一经仲裁者决定，双方均应照其判决之

件，切实履行，不得托辞延误。

以上各项共党是否同意？又美国代表能否证其忠实履行？委员长盼于一星期内（六月一日以前）惠予答复，俾使东北之军事行动与冲突得以终止。

委员长嘱我告之阁下：如共方同意接受附上之条件以后，阁下可使彼等知悉委员长可能接受阁下所提出共军在东北保有三个师而政府军为十五个师之建议。惟共方在东北方所增加之两个师与政府军所增加之一个师，应由前所协商之整军方案中师的总数而来，俾使全部整编军队之师数仍维持不变。

关于共军在东北之配置，委员长之意，共军以驻于新黑龙江省境之内，或在合江省即吉林省之东北境内为宜。

委员长之意，关于东北之政治问题，例如共军驻在之各省之主席问题须待军事问题处置妥切后，再行商讨，此时暂勿商谈。

五月二十四日

（摘自《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第7编，台湾
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编印）

周恩来复马歇尔有关蒋介石 所提停止冲突条件的备忘录

周恩来将军对于委员长五月廿四日所示停止冲突条件之意见。

政府军进入长春以后，倘政府愿根据其一个月前所声明之长春一经解决即可停战之声明而恢复谈判，则此正其时矣。事实上，吾人对于委员长希望迅即停止冲突恢复和平之表示，甚为欢迎。为遵照此项愿望计，本人所提令飭北平调处执行部立即派人前往长春负责停止冲突之建议，谅必能获得阁下及政府之同意也。至于三项协定（停战协定，恢复交通协定、整军计划）在原则上，我们同意应立即实施。同时本人认为应订立第四协定，即三月二十七日三人小组所获协议（各执行小组进入东北之命令）亦应签订。

蒋夫人函之第四节（步骤问题）涉及细目及性质广泛，本人无法即得延安之训令，故只能表示余个人之意见，藉作答复。

一、谈及接收东北之主权，在目前究竟包括何种意见，余亦不明白。倘指苏军驻防各地之主权，则事实上苏军已自东北撤退，政府完成接收手续已有相当时日。倘指军队之分布，则应俟三人小组讨论东北复员及整军计划时再行决定之。倘指东北之民事行政，则余提议可改组东北政治及经济委员会为一民主的东北临时行政会议以求解决。

二、关于修复铁路，恢复交通，余同意根据恢复交通协定，铁路之修理应立即开始实行；同时，余愿与交长俞大维将军开始谈判恢复通车、铁路行政及恢复一切交通之细目，最后提请三人小组核准。

三、关于美方军官享有决定权问题，余将根据阁下以前之建议继续努力，使各小组美方代表对于进行调查之步骤有最后决定之权。

本人已尽心竭虑，提供上述各点作为答覆，倘蒙赐示卓见，无任感荷。周恩来(签名)。

(摘自《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第7编，台湾
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编印)

马歇尔致蒋介石请令东 北国军停止攻击和追击信

今(五月二十六日,星期日)午接奉蒋夫人来函,敬悉阁下五月二十四日所示之条件。余今日已与周恩来将军作三小时之会议。彼将于今晚提出一项声明,以阐明共方对于阁下所声明一般条件之同意及认可各点之细目。关于政府接收主权之步骤及阁下第四节(丙)项所建议授权与美国官员之限度,彼尚不能作确切之表示。

谨先述余之观感及建议如下:

一、周将军与余共同建议调处执行部应立即派一前方小组进入长春并即驻在该地。

二、余敦促阁下立即下令国军在下令二十四小时以内停止前进、攻击和追击。并宣布此一行动之目的在促进阁下停止战斗及以和平谈判解决问题之愿望。余觉继续阁下目前军事上之推进,徒足招致国军初入东北时所遇不幸结果之重演,及在长春共党首领最近之敌对态度。况在此时而作其他举动,则与阁下最近向共党所提之建议相反矣。

三、请察核尊函所提余愿否保证共党之诚意一点,“保证”一名词如何解释并祈赐示。

四、问题,阁下是否有意给予北平美方委员以全权,使能决定双方委员所不同意之一切事宜。此举能推进工作无疑,惟余觉

事实上将使美国人乃至美国政府负责决定甚多即将发生之重大问题，其范围似觉太广。是否可将美国人之最后决定权，限于特定之事项。例如各小组应于何时前往何地、如何出发、接见何人、以及涉及地方之决定等项；在长春方面之紧急措施以及有关在东北停止冲突之事宜，美国人亦有最后决定之权；各小组及小组主席提呈调处执行部之事宜，以及有关恢复交通之事宜，亦有决定之权。在上述各项中，凡一切有政治性之事宜，除非以后协定中有特殊规定者，均应除外。

（摘自《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第7编，台湾
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编印）

马歇尔致蒋介石请令 东北国军停止前进追击备忘录

委员长阁下：

顷接罗伯森君电谓，钧座将留平二三日，嘱彼转告。至于答复廿九日函，则尚未蒙见复。鄙人兹特重向钧座声述，政府在东北军队之继续前进，不但使鄙人之调解愈趋困难，即鄙人之信用人格，亦已大为动摇，固之鄙人特再恳请钧座，立即下令停止政府军队之前进攻击与追击，并请准许调处执行部前进人员立赴长春。

一九四六年五月三十一日

(录自《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第7编，台湾
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编印)

蒋介石为东北停战致马歇尔信

马歇尔将军阁下：

阁下五月廿六日大函所示之建议，余根本上极表赞同。为使阁下建议之意见及目的更为明晰起见，特为提出下列数点，尚祈察照。余过去五个月来所获痛苦之经验，使余于应付共产党时更为准确真实，诚盼阁下对于下述各点予以充分之谅解与支持。

一、阁下建议余令国军停止前进、攻击及追击共党，此固不仅阁下之愿望，余最近前往东北时，亦抱此心愿也。是以，余今日已下令在东北之国军自明日正午起至六月二十二日正午止，在此十五日内，准停止对共党之一切攻击、前进及追击。并盼在此时期中对于业已签订各项协定之详细实施办法均能完成。惟须请阁下自共党方面获得保证，将军事协定立即在东北首先实行。并请阁下在此时期内议订实行二月二十五日所订整编及统编军队之整个计划，并将实施之具体办法示知为荷。至于阁下暨中共代表所建议派遣执行部前方小组往东北一节，自可派往长春先作准备工作，俟具体办法解决之时再行开始其任务。

二、关于修复铁路及恢复交通一节，余认为有关此事之决定权，应赋予美方代表，即由其决定最后完成修复之时期及进度。否则，即无从保证其实现。

三、余特为强调一点，即政府接收东北主权之神圣职责不应

久延。是以，一月十日停战协定中所规定政府对于收复主权保持自由行动一点，应始终予以维持。例如，倘共党仍继续其目前所为，在长春以南之海城附近攻击国军，则国军仍有保留其反击之权。此则应特别声明者也。（六月六日）

（录自《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第7编，台湾
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资料委员会编印）

蒋介石关于东北暂时停战的声明

余刻已对我东北各军下令，自六月七日正午起，停止追击、前进及攻击，其期限为十五日。此举在使中共再获得一机会，使其能确实履行其以前所签订之协定。政府采取此一措施，绝不影响其根据中苏条约有恢复东北主权之权利。

下列各点必须在十五日内获得完满之解决：

- 一、完全停止东北冲突之详细办法；
- 二、完全恢复国内交通之详细办法及进度；
- 三、获得一确切之基础，迅即实施本年二月二十五日有关全国军队复员整编统编之协定。

（六月六日）

（原载1946年6月7日重庆《中央日报》）

周恩来关于东北停战的声明

中共代表陆定一同志，六日下午四时举行记者招待会，发表周恩来同志关于东北停战之公报如下：

不论对于中国本部的冲突或者对于东北的冲突，中国共产党都是主张无条件而且真正停止内战的。由于中共的坚持，中国人民的愿望和马歇尔将军的努力，才得蒋委员长下令停止在东北进攻十五天，进行下列事项的谈判：

- 一、结束东北冲突之详细办法；
- 二、完全恢复中国交通之含有时间限制的议定办法；
- 三、不再迟延的执行二月二十五日关于中国军队复员的整编及统编的协定之基础。

我们虽然担心这十五天时间的短促，且谈判中又必然要牵连到东北乃至全国性的政治问题，需要更多的时间，但我们为不放弃任何机会以求和平之实现，仍同意这一休战十五天的办法，并愿尽一切努力，谋取谈判成功。我们希望国民党方面，能具最大诚意，使过去一切协议付诸实施，并使暂时休战成为长期休战，永远停止进攻，以符合中国人民及世界友邦之要求。

（六月六日）

（原载1946年6月8日重庆《新华日报》）

国民党提出关于整军及统编中共 部队方案补充办法建议草案

补充办法草案

一、基本方案因中共要求在东北增加驻军，其第五条第四节所规定各军之配置修正如左：

在十八个月终了时，各军之配置，应如次述（东北提前于二个月内编成）：

东北—一个军包括政府军两个师，中共军一个师，由政府军官充任军长；一个军包括政府军一个师，中共军两个师，由中共军官充任军长；四个军（每军三师），全部属政府军，由政府军官充任军长—共计六个军。

华北—三个军，每军包括政府军一个师，中共军两个师，由中共军官充任军长；一个军包括政府军两个师，中共军一个师，由政府军官充任军长；四个军（每军三师），全部属政府军，由政府军官充任军长—共计八个军。

华中、华南、西北—共计六个军，全部属政府军，由政府军官充任军长。

二、为解决东北目前之纷争，东北各军之驻地特确定如左，俾得消除对峙状态（均以团为单位集中训练）。

(1) 中共军官任军长之军（共二师、国一师），驻黑龙江省，

军司令部驻嫩江。一个师驻瑷珲及其以北(以团为单位集结训练)，一个师驻北安附近地区(以团为单位集训)，一个师驻绥化附近地区(政府军之一师)。

(2) 由国军二个师、中共一个师编成之军，驻兴安省，军部驻海拉尔。一个师驻牐滨(以团为单位集训)，一个师驻博克图附近地区，一个师驻萨马街甘河附近地区(中共之一师)。

(3) 其余政府军以一军分驻合江省及松江省；一个军分驻嫩江、辽北两省；一个军驻吉林省；一个军分驻安东、辽宁两省。

注：本条规定东北驻地尚有如左考案：

中共一个军驻黑龙江，政府一个军驻兴安省及嫩江省，一个军分驻合江省及松江省，其余三个军分驻吉林、安东、辽宁、辽北4省。

三、为安定东北便利整编计，东北中共军应于一个月内各就上述驻地随即着手整编，限一个月统编完成。

四、基本方案第四条第一节之规定，应加紧补办，即按月裁撤总复员人数十二分之一，应由鉴定基本方案之日算起，按比例一次补裁足额(六月二十五日止应裁十二分之四)，规定呈缴之各种表册，限二星期送齐，不得以任何理由延误。

五、基本方案同节规定之复员整编实施计划，如军事小组二星期不能制定，则由国防部制定颁发实施(或由美方担任主席之小组制定)，不须再由双方讨论或送双方批准，以免延误整编期限。

六、为便于恢复交通，消除战争状态，华北第一期十二个月编成之各军驻地决定如左(均以团为单位集中一地整训)，各军在未按整编前，先行向指定驻地集中(限七月底集中完毕)，以免妨碍交通恢复。

第一个统编集团驻山东。集团军总部驻临沂。一个军驻胶济线(政府军)，一个军驻费县、沂水、蒙阴地区。

第二个统编集团驻河北、豫北。集团军总部驻北平。一个军驻北平、石家庄间地区，一个军驻长治、长子、屯留附近(中共军)。

第三个统编集团驻晋南、陕西。集团军总部驻延安。一个军驻绥德、保安、膚施，一个军驻临汾、绛县、运城、河津(政府军)。

第四个统编集团驻察、绥。总部驻绥远。一个军驻集宁以西，一个军驻张北、沽源地区(中共军)。

五个政府军以一个军驻天津附近，二个军驻山西，二个军驻热河。

七、第二期(十二月以后之六个月)统编后各军之驻地如左：

中共军官担任军长之三个军，一个驻膚施附近，一个驻张北附近，一个驻临沂附近。

中共一师政府二师所编之军驻长治附近。

政府四个军：一驻平津，一驻热河，一驻晋，一驻绥。

八、在中共军全部进入整编地区，实行统编之后，由美人任顾问之干部训练，即可开始，所需教育武器，亦同时发给。

(录自《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第7编，台湾
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编印)

马歇尔关于在东北重新 配置中共军队给蒋介石备忘录

主席阁下：

俞大维将军见告，阁下欲本人以书面提供有关共军在东北各省重行配置之建议。共方对于此事之提案如何，目前尚不可知，虽然本人在二十四小时以内应可接得彼方之提案。本人仅能推测何种条件或能合于彼方之要求，而同时使国民政府亦能接受。

阁下之参谋人员最初所提限制共军于人口稀少之山岳地区，如新黑龙江省及以西沿一未完成铁道地带之提案，本人可以断言共党不能接受。

阁下曾提及以合江省划与共方可能妥协之办法，但以共方同意撤出热河为必要之条件。

阁下亦曾提及共方可能要求划与兴安省，惟阁下并未决定共方在华北应同意何种让步为妥协之条件。

本人与阁下商谈并研究地图以后所得结论，认为我人所提之三省，崇山峻岭除木材以外，显然无其他资源，欲共方承认配置于此等地域，颇不可能。是以本人向俞大维将军提议不必提出合江省，但考虑以嫩江省为第三个省，而规定共方撤出热河、察哈尔两省办法之可能性。俞将军意应将共方承认国军进占烟台、威海卫及增兵青岛包括在条款之内。

余以为划入嫩江省并非政府方面过于重大之让步。倘共方占西北及北方各省，则经齐齐哈尔之铁道网随时可被切断，而自海拉尔以南之铁道将在政府所控制之辽北省内。故余以为倘能使共方同意将其军队集中于西北部，则包括新黑龙江、兴安及嫩江之旧省(即原黑龙江省)，似为适宜之地区。为获得山东之必要让步计，对于共军撤出察哈尔之条款，或有放弃之必要。

俞将军告余共军各师应包括在两个统编之军内，换言之，即松江省之北面及西面将有国军三师。余以为如此配置不仅在人口稀少之地区驻军过多，且使国军过于分散。况各师统编至军级，尚需时日，而目前急要之图在获得不致威胁政府之配置方案。是以余以为至少最初6个月或最初一年以内，有一纯粹共产党之军实为更切实际之办法，且更能适应环境及地形。

俞将军见告，倘共军各师不加以统编，则必须规定共军不得占领沿铁道之各城镇。余觉得此一意见有两项不适宜之处：一方面此事于政府之利益并不若何重要，但甚为刺戟对方；另一方面自地图上可以判断沿铁路以外甚少可以驻军之地。余知冬令北满气候异常寒冷，倘将军队孤悬各地，有许多观点均不适宜。俞将军称沿铁道将派政府宪兵。此辈分散之人员既无近捷之支援，必将发生困难并引起意外事件，是以余考虑其他办法。阻碍铁路交通之能力既握于附近驻军之手，则不若将护路之责任即交与该地区之军队，至少可以防止土匪破路。

前已说明，本人对共方将如何配置其兵力于东北之方案尚不知悉。白鲁德将军因共军主力集中于吉林东部，以为共方或将要求留驻于在朝鲜边境拉法东南之地区。此地区物产亦甚丰富，共方是否将作此种要求，尚不可知。倘有此项要求，则似可考虑将一个整编军(中央两师，中共一师)置于长春以东，以迄朝鲜边境

地区，内中之中共师即驻于边境附近，其他两个中共师可统编于另一军内，该军驻扎东九省之西北部，一个中共师驻新黑龙江省之南部，另一中共师驻兴安省之西南部，军内之中央师驻嫩江省，此军由中共方面之军官充任军长，军部设于齐齐哈尔，惟此项办法须获得两方同意。

于考虑以上各点时，余以为除非真正影响重大利益之得失，则凡有碍谈判进展及难获同意之条件最好避免提出，谈判之主要目的为在不使政府遭遇困难，并防止地方性事件扩大为严重后果之情况下获得和平。

一九四六年六月十三日

（录自《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第7编，台湾
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编印）

柯黑致徐永昌周恩来备忘录*

基于一九四六年六月六日所下令自六月七日正午起停止所有前进攻击及追击十五天，并自该日起生效。三人委员会兹宣布左述训示，俾使东北战事能完全结束：

一、一九四六年一月十日停战协定各条款除以下特别指示者外，仍应执行。

二、双方紧密接触或正在战斗中之部队指挥官应立即命令其部队停止战斗，并应与对方指挥官联络以获得当地之停战，以待执行小组之莅临。双方应立即从紧密接触中各自撤退其部队。

三、双方紧密接触或正在作战中之部队之重新调整，应受当地执行小组之指导，依环境要求一方或双方军队撤退至指定之距离——通常三十里——一九四六年六月七日正午所有各地当时之情况应予以特别注意，倘意见不能一致时，则应以军事调处执行部长春前进组美方高级官长之决定为依归。

四、国共两军一切战术上之行动应即停止。如执行小组认为双方战争确实停止时，则一九四六年一月十日停战命令所许可之行政(管理)与辅给方面之行动即可施行。

* 柯黑即T. Hart Caughey上校，亦译考伊。本件来自台湾文集，为了保存本来面目，未作改动。

——编者

五、此协定发出后七日内所有东北部队之指挥官、兵力与驻地之表册应提交于长春执行部之前进组。

六、政府方面不得再增调兵力于东北，但基于一九四六年二月二十五日所修改改编部队之基本计划，补充此等部队差额之兵力，则不在许可之列。

七、不遵守此协定之军官将受其长官之撤职与惩戒。

（摘自《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第7编，台湾
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编印）

中共代表团发言人 对当前时局发表谈话

中共代表团发言人，顷就目前时局发表谈话如下：

一、东北停战问题

我们一向是主张东北问题应和全国问题一样用政治协商方法解决的。虽然因为国民党当局坚持要在东北实行一党专政，否认坚持东北抗战十四年的抗日义勇军和其他抗日武装合组的民主联军，否认东北的地方民主政权，因此，便在东北造成了可痛的内战，但我们总是本着一贯的和平方针，一再敦促政府停战，力求避免战祸的。可是从山海关、锦州战事时起，许多次停止东北内战的机会和要求，都被政府放过和拒绝了。这次东北十五天短期休战，虽然与全国人民的愿望相去甚远，但如果能重开和平之门，为长期停战开辟道路，仍是值得欢迎的。

现在休战命令已发布近一周，按诸政府方面之行动，则内战部署仍在全面进行，在宣传上也毫无理由的强调接收主权，与歪曲军事冲突的原因，故意以之制造内战借口。其实，只有容许外国在华驻军，外轮在中国内河航行等等，才会发生主权问题。如对中国人民的地方政府及其武装而强调接收主权问题，除掉为着制造内战借口外，别无意义。且在日本六日休战令发表前后，照熊

式辉、杜聿明两将军的表示看来，使人对于国民党当局在东北实行休战的诚意，不能不发生怀疑。我军撤退长春后，熊式辉、杜聿明两将军于五月二十二日曾发表通电，不以取得长春为满足，而强调要我军退出东北各大城市和铁道沿线。在休战令生效之同日（七日），杜聿明将军又在中外记者招待会上发表长篇声明，谓：“国军预计于十五日后继续接收之主要区域为大连市、安东、嫩江、松江、合江、黑龙江与兴安诸省”及“交通线与城市”。这样说法，就使休战成为没有意义。休战至第五日（十一日），中央社报导杜聿明将军又公开限我军于十二日午十二时，退出拉法，否则将破约采取行动。这些显然不是休战以求和平，而系争取时间，进行休整，等待增援，以谋再战。

事实也说明了与说明着国民党当局这一个态度。自民主联军退出四平街、长春后，国民党军队即继续攻占东丰、伊通、双阳、海龙、盘石、万宝山、农安、九台、永吉、德惠、辽源、双山、怀德、桦甸（后被我们收复）等十几个重要城市。这是在休战命令生效后，国民党军队在东北的进攻也并没有停止。虽然因为我们交通困难，但据已知之事实，证明国民党军队在东北之东西南北各线均在进攻。七日中午海城国民党军队东攻析本城。八日起，国民党军队向法库进攻。战斗激烈，已被占去法库附近镇市多处。同日，另一路从铁岭向其西北我军阵地进攻，占领镇西铺后，亦向法库前进。本溪方面，国民党军队自七日起分两路向其以南及西南我军阵地进攻。在北线，国民党空军七日以后仍猛烈轰炸敦化、蛟河和平居民。拉法系双方对战，国民党东北军事当局却故意渲染这一事实，以制造破约的借口。其实，长春执行分部现已筹备设立，一切冲突，便应交由停战执行小组依照三人会议三月二十七日签订的东北停战指令三条实行调处，方合休战本旨。还有，国

国民党在东北军队已达七军之众，现在休战期中，国民党尚企图从广东、上海增运三个军（五十四、五十三及第七军）至东北，这也是值得指出的。

二、关于冲突的问题

自一月十日停战协定起，到五月二十日止，据我们现有的材料统计，国民党军队向关内外各解放区大小进攻达三千六百七十五次之多，先后使用兵力共为二百五十八万余人，强占我解放区村镇二千零七十七个，县城二十六座。如能搜集全部材料，恐这个统计数字还不止此。

其次，关于军队之调动。根据一月停战协定，军队不能自由调动。但据现有材料，自一月十三日至五月底为止，国民党军队共调动四十二个军，一百十八个师，二个工兵团，二个炮兵团及一个炮兵营，共计有一百三十万人的移动。

再次，关于修筑碉堡、阻碍交通。国民党军队在冀南、晋南地区（即我之晋冀鲁豫解放区周围），修筑碉堡二千一百零四座，在豫南、鄂北地区（即我之中原解放区周围），修筑碉堡六千座以上。如果把各解放区的碉堡全部统计，这个数目必然大得惊人。凡是在解放区周围上空飞行过或在地面上走过的人，都会看到那林立的碉堡的。

又次，关于遣俘。据我们所知，在山西还保留有七千名日军，其中在大同附近者一千名，阳泉附近者一千二百名，榆次约一千名，太原军官训练所三百名，漳源约二百名，朔县三千名，原平一百五十名，太谷二百名，还有些未计算在内。这些日军现均有武装，对我军不时侵袭。

以上这些统计，说明国民党当局不断的破坏自己亲手签订的

停战协定。至进攻我军的具体事实，远者不论，单就五六月说，首先在平津地区，五月下旬，国民党军队有计划地先向永定河北岸我之安次县及庞各庄一带侵犯，并占领安次城。六月初旬，开始向我冀东之香河、宝坻两县进攻，激战未已，现正在发展中。

其次是山东徐海方面，国民党当局除不断增兵徐州，积极准备北上外，五月中曾攻占我陇海路南之夏邑、肖县两城；在德州、泰安、大汶口、周村、张店、胶州、枣庄等处，则策动伪军向我积极挑衅，四处抢劫。这些伪军有德州之伪治安军王逆金祥，泰安之伪三方面军宁逆春霖，周村、张店之伪三方面军张逆景目，胶县之伪国民自卫军张逆步云及赵逆保元等。他们或则出扰人民，或则向我进攻，其企图不外是挑起战斗，以便利其存在和发展。我军洞悉其奸，故只在其极端放肆时予以还击。最近这些伪军已经纷纷投诚，对全国尤其对山东说来，实在除害不小。

江北形势日益紧急。自五月十日定远被占后，国民党军队在该县清剿了一月之久，六十万人民受着极端摧残。最近在东北休战之日，政府又令其七十三军第七军及七十四军各一师，攻占来安县城，继向天长进攻。而沿江北岸之南通、泰兴两地，国民党军队又纷纷北进，东海之国民党军亦开始南下出扰，整个江北地区，有全部卷入内战可能。

山西地区自五月十七日起，阎锡山军和国民党中央军以两万余兵力，向汾河以南我稷五山地区进攻，激战二十余日，现这块被我解放了七年的地区，已经被其侵占而去。晋西北方面，自四月十八日起至五月底止，这四十多天中，阎军联合敌伪军向我进攻大小达一百四十九次，平均每日三次，使用兵力总数在三万以上，现已将我交城、文水二县攻占去。

以中原地区而论，自五月十日签订《中原停战协定》后，国民

党军队在豫南、安陆、云梦、及黄陂、黄安以南一带，仍先后向我进攻十余次，侵占许多地方，现此种侵占仍在扩大中。

总之，国民党当局自停战协定以后，始终未认真执行过《停战协定》，近来更有变本加厉之势。我们希望全国人民以及世界舆论严重注意这一事实，并切实督促国民党当局放弃这种破坏停战协定、燃起全国内战企图。

三、时局的危机

我们共产党人不讳言时局的严重性，因为中国的好战分子从国民党二中全会以后，正把中国一步一步引上极端危险的内战的道路上去。这一次十五天的休战，在实质上还未能使国民党内好战分子改变自己的政策。从本月初在南京举行的军事会议与财经会议乃至官方商谈的经过看来，一方面暴露了当局在军事经济和人心上的深刻危机，另一方面最不幸的是当局没有正视这些危机，依从全国人民的愿望，采取和平民主的政策，来克服这些危机，相反的，还采取了准备扩大内战的错误政策，企图以“扬汤止沸”，“抱薪救火”的方法，解救自己的困难，因此必然更加深化了时局的危机。所不同的是用了些和平的名词，来掩盖内战政策的实质，更利用了言论统制（不允许中共的报纸、通讯社登记，追令北平《解放报》、新华通讯社及上海英文《新华周刊》停刊），片面宣传，企图把他们自己计划、布置和领导的内战责任，加在中共和民主人士身上，这当然不能使时局好转，也不能解脱国民党当局自身的危机。而且必然会把中国人民投入可悲的境遇。我们要千百次的提起国民党当局和全中国人民的注意，不能容许国民党好战分子再玩内战之火了。

四、最近的谈判

关于最近谈判，全国舆论界和全国人民都很关心，这是很好的现象。谈判的内容现在还不到发表的时候，但应该指出，我们极希望谈判能早日顺利结束，能早日发表成功的消息，以安慰全国焦急等待的人心。可以先告诉全国同胞，我们对于谈判的态度是很真诚直率的。我们对于最后通牒式的文件，虽然认为十分遗憾，但是凡有一线和平希望，我们决不放过争取机会，无论在中央、在地方，凡有和平商谈的可能，我们不但不拒绝参加，而且要推动其进一步的发展。

为了促成真正和平，我们愿就此协商的程序，实事求是按部就班地解决问题，以增强谈判的信心，与便利谈判的进行。因此，解决问题，可以一个一个解决，其范围，也可先易后难，以便打开新的局面，使目前极端紧张的局势，能够转向和缓，使暂时的休战成为长期的停战。这正是全国人民的希望。

同时，我们也正告国民党中的好战分子，休战的日期已过了一半，问题非解决不可，但是可以一个一个解决的。和平民主是中国的出路，也是大家的出路。内战的前途是毁灭，进攻的对面是抵抗，谁要玩火，谁就会先烧了自己。

一九四六年六月十四日

(原载1946年6月18日重庆《新华日报》)

中共代表团致国民党代表信

哲生、铁城、雪艇、力子、立夫、厉生六先生并请转陈蒋主席勋鉴：

自东北休战以来，全国人心，举世舆论莫不渴望国共两方在此十五天中能由于马歇尔将军之共同努力，获得关于交通、停战及东北整军三项问题之一致协议，使暂时休战成为长期停战，以重开和平团结之门。不幸经十五天各方面之奔走努力，政府方面对于整军方案意见完全出人意料，企图将中共部队在整军期间排出大城市及铁路线以便消灭，并坚持美方代表在三方协议中之最后决定权，以保证此案之实现。似此情况，敌方实苦无从考虑，且政府运兵备战之事日极，内战大火有一发难收之势。届此紧急关头，倘再不立即停战，则人民涂炭，国家靡烂，惨淡前途诚不堪设想。兹接敝党中央训令，根据目前内外情况，全国人民意志，认为非迅速停战，实现和平，不足以挽救当前之严重危机，出同胞于水火。爰特向贵方正式提议实行如下步骤：

一、由三人会议立即宣布东北长期停战，并重申全国停战命令，规定停止一切军事冲突之具体办法，命令双方部队严格遵守。

二、停战令下后，由三人会议立即协商恢复全国交通之具体办法，并首先修复重要铁路。

三、由三人会议定期商定全国及东北整军及复员之具体补充办法，并立即付诸实施。

四、由政府经协商定期重开政治协商会议，迅速解决改组政府，保障人权，解救民主，完成统一及各项政治问题。

上述四事如荷赞同，请即分别提交三人会议及政协综合小组协议施行，以安人心，以慰众望。时危事急，特此建议，不胜迫切待命之至，敬颂

公安！

周恩来 董必武 叶剑英

吴玉章 陆定一 邓颖超

李维汉

民国三十五年六月二十一日

（原载1946年6月26日重庆《新华日报》）

周恩来就和平谈判 有关问题答中外记者

中共代表周恩来将军，于本月二十一日下午七时，在南京举行中外记者招待会，到会记者卅余人。周将军除发表书面谈话外，并答复记者询问如下：

问：今日周先生二度会晤马歇尔特使，会谈内容可否见告？

答：会谈经过，三方面曾相约不单独发表，故无可奉告。不过，（以下电码不明）

问：对于整军补充方案，据今日《新民报》载，中共对东北部分可以考虑，而华北部分退出热、察等地，中共不能考虑，此记载是否正确？

答：整军问题政府有三个方案，东北部分我们可以讨论，关内部分超出整军范围，而成了新的要求，故拒绝考虑。

问：传闻三人会议开会都是各方意见已经接近后才开会，不过加以手续上通过而已，彭学沛部长亦曾有此表示，今周先生说三人会议明日可能召开，是否可能达成协议？

答：假若明天能开成会，我希望能达到部分协议。

问：哪一部分可能先有成果？如恢复交通及整军方案。

答：对这些问题恕不能奉告。

问：我知道马、周会谈内容，周先生不便单独宣传，但南京

的报纸已有相当披露，可见必有一方面没有遵守协约，因而大家都感到消息纷乱，苦无标准之消息，我想请你谈几件事以澄清这些纷乱消息：即是传闻政府提出的要求是中共退出察、热两省，烟台、威海卫与苏北等地区，及中共须退出东北九省绝大部分地区，这传闻是否正确？若不正确，那么真相是怎样的？

答：阁下指出此种消息，令人不胜钦佩，而且南京报纸都能全部知悉。我证明先生所说都是事实。正因如此，中共就无法考虑政府所提的要求，因为这超过了《整军方案》的范围。这一要求等于说在整军中把中共部队赶出大城市及铁道路线，将其分散包围在小城市及乡村中，以便于时机到来时，予以消灭。我们想：假使中共接受了政府的要求，即是政府以和平谈判达到目的，中共若拒绝这一要求，政府会用武力来达到此目的。但是我们相信武力是达不到目的的。因为解放了的人民不愿政府实现这一目的。

问：关于给予马歇尔特使最后仲裁权，政府近解释为公断权，中共意见如何？中共能接受至若何程度？

答：给美方代表最后决定权问题，我越想越不明白。因政府代表所提给美方代表以最后决定权，一直到昨天徐永昌将军来信仍用此名词。政府人员用英文写也是。但是国民党中宣部及《中央日报》所说政府提议有仲裁权，说是中共狡辩。我今天说明政府方面文件中无处不用最后决定权字样。国民党中宣部与《中央日报》所说，只能认为是一种宣传手段，或者认为最后决定权这文字会发生毛病，也未可知。今天国民党中宣部招待记者会上，企图修改这名辞。徐永昌将军今在来信中也说要修改，改为“多数表决”。这种表里不一致的变动，我实在感到困扰，且不知政府用意何在？我们甚愿在具体办法方面，来解决从三人会议到执行组

中间一切困难。我们认为尊重和平和美方代表是一件事，给美国代表以最后决定权是另一件事，不能混为一谈。我们不愿意议论马歇尔特使来华当时所提任何问题由三人会议内一致协议后之原则。我们也不赞成国共双方争论不决的事，留一最后决定权给美国朋友，使美方处于一非常困难的地位。这会造成三方面许许多多不愉快的事情。所以我们提出具体办法，使执行小组内美方代表有解决许多困难的特权。譬如他可以直接向上级作报告，不必先经国共两方同意。又譬如美方代表可在该小组管辖区内决定何时何地之调查冲突情形。（以下一段电码不明）。

问：据交通部讯：中共仍在破坏铁路，是否确实？

答：最近我未得此项消息。交通部从未通知我。过去由于有军事冲突，为自卫起见，是有过一些。这是很清楚的，政府利用铁路、轮船、飞机大量运兵，进攻中共地区，中共不论在那一地区，只能用走路来自卫抵抗，因之破路之举，当国民党大举进攻时，便成为我们自卫方式之一。但只要冲突一停，我们完全赞成迅速恢复。在参加此次十五天谈判中关于修复铁路交通一事，中共并提出要求，就是在没有政府军进攻的各解放区，交通不但未破坏，而且正积极修复。另一方面国民党政府所管辖的地区内，没有修复的铁路算起来太多了，特别是长江以南，究竟修复了几条和几公里的铁路呢？交通部大概会回答这一问题的。

问：政府今日提出“多数表决权”方式，中共方面有何意见？

答：尚未接获此一提议，故未考虑。

问：恢复交通中的路线问题，是否已成立协议？

答：在停止冲突恢复交通之协议文件中，本无路警规定，这是新的题目，谁都知道，政府组织的十五个路警团，由“忠义救

国军”与水陆交通统一检查处等特务组成的。企图打入解放区去作特务活动，我们无法同意。

一九四六年六月二十一日

（原载1946年7月2日沈阳《东北日报》）

中共代表团复马叙伦等人信

上海文化界名流马叙伦、陶行知等一百六十四人，曾为呼吁停止内战，六月八日上书蒋主席，并将该书全文附寄中共代表团，请转中共毛主席。下面为中共代表团复函。

夷初、行知诸先生大鉴：

顷奉惠函，并承示上蒋主席书，雒诵回环，弥觉辞危而情苦，感人深至，曷胜敬仰。窃以中国政事之败，民生之苦，于今已达极点，而国民党统治集团中之好战分子，尤然恃美国武器之资助，积极进行全面反共之内战，设使此辈得逞，则域内势成糜烂。是以敝党于国内一切冲突夙主无条件停止，盖唯有停止国内武装冲突，民主团结有途径可循，谈判以来即坚持此旨。以此之故，卒在广大人民之呼吁与马歇尔将军努力之下，获得东北停战十五日之结果。姑不问国民党当局于此诚意若何，敝党决愿本一向和平民主团结统一之职志，进行谈判，并盼能从此长期停战，永息戍争，俾使政协决议整军方案得以顺利实行，斯为国家之福，人民之幸。惟前途困难正多，尚祈诸先生再接再厉，制止内战，挽救国运于阽危，张民主之大纛。时迫事急，临颖不尽，除遵嘱将尊函转陈毛泽东同志外，专此肃复，顺颂

时绥：

周恩来 陆定一 董必武 邓颖超 敬启

六月十一日

(原载1946年6月18日重庆《新华日报》)

罗隆基，史良等 八十九人告国人书

全国同胞共鉴：

政治协商会议闭幕，于今已四月阅矣。四项诺言既未履行，五大协定复被破坏，团结托诸空谈，和平已成泡影，竟至东北发生空前残酷激烈之内战，杀人盈城，流血遍野，国家何罪，人民何辜？而遭此浩劫！

武力不能用以解决党争，政治问题必用政治方式解决，乃全国人民一致呼吁，亦为蒋主席一再所声明。今者中共军队既已于本月二十二日退出长春，国军也于次日进入，国共双方自应就此时机，立刻停止军事冲突，一切问题由政治协商会议综合小组求取全盘彻底合理之解决。政府负责人曾屡次宣称国军进入长春后，即可重开谈判，乃既进长春以后，又复扬言必武力接收哈尔滨、齐齐哈尔、安东等城，此实为一意孤行扩大延长内战之明证，惟中华民族之生命，中国人民之生存，今日不能再遭受内战之损害，此为举世共同承认之事实，国家需要和平与民主，更为全国一致之要求，转祸为福，端在今日，朝野党派如再故违民意，甘冒不韪，视人民如草芥，则人民亦必视之如寇讎，本自救自存之旨，奋起制裁。

更有进者，目前政府将一切海陆空交通工具，停止民运，专

以运输川滇各处军械军火，以扩大加强内战力量，使流离失所之人民，有乡不能回，有家不能归，又假运粮救荒之名，行运输军粮之实。对外战争早已结束，近又征集高中毕业学生，集中施以强迫军事训练，奴化青年，摧残教育。凡此种种，均为积极进行内战之措施，救灾造灾，救荒造荒，窒碍交通，助长物价，断人民之生路，陷国家于绝境，我全国人民一致坚决反对。

东北为东北人民之东北，为中国人民之东北，东北非一党一派之地盘，亦非任何邻邦之殖民地。今者苏军既已完全撤出东北，其他友邦果尊重中国之独立自由，亦应知所自处。第一，不牵涉于中国内战漩涡之内，立刻撤军，立刻停止为单方面运军运械。第二，不以军械军火及借款供中国人自相屠杀之用，以助长中国之内战，此亦我中国人民愿竭诚相告者也。

又政府行将实施警员警管区制度，此制实日本、普鲁士、帝俄等君主专制国家奴役人民之恶毒制度，亦为法西斯主义者压迫统治人民之残酷措施，视人民如奴隶，变特务为警员，不特完全剥夺人民之自由，抑且侮辱人民之人格，是可忍，孰不可忍！

上举各端，实全民共同之意志，愿一致共起，誓死力争，以恢复国家之繁荣，实现国家之民主幸福！幸甚！谨电。

罗隆基 史良 鲜英 邓初民
周新民 吴晗 任望尘 张雪岩
吴藻溪 沈体兰等八十九人

（原载1946年6月17日延安《解放日报》）

重庆各界人民和平促进会 通电呼吁全国人士制止内战

政治协商会议中国民主同盟代表团、中国青年党代表团及无党无派代表诸公、各报社并转全国父老诸姑姊妹均鉴：

日寇投降已十阅月，国内烽烟益炽，民不聊生，殆逾战时。交通梗阻，通货膨胀，工厂倒闭，农村破产，外货涌入，百业凋敝，以致灾荒遍地，饿殍载途，工人罢工、法官罢审，公教人员无法生存，驯至整个经济崩溃，我四万万五千万善良同胞，除拥有特权之极少数外，亦将不知死所矣。本月六日蒋主席虽已公布东北半月停战命令，然关内外枪炮仍未停息，此真国家民族人民之生死存亡关头，救亡图存，人人有责。本市酷爱和平之人士有鉴于此，爰于即日成立“重庆人民和平促进会”，呼吁和平，制止内战，目标至为单纯，务使半月短期休战成为无限长期停战，要求尽可低下，惟不放弃和平。政治问题用政治方式解决，幸勿再以兵戎相见，致令吾民罹浩劫并危及世界和平。本此除分电蒋主席介石、毛先生润之，分途呼吁，恪遵国父和平奋斗救国之遗教、用政治协商方式解决内争外，兹特再掬血忱，向我代表诸公全国父老缕陈始末，并希迅即登高一呼，号召全国各地人士，成立全国人民和平促进会，发动全国人民和平运动，再由全国人民和平促进会，分电世界各国爱好和平人士，发动全世界人民和

平运动。和平一日不实现，运动一日不停止，对于国家命运，人民浩劫，庶可挽救于万一，临电不胜迫切待命之至。

（原载1946年6月21日重庆《新华日报》）

上海学生成立争取和平联合会， 号召全上海同学 联合起来制止内战

全上海的同学们，

我们，上海各大中学的爱国同学，因为不忍坐视祖国在内战中毁灭，今天成立了“上海市学生争取和平联合会”。有着光荣传统的上海学生今天站起来了！不再沉默了！

学生的本份是求学，培养自己建国的技能，但是在这烽火遍地的时候，我们能够安心读书吗？国家正在进行自杀的内战，我们将来还有“国”可“建”吗？

不能的！

历史的教训告诉我们：内战必然造成亡国灭种的危机，而今天中国的内战比以前更大规模，其结果也将是更悲惨！中国将变成帝国主义的完全殖民地！

我们学生不要内战，各界同胞不要内战，全国人民都不要内战！

为争取立刻停战，实现永久和平，我们上海学生必需竭尽全力唤起各界同胞，团结起来，反对内战。我们发起“上海学生反对内战签名运动”来督促政府和政协代表，立即接受全人民的迫切要求。

停战谈判，到今天为止，成败可能，各占一半，这就需要我们学生和全国同胞，努力争取，非达目的，决不甘休。

上海市学生争取和平联合会

(原载1946年6月22日重庆《新华日报》)

蒋介石宣布停战延期八天

为与中国共产党更大之机会，对于停止军事冲突，恢复交通，整编军队，及军队驻地问题，期得完满之解决，余刻已命令前方指挥官，对于停止前进攻击之前令，其有效时期，延长至本年六月三十日中午为止。

民国三十五年六月廿一日

（原载1946年6月22日重庆《中央日报》）

周恩来就东北停战 延期八天发表谈话

我们对东北军事冲突，素主长期停战。今属十五天休战期满之日，中共代表团于今日根据中共中央训令，送致建议书于蒋主席及政府代表，仍主立即宣布东北长期停战，以便协商一切问题。今政府既因各方奔走及人民呼吁，宣布延长停止东北前进、进攻及追击之命令，有效期间至六月三十号，此虽与我们之主张相距甚远，但凡有一线和平希望，我们无不努力以赴。故只要政府军队遵守政府命令，继续停止向我方军队进攻，我敢保证，我方军队必坚守原防，以便双方在马歇尔将军协助之下，求得长期停战，实现和平。

民国三十五年六月二十一日

（原载1946年6月22日重庆《新华日报》）

蒋介石向马歇尔 提出整军四项原则

一、在整军修正案中，国军与共之总比例不变。

二、军队驻防区问题，应整个解决，不可单独解决东北，而置华北于缓图。

三、进入防区期限最多不得超过三个月，惟每月集中之程序应予规定。

四、政府停战之基本条件如下：

(1) 六月七日以后共军攻占地区如山东、山西等省城镇，须于签字十日内退出。

(2) 胶济路全线、临枣支线及临城至徐州之铁道线上，共军于签字后十日内退出。

(3) 承德、古北口及苏北之共军，于签字后一个月内退出。

民国三十五年六月二十八日

(录自《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第7编，台湾
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编印)

马歇尔向蒋介石提出 修正整军方案之初步协定

三人会议同意下列条件，并将其列入一九四六年二月二十五日所订文件之修正案内——《整军及将共军统编为国军之基本方案》。此等条件之目的，在使政府与中共承诺若干谅解，俾能便利正式文件之拟订及接受，并能容许即下最后停止冲突之命令。

一、国军与共军在东北及中国本部之特定配置，必须在此时获得最后同意，并应了解指定驻地应指明确切之地点，而非仅指出地区。

二、以前所指定国军与共军总兵力之比例将不予变更。

三、以前所指定派军队至特定地点之时期，除特别有相反之规定者外，其第一期(原定十二个月)将改为六个月。

四、调处执行部立即确定国军或共军于一月十三日后在中国本部所占领之地点，并饬有关部队除另有特殊规定者外，在签订本协定后20日内撤离各该地点。

五、调处执行部应立即确定国军或共军于一九四六年六月七日正午以后所占地点，并饬有关部队除另有特别规定者外，于本协定签订后十日内撤离各该地点。

六、中共同意政府在哈尔滨驻卫戍部队一个团，不超过五千人，并同意在该地组织混合政府。

七、中共承认由特定地点撤退驻军，双方谅解政府不派军队前赴上述地点，当地政府及保安部队继续维持秩序，双方议定在上述地区货物之输入输出不受限制。又与邻接地区之交通应即恢复，又议定当地货币问题不应再事争执，当地货币应渐由法币代替，其办法由共方与政府之财务负责机关协商之。

一九四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录自《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第7编，台湾
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编印)

军事三人小组终止东北冲突之训令

三人会议(小组)致三委员：

基于一九四六年六月六日所颁布自六月七日起停止一切前进、进攻、追击十五天并继续有效之命令，三人会议并宣布完全结束东北冲突训令如下：

一、一九四六年一月十日之停战条款^①除如下特加修改，或嗣后由三人会议指令者外，均仍有效。

二、密接或已实际交锋之部队，其指挥官应立即令其所属部队停止战斗，并应于执行小组到达之前，以与对方指挥官建立联络之办法，免致就地停战，双方均应立即将各自部队由密接地点后撤。

三、对业经发觉密接或实行交锋之部队，其调整事宜，应由执行小组就地予以指示，其方法系依据情况着令一方或双部队撤至一规定距离^②一般为二十华里。据信于一九四六年六月七日中午业已存在之当地局势，将为确定调整有关部队之基础。

四、政府或中共部队之一切战术性的调动，均应停止，行政及补给性之调动，其经一九四六年一月十日之原停战命令所允准者^③，倘事先已得执行小组之同意，可在其驻防区域以内进行。

五、本协定颁布后十五日以内，应将载明东北一切部队并团级以上的指挥官、兵力及位置之清册，送呈调处执行部长春分

部④。

六、政府及中共将不另调战斗部队赴东北。但政府部队之各别补允，其为达到今后将予订正之一九四六年二月二十五日整编统编基本方案所允准之兵力者，应予批准⑤。

七、不执行本协定条款之军官，应由其指挥官撤职法办。

备注：

① 即一月十日国共签定之《停战协定》。

② 所以规定由一方或双方后撤之原因，系在一般情形下双方均应撤退，但遇驻于城市或铁路线之部队撤退有困难时，得由一方后退。

③ 停战协定第二条：“除另有规定者外，所有中国境内军队调动一律停止，惟对于复员、换防、给养、行政及地方安全必要之军事调动，乃属例外。

④ 送呈此清册系为便于进行军队整编复员。

⑤ 整军方案规定整军方案实施后十二个月政府军驻于东北者为五个军十五个师。实施后18个月政府军驻于东北者为五个军十四个师。

(一九四六年六月二十四日通过)

(取自《六月以来国共谈判重要文献》，新华社编印)

军事三人小组关于恢复 华北、华中交通线指令的协议^①

一、为使货物、粮食及意见得作自由无限制的交流，并为人民得以自由无限制的旅行起见，华北、华中之一切交通线，应立即恢复不得延误。

二、铁路之修复应立即着手进行，并应于适当照顾劳力及物资所引起之必然限制情形下，尽速进行，修筑各线铁路之时间估计表包括在附件中。

三、各地指挥官及各小组组员，应以其权限以内之一切方法，使修筑加速。任何指挥官或小组组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妨害此项修筑工作及拆除碉堡、平毁工事之工作^②。

四、修筑工作将受各铁路管理小组之监督，并受交通部之管制，于一九四六年六月三十日前在下列各地开始：

第十八小组：津浦铁路，沧县至德县段。

第廿三小组：津浦铁路，禹成至德县段。

第廿三或十六小组：津浦铁路，泰安至兖州段。

第廿四小组：津浦铁路，韩庄至兖州段。

第廿一小组：胶济铁路，高密至坊子段。

第卅三或七小组：胶济铁路，张店至坊子段。

第廿四或四小组：陇海铁路，徐州至海州段。

其他铁路线建筑将依着比计划所包括之各项原则，于最早可能之时间开始。

五、所有地雷、工事、障碍物、碉堡及上述铁路两侧一千公尺以内之其他工事，应即随铁路之修筑，同时拆除或毁坏，惟为防护一等或二等火车站，隧道或全长在五公尺以上之桥梁等重要铁路设备而建筑之军事工事，其在此等设备一千公尺以内及在三等火车站二百公尺以内者，则为例外。此项拆毁工作应与上列七建筑区每区以内之建筑工作齐头并进，其应保持之速度如下：即军事工事之拆毁应始终较已修建完成之铁路至少先走一公尺，同时，其他上述各线通车区域中之军事工事应按一定速度拆毁，以使此军事工事之拆毁能将上述七组管辖区铁路之修筑同时或在先完成。同样原则也应用于华中、华北其他铁路线之修复工作，惟陇海路郑县以西及平汉路郑县以南段，不在此拆毁军事工事计划之内，而陇海铁路徐州郑州段沿线之军事工事则延至(日期未定)始予拆除或平毁。除为应付对于铁路本身之进攻并获得交通小组之准许，不得兴修新工事。

六、铁路线之修复区通车以前，合格的中共铁路人员可被交通部依照即将决定之方案任用，此种人员之资格由交通小组或执行部交通处予以考核而决定。

七、依照和字第四号命令^⑥恢复所有其他交通线之详细计划，将由以后之协议包括之，本指令绝不影响和字第四号命令。

附件：修筑各线铁路之时间表：

津浦路：沧县至德县七五天。

津浦路：禹城至德县六〇天。

津浦路：泰安至兖州六〇天。

津浦路：韩庄至兖州九〇天。

胶济路：三〇天。

陇海路：徐州至海州三〇天。

平绥路：南口至包头四五天。

平汉路：元氏至安阳五〇天。

同浦路：临汾至运城五〇天。

平古路：三〇天。

同蒲路：大同至太原三〇天。

一九四六年六月二十四日

备注：

①本指令系二月十一日北平军调部三委员对于恢复华北华东交通协议之补充。

②二月十一日北平军调部三委员对于恢复华北华中交通协议曾规定：各指挥官应立即进行协助恢复各交通线工作。“各指挥官须立即撤去或平毁在交通线上及沿交通线的一切地雷、碉堡、封锁、防御工事及其他军事工程的阻碍交通线运用者。”

③和字第四号命令即二月十一日北平调部三委员对于恢复华北华中交通协议。

（选自《六月以来国共谈判重要文献》，新华社编印）

军事三人小组解决北平 军调部及长春军调 分部中某些争执之条款^①

一、关于执行小组及交通小组者：

甲、遇有紧急事件而意见不能一致时，则执行小组或交通小组之美方代表可就其所观察之情况，直接向北平军调部或长春军调分部单独提出报告请求指示。

乙、倘意见不能一致时，执行小组美方代表有权决定该执行小组在其管辖地区以内何时何地地进行有关军事行动之调查。关于调查之地点，不得以交通困难而妨害或拖延小组之行动。

丙、在有关停止冲突及隔离部队之事项上意见不能一致时，执行小组美方代表有权以军调部名义命令双方指挥官立即停战及依照指令规定实行隔离部队。

二、关于北平及长春军调部者：

甲、在意见不能一致时，北平或长春军调部之美方资深人员，得根据彼所观察之情况，向北平军调部或三人委员会单独提出报告，请求指示。

乙、若于执行上级之命令或指示意见不能一致时，则北平或长春军调部之美方资深人员有权指导该项命令或指示之执行，除非该命令或指示已由上级修改或取消者。

备 注：

①三人会议自成立以来即根据马歇尔将军之倡议 建立一原则，即上自军事三人会议，下至军调部各单位各小组，一切决议皆出以一致协议之方式。后因国方借口国共双方意见常不一致，竟提议美方代表以“最后决定权”，共方坚决反对，争议许久，最后始取得协议，成立草案，以酌量增加美方代表之职权。

（一九四六年六月二十四日通过）

（录自《六月以来国共谈判重要文献》，新华社编印）

军事三人小组订正及执行 二月二十五日整军方案之 初步协议草案

三人会议兹同意以下列各条件，包括于一九四六年二月二十五日签订文件。即《军队整编与统编中共军队为国军基本草案》之修正案中^①，此项条款之订立，系为使政府及中共均受某种谅解之约束，俾所需之正式文件加速制成并通过，并使最后结束冲突之命令，得以立即发布。（此条双方同意。）

一、政府军与中共军在东北及内地之特定配置，必于此时成立最后协议，并据谅解，此种配置应指地点而非指区而言^②。（此条双方同意。）

二、前经协议之政府及中共军兵力总数比率，不得更改^③。（此条中共表示愿考虑。）

三、前为军队集中于特定地点所订之各时期^④其第一期（原订十二个月）应改为六个月，惟有特殊规定者除外。（中共声明只是集中期改为六个月，复员期仍应照旧。）

四、执行部应立即确定一九四六年一月十三日起^⑤，关内被政府军或中共军所占领之各地，除另加指示者外，应令各有关部队在本协定签字后二十日内撤除此等地方。（此条双方同意。）

五、执行部应立即确定一九四六年六月七日本正午以后^⑥，被

政府军或中共军所占领之各地，除另加指示者外应令各有关部队，于本协定签字以后十日内，撤出此等地方。（中共主加东北二字，国方反对，尚未协定。）

六、中共同意政府在哈尔滨驻军一团，人数不得超过五千人，并同意成立一联合政府。（国方只允委任中共可以接受之人士为市长。）

七、中共同意将其部队集中于规定地点，双方谅解，政府军不得移入此等空出之地区，且现已成立之行政机构及维持地方安宁之保安队，应继续存在^⑦。各方更经协议，在此地区之交通应予恢复，对进出口货物，不予限制，且与邻近之地区保持交通之自由。各方更协议，地方货币应停止发行，现有之地方货币应根据中共及政府财政当局之间相互协议，以国民政府之通货逐渐自流通中收回。（国方声明在国府改组后，地方政府须行改造，东北不受此限，另行解决，苏北亦除外，保安部队数目，须与国方各县数目相同，地方货币暂不规定，中共表示，保安部队数目可以同意，东北可另行解决，苏北绝对不能同意。）

附件：

中共军不驻防之地区（下列各地及时间未协议好）

依据本协定第七条，中共同意在实施一九四六年二月二十五日整军时（在一个月至三个月之间）应执行下列各条件（对此共方未同意）：

中共军将不驻防或集中于任何下列各地区之内：

安徽：全省。

江苏：淮安所在之纬线以南，淮安在外。

山东：（一）枣庄区。（二）胶济铁路。（国方加铁路线上煤矿，中共坚决反对。）（三）鲁东北。（未定）（四）滕县。（未定）（五）德

县。(国方要求，共方未允。)

察哈尔：张家口纬线以南，张家口在外。

热河：承德纬线以南，承德在外。(国方仍要求承德，共方不允。)

湖北湖南地区：该区中共军应于两(或一)个月内移入河北。

山西：闻喜。(国方仍坚持)

东北：除黑龙江全省，兴安全省及嫩江省中部及北部，吉林东部以外之所有各省。(共方均不同意，只允商量安东城一地。)

备 注

①在六月休战谈判中，根据国方之要求，本拟商定一整军方案之修正案，但后以国方提出种种无理要求，难于短期达成协议，马歇尔将军遂建议先商订一初步协议，作为正式停战后商讨修正案之基础，此即本初步协议草案之由来。

②整军方案之基本思想即在于“军政分治。”部队应分别集中驻扎于若干地点，俾便利训练。防区制应打破。本条即申述此种思想。

③国共双十协定曾规定中共军缩编为二十个师，嗣后整军方案规定国共两军总数比例在方案实施第十二个月后政府军为九十个师，中共军为十八个师，第十八个月后政府军为五十个师，中共军为十个师。

④整军方案原规定整军复员应于十八个月完成之。前十二个月为第一期，后六个月为第二期。

⑤北平军调部和字第二号命令：“双方部队即日隔离并停止作战，指挥官应采取各种步骤恢复一月十三日夜晚十二时之情况”。唯关外因政府军迄未遵守《停战协定》，至六月七日东北休战令生效后，始入于休战状态。

⑥政协和平建国纲领附记规定：“凡收复区有争执之地方政府，暂维现状，俟国民政府改组后依施政纲领政治一项，第六、第七、第八三条之规定解决之。”（即实行地方自治。）

（一九四六年六月原则同意）

（摘自《六月以来国共谈判重要文献》新华社编印）

国民党中央宣传部 部长彭学沛的声明

蒋主席于六月二十二日宣布，将停止前进追击命令时效，延至六月三十日为止。在此期间，政府一再忍让，以期建立和平统一之基础，乃迄至今日，仍未获得完满解决。唯政府对共产党问题，一本政治解决之方针，始终不渝，尤以我国八年血战之余，人民痛苦，火热水深，不能使之重见战祸。而美国政府特使马歇尔将军，为中国为世界祈求和平之一片热忱，更不能使之失望。以此，政府仍请马歇尔将军继续调解，期待和平解决。但中国共产党，必须停止其军事进攻与破坏交通之行动，以证明其诚意，并开诚切商整军实施方案与指定驻军地区之协定，限期成立，则政府仍当曲予容忍。这一问题，如不获具体解决，则其他各种协定，皆不能作有效之实施。尤其军队驻地，如不指定，则双方部队散驻原地，彼此不能隔离，冲突仍无法避免。一月十日停止冲突协定之所以未生效果，甚至二月十一日恢复交通协定之所以迄今未见实行，且破坏进行，有加无已者，其故均在于此。斯乃半年来经过之事实，为中外所共睹者也。今停战命令虽已期满，政府对于和平统一之方针决不变更，除非共党进攻国军，如最近在山东潍县大汶口及山西大同附近等地之昼夜猛攻，则国军不仅为自卫计，且为保卫人民生命财产和维持地方安定秩序，职

责所在，不能不加以抵抗和驱除。此外中央军队不对中共军队采取军事行动，以静候各项未决问题之解决。深冀此种相忍为国力求政治解决之苦心，当能促中共之深切反省，进而披沥诚悃，成立协定，斯政府与全国人民之所厚望者矣。

一九四六年六月三十日

(原载1946年7月1日重庆《中央日报》)

中共代表团发言人 对时局发表书面谈话

长期停战，全面停战，原为吾人一贯之主张，不幸未获政府当局同意，致形成目前发展不定之局面。在延期休战的八天中，关于完全停止东北冲突、恢复交通及解决执行部和小组中某些争议等问题，均已获得一般协议；而整军方案之修正条款，经马歇尔将军不疲倦的努力，第三方面的热心奔走，与中共方面最大的让步，本可完成初步协议，惜因政府方面坚持无理要求，超出整军范围，并破坏政协及整军原则，致协议未成，吾人对此表示甚大之遗憾。今日国民党中宣部长彭学沛先生所宣布的公告，其形式甚为特别。一方面声明“中央军不对共军采取军事行动”，但并未说明政府方面是否已曾发布此项命令，尤其未说明此种休战是长期抑或短期。另一方面，却指摘中共部队在进行军事进攻与破坏交通，以便其在“自卫”、“保卫人民生命财产与维持地方安宁秩序”、“实行部队隔离”、“恢复交通”等借口下可以采取军事行动，“驱逐中共部队，不受任何限制。且在实际行动上，政府军队早已有此布置，如对我中原军区“鄂豫边区”，政府军已经发动了二十一个师的大举围攻，其命令中有“聚歼”之语。如对我苏北解放区，政府军正在组织所谓难民武装还乡队，准备以武力打入苏北。如对我山东解放区，政府第八军正在胶济路上进攻，并已攻占青州。如

对我热河解放区，政府军正在部署从朝阳、北平两方面向承德进攻的兵力。而这些地区，除中原区外，正是政府方面坚持要中共完全退出的地区。因此，我们很怀疑彭先生此项颇为特别的声明，确在企图掩饰如上事件，且为造成新的事件之伏笔。但不管怎样，中共方面仍坚持争取和平、反对内战的立场，仍愿在马歇尔将军赞助之下，继续商谈，求得政治解决。不分关内关外，我们都在主张长期停战。只有停止一切武装冲突，才能有利于政治解决。没有任何武装冲突，交通方面不致隔断，人民也不致流离。为避免冲突，实行军队驻地隔离是需要的，但绝不能只要求中共一方撤退，更不能因军队转移，连当地政治机构、治安组织都要跟随转移，那才是真正的“防区制”。我们为达成协议，曾不惜重大让步，但让步应是双方的，应有限度的，我们决不能作无底止之让步。而政府方面也应在三人会议继续商谈之中，拿出诚意，多方研讨，并开政协会议，求得一切协议的完满解决，以慰全国人民和平之望。我们于此，深感马歇尔将军之勤劳，特此申谢。

一九四六年六月三十日

(原载1946年7月2日重庆《新华日报》)

周恩来招待中外记者 答复有关时局各项问题

周恩来同志三十日下午八时，在中共代表团招待中外记者，答复有关目前时局各项问题如下：

问：今日中宣部公告中，曾称“整军实施方案与指定驻军地区之协定，限期成立”，不知期限多久？

答：不知道。今天我见马歇尔将军时，他也未提及。

问：你是否认为现在的局势，是休战的延长呢？

答：我从马歇尔处得到通知，他说：政府要发表一个文告，内容是继续停止进攻，继续谈判。但这只是一个文告而已，未见政府下令继续休战。彭氏之声明，说在某种情况下不进攻，在另一种情况下，还是要有军事行动。所以，这不能算是有期限的休战，更不算是长期停战。也许彭先生之妙处就在此。比如在江北，政府现有几个军，武装所谓“难民”还乡，且正准备借保民名义，先向苏北发动进攻。又如在山东胶济路上之政府第八军，借保护交通名义，向我发动进攻，已于三日前，占领益都。诸如此类事件，政府可以随时利用借口来发动战争。并且公告中写着“驱除”两字，这不是进攻是什么？当然，照彭氏的话来看，在国民党军队暂不拟发动进攻的地方，或可暂保和平。总之，这个公告，可作多种不同之解释，看你愿意用哪一个。这就是这个公告的妙

处。

问：据各报所载，整军的关键，似为防区问题，不知防区究竟如何划分？

答：关于军队驻地问题，整军方案中已作了原则规定，如华北驻多少，华中驻多少。现在则要把它具体化，如各师驻于何处，军部驻于何处。依政协决议，军事部分与整军方案之规定，此问题不应与政治问题分开来谈。政治协议的原则，是军民分治，以政治军，军党分离。因此，只有先改组政府，成立民主统一的国防部，才能处理这些问题。但政府坚持要先谈军队驻地问题，我们为求得和平，又作了让步，答应先谈驻地问题。然而，这决不能改变政协规定的整军原则，即军队的正式整编，必须由改组后的国防部，经军事调处执行部来执行。在整编中，军队应与地方行政分开，不干涉地方行政。整军的另一原则，就是军训、军政、军令分开，这就是马歇尔将军根据美国军事制度的精神提议的。按原则，补给区没有军队指挥权。军队在战争时管作战，在平时管训练。而国府主席则经过国防部，行使统帅权，并须取得国府委员会或国会之同意。因此，目前谈驻地问题，不应该违反这些基本原则。现在政府提案，要把军队驻地与当地民政连在一起，变成以军干政的防区制，或军管区，师管区制。这就是国共两党在这个问题上的分歧。政府认为苏北威胁南京，承德、张家口威胁北平，铁路沿线中共部队威胁交通，应一律撤退，实在毫无道理。因为整编统编之后，大家都是国家军队，不能说谁威胁谁。反过来，如果我们也说南京威胁苏北，北平威胁承德、张家口、铁道线上驻军威胁附近各县村庄，那么，问题便无法解决。这样的提法，并不是从国家观点出发的。政府要求虽如此不合理，但我们还是让了步，答应可以在某些地区不驻兵。然而政府还是不

满足，一定要这些地方的党政军民众团体一律撤出，实在太不合理，并且超出整军的范围，是我们不能接受，也不能考虑的。

问：马歇尔所提的过渡方案，内容是什么？其中哪几点是中共能够接受的？

答：此方案，政府尚未同意。其内容我也不便宣布。但可奉告诸位：中共对其中绝大部分而且是极其重要的部分，包括驻军原则，军队比例和东北问题的处理等，大都是同意的。但政府坚持要接受其所指定的区域，致使方案未被同意。现在政府的“接收”，已从东北发展到关内来了。照这样逻辑发展下去，最后只有“接收”到延安，才算完事。

问：你觉得马歇尔之过渡方案，政府若能大部分接受，那是不是今天就可以成立一个协议，而不致如现在仅发表一个含混的声明？

答：是的。

问：以后商谈，是否还根据马歇尔的过渡方案呢？

答：我希望如此。

问：以后商谈方式，用三人会议，还是间接商谈？

答：可能两种方式都用。

问：整军既以改组政府为先决条件，而中共至今尚未提出改组政府问题，即使整军获得协议，此项协议将如何执行？

答：对的，我们曾数度提出公开政协会议，至少应召开政协综合小组会议，来同时解决政治问题，并曾在致蒋主席及政府代表之建议书中提出过。但政府坚持先谈整军问题，对召开政协并不积极。我们为实现和平，也迁就政府，但我们并未放弃这个主张。同时仍在督促政府召开政协会议，迅即召开政协及其各小组会议。我们认为这也是打开僵局的一条出路。

问：改组政府既是原则问题，但据报纸所载，似乎马歇尔着重于实际细则问题的解决，是否如此？

答：不是，马歇尔很注重原则，否则整军方案何由产生。不过解决问题时，总要先谈具体问题。中国政府之必须改组，是符合于去年十二月十五日杜鲁门声明及莫斯科三国公告的。马歇尔将军对此，亦甚关心，但此问题不在三人会议或军事小组范围之内。

问：近阅报载，苏北中共军有将撤退之说，是否属实？

答：并无此事。

问：你对中宣部公告中所称潍县、大汶口、大同被攻击事，如何解释？

答：潍县冲突，因该处国方第八军向益都进攻，并进占该地，我军为牵制起见，曾破坏该地铁路，以阻其进攻，这是战争中之状态。大汶口事早已过去，目前之传说，我并无所闻。大同则系阎锡山利用日伪军，向南进攻，我曾在大同附近集中军队若干，加以牵制。我可负责声明：绝无进攻大同之事。相反的，在豫鄂边区，政府军已向新四军李先念部进攻五天了。国方进攻之部队，有九个军二十一个师，已占领去四个战略要点，刻平汉路两侧均在激战中。政府的计划，是要聚歼该地我军，而政府却在宣传我军向西移动。现我们已与该地失掉电讯联络。据我想，该地我军为自卫计，可能于政府军力薄弱之处，设法避开惨遭消灭之命运。国方占领该地我军之四战略要地为虎湾、佛塔山、邓店、杨平口。

一九四六年六月三十日

（原载1946年7月3日重庆《新华日报》）

附：马歇尔与周恩来会谈记录

(1946年4月29日)

马歇尔：我首先想知道你去南京的计划进行得怎么样了？

周恩来：房子尚无确实消息，可能明天会有消息来。我想，在5月2、3日即可启程。至于车子，徐永昌将军已答应设法，另外有些人可与参政会搭飞机走。同时，也得看你的计划如何。

马歇尔：我尚未最后确定，不知你打算怎么办，而且也不知蒋委员长究竟何时能去。照现在看，委员长或明天走。我问过皮上校关于你的房子问题，他相信一定可以解决，至少刚到时驻旅馆总是可以的。我也问到你的通讯事宜，我想，你只要有自己的译电员，我的电台总是可以供你使用的。另外，你们还可以通过延安美军的电台通报。我自己可能会随委员长同天去南京，我不知他明天会不会动身。

周恩来：若你走了，我想在两天之后我也可以走。电台一到就可以架起来。我这里还有许多事没有办，所以还得留些天。如果一切都能解决，当然我可以马上就走。如果还有问题的话，星期四也可以走了。

现在的问题是要把你的主要意见报告延安。民盟的提议我们正在考虑中，他们今天12点钟可能来看我。原来设想，如果政府可以赞成民盟的提议，先派一个调查团去，把政治问题商量好，这就可以把前天谈的问题拟成方案。军事问题可另行解决，恢复

交通，改组东北政治经济委员会以及各省政府，这些问题前天都已谈过。这样，经过调查，获得一个一致的协议，定出建议案，三人会议据此商讨，政府即可加以批准。这也是很好的办法。这是我最后的意见。至于以前问过的政治民主办法、三三制、停战办法、交通问题等（军事问题由三人会议解决，如整军、驻地、比例等等），这一切，凡是交换过意见的，大致上我说过的都可以做。在我们方面，觉得应该迅速解决停战问题，实现停战并停止运兵，不知蒋委员长是否仍坚持原意，即先打下长春，再派军队接收各地？

马歇尔：我昨天下午5时至午夜和委员长谈话时，已经告诉他民盟的建议是先停战，再开三人会议，并说他们还提出了一些人事问题。我又告诉他和你谈过了。经过长时间讨论之后，委员长仍不接受。你说过许多次，说东北局势有了很大的变化。但中共方面对协议有不同的解释。例如在我听到及读到的记录中，你代表中共所解释的“主权”和委员长观点中的“主权”，就各有不同。但这一事实依然存在，即主权意味着管制，没有管制便没有主权。可实际上，中共军队目前分布的情形，使得政府军无法依照他对确立主权的了解前进，特别是履行中苏条约。我对这种局势恶化以前的情况是熟悉的，看来局势是更坏了。执行小组仍未能进入东北，以确保不致有更大的战事，并调整中共军和沿铁路线前进的政府军之间的各种问题。这些情况你我二人都是熟悉的，我当然也都说给蒋委员长听了。

现在他的说法是，关于前两个月政府军在东北的行动，除了有一支部队在停战令之前向南转进以外，都是象中苏条约所规定和1月10日停战协定所同意的那样，是沿着铁路线前进的。现在中共军队对沿着铁路线北进的政府军的抵抗和攻击，在任何协定

中都找不到根据。而我猜想，这仅仅是出于两种想法：一是对政府军仍在向零散在各地的中共部队进行攻击一事，感到愤懑；二是寻找机会以迫使(政府)在重庆对于政治问题，特别是东北的政治问题进行其所渴望的谈判。

经过长时间的努力之后，我记得政府方面曾好象同意过这样的建议，即要停战，得先使中共撤出长春，由政府军占领，然后政府愿意把东北的各项政治、军事问题交给三人会议考虑。据我了解，在我还没走之前的某些时候，你也提到过差不多同样的建议，就是接收到长春铁路的一段后即开谈判。我也极力讨论民盟的建议，先就地停战，然后即谈判。委员长认为这种办法不切实际且不当。他认为，如果要谈，应由三人会议来谈，就地停战一点他不同意。但他的确在他过去的观点上做了如下的妥协，即用谈判的方式来解决东北长春以北的问题，而在谈判获得协议以前不继续进兵。

我在同委员长谈话后，曾对此作了深入的考虑，并设想如何对你说明。我想最好是这样做。虽然，我很遗憾地这样说。但在目前这种情形下，我必须把这点说清楚。而且在这危急局势下来致力于谈判，我可能做的最好的也就是如此了。换句话说，就调解而言，我觉得已无能为力了。我想你是可以了解这一点的。为了使各种不同的意见和态度能取得一种妥协，我已竭尽了全部心力。我看不出在继续的商谈中还能再有所获。就我和委员长的关系而言，正如我过去告诉过你的，我的处境已大为改变。因为，对于过去的一切协议，我所得到的政府人员的议论是，我能够成就任何协议，但这些协议都是不会履行的。因此，目前，当我企图说服政府采取某些步骤时，我遇到了很大的阻力。我再说一遍，我是了解你所概括的那些在你看来是政府方面的违反停战的行动的，

如广东的事；调动军队应加以报告的事；认为东北不在执行部权限以内的事；政府军队在东北继续作战，根本不打算让执行小组在那里，即不想真正停战的事。但这一事实也仍然存在，即我已竭尽了一切才智。我也试图告诉你，在我看来，你是政府认为可以谈判的基础。

周恩来：我能够感觉到你回来后对中国人民的灾难的焦虑。你对中国的团结、远东的和平，显然用尽了一切力量。我正为此不断地想办法，想一同来解决困难。我也和你一样，我很了解，委员长的认识和做法首先使我感到解决问题变得更加困难。

先说政府一定要接收长春或打下长春，这从一开始我就听到说是确定了的。委员长昨天告诉你的正是如此。这并没有使我感到意外。关于民盟的提议，军事上各就原地停战，和政府方面应改组政治经济委员会，把长春铁路放在委员会之下，做到形式上接收，这些意见我都告诉了延安。因此，我正在尽量设想一切委员长能接受的办法。不过，委员长有一个基本观点，就是凡他所要求的，不管情况如何变化，哪怕这些情况是他自己改变了的，他也都要实现。至于我们大家答应了的，则无论情况被他变成什么地步，他也必定要求做到。可是需要他们自己答应的，却一定要在他不得已时才会答应，等到答应时也往往过时了，以致总是弄成难以解决的情况。其原因，就是他的一些观念很难改变。其一，他不愿承认中共有力量的地区，到不得已时才承认一部分，特别是对东北，他有这种不承认的心理。直到今天，他还在做文章，说东北只有土匪，所以那里只有剿匪，并无调处。其二，凡他能用武力的，他都要用武力，只是在不得已时才会谈判。其三，他是中央，所以一切要听他的命令，只是在不得已时才会让一些步。因为有此三点，自然很难谈拢，就是过去的一切协定，也只

是在不得已时才承认，现在又用各种办法修改过去的协议。这些他不是不知道或不同意，不过有意由顽固分子出面。就是革新派也并非真的是革新派。委员长一方面要革新派这样做，另一方面又要和平分子来和我们谈。委员长愿意二者同时兼用，由他操纵。他拿顽固分子来嚇我们，又用和平来哄我们。如最近国大的延期就是一个证明。目前的延期既然是对的，委员长便应赞成主动的说服旧代表，这样就可以解决了，问题很简单。然而他偏要使之复杂化，说非如期开不可，一定要大家建议他才表示不得已而接受。于是CC便鼓动旧代表要5月5日开会，或自动开会，到了南京还要闹。这些委员长其实都是知道的，他故意要使之复杂化，弄得各方面都不高兴。如果问他，他说是下面搞的，其实他的演说已经给了暗示。这是两面手法，故意把一切搞乱。对东北问题的态度也是如此。

关于东北问题，我还得说几句。你有一种看法，认为1月10日以后政府军仅只接收过长春铁路线。事实并非如此。我想你没搞清楚。我已经说过许多次，有过多少次机会给他去接收长春铁路线，他不去，专门打我们。停战令以前他打热河，向平沈路南北两侧出击；3月间又向东向南打；4月即3月27日协定以后才向铁路线打。这说明其中心是打我们，当土匪来处理，而不忙于接收。本来在沈阳他已经和苏军连起来了，他本可以开进沈阳的，苏军到3月初才走，可他不走。他还有两个观点：首先，苏联已答应给他长春铁路线，我方又同意他派军队去接收主权，即长春铁路线。他的意思是，你答应了的，无论如何变，反正要做，而我则可以自由破坏协定。我方的态度是清楚的，我主张停战，没说过应该打。我主张派执行小组去，去后使一切冲突停止下来。再者，我们总是努力使他们和长春铁路线上的苏军连结起来，以

便于接收。直到3月27日以后到4月中旬陈诚离渝前，我还说，若现在停止冲突，长春、哈尔滨的情况将不会有变化。但他不愿意，定要破坏协定。我实在不懂这是为什么。一切情况都表明是他在变。战争的实际情况造成长春铁路线被切断，我们打下了长春。因为他们当时已打下了8个地方，我们为自卫打下了长春。你责怪我们打长春，而不问他何以打下我们8个地方。我承认战争改变了情况，我们的力量大了，地方多了，但我方在4月中并未有意造成这种局势，而是愿意寻求解决的。直到现在，我方仍然如此。委员长几次可以解决而不解决，因此你实在没有理由责怪我在谈判中不实行协议。

前天你说到美国的问题，我研究了，也知道并无攻击个人之意，而且认为你代表美国政府所做的是空前的、从未有过的、为中国实现和平民主安定的努力。延安和我的意见，主要是在联合政府未成立，东北内战未停止前，美国不要借款。我也发过一个私人电报，认为内战应该停止，联合政府应该成立，否则内战会扩大，一党专政的政府无法改组，这将是中国的大灾难。美国通过你的努力是要帮助中国，使之变成和平民主安定的中国，但若现在再运兵借款，则会得到相反的结果。这并非反对你的努力，而是建议如何做。美国今天手里握有促使远东和平的一种力量，这就是不运兵、不借款。至于说中共在某些地区的工作是反美的或不与美国合作的，我想你可以得到相反的证明，这不是延安对美国的態度。各解放区是愿意美国做朋友的。甚至在东北，我们都欢迎执行小组去。这表示我们愿意合作，包括东北在内。而且我们是要在和平、民主、农村改革、建设工业的基础上来合作，而非表面的敷衍或变成官僚资本利用美国的借款造成几个垄断者。例如，你知道，中国建设银行公司和许多中美合作机构，又

都变成了独占机构，即使美国政府、特别你好心帮助中国来建设，但在不民主的政府、个人独裁、少数人垄断之下，所谓中国的建设只会得到相反的结果。

至于我们对协议的态度，你可以看出我们是非常努力的，直到3月巡视时，还总想把事情弄好。虽然国民党不实行，我们并不认为不得了。后来东北闹大了，影响了1、2、3月的协议，二中全会更使问题恶化，使你的努力不得结果，我们的努力也遇到了障碍。但无论如何，我们总是力求东北停战的，停战以后仍要实现一切。在第一次谈话中我就说过，希望多派象你这样的美国朋友来参加各种工作，甚至认为没有他们参加不容易解决问题。我一方面表示信任，一方面表示愿意解决问题(包括东北在内)。我知道我们都遇到了一个最困难的问题，即或者用武力打下长春再谈，或者我方同意他们军队开进去再谈。我面临着更大的困难，应如何解决？而且现在情况是，如果停战定要拿下长春才行，那么有各种可能：第一，长春他打不下来怎么办？第二，长春他打下来了，别的地方又失去，铁路线又断了，怎么办？因为你打长春，我便可以打别的地方。第三，打下长春，觉得很容易，于是又要打哈尔滨怎么办？还有，第四，打了长春，只有一切情形确如委员长现在设想的条件才有停战的可能，这很无把握，如同赌博一样太危险了。

我还在设想把战争停下来，使他能接受先停战再谈判的方式。中心的问题是所谓接收主权。但接收首先是从日本人那里接收，第二是由苏联移交。现在这些都不存在。某些地方因内战的关系，已由我拿下。过去如停战，还可向苏军接收，因不停战，以致有些地方由我控制了，那里已没有主权问题，需要用另外的方式来解决东北问题。而且我在东北政治上只要三三制，我只占三分之

一，军事上只提重订比例，并未说不整编，不复员，或要独霸，经济上，工业重心已在政府手中，铁路要成为国家的企业，因此他也没有根据说我要独霸东北。这样总有办法解决东北问题的。

马歇尔：总而言之，我理解委员长的意思是，只要占了长春，冲突即可停止。然后他亦可以同意就以前他所拒绝的东北其它问题进行商谈。这是指军队驻地问题和政治问题而言。在此以前，他只愿意商谈怎样接收东北铁路各主要点的主权问题。现在，他准备谈长春以北地区。在我看来，很明显，这里的困难始终是缺乏信心。而与此有关，还有一些人极力企图挑拨这种怀疑的情绪。这种现象久已有之。不知道每一方面是否都能正确了解对方对自己的疑惧态度。比如，你和你方的人员对于国民党中央有无诚意深为疑惑，但同时，中央政府中人士也非常怀疑中共方面，特别是在东北问题上的诚意，我被夹在这两种猜忌之间。委员长的态度，是不同意民盟提议的停战办法和使中共有可能提出政治意见的种种办法，但他明确申明可以由三人会议来讨论。就他一方面而言，这实在是一个大的变化。我理解，你的困难是那些军事领袖，他们正在打胜仗。但事实依然是，中共及中共在东北的将领只看到战场的情形，他们即使了解也不关心他们这种行为的后果是什么。我也感觉到，当权的国民党的政治人员生怕真正的联合政府的建立会对他们形成威胁。他们只看到他们眼前的利益。同时我想你也是在为中国及其整个人民设想，究竟可以为他们做什么？反对他们又将如何？这是我们应该考虑的全部所在。我再说一遍，我没有别的办法了，我已竭尽全力。而如果我以前提到的办法你不能接受，你无疑可以直接去找政府出席三人会议的代表，因为我已尽了最大的努力了。

我想我明天就走，确定时我会通知你。

周恩来：对你最后的努力，我很感激。我们所在做的，也正是你的意思。委员长的意见，我将电告延安。我也将把我的意见告诉延安。我只能如此做。我知道委员长要做什么，你的努力我是信任的。现在这种时候找政府代表也没用。因为我已经说过，他并不是委员长的亲信。民盟对此当然很关心，我自然要告诉他们。也许他们正希望你去。但若委员长走了，你去也没用。我只想今天把我和你的意见告诉延安。我得到延安的回电后再到南京来想办法，同时延安也会再想办法。回电如明天不到，后天定可收到。我宁愿到后天再走。遗憾的是前线还要有牺牲，但看来也别无办法。

（杨奎松译自《马歇尔将军与周恩来将军会谈纪要》）

军事三人小组会议记录

1946年6月22日、23日、24日马歇尔将军，政府代表徐永昌将军、俞大维将军和中共代表周恩来将军，在南京宁海路5号马歇尔寓所举行会谈。下面是会谈记录。

一、1946年6月22日

马歇尔：我们继续开会。如果你们没有反对意见，我们将开始讨论我为具体安排东北停战所提出的草案。第一段，“在……的基础上……”先生们可以接受吗？

徐永昌：可以。

周恩来：可以。

马歇尔：第二段。

徐永昌：你可以用英语以记录速度来读吗？

马歇尔：可以。“在将要继续执行的从6月7日中午开始15天内停止一切前进、攻击和追击的1946年6月6日停战令的基础上，为实现满洲的完全停战，我们三人委员会将发布以下命令”。

徐永昌和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第一段：“除下文中的特别修改外，1946年1月10日停战协议将继续执行。”

周恩来：我提议，增加下列的词句。在“修改”一词之后，增加“或有三人委员会的命令”。徐将军能够接受吗？

徐永昌：我希望周将军用汉语重述一遍。

（周恩来用汉语重述。）

徐永昌：可以接受。

马歇尔：徐将军表示，政府可以接受这一修改，因此，这段通过。第二段：“处于接触或实际交火状态的部队的长官，应命令其部队立即停止战斗，并在执行小组到来之前，通过建立与对方长官的联系，来实现局部的停战。双方必须立即使各自的部队脱离接触。”徐将军同意吗？

徐永昌：政府可以接受。

周恩来：可以接受。

马歇尔：第二段通过。第三段：“被发现处于接触或实际交火状态的部队，应由执行小组在现场根据情况，要求其一方或双方后撤一般为30里的指定距离。1946年6月7日中午确认已经存在的局部状况，应当给予特殊的考虑。如果发生争执，应当接受长春执行分部美国高级军官的决定。”

周恩来：我提议30里改为15里。徐将军有什么意见？

徐永昌：对我来说，写出的第三段完全可以接受。

马歇尔：提出的修改意见是从30里改为15里。我想问一下徐将军，他是否愿意具体解释一下？

徐永昌：我赞成30里，而不是15里，因为部队脱离得越远，冲突的机会就越少。

周恩来：关于脱离的距离，我认为应该有一个附件，以对每一种情况下的距离作出规定。因为在过去，执行部中已发生过关于部队应该后撤多远的争论。我认为，有四种情况，根据情况的不同，脱离的距离也应有所不同。

一、一个党的部队驻在城内，而另一个党的部队驻在城外，

在此情况下，后撤就只能由一个党——在城外的一党来执行。

二、一个党的部队驻扎在铁路沿线或铁路线上。在此情况下，铁路线上的部队应从铁路线上撤退。另一个党的部队将靠近铁路线，因为驻扎在铁路沿线的—个党的部队将要撤离。

三、分开线与铁路垂直。在此情况下，双方部队当然应该后撤同样的距离。

四、两支部队在开阔的野外相遇。在此情况下，可以通过两党后撤同样的距离而容易地得到解决。

我认为，应该有一个包括上述四种情况的规定。这将为我们解决地域问题上的争端提供极大的帮助。因此，我根据执行部的经验，提出以上四点。当然，这样的规定，将会对部队驻在城内的党更为有利。我认为，就分开部队来说，15里就足够了，因为满洲的情况与中国大部分地区不同，满洲的村庄较少，两党部队绝大多数情况是在村庄集中的北方相遇。如果部队后撤太远，就会使他们难于在靠近第二个村庄集中的地方驻扎。根据我提议的规定，两党将后撤15里，这样，双方部队分开的全部距离将是30里，这就足可以避免发生任何进一步的冲突。

马歇尔：我可以问一下周将军，怎样给那四个例子一个正式的表达？他提到的附件，将怎样发布？我们如何将它向执行小组提出？这一文件，例如在其形式方面，是否适合于广泛的发布？他的提议是否要送达执行部，逐一地给予执行小组成员，以作为对他们的具体指示的一部分？他将怎样正式表达他的提议？

周恩来：我的提议可以形成这一文件的附件，或当作单独的决定和指示提出。至于决定是否与这一文件一同发布，或送达执行部以分送各执行小组，对我来说，则是无关紧要的。

马歇尔：徐将军？

徐永昌：第三段原来的文字表述：“应由执行小组在现场根据情况，要求其一方或双方后撤一般为30里的指定距离”，它是说“根据情况。”周将军举的第一个例子，是一个党在城内，一个党在城外，只有一个党必须撤退。周将军举的另一个例子是要求双方都必须后撤。它表述为“根据情况”，因此，它对于决定哪一个党应该撤退就显得十分清楚了，而不管是一支还是两支部队必须后撤。当然，如果作出一些具体的规定，可能会有助于减少困难。

马歇尔：我从以上的陈述中认为，徐将军并不反对考虑对执行部发布一个给执行小组的具体指示。如果这是正确的，我建议周将军或我准备一个这一具体指示的草案。

徐永昌：在那一草案中，我们将规定那些不同的情况、撤退的方法以及多大的距离吗？周将军说，这一距离应包含在主要的协议中。

马歇尔：周将军希望我来起草，还是他自己起草？

周将军：我希望你来起草。

马歇尔：好吧，我将让一些工作人员来为我起草。让我们回到30里还是15里的争论上吧。这里，我们有不同的观点。徐将军和周将军还有什么更进一步的意见要说吗？

徐永昌：我赞成30里的距离，有两条理由。

一、部队被分开得越远，可能冲突的机会就越少。

二、与周将军的看法相反，城镇之间的距离大都是30里或70里，并且，在相距30里的地方，有一个中间车站或村庄。在多数情况下，如果后撤30里，部队将找到一些村庄；否则，如果他们仅后撤15里，周围则很少会有村庄，部队将难于驻扎。因此，我主张回到马歇尔将军以前所写的30里。

周恩来：徐将军所说的一切，肯定符合中国大部分地区的实际情况。就是说，在中国的公路沿线，各站之间大约相距30里或70里。但满洲的情况远不同于中国的大部分地区。在满洲，村庄相对集中在一个地方，形成为村庄的群落。从一个驿站到另一个驿站，最近的距离大约是90到100里。自日本人来满洲后，许多村庄遭到毁灭，许多村庄被并入大屯，交通沿线更是如此。我提出自己的建议，完全是根据那里存在的实际情况。当然，我建议的目的是停战。为了达成妥协的目的，我建议将距离改成20里，而不是15里，以使我们不要在这一小问题上产生过多的争论。当然，徐将军的说明中所提到一些情况，可能是正确的。在那种情况下，如有必要，环境又允许，部队也可以后撤60里或80里。肯定，他们不会以上述规定为借口，撤退少于20里的距离，因为20里之内根本就没有村庄。我所作的说明，完全是根据最近满洲来人所讲述的满洲的实际情况。我所想的一切，就是为了分开部队，停止冲突。我之所以提到驻在城内的部队不应撤离的情况，是因为城市太密。

马歇尔：徐将军愿意考虑20里的提议吗？

徐永昌：在仔细地阅读了原稿之后，我认为草案的写法很能适应各种情况。因为它指明“一般为30里的指定距离”，因此，它可以是25里，可以是35里，也可以就是30里，30里是作为一个标准。如果有机构处理撤退事宜，并决定所谓“指定距离”和所谓“根据情况”，我将对改为20里没有任何异议。如果情况需要部队后撤，不管是30里，40里，或者是20里，都是无关紧要的，主要的是我们必须有确定“指定距离”的机构。

马歇尔：既然我们没有在15里问题上取得意见的一致，我建议暂停讨论此事，继续讨论下旬。同意吗？

徐永昌：没有意见。

周恩来：没有意见。

马歇尔：我理解徐将军坚持一定的条件，所以，我愿意过段时间之后再继续讨论这一问题。徐将军同意吗？

徐永昌：同意。

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下一句是：“1946年6月7日中午确认已经存在的局部状况，应给予特殊的考虑。”我的这一句子，是我读了以下相似的句子之后重新起草的。“1946年6月7日中午已经存在的局部状况，应作为重新调整有牵连的部队的基础。”我之所以作出这一修改，是因为它是更好的句子和更好的英语。我的这一修改能够接受吗？我用“确认”一词，是因为如果我们等待准确的查证，将需要一些时间。但是，在此同时，必须处理现场的交火事件。我想把文件制定得适合于实际应用，使其在今天或明天终止交火，而不是在从现在起的六个月内。

徐永昌：我对那一修改没有意见，但要求在这里记下我向马歇尔将军提出的修改意见：关于6月7日前确认已经存在的状况，意味着一些机构不得不确定在那一特别时刻的部队的位置。

马歇尔：你能不能把它很好地写成句子？

徐永昌：用机构确定那一特别时刻的状况，与暂停讨论的20里问题，是同样的性质。

马歇尔：我是否可以这样安排：不管每一个句子是否清楚，在整段被通过和接受之前，所提问题都有被考虑的最后机会。我担心，如果象我们那样讨论每一个句子，并提出与那一段其他部分有关的另外的问题，我们将几乎得不了或者肯定得不了任何进展。

徐永昌：我们是否继续进行？

马歇尔：我还是等着听对那一句的讨论。

徐永昌：你是想知道两党对那一句的修改意见吗？

马歇尔：我可以把它留下或暂停对它的讨论，除非你们告诉我这句可以了或宣布接受。

徐永昌：恐怕那一句会给将来的争论留下余地。一方会说，某些地方在那一特别时刻是他们占领的，而另一方则会说出相反的东西。那将引起将来的争论。

马歇尔：那么，我建议，把这一句留待以后讨论。

周恩来：我完全同意这一句现在的表述，不过，既然马歇尔将军建议推迟讨论，徐将军同意，我也同意。

马歇尔：下一句：“如果发生争执，应当接受长春执行分部美国高级军官的决定。”周将军提议改为：“在长春的美国高级军官，应根据情况的紧急程度，向北平的执行部和南京的三人委员会报告。”考虑到周将军昨天和前天向我所作的说明。对于我刚才所读的他的修改意见，他还有什么新的建议要提出吗？

周恩来：关于美国军官的特殊权力，我想，最好不要在这里提出来。我建议，我们在关于执行小组、执行分部和美国军官的所有问题上，作出一个专门的决定，制定一份专门的文件。这不仅与满洲有关，而且还关系到中国的大部分地区。如果我们在这一段中写上这样一句，那么，我们就不得在其他的文件中写上另外的一些东西。在每一份文件中，我们不得不重复同样的句子。级别不同，职责和权限也同样不同。因此，我提议，制定一个专门的草案，以规定提高执行小组、执行分部和执行部的工作成效的办法。原先，徐将军向我提出，给美国军官以最后决定权，昨天，他又来一信，提议改为在解释协议和执行协议的方法问题上实行多数

票制度。因此，我重述我的看法。我们最好在此问题上达成专门的协议。否则，我们就不得不在每一份文件中写上那一类的句子。现在，在增强执行小组、长春执行分部和北平执行部的职能方面，我已想出了以下办法，当然，这并不一定全面。

第一，关于执行小组的职权，我想出了三条规定：

一是报告紧急事态权。不管中国军官是否同意，美国军官有权直接呈送报告。

二是决定进行调查权。最初，这是由白罗德将军提出来的。他提出，执行小组中的美国军官，可以决定在何时何地对该组管理范围内的军事行动进行调查。

三是对军事冲突采取行动权。如果发现发生了军事冲突，他可以马上命令停止冲突，也可以命令有关部队后撤，因为在这一协议中已作出了后撤的规定。

关于执行小组。因为执行小组面临的主要问题是武装冲突，所以，如果授予了小组中的美国军官三种权力（上面提到的），就表明了我们对于美国军官的尊敬。另一方面，我们也不会推给他太多的困难。既然中国的两党都愿意停战，那么，他们肯定会接受这一尊敬美国军官的决定。

第二，关于长春执行分部和北平执行部，我有两点意见：

一、美国军官有直接报告紧急事态的权力。

二、除三人委员会和执行部达成的一般协议外，在两党出现意见分歧时，美国军官可以采取行动，执行三人委员会和执行部所发的指示和命令。

马歇尔：我弄不明白，你指的是哪一些美国军官。

周恩来：这一原则对北平和长春的美国军官都适用。

马歇尔：为便于我们正确地理解，你可以重复一遍你刚才的

说明吗？

周恩来：除三人委员会或执行部达成的一般协议外，在两党出现意见分歧时，美国军官（长春和北平的）可以采取行动，执行其上级机关，三人委员会或执行部所发的指示和命令。除此以外，昨天，我还提出了一个新的建议，就是协议的解释权问题。我愿意就我所提到的所有问题起草一个专门的草案。当然，由于我昨天才收到徐将军的报告，还没有来得及考虑，因此，可能有一些其他的要点，我没能考虑周全。但我认为，在我们正努力解决尚未解决的问题和尽力作出解决问题的决定之时，应该起草一个专门的草案。

马歇尔：徐将军是否同意制定一个专门文件来处理这一问题？它以1月10日和其后的协议为根据，适用于满洲和中国。

徐永昌：我同意周将军提出的制定一个专门的文件，以规定美国高级军官的权限的建议，但是，我担心把它与根据46年6月7日前确认已经存在的局部状况而决定后撤20或30里放在同一段中表述，那样，肯定会在执行小组中引起争论。在华北，过去已经有过许多次争论。在满洲，它也导致了同样的状况，没有一个第三党来打破僵局。虽然，我们通过了文件，发布了命令，但恐怕不能取得什么重要的成效，争论将仍然存在。因此，我希望能够制定一个解决所有那些争端的专门文件。而第三段，则象其所表述的那样，能够解决将来的任何其他纠纷。

马歇尔：我所理解的，正是周将军提议制定这一特别文件的目的。现在，既然徐将军表达了起草一个特别文件的愿望，并主张在这里讨论和通过，此时，再继续讨论第三段的剩余内容，解决周将军和徐将军就这段的前面部分提出的争论问题，就显得不那么实际可行了。因此，我建议，在特别文件问题上取得一致

意见以前，暂停对这段的讨论。同意吗？

周恩来：我有一个问题。根据徐将军对成效问题的说明，如果删掉了这段的最后一句，他好象就无法使这一文件取得成效。这就使我想问，如果删掉了这句，政府会有什么打算？如果保留这句，政府就愿意马上执行这一文件，以实现满洲的停战。那么，我愿意在这一句上作出大的让步，以使满洲的停战迅速地得以实现。

徐永昌：我本想在开始时作一番说明，但却进入了对这一特别文件的讨论。利用这一机会，我说明一下。

三个问题，即交通的恢复、复员计划的实施以及满洲冲突的停止等是压倒一切的问题。我很希望这些问题得到一劳永逸的解决。如果签署什么文件，我希望同时签署所有的那些协议。通过这样做，我希望能一劳永逸地解决这些问题，使它们再不会困扰满洲和华北。由于政府的停止侵犯性行动的命令已发出 8 天多了，目前满洲实际上没有冲突，因此，我们能够花些时间将这些问题一揽子解决。政府把这 3 个问题看作是压倒一切的问题，所以，它们应该一起解决，而不是先解决一个，过一段时间再解决另一个。

周恩来：如果徐将军希望 3 个文件一起签署（也许会有 4 个文件）。此时，则应该没有异议地接受这段，因为这一文件至今也没有能够签署。不过，如果接受了这段，就可能表明我们会议的顺利进行，并创造出一个良好的气氛和较高的效率。

马歇尔：先生们，我几乎不知道该说些什么。这里的争论如此之多，用一句美国话说，以至于我在理解问题上都有了很大的困难。我相信，周将军已经理解，政府希望在其签署之前，完成制定所有文件。今天上午开始讨论这一文件，是我提出的建议。

我们不得不从某一文件开始。我以为，也许这一文件是我们的困难最少之处。但现在看来，考虑周将军的建议，起草一个专门的文件，在执行小组和执行部问题上作出一些特别的规定，倒是十分实际可行的。如果一个令人满意的文件能够得到赞同，那三段的最后一句话也许就没有什么必要了。徐将军建议，不要过分看重最后一句，周将军则对其持有异议，对此，我感到迷惑不解。我知道，周将军会说，我们可以通过这一文件，可以删掉最后一句，并依赖于特别指示达成将来的协议。现在，在我看来，最后一个提议倒是很有道理的。

徐永昌：如果我们同意把它作为一个专门的附件，那必须作出一些具体的规定，目前的这一段话，包含了太多的“一般”和“确认”一类的词句。

马歇尔：我的回答是这样的：我想，我们已经同意，我应该起草一份有一系列规定的文件，这一文件，在我看来，将包括你们刚才所提各点，包括执行小组成员能够接受和吸收的关于具体问题的指示。按照军队和人民的一般理解，正在讨论的这些指示，将有多方面的含义。连，营，团，师，每一支部队的指挥官，不能让其指望看到给执行小组的指示。因此，就有必要原则地指出，这一停战命令将在什么情况下执行。如果不说一般为20或30里，那么，就必须具体地指明18，17，14或50。由于情况不同，那将完全不切实际。我们可以划掉“一般为15里”或“30里”的词句，而不划掉后撤一定距离的规定。我想，这是一个解决问题的办法，但是一个很不高明的办法，因为我们不能给部队一个原则的指示。

因为对后撤距离的要求不同，所以用了“根据情况”表述。这一说法不能删去，但部队中的每一个人都可能会问，这分别是指

多大的距离。至于选用“确认”一词，是因为我们今天就想停战，而不是在一个后来的什么时间。如果等待准确查证情况，那么，对现在的停战就不会有什么用处。例如，如果我们想查证1月13日赤峰的情况，至少需要一个月的时间。我说一个月，但我也并不相信，他们会查证得使每一个人都感到特别的满意。因此，我使用了“确认”一词。

俞大维：我之所以发表意见，唯一的原因是明天将会出现交通方面的问题。我赞同马歇尔将军起草的原来的文字，因为我们不能避免使用“根据情况”这样的词句，必须给于所有这些规定以一定程度的灵活性。在程序方面，马歇尔将军为我们提供了一个文本，这样，在出现争论和意见分歧的情况下，我们就能够作出决定。周将军提议，删掉那一句子。在我看来，我们必须在专门的附件中作出一些具体的规定，所用句子也不能有过多的意思，以使我们出现意见分歧时，能够作出决定。我想强调，我们必须把这一专门文件放在最为重要的地位。虽然可能会出现意见分歧，但这是正常的。现在，我们正进行着最为重要的努力，以争取得到一些将被贯彻执行的东西。

马歇尔：在专门的附件中，应该作出一些规定，以消除意见的分歧。第三段的最后一句，就是这方面的规定。周将军提议制定一个专门的文件，他们正拟定具体的语句。

先生们，现在已过一点了，而这一文件仍有许多内容没有讨论，我建议在明天上午以前暂时休会。

皮中敢：在专门的文件中，应作出一些修改，以消除意见分歧。

马歇尔：周将军提议制定一个专门的文件，并且，他们还提交了上来。现在，我们已有了这一专门文件的草案。但不管怎

样，我建议暂停讨论，并建议决定何时召开下次会议，以完成对这一文件的讨论。明天上午10点30分可以吗？

周恩来：政府方面对下一段的内容是否要进行很多的修改？如果没有很多的修改，也许我们能够把这一文件的其余部分讨论完毕。

马歇尔：我们仍然纠缠在第三段，我们不得不将其重写。

俞大维：为节省时间，我们应把它留给马歇尔将军制定。

马歇尔：可能还会有一些争论。我认为，在明天上午以前最好休会。你们愿意在这里开，还是到其他地方？

徐永昌：这里就很合适。

马歇尔：我才意识到，我违犯了中国的习惯。你们可能会以为，我这样做是为了强迫作出决定。不过，这也许是我们没有能够作出决定的原因。

周恩来：我们有什么消息要向新闻界透露吗？

马歇尔：我希望这次不要向新闻界透露什么消息。

徐永昌：我想提醒周将军，在我们讨论满洲停火和恢复交通问题时，他应让他的工作人员在复员和整编计划问题上作一些准备工作，以使我们在解决了前两个问题之后，能够解决第3个问题。

马歇尔：周将军已告诉过我，他正那样做着。

周恩来：黄将军和童、邓二将军可以与郭将军和徐将军开一个工作人员会议。

马歇尔：如果没有其他的事情。我们休会，明天上午10点30分在这里继续开会。

(谢春涛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二、1946年6月23日

俞大维：皮将军刚才告诉我，徐将军今天上午不能来，因此我只能讨论第三部分。

马歇尔：俞将军告诉我徐将军今天上午将不能来此，所以他，俞将军只准备讨论我们昨天讨论的那个文件的第三部分。关于其余部分，他缺乏足够的了解。因此，如果周将军同意，他愿意开始讨论第三部分，特别是因为他有他交通部的人在这里。可以吗？

周恩来：可以。

马歇尔：会议就这样进行。俞将军，请提出你的意见。

俞大维：关于恢复交通事宜，我与周将军有过两次，与希尔上校则有过多愉快愉快的接触。虽然我们的讨论还没有形成具体的条文，但总的意图双方已经了解了。根据我与周将军的接触，我可以看出他在这个问题上是很诚恳的，因为这个问题的解决将对这个国家的人民有极大的利益。今天的讨论可以友好地达成某些协议。政府在这个问题上的立场是，我们诚恳地希望恢复交通一事会迅速实现，越快越好。我直接和间接从周将军那里获悉，他们希望某几点能够协商，我愿借此机会重申四点，如果周将军愿意，我想要他做些修正。第一点是拆除(毁坏)碉堡。

马歇尔：你指的是碉堡，还是障碍物？

俞大维：确切的字眼儿在(执行部2月12日发出的)第4号特别指令里。第二点是在铁路管理方面使用共产党人士。

第三，周将军曾用非常坦率的方式对我说，他希望政府将不派任何铁路警察到那些已经修复了的地区去。

第四点，周将军希望包括铁路在内的一切交通都应恢复。政府原则上完全同意，但我们首先想特别强调的是恢复铁路交通。如果周将军接受这一原则，没有其它反对意见，我不想就这点的

细节再作讨论。

关于拆毁障碍物或碉堡，在执行部第4号总的指令里说的是，那些妨碍铁路交通的障碍物和碉堡都应被拆毁。尽管事实上在初步协定中规定的是，只有那种妨碍铁路交通运行的障碍物才应当被拆毁，但是我们准备拆毁铁路线两边1000公尺以内的所有障碍物等。不过，我们将根据马歇尔将军的建议作妥协的解决，即那种防护铁路车站、桥梁、隧道、工厂、仓库、火车站、水站等等所需的设施，都应保存。我们赞成拆毁铁路两侧1000公尺以内区域里的一切障碍物等。

我知道，周将军对希尔上校说，我刚刚谈到的意见太笼统了。周将军想要特别指出那些车站和桥梁，比如那些主要车站，政府愿意就此进行讨论。对于最后的意见，周将军想要使它更特殊，如果周将军有更多的见解，我希望知道。

（俞大维读一份准备好的关于交通的书面意见。）

马歇尔：我想希尔上校要提出与这个政府书面意见有关的修正和明确规定。

希尔上校：除了那些保护铁路所需要的基本设施以外，一切障碍物都应拆除，这有明确的协议。但基本设施的定义是一个还没有取得一致和没有解决的问题。为了达成一个可以一致接受的定义，我提议确定基本设施为一等、二等和三等火车站，所有隧道，以及总长超过5米以上的桥梁。

马歇尔：周将军，这次你有何见解？

周恩来：由于俞将军的意见包含了许多总的条件，或多或少象是一个预备好的声明，我想要知道我们现在是在开始一段一段讨论，还是在谈论总的条件。

马歇尔：你的愿望是什么？

俞大维：无论怎样都可以。

马歇尔：鉴于刚才都同意周将军一段一段讨论的意见，就开始讨论第5段，然后再回过头来讨论第1段。除非有反对意见，我们将由周将军发表一个全面的意见。

周恩来：还是回过头去说，2月时我们就恢复交通，在总的条件上达成了协议，紧接着在3月，三人小组制定出临时办法的细则，在特定的路线一面开始修复工作，一面同时拆除障碍物。然后出现的情况是，当特定的路线开始了修复工作的同时，障碍物的问题却不能解决。许多执行小组认定障碍物应该被拆除，但执行部中方代表之间对于恢复交通协定里提到的设施那一段不能取得一致。这一来就使美方代表被置于一种很困难的境地。因此，在4月，三委员在报告东北局势的时候，向三人小组提出了这件事，即三委员不能就恢复交通一事进行讨论，这个问题拖延至今。拆毁障碍物也被搁置下来，其结果，国内军事冲突升级，恢复交通也停止了。这就是事情的因果。现在我们正在回到开始的地方，我们要作出一项新的决定，给予修复铁路线的工作以优先权。这样做，必然会有助于拆除障碍物。

在谈到恢复交通问题时，为了与以前所作的让步相一致，我们同意自铁路交通开始。修复铁路线的工作也可以先行做起。在我上次与俞将军会见时，我们都同意对于三条铁路线的修复工作应当被当作一种开端。对此，我从很早就是赞同的。因此，你们可以认为一种全面的谅解已经达成了。

与此相关联，我们面临着障碍物问题。这并不是我们的要求，因为在早先的协议里就已经宣布说，所有在交通线上和交通线沿途的障碍物都应被拆毁。由于我们只讨论过铁路问题，所以我们也只能处置在铁路线上和铁路沿线的障碍物。因为政府主张

恢复一切形式的交通，那么，那些其它交通线沿线的障碍物问题日后也应列入到我们的讨论之中。但这不是我们现在要讨论的题目，显然是以后的事。

第二点是关于铁路线的管理问题。在中共区域内铁路线技术事宜，将由交通部提出。至于政府改组以前的管理权，一个临时的协定已经制定出来。对于希尔上校准备的第一个草案，我们同意以下两点。这两点是：

一、管理将统一在交通部领导之下。

二、另一方面，政府承认，在中共区域内，共产党可以指定人员，他们将通过由铁路控制小组进行的考核。共产党进一步有权派代表参加那些与共产党有关的铁路线的管理和控制。我们要求这样一种临时性的协定的理由是，对于管理还没有统一的控制。由于铁路被分割，我们必须找到一些在政府改组前使那些铁路连结起来的办法。这不是政府方面主张的事情，但它多是两党作出妥协的结果。

第三是铁路警察，这种全新的建议在恢复交通的协定里还没有被提到过。协定只强调说，在政府改组之前，铁路护卫工作应由两党地方部队来进行。除此之外，应组织一种非武装的乘警乘坐列车。在政府改组之后，这种协定将得以制定并被实施。它与临时协定无关。根据这种主张，无论现在，还是交通开始恢复时，政府要派由18个团组成的一种国家性质的武装铁路警察进入中共区域，这种提议由于两个原因是不能被接受的。

一、因为它与前此的协定相反。

二、对于组织铁路警察本身，我们有许多反对的理由。因此，我提议，我们把修改过的希尔上校准备的这个草案作为逐项讨论的基础文件，因为这个草案是为了反映两党共同意图的目的而写

的，需要讨论的只有很少几点。这种程序将会促进我们的工作。

马歇尔：俞将军，你听了周将军的意见，它对你来说是不是一种可以接受的程序？

俞大维：我提议我先来读一下我的草案，看看我们在多大程度上可以利用希尔上校的草案修改我的草案，以便作为一种可以接受的妥协。我要先读我的草案。

马歇尔：周将军有复件吗？

俞大维：我来读一读它。

周恩来：我反对这种程序，因为我以前从不知道这个草案，我只知道由希尔上校准备的作为一种妥协的那个草案。

马歇尔：周将军反对俞将军读他的草案？

周恩来：对。我们全都信任希尔上校，我仍坚持以他的草案为基础。如果俞将军在用词或句子上有任何修改，俞将军可以对它提出自己的意见。讨论的程序应当是以希尔上校的草案为基础。

马歇尔：我相信这里有一些误解。并没有规定讨论的基础。据我的理解，俞将军只是要求无论怎样，在逐段讨论已被认定的草案之前，读一下他的草案，对吗，俞将军。

俞大维：我只要求读我的草案，我并不反对周将军读他的草案，如果他有的话。

周恩来：我对于俞将军的说法有点奇怪。在过去16天里，所有希尔上校准备的草案都是建立在双方协议和磋商基础上的。我从不记得有过任何由他或由政府准备的草案。如果这15天的休战没有延长的话，那么，我们多半不能达成协议。

马歇尔：我认为在这个问题上还存在着一些混乱。据我理解，周恩来将军有这样一个提议，即下面应考虑的是逐项讨论希尔上

校准备的文件。据我对目前问题的理解，俞将军并没有直接提出一种不同的程序。他已经说明，他希望读一下政府的草案。据我理解，他并不是在提议逐段讨论政府的草案。对吗，俞将军？

俞大维：对。

马歇尔：如果了解到俞将军不是提议逐段讨论他的草案，周将军是否还反对他读那个草案呢？

周恩来：我想提到这样一种情况。首先，直到今天为止，我只了解由希尔上校为我们讨论准备的、在国共两党交换过意见基础上的那个草案；其次，如果俞将军只希望表示一下政府的观点，他当然有权利这样做，但他的草案无疑不应作为我们讨论的基础。

马歇尔：据了解，俞将军读的这个草案是他关于这个问题的总的声明的一部分，对吗？而讨论将逐项根据希尔上校准备的那个草案进行，对吗？

俞大维：对。当我读草案时，周将军将会感到它与希尔上校的草案有点不同。这个草案是我在周将军由延安返回南京之前准备的，但它在我与周将军和希尔上校讨论后已修订了許多次，这是昨天最后的修改稿。

“在各地可能实行恢复铁路线的时候，政府建议依次恢复下列优先指定的线路。

- 一、包括从济南到长江和包括胶济和徐海段在内的津浦线。
- 二、平绥线。
- 三、平徐线。
- 四、其它各线。

“政府赞成移动和拆除所有设置在铁路线两侧1000公尺以内的地雷、障碍物、碉堡和军事设施，但那些距离桥梁、隧道、修配

厂、车站、水源等1000公尺以内的军事设施除外。政府同意有资格的中共铁路人员可以在中共控制下的通车路段由交通部雇用。这种人员的资格须由交通小组举行的考试来决定。

为了使恢复交通协定的贯彻不再进一步拖延，所有小组成员务必在其权限之内，促使修筑加速，各小组成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那些障碍物的拆毁工作。”

（这与希尔上校草案第一段完全一样。）

“在交通小组监督和交通部控制之下，根据以下条件，将于6月23日开始实行。”（我将不重复在希尔上校草案里已经具体说明了的关于小组成员的内容。）

（皮中敢用中文读时间表。）

俞大维：希尔上校，你能读一下（你的草案），以便和我的相比较吗？

希尔：“所有地雷、工事、碉堡、障碍物及上述铁路两侧一千公尺以内的其它军事设施，应即随铁路之修筑，同时拆除或毁坏。惟那些在诸如桥梁、隧道、车站、修配厂、仓库、电台、水源等主要铁路设备，其在一千公尺以内者，则为例外。”

马歇尔：用中文读过了吗？

俞大维：读过了。

“在这种指令的贯彻不一致的情况下，三委员中的多数票应当是决定性的。本指令绝不会影响和字第四号命令。”

我特意提出交通警察，预想到周将军会反对的，我是愿意与周将军讨论这件事的。我已经在此说明，除了某些车站的障碍物以外，所有障碍物都应迁移。周将军希望变为多数车站，我准备与他讨论这一点。

至于雇用铁路人员，我们已经把每一个明确的规定都具体化

了。在这里，政府同意通车时，中共有资格的铁路人员可以在中共所控制的通车路段由交通部雇用。这种人员的资格，要由交通小组举行的考试来决定。

周将军将会注意到，这与希尔上校的草案只有极少的区别。一个是多数地区恢复的限制，我准备与周将军讨论它们。至于妨碍铁路管理的问题，我在我的草案里已经作了一个非常明确的规定。

我请周将军就讨论程序提出建议，主要由于我与希尔上校的讨论，政府的提议已经作了修改，一点不同就是，在这个草案里，保卫城市的所有障碍物等，将不被拆毁。希尔上校建议我们作一种妥协。我是愿意与周将军讨论这些事情的。另一点不同是让共产党人员参加铁路工作。关于这一点，我已经在我的草案里作了一种明确的规定。

周恩来：听了俞将军作的关于政府提议的说明之后，我被搞乱了。我建议我们仍以希尔上校的草案为讨论的基础，并逐项进行。我建议出于这样两个理由：第一，正如政府代表所说的，政府的草案与希尔上校的草案并没有太多的不同。在这种情况下，以希尔上校的草案作为基础当然是比较方便的，我们还可以作必要的修改。

第二，根据我的使命，我要指出，我是准备讨论希尔上校的草案的。早先政府方面已向我表示过没有其它的草案，所以我准备讨论的只有希尔上校的草案。

俞大维：由于最终草案非改写不可，所以我提议我们进行障碍物的讨论，雇用人员和其它任何问题周将军都会赞成讨论的，不过我要求使用我最后的草案，因为它反正要重写。

周恩来：我不能同意这样一种协定。他的草案应当作为讨论

的基础，我对俞将军的这种态度感到非常吃惊。我不反对希尔上校的草案，因为我对此是有准备的，而且双方都有这个草案，如果政府方面不赞成这个草案，他们在6月22日以前就应表示他们的修改意见，那是15天休战的终止日期。黄将军和政府方面都与希尔上校交换过观点。由于希尔上校传达的只有这一个文件，在此之前政府方面也没有给过我任何其它草案，希尔上校的草案应当用作讨论的基础。而由于政府方面认为希尔上校的草案与政府的草案是相似的，我对于目前问题的症结是什么，感到困惑不解。

俞大维：我向周将军解释过，我已经准备了一个草案，它并且经过多次修改。我看不出周将军为什么反对讨论它，而它并不是最后方案，它还要经过讨论和通过。

马歇尔：这种程序在我们三人小组过去所有会议上，都是在全面讨论之后，形成一个文件，再商讨或逐段逐句地讨论。现在我们发现今天上午我们都纠缠于一个不能被接受作为讨论基础的，而且是政府方面写的次要的文件，我事先没有得到俞将军提到的这个政府文件的细节。

在这种情况下，我看只有一件事可做，那就是会议延期，等到政府方面提出文件来，使我们有机会看到它，然后我们才能讨论。对我来说，我认为讨论而没有一份确定的文件，是没完没了的常常达不到目的的。现在时间很少了，我不相信我们延长会议会赢得多少时间，我没有看到俞将军提到的那个文件，显然周将军也没有看过那个文件。因此我现在提议，我们延迟到下次再讨论。

俞大维：周将军没有同意我的草案，但希望以希尔的为基础。为了表示我们无意造成意见分歧或使事情复杂化，我接受希尔上

校的草案作为讨论的基础。

马歇尔：非常感谢。如果同意，我们就对这个草案逐段进行讨论。我们将暂时不管题目，除非有反对意见。俞大维将军，你能发表你对第一段的意见吗？请。

俞大维：（高声读第一段）“为使货物、粮食及意见得作自由无限制的交换，并为人们得以自由无限制的旅行起见，华北、华中之一切交通线，应立即恢复不得延误。”没有意见。

马歇尔：据我理解，这一段就这样被接受了？

周恩来：我不明白“及意见”的说法。

希尔：这指的是电报、电话、无线电和邮政业务。

周恩来：我没有不同意见。

马歇尔：第一段被接受了。（引述第二段）“铁路之修复应立即着手进行，并应于适当照顾劳力及物资所引起之必然限制情形下，尽快进行，修筑各线铁路之时间估计表包括在附件A中。”

俞大维：没有意见。

马歇尔：这可以接受吗？

周恩来：可以。

马歇尔：第二段被接受了。

（会议推延了几分钟。）

马歇尔：会议照旧进行。我们该讨论第三段了。“各地指挥官及各小组组员，应以其权限以内之一切方法，使修筑加速。任何指挥官或小组组员，均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修筑工作。”

希尔：我可以插话，这段已作如下修改：“任何指挥官或小组组员都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此项修筑工作及拆除碉堡平壤工事之工作。”

俞大维：没有意见。

周恩来：可以接受。

马歇尔：第三段被接受了。第四段如下：“修筑工作将受各铁路管理小组之监督，并受交通部之管制，于1946年6月23日以前，在下列各地开始。”在读那些地点之前，我想听听你们对于日期的建议。

俞大维：日期必须变为“6月30日以前。”

马歇尔：同意。用“6月30日以前”，这段可以接受吗？

俞大维：可以。

马歇尔：这地点提到的是：

第十八小组：津浦铁路，沧县至德县段。

第廿三小组：津浦铁路，禹城至德县段。

第廿三或十六小组：津浦铁路，泰安至兖州段。

第廿四小组：津浦铁路，韩庄至兖州段。

第廿一小组：胶济铁路，高密至坊子段。

第卅三或七小组：胶济铁路，张店至坊子段。

第廿四或四小组：陇海铁路，徐州至海州段。

其它铁路线之建筑将依照此计划所包括之各项原则，于最早可能之时间开始。

俞大维：没有意见。

周恩来：可以接受。

马歇尔：第四段全部被接受了。

俞大维：6月30日的日期是要加进去的。

马歇尔：读第五段：“所有地雷、障碍物、工事，碉堡和上述铁路两侧1000公尺以内的其它工事，应即随铁路之修筑，同时拆除或毁坏，但那些为保护主要铁路设施，诸如一等、二等或三等火车站、隧道或全长在五米以上的桥梁而修筑的位于1000公尺以

内的军事工事则例外。此项拆毁工作应与上列七建筑区每区以内之建筑工作齐头并进，即军事工事之拆毁应始终较已修建完成之铁路至少先走1000公尺，同时，其他上述各线通车区域中之军事工事应按一定速度拆毁，以使此军事工事之拆毁能如上述七组管辖区铁路之修筑同时或在先完成。同样原则也应用于华中、华北其它铁路线之修复工作，惟陇海路郑州以西及平汉路郑州以南段，不在此拆毁军事工事计划之内。”

俞大维：我要求对最后一句，即“惟陇海路郑县以西”中的“郑县”改为“徐州”。

马歇尔：它的范围是什么？

（政府代表展开一张地图，指出这个区域的范围。俞大维开始指给马歇尔看讨论中的郑县和徐州之间的路线。在一段全面讨论中，俞大维说明使用“郑州”一词是周恩来的要求，而使用“徐州”一词则是他本人的要求。马歇尔说他同意这种改变。）

周恩来：与俞将军所说的有关，涉及到拆除从徐州到郑州路段沿线的障碍物问题，我要做下列声明。根据原来的协定，沿铁路线的障碍物均应拆除，但为了适应政府的立场，我提出以下三种方式解决这个问题。

一、关于铁路线两边都是政府管辖的地区，我做这样的让步，即没有障碍物要被拆除，以便减少工作量。

二、在共产党区域内，由于共产党从来没有建立过任何障碍物，因此没有破坏的必要。唯一的问题是新增障碍物的建立，这在政府方面不构成任何妥协。

三、铁路线一方面由政府控制，另一方面由共产党控制的地区，在这种情况下，两党都应做出让步，即一方面政府应采取行动拆毁障碍物，另一方面共产党也可以让步来限制要拆除的障碍

物的数量，以便达成一种妥协。这就是我为什么提议郑县至徐州段也有障碍物要迁移的原因。我了解俞将军现在有困难，这困难更多的是在国防部，而不是交通部，国防部沿着这个路段正好有严重的军事行动。为了军事目的，那些障碍物仍然需要。但是，如果冲突能够有效地停止下来，并且铁路交通开始运行，那么在那里恢复线路应该是没有困难的，保留那些主要障碍物也是没有必要的。

不过，为了适应俞将军的主张，我是愿意做如下让步的。第一，在徐州和郑县之间那一路段上的障碍物可以晚一些时候拆除，这应在我们的协定上做如此说明。我们达成这样一种谅解，即应当晚一些时候，晚到冲突已经完全停止，保留这些障碍物将没有用处的时候。我做出这种建议是旨在帮助俞将军摆脱他的困难境地。

对这一段的评论，我建议作两点修改。第一点是关于车站的。在文件上，说的是一等、二等和三等车站，三等这个词应删去，因为没有多少这样的车站。

第二，关于总长超过5米的桥梁。5米太少了，有许多5米长的桥梁，因此这个数字应当改为20米。如果我们有障碍物在这样许多桥梁和车站附近，结果将是没有什么障碍物要拆除。障碍物的目的是为了防备土匪。对于这种情况下发生的冲突，那是不会有太多帮助的。因此，这两种改变是必须的，障碍物多的已足以防备任何土匪了。

马歇尔：希尔上校，你能就三等车站和把5扩大到20米发表意见吗？有没有沿着这些线路发生事件的频度统计？

希尔：车站共有四等，第一等和第二等是很少量的，第三等车站是普通村落车站，是最大量的，第四等是旗站。因此三等车

站是否应当包括在内的问题，在这里是相当重要的。

马歇尔：关于三等车站，你能给我举一个例子吗？

希尔：它们是根据收入分等的。三等车站是他们出售车票，但收入很少的地方。

关于桥梁的长度，5米这个数字不是任意的，这个数字是经过考虑的。因为那是能够用木材做大梁修建的几乎最大跨度。超过五米后的任何东西都将需要用很难得到的钢铁做大梁。

马歇尔：假如对这一特殊问题作这样的改动，即1000公尺适用于一等和二等车站、隧道及总长5米的桥梁，而对三等车站则说200公尺。这样可以改善由于周将军的观点而实际造成的局面吗？

周恩来：我要问廉副部长，在津浦线上有多少个三等车站，是否还有什么四等车站。

廉壮秋：我不能提供关于三等车站的确切数字，但大体上总有30至40个三等车站，有少数四等车站。

周恩来：各种车站之间平均距离是多少？

廉壮秋：平均大约10公里，距离是1100公里，共有90个站，所以平均大约是12公里。

周恩来：在津浦线长度超过5米的桥梁有多少座？如果涵洞作为桥梁被包括在内，那么每两公里就有一座桥梁，并且在每一个这样的涵洞附近就可以建立新的障碍物。

马歇尔：涵洞不是问题，5米是个问题。我们能阻止障碍物的建筑，是吗？

俞大维：马歇尔将军，你能再读一遍确切的措词吗？

马歇尔：“各指挥官须立即撤去或平毁在交通线上及沿交通线的一切地雷、碉堡、防御工事及其它军事工程的阻碍交通线运用

者。”

俞大维：那些与阻碍交通线没有关系。

马歇尔：我不认为他主张他们这样想。

俞大维：它们与阻碍交通线没有关系。它们是防备土匪的工事，这是周将军和我们所关心的。

周恩来：我只希望的是。若是我们达成一项协定，这种实际上的办法并没有完全摧毁障碍物。它似乎象是还需要新的建筑，而这在局外人看来是很奇怪的。马歇尔将军关于三等车站规定200公尺的建议，对于我是可以接受的。

马歇尔：除了三等车站外，所有都是1000公尺，但三等车站是200公尺，桥梁的总长度……

周恩来：我还没有谈到桥梁。

马歇尔：我知道。总长度超过5米的桥梁，我相信这是一个可靠的说法。我打算提出一种适度的建议，但不是别的，因为我相信希尔上校提出的劝告不是任意的，而是关系到一种实际工程学的因素，是有充分根据的。我认为那也是减少桥梁如此之大密度的可能手段，否则等于是保存障碍物。如果五米长是一个因素的话，那似乎就不会是这种情况了。

周恩来：关于桥梁，我说我们应在我们的条款或说明里加大其长度，这样涵洞就不致于被理解为是包括在桥梁里了。在目前的条款里，交通部还要建立障碍物吗？

俞大维：不，除非我们受到土匪攻击。我们无意毫无目的地建造障碍物。

周恩来：马歇尔将军关于不另外建立新的障碍物的建议，政府可以接受吗？

俞大维：我没有特别反对这种说法，但我希望周将军或共产党

能理解我们在铁路上设立障碍物的总的意图，如果我们遇到土匪破坏桥梁，那是必要的。我们必须拿出一些自卫的办法，并修起碉堡。如果这能够得到理解，我对周将军的建议不会特别反对。再说我也无意建造障碍物，那要花钱和费事的。但是，在一种非常事态下，我不能把我们自己置于一种被捆住手脚的状态中。

周恩来：我建议在这里这样表述，即没有新的障碍物将要建立，除非一致认为处于紧急和必须的情况之下，将要求停战小组，处理这种实际情况。

俞大维：根据停战小组或铁路管理小组的认可，如果有土匪，他们要保护自己的生命。

马歇尔：这句话可以加在这段的最下面。“除为应付对于铁路本身之进攻并获得交通小组之准许，不得兴修新工事。”

俞大维：这是可以接受的。

马歇尔：周将军呢？

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我想读一下对第一句建议做的一点改变，它加在目前第一句结尾的逗点后面，即“三等车站的200公尺以内。”这将是 指在一个400公尺的狭长地带的障碍物。

俞大维：我相信让它在1000公尺更好。

马歇尔：我正在试图减少将被认可的有障碍物地区的数量，这就是我缩短三等车站距离的唯一理由。我认为有些防卫是必要的，但我必须把它减少到最小限度。我认为五米长的桥梁要比三等站多得多。因此，我尽力减少认可障碍物的限额。我的建议不是基于逻辑和严密防卫的考虑，它不过更多的是作为对周将军那方面担心的一种妥协，他担心这些车站、桥梁或隧道的密度是如此之大，以致差不多没有什么障碍物要拆除了。在国外，我们有

些桥20米高，40米宽，也要保卫。对吗，周将军？

周恩来：对，完全正确。

俞大维：对。

马歇尔：那么让我们往下进行讨论关于陇海铁路的最后一句。有意见吗？

周恩来：周将军承认当交通开通时，沿着这个路段的拆毁工作可以得到保证。另一方面，拆毁将与修复工作同时开始。在这一特殊路段，它可以随着修复工作在铁路运行时沿着整个陇海线一次开始。我建议，在最后一句保留一个双方都同意的注释，即拆毁工作将在全线交通重新开通之后的一段时间里开始。

俞大维：关于这最后一句，我要与徐将军谈谈。差20分钟就两点了，我想我们应该停下来吃午饭了。

马歇尔：还有不多的几个段落，我想听听是否有要先讨论的。

第五段没有明确最后一句。

我想读第六段：“在各铁路线之修复区通车以前，合格的中共铁路人员可被交通部依照即将决定之方案任用，此种人员之资格由交通小组或执行部交通处予以考核而决定之。”

俞大维：周将军有什么意见？

周恩来：关于第一句，我首先要对交通部的专家们提出一个问题。如何理解合格的铁路人员这个词？它包括所有的人，还是只包括铁路人员的一部分？

俞大维：希尔上校，你有关于铁路人员资格的确切想法吗？

希尔：有。我想政府应该同意在所有阶层合格的人员都应接受，不分政治派别。

俞大维：还有管理人员。

马歇尔：所有类型的人员。

我没有期望解决这一段，我只是想要得到一种建议的设想。让我们放下第六段，那是要以后考虑的了。第七段，你们此刻希望提出什么意见？

希尔上校：有一个一致同意的改变，即加上这样的想法：这个指令不应代替和字第四号命令，或可以更简便地补充一段作为新的第九段。

马歇尔：现在越过去到第八段。周将军此时对这段有什么意见？

周恩来：我的意见就象以前已说过的，就是我要求有一份关于这件事的单独文件。如果政府对那种文件表示异议，我想进一步讨论我们要依靠何种机构来解释这个文件。

马歇尔：周将军是希望有那种适用于所有小组的分别的文件。

俞大维：我准备讨论这种观点。

马歇尔：对于这个题目，你们希望什么时候再开会？明天上午9点如何？我们将试图完成这一工作，然后再回到停止冲突的问题上去。

俞大维：同意。

周恩来：同意。

马歇尔：休会。

（彭艳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三、1946年6月24日

马歇尔：会议开始。

昨天休会时，我们正在讨论第五段。关于最后一句用辞：“惟陇海路郑州以西及平汉路郑州以南段，不在此拆毁军事工程计划之内”的问题尚未解决。我记得政府代表建议是用“徐州”代替“郑州”，成为“惟陇海路徐州以西”，周将军说他准备同意，根据修改了的第五段的条款，摧毁防御工事可以推迟到交通恢复。我认为这是我们休会时的情况。

俞大维：我提两条建议：第一，我们在陇海线交通恢复后，用6个月时间等待摧毁工事。第二，由于该问题与整编和复员计划有些关系，我建议在摧毁工事以前用4个月时间等待整编完成。

周恩来：为使问题简单，我建议军队整编计划完成之后两个月，开始摧毁防御工事，希望我们加进去这样一个条款。你们的一切问题均可因两条理由得到解决。第一，徐将军那天说，有关军队整编计划的目前及其他的文件都将即刻签署。第二，当军队改编计划在两个月内付诸实施时，各种各样的军队将开始调往新的分布区。因此，这绝不妨碍摧毁国民政府所关心的堡垒，这些堡垒可以在那时摧毁。

俞大维：我建议我和周将军以后讨论这个问题，因为它包括军队整编计划。

马歇尔：我们暂不讨论我引用的将在第五段讨论的其他用辞，我们开始讨论第六段中的问题。昨天我们简单讨论了与这一段有关的问题，但我认为应重新开始，请周将军发表意见。

周恩来：为了简化与第六段有关的非常难办的问题，以便迅速签署协议，我建议接受第一句，删除第二句。由于在第一句中提到，“在各铁路线之修复区通车以前，合格的中共铁路人员可被交通部依照即将决定之方案任用”，而且由于该计划涉及许多细节

问题，它可以由徐将军和我本人来讨论。如果我们能在此后讨论细节问题的话，这里应当解决许多要讨论的问题。

马歇尔：那就有这种谅解，即不管细节问题解决得怎样，决定的办法将是，交通小组或执行总部中与其相等的机构中的多数票来决定。我提这个是想说，不管具体的解决办法怎样决定，我们大致上都还有一些如何调停分歧的想法。

我更为是否有和谐地解决挑选问题的可能性而苦思，我不想晚些时候看到损害协议的其他部分。因此我关心的是，这个说法关系到是否能就与此问题有关的一段达成谅解，细节问题将在以后解决。例如，我们提到了在更高级的指挥部作出类似的安排。我不知道这究竟会怎样，但从我们担任文职以来的全部经验来看，这恰恰是开始成为一种范例的东西。在存在相互争执的派系斗争时，要确定人员的资格是很困难的。在很多情况下，政府和共产党双方的人员可能都不是有关问题的专家。在某些情况下，他们会是专家，在其他情况下，他们可能不是专家。在我不能赋予美方人员上帝给予的知识时，他至少对国民党或共产党都不感兴趣。这种谈话是非常坦率的，但我不想看到这个问题妨碍文件的其他部分。我这种推理可能是十分错误的，在此时提这个问题可能是很不适当的，我是一时冲动讲这话的。我请希尔上校就他是否同意我的意见来很坦率地表明他自己的看法，但愿他很明确地表达出相反的意见。

希尔：我这里准备并向有关三方送交了一份关于对铁路实行政管制的计划，这份计划在我们执行总部的铁路管制处积极讨论了近4个月。我认为该计划除在细节问题上肯定还有不同意见外，从总的原则上讲是可以被双方所同意的。该计划的基础是，当中共方面的人申请在铁路上拥有职务时，该申请人的资格将由

一个铁路管制小组来确认。当然，在这种情况下，可能就申请人是否完全有资格产生分歧，而且唯一可能的解决办法就是使美方人员有决定性的表决权。

周恩来：我昨天已经说过，我原则上同意希尔上校提出的关于在铁路上使用共产党人员的第一个计划草案，我想和政府方面进行研究的只有某些具体问题。对目前一直在讨论的文件有不同看法。我提这些只是因为希尔上校提到了这个文件。我建议，一俟我们就这个关于重开交通线的文件达成协议，就讨论行政管制问题。因此，我不认为有必要保留第六段中的第二句话，因为这句话只包含一条原则，而我们必须把其他原则作为行政管制的基础。我认为我们应当等到一份将包括若干原则的有关行政管制的单独的文件。我昨天讲过，那些原则是，行动和工作人员将被置于交通部长的控制之下。另一方面，象希尔上校当初提出的草案解释的那样，有关各方在铁路系统内各种合理的权利要得到保障。当然还有许多其他原则要讨论。这就是为什么要在关于重开交通线的文件的第6段中提这一条的理由。我们还得制订出挑选在铁路上工作的共产党人员的办法，而且这可能取决于他们是哪一种类型的人。马歇尔将军刚才提到，在有意见分歧的情况下，这可以通过给美方人员以决定权来确定，这一切可以在这份单独的文件中详细地制订出来。我考虑的问题还包括政府中哪种级别的人有权进行检查。

俞大维：我认为在作出任何决定之前，首先必须考虑的是，我提出一条容易的、可行的和严格的执行办法。我强调的几点包括切实执行所有这些协议。第一，计划中的这条规定必须清楚、明确，这对于避开将与其他某个关于执行的文件发生内在联系的条款是可取的。第二，对于双方肯定要碰到的困难，要有相互和

完全的理解。我们得尽可能作出明确的规定，而且不取决于尚未讨论的可能会损害整个文件的某个文件。

我首先谈一下共产党方面的困难。如果我完全拒绝让收复区的共产党人参加铁路系统，将把周将军置于非常困难的境地。因此，我昨天主动提出，在审查其资格的情况下，交通部在收复区内使用共产党人。为了不使我们这边试图防止在这些地区使用共产党人的人们感到为难，我今天被授权宣布，铁路小组应该指导这些审查。

另一方面，周将军要理解我的困难。我不能同意要求交通部长在收复区的各级机构中使用共产党人，我无权这样做。共产党人员参加各级机构是一个综合性问题，我认为它似乎不应单独与铁路管理联系在一起，因此我在提到在铁路上使用共产党人员时建议，在这个文件中明确规定，共产党人员可以被交通部使用。我同意把这一条明确下来，而不使整个事情取决于将来要达成的一个单独的协议。人员的资格将通过审查来确认。这就是我的观点，我准备听取周将军作出的一切辩论和声明。

马歇尔：周将军有话要说吗？

周恩来：昨天俞将军已就有关铁路人员的使用这一段阐明了他的观点。有两方面要考虑，第一是收复区要使用的人员，第二是与第一有关的将在各种更高级的机构使用的人员。在我们这边看来，就第一个方面，我们将坚持使任命和被任命者届时会通过审查和被交通部使用。就第二方面，我们将推荐某些人参加有关组织下属的各种机构。

我们双方的观点之间还有一些距离。例如，提出的问题有，万一共产党任命的人员通不过审查，那将怎么办？我们的意见是重新任命。按照希尔上校的意见，这些人员将被分成几类，要作

出某些规定，规定假如被任命者通不过审查时应通过什么程序。关于第二种情况，俞将军刚才说，他不能使共产党人员进入更高级的机构。在希尔上校的预备草案中，这一原则被承认下来，即要保证在各级机构中有适当的代表人，尽管希尔上校没有详细地提这一原则。由于我们在前边讲到的观点上有分歧，我不知道能否通过保留目前草案中的第二句话来解决整个问题。这会足以消除所有分歧吗？我对此非常怀疑，因为通过对此进行越来越仔细的检查，以及就这个和那个观点进行阐述，这将被几乎扩大为一个将争论和讨论一段时间的单独的文件。自然我们今天的讨论就不能结束了。

我刚一注意到文件中关于将决定一个计划的第一句话，就觉得我们可能把包括这句话的这种想法体现在另一个计划里。

我也注意到了希尔上校就行政管制所做的工作。我们觉得，关于这个问题以及为了这个问题，我们可以省却第二句话。俞将军说，需要在措辞上更加明确，但我刚才讲到，必须制订一个单独的计划。由于俞将军希望明确表述一切问题，我们将作出详细安排，并且把它加进目前讨论的这一段中，这需要很多时间。

我看不到对前面的建议有任何反对意见。关于马歇尔将军对决定审查结果和如果有意见分歧将要采取的程序所抱的愿望，我正在考虑这个问题。这样一个文件还将对表决程序作出某种规定。

马歇尔：我们没有取得太大进展。如果没有异议——这是在这种特殊时刻的另外一种说法，我建议我们返回头来讨论文件中的第一句话，并决定是否接受。

俞大维：如果要在计划中讨论在更高级别上的参与问题，我必须在后一阶段讨论，我没有被授与任何权力在现在讨论这个

问题。因此，如果这个问题应当被提出来的话，我们将只会损害已经花费了许多时间来讨论的政府方面提出的整个建议。我想强调的是，当全面讨论共产党参加的时机成熟时，我会愿意同周将军讨论这个问题的，但现在不愿意。希望周将军赞成我的立场。

马歇尔：现在我可以发表一点看法吗？我能否把周将军的意思理解为，在对人员考虑的某个级别上，它成为一个政府政策，即联合政府问题，而不是一个铁路管理问题，而且是在政府这一最高级别上，俞将军没有被授权现在进行讨论？我只能猜这一级别是什么，其确切含义对于这个讨论是否恰当我就不得而知了。

俞大维：我想说——

马歇尔：我打断了周将军，最好让他讲。

俞大维：我只想用一句话把意思讲清楚。我想告诉周将军，如果他坚持的话，我准备讨论在收复区使用共产党人员。我对他坚持在文件中采用“计划”一词作了准备，我准备讨论收复区中共产党人员的条件。这就是我被授权在目前讨论的所有问题。

周恩来：为讲清楚我对最高级别的理解，我实际上对与共产党占领区有特别关系的铁路线已心中有数。对于参加联合政府性质的交通部或参与政策的制定不需要做任何事情。我们只希望参与管理与共产党占领区有关的铁路线，例如北平—绥远线，那里的共产党占领区现有一个独立的管理机构，这条铁路线的大部分由共产党人管理，且已经恢复交通。

有两个问题需要我们注意。第一个是车站或其他影响共产党占领区内收复区各地的人员的使用，第二是参与某一地区的或整个铁路线的管理，以便实现统一管理。和以前一样，这些管理都是单独的，现在我们把它们合在一起，这样，一切事情就可以从此开始，这个问题已经在北平的执行总部的交通小组里提了出

来，而且我们使这一点有了很大的重要性。俞将军已表示，他只被授权接受收复区的共产党人员。我认为这条原则可以适用于某些在共产党控制之下的、距离比较短的、且对整个铁路线无多大影响的地区内的铁路线。但是，还有一些其大部分处于共产党控制之下的铁路线，对于这样的铁路线，我们感到有必要使整个铁路线的管理机构中有共产党人员。

马歇尔：先生们，我认为在进行我所希望的对这一段的讨论结束之前，我们休会10分钟，你们同意吗？

（休会。）

马歇尔：会议继续进行。这10分钟是有建设性的。

还是讨论第六段中的第一句话。

俞大维：我认为周将军提出了“收复区”的用语。可以根据要确定的计划来接受有资格的人。

马歇尔：“在各铁路线之修复区通车以前，合格的中共铁路人员可被交通部依照即将决定之方案任用。”

俞大维：周将军说，我们保留了“在各铁路线之修复后”一词。

马歇尔：你们同意吗？

俞大维：同意这种理解。

周恩来：同意原文。

马歇尔：同意文件中的哪句话？

周恩来：同意文件中的那句话。

马歇尔：那么是不是只有第一句话清楚了？

周恩来：我要声明一下。在俞将军和周将军的正式会谈中，我们同俞将军就在收复区使用共产党人员取得了一项谅解。我把共产党方面的立场澄清一下，即除了在收复区使用共产党人员外，

还有某些铁路线的大部分在共产党控制之下，共产党人员还可参加上至铁路局的更高级别的管理。这并不意指共产党人员将参加交通部或政策制定机构。

俞大维：我只有权讨论收复区内的共产党人员问题，但我理解周将军的困难，可我除等待与周将军就我讲过的问题进行讨论外，没有别的授权。我尽力试图理解这些困难，并尽最大努力获得授权，以便找到为双方所接受的协议。

马歇尔：按照刚才周将军和俞将军的说法，你们准备把第六段中的第一句搞清楚吗？

周恩来：周将军接受这句话，但要有这种谅解，即如果俞大维将军如他所言，克服困难的的话，那么这种安排可能不被并入将要决定的计划中，但假如这些困难解决不了，周将军保留在按计划进行讨论时提出讨论的权利。

马歇尔：有反对意见吗？

俞大维：我尚无此权力，但我会尽力的。

马歇尔：你是说你不能听他说？

俞大维：我可以听他讲，但不能解决问题。

马歇尔将军：我再回到问题上来。按照你们的说法，你们准备接受文件中第六段中第2句的原文吗？第一句已经清楚了。

第二句是：“此种人员之资格由交通小组审查或执行部交通处予以考核而定之。”周将军，我认为你在此之前说过你们对此是可以接受的。第二句被接受了。

前面第六段的原文被接受了。

我们得多少加快一下速度了。但是，我认为最困难的几点已经解决了。我们来考虑第七段：“依照和字第4号命令，恢复所有其他交通线之详细计划，将由以上协议包括之。”昨天，作为一项

修正，紧接着提出了一句附加的话：“本指令绝不影响和字第4号命令。”

第一句话的原文俞将军可以接受吗？

俞大维：“依照和字第4号命令，恢复所有其他交通线之详细计划，将由以后之协议包括之。”

“以后之协议”是什么意思？

皮中敢：请原谅，有俞将军的电话。

马歇尔：我们休息一下，等俞将军回来。

马歇尔：会议继续进行。

皮中敢：没有意见。

马歇尔：第七段中的第一句被接受了。

是谁用我刚才念的对第一句的补充提出了修改？希尔上校，你知道吗——是你提的建议吗？

希尔：不是。

马歇尔：你认为这有必要吗？

希尔：这合乎需要，但并非基本的东西。

马歇尔：你希望保留这条补充吗？

俞大维：没有意见。

周恩来：这个建议最早是由黄将军向周将军提出来的，而且他还认为最好有此规定。

马歇尔：接受这个意见吗？

俞大维：可以。

马歇尔：对第七段的修改被这句补充修正为：“本指令绝不影响和字第4号命令。”原文及作了修改的第七段清楚了。

第八段，我建议这一段留在还要进行讨论的文件中给予考虑，你们同意吗？

俞大维：这个建议被包含在一个单独的协议中，我们对此不再进行讨论。

马歇尔：至少在这个时候不讨论第8段。

我来谈附录A，即时间表。我要求在提出你们的要求，尤其在这一部分作出修改的讨论中，为处理整个时间表提供方便，原文中的时间表将复制入档，我这里就不念了。

附录A

时间表

津浦线沧县至德县75天

津浦线禹城至德县60天

津浦线泰安至兖州60天

津浦线韩庄至兖州90天

济南青岛线30天

陇海线徐州至海州30天

北平—绥远线，汉口至包头45天

北平—汉口线，元氏至安阳150天

同浦线，临汾至运城50天

北平—古北口线30天

大同—太原线30天

俞大维：这都是估计的天数。

马歇尔：是的，我知道。

周恩来：该时间表被理解为仅仅是一种估计。

马歇尔：俞将军，你对这个时间表还有什么修改意见吗？

俞大维：没有。

马歇尔：先生们，按我的理解，现在对这个文件的讨论就结束了。如果你们同意，我将让考伊上校把我们昨天和今天在这里

讨论修改的文件清清楚楚地复制几份。复本会即刻送交你们的。

我忘了说了，原文中的这个标题能接受吗？这是一份计划还是一个指令？

俞大维：指令更令人满意些，这比计划要重要。

马歇尔：这句话现在成了“关于恢复华北和华中交通线指令”，这可以接受吗？

（周恩来、俞大维表示同意。）

马歇尔：我请先生们来讨论关于在满洲停止敌对行为的指令的文件。如果你们都同意，我们就重新开始讨论这个问题。

俞大维：马歇尔将军，昨天晚上我与章先生联系了两次，皆因他不在而未能联系上。我想告诉章先生，政府准备在我们结束对恢复交通的讨论之后，讨论终止在满洲的敌对行为。我还想告诉章先生，如果他因故不能出席会议，我就代表他。但是，因为没找到他而未能如愿。

马歇尔：我们认为这是俞将军的权力。

如果阁下同意，我们重新开始讨论这个文件的第三段。按照我在休会时对这个问题的理解，徐将军同意周将军提出的在第一句中用“20里”代替“15里”，徐将军心目中认为作出决定之事将包括在一份单独的文件中。我的理解对吗？

俞大维：对。

马歇尔：因此，文件中第一句话中的距离应作“20里”。第二句是，“据信于1946年6月7日中午业已存在之当地局势，将为确定调整有关部队之基础。”我对有关这句话的讨论的理解是，在徐将军看来，我们应在有谅解的情况下接受这句话，即细节问题和分歧的解决将包括在两个单独的文件中。俞将军，我的理解对吗？

俞大维：是一个还是两个单独的文件？

马歇尔：两个。一个是关于城市周围形势等的，另一份是关于解决双方分歧的。

俞大维：这就对了。

马歇尔：这第二句的原文被接受了。第三句的原话已被周将军作了改动，按照我的理解，他将把它删掉，因为这个问题将包括在一份单独的文件中。这可以接受吗？

俞大维：可以。

马歇尔：因此，第三句将从文件的这一段中划掉。除非有人反对，第三段在改为“20里”和删掉第三句后被接受了。我们来讨论第四段。昨天中午把这一段匆匆念了一遍，但按照我的理解，徐将军要求作些改动。这句话是：“政府或中共军队之一切战术性质的调动，均应停止。行政及补给性之调动，其经1946年1月10日之原停战命令所允准者，倘事先已得执行小组之清查可进行。”徐将军要求在第二句的“进行”之前插入“在驻防区内”一词。另外，第5至最后一个字，它原文写的是“清查”，但根据周将军的建议，这已被改为“同意”。俞将军，徐将军提出的修改意见是政府方面的要求吗？

俞大维：我认为是。徐将军没有讲任何与政府相左的话。

马歇尔：这条修改意见被接受了。周将军提出的把第五至最后一个字中的“清查”改为“同意”你们接受吗？

俞大维：可以。

马歇尔：政府方面想对这一段作什么修改吗？

俞大维：不。

马歇尔：周将军，你要作什么修改吗？

周恩来：不。

马歇尔：这一段在作出两条修改后就按原文被接受了。

我们现在进行第五段。

(马歇尔建议，政府方面参加会议的林先生、萨先生和史先生在讨论与他们不再有关的问题时离开会场。感谢他们参加会议。)

马歇尔：这一段原文如此，本协定颁布后，7天以内“应载明东北一切部队的指挥官、兵力及位置之清册，送呈调处执行部长长春分部。”我昨天说过，第二个字“7”是我写的，而我的助手们说7天太短了。但是，我仍未改动。周将军建议把7天改为15天，这可以接受吗？

俞大维：可以。

马歇尔：“15”天就是大家同意的时间了。周将军建议在这一段的“指挥官”前边补充上“团级以上的部队”，俞将军对此能接受吗？

俞大维：可以。

马歇尔：补充的“团级以上的部队”是可以接受的。对这一段还有其他要修改的吗？

俞大维：没有。

周恩来：没有。

马歇尔：这一段加上两处修改就清楚了。我们来看第六段。这一段是我写的，我这么写是为了在满洲的军队更换时避免发生不幸插曲。我明白，政府反对这一段，至少徐将军是这么给我说的，因为它只讲明禁止反对政府军队，而且因为第一句话包含的实际问题将包括在关于军队整编和重新部署的2月25日的协议的详尽的修改意见中。在对这个问题有上述谅解的情况下，我建议对第一句的修改在“政府”之后加上“及共产党”一词，在第二句的

“更换”前加上“国民政府的”一词。俞将军，这一段加上我刚才进行的修改你接受吗？

俞大维：这很重要，这一段的内容包括在对1946年2月25日基本计划作的修改中。我们所以接受它，是因为徐将军宣布他将在提出修改时签字。

马歇尔：周将军要补充什么吗？

周恩来：没有。

马歇尔：第六段修改后被接受了，但我要在两个地方特别突出“国民”，而不要“政府”两字。我们来进行第七段。这一段是，“不执行本协定条款之军官，应由其指挥官撤职法办。”对这一段有什么要说的吗？

（周恩来、俞大维都摇了摇头。）

马歇尔：第七段原文被接受了。我将让考伊上校把这份文件清楚复制一份，并加上一个合适的标题，这最后将在正式接受时讨论。先生们如果同意，我们现在就来讨论周将军对实际指导各小组的具体事例提出的建议。俞将军有副本吗？

俞大维：有。

马歇尔：这份文件是这样起草的：“对于三方会议的首席代表：关于在满洲彻底结束敌对行为的协议已经签署而且已由三方会议当天公布了。下边要发布的指示是为了全体小组在公平运用关于已经发现的快要接触或实际上已经发生战斗的军队的协议条款时给予帮助；全体小组大体上会遇到4种情况。”现在如果这符合你们的协议，我们就先讨论这4种情况；然后再回头讨论这份文件的序言。

俞大维：马歇尔将军，对不起，我今天是第一次看到这份文件，我需要在参加讨论以前用些时间研究一下文件。

马歇尔：现在暂停讨论这个文件，周将军同意吗？

周恩来：可以。

马歇尔：对这个文件的讨论将推迟至俞大维将军方便的时候进行。

下一份文件是周将军首先提出的解决全体小组人员及北平执行部长春分部中分歧的方法的有关规定。俞将军，你对这份文件熟悉吗？

俞大维：我前天听到了对这份文件的讨论，但我是在今天第一次得到副本的。这些是周将军提的建议吗？

马歇尔：是的。

俞大维：我已准备好了。

马歇尔：下边是周恩来将军提出的标题为“解决执行小组及北平执行部与长春军调分部中某些争执之条款”的建议。

“1. 这些全体小组。

1. 如果在紧急问题上发生分歧，全体小组中的美方代表可以向在长春或北平的执行部提供自己看到的情况，请求给予指示。

2. 如果发生分歧，全体小组中的美方代表有权就小组在其活动范围内，何时及向何处去对有关军队的活动进行调查作出决定。不得以调查地点、交通方面的困难而损害或拖延小组的活动。

3. 如果在有关停止敌对行为和隔离军队的问题上发生分歧，全体小组中的美方代表有权以执行部的名义向小组中国共双方的指挥官发布命令，立即停止战斗，并按照命令对军队实行隔离。

4. 执行总部要划出分派给各小组的地区。

I. 在长春和北平的执行部。

5. 如果发生分歧，在北平或长春的执行部中的美方高级官员可以向在北平的执行部或三方委员会提供他自己所见为基础的报
告，请求给予指示。

6. 如果在有关执行来自高层的命令或指示时发生分歧，在北平或长春的执行部的美方高级官员有权指导命令或指示的执行，除非高层自己修改或撤回命令或指示。”

前边几段有一个总的标题“这些全体小组”，后面的四段均应该有标题。你们对第I部分有什么意见吗？

俞大维：没有什么要说的。

周恩来：没有。

马歇尔：我在这里提个问题。如果这个文件包括发生分歧时的程序，其中不包括“交通小组”吗？你们记得在有关交通的文件中，第八段被删掉了，因为它将包括在这里。这一项我建议作如下修改：前面四段的总标题“这些全体小组”，建议把“这些”删去，把“和交通”一词插到“全体”一词后面，这样可以吗？

（俞大维、周恩来都点头表示同意。）

马歇尔：第I部分“在长春和北平的执行部”的标题行吗？

周恩来：行。

俞大维：行。

周恩来：我建议我们把指示重开华北和华中交通线的原文中的第八段作一修改，成为“如果就对重开交通线这一指示的解释发生分歧，执行总部中交通小组中的美方官员将有权就华北和华中作出决定。”

马歇尔：不要把这与华北和华中相联系，因为我们尚未讨论东北。那样文件就得重写了。

（在进行了简短的讨论后，马歇尔和周恩来就用辞取得一致

意见。)

马歇尔：周将军建议在这份文件的第I部分中附上一段：“如果对关于重开交通线的指示的解释发生分歧，执行部交通小组中的美方高级官员有权提出决定性意见。”

俞大维：政府方面提两条建议。第一条建议：“如果在往何地和在何时派遣执行小组上发生分歧，在北平的执行总部的美方首席代表有权提出决定性意见。”

第二条建议已由徐将军转告给周将军，即“如果在解释所有协议和执行协议的方式上出现分歧，将以三方委员会中的多数票作出决定。”

马歇尔：我可以就第一条建议提一个问题吗？

俞大维：关于何地何时派小组问题，在北平执行部中的美方首席代表有权规定条件。

马歇尔：我可以问一个问题吗？

讨论中的文件的第I部分中的第6小段规定：“如果在有关执行来自上层的命令或指示时出现分歧，在北平或长春的执行部的美方高级官员有权指导命令或指示的执行，除非上层自己修改或撤回命令或指示。”周将军，你不是理解成要包括派出一个全体小组吗？

我可以打断周将军吗？周将军谈的是第一个还是第二个建议？

周恩来：第一个。

马歇尔：我倒愿意在我讲话以前，他一点儿也不谈论第二个建议。

周恩来：关于由执行总部向不同地点派执行小组，当诸如向东北派遣执行小组(那时还有4个小组去了东北)一类的指示，或

者诸如向清原派出一个执行小组一类的事，如果万一在共产党中间有意见分歧，那时美方军官可以根据第I部分第6小段，有权指导命令的执行，并设法派出小组。在第二种情况下，如果在那之前，没有发出任何指示，如果有分歧的话，根据第I部分第5小段，美方首席代表首先要向三方委员会提出报告，请求给予指示。

马歇尔：我理解。

俞大维：这是我提的建议，只是用辞不同。

马歇尔：这一段通过了。

俞大维：可以。

周恩来：我对讨论这两个问题没做准备，因此，我希望休会，以便我能考虑一下。

马歇尔：政府提出的有关三方委员会的第三条建议，我必须要求由你们自己来协商而不要我参加。这是一场我毫不介入的中国人之间的斗争。我将要求考伊上校就我们已经达成的协议准备一份公正的副本。按照我对与会者要求的理解，我们将休会至明天。对时间和地点有何建议？

周恩来：我建议会议在后天而不是明天举行，因为我需要时间就军队整编计划准备一份建议。

马歇尔：我们将在后天上午10时开会，假如不下雨，还是在这儿举行。

（杨玉文译自《美国对外关系》1946年第9卷）

(七)国民党军围攻中共中原 部队，内战日益扩大

中共中央为“七七”九 周年纪念发表宣言

全国同胞们，一切爱国志士们，

今天是我国人民抗日爱国战争胜利结束后的第一个“七七”纪念日。我们全国的爱国军民，在九年以前，迫使国民党内反动派停止了内战和不抵抗政策，开始了全民族团结一致的抗日战争。在此后的八年战争中，又坚持抗战、团结、进步，反对投降、分裂、倒退，终于挽救了由反动派消极抗战政策所造成的国家民族的危机，协同欧亚战争的盟军，取得了反法西斯侵略战争的胜利。我几万万人民和将士，在八年中间，浴血奋斗，历尽牺牲，是为了什么？是为了实现民族解放，消灭外国侵略，巩固远东和平，使我国不再做帝国主义的殖民地、保护国和国际侵略战争的工具；是为了实现国家的民主化，消除国内封建的法西斯主义，不再让法西斯独裁者、军阀、特务、贪官、土劣，骑在人民的头上，吸尽

人民的膏血，是为了确立国内和平团结，终止自相残杀的内战；是为了发展民族的经济，迅速实现我国的工业化。一言以蔽之，是为了我国的独立、和平与民主。但是，抗战结束以后，一方面固然是人民的力量空前高涨，一致奋起，要求独立、和平与民主；但是另一方面，我国反动派却在日本法西斯残余的拥护和美国反动派的支持下，利用各种条件，篡窃胜利的果实，坚持独裁和内战。而美国反动派也在中国反动派的合作之下，企图代替日本的位置，变中国为美国帝国主义的殖民地。因此，人民爱国战争的胜利，并未达到全国的独立、和平和民主。民族的危机，仍然严重存在。抗日战争所没有解决的神圣任务，仍然需要我们继续努力，加以完成。

在日本投降以来的十一个月中，人民的独立、和平、民主的路线与反动派的卖国、内战、独裁的路线，曾经进行严重的、曲折的斗争。去年八月廿五日，中共中央的宣言，首先提出了独立、和平、民主，作为战后建国的根本方针。中央主席毛泽东为了实现这个方针，亲赴重庆与国民党政府主席蒋介石，作了四十多天的谈判，结果是在十月十日签订了国共会谈纪要。国民党当局，虽然迫于全国民意和世界民主潮流，在双十协定中公开接受了中共关于长期合作，避免内战、结束训政、召开政治协商会议、保障人民自由、保障各党派平等合法地位，严禁特务行动、释放政治犯、并积极推行民主的地方自治、改革和裁减全国军队、严惩汉奸、解散伪军等重要主张，但同时，却又依靠美国赫尔利、魏德迈集团的武装干涉政策，向解放区实行了连续三个月的大规模进攻。然而，我国人民击退了反动派的进攻，美国人民和世界民主力量，也斥责了赫尔利、魏德迈政策，因此，在全国人民的努力之下，在去年十二月莫斯科三国外长会议的要求以及美国特使

马歇尔的参与之下，今年一月十日国民党当局又被迫与中共共同发布了战停令，并召开了有国内各党派及社会贤达代表参加的政治协商会议。会议以全体一致通过了在民主基础上改组政府、修改宪法草案的决议。使国家民主化的前途，表现了极大的光明。全国人民、中共、民主同盟、国民党内的和平民主分子，美国和其他盟国的人民，都一致欢呼和拥护停战令和政协决议，惟有国民党内的反动派却宣布这是他们所必须“补救”的失败。

从政协闭会后第十天的二月十日重庆较场口惨案以来，特别是从三月中旬国民党的二中全会以来，反动派就一步一步地撕毁了他们的全部诺言。当反动派发现美国政府，并未忠实执行莫斯科会议的决定，对于他们的反动行为继续加强军事援助，而使马歇尔的和平努力事实上成为陪衬而归于无效的时候，反动派对于人民的进攻，就愈加猖獗，他们在过去半年中间，攻占了解放区的四十几个县城、两千多个村镇。向华北、东北，调动一百万以上的军队。他们继续征兵，继续使用伪军，公开号召全国的内战，而禁止人民反对内战。公开要求夺取解放区更多的地方，并要求推翻整军方案，以便扩大内战和保存军阀制度。他们有时也宣称：“政治问题，应用政治方法解决”，但是事实上一切他们是用武力解决。就是对于学者、工业家的温和请愿，也都实行武力解决。他们实行了比以前更野蛮的法西斯恐怖统治，在重庆、北平、西安、南通、西康、云南、广东、上海、南京各地，制造了无数骇人听闻的血案。他们公开要求推翻政协决议，以便制订独裁的宪法，并公开拒绝重开政协会议。

在他们的黑暗统治之下，成千累万的人民被饿死，大批的工厂在官僚资本与外国资本的联合压力下倒闭。连政府的中下级官员和大学教授，也因不能生活而罢工。但是，反动派却继续贪污，

继续向人民勒索粮食，并继续通货膨胀，以供内战。反动的逆流是暂时在广大范围内蹂躏着我们的国家和人民。

我国反动派为什么能在人民爱国战争胜利后继续独裁和内战？举世周知，这仅仅是因为美国反动派的军事干涉。举世周知，没有美国反动派的所谓“援华”，我国就早已得到民主，而内战也根本不可能发生与继续。美国反动派一切所谓帮助遣送日俘、帮助我国复兴，帮助我国全体人民等等借口，实际上无一不是帮助了我国反动派的独裁和内战。但是，美国反动派又为什么不顾中美两国人民的无数责难，如此神秘地热心于义务式的“援华”呢？举世周知，这是因为美国反动派有其不可告人的帝国主义的侵略目的；这是因为善于出卖国家民族的中国反动派，允许美国侵略势力实际上操纵我国的军事、经济、财政、内政和外交，毁灭我国的民族生产、自由侵入、占据和使用我国的领土、领空、领海和内河。由于美国帝国主义比日本帝国主义更强大，它的侵略方法表面上似乎更“文明”而“合法”，并且利用着反法西斯战争的资本和中美人民传统友谊的资本，它就可能豢养更多的汉奸，和带有更大的危险性。

因此很明显的，中华民族的生存，现在是已经受着中外反动派的共同威胁，他们在同谋着把我国变为尸横遍野的地狱，变为浩大的集中营，变为殖民地和帝国主义新侵略战争的基地！

一切爱国的人们，一切抗日战争的英雄，一切孙中山先生的信徒，必须警惕起来团结起来，击退外国帝国主义与中国反动派的联合进攻，为完成我国的独立与民主而奋斗！为实现我国的和平而奋斗！独立、民主与和平，这已成为我国人民三位一体的斗争任务。不让我国独立、民主的人，首先不让我国和平。因此，只有内战，才能压制我国人民要求独立民主的力量，便利于他们

的军事独裁和军事干涉。但我们知道，没有民主，中国就不能有真正的独立与和平。而中国如果不能完全独立，和平与民主就更是空话。

中国共产党决心坚持中国的独立与民主，决心坚持中国的和平。在今天的严重时机，为了挽救祖国的独立、和平与民主，我们谨向国内外各方作以下的紧急呼吁：

一、立即重新发布全国(包括东北)的无例外、无条件、无限期的停止冲突、停止运兵、停止建筑工事、停止征兵的命令。

二、重开政治协商会议，实行上届政治协商会议的一切协议，改组国民党一党专政的各级政府，成为各级民主联合政府。改组国防、外交、财政、经济、内政、交通、教育等部。解散一切特务机关，清洗法西斯分子、好战分子和贪污分子。取缔官僚资本，实行保护官税，没收大汉奸大贪污的财产，救济民族工业，救济失业工人、灾民和饥饿线上的公务人员。

三、在政协会议监督之下，实行最大限度与最高速度的复员裁兵，彻底废除军队属于少数个人的军阀制度，立即停征并发还军粮，裁减军费到最低限度，移军费为救济费、教育费，封存一切剩余武器，停购军火，送还美国一切租借军火，谢绝美国军事顾问团，通知美国立即撤退一切在华海陆空军，并声明在我民主联合政府成立以前，美国对华一切贷款，我国人民概不负责。

四、要求美苏英三国重申忠实执行莫斯科会议决定。要求美国政府，停止武装干涉我国内政，停止助长我国内战，取消对华租借法案，停止派遣军事顾问团，并立即自动撤退一切在华海、陆、空军。

同胞们！一切为祖国独立、和平、民主奋斗的战士们！目前民族的危机虽然严重，我们的奋斗虽然还要经过许多曲折，但是我们的前途却是无限光明的！历史永远不会重复，一百年来我国人民为独立民主的斗争，从来没有象今天这样强大有力，这样充满光明的希望。八年的爱国战争，曾经比今天的形势更困难、更危险得多，但是我们胜利地渡过了严重的考验！我们在日本帝国主义与本国反动派的夹击中间建立了并保卫了我国独立、民主事业的强大堡垒——一万万四千万人口的解放区。今天要求独立、和平、民主的斗争，仍然是全民族性的爱国主义的斗争，而人民的力量，却比抗战时期强大了很多倍。解放区人民的斗争和国民党统治区城市乡村人民的斗争，正在联为一片燎原的怒火！我们不但在国内有全民族联合战线，在国际也有广大的同盟军。

无论如何，法西斯德、意、日即国际法西斯主义的主力是已经灭亡了，各国人民的民主力量是已经兴起了，他们终将消灭一切法西斯残余，并战胜亲法西斯的侵略主义的反动派。我国人民的斗争，已经得到，并将继续得到他们弟兄般的帮助。美国人民，和美国民主派人士，已经并将继续和我们站在一起，来反对中美两国的反动派。因为美国反动派的军事干涉，中国反动派的军事独裁，中国的内战，这些也都严重威胁美国人民的自己的安全和利益。而在我国反动派方面，他们甚至再加上外国援助以后还是没有可能克服自己的各种困难。目前，中国反动派的猖獗，不是表示他们的强大和有生命，而是表示他们的软弱和回光反照。任何国家的法西斯统治，都具有这种性质，中国不能是例外。法西斯主义是最丑恶的，因而也是最软弱和最无生命力的。因此，中国反动派要消灭人民的力量，实现永久的法西斯统治是做不到的与不可能的。同样，外国侵略者要想把我国变为殖民地，变为非

律宾式的“独立国”，也是我国人民永远不允许其达到目的。

同胞们！全解放区和全中国一切爱国志士们！祖国的灾难催促着我们！胜利的信心召唤着我们！过去不久的神圣爱国战争的伟大精神鼓舞着我们！让我们更坚强地团结起来！更勇敢地行动起来！我们毫无别的要求，我们只是要求独立、民主与和平。在最近的谈判中，为了和平，我们已经作了足够的重大的让步，但是如果贪得无厌的反动派，一定要挑战，那么，就让我们准备着把一切敢于挑战的反动派打回去！全国同胞应该懂得，中外反动派的反动企图是可以被打败的。我们一定要打败中外反动派的一切反动企图。我们一定要实现独立、和平与民主。我们一定要实现停战令、政协决议与整军方案，凡愿意实现这些的，不论什么人，我们就表示欢迎；凡是反对这些的，不论什么人，我们就表示反对。

全国同胞们！我们要求是这样的合理，我们的事业是这样具备正义性，那么，我们的要求是一定要实现，我们的事业是一定要胜利的。

- 反对内战，坚持和平！
- 反对卖国，坚持独立！
- 反对独裁，坚持民主！
- 拥护停战命令，拥护政协决议！
- 拥护莫斯科三国会议决定！
- 加强中美人民的友谊与中美民主派的团结！
- 反对外国武装干涉，反对外国侵略者！
- 抗日爱国的战争胜利万岁！
- 爱国主义的民族大团结万岁！

独立、和平、民主的新中国万岁！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

民国三十五年七月七日

(原载1946年7月7日重庆《新华日报》)

李先念为国民党大军 “围歼”中原部队发表声明

中共中原军区李先念同志，今日为国民党大举进攻事，发表谈话说：国民党军对我中原军区部队穷凶极恶的“围歼”计划，蓄谋已有十个月以上。早在去年九月重庆谈判中，国共双方对我中原部队北撤事即有决议，但国民党当局不但拒绝履行诺言，反对三十万大军重重包围，步步进攻，必置我六万抗日有功的将士于死地。今年一月十日停战令生效后，国民党军仍于十四日上午攻占我党山县城，嗣后不断违约进攻。一月二十一日，北平执行部鉴于形势严重，特派第九小组前往汉口负责制止中原战事，并于一月二十三日由国民党代表宋瑞河、陈鼎勋，中共代表王震及美方代表福尔德，在罗山签订专门协议。中共忍让求全，对国民党军于一月十三日至二十三日攻占的地区，并未坚持要其撤退，仅约定双方维持一月二十三日位置。但国民党军得寸进尺，对我进攻，变本加厉，在平汉路西方面，进攻尤烈。故三月二十八日第九小组特往鄂北的应山调处，并签订应山协议，限令国民党进攻军队，于四月一日前撤回应山以北。同时重庆中共代表以我军北撤，久获成议，为执行整军方案亦非北撤不可，再三于三人委员会提出要求，立付实现，并具体提议，以四万武装部队转移苏北或华北整编，二万人就地复员。国民党对此正当要求，毫无任何

理由可以拒绝，在原则上只好同意，但始终拒绝签字。其目的显然仅仅有一个，就是要我军将士的命。四月间，中原形势益趋严重，自一月十日至四月三十日，国民党军向我进攻，已达一一七〇次，占我村镇达一〇七二处之多。我平汉路西确山、信阳、桐柏、泌阳间的豫南解放区，与应山、安陆、京山、天门、汉川、孝感间的江汉军区，大部均被侵占。平汉路东方我鄂东解放区亦因被侵而缩小。于是国民党反动派乃决心于五月初旬，以迅雷不及掩耳的手段，大举向我“围歼”。幸经中共中央事前接获确实情报，予以公开揭发，在周恩来、马歇尔两氏督促下。卒由周恩来、徐永昌、白鲁德三氏于五月五日自南京飞汉制止。周恩来、白鲁德与国民党代表王天鸣三氏，亲至宣化店调处，于五月十日在汉口成立协议，决定双方指挥官制止一切冲突，停止一切违反停战命令的部队调动，与一切碉堡工事的建筑。北平执行部亦于同时增派三十二小组，协同第九小组加强调处中原的军事冲突，以为汉口协议的保证。但是，汉口协议墨迹未干，国民党军的进攻又于五月十三日起，继续发生。而三十二小组的国民党代表竟然拒绝参加调处，擅自脱离小组行动。

自五月十三日至六月二十五日，国民党军向我进攻共一百一十余次，次数较四月间略少，但进攻的猛烈程度，则有过之。国民党军在五月十日以后，除各以数万的兵力对路西桐柏、江汉两解放区施行“清剿”外，并向我鄂东解放区猛烈进攻，于二十余日中，占我村镇四五十处，围困我军于狭小地带。这时国民党反动派认为最后时机已至，乃下令于六月二十六日实行其“一举包围歼灭”的毒计。六月二十六日拂晓，国民党军十万人，突分路向我中原军区司令部所在地宣化店地区进攻，我军忍无可忍，奋起迎战，但以众寡悬殊，宣化店卒告失守。我军为生存计不得不分路突围。

现我大部均已转移至平汉路以西鄂豫边界地区。一部仍在原地，另一部则至豫鄂皖边地带。反动派的原定“围歼”毒计虽告失败，但在调集大军向我军分别“进击”、“堵击”与“清剿”，空军亦出动助战，战事异常紧张残酷。

可笑的是国民党的发言人，无法辩护反动派自己之悍然破坏一月十日停战令，与罗山、应山、汉口历次协议，亦无法隐瞒彼方之“围歼”毒计，竟反诬称我方进攻。世人皆知反动派方面兵力五六倍于我方，我方处于被反动派包围封锁状态，且我解放区在一月十日以来六个月中，月月缩小，日日被占，到现在连我军司令部所在地宣化店都被攻占了，一千五百万人口的解放区，现在被占殆尽了，那么究竟谁要守约和平，谁在违约进攻，这还不十分明白吗？这还有丝毫狡赖诈骗的余地吗？我军现虽突围求生，但我方坚持和平立场，决不稍有动摇。我现在代表我中原部队六万官兵郑重声明：只要国民党实行去年九月间的协议，允许我军和平兼往华北解放区，并保护中原解放区人民一切民主权利，则我方对于国民党反动派如此背信弃义，仍可曲于原宥，不咎既往。否则，我六万员兵不惜一切，誓当死里逃生，并信我全国解放区军民，情同骨肉，亦决难就此干休。其一切严重发展，唯有由国民党当局负其全责。

(原载1946年7月12日重庆《新华日报》)

中共代表对国民党单独 决定召开国大提出书面抗议

哲生、铁城、力子、亮畴、雪艇、立夫、厉生、岳军先生公鉴，
并请转陈蒋主席赐鉴：

敬启者：国大召集日期，原为政协议决事项之一。尔后延期，蒋主席亦征询政协综合小组同意，政府始公布延期命令。当时，傅会员斯年提议，定一召集日期，蒋主席以国大有关诸问题未商妥前不便定期为辞，未予接受。阅时七十日，有关国大诸问题不仅未曾商妥如故，并且从未一商。本月三日，为国民党一党执政机关之国防委员会，竟片面决定召集国大日期为本年十一月十二日。敝方闻之，不胜诧异。当即一再请求速开政协综合小组商讨此事，乃未获贵方同意，而国民政府已于本月四日，明令公布矣。贵方此种举动，是否表示不管各党派意见如何，抑或将置政协于不顾，不能不令人发生疑虑。查政协决议，曾经蒋主席及各方代表在内，庄严起立表决，如有修改，亦须得各方同意。今贵方表示若此，完全违反协商精神，敝方坚决反对。敝方今向贵方郑重声明：关于国大诸问题，在未得到协议以前，敝方不受贵方片面决定之拘束。敝方并仍坚持速开政协综合小组，商讨国大及其有关问题之主张。贵方如仍予拒绝，并因此而引起纠纷，其

责任应由贵方负之。专此奉达敬颂
公祺！

周恩来 董必武 叶剑英 吴玉章
陆定一 邓颖超 李维汉 敬启

七月七日

（原载1946年7月10日重庆《新华日报》）

国民党宣传部长彭学沛的谈话

余不愿多事辩论，只欲指出事实数点：

一、有效之停止冲突系于整编军队与指定驻地问题之解决，如不欲解决此问题，即作真正停止冲突。

二、政治协商会议数月前原已开会，并已成立协议，该项协议所以未见实行：（甲）由于共军违反协议，在东北采取军事行动，占领长春、哈尔滨等城市，甚至在六月七日以后，仍进兵攻占沿津浦、胶济两铁路之山东各重要城市。（乙）由于中共拒绝提出国府委员会及国大代表共方名单。（丙）由于中共未能提出关于整编军队中共所允许提出之清单。由于此等原因，故政协开会后，迄今四月余，其实丝毫无进展，如旧议不行，又开新议，将何以告国人。

三、结束训政，最重要之办法，莫如召开国民大会。政府为迅速还政于民起见，已宣布本年十一月十二日为开会日期，以确定时日，杜绝延宕，且仍留四个月之余裕，以资准备。责难一党执政之中共，却宣布此日期于彼无拘束力，此中是否矛盾，仍盼中共深切反省，协力促成此团结全国实施宪政之大会，俾其如期实现。

近来诸君常问中国究竟有否反美感情和反美运动，今阅延安宣言，当晓然于此项运动之来源。除此来源以外，余实未见国民

党内或国民党外此项感情或运动之痕迹。与此相反，中国国民对于抗战期间，并肩作战之盟友，实深感佩。美军最近与目前协助受降与遣俘功绩甚大，将来中国之经济建设及整建国军，尤须多赖美国之技术援助。昨日“七七”抗战纪念日，上海真正代表人民之十七团体，推派代表慰劳美军，尤足表示中国之真正民意。

七月八日

(原载1946年7月9日重庆《中央日报》)

中共代表团发言人 驳斥彭学沛的谈话

新华社记者对九日报载彭学沛氏在上海招待新闻记者所发表的谈话，特访中共代表团发言人，兹将问答录后：

问：彭学沛氏称整军及驻军地点如下能确定，则一切将为空谈，交通亦无法恢复。请问对此有何意见？

答：六月七日至三十日的谈判，依政府所提为东北停战，恢复交通及整编军队之问题。中共对东北停战与恢复交通，曾作极大让步，因而获得协议，但政府坚持须与整军问题同时签字，中共对整军问题完全遵守二月二十五日整军基本方案，放弃新要求，且对整军时间，尤其驻军地点作了极大让步，但政府节外生枝，破坏政协及整军方案的基本原则，要求中共军队空出的地方，连地方行政及保安部队一起撤退，以便政府军队开进，并接收行政，实行以军治政的防区制。凡此种种，已散见京沪各报，更有三人会议的往来文件及记录可证。中共深愿有机会公诸国人，固非任何捏造与强辩所能掩饰的。

问：然则中共以为目前谈判的症结何在？

答：谈判的症结决不在于军队数目及与驻军地点等问题上，而在于军民分治，以政治军与军民合治，以军治民之争，也就是政治民主主义与军事独裁主义之争。中共坚持前者，政府坚持后

者。于此，对彭氏谈话中与六月谈判有关之若干问题，仍有驳斥之必要。

一、所谓“收复东北主权”，实为不通之论。因所谓东北主权问题，自苏军撤退后，早已成为过去。且中共对东北问题的处理方案，自今春以来，先后提出建设性的建议至五次以上，而政府均置之不顾，现在反而对所谓主权问题 晓晓不休，岂非咄咄怪事？！

二、关于保证关内与东北交通的畅通，全部关键在于停战与修路，至铁路上驻军，则不论谁属，都是一样。今置已成协议之停战及恢复交通办法于不顾，而坚持中共军队退出某地，某地改由政府军队进驻，在今日情况下，其目的倘不在进攻解放区，即在实行防区制，实际上恐是兼而有之。

三、彭氏所指的北宁路，不仅交通畅通，且有美军在焉，而在整军时，政府将有军队驻扎，所谓不畅通，无保证，从何而来？至彭氏所指的热南、冀东，更非铁路线，而中共在现时，并无重兵驻扎，有何威胁交通可言？反之，国方驻重兵于天津，固已威胁中共，今又要求进驻冀东、热南，其意何居，岂不昭然若揭？

四、关于山东交通及煤矿问题，彭氏之言尤为无理。山东之交通，在中共部队现时驻扎地段，久已畅通无阻。且公路增加，煤矿生产亦已恢复。如彭氏云云，必在国民党军手中方有保证，显非民主和平想法，亦非留全国行政及争执地区的问题待政协及改组后的政府协商解决，中共自无同意之理。

五、所谓苏北难民或苏鲁皖难民问题，首先应将所谓军事威胁与难民问题，分开来看。因为在苏北、胶济路及热河，中共在军队之驻地及数目上均已采取让步办法，决无所谓威胁。至于真正的难民，自应欢迎其回乡，保障其生命财产，并可组织专门委

员会以处理之。中共已向政府表示愿意如此办理，但政府代表却不予同意，硬要将所谓难民问题扩大成为宣传资料，并可作为进攻苏北的借口。

问：彭氏所云共军违反协议，东北占领长春、哈尔滨，六月七日以后山东方面中共行动，中共拒绝提出国府改组及国大名单，中共未交整军清单等等，请问你有何意见？

答：如众所周知，破坏《政协决议》的，实为国民党。政协开幕时蒋主席四项诺言，不仅没有兑现，而特务横行与人民自由权利之被摧残，更是变本加厉；宪草修改原则被国民党二中全会及其以后一再变动；已经协议的改组政府的名额及少数否决权均被其推翻；国大名额为其要求增加；和平建国纲领全被束之高阁；政治问题不以政治方法解决，行政问题不欲经过政治协商；而军事决议案中军民分治、以政治军、军党分立等原则，又被其企图推翻。因是，政协各项决议之基本原则，实被国方撕毁殆尽，事实具在，岂可诡辩！至东北中共军队的占领长春、哈尔滨等城及六月七日后中共军队在山东之行动，及中共未交整军清册等，则完全由于政府军队违背协定，继续内战的结果，中共代表团发言人固已屡言之矣，毋庸辞费。

问：彭氏云政府召开国大，是还政于民云云。对此有何意见？

答：国民党一党御用的国大，即就其包办的选举言，亦已为期十年，何从言合法？中共为团结计，不得已作为国方之代表而予以承认。最近两度延期亦均经过协商，此次何能独异？如国大确为团结的大会，则何以不愿事先协商？吾人对此违反政协，抛弃政协之行动，自不能受其拘束。

问：彭氏说中共批评美国对华政策，系“反美”运动与感情，

阁下对此如何看法？

答：中共素主中美合作，一如主张中英、中苏合作然。故吾人对美国政府的批评，实系合作之批评，固非反对美国人民，亦非反对整个美国政府，而只是批评美国政府之对华错误政策而已。吾人欢迎美国政府之好政策，而批评其错政策，并希望其改正，此实有利于中美两国人民的传统友谊。美国政府的对华错误政策在于以军事及借款等援助并鼓励国民党一党政府进行内战。中国人民对美国政府的不满情绪，即由此而起。吾人感谢盟邦助我战胜敌人是一件事，对其错误政策加以批评又是一件事，彭氏故意加以混淆，诬蔑中共为反美，除挑拨外，实找不出其他用意。

最后，中共发言人表示：彭氏的长篇谈话，充满捏造与诡辩，其“余不愿多事辩论，只欲指出事实数点”之声明，徒见作伪者之心劳日拙而已。

七月十日

（原载1946年7月14日重庆《新华日报》）

周恩来在沪招待 记者谈三大问题（节选）

七月十八日下午三时，周恩来同志于上海寓所招待记者，到中外记者百余人，报告日益扩大的各地冲突情形、救济问题及对最近发生的昆明事件，以无限的悲愤向新闻界控诉。报告全词如下：

我想说的是三件事：一件是各地的冲突，一件是关于救济问题，一件是最近的昆明事件。

各地冲突情形

关于各地的冲突事件。现在的情况是由局部的内战向着全面的内战发展和扩大。事实上，最明显的在四个地区进行大规模的战争。

第一个地区是湖北、河南边界。在这个地区，李先念将军领导的六万多军队被包围。依照去年国共《双十会谈纪要》和今年《整军方案》的规定，他们应该撤退到别的地区。但是，政府不让，因此，李将军的军队一直在包围中。曾有多次冲突，最近一次在六月里，政府增加军队，企图缩小包围圈，向宣化店发动进攻。

这个地区是很小的，南北东西只有四百里左右。故这部队在政府军队进入进攻的时候，不得不转移。六月二十九日政府军队进攻宣化店，中共军队在六月三十日、七月一日越过铁路向西突围。从这两个时间，可以证明政府军队进攻在先，中共军队突围在后。突围后，马歇尔将军和中共方面将在湖北的两个执行小组人员召至南京，提出要求政府停止进攻，使中共军队能够依照原订协议撤退到华北。但这提议提出已过半月，没有得到任何回答。现在平汉路西政府有五个军追击，一个军堵截，情况极严重。现在李部的确实地址我不知道。从新闻报导中看，据说一部分在湖北，一部分在河南，还有一部到了陕西的东南角。

第二个地区是山东胶济线。自从六月中旬起，政府增加两个军到山东，一个军在青岛，一个军在济南，发动向胶济线进攻。自潍县以西到济南，在这个月内打通了这一线，占领了六个城市，十几个大的车站，由此引起了中共军队的自卫行动。这方面的战争，现尚在进行中。在青岛方面，政府军队在青岛外围以北进攻，占领了即墨城。

第三个战场就是大家所注意的苏北。在这方面政府最近增加了三个军，第五军是从南方调来，现到浦口及其以北地区，在六合到来安一线；另两个军空运到徐州，一个军已到，一个军仍在运输中。政府的计划是从十五日起，分三方面进攻。第一、由徐州往南；第二、由蚌埠向东；第三、也是主要方面，沿长江北岸自南通、扬州、浦口一线向北进攻，现在报纸上所揭露的仅是这一方面的战争。据我所知，第一绥靖区司令汤恩伯将军已下令五个军的力量进攻。东面三个军（四九、一百、二五等三个军）外加一个师是在南通、靖江、泰兴、泰安县、扬州诸县。这样的十个师的兵力，向如皋至姜堰一线进攻，十五日拂晓开始。我直率

的说，我们预知了政府的这个计划。所以在这一线准备了抵抗，战争很激烈。据报载中共攻占泰兴，据我所知，泰兴周围本是解放区，中共出于自卫的战争是可能的，但至今泰兴仍在政府手中。另外两地，宣家堡和姜堰，报上也说我们进攻，但实际上这两地本是解放区，战事在这两地进行，正说明政府进攻我们。

西面，政府的一个军(第五军)，十三日开始，从六合、来安向天长，盱眙进攻，现已推进八九个村镇。原驻南京的七十四军，亦已移动到江北岸作为预备线。预料徐州蚌埠亦会向南向东进攻。萧县一度曾被政府军占领，现在报载战事又在那里发生。

政府方面并动员空军第五大队配合进攻。报上说中共在淮阴有两百架飞机，这完全是谣言。淮阴有执行小组，可以证明。相反，政府飞机倒常去淮阴侦察，并在附近轰炸。现在政府空军轰炸解放军各处，虽执行小组抗议亦无效。而政府海军，亦在配合进攻。一部在苏北沿海巡逻，一部在江阴镇江一带掩护渡江。照此看来，苏北的战事，会更扩大。

第四战区在山区，上个月到这个月，胡宗南将军指挥了两个军渡过黄河，一个军在潼关、朝邑渡河；一个军从陕州开去，到达山西的三角地区，向中共所在区进攻，占领了黄河重要渡口茅津渡及同蒲线上的闻喜，继续向侯马进攻，报纸上说已占领该城。

在上述四个地区是大规模的进攻，此外还有各地冲突。但东北较平静，杜聿明将军也承认这个现象。为什么原来东北的情势严重，关内比较平静，而现在反过来了呢？原因是政府军队增加的地方，战争就会起来；现在东北政府军队没有增加，而且比较分散，力量是比较不够，就没有发生大的冲突。这正说明一个真理，究竟谁是进攻的一方。

因为战争范围扩大到这样多的地区，战争又如此激烈，我们可以想象，如果不预先制止的话，内战将由局部向全面发展，谈判在这样的情形下，也难有成果。在半个月加八天的谈判中间，在马歇尔将军的帮助之下，曾谈到四个方案，就是全面停止冲突，恢复交通，执行小组中美方代表职权的增加，整军方案的补充条款。本来百分之八十到九十的问题都得到了解决，因政府提出新要求，要中共退出下列四个地区，问题便僵持了：一是陇海路以南、苏北皖北的全部，一是山东胶济沿线，一是热河全部，一是东北的安东，这要求超出了休战商谈的范围，并违反政协决议。依照政协决议，原来的地方政权应维持原状，俟政府完全改组以后，再行解决地方政权问题。这可以政协决议为依据。而政府这次提出的要求，或者叫做划防区，或者叫做割地划防，这不是解决国内政治问题的方法，所以我们拒绝了 this 提议，后来的五人会谈，也没有结果。而四个地区的冲突日益扩大，更使谈判难以进行。

如照报纸上所说目前的局势是边谈边打，则政府今天是偏重于打。形式似乎在拖，但实际是向全面内战发展。我们认为这是不应该的，我们的态度是全面的长期的停止内战，把已经谈好的百分之八十到九十的方案签字，召开政协，改组政府，这才是和平民主的轨道。

(下略)

七月十八日

(原载1946年7月26日重庆《新华日报》)

宋庆龄发表当前时局主张

近年来，我完全致力于战时救济工作，以增强中国的抗战力量。我避政治的争论，以免妨碍这项工作。我宁守缄默，使全国能集中注意，以赢取战争的胜利。

现在，没有外敌再威胁我们的国土了，我们有的只是内部的威胁。我们正受着内部的威胁，反动者希望把美国卷入，从而把全世界拖入战争中，这一内战，虽未经宣布，实际上已开始。

这一灾难必须从头就加以制止。每一具有人类感情的人，必须说话了。虽然我仍愿意以全力从事救济工作，并且我不愿我的工作受到任何阻碍，然而我觉得这时候非说话不可了。

目前的危机，不是在国共之间谁胜谁败的问题。这是中国人民，以及他们的团结、解放和生活的问题。这不能从保持军事力量的对比，或者在一城一地的讨价还价上，取求解决的。应该权衡，不是党派的权利，而是人的权利。

人民对于不断继续的谈判，焦切盼望其能有若干结果。但每当一个停战协议勉强达成之后，新的冲突随又之而起。国共之间的谈判，不能作最后之决定。最后决定必属中国的人民。

解决的方案纵使困难。却非常明白，那就是对于中山先生的三民主义一民族、民权、民生一加以正确的了解，及其在今日的正确实施。

民族主义在今日的意义，是指中国不属于国民党，也不属于共产党。中国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在这个国家内，有许多的政治意见。我们必须有一个政府，包容全部人民贡献的各种意见。

民族主义在今日的意义，是指国民党的训政时期，已经过去了，宪政时期必须开始。我国人民含辛茹苦才达到这一阶段，他们已证明应该有自治的权利。

联合政府必须立即成立。这个联合政府的产生，必不能单独由国民党指派人选。各党派必须选出他们自己的代表。国民党的代表也必须由党员选出，而不能由上面一个统治集团加以指派。国民党内有许多能干而进步的党员，一直没有机会发言，现在是实现民主以建立民权的时候了。

代表从民主方式选出，他们即可制定宪法，这宪法将会得到人民的承认和批准。代表们必须在宪法中写下，中国人民应有其不可缺少的基本自由，不要任凭那少数企图控制者的反复无常，而要完全交托在人民自己的手中。

民生主义在今日是指人民不能再受饥饿，一方面让贪官污吏厚积则富，另一方面使忠良官吏诉苦我们。土地问题必须合理解决，这并不是共产党或外力的煽动，而是我们本身历史逻辑发展的必然结果。一百年前，农民的骚动造成了太平天国的起事。人民有权利起来反抗饥饿、封建主义与殖民地主义，这已是不可否认的事。今天人民有这种权利，也不容否认。

“耕者有其田”，中山先生的主张。这曾经在国民党第一次代表大会中通过，这是救治中国饥荒的基本方案。行总的署长最近不是说过在中共区域内没有灾荒吗？为什么？因为他们遵从中山先生的方案，把土地分配给耕者。这样为民生的打算，在全国各

地都应加以考虑。

国民党必须执行它的历史任务，领导人民从由联合政府，民权政治与土地改革，达到完全的解放。这一个使命如能完成，国民党在任何联合政府中，无疑的都会是领导的政党，他将受到许多属于其他党派的人民的拥护，包括那些没有军队因而在谈判中也无力发言的政党。我们必须让自由的批评，代替贪污暴政、恐怖镇压、政治暗杀。除非国民党立即完成这些任务，也就须担负造成内战的责任。

内战不能带给我们以团结、解放和民生的安定。内战带给中国人民以混乱、饥饿与破坏。我们将见到城市和农村被隔绝。农民会拥护给他们土地和减租赋税的共产党。这样国民党的城市怎样能得到原料、输出品以至粮食？枪刺不能用以收获。已经吞灭了城市的通货膨胀，将千百倍的可怕于今日。国民党不能在这样的战争中取胜！

这些已是众所周知的事，那么何以反动者还是要发动一个他们所不能取胜的战争呢？因为他们希望中国的内争会引起美苏战争。从而在最后，摧毁共产党。

美国人民是中国人民的同盟者和长久的友人，他们必须知道这条走向灾祸之路的真相。他们必须知道美国的反动者与中国的反动者为伍、相互鼓励的事实。他们必须知道，美军的驻在中国土地上，并不能增进中国人民间的和平与秩序。他们必须被警告，借款只应给与一个改组了的真正具有代表性的中国政府。他们必须知道，若是美国能够坦白表示将不再供给军需品与军事援助，中国的内战就不会扩大发展。

今日，世界战争的第一个烽火又在我们的土地上燃烧起来了。它必须扑灭，否则那火焰将毁灭全世界。我要求中国国共两

大党以及其他各党各派的领袖立即组织一个联合政府。我要求我们的美国友人以停止一切军火供应，并允许把援助给与一个属于中国人民的政府，来促成这一行动。

一九四六年七月二十二日

(原载1946年7月25日重庆《新华日报》)

周恩来为抗议国民党 轰炸延安致蒋介石信

次辰将军阁下，并请转
蒋主席赐鉴：

八月二日正午，延安上空，突来国民党徽飞机七架，计P4式驱逐机六架，B₂₄式轰炸机一架，自正南方向窜入，到后即扫射城郊达二十余分钟，发射机枪弹万余发，旋即飞至王家坪一中共军延安总部所在地上空，投弹十一枚，最近处只距总部房屋约四百公尺，事后检视炸弹片及子弹壳均美造，炸弹为延性弹。

查延安城自民国二十七年至三十四年间历遭敌机轰炸，久已成为废墟，城市居民及当地军政机关均移居城郊四周窑洞，司令部驻延联络参谋皆熟知之。今国民党飞机突至延安城郊，集中目标轰炸中共军延安总部所在地，其为有计划的发动全面内战之信号，已属毫无疑义。盖延安为中共中央委员会及中国解放区军队总部所在地，久为世界所公认，且其地又为远离冲突地区之后方和平城市。国民党空军之暴行，半年来虽已侵扰、扫射或轰炸解放区城镇至二百六十八次之多(从一月十一至七月二十八日止)，但轰炸此远后方和平中心城市一延安，犹为首次。

本人兹奉命向国民政府提出最严重之抗议，政府如不承认此举为全面内战开始之信号，则请立即实行下列两项办法，以制止

此类暴行之扩大：

一、下令调查此次暴行之经过，并严惩此次暴行之负责者。

二、将全国空军置于北平军事调处执行部管理监督之下，以保证中国空军不再参加中国内战。

事态发展至速，务请迅赐回答，以利和平商谈，不胜企盼之至。

专肃，敬颂

公安！

周恩来谨启

三十五年八月四日

（原载《群众》周刊第12卷第3期）

马歇尔、司徒雷登联合声明

马歇尔将军和司徒雷登博士，曾共同出其全力，以谋结束中国目前滋长之冲突，并谋采取初级步骤，发展真实民主化之政府。政治问题之和平解决，显为人民之一致愿望。由经济情势言，亦需立即解决，以免经济崩溃。冲突日益扩大，有蔓延全国而不可收拾之势。国共双方领袖虽亟望制止冲突，但有若干问题需要立即解决者，尚未成立协议，双方显然无法就此项问题成立解决，否则即可颁布通令，完全停止中国之冲突。一部分未决问题有关军事之整编。但此项问题之困难，虽然不及撤军区域保持地方政府一项基本问题为甚，此项问题须待国民大会作根本解决。

一九四六年八月十日

（录自《美国与中国的关系》）

七月的总结

——评《马司联合声明》

延安《解放日报》社论

本月十日，马歇尔与司徒雷登发表了联合声明。正象路透社记者所说，这个联合声明是马歇尔“承认其促成中国和平与团结之努力已实际失败”。从去年十二月下旬，马歇尔到了中国以来，在莫斯科三国会议决议的要求下，他亲手帮助中国订立了四大协议，即一月十日的《停战协议》，一月末政治协商会议《五项协议》，二月二十五日《整军方案》，三月二十七日《东北停战协议》。现在在他到华七个半月之后，他却自己亲自宣布国共争论的根本问题“似已不可能获得解决”了。事实上，马歇尔的努力在今天不但失败而已，而且今天的内战比之七个半月以前，规模更大了，性质更残酷了。在马歇尔未来以前，国民党当局用来打内战的兵力是一百万人，约占其总兵力百分之四十五。现在此项兵力增到差不多两百个师，约两百万人，约占其总兵力百分之八十五。在马歇尔未来以前，国民党军队用美械装备的为三十九个师，现在则为五十七个师，而且全部用在前线。此外，还有由美机编成的空军，美舰编成的海军。当前的内战，对于所谓“调处”与“援华”，简直是残酷的讽刺。

马司联合声明，强调获致协议之难。获得协议果真是很难么？

为什么从一月至三月，能够获致四项极其重大的协议？这些协议之所以获致，是因为一方面，中国广大的人民都要求独立、和平、民主，反对卖国、内战、独裁。而且中国人民有巨大力量，只要没有外国的军事干涉，就足以不靠任何外力的帮助实现这个任务；另一方面，中国的好战分子、独裁主义者、卖国汉奸是孤立的，困难很多的，没有外国帝国主义的援助，就莫想在今天打内战。但是四个月以后，不但难于获得新的协议，甚至保持旧的协议，也确是越来越难了。所以越来越困难的原因，不是别的，正是因为美国帝国主义分子给了中国反动派以日益增多的各种实际的帮助。这种帮助越多，国民党当局就越来越蛮横，马歇尔的地位在国民党面前就越来越降低。尽管中共方面作仁至义尽的让步，获得协议和保持协议也就越来越困难。试看马司联合声明中说，最难解决的问题不是别的，而是地方政权问题。地方政权问题显然是一个政治问题。政治协商会议决议规定：“用政治方法解决政治纠纷”，又规定：“凡收复区有争执之地方政府，暂维现状，俟国民政府改组后，依施政纲领政治一项第六、第七、第八三条之规定解决之。”可见依照《政协决定》，为了这样的问题，决无动武的理由。为了这样的问题而发动内战，乃是太无理由地破坏停战命令和三国外长会议“必须停止内战”的决议。马歇尔眼睁睁地看着他所亲自参加签字的停战命令受到如此无理的破坏，竟只能以声明无法解决了事！马歇尔的地位在国民党当局的眼睛里，比起一月份来真不知低成什么样子了。说到马司联合声明中的所谓整军问题中的驻地问题，那更可明明白白看出国民党当局是怎样完全不把马歇尔放在眼里。《整军方案》也是马歇尔所亲自签字的，但国民党当局现在忽然要求推翻，要求占领原来决定由中共军驻防的广大地区。国民党当局公开告诉马歇尔和司徒雷登，要中共

接受五个条件才允政治谈判。五个条件为：（一）让出苏皖边区。（二）让出胶济线。（三）让出承德和承德以南地区。（四）东北，在十月十五日以前退至黑龙江、兴安及嫩江等省与延吉。（五）山东山西两省须退出六月七日后占领地区（这些地区是我们忍让再三无效之后，在伪军手中解放的）。国民党当局说，否则停战与改组政府都无从谈起。不难明白，国民党当局对马歇尔、司徒雷登提出这样的荒谬条件，乃是侮辱马司二人人格的行为。因此，马司失败的直接原因，当然是马歇尔所称为“顽固分子”的国民党反动派的破坏。这批国民党反动派的头子不是别人，就是侮辱马司二人人格的这个国民党当局。就是这个反动派头子，抗战胜利一年以来已经撕毁两次协议，发动两次内战。国民党当局在一月间，被迫勉强接受停战协议和政协决议，二月立即反悔，唆使陈立夫、谷正纲、方治等“CC”派，以所谓“群众团体”的面目，暴力打击民主分子和国民党党内的主和派。这一威吓是故意在国民党当局自己离开重庆时做的。二月的威吓不成，三月就开国民党二中全会，以“新”的名义来反对《政协决议》和赞成政协的一切分子，以及反对整军方案。又不成，四月一日就由国民党当局自己出面，在国民参政会上作了内战演说，完全推翻一月到三月成立的协议。三月末四月初政治谈判，事实上已被破坏，代替政治谈判的东北大规模的内战爆发。六月七日起停战二十三天，接着，就在关内发动大规模内战。七月十五日，国民党当局本人上庐山，亲自指挥内战和逃避和平谈判。八月五日，提出侮辱马歇尔司徒雷登人格的五项荒谬条件。国民党当局的目的，在于维持他的专制独裁，这当然就是马歇尔的和平努力的致命打击。

但是，一切遵从美国旨意的国民党当局，为什么敢于破坏马歇尔的和平努力呢？事实上，并不是他敢于如此，而是美国政府

自己破坏马歇尔的工作。二月九日，美国国务院向中国政府发出反苏照会，这个照会鼓励国民党反动派的反苏、反共、反民主的运动。三月间，美军帮助国民党运三个军到东北。四月间，美国驻华海军又擅自运送国民党两个军到东北。六月间，国民党又借着美国海军的帮助，得以再运三个军到青岛及秦皇岛。总计这一时期，国民党由美国帮助经海道及空中运到华北的军队，共达八个军，比赫尔利、魏德迈等反动派当权时期还多运了一个军。美国虽然未给国民党一大借款，然而在马歇尔来华后五个月中间，经过国务院及海军系统供给国民党的物资，据杜鲁门声明，即达十三万万美金之多。美海军开了两个舰队到秦皇岛、青岛，名为“避暑”，其陆战队则多方向八路军挑衅，替国民党打冲锋。美国国务卿贝尔纳斯向众院提出所谓《十年军事援华法案》，国务院并不再声称不从中国撤兵。美国帝国主义分子显然肆无忌惮地援助国民党当局进行内战，用这个办法使中国迅速沦为美国殖民地。特别值得注意的，是美国海军的行为，可以不顾美国政府全权代表马歇尔意思如何而擅自行动，给国民党当局以任何帮助。中美两国人民和公正人士，都曾再三预先警告美国政府当局与美国驻华海军的这种政策，是与马歇尔的和平活动不相容的，是必然要造成马歇尔的失败的。可惜美国政府当局仍然坚持自己的错误政策，以致国民党当局在美国军事积极援助之下，完全不把任何和平建议看在眼里。国民党当局看出美国政府有两个政策：一个是援助反动派的内战，这是基本的；一个是助华停战，这是陪衬的或装饰的。因此，他毫不踌躇地，接受了美国的大炮，而拒绝了美国的鸽子。可是，对于中国停战工作的失败，马歇尔自己也不是没有错误。马歇尔将军在其三月回美以前，他的声望是很高的，因为他当时的行为一般是公正的，他对于和平民主的原则是坚持的，他

对于顽固分子是曾予以斥责的。但不幸的是他对于国民党反动派仅仅限于口头的一二声斥责，对于美国反动派的及飞扬跋扈的海军，则甚至连公开的斥责也没有。相反的方面，他坐视着国民党反动派得到美国反动派不断的实际的救济，不去制止。他在国民党反动派每次提出破坏已成协议的新要求来时，并不为已成的协议之实现去奋斗，却不顾已成协议而来重新“调处”。这样就使国民党反动派越来越肆无忌惮，马歇尔自己的地位就越来越低，越来越被中美反动派所看不起。四月九日，当马歇尔再度来华以前，国民党当局已向美国记者表示他自己是“决心要消灭共产党”，“现在只看美国态度如何”。国民党当局的这种表示，当时重庆所有的外国记者都知道，马歇尔不会不知道。四月间，美国驻华海军擅自帮助国民党运两个军去东北，中共代表闻讯立即抗议，可是马歇尔于四月末，不顾中共代表的抗议，再次提出此项要求，中共代表再次抗议。但五月初旬，这两个军已在东北出现了。接着，马歇尔又提出再运两个政府军到“秦皇岛、青岛接替防务，以便美海军陆战队撤退”。中共抗议，可是结果是运去了三个军，而陆战队并未撤退。五月间，四平街长春作战时，马歇尔一面让美海军帮助国民党运兵东北，一面表示中共不撤出长春，则他也不进行调处。及至中共方面表示愿意以退出长春换取东北停战，马歇尔又表示无能为力。当时，国民党当局已完全撕毁东北停战协议，马歇尔并不坚持东北停战，但对于关内停战表示还愿意支持。到了六月十七日，国民党当局不仅提出关外要几乎全部九省，并且提出关内要苏皖边区、热察两省、陇海津浦两路、威海卫、烟台两港，此时，马歇尔连关内停战也不坚持了。美国反动分子一步步帮助国民党反动派，而运兵、而装备、而配合作战。马歇尔任其进行，以至国民党反动派提出一步高一步的要求，而长春、

而哈尔滨、而苏北、而五项要求、而全解放区、而使马歇尔的和平活动遭到完全失败。这不能不令人遗憾，令人惋惜。

就这样七个半月的“调处”和“援华”，“调处”和“援华”出来了一个更大的内战。人们不禁要问问美国政府，你们派人来帮助中国订立四大协议，又帮助中国反动派把它撕毁，这一套手脚是否是预订的计划？如果有人说美国政府的计划并不是实现三国外长会议决议，而是欺骗世界，替中国反动派争取时间来进行充分的准备，以便进行内战，那末，美国政府除重弹无味的老调，还能有什么令人满意的答复呢？

马歇尔可以宣布他自己使命的失败，但中国人民决不容许国民党反动派横行内战到底，也不容许美国反动派长久援助国民党反动派内战下去，把全中国弄得糜烂不堪。没有美国来一面“调处”，一面“援华”、“调处”其名，“援助”其实，而让中国人民自己走自己的路，中国早已可以获得独立、和平、民主。中国人民是有力量解决自己的问题的。美国政府的错误政策已经造成了中国历史上最大的内战。造成了这样的内战以后，美国政府要卸脱责任，不但中国人民不答应，而且美国人民、世界人民、和参与莫斯科会议的其他两国政府，以及一切爱好和平的联合国，也决不会答应。

美国政府改变政策，废止片面援助国民党反动派，撤退海陆空军，诚意帮助中国人民及各党派实现和平民主，这是一条路；继续过去的欺骗政策，一只手“调处”，一只手帮助国民党反动派反共反人民，这是又一条路。何去何从？愿美国政府当局三思之！更愿一切民主的美国人民起而注意！

（原载1945年8月15日延安《解放日报》）

蒋介石八月十三日文告

全国同胞们：

日本向我同盟国无条件投降，到今天是整整一年了。我在去年今日，曾经指出：“战后复兴与建设，其艰巨将更倍于战时。”我在当时就认定首先要造成和平统一安定的环境，而后痛苦的人民得以休养生息，复员与建设得以胜利实施。现在时隔一年，政府仍然秉持这个不变的方针。但是事与愿违，国家的困难没有减轻，民生的痛苦没有解除。省察过去，瞻望将来，真觉得责任沉重，感想万千。因此我要检讨一年来的经过，指示同胞们以时局症结的所在，策勉我同胞有一致的认识和共同的努力。

紧接着抗战的胜利，我们的主要工作是复员，是要从战时状态恢复到平时状态。这一年中间，政府是从战时首都的重庆回到了南京。战时限制人民自由的法令是撤销或修正了，国军整编的工作是已经依限实施，几千的军官已经退役了，迁建在内地的大学正在陆续复校，破碎的城市在重新改造，毁坏的堤防在积极建筑。而在不受共党扰乱的地区以内，交通干线如粤汉铁路全线是已经修复完成了，灾荒的区域是在进行着救济，省县各级的民选议会是在继续推广，尤其是今年全国各地农产物普遍丰收，战后的饥馑可望减轻。至于财政经济方面，自本年三月以后，法币的发行额就逐渐减少，到了七月发行额便没有增加了。这是一年来

我们政府和人民在收复各地区共同努力举勤拮据的收获。其他未达预期目标的复员工作，有待我全国一致加紧努力而继续推进的，当然还有很多。

但是就这一年来复员的进度与经过来说，我们抱着无限的遗憾。当前最严重的现象是生产停滞，经济失调，物价高涨，生活艰难。其最主要的原因，实在是交通阻滞，使国民经济的脉络不能畅通的缘故。我们长江和沿海的水道虽是通航了，而船舶的数量还是不敷。粤汉京沪杭铁路虽在通车，而平汉、津浦、胶济、陇海这些经济脉络的干线，都遭受共产军的破坏与阻断。因此工业中心原料恐慌，而农矿产品没有销场。商业口岸货物堆积，而广大内地缺乏物资。这样就造成了游资充斥，人民贫困的现象，加以若干被共党割据的地区，封锁食粮，擅发纸币，剥削地方，隔绝交通，自成经济单位，因之国民经济组织的离析分崩，使得物价的平抑、民生的救济、复员的进行、生产的恢复，增加了意外不测的困难。这是我们所困心衡虑，力求解决的问题。检讨上述所说各种困难的重大症结，还在于国内政治纠纷不能解决，和平秩序备受破坏，人民最低限度安居乐业的要求尚且不能实现，当然更谈不上增加生产和发展经济。我们政府自去年抗战结束，就确定了“国家统一”和“政治民主”的方针，切望以政治方式解决党派纷争，在国家民族共同利益之下团结一致，走上和平建设的民主宪政大道。我们明了中国共产党不是遵循通常民主方式的政党，而是拥有其独立的武力，自立行政系统，自征人民赋税，自处于国家政令之外，但是政府仍多方努力，期待其放弃武力割据的成见，转化为和平合法的政党，同循民主的轨辙，共策建设的进行。在这一年中间，政府先与共产党代表作恳切谈商，继又邀集各党代表及社会贤达举行政治协商会议，成立了五项协议。同时

政府与共产党代表在马歇尔特使协助之下，签订了停止冲突和恢复交通的办法，确定整编国军及统编共军为国军的方案。这些决议和方案，是一年来政府苦心努力的结晶，也是全国人民一致的祈求，可以说国家前途与人民幸福都取决于这几个协议方案的是否实施。不幸这七个月来的演变，证明我们政府与人民的希望都成幻想，共产党割据的地盘，正在一天天地乘机扩大，他们的要求随时增加，协议辄被推翻，军事调处不受尊重，而破坏和平的行动有加无已。这样不独使人民困苦惶惑更使政府对于一切复员的设施无法进行。大家都知道中国的内外环境，决不容再有战乱的发生，但是世界上任何政府又决不能放弃其维护国家行政主权与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责任。

说到这里我要为我全国同胞说明我们国民政府今后处理时局的方针。我们中国经此长期艰苦的抗战，都市残破，乡村疲敝，工业摧残，农作荒废，有如大病以后的人身，需要温和安静的培补与疗养。因此政府对于国内政治问题，始终主张和平解决，在不违背三民主义不动摇国家根本的限度以内，不惜忍辱负重，宽容退让，务期为我全体同胞谋得休养生息的机会。我们政府即在共产党屡次违反协议挑起冲突的时候，仍一贯尊重调处执行部的意见，厉行整军方案的规定。对于已成立的协议，已签订的方案始终信守，绝不因情势的变迁而推翻协议，这些都有过去的事实足资证明。至于今后的方针，可为我同胞明告者：（一）断不因任何阻碍而延迟结束训政开始宪政的程序，十一月十二日的国民大会，必定如期召集。（二）对于政治协商会议所有的决议必衷诚遵守，尽力推行。关于宪法草案只求荟萃各方面更好的意见，提供国民大会讨论抉择，以期制成完善可行的宪法。（三）对于扩大政府基础，邀请各党派无党派人士参加，务求从速实现，并

以和平建国纲领为施政的准绳。(四)关于停止冲突仍必遵守原议，忠实履行，而且我们并不要求共军全部退出其在停战令后所攻占的地区，只是要求其撤出若干已经构成和平威胁和阻碍交通的地区。(五)关于政治纷争仍采取政治解决的方法，只要共产党军队忠实地执行停止冲突，恢复交通的成议，遵循调处，实施统编，使军队国家化，不致徒托空言。此层一有保证，政府随时可与之具体商谈所有未决的问题。(六)当前人民最迫切的要求在于安居乐业，所以政府必当尽力解除和平的威胁，更必竭尽职责以保障人民的生命财产的安全。上面所述的各点，实为处理目前时局的要旨，亦即政府无可旁贷的职责。中正毕生革命，旨在求得国家统一，解除同胞痛苦，实行三民主义，造成民主政治，以策国家的长治久安，只有责任义务的观念，绝无任何得失毁誉的成见。只要各党派方面均能以国家民族的利益为重，诚信相孚，共产党亦能顾念人民痛苦，以事实表现其实行协议的诚意，则建国的障碍，即不难消除，而时局的困难，亦立可澄清。

同胞们：大家再平心静气的就一年来的经过回想一下，如果在日本投降以后，我们国内没有什么纠纷和变乱；政府只要和平统一的期望终能如期达成，武装党派不再对政府分歧对立，企图扩展其地盘，分裂我国家；那我们国家的地位和信誉，将是何等的光荣，我们民族的前途和历史在世界上将是如何的伟大，而我们各地社会和人民生活，又将是如何的安定而幸福。再退一步说，即使在今年一月间如果政府与共产党所订立的停止冲突、恢复交通与整编军队的三种协定，共产党方面也能按期如约切实实施，而对于政治协商会议的决议真能诚意履行，按期推选代表参加国民政府，出席国民大会，那么，在三个月以前，国民大会早可如期召集，国家的宪法应已制订颁布，三民主义的民主政治亦可获

得初步的实施，何至到了今天，还要遭受世界舆论的误解和讥刺，国家还要蒙受如此的耻辱，而我们的同胞更何致再受如苏北冀鲁等处决堤成灾水深火热的痛苦呢？我说这一番话，实在是万分的痛心。但是往者不谏，来者可追，我还是殷切期待各党派有同样的反省。我们八年抗战是怎样的艰辛，军民同胞们的牺牲是怎样的惨重，这一个无数鲜血生命所铸成的胜利成果，我们全国无论何人都应该珍重保持，加以发扬光大，断不可轻予摧残，以致断送国本。我们中国今天最需要的无过于和平建设，这是共产党也一致承认而明白表示的。但是，和平建设的进行，必须各政党同循民主政治的常轨，勿在国家军队以外拥有自主的武力，勿采用武力夺取政权的方式，以扩张地盘，分裂国家。而用政治竞争的方式来竞选选举，这样才能够建立真正的民主政治。因此统编共军为国军的方案必须依照实行，而后国家乃真有和平统一实行民主的希望。我们今天所要求于共产党者、唯一要点即在变更其武力夺取政策的政策，化武装的政党为和平的政党，勿使国家之内另有变相的国家，以妨碍统一。勿使国军之外复有对立的军队，以扰乱和平。总要使国内扰攘的秩序得以恢复常态，和建设的计划得以如期进行，这一点实在是解除目前时局症结的要点，亦是政府为国家为人民向共产党必须提出的最低的要求。而且我可断言，这也是全国同胞的迫切的期望。总之：政府对于和平解决的方针，始终一贯，决不变更。对于实施政协会议的决议与实行民主宪政的既定步骤，断不因政治现象的恶化，或党派意见的分歧，而怠忽其初衷。政府必将尽其在我，期待共产党的感悟，增进各党派的谅解。

但是同胞们对于当前国家的局势和国民应尽的职责，也必须要有真确深切的认识。我们中国本是一个贫弱落后的国家，而且是

百年来受着帝国主义重重桎梏的一个次殖民地。国家现在刚从这种压迫之下挣扎出来，内忧外患积因至久，复兴大业，当然不是一朝一夕所能立致。我们今天要消弭变乱，克服艰难，建设中国为和平统一民主强盛的国家，不但政府人员要检讨缺失，负责尽职，效忠国家，同时更需要我全国同胞有信心、有耐性、有爱国的热情、有救国的真诚，共同黽勉，一致戮力。因此我要在敌人投降一周年紀念日的今天，特别提出三点，指示我同胞以共同努力的方向，以慰我为抗战牺牲的军民同胞在天之灵。

第一，要明是非张正气。国家民族的安危治乱，全系于人民是非观念与公理正气的消长。人之智愚，事之成败，皆在于明辨是非，洞察利害，是非之所在，即为利害之所在。我国八年抗战，所以能持久致胜的原因，全由我国军民只见是非，而不计利害，只知大义，而不惜牺牲的精神。由此可知利害决定于是非，大利所在，必为大是，而大非所在，终为大害，决不可以一时个人的利害，而颠倒真正的是非，置国家民族永久的祸福于不顾。当此危疑震荡的时候，尤需要根据事实，明辨是非的所在。使国论有定准，人心有定向，则国家虽有一时的变乱，终必能迅速平复而臻于治安。否则真伪颠倒，黑白混淆，邪说披倡，正论消歇，久而久之，势必至习非成是，以害为利，而国家民族乃陷于不可救药的境地。所以我们同胞当此时机，必须伸张正气，阐明是非，切勿随波逐流，自误误国。默察近来一般的风气，几乎只讲利害，而不讲是非；只知暴力，而不知正义；只知有个人，而不知有国家。这种现象，必须彻底改正，国家方有光明的前途。

第二：要明礼义知廉耻。国与大地必有与立，我们中国立国数千年，中经无数变乱，而能屹立不堕，全赖我民族道德的高尚与民族文化的伟大。而礼义廉耻，国之四维，尤为我民族普遍深

入的道德标准。约而言之，礼义示人以积极行为的教条，而廉耻乃是戒人以不可行的范围。我们当此战后道德水准备受斫丧，尤其一般都市，人欲横流，各以避难趋易、巧取豪夺为能事。我全国有志之士，当以挽救民族、建立国家为己任，必须作中流的砥柱，挽颓废的人心。我们能够明礼义，自然见义勇为，全力以赴，守礼尽分，一丝不苟。我们能够知廉耻，自然能自重自爱，不失人格，决不致有自贬尊严的行为，而为外人所轻视。如此，以廉耻相策勉，以礼义为准绳，则社会乃有积极向上的精神，国家乃能树立独立自由的基础。否则廉耻扫地，礼义遁丧，抗战虽胜尤败，国家虽存而犹亡，事之可悲，莫甚于此。我爱国自爱的国民，真不可不警惕而自勉。

第三：要明责任守纪律。现代国家的国民，无不重视责任，亦无不尊重法纪。惟其重视责任，所以能精勤奋发，惟其尊重法纪，所以能秩序不紊，这两者都是造成进步向上的动力。我们中国百事落后，而法纪观念最为薄弱。今当世界蜕变未定之秋，又值国事纷纭之会，要克渡艰危，力求振作，自跻于现代国家之林，必须重视责任，竭尽职守。要知道政府有政府的责任，国民也有国民的责任，必须明辨审察，各尽其能，各尽其责，勿自诿卸，勿稍息忽，而后经纬万端，乃能事无不举。同时我国上下，无论何人，都必须明法重纪，遵守秩序。官吏不可滥用职权，妨碍人民的自由。人民亦不可滥用自由，放弃国民的天职。尤其要戒蔑视法律、破坏秩序，务使我社会为严整不紊的社会，我人民为真能自重自治的人民。

上述各点，为一般国民平时必守的基准，尤为复员建国时期必须遵行的原则。我更要求我国同胞服膺“风雨如晦，鸡鸣不已”的古训，特别要坚定信心，砥砺志节，认清我国战后复兴与世界

正义关系的重要，勿存悲观，勿自惶惑。我们对日抗战，强弱异势，八年苦斗何等艰难，终赖信心不摇，获至最后胜利。回溯当时，可云一无凭借，所恃者惟在我民族数千年固有文化和道德精神，以及人类公理与世界正义。我们中国抗战的胜利，增加了国际正直力量和道义的权威。如果在击败日本以后，而我们中国因不能保持胜利果实，仍然不免于危乱丧亡，这不但是我们自身的不幸，对于人类的正义，将是如何重大打击。明了了这个意义，就知道我们此时转旋国内局势，实现和平统一的努力，实在是民族对世界最庄严的任务。现在抗战早经结束，只待扫除荆棘，努力善后，从事复员，完成建国大业。以今例昔，我们在抗战期间，既有这样坚忍不拔的精神，百折不回的志气，我们民族又有这样悠久的历史与伟大的文化，还有什么困难不可以克服，什么建设不可以完成！当前现象虽极错综复杂，而常理正轨，则是始终不易的。我们要自信我们民族的前途始终是光明远大，任何阻力决不能遏止我们的复兴。中正自许身革命，经历百艰，领导抗战，时逾八载，断不能任令我无数军民牺牲流血所换取的中华民国之生命，轻予摧毁。决不忍使我倥偬余生的人民，增加痛苦。亦决不因任何刺激或阻碍，而变更我祈求和平统一民主的既定步骤。誓必本我良知，尽我天职，按程序，循常规，领导我全国同胞，向建国的大道而迈进。耿耿此心，愿乘今日纪念的机会，而披沥于我同胞之前，深望一德一心，努力奋斗，以消弭我国家的浩劫，保全我民族的命脉，共同一致，克竟我革命建国的全功！

一九四六年八月十三日

（原载1946年8月14日重庆《中央日报》）

中国民主同盟代表 对蒋介石文告发表谈话

民盟宣传部长罗隆基氏，今晨接见记者，对蒋主席庐山文告，发表谈话如下：

一、蒋主席此次文告，有如过去的文告一样：很长，很好；但其中若干与事实不相符。比如文告中所谓“战时限制人民自由的法令已撤销并修正”。就我所知，仅近两个月内，即有八十余种杂志被政府查封。事实胜于雄辩，这证明自由是增呢，还是减少？

二、文告中说：“中共不是一个遵循宪法的普通政党，而是有武力的政党，因要中共放弃武力。”我们民主同盟不赞成任何政党有武力，不主张任何政党有武力割据的成见。但在现在的情况下，我们民主同盟是一个遵循宪法、和平、合法的政党，而我们却未得到合法、平等的待遇。我们民盟领导人在昆明被暗杀，在北平被绑架。在这些事实存在下，有武力的政党怎敢放下它的武力？

三、我同意蒋主席文告中所说：“假使政协决议若实施，中国就没有现在这个局面。”不过，在我看来，政协决议之未实现，是在权党比在野党的责任还大。比如文告中之六项方针，其前三项即完全与政协精神相违反。此其一。文告中说：“今年十一月十二日如期召开国大。”而十一月十二日的召开日期，则系政府单独、

片面的决定，而未经政协协商，此其二。说到宪法草案，只求荟萃各方意见，提供国大讨论、抉择，以期制成完善可行的宪法。此即系政府自己提出宪法草案，而完全推翻了政协，此其三。文告中说：“扩大政府基础，邀请各党派、无党派人士参加。”《政协决议》为政协协商改组政府，今则由政府邀请，而取消政协协商改组政府。政府未了解政治协商的意义，是党派共同协商，共同决议、执行，完全站在平等立场上协商，并非提供政府参考，或供采择施行而已。不要说一个国家的政党如此，即英国对印度，亦为共同决议，共同执行。时局到今天，我们认为全国在朝在野，都应反省，再打下去，何以对人民？！在野的应勿以武力夺取政权，在朝的应勿以武力保持政权，换句话说，即应彻底停止内战，拿出良心来看看，用政治方式来解决国家问题。

一九四六年八月十四日

（原载1946年8月15日重庆《新华日报》）

立即无条件停战 实行政协决议

《群众》周刊社论

目前中国局势，正向全面内战发展。蒋介石主席最近文告，不仅未能改变这种局势，而且更恶化这种局势。因为他所提的停战条件，是要中共部队撤出若干地区，并将当地民选政府取消，由国民党一党政府来接收，否则，他便认为“威胁和平”，他便有责任来“消弭变乱”，换言之，就是继续军事进攻，继续一党训政。我们，中国共产党方面，则一向坚持无条件停战，坚持依照政协决议改组政府，并解决地方行政问题。两相对照，可以看出中共是遵守政协决议、坚持和平民主方针的，国民党内法西斯派是推翻政协决议、坚持内战独裁方针的。

政府当局企图将日本投降后一年来中国人民所遭受的各种灾难，统归罪于共产党，但这是徒然的。谁都知道，造成“生产停滞、经济失调、物价高涨、生活艰难”的最主要原因，决不是交通阻滞，而是八月十一日天津《益世报》时论所说，耕者无田，外货充斥，官僚资本与时局不安。时局不安，就是内战扩大与特务横行，因之，许多地方交通在军事冲突与解放区被封锁的状况下，自然阻滞交通，破坏难行。政府当局虽也承认船舶车辆不敷，是交通阻滞的原因之一。其实，船舶车辆不敷，也由于政府用于运兵运粮去打内战。没有海陆空的大量运输，政府怎能在停战后七

个月内，移动一百八十个师的位置，使用百分之八十五的兵力（约二百万人）于进攻解放区的前线呢？所以我们坚决主张，立即无条件停战，实行六月下旬曾经再次商定的恢复交通的具体方案。可是，政府当局却故意以中共不可能接受的条件为全面停战的前提，以达其继续进攻扩大内战的目的，并使恢复交通的具体方案，亦因之不得实施。单看此事，已足证明：谁在制造灾难？谁应对今天中国的政治经济危机负责？

政府当局企图以中共不是遵循通常民主方式的政党，拥有独立武力，自立行政系统的话，来吓唬我们，欺骗世人。其实，二十年来，我们中国共产党人，专门不怕吓唬，愈吓，我们为中华民族独立、和平、民主而奋斗的志向愈坚。世人尽知：二十年来，谁逼使中共拿起武器实行自卫的？谁逼使中共不能遵循通常民主方式取得组党自由，而不得不退入乡村，深入敌后以求生存的？难道这不是内战祸首军事独裁者，还是别人吗？世人尽知：去年双十《国共会谈纪要》，今年一月《停战协定》，二月《整军方案》，乃至北平军事调处执行部的成立，是在怎样一种对等形式之下协商成功的。中国今天，明明有两个武装集团对立着：一个拥有较优势的兵力，站在中央政府的地位，实行军事独裁与垄断，这就是国民党的当权派；一个也有不弱的兵力，但更有广大的群众基础，站在地方政府的地位，实行民主与农业改革，这就是中国共产党。中国今天需要从对立中求统一，但办法也有两个：一个是国民党法西斯派的办法，要中共撤退到他们认为不足以威胁他的地方，遵守国民党政府的政令军令，以便时机一至，好一举而歼灭之，这是武力统一，独裁统一；一个是中共及各民主党派和中国人民的办法，根据政协决议，停战协定和整军方案，立即无条件停战，改组国民党一党政府成为国共及其他党派无党派代表人

物联合参加的举国一致的民主政府，整编统编两党的军队，成为国家的军队，这是和平统一，民主统一。

政府当局也在企图掩饰他推翻停战、政协、整军等等协定的事实，说他“对于已成立的协定，已签订的方案，始终信守，绝不因情势的变迁而推翻成议”，反过来诬蔑中共推翻成议，增加要求，破坏和平和扩大地盘。这是真的么？事实证明：在一定停战协定宣布后，政府方面始终不实行东北停战，不接受马歇尔将军提议，并为中共所立即赞成的派遣执行小组到东北，后来虽有三月廿七日协议，得以派遣执行小组到东北，但政府方面却仍违约拒绝停战，且在东北大打，直至六月休战，政府因援军不济，东北军事进攻始稍和缓，而关内进攻，又遍于大河南北。总计半年多，国民党政府违约调动军队达一百八十个师之多，进攻中共解放区大小四千余处，空军轰炸解放区二百九十多次，至今犹占据我解放的县城五十九座，村庄三千多处。我方则就地自卫外，仅在被逼还击时，不得不实行战役迂回，但为我方所解放的城镇，多属伪军据守。即此，在六月休战协议中，我方仍主张关内双方退出一月十三号以后所占的地区，东北双方退出六月七号以后所占的地区，并设立隔离地带，以示让步。

在二月恢复交通协议上，本定恢复一切交通，平毁一切碉堡，撤消一切检查，但在实施上，我方又让步到先行修理铁路，以待政府方面自动平毁碉堡与取消对解放区的封锁检查，不料结果是碉堡愈筑愈多，封锁检查愈来愈紧，即此，在六月恢复交通协商中，我方仍让步到先修铁路，并规定了具体程序，沿铁路碉堡只在一定范围内拆毁一部分，而在解放区内铁路行政人员的任用亦只作原则决定，具体计划及恢复一切交通与取消封锁检查的办法，均留待以后续议。

对二月《整军方案》，因军事冲突始终未能全停，故更具体的计划尚未获协议。政府当局曾极力渲染其整军成绩，其实，只是形式上军改作师，师改作旅，而实质上不仅人数未减，一切抽丁、增税、征粮、征工、拉夫、拉车的战时征发，已无不一律复原。在六月关于整军之补充条款协商中，本应依二月方案规定双方在整编期中之驻军地点，但最后又仍由我方让步，待先规定中共军某些驻地，以减少政府方面所谓顾虑的借口，而将国民党军队的驻地，却留待以后续议。

由此可知，我方为力求达成和平愿望起见，在六月东北停战期中，对于上述三项补充协议，均已不惜作重大让步。可是在商谈中，政府当局曾无理地提出美方最后决定权问题。我方为维护国家主权当予以坚决反对，但对执行部及执行小组中美方代表的职权，仍成立一项协议，使之便利调处工作的进行。六月休战期满，上述四项协议将成，政府忽又无理要求中共部队及地方民选政府须退出苏北、胶济路沿线、热河承德以南及安东四处，否则，四项协议不能签字，停战即难实现。我们认为实施整军方案的军队驻地，决不能与地方行政混为一谈，而地方政权问题，在政协纲领附记中已有明文规定，乃坚决拒绝这种超出休战协商项目的要求。七月初，经过国共双方五人会谈，政府当局仍固执原议。八月初，司徒雷登博士热心参加调解，扶病奔走和平，而政府当局竟经过他向中共提出较六月底更多的五项无理要求，作为全面停战及商谈政府改组的先决条件。五条件为：（一）撤出苏皖边区；（二）撤出胶济线；（三）撤出承德与承德以南地区；（四）东北在十月半前退至黑龙江、兴安两省及嫩江北半省与延吉；（五）山东山西两省须撤出六月七日后中共占领地区。我们对此，认为政府当局毫无诚意停战，且无理要求愈提愈多，乃断然予以拒绝。

政府方面不仅破坏了停战、整军及恢复交通等协议，而且早已推翻了政协五项决议与蒋主席四项诺言。关于政府改组决议，政府方面对各党派无党派人士在国府委员中的名额及三分之一否决权事，始终不依决议商定，致各方无法提出名单，反之，国民党二中全会尚图违反决议在国民党中央常会上遴选这些其他党派与无党派的委员。关于和平建国纲领决议，政府既未改组，自无从谈到实施，但蒋主席在政协开幕时所给的四项诺言，却都被国民党法西斯派及其特务的恐怖政治破坏无遗。同时，政府当局更想将纲领附记之一所规定的收复区地方政府问题不予承认，改为由现在一党政府来接收，好实行清一色的恐怖政治。关于军事问题决议，目前国防部组织，一切大权集中参谋总长，显然不是美国制，而是德国制，以及政府当局因讨论整军时驻军地点问题因而牵连到要求接收地方行政，这都是完全违反决议中军政分治与军民分治的原则。关于宪法草案决议，在宪草审议期中，政府方面一直企图推翻原来协议原则，国民党二中全会更决定五条基本修改，因之，宪草审议委员会在重庆一直争论未决，到南京后竟延会不开，一搁至今。关于国民大会决议，先因政府未曾改组，宪草审议未定，各方面未便提交代表名单，后因政府方面提议增加名额，致代表比例又未商妥，及至五五期近，政协综合小组在蒋主席召集下，乃决定国大延期，并说明待各事商妥后再定召开日期。不意七月三号政府当局竟不经政协协商，径自宣布本年十一月十二日召开国大，于是举国拥护举世称许之政治协商会议，竟为国民党当局一手推翻，而政协决议也就扫地无余。

我们中国共产党人及一切民主人士始终坚持五项决议必须全部实施，政协组织必须继续存在，尤其是协商改组政府、审定宪草最后修正案、商定国大代表、推定由各方人士参加的各种委员

会等事，更非政协莫办。

综合以上所述，究竟谁在推翻成议，增加要求，破坏和平与扩大地盘？难道还不明白吗？

国民党法西斯派之所以敢于推翻政协、撕毁各项协议，坚持内战独裁方针的主要原因之一，是由于美国政府不论在任何情况下，都给他们以帮助，而且帮助越来越多，于是马歇尔将军的和平调处，也就越来越艰难，不能不宣告失败。马歇尔将军在其初来的三个月中的成就是很大的，他坚守杜鲁门总统去年十二月十五日声明的原则，及莫斯科三国公告的约束，坚持和平民主方针，促成了停战、整军、恢复交通及政协的各项协议，中国人民及中国共产党对之都曾表示过极大的感谢和欢迎。可是，即在当时，美国政府对国民党政府的援助，也从未停止过。国民党法西斯派看穿此点，于是一方面进行反政协反民主的活动，拖延政府改组和宪草审议，以达到推翻政协的目的，另一方面即利用美国援助，加强和改善自己的军事地位，重新发动内战，由东北大打，一直到关内大打。美国政府在这种时候，依然不是停止而是增加援助，且援助均属军事性质，而美军驻在中国，又等于为国民党法西斯派保镖；这自然使国民党法西斯派可以肆无忌惮地大打下去，不愿和平，使中国人民与中国共产党不能不反对美国政府这种“火上加油”的错误政策，也不能不怀疑马歇尔将军的和平努力，究还有几分效果。在这个问题上，马歇尔将军不能不负担相当责任。

我们对杜鲁门总统去年十二月十五日的声明，及莫斯科三国公告，一向是赞成的，我们仍希望马歇尔将军与司徒雷登大使对此声明和公告所负的使命能够成功。并且成功不是不可能的，只要美国政府在和平调处中坚守中立立场，在中国没有联合政府以

前，停止一切对华援助，撤回海陆空军，诚意地赞助中国人民的和平民主要求。美政府果能做到此着，国民党法西斯派便松了好战独裁的劲，中国人民便可不受阻挠地制止内战，取消独裁，而马司两使的和平调处也就易于得到成功。否则，美国政府仍然继续给国民党政府以军事援助，国民党法西斯派依然大打，马司两使的和平调处反转成为政府当局用以欺骗世人的和平幌子，那焉得不引起中国人民的反对与中国共产党的抗议呢？！

政府当局为要企图证实他始终信守已成立的协议与已签订的方案，还特别宣布今后的方针六条，并企图反证中国“共产党屡次违反协议，挑起冲突”，可是国民党法西斯派就在这种地方将自己的狐狸尾巴全都暴露出来了。我们看他所说的六条：

第一条“断不因任何阻碍”，定如期召开国大，是说不管与各党派有无协商，或协商有无结果，定违反《政协决议》与政协综合小组原议，而按一党独自决定的会期，召开国民大会。我们中共的主张则是：遵守《政协决议》，先行改组政府，结束训政，筹备宪政，并将宪草修改好，同时，仍由政协综合小组协定国大会期，并商定国大代表最后名额及比例，然后再开国大。前一种国民党当局所主张的国民大会如被召开，定是分裂的大会，后一种我们所主张的国民大会，才是团结的大会。

第二条是关于《政协决议》，说遵守推行，但依据前面所举事例，可以看出真正遵守推行政协决议的并不是国民党法西斯派，而是中国共产党。关于宪草，只求荟萃各方意见，提供国大讨论抉择的说法，却与政协规定的由宪草审议委员会根据政协拟定之修改原则，参酌各方意见，制成宪草修正案，提供国大采纳的决议，完全不同。国民党法西斯派是想一举而推翻政协拟定的宪草修改原则，与宪草审议委员会制成宪草修正案的权利。但我们中

共的主张则是遵守政协决议的程序，定期制成宪草修正案，作为提供国大采纳的唯一草案，并依政协决议，由各党派约束各自的党员代表，保证这一修正的宪草，要在国大通过。

第三条关于从速改组政府，并以《和平建国纲领》为施政准绳，我们认为必须依照《政协决议》，从速商定改组政府有关事项，并在改组政府前，实现无条件停战。原则，改组政府有关事项既搁置不谈，或又另生枝节，将《和平建国纲领》对地方政府问题的规定，作出推翻的提议，而全面内战又决不停止，其用心便在排斥中共于改组政府之外了。试问这种改组，又何能成为联合性的民主政府？

第四条关于履行停止冲突原议，而且“并不要求共军全部退出其在停战令后所攻占的地区，只是要求其撤出若干已经构成和平威胁和阻碍交通的地区。”的说法，矛盾笼统，颇想以此模糊世人视听，而实际上这才是这一文告的中心所在，中心就是：中共不撤出若干地区，内战就不能停止，于是一切和平商谈、政治解决的话，都证明其为虚伪。本来一月十号《停战协议》，六月东北休战时拟的停战协议，在停战本身上都是无条件的，我们中共始终遵守此议，而国民党法西斯派却不断地提出停战的条件，实际上是制造内战的借口。在六月拟定的《停战协定》中，原规定双方退出在停战会后所攻占的地区，而国民党法西斯派却要求中共单方面退出他们所认为已经构成和平威胁和阻碍交通的若干地区（决不是停战会后所占地区，乃是前面所述五项要求中的解放区），这在将来，在和平威胁借口下，更可扩大这种要求至于所有中共解放区。

第五条既称政治纷争政治解决，而跟着又说停战冲突，恢复交通，遵循调处，实施统编，须有保证后，才能与中共“商谈所

有未决问题”，岂非自相矛盾？！其实，这些问题，均有协议可资遵守，军事调处执行部就是执行的保证。国民党法西斯派推翻这些协议，并拒绝签定六月东北休战时所拟定的四项协议，我们尚未向他们要求取有保证后再谈，反过来，国民党法西斯派倒要求我们保证，岂非故意拖延？！因此得一证明，即政府当局不仅停战要有先决条件，商谈也要有先决条件了。

第六条所说“政府必当尽力解除和平的威胁”，“保障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如与第四条联系起来看，不啻是一宣战根据或作战目的了。其实今天威胁和平，破坏安全的，倒不是主张无条件停战，照政协办事的中共部队及其解放区，而是主张以军事消灭解放区，并推翻政协及其决议的国民党法西斯派。

从这六条方针的分析上，更可对照地看出谁在“违反协议，挑起冲突”，谁在“始终信守已成立的协议已签订的方案”了。

我们现在不仅号召全中国人民，而且也号召全世界爱好和平民主的人民，要在这一对立的斗争中，知所选择。只有人民，只有人民的力量，才能取消中国法西斯派推翻政协决议、实行内战、独裁的方针，才能纠正美国政府的错误政策，使中国真正走上和平、民主、独立的道路。

（原载《群众》周刊第12卷第4、5合期）

周恩来招待记者 说明时局重要问题

周恩来同志今日(二十六日)下午举行记者招待会，事先分发油印《群众》第12卷第4、5期合刊《社论》摘要，并表示此为中共对时局正式意见。招待会上周恩来同志答复各报记者询问。对最近期内和平商谈情况及严重的内战形势有极详细说明。

问：蒋主席文告发表后，商谈经过如何，内容可见告否？

答：这十多天内没有商谈，蒋主席发表文告前，政府经司徒雷登大使提出五项要求，我们已拒绝了。从此以后，马歇尔特使与司徒大使宣布谈判已陷入僵局，调解困难。过了几天，蒋主席文告发表，内容仅是旧调重弹，要中共退出几个地区，这是继续内战的文告，随后马歇尔特使与司徒大使有这样一个意见，即可否现在来谈改组国府委员会，我们的回答是：本来依政协精神，是先停战后改组政府。不过，停战从六月谈到八月，未得解决。为使国民党放心，先谈改组政府问题来促成停战，也未始不可以。不过有两个问题要弄清楚：一是改组政府问题谈清楚时，是否马上停战。二是改组政府问题谈清楚后，政府是否放弃前次所提的五项条件。假使能如此，则谈改组政府问题自来得容易，因为按照政协改组政府的决议，只有两点需要谈：（一）是国民党外二十名府委的分配问题；（二）是保障政协和平纲领的执行的 否决

权的问题。问题在政府是否有诚意。象现在的打法，是表示国民党不想改组政府或拒绝中共参加政府。我们这样怀疑是有根据的。政府并不放弃五项条件，只说换个题目来谈谈，对无条件的停战又不愿意，所以要弄清楚。不然，会拖下去。六月谈判已解决了问题的百分之九十，即王世杰也说已解决百分之八十五了，最后国民党提出要中共撤出四个地区，使谈判拖延不决，后来变成五个地区。明知中共无法答应，以此来拖。现在又谈改组政府，若不弄清楚，又可能拖几个月。国民党就是用“拖”来蒙骗要求和平的人民，欺瞒世界舆论，“中国没有内战”，以便获更多美国援助。我们坚决反对这种拖中大打的现象，应无条件停战，照政协办事。

问：今日报载蒋主席同意停战，但要中共先退出苏北津浦线，此种办法有助于问题解决否？

答：不可能的。六月谈判中共让步极大，最后政府提出由四地区撤退，我们不能接受。（一）此一要求违反政协决议；（二）解放区民选政府无处可撤；只有：如认民主不够扩大，再来选举；（三）政府理由是“威胁和平”，“妨碍交通”，不成问题这是违反政协决议的战争口号。本此三点，我们所以拒绝政府的不接受就打的态度。我们要和平，但决不屈服，只有动员全解放区人民抵抗。这样使人民流离失所的内战，国民党竟说是看热闹，好残忍！但是打决没有结果，六月七日以来，国民党已损失了六万人，战斗中损失比我们大。蒋主席尚在口口声声说遵守政协决议，为什么要破坏政协来争取几块地方？对此种无理要求如答应了，是我们也破坏政协，故我们肯定拒绝，绝对不考虑。

问：对马司调处的观感如何？

答：调处问题，越来越复杂。马歇尔特使来华是在杜鲁门声

明和三国公告之后。马歇尔根据的是杜鲁门的声明来调解。在一、二、三三个月成立了那么多协议，这不能不说是马歇尔特使直接间接努力的成绩，我们感谢他。但以后形势变了，东北大打，随之全国大打，此时美国扩大帮助国民党鼓励他打内战，我们不能不批评。六月谈判紧张的时候，美政府忽宣布军事援助计划，这是鼓励国民党内战。现在内战扩大，彼得生又来华要转卖三亿五千万到五亿美金的军火卡车等物，这使我们不能不反对。这情形如继续扩大，可使马司调解无效。我们是希望马司调解成功，杜鲁门声明实现，但美政府必须改变四个月来的错误政策，马司才能成功。

问：美国政策可能改变否？

答：我们把这问题诉之全国全世界舆论，我们不能蒙蔽舆论。国民党已将所有九十一个军的八十个军二百七十一一个师用于内战，人数达二百万以上，占总兵力百分之八十六。东北已增兵至十个军，战事也爆发了。这是二十年来空前规模的内战！国民党出动了陆海空三军还不够，正准备用毒气，我们要向全世界指出这是大规模内战。我们欢迎美国调处，但反对片面帮助，相信不相信我们，全世界正义人士都会回答这问题。全世界舆论、参加莫斯科三国会议各国以及整个联合国都有责任。

问：中共军事力量如何？

答：一月十三日后关内一百二十万人，关外大约五十万人，至四月止，关内已复员四分之一，现在情形不清楚。过去国民党方面常指责中共不把军队名单地点交执行部，这个问题我过去不愿提，现时应该说明：在战事不停情况下，我们怎样将军队情形告诉美国代表？因为美国有二重身份，一方面是调处中间人，但军事上是国民党的帮助者，我们如何能不保守一点秘密？我们原

拟东北停战后就交出，但东北战事停不下来，关内又大打，故复员情形不能提出。我们不愿像国民党把师变旅，原封不动，做表面文章。

问：李立三的任务何在？

答：李立三为中共负责人之一，参加东北调处工作，现为林彪代表。我们共产党的三分之一中央委员，都参加了调处工作，这是我党最大诚意的表现。而国民党在北平负责的人，又是什么人？做什么事？大家都清楚。从此亦可见谁有诚意与力谋和平。

问：李先念部停战谈判如何？

答：在老河口曾成立一协定，国民党军停止追击，李部派代表前来接洽，但这第一步要先停止追击，否则问题不得解决。李先念电请八路军西安办事处代处长周子健为代表，周被无理侮辱。李部又派出三代表赴西安，事先通知姓名时间，但迄今三人下落不明。我们要求政府保护小组去李部，政府又加以拒绝，说是通不过，又说李部已打散了，如此以人民为刍狗。我可以说一句：李部绝对打不散，将来问题更大！我们愿意受调处，将李部转移解放区，但得不到解决。

问：和平之获得要靠什么力量？

答：第一是人民的力量。人民有力量，且一定能制止这内战。第二是对峙的两党要有和平决心，我们是有此决心的。我们随时主张无条件停战，这要希望国民党领导者的觉悟。第三才是国际因素。三个因素中最可靠的是人民的力量。

问：英、加二国大使是否已参加调处？

答：中国问题决不单是中国一国的事，如调处仍照现状，我想联合国不会不关心；至于如何关心或咨询，我不清楚。

（原载1946年8月28日重庆《新华日报》）

周恩来招待外国记者 答复有关时局问题

问：请说明今天谈判症结所在，并请问何以中共不愿放弃地方行政权，并在什么条件下始愿意放弃地方行政权，让政府接收“主权”？

答：我现在回答如下几点：如问过去两个月，谈判问题为何不能解决，我的回答是因为政府方面提出无理要求所致。具体地讲，就是五点要求。开始是在六月休战之后期，政府方面提出要求中共的军队与地方政府退出苏北、胶济路全线、热河的南部（承德在外）及东北安东等地。当时，我们即认为这些要求已超出了六月休战期间谈判范围，盖当时谈判范围如下三项：即东北完全停战，恢复交通、整军方案的补充方案等等，因此我们拒绝接受。

七月初，五人会谈（即中共方面2人，国民党方面3人）中，政府依然坚持以上要求，我方当然不能同意。而同时政府即向苏北、胶济线、山西等地发动大规模攻势了。后来司徒雷登博士出任大使，带病参加谈判。一开始，即遇到政府提出更无理的五项要求。此时，政府要求中共军队及地方民选政府：（一）撤出陇海路以南苏北皖北全部地区；（二）撤出胶济路全线；（三）撤出热河南部，包括承德；（四）东北退至黑龙江、兴安两省及嫩江北半省与延吉；（五）山东山西两省退出六月七日后中共军占领地区。这

五项要求比六月底提出的范围更大，且更无理，故我方坚决拒绝。至于说在什么条件之下，我方可能接受四条或五条，回答是：不论四条或五条，在原则上我们都不能接受。六月休战的谈判，原已商定四项协议，即：（一）东北完全停战；（二）恢复交通方案；（三）整军方案补充条款；（四）扩大军调部与执行小组中美方代表之职权。这四项协议已有百分之九十商妥，有的已经可签字，但政府要打不要和，要拖不要解决，于是节外生枝，把四项要求逐渐扩大为五项要求，其中心问题，即是要求取消民选政府，由一党专政来接收。并且，得寸进尺，了无止境。比如说，他要了胶济线，将来必然要山东半岛全部。然后再提津浦路。又例如，山东、山西两省，原在六月谈判中商定国共双方军队应退出一月十三日后占领地区，但政府的要求竟是单方面的，原因是即在六月七日以后，政府军亦已占我解放区县城十八座，村镇五百余处，因此，他不愿退出，而要求我们单方面撤退。如此片面要求，当然无法考虑。

至于问我们为什么不能放弃地方行政，原因很简单。因为：

第一、政府提出的五项要求所指地方，都已经过当地人民民选而成立了地方政府。如认为这些地方民主政府的基础仍须再加扩大，则惟有在将来国民政府改组之后，为扩大其民主基础而进行重选，决不能取消现行机构，撤退地方人民代表，倒退到一党专政。

第二、它是违反《政协决议》。照《和平建国纲领》附记之一的规定，地方政府在国民政府来改组之前，维持原状，待改组之后，在联合政府下，由地方民选，实行地方自治，而不是在联合政府成立之前，由国民党一党专政的政府去接收。

第三、政府提出五项要求的借口，是这些地方“威胁和平，妨

碍交通”。这八个大字，可以无限扩大，解放区任何地方，都可以在这借口下伸手要去。刚才记者先生提到“主权”一词，我们认为主权是属于人民的，不是属于国民党一党的。我们不能允许地方已经民选政府，让国民党用“接收主权”的名义去接收。如果是这样，那么谈判就不成为两党谈判，而是国民党片面的以武装接收人民的地方民选政权，这就是内战。不过，过去二十年来，国民党依靠打的方式没有达到此目的，我敢断言，再打二十年，它也不能达到目的。现在的解决问题的办法，只有立即停战，和平谈判，依照政协决议实行民主；这便是我们的主张。但国民党的主张与此相反。我再重复一遍：假若国民党坚持这五项要求，不管全部或一部，我们都无法接受。我们的主张是：无条件停战，将六月谈判协议付诸实施，照政协决议改组政府，修改宪草，然后召开国民大会，通过宪法，使中国成为宪政的民主国家。

问：如果政府答应无条件停战，达到签字，政协重开，中共是否就马上参加政府？

答：如果能先停战，且照政协决议办事，那末政协决议第一件要办的事，就是改组政府，至于参加的步骤，只要把政协尚未解决的数项问题（即国府委员名额与国府变更共同施政纲领时的手续问题）协商解决，中共自然照协议参加政府。

问：重开政协会议，是否中共参加政府条件之一？

答：中共参加政府，这是《政协决议》之一，而改组政府，按政协决议应该经过政协会议，至少经过政协综合小组会议，如审查宪草就须经过审议委员会综合小组及政协会议。

问：中共是否已参加司徒大使正在努力之改组国府委员会的会议？具体的说，中共是否已派代表参加商谈改组国府委员会的事？政府方面是否也指定了代表？

答：这个问题尚未进展到推派代表的具体商谈的时候。谈改组国府问题之前，必须弄清这两个问题：

(一)是否政府放弃其五项要求？

(二)改组国府委员会问题谈好之后，政府是否马上下令停战？

如果这两个问题的回答是否定的，那末，磋商改组国府这一套，只能成为政府用以来拖延时期向解放区进攻的烟幕而已。因为即使商谈改组国府获得成果，然而政府仍不下停战令，则这个联合政府坐在国内战火之上，如何能合作？再进一步说，假使谈好了改组问题，政府又依然提出五项要求，则问题仍无从解决。在和平时期用谈判来拖时间，尚可以忍耐期待。现在战争正在进行，用谈判来拖时间，只有使战争愈打愈大，使人民遭受更大的灾殃。我们不能上这个当。所以必须弄清楚这些问题，这是目前谈判的关键。

问：这是不是说，在政府没有下停战令前，中共不愿恢复谈判与磋商改组国府问题？

答：不是的，这是要在谈判前弄清楚政府在谈好改组国府问题之后，是否即下令停战，磋商是否能解决问题，还是为了拖时间来进行全国内战。

问：这是不是说，如果政府要求先谈改组国府问题，并给予明确保证，谈完之后立即下令停战，中共即予接受？

答：我们主张无条件停战，然后依照政协决议改组政府。但政府方面说：停战令下了之后，如果改组政府不成，如何办？于是司徒大使建议，将改组政府的方法，也一道来谈，使政府放心。我们说，好的，先谈改组国府也可以，但谈好后政府即下停战令，不再提五条，我们可以接受。

不过，我们懂得，政府不会这样做的。政府是想以讨论改组国府的办法，达到拖时间来大打。因此，我们要弄清上面两个问题。如果政府能保证放弃五条而不再谈，谈好国府改组问题便立即下令停战，这证明政府有和平诚意，否则只表示政府想借此扩大内战而已。

问：假定目前的谈判不成，且谈判的机构已没有再谈的条件，周将军是否已想到有其他更好的机构来进行调停工作，并以莫斯科宣言作基础？

答：（一）政府对谈判采取拖的办法，目的在今后两三个月内，达到其第一步要求，即五条要求。故现在苏北、山东、山西、热河已在大打，在东北则正在准备再打。对李先念部队的追击始终不停。国民党当局相信能用武力压迫我们屈服，故谈判是敷衍的，表面的，用来欺骗世界与中国人民的，其真意是在打。我们给他的回答是战争不能使中共屈服的，只有愈打愈大。政府当局想靠打来达到目的，是做不到的。从六月七日起，二个多月来，政府虽占了我们十八个县城，五百多个村镇，但付出了十六万人的损失，与无数武器军火作代价，而我们在还击中，也占了十几个县城。两个多月如此，再过三个月，也不能解决问题，只有糜烂全国。政府当局应该认识，只有和平，才是出路，才是人民的希望。

（二）我不认为目前政府谈判机构已完全失其机能。目前谈判，主要由美国朋友在此努力，希望促进中国和平。可惜他们的努力给美国政府的反华政策抵消了。马歇尔将军、司徒大使，在此谈和平，而美国政府却把海陆空军的一切物资、器材，援助国民党，鼓励其打内战。这一错误政策应立即停止，它应该受到世界舆论的批评。如果美政府能改正这一政策，则马司的努力必能

成功，这也是我们的希望。不幸，美政府不但没改正，反而最近来华的陆军部助理次官彼得生先生，又与政府商谈以三亿五千万至五亿美元之低价，将太平洋各岛上剩余物资，租让给南京政府，而且这些物资的大部分是军需用品。这就是鼓励中国法西斯派内战。这是不合乎和平的要求的。我们对此深感不满，我们要向世界呼吁。我们认为美国政府不应该在这时候把大批军用物资交给中国国民党，而应该撤退美驻华军队，停止物资援助，坚守善意中立，赞助人民和平自由的愿望，调解国共纠纷，达到和平合作，这才是杜鲁门十二月十五声明的目的，才合乎莫斯科公告的要求，更基本的适合于中美两国人民的要求。因此，我认为不完全是调处机构失效，而是要改善它的现况。

问：如果美国政府政策没有改变，你们所谓要向全世界呼吁，是否可解释为向舆论呼吁呢？但如果中央政府继续如此，中共有否想到要向联合国呼吁？

答：前面二个假设都是可能的。即国民党继续内战政策，美国政策不改变，继续援助中国两个作战集团的一方。那么，我们态度就只能是：一方面，坚持和平民主独立的方针，要求无条件停战，根据政协决议办事，但当国民党仍向我们进攻时，我们便唯有坚决抵抗，且动员全解放区人民起来，粉碎国民党的进攻，来证明他不能依靠武力达到目的，从而使其觉悟，回到和平道路上来。

另一方面，向全世界呼吁，对象是全世界爱好和平的人民与联合国国家。无疑的，首先得到反应的是舆论界。中国目前存在着两个集团，美国处在调解人的地位，而援助其中一方打仗，无论如何是不公正的，是应该改正的。受莫斯科公告约束的各国政府，受联合国宪章约束的国家，有责任对中国的局势发表他们

的意见。而美国政府在这些舆论批评面前，也应该根据舆论来考虑政策。我们希望美政府能改变对华政策，希望马司两使的使命成功。

一九四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原载1946年8月31日重庆《新华日报》)

七、八两月谈判要点总结*

一、中国国内战争状况确系存在，且在发展中。

二、中共主张无条件停战，意即国共双方应立即停战，并实施六月休战协议之条款^①，而国民党则主张中共须首先退出他们认为足以威胁和平和阻碍交通的地区(即五项要求)^②，方能停战。

三、司徒大使提议成立一“非正式五人小组”^③，以期从商谈改组国府委员会问题上，求得停战实现。为此，他与马歇尔将军愿尽一切力量，并代表国家，推动停战实现。中共明知国方无意在商谈改组国府委员会后停战，但为尊重两调人之最大努力起见，特表示愿再让步一次，同意成立非正式小组会谈，商量改组国府委员会办法，但在开会商谈前，必须弄明三事：(一)改组国府委员会是否依照政协决议程序办理，如是，则应由政协综合小组^④最后商决，此点政府方面表示同意；(二)在商好改组国府委员会办法后，政府是否同意双方立即下令停战；(三)政府是否放弃五项要求不谈？对后二项，国方回答是否定的，这由彭学沛、吴鼎昌、吴铁城、陈诚四人的公开声明中^⑤可以得到确证，

* 本文由周恩来将军草拟，经马歇尔将军、司徒雷登大使校阅同意。

马歇尔将军三次上山，所得到的结果，也可以证明是否定的。

四、中共提议政府保证在非正式五人小组商好改组国府委员会办法后，双方即下令停战。马歇尔将军司徒大使两人都回答说，现在无把握得到这种保证。

五、中共提议美方可否能保证在非正式五人小组商好改组政府办法后，即由双方下令停战。马歇尔将军和司徒大使两人都回答，这种保证在目前也不可能。

六、司徒大使只能承认在综合小组商好改组政府办法后，如政府仍不停战，他将给政府以批评，但不能干涉政府使之停战。

七、马歇尔将军认为在综合小组商好改组国府委员会办法后，中共可要求立即停战，否则，即不交出中共参加政府的名单，到那时美方可支持这一要求。但关于停战实施办法，马歇尔将军认为尚须开三人会议来解决。中共问：如果在三人会议上政府仍坚持中共须让出五个地区或至少一个地区的要求，又将如何？马歇尔将军答：此种情形殊属可能。

备注：

①关于六月休战协议参阅六月休战期内国共业已全部或大部商定以待签字之协议草案。

②“五项要求”系七月中旬司徒博士就任大使参加谈判后，蒋介石主席在庐山向其提出，做为休战先决条件者。该五项要求规定中共须撤出下列各地，并取消各该地之民选地方政府：（一）陇海线以南的一切地区；（二）胶济路全线；（三）承德与承德以南的一切地区，以迄冀东沿海；（四）东北除黑龙江全省、兴安全省，嫩江省中部北部及延吉地区以外之所有各省；（五）六月七日以后中共军在山东山西所攻占的一切地点。

③“非正式五人小组”系司徒大使所建议者。该小组将以司徒

大使为主席，国共各派代表二人组成，对国府委员会改组事宜，做非正式商谈。按改组国府委员会原系政协关于政府改组之协议的一部分，其未商定者，仅两项，即：（一）国府委员四十名中国方以外之二十名名额如何分配；（二）保证政协施政纲领不致被片面变更，即中共民盟须共占十四名，以保持三分之一强的数目，得以实施否决权。

④政协综合小组，系政协之常设机构，由国民党、中共、民盟、青年党、无党派五方各派代表二人组成之，其职权为最后审议政协其他小组的议案，并于政协休会期间负责协商一切事宜。

⑤彭学沛八月二十八日发表谈话称：政府的五项要求并非条件或要求，而为“恢复治安秩序之一种需要”。对停战问题，彭称：政府未曾下过攻击令，此数月来，只有中共不遵守协议，到处发动攻势，故只要中共一念转移即可立致和平。吴鼎昌于八月三十日在牯岭发表谈话称：中共提出的两条件（即保证停战与放弃五项要求），不能解决；换言之，政府无法接受此两条件。吴铁城，张厉生于八月三十日在京发表谈话称：五人小组除改组国府委员会问题外，不讨论任何其他问题；陈诚九月四日发表谈话称：政府军将进攻张家口，五项要求不能放弃。

一九四六年九月六日

（录自《六月以来国共谈判重要文献》，新华社编印）

(八)中国共产党抗议 美国助蒋内战

毛泽东为美国 军事援华发表声明

美国国务院于本月十四日提付国会审议的继续对华军事援助法案，对中国的和平安定与独立民主有极为不利的影响。因此中国共产党，坚持反对此项法案。中共此种意见，并为中国广大民主人士所支持。在抗日战争中，美国对中国实施军事援助，并派遣美军在中国领土上协同作战，其目的是击败中美的共同敌人日本帝国主义，但就在那时，由于美国错误地仅仅援助国民党军阀，这种援助并未有效地加强中国的抵抗。相反的，是被国民党军阀用以加强其对于积极抗日的中国共产党与中国解放区的进攻与封锁。在日本投降以后，美国没有停止反而极大的加强了对于中国国民党政府的各种军事援助，并在此实际目的下，派遣庞大的军队驻在中国的领土与领海之上。这种行为，已经证明是中国大规模内战爆发与继续扩大的根本原因。仅仅在美国政府宣布履行一九四五年

十二月莫斯科三国外长会议中关于中国问题的结束，与中国国民党宣布停止内战，并宣布履行中国政治协商会议关于国家民主化的决议的前提之下，中国共产党才曾经不反对美国对于中国的各种军事援助。但是现在这些前提都已被严重破坏，因此美国实行所谓军事援助，实际上只是武装干涉中国内政，只是以强力支持国民党独裁政府，继续陷中国于内战、分裂、混乱、恐怖和贫困，只是使中国不能实现整军复员的履行其对于联合国的义务，只是危害中国国家安全和领土主权完整，只是破坏中美两大民族的光荣友谊与中美贸易的发展前途。中国人民今天所急需的并不是美国的枪炮及美军留驻中国领土；相反，中国人民痛感美国运来中国的军火已经太多，美国在中国的军队已经驻的太久，它们已经构成中国的和平和安定、与中国人民的生存和自由之严重巨大威胁。在此种现实情况之下，中国共产党不得不坚决反对美国政府继续以出售、交换、租借、赠送，或让渡等方式，将军火交给中国的国民党独裁政府；坚决反对美国派遣军事顾问团来华；坚决要求美国立即停止目前对华的一切所谓军事援助，和立即撤回在华的美国军队。

一九四六年六月二十二日

（原载1946年6月25日重庆《新华日报》）

周恩来关于美国售让 剩余物资致马歇尔电

马歇尔将军阁下：

从上次谈话中及其他方面得悉，彼得生先生及美国对外清偿委员会及海军部代表，在沪正与中国政府高级官员商谈，期对美国售让之剩余物资做一最后解决，此项物资，据估计价值当在三亿五千万与五亿美元之间。如再计及折扣之大，其真实价值当尚高出数倍。且另闻中国政府正拟以中国之航空权与美国分享，以便换取更有利之折扣，及美国对此项让售物资之运输便利。

鉴于中国政府将过去美国转让之军用物资尽量用来从事内战，而此内战目前正在全力进行，在此时机，转让剩余物资，等于是火上加油，并可能使得任何想将目前战争加以控制的最后努力，予以破坏。现虽尚不能确定，此项转让物资中是否有军火，但这些物资仍不失为战时物资，足以大为增强政府之潜在战斗力。

因此，我受令对目前正在进行的让售剩余物资的商谈，向美国政府提出抗议，并坚决反对对中国领空权的任何损害。我不能不特别强调，中国共产党绝不能接受商谈的此种结果。设若中美政府仍然签订这样的协议，其严重后果几可立见，而美国政府对此实难逃避其应负的一部分责任。而且这样商谈的结果，对阁下促成和平的努力，亦有严重的危害，因此我请求阁下利用阁下的

强大影响，使美国政府在中国和平及联合政府未实现前暂停关于让售此项剩余物资的商谈。

周恩来谨启

一九四六年八月二十三日

(录自《六月以来国共谈判重要文献》，新华社编印)

中共中央关于蒋美剩余 军火买卖谈判的严正声明

据可靠消息：最近来华的美国清算物资委员会代表陆军部助理彼得生和其他美国军事人员，正与蒋介石政府谈判出卖美国在西部太平洋的巨量剩余军事物资。该项物资的总值达二十万万美元（远远超过日本投降以来美国助蒋和租借物资的总值）。据估计，足供蒋政府内战两年之用，将以五万万美元的低价供蒋政府，以免其现在依靠美国支持而进行的全面内战在某一天将因军火不足而终止；在那一天，美国政府所口头要求的“中国和平”将真正实现。这个谈判，现仅有运输问题尚未解决。蒋介石政府准备出让中国的领空权，以换取美国把这批物资运来中国。这个谈判如果成功，将进一步表示美国政府对华政策的虚伪性、帝国主义性与残酷性。满口和平的华盛顿当局，似乎因为看到其盟国人民被美国炮火所击毙而感觉奇异的快乐，好象罗马昔日的贵族欣赏罗马奴隶在竞技场上被野兽所吞食时一样。所以决心“援助”蒋政府的“中国”，以便中国民族在长期娱乐其白宫“主人”的野蛮表演中，归于灭亡。中国共产党要求全中国人民、全美国人民和一切联合国人民一致奋起，反对和制止这个罪恶的买卖，反对和纠正美国当局坚持制造中国内战的罪恶政策，反对和不承认蒋介石政府出卖主权以换取外国武器，屠杀同胞的叛国行为。中国共产党

认为美蒋在此项和同类谈判中的任何密约协议，都是非法的，中国人民对此决不负任何责任。

（一九四六年八月二十八日）

（原载1946年8月30日重庆《新华日报》）

周恩来致马歇尔备忘录

马歇尔将军阁下：

阁下调处中国内争，在抵华之最初三个月内，曾被认为极大成功。但其初步成就未能使之持久，国民党政府过时未久，即撕毁协定，并对中共解放区发动攻势，从东北打到关内，致使阁下之努力归于失败。目前战争席卷全国，和平谈判徒成为政府当局放手大打之烟幕。于分析此种严重局势时，不能不认为仅仅美国政府对国民党政府之财政军火与物资的援助，即已大有助于政府当局之进行内战。

回忆中国抗战至今，据已知者，美政府曾予中国十四项借款，总计约十三亿一千四百五十九万美元，加以各种转帐，中国政府现在美存款尚有七亿美元之巨。此外，自一九四二年起，在租借法案项下，据七月廿一日华盛顿联合社讯，美政府曾交中国总值十五亿美元以上之武器及作战物资，其中约有五分之三于胜利以后始给予中国者^①。过去十二个月间，国民党政府对此巨量物资大事挥霍，实际上仅为支助其全面反共战争，未作他用。最近在内战如火如荼之际，美国政府与国民党政府又订约，让售价值八亿二千五百万美元之剩余物资与设备，这种火上加油的办法，不能不使中国人民感到极大的不安和愤怒。

兹请阁下注意，美国政府此类行动实未合于去岁十二月十五

日杜鲁门总统声明中所云，“美国之援助不致扩展为影响中国任何内争方向之军事干涉”②。

中共一经获悉售卖剩余物资之谈判在进行中，即于八月廿三日向阁下提出抗议③，反对在此时进行售让，并指出此项行动所引起之严重后果。然此宗买卖竟不顾吾人抗议，而于八月卅一日签订。因此我现复受命代表中国共产党及解放区一亿四千万人民，对于此项交易，经过阁下向美国政府提出正式抗议，并要求美国政府在中国和平团结及联合政府未实现时，将该约所列之物资船舶等全部冻结。鉴于美国政府一再宣称其在中国无其他目的，仅为促进交战党派之和平团结，我们希望经过阁下之努力，务使这一要求，能够实现，以灭战祸，以安中国人心。

亟盼早日得到阁下回答，并候起居。

周恩来谨启

一九四六年九月十四日

备注：

①美国国务院曾宣布日本投降以前交予中国政府之租借物资为六亿三千万美元，如是，日本投降后所交者当为八亿七千万美元。

②见一九四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杜鲁门总统之美国对华政策声明》。

③见周恩来八月二十三日《致马歇尔电》。

（录自《六月以来国共谈判重要文献》，新华社编印）

周恩来致马歇尔备忘录

马歇尔将军阁下：

自从六月休战未得结果以来，三人会议即停会至今，未再开会。

在阁下停会时之用意，原期另辟途径，寻求停战之方。不意政府当局竟利用停会之便，拖延时日，大打内战。七月初五人会谈，七月半以后司徒博士的调处，八月十日阁下与司徒博士的联合声明，最近一月司徒博士关于非正式五人小组的提议，均被政府当局用作边谈边打，以便掩盖其拖中大打的烟幕。为求和平，中共方面不惜委屈求全，甚至同意先商国府改组问题，以冀取得停战保证，乃政府当局拖延至今，不仅对停战问题不给任何保证，并且还声明在停战前，中共必须交出参加国民大会代表之名单，同时，又暗示在国大前，行政院不能改组，而政府军在最近已经进占地区仍须继续进占，似此，国民党政府不仅无意于停战，并将五项要求变相为继续进占，抑且连政协决议已规定之程序都一一推翻之，此实为政府当局违反停战协定与推翻政协决议之最好事证。而事证之最明显不过者，仍为全国内战之严重存在与发展。

自一月十三日停战令生效起，截止八月止，政府军违令移动军队至一百八十个师(或旅)之多，使用于进攻中共解放区前线之

正规部队竟达二百零六师(或旅)约一百七十四万人以上，占其全兵额二百五十六个师(或旅)约二百零六万人的百分之八十五，进攻各地大小战斗有六千余次，空军之轰炸与扫射有三百余次，侵占而未退之城市有七十六个(截止九月七日止)。现时战况，不论东北，华北，华中，华南，均在国民党军队发动攻势之中。承德既已被占，张家口、淮阴、哈尔滨等城市遂成为政府军现时进攻之目标。锦承铁路既被攻占，于是长春、平古、平绥、同浦、正义、胶济、陇海、津浦、平汉等沿线之战事亦随之扩大。国民党作战之部队，名为整编，实际上今日一师定额，业已超过过去一军实数。复员变成动员，征兵之师管区业已恢复六十余处，亦即增加六十余师。扩兵不足，大编伪军，山西山东，更复留用日俘，改名换姓，以图蒙蔽。战局发展至此，不仅一月停战协定，早被破坏无余，而其严重情形，业已超过一月停战以前状况，且其规模之大，乃为二十年来内战所无。

在另一方面，国民党政府获得如此巨大的美国援助，以进行内战，亦空前未有。在日本投降后，国民党政府获得美国租借法案之军火物资，即依美国政府所宣布者，已与战时获得之数月相等(均为六亿余美元)，其实数殆不止此。美械师，使用在对日战争中者仅印缅远征军及最后一次湘西战役，而今日美械师几已全数用之于进攻中共解放区。不足，助之以美军海空运输。犹不足，助之以美军防守铁路城镇与海港，乃至协同进攻。仍不足，竟于六月休战协商之际，美国政府公布延长对华租借法案十年之提案于国会，以助长国民党政府之杀气。仍不足，更于今日内战正在发展之际，美国政府竟让售价值八亿二千五百万美金之剩余物资船舶与设备于国民党政府。美国政府此种巨大援助与武装干涉，试问置其全权代表如阁下及司徒大使作为居间调人者于何地？尤

其使阁下，以指导军事调处之三人会议主席的资格，更处于难堪之地位。

美国政府，如其不欲美国全权代表作为国共争执之真正居间调人，而听其受人指摘则已，否则，不能不考虑到有改变其援助国民党政府进行内战的错误政策之必要。而撤回驻华美军，冻结剩余物资，停止一切援助，以便阁下及司徒博士得以实行公正调处，然后中国之和平方有大望，中美两大民族之合作亦将受益于无穷。凡此愿阁下深思之。

六月停战以来，一切迂回曲折之办法，均已试验失败，无补时艰，且徒使好战者拖延时日，蒙蔽舆论，扩大战局，祸害人民。因是，我现在以中国共产党全权代表之地位，特向阁下、三人会议主席，提出直截了当开门见山之办法，请阁下立即召开三人会议，商讨停战问题。

立即停止中国内战，为全中国人民之愿望，为全世界之呼声。去年十二月杜鲁门总统之声明如此，莫斯科三国外长之公告如此，阁下来华之使命亦基于此。阁下之居于调人地位，担任三人会议主席，系由国共双方延请阁下协商停战而来。北平执行部与长春分部之得成立，停战小组之得派遣，亦由国共双方成立停战协定而产生。今兹局势既已如此严重，唯一之希望，只有仍回诸唯一合法之停战机构，协商停战办法，以求直接解决。

阁下为三人会议之主席，请转致此意于政府代表，并请规定开会时日，愈早愈好，以便集议。

我谨候，阁下之通知。

顺致

敬意！

周恩来谨启
一九四六年九月十五日

(录自《六月以来国共谈判重要文献》，新华社编印)

美国四十万人签名 要求撤退驻华美军

美国全国争取和平委员会和美国民主远东政策委员会发动的“退出中国周”运动(从九月二十二日起——编者注)，已在美国十五个大城市同时举行。据争取和平委员会负责人说：已有四十万人，在给杜鲁门总统的请求书中签名。该请求书要求总统立即采取措施，撤退美国驻华一切军队，停止对国民党政府的一切援助，直到中国成立民主联合政府为止。按美国人民这一运动，自发动以来，即很少有消息传出。据刚从美国到达这里的美国友人说：这次运动，各通讯社从美国发出的消息所以很少，是因为受到了新闻操纵的原故。他举例说：他来华前，在纽约城曾举行一个有九万人参加的群众大会，但第二天竟没有一家大报登载。

(合众社讯)

(原载1946年9月30日重庆《新华日报》)

中共上海发言人为 《中美商约》发表谈话

中共发言人陈家康为《中美新商约》发表谈话说：四日签订的《中美商约》，乃不平等条约废除后首度签订的最不平等约条。因为美国在经济上占绝对优势，而中国在经济上占绝对劣势。新约第三条规定：“此国国民得在彼国从事彼国法律所不禁止的商务、加工、制造、科学、教育、宗教及慈善等事业，并与彼国国民享受同样待遇。”第五条规定：“此国法人及团体得在彼国从事商务、制造、科学、加工、教育、宗教及慈善等事业，在原则上与彼国法人团体享受同样待遇。”这种条文，在政府及订约代表自以为是平等了，我们真不了解其中的奥妙。按照此种条文，美国的国民、法人及团体挟其雄厚资金，获得条约保护，可以在中国从事各种经济生产，以及文化教育的活动，试问靠借美款度日的国民党政府以及靠推销美货起家的中国买办资本家，有甚么经济上的能力到美国去从事商务、制造、加工、科学、教育、宗教及慈善事业！要有，那也不过是一二官僚资本集团，为了他们资金的安全，逃避到金元国家点缀平等而已。尤其令人感到讽刺的，是第七条关于采矿权利的规定：“如此国将来以采矿权利给予他国时，亦须以同样权利给予彼国。”这是所谓“最惠国待遇”，在我们看来，这种条款对于美国确是最惠，而对于中国却是最不惠。毫无疑问的，

美国可以在中国采矿，而且有庞大计划，准备投资中国矿业，试问中国人有什么可能跑到美国去采矿？拟订此项条款之外交代表，简直是买干鱼放生，不知死活。最后十二条规定：“关于货物之进出口关税，内地税及其销售等之待遇，关于双方货物之进出口关税，内地税及其销售分配使用等项，应互给最惠国待遇。”试问此项条文与历次不平等条约中的同类条文有甚么区别？按照此种条文，中国关税堡垒，一冲即破，于是，一切不平等的待遇就出在这“最惠国”的待遇之中。至于政府为甚么订立这不平等条约呢？无非是因为酝酿已久的五万万美元的商业借款。因为一部分美国独占资本家和财阀欲借此诱致中国的经济利益，此致搁浅。此次中美新商约的成立，政府不但将获得前次所谈五万万美元借款，而且将获得更多更大的借款与投资，以便加强统治与扩大内战。

（原载1946年11月7日重庆《新华日报》）

(九)国民党军进攻张家口， 召开“国民大会”， 谈判宣告破裂

召开三人会议 立即商讨停战

重庆《新华日报》社论

六月以来，三人会议即告了搁浅。到现在，时局兜了个大圈子，我们认为必须仍回到三人会议上来。

六月当时——现在依然这样，立即停止内战是全中国人民的共同要求。然而六月以来，事实证明，国民党当局采取的是无限制地提出无理要求，与无止境地扩大内战的方针。由中原而苏北，由鲁南而胶济全线，由山西而豫东，由冀东而热河，由察哈尔到绥远，由极南的海南岛到极北的松花江、全东北，到今日为止，无论关内关外，都给内战烽烟燃烧成为一片火海了。

回忆六月谈判当时，由于中共为着亟亟实现和平而作了一连串的重大让步。对停战，首先是在东北停止冲突、恢复交通、补充二月二十五日整军方案等问题上，业已得出了百分之九十以上

的协议，只待国民党当局表明其停战诚意，签署文件。然而国民党当局发动内战早已胸有成竹，于是横蛮无理地公开推翻政治协商会议纲领中附记的规定，要求中共在某些解放区域上不但撤走军队，而且要“交出”地方自治的行政权，于是谈判因而僵持，后来五人会议开会，也因为国民党当局坚持同样要求，而毫无结果。及至国民党当局又经过司徒大使，提出毫无半分道理的五项要求，谈判就整个宣告停顿。

马司声明发表后，国民党最高当局的公告，就更加暴露出作战的决心，于是内战的范围越来越广。在这种情况下，司徒大使提议召集一个五人的非正式小组，讨论国府的改组的问题，来寻求和平的途径。如所周知，中共为着不放过任何一个可以促成和平团结的机会，虽明知国民党当局决不会真诚地为着停战而商谈问题，而且目的不外利用这“非正式”“商谈”来做成拖中大打的烟幕，但中共竟不惜再度作了让步，毅然同意了这一提议。但中共为着能够真正促使和平，提出如果这“改组国府”商谈一旦达成了初步协议，国民党当局即应立即停战，并放弃五项要求不谈，而且在开会之先，对这两项条件应该予以保证。

事实证明，国民党当局不但没有提供这样的保证，而且三翻四复地经过其官方发言人，公开拒绝提供这样的保证。彭学沛、吴鼎昌、吴铁城诸氏谈话之不足，还要加上参谋总长陈诚氏杀气腾腾的谈话，谈话之不足，继之以公开进攻张家口的宣言，而且还证之以行动，连日以来国民党当局指挥下的美械化师团正在猛烈攻击察哈尔的边界境与绥远的平地泉与丰镇，同时拉法方面的杜聿明部，亦发动以哈尔滨为目标的进攻。另一方面，美国调人也并没有提供这样的保证。不但没有而已，而且，在过去一星期以内，美国政府的最高官员之三个代表人物，即陆军部长柏德逊，

众议院军事考察团发言人塞克斯，第七舰队司令官柯克上将，公开发表了援蒋反共鼓励内战的声明。正当国民党在全面内战两个多月内丧师二十二万，覆没二十多个师旅，经济危机空前严重之际，美国政府首先送赠八亿二千五百万美金的作战物资与设备，继之而来的这三个帮凶的声明，国民党当局内战到底的政策就更给火上加油了。

这样，所谓“五人非正式小组”，便已证明不但不会产生任何足以促进和平的结果，而事实上证明其存在都已等于无意义。国民党当局既已拒绝提供任何保证，则五人非正式小组既系勉强召开，也徒然成为国民党部署军事的屏风，不但于事无补，而且唯有更加促进国民党好战派的军事欲望。因此，在目前情况之下，最后的寻求立即停战的条件，便只好有召开三人会议了。

事实上，自从停战协定以来，三人会议即等于唯一的调处国共同争端的合法机构，而且在过去，三人会议也确曾有过建设性的成就，如停战协定与交通协定的签字，解决东江问题，订立了东北停战协定等等。已往的事实证明，只要国民党当局放弃进攻解放区以扩大地盘的内战政策，和美国调人采取不帮助国民党内战的较公正的态度，那末，三人会议不但能够办事，而且其积极收获必对中国的和平团结事业大有裨益。尤其当政治协商会议协议悉被国民党当局尽情撕毁的现在，政协机构的恢复，也惟有待诸停战之立即实现。而在今日看来，这唯一的尝试途径，便只能望之于立即召开三人会议。我们在所谓“五人非正式小组”提议甚嚣尘上的时候，并提出这项意见，以便再一次努力于立即停战，实现和平，同时也更一次考验国民党政府当局究竟还有无诚意停战，美国调人究竟还有无决心真正促进中国和平。

（原载1946年9月11日重庆《新华日报》）

马歇尔致周恩来备忘录

亲爱的周将军：

司徒博士通知我，他从王炳南博士处得知阁下希望得到于九月十五日给我的备忘录的正式书面收据。在该备忘录中阁下要求，作为三人会议主席的我，将备忘录中所叙述的共产党对时局的看法转达国民政府，并在尽短期间布置召开三人会议。

我已将阁下的备忘录的副本转递给了南京政府。而且在牯岭从无线电得知阁下关于三人会议的意愿时，我就将阁下的建议交于蒋委员长。他通知我，在举行以司徒博士为首的五人小组会议，并且对有关国府委员会组织的协议获致若干进展之前，将不授权三人会议的政府代表出席会议。

我相信，司徒博士已将此项情报告知王炳南先生。

马歇尔谨启

一九四六年九月十九日于南京

(录自《美国与中国的关系》)

周恩来致马歇尔备忘录

马歇尔将军阁下：

阁下九月十九日O、S、E、四四六号备忘录业经阅悉。

目前异常严重之局势，在我看来，已绝非靠商讨改组政府及任何类似办法所能解决。其中心实在于停战——一刻不容缓地停战。查停战的唯一合法机关是三人会议，而阁下既为三人会议的主席，则不管另外两方意见如何，实负有与双方共同商讨的责任。

回忆自一月初，由于阁下负起三人会议主席的责任，始造成《停战协议》的签订，与北平执行部及各执行小组的建立，且因此阁下来华任务的主要部分得有完成的远景。在这个基础上，以后才有政治协商会议的胜利结束和整军方案的签定。

但目前的局势实已回到一月停战以前的状态，甚至更加恶劣。为澄清这种错综复杂的局势起见，仍唯有从停战入手。且就三人会议本身的职责及过去的惯例而言，我认为阁下都有立即召开此会议的义务。因为：

一、三人会议休会已近三月之久，如此不仅停战为不可能，即执行部及各执行小组也深感无所凭依之苦。

二、根据往例，阁下召开会议从未遭任何方面之拒绝，且也不应遭受拒绝。就中共而言，则更从未有拒绝召开会议的提议。

因此，我坚决要求立即召开三人会议。

至于说到必须要非正式五人小组对商谈国府委员会的改组事已有确实进展之后才能召开三人会议，这显然是一种无理的托辞。我相信阁下必也极明了这点，因为召开非正式五人会议并不能保证停战，而至多也仅能推动停战，距离停战的真正目标尚远。且就改组国府委员会本身而言，此事也不复杂，除非国民党采取阻挠的手腕，否则只须同意中共及民盟得在国府委员会中占有十四席，使握有委员会中三分之一的票数，借以保证政协的共同纲领不变，如此整个问题便很易解决。如能遵循此种途径，则我深信司徒大使以非正式五人小组的预定主席的资格，尽可与双方个别协商，即可解决一切。反之，纵令国民党放弃八、四四、四比例的主张，但代以另外的各种条件来为难协议仍是无法达成的，如此会议将无尽期地争执下去，不仅停战无望，即改组政府问题也无结果。

我曾再三对司徒大使说明改组国府委员会的事无需开会，仅以个别会谈的方式便可得到结论，便可由此商讨停战问题。设若必以五人非正式的小组的进展，做为召开三人会议的先决条件，此非不但毫无理由，且系拖延的借口而已。

根据以上的种种理由，我请求阁下立即定期召开三人会议，并请给我一个书面的回答。

设若三人会议仍不能召开，则我实看不出还有任何其他的可能促成停战，届时我只有将六月休战以来的重要文件向社会公布以明是非和责任，并诉诸舆论。

特此声明，顺致敬意。

周恩来谨启

一九四六年九月二十一日于上海

（录自《美国与中国的关系》）

马歇尔、司徒雷登 致周恩来备忘录

周将军阁下，

自阁下赴上海后，我们一直希望你回来，以便可以重新努力，停止蔓延的内战。所有的人都很明了，目前形势继续下去，对于中国将产生灾难的后果。我们继续相信，政府及中共的领袖们都诚意地盼望和平、建立联合政府和通过民主的宪法，其困难大都是程序的问题。

我们愿在此事上尽最大能力帮忙。因此我们敢于根据我们过去的友谊关系及我们个人对你的尊敬，催促你立刻回南京，以便我们可以共同为着寻求达到的目标，探求一切可以想象得到的办法。

顷闻，倘气候允许，蒋委员长将于今、明日返南京。

马歇尔 同启
司徒雷登

一九四六年九月二十六日于南京

（录自《美国与中国的关系》）

周恩来致马歇尔、 司徒雷登备忘录

马歇尔将军
 阁下：
司徒大使

本月二十六日来函，已于今日收到，甚感。

目前局势恶劣与严重，已为阁下等所共见。我并不欲回南京与阁下等共商停战之确切办法者，唯因政府当局不仅无停战表示，且更变本加厉正在积极进攻张家口、哈尔滨、安东与苏北各地不已，若再冒昧商谈，徒骗人民，而为政府放手大打之烟幕，于真正和平决无补益。故宁留上海，以待三人会议之重开。

现阁下等来信，催我回京，盛情可感，唯因真相未明，特请董必武先生代表我方与阁下等先行接洽。倘政府方面对于停战要求，确有事实回答，并证明其为诚意，我自无不可来京商谈之理。

特此奉复。敬候

起居

周恩来谨启

一九四六年九月二十七日于上海

（取自《美国与中国的关系》）

周恩来致马歇尔备忘录

马歇尔将军阁下：

自六月休战谈判中断以来，国民党政府即进一步的不顾一切约束，撕毁一月《停战协定》，在关内大举进攻。在此三月中，他们已进占许多城市，摧毁解放区许多地方的民选政权，猛炸解放区，损害无数居民，并提出无理的五项要求^①，要中共军及民选的地方政权退出若干地区。而当中共根据政协纲领的规定予以拒绝时，他们更加剧军事的进攻，以期达到政治要求的目的，并扩大其占领，因此国民党军队除了攻占中原、苏北、皖北、山东、山西、河北、热河等一系列地区外，又借口中共之围困大同而声言他们将发动攻战承德、张恒和延安^②。果然，他们不久即攻占承德，并蚕食平绥路上如集宁、丰镇之重要城市。其实，中共对大同的战役仅是牵制山西阎胡^③军之进攻，属于围困性质，最近更正式宣布撤围，如此，大同的威胁已不存在。而另一方面国民党军却继续扩大对热河和冀东的占领，并已公然发动对张家口的三路大举进攻。显然，国民党是不惜以进攻中共解放区的政治、军事中心之一的张家口，来迫使国共关系临于最后破裂之境。

我兹特受命向阁下声明，并请阁下转达政府方面，如国民党不立即停止对张家口及其周围的一切军事行动，中共不能不认为政府业已公然宣告全面破裂，并已最后放弃政治解决的方针；其因

此造成的一切严重后果，当然全部责任均应由政府方面负之
特此通知 请予赐复

周恩来谨启

(一九四六年九月三十日)

备注：

① 见《七八两月谈判总结要点》备注。

② 八月十八日军调部政府委员郑介民将军向中共委员叶剑英将军提交备忘录，要求中共立即停止进攻大同，否则国军即向三处主要城市(延安、张家口及承德)进行攻击。

③ 阎锡山、胡宗南将军。

(录自《六月以来国共谈判重要文献》，新华社编印)

中共代表团致蒋介石信

哲生，铁城、力子、雪艇、亮畴、岳军、立夫先生转陈
蒋主席赐鉴：

敬启者，自六月休战谈判中断以来，政府即进一步的不顾一切约束，撕毁一月《停战协定》，在关内大举进攻。在此三月中，政府军队进占解放区许多城市，摧毁许多地方的民选政权，狂炸解放区，伤害无数居民的生命财产，更提出无理的五项要求，强要中共军队及民选的地方政权退出若干地区。而中共根据政协纲领的规定不予接受时，政府更加紧军事进攻，以期达到政治要求的目的，并扩大其占领。因此，政府军队除了攻占中原、苏北、皖北、山东、山西、河北、热河等解放区的一系列地区外，又借口中共之围困大同，声言要发动攻占承德、张恒和延安。果然，政府军旋即攻占承德、并续占平绥路上如集宁、丰镇之重要城市。其实，中共对大同的战役仅是牵制山西阎胡军队之进攻，属于围困性质，最近更正式宣布撤围，大同的威胁已不存在。但政府军队却毫无任何借口的继续扩大对热河和冀东的占领，并已公然发动对张家口的三路大举进攻。事势已很显然，政府不惜以进攻中共解放区的政治军事中心之一的张家口，来迫使国共关系临于最后破裂的境地。

恩来等特受命声明，如果政府不立即停止对张家口及其周围

的一切军事行动，中共不能不认为政府业已公然宣告全面破裂，并已最后放弃政治解决的方针；其因此造成的一切严重后果，当然全部责任，均应由政府方面负之。

专此奉告 敬请

勋安

中共代表 周恩来 董必武 叶剑英 吴玉章
陆定一 邓颖超 李维汉 遽启

民国三五年九月三十日

(原载《群众》周刊第12卷第11期)

周恩来在上海 对中外记者发表谈话

从上次八月底和诸位见面后，过去了的九月份正如所预料的一样，是在“拖中大打”的局势中过去了。全国内战越打越大，现已打到察哈尔大门。政府的军队动员了将近九个军的数目，从三个方面，即：热河、河北、绥远向察哈尔推进，进攻已从前两天开始。晋察冀军区司令聂荣臻将军已电北平调处执行部抗议，南京中共代表团已向蒋主席提出了最严重的抗议，我个人已向马歇尔将军提出备忘录，叶剑英将军在北平也向执行部国民党政府代表提出了抗议。这一切抗议和备忘录都指出：如果政府军不停止对张家口及其周围的军事进攻，我们便认为蒋主席决心破裂，最后放弃和平谈判，一切严重的后果和责任，都应由国民政府负之。

空前大规模的内战

自从日本投降以来，中共的态度一向都是为和平、民主、独立、统一而奋斗。从马歇尔将军担任调人起，我们始终主张彻底停战和照政协决议办事。这两项主张，是全中国人民的要求，也

是国际爱好和平人士的愿望。不管什么时候，在什么情况下，我们从没有改过口。但是，国民党当局则完全相反。在有些时候他们也口头赞成停战，但在大多数时候反对停战，而不论赞成或反对，他们总是提出许多使对方不能接受的条件，所以，实际上就是反对停战，破坏停战。去年双十公告后，打了三个月，好容易战争在今年一月才停下来。可是对东北，国民党当局始终不愿停战，结果在三月以后，东北大打。六月东北休战以后，又转入关内大打，一直打到今天。现在国民党军队动员了二百另八个师，即百分之八十五以上的兵力来进攻解放区，出动飞机八百多架，轰炸解放区，就是沿海的军舰，也在许多海口巡弋，并担任运输。中国政府在战场上，从来没有用过这样大的兵力。最近蒋介石主席夸耀过去江西“剿共”时的功绩(?)，那时国民党在全国用的兵力不过八十九个师，现在则是三倍于它的数目；空军那时也没有现在多，海军没有动用。抗战初期，虽然动员了全国极大数目的军队，但那时师的数目只有一百多，现在却比抗战时增加了一倍多。所以说现时内战规模之大是空前的。在这次内战中，九个月来，国民党军队已占去解放区城市一百另九座，村镇五千多，飞机轰炸三百多处。仅就最近三个月的统计，单在关内，国民党的损失，就付出了二十二万多人的代价，人民的损失更不用说。这样大规模的残酷的内战，怎能还说规模不算大，甚至说中国并没有内战以欺骗国内外的人民？

内战责任应由谁负？

关于谁负内战责任的问题，我想举几个主要时机的关键问题

就可证明。

第一、当一月十日停战令宣布时，命令应在全国有效，那时东北还有冲突，美方和中共都主张派遣停战小组到东北去，但国民党政府始终反对，不愿派遣小组，不愿在东北停战，因之，停战协定，首先为国民党方面所破坏。

第二件是关于东北的停战。经过许多次的协商才达到三月二十七日的协议，三方同意派遣小组去东北调处，规定的任务是停止一切冲突，政府代表亦签了字，小组也派去了，但政府方面却拒绝执行协定，致造成东北四五两月的大打。且中共主张停战，并没有选择过任何时机。当四月十一、十二两天苏军快要从小兴安、哈尔滨撤退时，中共军久在长春、哈尔滨外围，彼时，在重庆的东北团体出来调解，他们对我说，陈诚将军答应只要中共军队不进攻长春，哈尔滨，就可以马上停战。我当时立刻答复说：“好，只要马上停战，我自然可以担保不打长春、哈尔滨。”说话的时候是四月十二日正午，但当天下午东北团体代表去找陈诚将军时，陈将军回答须请示蒋委员长。结果，第二天一早，陈将军就飞到上海来了，于是乃有四平街之战。这又一次证明政府宁愿破坏了停战协定，也不愿意在即使对政府有利条件之下停战而放弃武力解决中共问题的。

第三件是六月东北休战协商。大家晓得那不是停战，而是休战，以便谈判。当时政府提出的条件有三项，即：（一）完全停止东北冲突；（二）恢复交通；（三）整军方案的补充条款。对于这三项，我们曾尽量让步，甚至当政府提出予美方最后决定权时，我们虽然原则上坚决不同意这种出卖民族主权的办法，但还是设法在调处方面，予美方人员以某些权力。可是政府提出的条件却越来越多，最后要中共退出从敌人手中解放了的地区，包括地方民

选政府在内，于是休战谈判又告失败。虽然这次休战协议，即照政府代表王世杰先生的说法，也已完成了百分之八十五，可是还不能签字。这又一次证明政府没有真意停战，而只是以谈判当作进行内战的掩盖。

第四件是六月以后的谈判。我在七月里便对诸位说过这是一个拖的局面，果然如此。我们明知政府是拖中大打，以谈判来掩盖全面内战，但我们为了满足人民的希望，还是不断在这里委曲求全，设法迁就，谋取和平谈判的成功。七八两月我在南京不断与美方代表接触，马歇尔将军亦曾经不断奔走于南京牯岭之间，司徒大使带兵参加谈判，但所得的回答是不能停战。一切都证明政府决心打下去，想用政治拖谈掩盖大打的局面。后来，司徒大使提议召开非正式五人小组，是打算用商谈改组国府委员会的办法以达到停战的目的。我们同意参加，只要求政府保证谈好后立即下令停战。但是，结果政府经过马歇尔将军回答我们的是不能给予停战保证，同时，美方代表也不能保证。

不仅如此，政府方面并提出下列要求作为停战条件：（一）政府军占领了什么地方，即继续占领下去。诸位记得，在六月休战的谈判中，政府曾提出双方应退出六月七日以后占领的地区；现在国民党军队占领的地方多了，于是已成立的协议就不算数。这种条件，等于说政府要在完全有利的时机才肯停战。果如此，这种条件，永远不会实现，而战争将无休止地打下去。（二）在六月休战中政府所提规定中共军队驻地的要求，我们没有完全同意，现在政府仍要中共完全接受，才肯停战，这等于说要中共从陇海线南（包括苏北皖北地区）、津浦沿线、胶济沿线、山东半岛、同蒲沿线、热河以至东北最大部分的地区撤出。这些要求完全是一方压倒另一方，完全违背整军方案要规定双方驻地的协议。即使

如此，中共在六月休战协议中仍答应某些地区在整军时中共可以不驻正规部队。不料现在政府的要求越来越多，越提越无理，使我们实在无法考虑。（三）过去政府的五项要求（即要中共从苏北、胶济线、热河、东北大部分地区及山东山西许东城市撤出），我们久已拒绝考虑，而政府现在却说，这些地方自然会解决的，意思就是政府要以武力达到它的要求。（四）同样无理的是要求中共先交出参加国大的名单，政府才能考虑停战，这就是要中共递出降表，它才考虑停战。

上述的四项条件，比之六月休战谈判中的条件，更加苛刻而无理。那时问题未获解决，现在条件又增加了，我们如何能接受？如何能相信在商好改组国府委员会后，便立即停战？因此，非正式五人小组之召开，已失去其实际意义。惟鉴于目前内战情势严重，我们乃提出立即召集三人会议的要求。因为这是今年一月间国共双方请马歇尔将军担任调人以来就成立的合法的停战机构，马歇尔将军担任该会主席，北平执行部和各地执行小组都受三人会议的领导与指挥。这一停战机构在如此大而广的内战面前，不能坐视不问，而且照过去习惯，经任何一方要求，主席均应召开会议。又六月以后，该会已停会三月，而内战却愈打愈大，这种情形再不能继续下去，我们有充足理由要求开三人会议。因为政府没有回答，马歇尔将军也很迟疑，我在南京无事可做，便到上海来等候三人会议之召开，不料一等半月，毫无消息。

现在政府正在进攻张家口。在战争这样严重的情形下，可以设想政府不仅不会马上停战，定会在打下张家口后提出更多的要求。不错，马司最近又提议同时召开三人会议和非正式五人小组。我们认为不管是一个会或两个会，都是形式上的问题，中心却是停战。在今天，主要的关键是立即停止进攻张家口，因为绝不能

在向解放区军事政治中心之一的张家口进攻的炮火中，来一条一条地商谈停战协定，改组国府及召开国大等问题。这等于把刀放在人家的脖子上逼其投降，这种希望，是永远不可能在中共身上达到的。

再看政治方面的情形。在政协决议通过之后，从二、三、四三个月在重庆举行的政协综合小组和宪法草案审议委员会的争论看来，全国人民都可懂得：破坏政协决议者，就是国民党的二中全会，就是从较场口打人、捣毁新华报馆直到李、闻被暗杀案。国民党当局是在破坏他自己的四项诺言，推翻政协决议和宪草修改原则，不遵照政协中对中共和民盟在国府委员名额中共占14名的默契，以保证对破坏和平建国纲领的否决权，反而破坏和平建国纲领中地方自治的原则，要取消许多地区的民选的地方政府，要增加国大代表的名额。最后，蒋主席在四月二十四日曾与各党派协商，规定国大无限期延期，与将来再经协商始得召开，但到七月三日，国民党当局未经各方协商，却单独宣布十一月十二日召开国大，现在又不经各方协议，即命令各党派提出国大名单。这是破坏政协决议，维持一党专政，不但中共不能同意，即参加政协的各民主党派以及全国人民也不能同意。

现在国民党政府更要拿召开国大的事来进行分裂与压迫，一只手拿着刀子进攻张家口，另一只手又拖你去开会。在这种情形下，不仅中共绝对不能交出国大名单，即政协中其他真正民主党派分子也不会参加。今天民盟致蒋介石主席电，也反对在炮火连天中召开国大。因为这样的国大，一定是一党包办的分裂的国大，而不是包括各方面参加的团结的国大，这是可以断言的。所以，我们认为，不管是三人会议也好，非正式五人小组也好，国大也好，一切问题的中心，都在于停战。只有立即停止进攻张家口，

才有和平谈判的余地。否则，就表示政府决心放弃和平谈判的可能，而造成全国分裂的局面。因此，全面内战的一切责任，都应由国民党政府担负。

美国政府的错误政策

关于美国政府的错误政策，我愿多说几句。在整个谈判中，我们认为杜鲁门总统去年十二月十五日的声明是好的，马歇尔将军根据这个声明在第一阶段的调处是有成就的，他促成了停战协定、整军方案及恢复交通协议，并促使政协成功。但马歇尔将军回国后再次来华，情形就变了。首先在东北停战问题上，美方不是站在调解的地位，而是帮助国民党运军队运军火，大打东北，压迫中共。六月后关内大打，情形更坏。美国政府以海军船只送给国民党政府，向国民党提议对华租借法案延长十年，以八亿二千五百万美元的美军剩余物资转让给国民党政府，这都是更露骨的帮助国民党进行大规模的全面内战。我们可以这样说：如果没有美国的帮助，国民党要进行象今天这样大规模的内战，是不可能的。

诸位能说我的话是夸大吗？请想想：现在国民党空军所有的一千余架飞机，可以说全都是美国来的，在战场上的二百五十多架轰炸机，一百六十多架战斗机，如果没有美国的炸弹、汽油，能够飞吗？能够炸吗？如果机器坏了，没有美国器才的补充修理，这些飞机能够再动？那是不可能的！国民党政府所有的二百多艘美制运输舰，加上最近送给中国政府的二百七十一艘军舰与登陆艇，如果没有美国的训练、炮弹和修理，能打仗吗？能行动吗？

国民党五十七个师的美械装备，今天全部用在进攻中共解放区的战场上，也全都靠美国的补充，如果子弹、炮弹、战车、汽油没有美国的补充与技术训练，能打能用吗？自从日本投降以来，经美国海空军运送的国民党军队达四十多万人，都是运到进攻中共解放区的战场上。假使没有美舰美机运送，这许多军队能够跑去吗？这一切都证明没有美国的援助，国民党军队连动都不能动，更没有可能打这样大的内战。有人说：即使美国不帮助，今天国民党存下的美式军火，还可以打半年仗。但是美国假如真正停止帮助，则政府就要考虑半年后打完了怎么办？战就会停下了。可是现在据悉国民党政府正在和美国谈判将存放在美国的七亿五千万美金中，拨出一万万到二万万购买军火，以便大量补充。此项谈判的成功就是几十万中国人民的死亡。这如何能使中国人民不起来要求美国停止对国民党政府的援助呢？

还有人说：美国军队驻在中国是为了中国和平。我看，相反的是摧毁中国和平。请想想：美国军队在中国控制了这么许多基地，举例说，南京光华门外与上海江湾两机场是美国军人在那里管理，气象台上的美国军人就在担任中国空军的气象指导。在我们上下飞机的时候，就可看到一架架轰炸机装了炸弹起飞去炸苏北，一架飞机出去，就有成百的同胞死伤，而这就是美国军人在那里指挥。

美国海军陆战队在华北保护铁路和城市，实际上就是帮助守卫国民党军队的据点和铁路运输线。美国的海军空军在秦皇岛、青岛、上海等地可以自由的来往起落，凌辱中国同胞。美国的军事顾问团今天正在训练国民党军队使用美国武器，屠杀中国人民。这能够说是帮助中国的和平吗？完全是摧毁中国的和平。有一种理由更荒谬，说美军撤走以后，苏军或别的国家军队就要来。难

道说中国应该是让外国军队驻扎的殖民地吗？在中国很大的地区，如象西北，并没有美国军队，也没有别国军队，中国人民正在那里和平地生活着。何况外国军队撤离中国是莫斯科三国公告所规定，谁也不能违背；因此这种理由纯属无稽之谈。

是不是因此可以说我们就是反对美国的援助与合作呢？不是的。我们认为只有在联合政府成立，军队进行整编之后，我们和美国才能真正平等互惠的合作，而今天美国是处在调人地位，就应善尽其调人的责任。

必须立即撤退驻华美军，停止任何片面的援助，以便有助于制止中国内战。否则，表面上是调解，实际上是倒在一方，帮助国民党政府大打内战，必使马歇尔将军司徒大使陷于今天这样困难的尴尬地位。撤军、停援，不仅中国人民的如此要求，美国人民也这样要求。解决这个问题的责任，就落在美国政府及其代表的身上。

空前严重的局势

今天中国的情况是空前严重的。如果国民党政府不改悔，仍继续向张家口进攻，如果美国政府仍旧公开的或隐蔽地帮助国民党政府打仗，继续保留军队驻华，那末，中国的内战是无法停止的，中国必将是一个全面破裂的局面。内战的继续扩大，将使中国人民遭受更惨痛的牺牲，经历更长期的黑暗。但我们深信，中国人民有力量走完这段艰苦的过程，克服一切困难，战胜内战制造者与援助者。中共始终为中国的和平、民主、独立、统一而奋斗。将来仍然如此，但决不屈服在一党独裁内战和外国奴役之下。

我们永远依靠人民的力量，我们深信中国人民一定能独立起来。人民是杀不完的，何况中国有四万万五千万人民，它是全世界第一个人口众多的国家，一定可以从内战中奋斗出来，实现中国和世界的真正和平，中美人民的真正合作与全世界的团结。在这个紧急的关头，我们呼吁全世界的舆论的援助。

一九四六年十月一日

(原载《群众》周刊第12卷第11期)

马歇尔致蒋介石备忘录

主席阁下：

九月三十日星期一晨与阁下谈话后，俞大维将军于当日下午来访我。我仔细地考虑了涉及目前谈判情况及军事行动的一切因素。我也考虑了最近的发展：

一、共产党昨天声明，除非政协某些条件付诸实施，则拒绝指派代表团参加国大，及官方的中央社发表关于对张家口的军事行动之消息。

二、宋子文博士非正式建议，以一连串行动作为停战的先决条件。宋子文今晨曾向司徒博士提及此等建议。

三、今日董必武先生交来周恩来将军给我的备忘录。

国共双方目前对此危急局势的方针，我都不同意。我不同意政府显然的以武力解决其基本分歧的政策，即以总攻势迫使中共服从政府的观点或要求。我承认，保证政府安全的重大需要，但我认为目前的步骤，已远远超出其范围。

对共产党方面，我慨叹该党之行动与声明。他们为其中许许多多方面的争论提供了基础，即使政府方面不能诚恳地接受共党的建议。在改组政府上，该党无意以真诚的态度合作，而是要分裂政府，并为其自身目的攫取政权。

我不愿提及自三月份以来涉及谈判陷于无效的种种事情。我

所欲言者，除非觅致协议的基础，以终止战争，而不以建议和反建议更事拖延，则我将向总统提议将我召回，美国政府亦终止其调处的努力。

马歇尔

一九四六年十月一日于南京

备忘录

无约束的非正式建议

一、首先召开五人小组会议，讨论共产党参加国府委员问题。

二、(甲)五人小组第一次会议，三人会议随之开会，并决定共军驻区。

(乙)确定调遣共军至其指定的地区的日期。

(丙)派遣停战小组，观察此等部队之调动。

(丁)一俟共产党代表接受共军之驻区与共军移往驻区之日期后，立即发布停战令。

(戊)共军抵达指定地区后，将编入国军，和予以与国民党其他师同样的训练及装备。

(来自《美国与中国的关系》)

蒋介石致马歇尔备忘录

此件系马歇尔将军令柯义上校致周恩来将军者，原文如下：
马歇尔将军阁下：

接奉阁下本年十月一日来函及所附由董必武先生交予阁下之周恩来将军一九四六年九月三十日备忘录。

政府为节省时间，掬示衷诚起见，特坦率表明，其对解决时局，可能让步之最大限度如下：（一）中共不断催促国民政府改组，而改组之关键为名额之分配。政府原同意国民政府委员名额内中共为八名，民盟为四名，共十二名^①。中共则要求中共十名，民盟四名，共十四名。^②兹政府折衷让步，中共八名，民盟四名，无党派名额中一名，由中共推荐，^③政府同意共十三名，中共应即行提出国府委员中共方面之名单，及其国民大会代表名单。^④但此项协议由非正式五人小组会议协定后^⑤，仍交由综合小组^⑥，取得协议。（二）为切实实施整军方案，先行迅速规定中共十八个师之驻地并遵照规定期限，进入驻地^⑦。此项决议，应由三人会议，正式协定后，交由军事调处执行部监督施行。

如中共真有和平合作之诚意，并愿迅速解决此二问题，则双方当于获得协议时，立即宣告停止军事行动。

蒋中正(签字)

(一九四六年十月二日)

备注：

①政协当时，国共双方曾有默契，承认中共民盟在四十名国府委员中应获得三分之一强（十四名）的名额，非十二名。

②关于中共及民盟国府委员之名额，当时曾提出两项办法：（一）十四名中由中共民盟协商分配之；（二）增多两名，中共十名，民盟六名，共十六名，此两种办法皆未获政府同意，但并无中共十名，民盟四名之说。

③政协决议，无党派人士任国府委员系由政府主席提名。如有各党派被选委员三分之一反对，则须另提。依此，无党派人士任国府员均须经各党派之同意，无所谓由某一党推荐之说。

④关于国大名单“马歇尔九月十日致周恩来备忘录”备注⑩。

⑤见《七八两月谈判总结要点》备注③。

⑥见《七八两月谈判总结要点》备注④。

⑦参看《订正并执行一九四六年二月二十五日整军方案之初步协议草案》。

（摘自《六月以来国共谈判重要文献》新华社编印。）

政府代表复中共代表团信

恩来、必武、玉章、剑英、维汉、定一、颖超先生大鉴：

接奉九月三十日台端等嘱转陈主席函一件，经已转陈。政府之意见已由马歇尔元帅转达，想荷台察。弟等至盼恩来先生即日命驾返京，继续商谈，和平团结能早日实现也。

此复，只颂

勋祺！

孙 科 吴铁城 邵力子
王世杰 陈立夫 张厉生

同启

民国三十五年十月三日

（原载1946年10月4日上海《大公报》）

彭学沛发表政府声明

政府已赞成开五人会议，讨论改组国府委员会，最近又准备开三人会议，商讨停战之办法。不料中共昨日突然发表声明，抹煞以上两种会议，以专断之方式，宣布必须无条件停战，其他一切均不愿谈。政府一向主张用谈判方式，以政治方法，求得合理合法之解决。如中共拒绝谈判，破坏正将开会之两项会议，则因此而引起之一切后果，自当由中共完全负其责任。无条件停战，曾于本年一月六月两度施行，但因无切实有效之保障，以致随停随起。因之，十个月来，国家所遭之损失日重一日，人民所受之痛苦亦不堪设想。前此曾有停战协定，整军方案，而中共尚利用休战时间，在其兵力优势之处，即攻占城市，悍然不顾；在其兵力劣势之处，则乘机充实整理其军备，以图再举进攻国军。今中共又一面发布动员命令，一面又提停战口号，如再无确实之保障，则政府对于国家所负维持治安秩序，对人民负保障生命财产之责，不能任令国民长受内乱之痛苦，故必须对于政治军事上之迫切问题求得合理合法之解决，以为切实有效之保障，而建永久之和平。政府已将下列要旨函告马帅及司徒大使，政府为节省时间掬示衷诚起见，特坦率表明其对解决时局可能让步之最大限度如下：

一、中共不断催促国民政府改组，而改组之关键为名额之分配。政府原同意国民政府委员名额为中共八名，民盟四名，共十

二名。中共则要求中共十名，民盟四名，共十四名。兹政府折衷让步，中共八名，民盟四名，无党无派名额中一名由中共推荐，政府同意，共十三名。中共应即行提出国府委员会中共方面之名单，及其国民大会代表名单。但此项协议，由非正式五人小组会议协定后，仍交由综合小组取得协议。

二、为切实实施整军方案，先行迅速规定中共十八个师之驻地，并遵照规定期限，进入驻地。此项决议，应由三人会议正式协定后，交由军事调处执行部监督施行。如中共真有和平合作之诚意，并愿迅速解决此二问题，则双方当于获得协议时，立即宣告停止军事行动。

一九四六年十月二日

(原载1946年10月3日上海《大公报》)

中共有资格人士答记者问

国民党中宣部长彭学沛在二日的记者招待会上，宣布了国民党政府对时局的声明。关于国府委员名额及整军停战问题表示了两点态度后，延安新华社记者顷以此事访问中共有资格人士，问答如下：

问：蒋介石是否准备停战？

答：现在并无任何此类迹象，相反的：（一）蒋介石现仍进攻张家口，虽然中共已郑重通知他与马歇尔，进攻张家口即为最后破裂。彭氏避开此点，表明蒋介石的破裂决心。（二）蒋介石现在大量扩军增兵，借款买战略物资，捕杀民主人士，查禁民主书报，甚至敢于公开宣传所谓“剿匪”，这一切都是准备把战争打到底。（三）蒋介石再三拒绝了召集三人会议宣布停战的建议，现在他忽然又同意了，但他的计划却是经过三人会议来批准他的违反停战令的非法侵占和非法调动，并将共产党与一切民主力量置于死地。当蒋介石早经国民党二中全会和后来的调动军队进攻解放区，扩军征兵，彻底撕毁了整军方案的时候，彭氏声明却要求以所谓整军方案来片面的束缚人民解放军，便是此项阴谋的铁证。

问：三人会议应负何种任务？

答：三人会议的第一项任务，应该是无条件恢复一月十日停战令的效力，即一月十三日以后蒋介石非法占领的地区必须退

出，蒋介石非法调动的军队必须撤回原来位置，这是和平的唯一合法合理和有效的保证。如果这一点做不到，我们决心为停战令与政协决议奋斗到底。

问：中共方面对于参加政府与国大的态度如何？

答：只有在一月十日停战令基础上的和平获得保证后，中共才能考虑这些问题。

一九四六年十月三日

（原载《群众》周刊第12卷第11期）

中共上海发言人 驳国民党政府十月二日声明

中共上海发言人陈家康对国民党政府十月二日声明所提两项“最大限度的让步”，认为并非让步，而是又一次破坏政协的无理要求。并宣称：

甲、关于国府委员名额问题。

第一、政协当时，国共双方曾有默契，承认中共及民盟在十四名国府委员中获得三分之一强(十四名)的名额，俾在会议上保证政协《和平建国纲领》不致变更。而此所谓“让步”，用张冠李戴的办法，仅仅承认十三名，致前此默契，遂被完全推翻。

第二、中共及民盟国府委员之名额，当时曾提两种办法，(一)十四名中由中共民盟协商分配之，(二)增多两名，中共十名，民盟六名，共十六名。此两种办法皆未获政府同意，但并无中共十名民盟四名之说，至于“八、四、四、四”纯为政府片面意见，中共民盟从未同意。

第三、政协决议：无党派人士任国府委员，须由政府主席提名，如有各党派被选委员三分之一反对，则须另提(见《政府组织决议》附注第二条)。依此无党派人士任国府委员均须经各党派之同意。此所谓《折衷方案》抽出一名独让中共推荐，经政府同意即可通过，显然违背政协决议。

第四，如果无党派代表一名，经过“中共推荐，政府同意”手续，即被认为中共名额或与中共民盟一致，以此类推，政协决议原订之无党派国府委员均系由政府提名，各党派同意者，岂不就要列入国民党名额。这样一来，名为增加中共名额，实则增加政府名额，名为让步，实系更进一步暴露政府的阴谋。

乙：关于军队驻地问题。

第一、必须指出，停战时国共两军驻扎的界线与整编后国共两军所集中驻扎的地点，根本是两件事，不可混为一谈。（一）、停战时国共两军驻扎的界线问题，关内应该按照军调部第二号公告规定，“双方部队指挥官应采取各种步骤，恢复一月十三日夜晚十二时之情况”。此项规定在六月休战协议时加以重申，认为完全有效。关外则当六月谈判时，国共双方同意，退至六月七日的驻地，此皆有案可查，不得蒙哄。（二）整编后两军集中驻地问题，按照整军方案及政协军民分治原则，双方部队均应于整编开始后分别集中于各大城市附近，进行整编训练，空出地方，由保安队负责治安，地方政权并不变更，足见军队驻地原则在历次协定中早已确定。

第二、军队驻地之所以成为问题，系由于（一）国民党在六月谈判中改变整军方案原则，要求片面规定中共部队之驻区，此外，又提出四项要求，接着增至五项，强迫中共撤退多个解放区，同时逾越整军方案范围，要求取消各该解放区民选政权。（二）国民党政府认为单靠谈判尚不足以达到目的，竟不惜乞灵于美制武装，造成内战，攻占略地，并于谈判中表示必须继续占领其业已侵占之地区。第三、如果政府果有和平诚意，应即宣布遵守停战协议，关内退至一月十三日的驻地，关外退至六月七日的驻地。今不此之图，复于十月二日政府声明中，不谈国共军队双方驻地

问题，仍以片面方式，单提整编后中共军队驻地问题，显系四项五项及其他多项无理要求之旧调重弹，配合进攻张家口的军事行动，逼中共作城下之盟而已。

(原载1946年10月6日重庆《新华日报》)

马歇尔致司徒雷登备忘录

此件系经由柯义上校转致王炳南先生者，原文如下：
王先生：

兹附上十月六日马歇尔将军致司徒大使之备忘录一件，马歇尔将军原以为昨日午饭时司徒大使已有此备忘录之副本，俾与阁下讨论。于今晨得悉此备忘录送达司徒博士时，阁下已返中共代表团，马歇尔将军即令我抄送该函，以备查阅。

柯义上校十月七日

司徒博士：

兹将我二人今晨与委员长商定之办法简述于后，请你通知王炳南，谓我等曾向蒋委员长建议在下列条件下对张垣的军事行动停止十天^①：

一、停攻之目的在于实行^②十月二日蒋委员长致我的备忘录中所提的二项建议。

二、停攻期间，军调部执行小组在一切危险地点依照下列组成及办法监督任务：

A、在中共军防线内之执行小组将无中共代表。

B、美方代表有权决定小组地点与派遣时间，并报告实际上可认为系破坏停攻之任何行动^③。

C、两军防线内可派驻一个或若干执行小组，并有政府与中

共两方代表。

三、停止进攻将由我与你二人宣布之^④，政府与中共两方均不作任何宣布。

马歇尔十月六日

备注：

①马歇尔将军司徒大使两人曾向蒋建议在种种无理条件下，仅仅停攻张垣十天，若非缓兵之计，定系限期压迫中共屈服的哀的美教书。

②此处明明写着“实行”，而在马司联合声明上，竟改为“考虑”字样。

③依《解决执行小组交通小组北平执行部及长春执行分部中某些争执之条款》须在全面停战实施后，小组中美方代表始有此等职权。

④停止进攻命令要由马司二人宣布，真是十足的奴役中国人民之宗主国统治的心理。

（摘自《六月以来国共谈判重要文献》，新华社编印）

中共中央某负责人答记者问

关于国民党方面愿意对张家口的进攻停止十天一事，中共中央某负责人对记者所提问题回答如下：

问：中共南京代表团在本月一日致送国民党当局及美方备忘录，表示：若国民党军不停止向张家口的进攻，则表示他有意全面破裂，一切严重后果应由国民党当局负责，这一备忘录送出后，国美双方态度如何？

答：南京中共代表团于一号上午将此项备忘录分送国美双方代表后，二日上午，由美方转到国民党当局备忘录一件，内容荒谬，对停攻张家口一事，一字不提。六日上午，美方代表向中共代表王炳南说：国民党当局已同意下面三个问题：（一）停止进攻张家口十天。（二）十天内由美方组织小组监督停止冲突，在解放区内，不要国民党代表，在国民党区内不要中共代表。（三）在十天中依照国民党方面二号备忘录，开会商讨。

问：中共对十天休战是否同意？

答：国民党当局在进攻张家口和平汉北段遭严重失败后，愿意休战十天，乃是利用休战重新调动军队，作更大规模的进攻。国民党当局若非有意全面分裂应即停止对张家口的任何进攻。否则，应负全面分裂的完全责任。

（原载1946年10月9日重庆《新华日报》）

国民政府行政院长 宋子文发表谈话

行政院宋院长子文八日下午八时发表谈话如下：

政府与中共谈判陷于数月停顿之后，曾有两个建议，陆续提出，企图打开僵局：（一）司徒大使建议组设非正式五人小组，讨论国民政府之改组，俾中共参加，中共予以拒绝。（二）政府又提议于召开五人小组之外，同时召开三人会议，讨论整军问题，以期迅速停止军事冲突，中共未予置答。十月六日马帅告中共代表，蒋主席允停止向张家口前进，以十日为期，于此期中磋商政治军事改组之二关键问题，中共现又拒绝此新建议，实属遗憾之至。但政府仍望继续谈判，以求中共问题之和平解决。

（原载1946年10月9日上海《大公报》）

中共发言人对马歇尔、 司徒雷登和宋子文声明 及时局的严正声明

中共发言人陈家康认为马、司徒联合声明及行政院长宋子文声明，都是与九月二十九日政府开始进攻张家口以来的实际谈判经过有出入，兹特发表声明如下：

一、国民党政府于九月二十九日上午九时开始向张家口大举进攻，九月三十日周恩来将军遂致蒋主席一函，并致马歇尔将军一备忘录，两件均指明：“如果国民党政府不立即停止对张家口及其周围一切军事行动，中共不能不认为政府业已公然宣告全面破裂，并已最后地放弃了政治解决的方针，其因此所造成的一切严重后果，当然全部责任均应由政府方面负之。”这说明只有政府正式停止进攻张家口，一切问题才有商谈的可能。

二、十月二日蒋介石主席致马歇尔将军备忘录中，对于进攻张垣问题并无一字提及，反而提出两项要求。中共所以不能接受此两项要求之原因，曾由王炳南氏口头通知司徒大使，要点如下：（一）依照既成协议中的原则，中共及民盟必须在国府委员会中获得十四席，即三分之一强的投票，才足以保证《和平建国纲领》不致被单方面变更，而政府所提议的十三名不能给以这种保证，且将无党派一席也算入中共、民盟，亦与政协决议不合。（二）国

大名单只能提交改组后的政府，且必须在宪法草案业经政协修正为提交国大的唯一草案与国大代表名额业经最后商定之后，此乃政协决议的程序。蒋主席要求立即以国大名单交给一党政府，显与政协决议不符。（三）规定双方军队在整军时的驻地，而不应只规定中共军的驻地，使政府军得保持随意调动，随时威胁与随便进攻中共部队及解放区军民之自由。

三、周恩来将军对于上项意见之所以未用书面答复，而由王炳南氏口头转达司徒大使者，因欲期待马、司两氏对于停止进攻张家口问题有所努力，不意十月六日马司两氏忽提出新建议。据周恩来将军十月七日收到由柯义上校转来马歇尔将军司徒大使之建议原文云：“我等曾向蒋委员长在下列条件下对张家口的攻势停止十天，即：（一）停攻目的在于实行十月二日蒋委员长致我备忘录中所提两项要求。（二）（下略）。”此种条件实等于逼中共作城下之盟的哀的美教书，足见马司对于真正停战并未努力，不过以缓攻张家口十天作为迫中共接受政府条件之骗局而已。中共自然不能接受。但可怪者，十月八日马司联合声明竟将建议原文中“实行”字样改为“考虑”，以致面目全非。

四、为停止内战，实现和平及坚决执行政协决议起见，周恩来将军现已用书面向马歇尔将军申述中共意见，并请马、司转告蒋主席。周将军之主要意见如下：（一）在九月三十日的备忘录中，我业已声明政府军对张家口的进攻，即系表示其不惜全面破裂的决心，故现在只有无限期立即停止进攻张家口，并将进攻部队撤至原防，才是表示政府愿意重开谈判，避免破裂，否则，一切严重后果应由政府方面负其全责。（二）为表示最大的诚意和让步，只要政府立即无限期的停止进攻张家口，则中共方面愿意参加三人会议和非正式五人小组（或政协综合小组），俾同时讨论停战及

实施政协决议二项问题。

关于此二项问题，中共并有如下提议。

(甲) 关于停战问题者(由三人会议讨论之)

一、双方军队在关内应恢复一月十三日的位置，在东北应恢复六月七日的位置。

二、在整编中双方军队的驻地均应规定。

三、政府方面违约调动的军队应退回原驻地，以便复员。

(乙) 关于实施政协决议者(由政协综合小组或非正式五人小组讨论之)

一、在国府委员会中，中共及民盟应占其总额四十名中之十四名，以保证《和平建国纲领》不致被单方面所修改，至此十四名额之分配，由中共及民盟协商定之。

二、行政院应与国府委员会同时协商改组。

三、依照《政协决议》之原则，及其规定之程序，由宪草审议委员会修正宪法草案，作为提交国大之唯一宪法草案，各党派并须保证该草案之通过。

四、国大之最后召开日期及国大代表增加名额之分配，应由政协综合小组协商决定。

五、在政府改组后，各党派应根据上项商定名额，将国大代表名单提交政府。

六、地方政权问题，应依照《和平建国纲领》之规定，暂维现状，以待政府改组后实施地方自治。

七、为保证蒋主席四项诺言的确切实施，须首先并立即释放政治犯，彻底查办本年一月以来各地发生之惨案，惩办凶手，取消特务组织，并恢复本年一月以来所封闭与停止的报纸、杂志、书店及人民团体。根据政协的军事协定，实行军民分治，并切实

复员。

上列两项提议悉本停战协定，整军方案及政协五项决议，实为解决当前时局危机之最可靠的办法。

一九四六年十月八日

（原载1946年10月11日重庆《新华日报》）

周恩来致马歇尔备忘录

马歇尔将军阁下：

阁下令柯义上校转来的蒋主席十月二日的备忘录，业经在上海收悉。

蒋主席的备忘录不仅拒绝答复我九月三十日备忘录所要求的立即停止进攻张家口的军事行动，反而进一步向中共提出违反政协决议及整军方案的两项要求。故我未立即作复，而只由王炳南先生将我的意见口头通知司徒大使，以期待阁下与司徒大使将继续为中国的和平而进行公正的努力。

王炳南先生业经通知司徒大使，我们所以不能接受蒋主席的两项要求是由于以下的原因：

一、依照既定协议中的原则，中共及民盟必须在国府委员四十名中获得十四名，即三分之一强的票数，才足以保证和平建国纲领不致被单方面变更^①，而政府所提议的十三名不能给以这种保证，且将无党派一席算入中共民盟，亦与政协不合^②。

二、国大名单仅能提交改组后的政府，且必须在宪法草案业经政协修正为提交国大的唯一草案及国大代表名额业经最后商定后^③。此乃政协决议的程序，蒋主席要求立即以国大名单交给一党政府，显与政协决议相违。

三、为切实实施整军方案，应规定在整军时，双方军队的驻

地，而不应只规定中共军驻地④，让政府军得保持随意调动，随时威胁与随便进攻中共部队及解放区居民之自由。

不意我方期待竟至落空。七日接读阁下六日致司徒大使的备忘录，得悉蒋主席仅在实行他的上述二项要求之下，才同意对张家口的进攻暂缓十日，这显然是迫我屈服的哀的美敦书，使我不能不坚决拒绝这一提议。

现在，除已由董必武王炳南二先生口头上转达我方意见外，我愿向阁下更作如下之申述，并请转达蒋介石主席：

一、在九月三十日的备忘录中，我业已声明，政府军对张家口的进攻即系表示其不惜全面破裂的决心，故现在只有立即无限期的停止进攻张家口，并将进攻部队撤至原防，才是表示政府愿意重开谈判，避免破裂。否则一切严重后果应由政府方面负其全责。

二、为表示最大的诚意和让步，只要政府立即无限期的停止进攻张家口，我方愿意参加三人会议和非正式五人小组⑤，或政协综合小组⑥，俾同时讨论停战及实施政协决议二项问题。关于此二项问题，中共有如下的提议：

甲 关于停战问题者（由三人会议讨论之）：

一、双方军队在关内应恢复一月十三日的位置，在东北应恢复六月七日的位置⑦。

二、在整编中双方军队的驻地均应规定。

三、政府方面违约调动的军队应退回原驻地以便整编⑧。

乙关于实施政府决议者（由政协综合小组或非正式五人小组讨论之）：

一、在国府委员会中，中共及民盟应合占十四名以保证《和平建国纲领》不致被单方面所修改，至此十四名名额之分配由中

共与民盟双方协商定之^⑩。

二、行政院应与国府委员会同时协商改组^⑪。

三、依照政协决议之原则及其规定程序，由宪草审议委员会修整宪法草案，作为提交国大之唯一宪法草案，各党派并须保证该草案之通过。

四、国大之最后召开日期及国大代表增加名额之分配应由政协综合小组协商决定之^⑫。

五、在政府按照本项一、二两改组后，各党派应根据前条商定之名额，将国大代表名单提交政府。

六、地方政权问题，应依照和平建国纲领之规定，暂维原状，以待政府改组后实施地方自治^⑬。

七、为保证蒋主席一月十日在政协会议上关于人民自由权利之四项诺言的确切实施，须首先并立即释放政治犯。彻底查办本年一月以来各地发生之惨案，惩办凶手，取消特务组织，并恢复本年一月以来所封闭与停止的报纸、杂志、通讯社、书店及人民团体。

八、根据政协的军事决议，实行军民分治，并且实行复员^⑭。

上列两项提议，悉本停战协定整军方案及政协五项决议，实为解决当前时局危机之最可靠的办法，如政府当局有诚意履行此等协议，应无不赞成之理，否则空言政治解决实施政协决议，实际为武力解决，推翻政协决议，不惜以内战独裁造成全国分裂之局，中共方面将坚决反对到底。专此，并致敬意！

周恩来谨启

一九四六年十月九日

备注：

①政协关于政府改组问题的协议规定：国民政府委员会所讨论之议案，其性质涉及施政纲领之变更者，须有出席委员三分之二之赞成始得议决某一议案。

②见《蒋介石十月二日致马歇尔备忘录》备注③。

③见《马歇尔九月十日致周恩来备忘录》备注⑩。

④政府在六月谈判中及蒋介石十月二日致马歇尔备忘录中要求仅对中共军驻地予以规定，请参看该二文件。

⑤关于非正式五人小组请参看《七八两月谈判总结要点》备注③。

⑥关于政协综合小组请参看《七八两月谈判总结要点》备注④。

⑦一月十三日为停战协定完成生效之日，军调部一月二十一日曾规定双方部队需恢复一月十三日之位置。惟东北以政府军未实施协定，继续进攻，至六月七日东北休战令公布时，始入休战状态，六月谈判中双方曾同意东北双方部队应恢复六月七日之位置。

⑧停战协定规定：“除另有规定者外，所有中国境内军事调动一律停止”。

⑨见《蒋介石十月二日致马歇尔备忘录》备注②。

⑩政协决议规定，政协开幕后国府委员会及行政院均应立即改组。

⑪四月二十四日政协小组会上蒋介石曾宣布国大之召开日期须于各项问题解决后与各方商定之。

⑫政协和平建国纲领附记规定：“凡收复区有争执之地方政府暂维现状，俟国民政府改组后，依施政纲领政治一项，第六、第七、第八三条规定解决之”（即实行地方自治）。

⑬政协关于军事问题的协议，实行军民分治。

(一)凡在军队中任职之现役军人，不得兼任行政官。(二)实行划分军区，其区域之范围应尽量使与行政区不同。(三)严禁军队干涉政治。

(录自《六月以来国共谈判重要文献》，新华社编印)

中国民主同盟主席张澜 对时局发表谈话

民盟主席张澜先生对记者就当前时局发表谈话，大要如次：
“国民党占张家口，下国大召集令，依我看来，不会有什么效果”。

“《政协决议》，是要停止内战，改组政府，完成宪草才能召开国大。开国大的意义，是通过宪草，现在内战没有停下来，国民党的所谓扩大政府基础，也只是请客，不是联合政府。政协决议要的宪法，是民主宪法，不是《五五宪草》。国民党以一个‘战胜者’的姿态来召开国大，是威胁？是利诱？我们民盟不能放弃自己的意见和立场，不怕一切威胁和利诱，绝不参加。不仅我们，中共当然不参加，青年党亦不至参加，国民党如一定要一党召开，让他开去。中国宪法已通过两次了，人民不同意，还得再来。民盟没有考虑的余地”。

“民盟不愿叫内战发展下去，要全面停战！我们一贯主张：和平、民主达到统一。和平，不能打；民主，即是要打破一党独裁，实现联合政府；不和平，不民主，不能统一。国民党如不能与共产党合作，也不能与其他的人合作。我们为人民，为国家，也是为正义，为公道，要促进国共两党合作，实现和平、民主达到统一”。

“国民党占了张家口，马上下国大召集令，显然不顾一切了，好象张家口一拿下，全国就没有事了。其实，是错了的，这个仗是打不彻底的！国共双方现在谁也打不倒谁。中共武装虽不及国民党，但有一定数量的军队，还有扩大的民兵，其力量不可侮。武力不能解决问题，还得必走政治协商的路。和平民主战线上的同志和朋友，还要本着和平、民主，达到统一的一贯主张，坚持斗争。我们不悲观，但我们也看不出是短期能达到目的的”。

“据我们的经验，国民党目前虽气焰万丈，但或将临岸回头的。这样的事已不只一次了”。

“如国民党硬要一意孤行下去，他的政治、经济、财政、教育，一切不能改良，人民的痛苦一天天加深，这对他是异常不利，我一直劝国民党改良，不是要革命，但我们是要不折不扣坚持我们的一贯主张的”！

一九四六年十月十四日

(原载1946年10月15日重庆《新华日报》)

蒋介石十月十六日声明

余在双十节国庆纪念广播词中，曾说明政府对于国内政治问题，始终坚持以政治方法解决，不因任何情势而放弃和平解决之方针。余并说明停止军事冲突，本是我们政府一贯的宗旨。中共对政府十月二日所提办法，及马歇尔将军与司徒博士的停战建议均予拒绝，然而政府仍不放弃其和平解决之政策，并将继续用调解与商谈之办法，以谋解决。目前国内之政治与军事情况，断不能任其继续发展，使人民之痛苦更为加深。唯吾人今日所遭遇者，乃一具有武装之政党，欲以武力遂行其政策。余负政府之重责，自当采取必要之措置，以保障国家之和平与人民之安全。鉴于最近局势之发展，以及全国人民渴望和平之迫切，更感于最近各党派无党派人士所表示期望及早停止冲突之诚恳，余特重申政府和平解决之诚意，提出下列具体实施之办法，一俟共产党予以同意，政府即可发表停止冲突令。由司徒博士为中心之非正式五人会议应即召开，以协议改组政府。由马歇尔将军所主持之三人小组会议亦同时召开。此两会议，均在下列谅解之下进行之：（一）依照今年六月间三人小组所拟定之恢复交通办法，立即恢复交通。（二）在军事调处执行部各执行小组及北平之执行部内，双方不能同意之争执，依照本年六月间三人小组所拟定之办法处理之。（三）今年六月间所拟定之东北军队驻地，应即定期实施。

(四) 华北华中之国军与共军暂驻现地，以待三人小组协议，商决国军与共军驻地分配及整军统编与缩编诸事宜，而达成全国军队统一之目的。(五) 五人小组所成立之协议，应即交由政协综合小组，获得其协议。(六) 关内之地方政权问题，由改组后之国府委员会解决之。(七) 宪草审议委员会应即召开，商定宪法草案，送由政府提交国民大会，作为讨论之基础。(八) 在共产党同意以上各点后，即下令停止军事冲突令，在下令之同时，共产党应宣布参加国民大会，并提出其代表之名单。

(原载1946年10月17日南京《中央日报》)

中共中央发表时局声明

本党于抗日战争结束以后，即从事与国民党领袖蒋介石合作，以实现国内和平民主的艰巨努力，为此并曾不惜再三让步。去年八月本党主席毛泽东亲赴重庆谈判四十余日，并实行自浙江、苏南、皖南、湖南、鄂南、豫西撤退抗日有功之军队，以此第一步让步获得国共会谈纪要的签订。不幸会谈纪要公布次日，蒋介石即因得美国军事援助，发出所谓“剿匪”手令，致悲惨的内战仍蔓延全国三个月之久。蒋介石虽如此背信，美政府虽如此不义，本党仍继续和平努力，卒于本年一月十日由国共美三方共同签署停战命令，规定一月十三日后全国停止一切军事冲突与军事调动，并允蒋方在停战前提下，得派五个军至东北，是为本党的第二次让步。一月三十一日中国各主要党派与社会贤达代表所组成的政治协商会议，以全体一致通过五项决议，于此本党又作了第三次让步，尤以对所谓国大旧代表问题之让步为最重要。此时国方在东北、热河、湖北、广东等地已破坏停战令，继续军事进攻，在重庆又发生破坏政协决议的较场口惨案与《新华日报》惨案。但本党又作第四次让步，于二月二十五与国、美两方签署了极端委曲求全的整军方案。乃蒋的军事进攻，军事调动与政治反动，竟变本加厉，蒋介石二中全会公开要求推翻停战令。政协决议与整军方案，而美国对蒋方的军事援助亦较赫尔利时期更甚。三月二

十七日中共作第五次让步，允许东北维持当时的而非一月十三日的状况，但此项协定亦由国共美三方正式签字，国方却立即予以彻底破坏，在东北大举进攻，而美方亦熟视无睹。六月间中共在谈判中，对各项问题又作第六次让步，乃蒋介石忽经过美方提出五项无理要求，致一切商谈完全无效。此后，蒋军在美方继续大量援助之下，在全国各地恣意进攻，本党为表示第七次让步，又允许在保证停战条件下参加关于改组政府的五人非正式会谈，此种最低条件竟亦为蒋美两方所拒绝。九月下旬，蒋军开始攻击张家口，本党忍无可忍，乃正式通知此项进攻如不停止，即为蒋方决心全面破裂的表示，而蒋美两方的共同答复竟为限期十日接受蒋介石苛刻要求的最后通牒，本党复作第八次让步，仅要求蒋方取消进攻张家口，本党即可参加三人军事会谈与五人政治会谈。此项提议，终仍为蒋美两方拒绝，蒋军并于本月十一日占领张家口。上述一切事实证明：蒋美两方所追求的，只是中国民主运动投降与消灭，只是蒋介石的卖国反动独裁。蒋美两方的军事行动固为此目的。其一切所谓“政治解决”、“和平调处”，亦莫不为此目的，不过与军事行动相掩护、相调剂而已。只要他们不放弃此项目的，则本党每一次仁至义尽的让步，也就不能满足他们的欲望，并且使他们认为这是中国人民可欺的弱点，反而鼓励他们得寸进尺，非迫使本党出卖人民一切利益不止，非迫使本党与中国民主运动完全消灭不止。因此蒋方现正在全国到处进攻，征兵征粮，摧残民族民权民生，并单独下令召开所谓“国民大会”，美方亦坚不撤兵停援，已表示他们毫无和平民主的意图。在此种险恶局势下，全国人民均望本党坚持正义，力挽狂澜。本党亦誓为人民的期望竭智尽忠，奋斗到底。近日若干第三方面人士正在作挽救和平的最后努力。蒋介石为了再一次蒙蔽人民，以达到自己的

野心，乃故意装出和平之态，于本月十六日宣布其和平的八项条件。本党认为只要蒋介石在人民压力之下愿意实现真实有效的和平，则本党亦可不咎既往，重新协商。但在过去十四个月中，任何庄严命令、诺言与保证，既可任意撕毁，则今日的协议，明日又可成废纸，今日有五項八項要求，明日又可有五十項八十項要求。本党诚不忍再使我痛苦的人民，做此项可耻的欺骗的牺牲品！所以本党没有旁的要求，只要求首先恢复信义。今日信义的神圣标准为何？这就是一月十日蒋介石、毛泽东、马歇尔三人亲自签署的停战令与一月三十一日蒋介石和全体政协代表一致通过的政协决议。本党为表示最后最大让步计，兹特郑重声明：今日一切会谈如欲其有真实结果，必须承认停战、政协两协定的神圣效力，即承认恢复一月十三日国共双方军事位置为一切军事商谈的准则，承认实行政协一切决议为一切政治商谈的准则。本党认为：蒋介石与马歇尔应该重视自己的信义和人格，没有任何理由推翻自己所签字的神圣协定。只要他们有这种最低限度的诚意，本党一定继续与他们通力合作，以求和平的真正实现，民主的真正开始。本党相信，正义终必战胜一切，中国人民争取和平民主的正义努力，无论将经过何种艰难曲折，最后必能恢复停战令与政协决议的全部效力，愿与全国志士仁人共勉之。

一九四六年十月十七日

（原载1946年10月19日重庆《新华日报》）

中共上海发言人 发表继续和谈声明

中共发言人陈家康同志于周恩来同志晋京前夕发表谈话称：自政府于十一日攻占张家口，同时颁布国大召开令后，和平谈判之门本已关闭，全面破裂之机迫于眉睫，此时救中国的任务仍须要由中国人自己解决。国共之外，各党派及无党派代表抱着“死马当作活马医”的精神，为民主和平呼号奔走，悲天悯人，可感可泣。谈判之门已重开，职此之故，过去两日中，在沪举行非正式商谈，限于交换意见，发现问题，以故并无结论。现在为事实上方便计，定于二十一日将此种谈判移往南京继续举行。中国共产党救濒于分裂之中国，如救重危之慈母，如有一线生机，无不竭力以赴。然而成败利钝之关键，则仍操在政府手中，中共愿随各党派代表社会贤达及全国人民之后，一致努力争取。

一九四六年十月二十日

（原载1946年10月21日重庆《新华日报》）

中共代表团发言人发表重要谈话

中共代表团发言人梅益发表重要谈话如下：

(一) 国民党方八项办法，无疑是对中共提出的哀的美敦书。
(二) 国民党方八项办法，并不如其所宣传的所谓重大让步，而是无理要求，其中第五点是以前协议，六七两点是政协决议。六月谈判共有四项协议，而国方乃任意将其割裂，仅选择对其有利之两项提出。关于东北军队驻地，在六月间并无协议，至将国大名单交与一党政府，则根本违反政协协议。(三) 外传周恩来同志返京进行商谈，为“承认”或“默认”国方八项办法为谈判基础，实毫无根据，中共过去既未承认，将来也决不承认。在沪时，各方仅系非正式交换意见，并无结论。(四) 中共声明中之二点，确非新要求，政协决议及停战协定如不被尊重和承认，则一切谈判将失去根据。今日无人敢反对政协决议，而停战协定则正是由政协决议批准的第一个决议，故其中仅照过去决议办事而已。中共所提二点，并非节外生枝，亦非条件，而国方八项办法，则未提及恢复一月十三日前之军事态势，此不仅停战协定中明文规定不能改变，即六月谈判中双方重复又肯定此种态势。(五) 国方认为恢复一月十三日前双方军事位置态势不可能，中共认为不困难；停战协定既经规定，六月谈判中亦规定关内恢复一月十三日前态势，东北恢复六月七日前态势，都是国方提出的，当时中共予以

同意,并提出二十天内完成。国方还要求在短时间完成,遂规定十天内恢复原态势。为什么今天中共提出时,国方便认为是无理要求而不可能实现?

一九四六年十月二十二日

(原载1946年10月23日重庆《新华日报》)

中共代表团发言人发表严正谈话

中共代表团发言人梅益二十五日晚九时发表谈话如下：

在国民党当局和平攻势的烟幕后面，大规模内战正继续在各线进行中。近半月来，国民党先后侵占解放区的十九个城市，即东北之清源、金川、柳河、新宾；苏北之宝应、高邮；胶济线之高密、桓台、邹平；鲁西之巨野、嘉祥；晋南之洪洞、赵城、灵石；豫北之博爱、沁源、孟县、焦作、济源。目下国民党军在东北方面正以三个师兵力（即新六军之十四师，五十二军之二十五师与一九五师）侵犯安东；山东方面由美国赠舰编成之海军及由美国所训练之海军陆战队，已炮轰及猛攻烟台一带，豫北国民党军还猛犯冀南之大名；苏北方面猛烈战事正在涟水东台外围一带进行中，平汉北段战事也日趋猛烈。所有上述战况，各报已有登载，因此所谓“各地战事大致都已平靖”，即是一种欺骗的烟幕。我们认为两方宣传休战固然好，但炮火之战能停尤其好。国民党军队到处进攻解放区，和平攻势已破产，我们不得不严正指出上述事实，否则宣传休战便成为掩护扩大内战的烟幕。

其次，最近时常发现一些故作错误的报导。军事方面如中央社一再诬指八路军进攻榆林横山，此点新华社已据实予以严正驳斥。昨今报载国民党各线部队已奉令停止前进一事，也毫无根据。商谈方面，若于政府要人本人或以“观察家”、“权威人士”名义发

表各种谈话，强调八条应为谈判之唯一基础。此点昨日已予驳复。至八条与政协决议相符之论，更为奇谈。而所谓第三方面人士已同意八条云云，据我们所知，第三方面人士远在上海会谈时即反对八条或中共之两条作为谈商基础。

（原载1946年10月27日重庆《新华日报》）

第三方面人士的建议

和平是中央政府一贯的目标，休战一直是政府的愿望。我们悯于人民的苦难，认为应求迅速解决。因此建议三点，希望双方获致谅解，并急速停战。

一、双方立刻颁发停火令，部队各驻留于现防阵地。停战及恢复交通的办法将由三人会议经由军事调处执行部及其执小组实施之。双方部队将根据前此之协定加以整编。部队之分配则由三人会议处理之。（共军在满洲之驻地，齐齐哈尔、北安、佳木斯应事先予以确定。）

二、全国地方政府根据《政协决议》及《和平建国纲领》，由改组后之国府委员会加以处理。凡有关军事民事之纠纷，应急速分别处理之。但沿中长路除政府所已占有之县以外，政府应派铁路警察，加以接受。

三、根据政协决议和已通过之程序，应召开政协综合小组会议，以筹划改组政府。此时一切党派均将加入政府，并讨论召开国民大会问题，俾使各党派均能参加国民大会的会议，同时应召开宪草审议委员会，以完成宪法的修改工作。

莫德惠 梁漱溟 黄炎培 陈启天 张君勱
余家菊 缪嘉铭 罗隆基 李 璜 章伯钧

左舜生

一九四六年十月二十八日

(取自《美国与中国的关系》)

中共代表团发言人发表谈话

中共代表团发言人梅益三十一日晚发表书面谈话说：

昨日政府当局曾经通过第三方面人士向中共正式表示，中共必须先实行八项要求中之第八项交出国大代表名单，方可停战。今日政协秘书长雷震氏亦对《新民报》记者发表谈话，公开予以证实。此点中共认为无法接受。昨日周恩来将军已将此意正式通知第三方面人士，中共认为停战系一事，提出国大名单又系一事。政府不应以提交国大名单作为停战之条件，且国大名单更不能作为停战之保证。中共认为要保证停战，必须实行《政协决议》与《停战协定》，否则一月关内停战后关外大打，六月关外休战后关内大打的悲剧，终必重演。至于国大问题，中共曾一再表示，非按政协决议及其程序办事不可。换言之，应由政协综合小组决定与实行政府改组(包括行政院)、审议宪草，并保证其在国大通过，协议国大名额及日期，实行四项诺言，然后各党派才能交国大名单于改组后的政府，参加国大。现在国民党政府片面决定召开国大，不唯其代表系十年前国民党一党包办选出者，则其筹备事务亦属一党包办，完全违背政协关于国大问题决议之规定，应被认为非法(不合政协之法)集议，我们坚决反对”。

(原载1946年11月2日重庆《新华日报》)

蒋介石十一月八日声明

本年十月十六日，余曾发表政府关于处理目前时局的声明，并包括八项作为停止冲突协议之基础的提议。原冀此项声明能得中共之答复，以达全面停战之目的。今当国民大会开会之前夕，余特重新声明：政府一贯之政策，在促进国内和平，全国统一，以求达到结束训政，开始宪政之目的。政府真诚期望我全国能获得永久之和平及政治之安定。为实现此种期望，兹已明令关内外国军，除为防守现地所必须者外，停止其他军事行动。

依照政治协商会议所决议，国民大会原应于本年五月五日召开，但中共与各党派拒未提出其代表之名单，复于七月四日政府宣布国民大会于十一月十二日召开，俾各党派可于此四个月间，作一切之商谈与准备。对于此点，各党派曾表示异议，谓政协所同意改组政府之步骤，尚未实行。惟余欲有所说明者，自政协会议闭会以来，此半年间，一般情势已大有变迁，关外东北严重之战事发生旋又蔓延及于华北，而中共军队之整编，迄未照协议之方案而开始实行。在此种状况之下，政治协议遂未能获得结果。

现国民大会依法选举之代表，均已如期报到，国民大会实不能再予延期，以增加政治军事之不安，而加深人民之痛苦。且召开国民大会，为政府还政于民惟一合法的步骤，亦不能再有稽延。因此政府已决定国民大会于十一月十二日如期开会。

余在十月十六日之声明，实已表示最大之忍让，希望中共予以接受，以解决一切未决问题。政府对于中共期待其与各党派同循民主之轨辙，而在军队上必须使任何政党皆不能拥有军队，而任何军队均应为国家之军队。

因此政府一面保留中共及其他党派在国民大会应出席之代表名额，仍望其随时参加制宪；一方面希望中共立即派出代表，参加军事三人小组会议，根据余十月十六日声明所提之各点，商谈停止冲突办法与今后军队驻地分配，以及恢复交通与整编统编等办法，以期从速实行。

关于国府委员会之改组，望能早日获得协议，俾得正式改组成立。至于行政院则为实际负责机构，其改组必须更加慎重，故国民大会未开会以前，不能遽此作重大之变更。关于宪草，政府拟向国民大会提出宪草审议会未完成之修正草案。此次国民大会闭会以后，六个月内，即依照宪法举行全国普选。各党派与全国人民，届时均可自由竞选，以产生下届国民大会，根据宪法所规定，而行使其法定之职权。故各党派在下届国民大会，对于宪法如有修改意见，仍可依法提出修正。

此数周内，实为关系国家盛衰之重要关键，吾人如能竭尽全力，即不难树立强盛繁荣民主的中国之基础。吾人必须克服任何偏见、猜疑、仇恨之情绪，并应超脱一切困难，以贡献于全民之利益。而今日全国人民最迫切之需要，实为和平与安定。余深望本党同志，各党派人士，社会贤达，政府同人，全体官兵，以及各有关方面之人士，务必精诚团结，通力合作，以和平之方式，达成“政治民主化”、“军队国家化”之目标。

（原载1946年11月9日南京《中央日报》）

中共中央发言人 对蒋介石的声明发表声明

中国共产党中央发言人廖承志今日(十日)发表声明如下：

蒋介石氏于十一月八日发表声明，决定违背政协决议与全国民意，在一党专政的情形下，召开其一手包办的所谓国民大会，以通过其所谓宪法。这个非法的分裂的步骤，表明蒋介石氏长期独裁、长期内战的决心，表明中国的局势已比以前更为严重。蒋氏为了粉饰这个独裁与内战的步骤，同时又宣布了一次所谓停战令，可是，蒋氏曾亲自下过多次停战令，而又曾亲自予以一一撕毁。此次停战令和历次的一样，不是甚么停战令，而是继续大打的作战令。全国人民切忌不可上当！现在蒋介石氏的大量军队，已侵入解放区，占领解放区一百廿六个大小城市，奸淫掳掠，无所不为！在全国征兵征粮，准备长期作战，调动军队，准备新的进攻，其中正从各方抽调军队，准备向陕甘宁边区进攻，即是一例。蒋氏在此次所谓停战令中，将所谓“除为防守现地所必须者外”，即是为继续进攻找好了借口，正如他历次撕毁停战令时所找到的借口一模一样。中共与全国人民，渴望和平，但可惜蒋氏并无丝毫和平诚意。如果蒋氏欲证明他对和平具有诚意，那末，他就应当：（一）下令停开一党包办的所谓国大，按照政协决议的内容和程序，在各党派协商的基础上，召集民主的国大；（二）将侵

入解放区的军队撤出去，并停止向解放区调动军队，恢复一月间第一次停战令的位置。只有实行这两点，才能证明蒋氏具有和平诚意。否则，所谓停战，所谓和平，必定是假的。一方面召开分裂的御用的国大，一方面二百个旅打进解放区，如此而欲人民相信此种片面的一纸命令具有诚意，就连小孩子也欺骗不了。中共声明：凡属以真正和平为目的的商谈，我们均愿参加；凡属欺骗行为，我们一概反对。

（原载1946年11月11日重庆《新华日报》）

中共代表团发言人答记者问

时局的关键完全系于“国大”，今天(十日)离开国民党政府片面决定的开会日期，已经不到三十小时了，在这样一个最严重的关头，记者曾就若干问题询问中共代表团发言人梅益，承答复如下：

问：国民党政府如一定要于十一月十二日片面召开国大，中共对此有何意见？

答：片面规定的十一月十二日召开的国大，一定应该停开，否则，一定要造成分裂的局面，这一种政治上的分裂，一定会影响军事方面。

问：外间传说国大先如期开幕，然后休会，以待各党派参加，中共对此意见如何？

答：这和第一种情形一样，中共方面当然也反对。

问：国民党政府假使片面宣布国大延期，中共意见如何？

答：国大开会的日期必须由政协决定，片面延期也等于片面规定召开日期，假使作片面的延期，中共也不同意。

问：中共对于停战问题有何意见？

答：停战以后一定应该进行军队的复员工作，国民党军队的复员应该回到一月十三号前的原地，而不能留在解放区内。

问：对于蒋主席的停战令看法如何？

答：这一所谓停战令和六月三十日彭学沛的声明是一样的。彭学沛的声明中曾说不对中共采取军事行动，仅只防卫阵地，可是几月的事实证明，已经把解放区的一百二十六个城市“防卫”去了，现在国民党军事进攻的布置并未停止，所以现在的所谓停战令是欺骗而已。

（原载1946年11月11日重庆《新华日报》）

中共上海发言人说明当前问题

中共上海发言人陈家康同志对政府八日片面下令停止军事行动，发表谈话如下：此事丝毫不足惊异，舆论界已有所传闻。十一月一日我在答复《新民报》记者询问时，亦曾加以论列，兹再说明数点：

一、此次停止军事行动之命令，系由国民党政府片面颁布，其基础较之一月十二日双方签字之停战令更为脆弱，与六月卅日彭学沛发表不对共军采取军事行动，性质相同。政府今日可以片面宣布停止军事行动，明日即可片面宣布开始军事行动，而不肯受任何协议之约束。何况政府声明中所指之军事行动，业将“为防守现地所必须者”除外，因而今后政府一切军事行动，均可以此为借口。

二、停止军事行动与国大召开乃系两个问题，政府声明中关于政治方面所提之一切办法，均与政协决议及政协程序相违背。必须指出：决定国民大会于十一月十二日召开一点，就已破坏政协决议及其程序。其次，按照政协决议及其程序应先改组国府委员会与行政院，然后商定日期召开国大。今不但片面确定国大之召开，政府声明中更明言行政院改组须在国大召开之后，当然与政协不合。至于政府拟向国民大会提出宪草审议会未完成之宪法修正草案，更与政协决议及其程序根本不符。

三、政府声明中所谓“此次国民大会闭会以后，六个月内，即依照宪法举行全国普选。各党派与全国人民，届时均可自由竞选，以产生下届国民大会，根据宪法所规定而行使其决定之职权”，此点最为重要，乃系表明国民政府之真正企图，此即由国民党政府片面制定独裁宪法，而强迫各党派与全国人民遵守之。声明中所谓“各党派在下届国民大会，对于宪法如有修改意见，仍可依法提出修正”，这就等于说：“你们不来参加也罢，我并不希罕你们！”据此，全国人民可认清国民党政府业已将其片面行动，片面作风发挥到了极点。

十一月十日

（原载1946年11月11日重庆《新华日报》）

中共代表团发表书面谈话

中共代表团发言人梅益，今(十一日)晚对国大延期事发表书面谈话称：国大延期三天，中共不予重视。国大日期是国民党政府片面决定，现在延期三天也是片面的决定。不论延三天或三十天，都是一样违背政协的决议。国民党如果还有丝毫尊重政协决议的诚意，那就不是延期，而是停开其一党包办之国大。

(原载1946年11月13日重庆《新华日报》)

中国民主同盟主席张澜发表谈话

民盟主席张澜先生向记者说明民盟对一党国大的态度。国民党所下停战令，不但是单方面的停战令，而且是半停战的。所谓停战令、非正式综合小组、国大延期三日，其目的是要换取第三方面这一国大代表名单。民盟立场是要调和国共关系，争取和平、民主、达到统一。目前即是第三方面提了国大代表名单，不特不能促进中国的和平、民主、统一，相反，更会造成纠纷，使得将来连第三方面也没有了。不管内战再怎么打下去，中国终究必走和平、民主、统一的道路，民盟就是要保留第三方面调人态度，实现和平、民主、统一。所以民盟绝不参加一党国大。

一九四六年十一月十四日

(原载1946年11月15日重庆《新华日报》)

周恩来为揭露 “国大”发表书面谈话

中共驻京代表周恩来将军于返回延安之前，十六日午后曾在京招待记者，发表书面谈话如下：

国民党政府一手包办的“国民大会”已于昨天开幕了。这一“国大”是违背《政协决议》与全国民意而由一党政府单独召开的，中国共产党坚决反对。不但这一“国大”的开会日期未经政协协议，更重要的它是一党召开的分裂的“国大”，而不是各党派参加的团结的国大，政协协议的国大。照《政协决议》及其程序与精神，必须将《政协决议》次第付诸实施之后，在改组后的政府领导之下始能召开。政协各项决议是各党派协议的临时大宪章，是一个整体而不可分割的。十个月来《政协决议》不但未曾丝毫付诸实施，而且已被国民党当局破坏无遗。《停战协定》是经过《政协决议》批准的，但内战从东北大打到关内，政府当局已彻底破坏了一月间停战令的位置。政府当局在政协会议开幕时宣布的四项诺言，从较场口大打直到李、闻暗杀案，已被国民党特务统治破坏得一干二净。政府改组迄未协议成功，《和平建国纲领》遂亦无从实行，而对许多解放区的地方政府，国民党当局不仅不许其依照纲领规定，维持现状，且欲实行“接收”，不允许则实行武力占领。军事决议的基本精神是军民分治，但现在国民党政府的各省主席几无不以

现役军人充当。宪草审议在重庆即未完工，中共代表当即有全部保留之声明，到南京后，政府当局更将其一搁至今，从未再议。国大问题的协议，是政协开会期中一个最后妥协。国民党当局保证不开一党包办的分裂的国大，并保证通过政协审议完成的宪章，其他党派方允许十年前一党包办的代表得保留在区域与职业代表名额之中，且必须增加的各党派代表与解放区代表，在内战完全停止、政协决议已付实施、人民自由权利已获保障及政府改组之后能够到会，这样的国大方能算是各党派参加的团结的国大。现在开幕的所谓“国大”，不只违背上述决议及精神，便连开会日期或延期也均由一党政府决定。代表名额，据十一月十五日上午政府已公布者竟达一五八〇人，在原协议二〇五〇人中，已侵占其他党派名额四一〇人，尤其是已侵占解放区二百名代表名额至一百四十人之多，可见这一“国大”是彻头彻尾一党包办的分裂的“国大”。所谓空出名额等待中共参加，即系破坏政协，又属完全骗局。实际上只是想骗取中共以外的其他党派参加，以粉饰国民党当局个人独裁的面目而已。一月来南京商谈经第三方面人士的辛勤努力，中共方面曾不断提议商谈形式可以不拘，但必须依照政协决议及其程序办事，惟均被政府当局拒绝。一党“国大”的会期愈近，我们愈主张停开一党“国大”，方有利于使军事三人会议，政协综合小组及宪草审议委员会得以同时开会，根据停战协定、整军方案与政协决议解决当时的军事政治问题，并立付实施，然后方能在和平的环境中从容召开各党派参加的团结的国大。但急于粉饰独裁的政府当局，对此根本不予考虑。现在开幕的一党“国大”，不但使中共及第三方面最近的商谈中的主张成为不可能，并且最后破坏了政协以来的一切决议及《停战协定》与《整军方案》隔断了政协以来和平商谈的道路，同时也很快的彻底揭穿了政府

当局十一月八日“停战令”的欺骗性。这一党“国大”还要通过一个所谓“宪法”，把独裁“合法”化，把内战“合法”化，把分裂“合法”化，把出卖国家和人民利益“合法”化。照这样做下去，中国人民一定要陷入苦痛的深渊。我们中国共产党人坚决不承认这个“国大”。和谈之门已为国民党当局一手关闭了，一党“国大”中将要玩的把戏，乃至改组政府，我们决无一顾之必要。参加了这一“国大”，承认了这些把戏，就必须推翻了政协决议，破坏了政协以来和平民主团结统一的轨道，中间的道路是没有的。进攻解放区的血战方殷，美国政府援蒋内战的政策依然未变，假和平假民主绝对骗不了人。我们中国共产党愿同中国人民及一切真正为和平民主而努力的党派为真和平真民主奋斗到底。

(原载1946年11月17日重庆《新华日报》)

周恩来答记者问

中共代表团周恩来将军今天(十六日)下午两点半到五点钟分别举行中外记者招待会，除发表书面声明外，兹将重要问题摘要录下：

问：国大召开后，你是否认为一年来的谈判已告终止？

答：是的。自国民党召开所谓一党国大后，已经把政协决议破坏无遗，政协以来和谈之门已被最后关闭。

问：周先生何日回延安？何人同行？

答：两三天内。为政协而来的代表团将同行。但京沪两办事处，仍将保留，由董必武及钱之光两同志主持。

问：北平军调部叶剑英将军及其他中共人员是否也将同时撤回延安？

答：尚未考虑及此。但叶剑英将军可能回延安参加会议。

问：周先生何日回京？

答：总有一天。但现在还未想到以后回京有什么事情可干。

问：延安附近地区军事状况如何？

答：就在国民党政府下所谓“停战令”前后，胡宗南即在南线集中一个旅，马鸿逵在西线集中五个旅。马部距边区仅十公里左右，距延安约一百六十公里。在全国六个降落伞大队中，已经抽调两个大队集中西安。其他大批军火已经或正在运往西安。据我

估计，国民党政府将作试探性进攻，不久之后，将大举进犯。

问：北平军调部中共人员在何种情形下将撤退？

答：国民党召开其一党国大，已堵塞和谈之门，又将进攻中共和解放区的中心——延安，中共不但要考虑撤退军调部中共人员，而且将考虑撤退其他各地(京、沪、渝)的中共人员。

问：自今以后，国内将成若何局势？

答：中共仍将为和平、民主、团结、统一的新中国而奋斗。政府如继续进攻，中共将坚决抵抗到底。我们相信，中国共产党将和中国人民一起努力，以达到而且必能达到上项目标。

(原载1946年11月17日重庆《新华日报》)

中国民主同盟总部发表 书面谈话，重申当前时局主张

中国民主同盟今日(十四日)下午二时半招待记者，由罗隆基、章伯钧、张申府等主持，并发表书面谈话，原文如下：

中国民主同盟的目的是实现中国民主。但团结、统一、和平是国家实现民主的先决条件。因此，民盟从成立的时候起，就决定站在第三者的立场，努力调解国共的武力冲突。一个分裂的国家，一个继续不断从事内战的国家，是不会有民主的。我们在过去是这样的看法，在今天还是这样的看法。

本年一月举行的政治协商会议，的确为解决国是开辟了一个明确而且光明的前途。倘当权负责的政党真能依据政协决定的程序及早实行了五项决议，我们绝对相信中国局面必早有了进步，不幸过去十个月中许多次的团结、统一、和平的机会都错过了。

从本年二月起直到今天，民盟始终坚持两个原则：第一、民盟拥护政协。因为民盟是政协的参加者，所以我们有遵守政协决议的义务，同时我们有督促各方实行政协决议的责任。政协决议是参加会议各党派的一种契约，这也可以说是中国求得和平与民主的一种大宪章。国民大会要依据协议的步骤而召开，宪法要依据协议的草案而制定。这可说明政协决议的重要与尊严了。倘这

种契约参加的任何一方可以任意撕毁，那末今后中国就谈不到法治，更谈不到宪政与民主。第二、民盟反对内战。民盟是个没有武力的政党，民盟绝对相信无论当权或在野的政党拥有武力，国家不会有和平，更永远不能走上民主的正轨。并且今天中国全体老百姓一致反对内战。因此十个月来，民盟始终是超然独立的第三者，努力调解国共两党间的武力冲突。这两件事是相互关连的。因为要有和平才能实行政协五项决议；要忠诚实施政协五项决议才能保障中国的永久和平。这说明十个月来民盟一切工作的途径及其苦心。

十月二十一日民盟政协代表接受政府代表的邀约，与其他党派政协代表及社会贤达共同来京，我们一切努力始终未离开上面两个原则。我们一面争取依据政协决议程序实行五项决议；一面呼吁和平谋取停止武力的党争。直到十一月十四日的夜间，国大开幕的前夕，所谓的第三方面，竭尽心力，尤未能挽救时局；同时其它党派及社会贤达，亦各就其立场最后决定了他们自己的行动，我们民盟代表才迫不得已暂时停止了我们的调解工作。知所不逮，力尽而止，这是我们愿求谅国人的一点。

民盟拒绝参加十一月十五日举行的“国民大会”，理由很简单：这次召集不是全国团结统一的制宪会议，这是举世共同承认的事实。民盟既已历次宣言拥护政协，并历次宣言绝对不参加任何方面可以增加分裂的行动，民盟今天自应谨守诺言以取信国人。民主宪政的基础，是全国人共同立法，全国人一致守法。必先有共同立法的实质，而后才能得到一致守法的实效。制宪是国家的一件重大事业。宪法内容固然重要，而产生宪法机构的法律根据更重要。基本大法来源的合法与非法问题，常常引起国家长期的纷争与分裂。世界历史上往例固多，中华民国历史上的实例亦多。

我们明知民盟即令参加当前国大，除自身陷于自毁政协决议的错误而外，无补将来的宪政，更无补于当前国家的团结、统一与和平。因此我们只有超然置身事外的途径，以求良心之所安。

民盟这种态度，绝对不是消极。今天中国现实政治，必先求得国共两党停止武装冲突，而没有和平，必先有了和平，而后才能有宪政与民主。从老百姓的立场来说，人民必先有生存的机会，而后才能谈到宪法。必先停止这残酷不仁的内战，而后人民才有生存的机会。中国当前有无数个问题待解决，但最迫切最紧要的问题是停止国共两党的武力战争。我们民盟认清了这个重大关键，因此我们愿保持在内战环境中超然独立的第三者地位，在调解武力党争上继续尽其最大的努力，以争取国家的真和平，促成国家的真统一，建立中国的真宪政，实现中国的新民主。

(原载1946年11月26日重庆《新华日报》)

董必武致马歇尔备忘录

马歇尔将军阁下：

周恩来将军嘱我将下列电报递交阁下：

由于一党操纵的国大之召开，政协协议已为蒋介石主席所撕毁无遗，国共两党间已无谈判的基础。然为符合全中国人民争取和平与民主之愿望，本党主张，如国民党立即解散刻在开会的非法国大，恢复一月十三日停战令时之军队原防，则两党仍可重开谈判。乞将上述各点转致蒋主席。

董必武

一九四六年十二月四日于南京

（摘自《美国与中国的关系》）

马歇尔离华声明

总统最近曾发表过去一年内中国一切发展之综合报告，以及美国政府对华之立场。目下之环境使余对于此事，应以直接获得之印象，有所补充。

在本人进行谈判，以便促成中国和平与民主政府之时期内，若干问题，乃余所认为比较重要者。际此复杂而混乱之局势中，余仅将述及各该比较重要之问题。

首先，和平最大之障碍，厥为国共双方彼此完全以猜疑相对。

一方面，政府领袖坚决反对组织一共产主义式政府。另一方面，共产党人则坦率表明，谓彼等为马克思主义者，虽则首先将经由英美型之民主方式政府，但仍企求在中国建立一共产主义式之政府。

政府领袖认为，中共愿意参加去年一月间政治协商会议所规定之政府，此种表示，纯出于破坏性之意旨。余相信：中共人士深感政府方面并无履行《政协决议》，组织新政府之诚意，中共人士并认为：政府且以军事力量之威胁，及秘密警察之行动，存心消灭共产党。除此项浓重之相互不信任外，国共双方且有一显而易见之错误，此即忽视在谈判中此项疑惧对于对方考虑若干建议，或反对理由时之影响。双方均斤斤于设法消弭自身之疑惧。因此，

双方对于对方之立场均存偏见，且对每一建议或可能性，均具戒心。遥远自广大军事冲突之前线所传来之混乱新闻，复使此项错误愈见深重。斥埃冲突，每被故意歪曲为大规模攻势行动。双方均利用曲解以中伤对方。余亦只得依赖执行总部所属小组中之美籍官员之报导，略窥事实真相，而且事件次数极多，所占地区也极广大，以至美方人士遂有顾此失彼之感。余对美军及海军陆战队排除极大障碍，争取中国和平之卓绝英勇，谨此加以述及。

余认为最近谈判决裂最重要之因素如下：在国民政府实际上亦即国民党方面，其最有势力之反动集团，对于余促成真正联合政府之一切努力，几无不加以反对，往往以政治或党的行动为掩护，但国民党即是政府，故其行动虽非直接，而其势殊不可侮。彼等公开坦白宣称：中共之合作实为不可想象之事，惟有武力政策方能解决问题。此一集团包括军事与政治各领袖。

在中共方面，余相信内有激烈分子亦有自由分子，但有不少人竭力反对此种见解，以为中共党纪严厉，在一党内决不容有如此不同之观点。但在余看来，共产党方面，确有自由分子集团在內，尤其一般青年，彼等因痛恨当地政府之腐败而倾向共产党，但彼等重视中国人民之利益，更甚于立即建立共产观念之鲁莽措施。至于真正极端之共产党徒，则不惜任何激烈之手段以求达到其目的，例如破坏交通，以便破坏中国之经济，而造成有利于推翻政府之局面，至于人民所受之直接痛苦，则在所不计。彼等完全不信任国民党之领袖，彼等似乎相信凡政府所提出之建议，无非用以打倒共产党者。去年二三月间显然受人鼓动之群众暴动，其中若干次发生之地点，离余从事谈判之地仅数椽之隔，予共产党以良好之借口，使其猜疑成为合理。

中共手段中之极有害及煽动性的方面则为宣传文字。余愿告

示美国人民，此种宣传已全然不顾及真理及事实经过，对吾人政府之政策及意志，极尽故意曲解及诋毁之能事，且种种事实，均足证明此项宣传之主要目标，欺骗中国及世界人民，激发彼等对美国痛恨心理。对于此项公然诋毁及全然不顾事实之行动，吾人实难保持缄默，然而一次否认之后，则非每日均有否认不可，此又为美国官员绝难容忍之一种工作。秉公言之，国民政府新闻公布机关虽无中共宣传之最恶性质，亦有诸多错误之报导。中共对于安平事件所发表之声明，尤其是纯属杜撰。安平事件之结果为海军陆战队士兵死者三名，负伤十二名，此项事件系出自有计划之埋伏截击，被袭者为输送执行总部供应品及若干联总物资之海军陆战队运输队，中共方面报导则谓此项事件系由防御海军陆战队袭击而起。对于此事件之调查工作，亦属故事迁延，以便掩饰此项事件之真实，及私人之间所承认的事实。

双方之极端分子曾使获致解决之诚意工作一再挫折。一年前政治协商会议所获致之协议，系自由而且远大之宪章，此项宪章遂为中国奠定和平及复兴基础。惟国民党中不妥协集团，意欲保持其自身在中国之封建统治，显无秉承政协决议之诚意。余虽以军人之姿态现身说法，然而余对军事之支配力量，亦复引以为憾。军事之支配力量已使中国政府之力量愈益薄弱。同时，详察中国形势之人士，必须牢记者，并非我们在美国所司空见惯的少数共党集团或委员会之活动结果，而系万万人民及一百万军队之动态。

余从未确定中共内部态度之演讲。最近数月中，中共所追随之路线，显示彼等不愿促成公允之妥协，此为最确定者。即欲使中共代表与政府代表会谈问题，亦属不可能。中共现已提出最后要求，而促使谈判中断。彼等要求解散国民大会并恢复一月十三

日之军事位置，此为政府所不能接受者。

在政府占有优势之反动派系与不妥协的共产党之间已存在有一种问题，而余必须声明，在二月间，共产党并无此种不妥协之表现，此种问题即如何使和平与幸福赐予饱受痛苦而目前说不出话来之中国人民是也。政府中之反动派显然认为不论其行动如何，必能获得美国之帮助。共产党则不愿为国家利益而妥协，彼等以为经济崩溃，将使政府垮台，并深信沿铁路交通的广泛游击战，将加速政府之垮台，而将中国人民所受之痛苦置诸不顾。

据余观察所及，此项情势之挽救，惟有使政府中与小党派中之自由分子居于领导者的地位，此种自由分子为优秀人物集合，惟仍缺乏政治权力以发挥其起支配作用的影响。余相信：在蒋委员长领导之下，此等团体如能顺利推行工作，必可经由良好之政府而达到团结之目标。

事实上，国民大会业已制定一项民主之宪法，其中主要部分均与去年一月各党派政治协商会议决定之原则相符合。不幸共产党未能认为可以参加此次之大会，而该会通过之宪法，则似已包括彼等所要求的各个主要的事项在内。

中国政府不久即将进行重要之改组，在一九四七年圣诞节以前，将于完成选举后，实施宪法。目前民主中国之形式即已由新订之宪法奠定，其实施步骤，自将成为一种试验。至于政府真诚欢迎各党派，积极分担政府的责任，从事充实民主中国的形式一点，究能做到何种程度，则犹待事实证明。

第一步将为在实行宪法以前改组国府委员会与政府之行政部门。实行改组之方法以及对自由分子与非国民党党员之代表席数，将有重大之关系。吾人并希望在此过渡时期内，共产党或其他集团，如果认为合意而来，共同担负起中国前途之责任时，仍有机

会，得以参加。

国民党统治下训政时期已告结束，此点早已正式声明在案。一党之统治若真正终止，则国民党即将终止受政府之财政救济。

余所言皆坦白无讳，盖非如此不能希望美国人民明了此复杂之问题。余在谈判进行时期内已发表此种见解，余以为大多数之有关的个人均已知之。余今公开发表，乃因此为余之职责所在，向对于远东局势一切发展深切关心之美国人，提出余对于此种局势及一切可能估计。

一九四七年一月七日

（录自《美国与中国的关系》）

周恩来评《马歇尔离华声明》

——在延安纪念会上的演说

去年今日，正是全国《停战协定》签字与政治协商会议开幕的日子。在整整一年中，情形的变化和人民的觉悟，发展得很快。一年前的今天，全国人民都在欢呼和平停战。但是为时不久，全国又陷入内战的深渊。大家已明白：不取消军阀主义的统治，中国永远得不到和平。去年二月间全国人民都在庆祝政协成功。但是为时不久，政协全部决议都被国民党反动派推翻了。大家已明白：不取消个人独裁的制度，民主的政协路线是永不会实现的。一年前，全中国人民都在欢迎杜鲁门总统的对华声明与马歇尔将军的来华调解。但是为时不久，美帝国主义的对华政策已原形毕露，蒋介石政府的卖国外交也暴露无遗。于是全中国各大城市，从几十万学生一直到广大市民都嚷出：“美军退出中国”、“反对美国干涉中国内政”、“反对奴才外交”、“反对中美商约”等口号。

去年一年的变化，不仅国民党反动派重新挑起了内战，破坏了政协，便连一同签字于停战协定上的美国调人也不再提起去年一月的停战令了。一同参加政协的青年党、民社党及大部分所谓“社会贤达”也竟参加了彻底破坏政协路线的一党包办的非法“国大”，制定完全违背政协原则的独裁“宪法”，以加深全国的分裂局面。所以，现在只有中国共产党与真正民主党派，真正社会贤

达及最广大的人民群众才一直为坚持去年一月停战协定与政协路线而奋斗，为要求美军退出中国与反对美国干涉中国内政而奋斗。回顾这一年的奋斗，不由得不想起去年为停战协定而奔走的“四八”遇难烈及闻、李、陶诸先生，他们与破坏停战破坏政协的反动集团的搏斗精神，一直在激励我们。

就在这一年正满，马歇尔将军于他离华前夜，发表了关于一年来调解之总结性的声明。我现在借着他这个声明，略论一下一年谈判中的几个主要问题。

马歇尔将军承认国民党内有反动集团，在国民党政府中占优势，而且包括军事与政治领袖，他们反对联合政府，不相信国内合作，只信武力可以解决问题，对实施政协决议显无诚意，这都是说得对的。但遗憾的是他并未指出蒋介石就是这个反动集团的最高领袖。蒋介石说联合政府就是推翻政府，党派会议就是分赃会议。去年北平执行部成立后，蒋介石反对派执行小组到东北调处。三月二十七日《东北停战协议》方签字后，蒋介石便命令杜聿明在东北大打。六月休战谈判未成，是蒋介石硬违背政协决议要求中共退出苏北、热河等四个解放区破坏了的。接着，他便在关内大打，直到现在。一年来，他违背停战协议调动了二百十八个旅（或师）占其全兵力百分之九十来进攻中共领导的解放区，至去年年底止，还侵入解放区十七万九千多平方公里的土地，侵占解放区一百六十五个城市，这不是武力进攻是什么？去年召开的一党“国大”，彻底破坏了政协路线，自始至终都是蒋介石一人决定的。所以破坏停战协定，破坏政协决议的罪魁祸首，不是别人，正是蒋介石自己。

蒋介石反动集团用武力“维持其自身的封建控制”，但结果连马歇尔将军也不得不承认，“已使其政府的力量愈益薄弱”。“经

济破坏”与“交通破坏”，都是蒋介石进行内战所造成的结果。蒋介石政府以其预算的百分之八十用在军费上，加以官僚资本的盘剥统制，独裁政府的腐败无能，金融如何不乱，经济如何不溃？

这样的坏政府，在同一个蒋介石领导之下，换上几个去年一月曾经参加政协、后来又背叛政协，并积极参加蒋记国大的某些所谓国民党内自由分子与少数党派如青年党、民社党之流的人，便可以一变而为好政府，马歇尔将军的想法，未免太廉价了罢。没有中共参加的所谓联合政府，蒋介石的个人独裁制度是无法取消的，也绝不会成为自由主义政府。

马歇尔将军明知去年召开的蒋记国大，是破坏了《政协决议》及其程序的，但他却故意说它通过的独裁宪法是“民主宪法”，而其中主要部分均与政协原则相符合，且似已包括中共的要求在内。这真是欺人之谈。去年蒋记国大通过的独裁宪法，其主要部分均与政协原则相反。政协主张保障人民自由，蒋宪则限制人民自由；政协主张保障少数民族自治权，蒋宪则取消少数民族自治权；政协主张省为地方自治最高单位，自订省宪，实行地方均权主义，蒋宪则取消省宪，实行中央集权主义；政协主张中央政权实行联合政府的责任内阁制，蒋宪则恢复五五宪草的总统独裁制。马歇尔将军想以实行蒋宪，改组政府的办法，算作结束一党训政为蒋介石独裁政府找出路，结果只会使它更加失信，更加孤立，绝对得不到人民拥护。

那么，中共这样反对蒋宪，反对在现在情况下参加政府，要求恢复去年一月十三日的双方军事位置，要求取消蒋宪与重开党派会议，是否如马歇尔将军所说不愿促成公允的妥协呢？恰恰相反，这些要求，正是最公允的妥协，也是最低限度的和平民主要

求。连马歇尔将军也承认中共在去年一二月间是愿意妥协的。而二三月起破坏政协破坏停战的一切行动，又显然出之国民党反动集团，故中共直到现在，还是坚持在去年一月的《停战协定》与政协路线的基础上求妥协，其根据正是马歇尔所称赞的“自由而且远大的宪章”。两相比较，蒋介石是在破坏停战协定，破坏政协路线，中共是在维持停战协定，维持政协路线，究竟是蒋介石在企图消灭解放区，还是中共在追求推翻政协，岂不十分明显了吗？若说蒋介石可以不接受取消宪法与恢复一月十三日军事位置之最公允的妥协，难道中共就应承认破坏政协的蒋记国大宪法与破坏停战协定的进攻位置，才算“公允的妥协”么？中共不承认这些无理要求，就说中共党内有激烈分子，不顾国家利益与人民痛苦，这是最不合事实而且企图污辱中共的说法，中国人民决不会相信。因为中共为人民服务，二十六年来如一日，一切依靠人民，才有今天的威信。如果中共同意蒋介石进占解放区这些地方，让他自由压迫人民，承认蒋记国大宪法，让他继续独裁，那才真是不顾人民痛苦与国家利益呢！而且也必然得不到真正和平。

有许多渴望和平的天真朋友，不去研究停战的可靠根据和最低保障，不愿为坚持原则奋斗，而只痴等和平之赐予，于是蒋介石看透了这点，在他进攻有利的时候，便决不停战，在他进攻失败，需要取得时间，整顿军队、以便重新进攻，如象去年一二月间那样，他便赞成停战，举行所谓“和谈”。请问这样怎能得到公允妥协呢？永远不能。公允妥协必须建立在一个对人民有利而可靠的基础上，这个基础就是去年一月为马歇尔及蒋介石代表张群所签字的《停战协定》与蒋介石所主持通过的《政协决议》。马歇尔将军的声明只提《政协决议》，不提《停战协定》，这不是偶然忘记，而是有意规避他签字在上边的责任，并为三人会议及北平执行部

的美方代表寻求解脱，但反而愈加证明美国政府是在有意助长蒋介石大打内战了。

因此，马歇尔将军对中共宣传工作最为怀恨，也可得到证明。的确，在过去一年中，中共对去年三月以来美国政府对华政策的改变，曾不断揭发其错误，尤其对美军驻华，干涉中国内政，侵扰解放军（马歇尔所提之安平事件，不过此中三十余件之一件而已），运送蒋军，及美政府以租借物资、剩余物资、经济借款、军舰、飞机、军事顾问，技术训练等等援助蒋介石政府军队，更不断予以暴露和抗议。而美帝国主义殖民地化中国政策的本质及国民党政府卖国外交的事实（如缔结中美商约，航空协定等），又常为我们揭露无遗。七月以后，中共在蒋介石大举进攻之下，犹与美国调人不断寻求妥协之道，乃蒋介石得寸进尺，贪得无厌，无理要求，层出不穷，而美国调人始终无片言相责，反两次声明，深怪中共未能接受其调解，这自不能不引起我方的驳斥。马歇尔将军认为上述各种宣传，足以激发世人对美政府的痛恨心理，故有“罪恶性质”，其实能激发人的并不是抽象宣传，而是活生生的事实。如果上述的事实不改，在爱好独立自由的民族看来，都是罪恶。

现在马歇尔将军回去任美国国务卿了。我很希望他能站在故罗斯福总统对华政策的立场上，为着中美两大民族的传统友谊和利益，重新检讨美国政府近一年来的对华政策，不再继续过去的错误，停止援助蒋介石政府进行内战，撤退驻华美军，不再干涉中国内政，重新调整中美关系，那一定会大有助于中国人民对于和平、民主与独立的努力，也更有助于远东和平与国际合作。

停战、政协一周年，我们不能忘怀于这一伟大的纪念日，并且要为它继续奋斗。我们相信一切民主人士全国同胞都愿为它一

道奋斗，以求停战协定与政协路线之完全彻底实现，不达目的不止。

一九四七年一月十日

（原载1947年1月16日重庆《新华日报》）

美方宣布退出军事调处执行部

美国驻华大使馆今日(二十九日)下午六时发表声明如下：

美政府已决定终止其对三人小组会之关系。该小组成立于重庆，由马歇尔将军为主席，以调停中国内战为目的。美政府并决定终止对军事调处执行总部之关系，该军调部由三人小组会在北平设立，其目的在于实地监督并执行中国武装部队之停战、复员与整编协定。军调部之美方人员，则尽速撤退。

美大使司徒雷登已通知蒋主席及中共驻京代表。

一月二十九日

(原载1947年1月30日重庆《新华日报》)

中共中央宣传部 部长陆定一的声明

国民党中央宣传部声明的全部内容，是拒绝中共恢复和谈的两个条件，即拒绝取消蒋介石伪宪与恢复去年一月十三日军事位置，而提出所谓和平方案四条。这四条已于二十三日由蒋介石经美方转交南京中共办事处，所以是蒋介石的提案。就蒋介石这一行动本身来看，就可以知道所谓“和谈”完全是欺骗。所以四条是用来拒绝真正和谈的先决条件的。既然不要真正可以保障和平实现民主的先决条件，又有什么诚意可言？又有什么和谈可言？

取消蒋介石伪宪和恢复去年一月十三日军事位置，是必须做到与完全做得到的。蒋介石既然能够以强迫和欺骗种种办法，把他的兵力百分之九十调来进攻解放区，有何理由不能在和平的需要之下，把这些军队调回原防？人民解放军俘获的蒋介石进犯军已达三十余万人，上自军长、师长、下至士兵，人人都说不愿意替蒋介石打内战，都亟愿和平，回到原地去，蒋介石有何理由硬要把他们放在内战中当炮灰？所谓“越时经年，彼此位置变更甚大”，因而恢复去年一月十三日军事位置实际上办不到，岂不是明明白白骗人么？

国民党中央宣传部声明中，拒绝恢复一月十三日军事位置的另一理由，是“政府已经收复之地区如一经撤退，则该区人民之

生命财产即无所依托”，是十足的谎话。蒋军占领了解放区一百六十余城市，十七万九千多平方公里土地，那里有二千余万解放区人民，等于半个法国的人口；在蒋军侵占以前，那里的农民已实现耕者有其田，民主政府已建立，汉奸已惩办，各阶层人民已安居乐业，没有灾荒，没有经济危机；蒋军侵占以后，农民的土地被没收，法西斯的特务恐怖代替了民主政治，汉奸恶霸回来，并由蒋政府封官进爵，蒋官、蒋军烧杀奸淫，横征搜括，抽丁派粮，贪污横行，二千余万人民重新受到蒋介石独裁的无边苦难。蒋介石的确尽情的“保护”了汉奸、特务、恶霸、赃官，哪里有一分钟“保护”过人民的生命财产？正是为了保护人民的生命财产、蒋军非由全部侵占区退出不可。在蒋介石的“和平方案”中，提出所谓“现地停战”。大家应记得，现地停战从去年一月停战令以来，已有三次。一月停战令是第一次，三月二十七日东北停战协定是第二次，六月现地停战谈判是第三次。每次都是中共方面极度让步，但让步的结果是蒋介石一连三次的破坏。难道中国人民真是一群阿斗，以后还要给蒋介石来一个第四次停战，以便蒋介石再作第四次的破坏，便于他将所有解放区消灭干净吗？谁人能够担保他不这样做？现在国民党的所谓“现地停战”，乃是在蒋介石全部撕毁停战令和政协决议、放手发动空前内战之后的“现地停战”，这就是要中国人民承认他背信弃义的违反协议以武力造成的结果，从而鼓励军阀实行武力统一的迷梦，鼓励反动派放肆撕毁一切信义，大打内战。蒋介石口口声声“政治解决”，但他实际行动却是“军事解决”。中国人民如果同意这点，以后还有什么和平希望？中国共产党为了祖国的国内和平，为了祖国人民的福利，决不能够承认蒋介石如此违法以武力造成的结果。因此，绝对不能同意所谓“现地”而实际上是企图消灭全部解放区的“停战”。一月十三日

军事位置非完全恢复不可，不如此，和平绝无保障。

至于蒋介石“和平方案”中第三、第四条，如整编军队、恢复交通、地方政权等等，以前不知提过多少回，谈过多少次，但是或者毫无结果，或者有了结果也被蒋介石撕毁。在蒋介石取消所谓伪宪和恢复去年一月十三日军事位置以前，这些问题根本谈不上。因此，蒋介石方案中第一条所谓“政府愿意派员商谈”，以至举行圆桌会议等等，在中共两项条件未得实现前，并无必要。蒋介石提出这些题目，作为“方案”，其目的仅在空言搪塞，以便骗人而已。

蒋介石的伪宪也是必须取消和可以取消的。自民国以来，这是第三个伪宪了。既然袁世凯和曹锟的两个伪宪都取消过，为什么蒋介石的伪宪就取消不得？蒋介石既然背信弃义的违反政协决议，单方面召集“国大”通过伪宪，人民就有理由命令他取消这个伪宪。

国民党中央宣传部声明，说什么这个蒋记伪宪“中共实无理由可以反对”，那末试问蒋介石又有何理由制造出这个伪宪来呢？试问中国人民从前反对过袁世凯和曹锟的伪宪，又有理由呢？蒋介石既然制造了这个伪宪，不把它取消掉，就是承认法西斯独裁，承认军阀毁法乱纪，还有什么政治民主化、军队国家化之可言？所以伪宪法非取消不可。

蒋介石擅自召开的“国大”，不论中外，绝大多数舆论都一致唾骂。中国和各方民主人士，老早就忠告蒋介石，不要开什么一党非法的分裂的“国大”，蒋介石偏偏不听。蒋记“国大”开幕之后，我们又终告他，叫他解散，他又不听。蒋介石这样横行无忌，中国人民及真正民主人士，绝对不承认这个非法的分裂的“国大”为有效的。

至于蒋记“国大”的代表，大部分是十年前由指定、圈定、贿选、舞弊弄出来的，一部分是蒋介石及其帮闲们临时“增补”的。里面还有汉奸，比曹锟时候的猪仔议员还要丑，那里是什么“全国各民族各省市各职业代表”？蒋介石的伪宪，其宪草从未经过政治协商会议最后审查过。其中主要的原则问题，如人民权利，少数民族自治法与行政的关系，地方均权等，那里符合于“政协协议原则”？蒋介石不肯取消这样丑恶的法西斯的伪宪，才是“固执己见”，贻害全国，背叛人民，背叛民族，决心反动到底。

取消伪宪法和恢复去年一月十三日军事位置，乃是最低限度的和谈先决条件。这所以是最低限度的条件，因为蒋介石已经干净撕毁了四项诺言，停战协定、整军方案、东北停战协定和政治协商会议决议。暗杀了李公朴、闻一多等民主人士，召集了非法“国大”，订立了卖国的《中美商约》，发动全国大内战，占了这样多的解放区。蒋介石干了这样许多无法无天的事情，再要和谈，当然不能不实行几个先决条件，否则谁能相信他有丝毫诚意。照法理来说，应当把国民党的一切好战分子当作战犯惩办，把破坏政协的国民党反动分子和特务分子当作法西斯惩办，把签订《中美商约》的国民党政府负责人员当作卖国贼惩办，并赔偿全国人民与解放区人民因蒋介石发动内战而受到的浩大损失。这些公平合理的要求，我们都还没有提出，仅仅提了取消伪宪和恢复去年一月十三日军事位置两条，对于蒋介石岂不是宽大到了极点吗？一年以来，蒋介石无法无天，已经到了什么程度，如果连我们所提最低限度的两条都不要他实行，把过去的罪恶一概不算，就地停战下来，让他得到休整时间，巩固侵占地区，补充军队，“改组政府”，取得美国政府五万万或更多的借款和军火援助、有了再来大举进攻的力量，那时蒋介石还必定要更加无法无天。“殷鉴

不远”，就在去年。所以，我们不要民族独立、国内和平与民主自由则已，如果还要独立和民主，则一定要蒋介石实现取消伪宪与恢复去年一月十三日军事位置两条。不达目的，决不能休止，一切欺骗都是无能的。现在蒋介石既然拒绝这两条，悍然提出欺骗的“和平方案”来对抗，则一切后果当然由蒋介石负责。

（一九四七年一月二十九日）

（录自《美国与中国的关系》）

中共南京发言人为美方 宣布退出军调部事发表谈话

中共南京发言人梅益，今日(三十一日)对美国退出三人会及军调部事，发表他的个人感想说：以马歇尔为主席的三人会及军调部，对国民党破坏停战协定，进攻解放区，都熟视无睹，军调部形同虚设，而美国政府的反动政策对国民党的大量援助，使内战演变成了目下局面，我们有充分理由说，停战令是美蒋合作破坏了的。军调部今日这种悲剧性的下场，并未出人意外，这是美国实行反动政策与国民党破坏政协的必然结果。又说：现内战规模较美方参加调处前更大，美方今退出军调部，但决不能推卸助长中国内战的责任。

(原载1947年2月1日重庆《新华日报》)

新华社记者评 军调部一年工作总结

新华社记者评论一月十二日蒋介石御用的中央社所发表的“军调部一年工作总结”，妄图将破坏停战令的责任全推在中共身上。但是，事实胜于一切狡辩，去年一年蒋介石侵占了解放区有二千万人民的十七万九千多平方公里的土地，和一百六十五座城市，这是谁破坏停战令，谁进攻谁的最好证据。

实际上，蒋介石在停战令签字之前，也并无真心停战。停战令签定之后，则一直破坏着停战。证据不须多举，只要看蒋介石自己去年一月七日的命令（即所谓“委座”子阳电）：

“政治协商会议日内开会，我军应于停战令未下前占领有利地点，已下令前进至某地而尚未到达者，应催促其星夜前进。其尚未缴械地区，应速令当地驻军施行缴械，免被奸军利用，行动务希秘密迅速，勿资共方借口。”再看看一月十二日孙连仲向所部转达的“委座手令”：“马歇尔、张群、周恩来三人会议，商议在政协会议前举行全面停战。停战令灰（10日）晚即可下达，各部在停战令未生效前，应速抢占战略要点，尤其是热河方面，最好于停战命令前占领承德，否则亦必迅速抢占古北口，建平及凌源为要。”

这就是蒋介石一面准备下公开的停战令，一面却下秘密的作

战令的真象。他那样注意要“占领有利地点”，要“抢占战略要点”，并要“星夜前进”，来对付所谓“奸军”，这里有任何一点真正停战的气味吗？停战令中一项重要规定，是军队一律停止调动。但是蒋介石现在用来进攻解放区的二百一十八个旅中，有二百一十个旅系违约调动的。这些违法调动的军队中，又有十个军，二十九个师，系美方违约代运的（计关外四个军，十二个师，两个交通警察总队，关内六个军，十七个师，六个交通警察总队）。中共对此曾作过无数次的抗议，均被蒋美两方置之不理。

东北华北内战之所以日益扩大，就是蒋美合作违约运送如此大军“星夜前进”，“抢占战略要地”的结果。东北内战发生后，国共美三方于三月二十七日签定《东北停战协定》，但蒋介石又拒绝实行，放手在东北大打。

六月南京谈判，尽管中共作如何重大让步、蒋介石故意提出四项无理要求，使谈判不能成功，暗中却布置对于中原军区李先念将军所部之进攻。六月十三日，蒋介石亲信刘峙主持的第六绥靖公署，颁发已元电规定对中原军区的“作战计划”，东沿大别山，西至随枣，南至长江，中沿平汉路的广大地区，都布置了进攻与防止突围的详细计划，企图一举“围歼”。六月二十六日南京谈判还在进行时，“围歼”即已开始，李先念将军所部迫不得已才突围，中央社反说是李先念部分三路“窜扰”。

蒋介石令其部队“抢占战略要地”的结果，从去年一月至六月，共向解放区进攻四千三百六十五次。被攻地点四千一百五十一处，占我城市十九个，占我村镇二千五百七十七处，其使用兵力总计二百七十七万余人。

去年七月以后，蒋介石在美帝国主义者继续支持下，干脆发动全面内战。十一月间并作“五个月内在军事上击溃中共”之荒唐

语。伪“国大”召开之际，“打下延安作礼物”的梦话，也居然在南京出现了。

十一月，蒋介石又来了一次“停战令”的插曲，但是蒋介石命令其部队继续前进，向其部下说明这个“停战令”只是宣传作用的电令，也在前线被我们缴获了。

蒋介石的宣传机关竟想抹煞一年来中外人士所共知的铁般事实，企图诿罪于中共与解放区军民，只见其无聊万分，心劳日拙而已。现在的问题，是去年一月十三日的军事位置一定要恢复，政协路线一定要贯彻，伪国大、伪宪法一定要取消。一切狡辩和施放任何烟幕都无济于事。

（原载1947年1月20日延安《解放日报》）

五

**中共代表团撤回延安，
第二次国共合作彻底破裂**

中共中央发言人为京沪渝三地中共人员撤退事发表声明

据各种迹象证明，蒋介石氏企图于北平执行部中共人员撤完后，用各种手段迫使中共驻南京、上海、重庆三处联络人员撤退。司徒大使与皮宗阉均询问中共南京联络处是否撤退上述三处联络人员。皮宗阉以政府要用房子为理由，问中共驻京联络人员是否撤退。同时，北平中共人员有自京沪渝三处调用者，理应撤回原地，但北平执行部蒋方代表，竟拒绝保证他们的安全。似此行动及南京两次询问，都显出国民党政府企图逼迫中共联络人员自动撤走。但当中共人员问他是否政府决定中共人员撤走时，则皆避而不答。延安中共发言人称，京、沪、渝三地中共联络处之设立与存在，以前皆为国美双方所请求，及国方所许可。其任务为与中外各方联络，包括与联总、行总之联络在内，除非国方决心从此以后不再谈判，正式通知中共撤退此等机关，或中共方面自行决定撤回，则决无取消之理。中共方面既然主张如果蒋介石氏承认恢复一月十三日军事位置及取消伪宪等两条，仍可恢复接触，当然不会决定撤退京、沪、渝联络人员。现在国方以种种借口逼迫中共人员自动撤退，如不成功，则准备以特务的嫁祸手段与秘密逮捕来对付中共联络人员，这种手段卑鄙下流已极，适足以表

示他们决心关死和谈之门。如果国方既不正式通知中共方面撤退，还要阴谋扣捕中共人员，则一切后果自应由国方负责。

(摘自《群众》周刊第14卷第9期)

**首都卫戍司令部，淞沪、
重庆警备司令，分别致电（函）
京、沪、渝中共代表，所有中
共人员限期全部撤退**

首都卫戍司令部以中共人员近在各地散布谣言、鼓动变乱，影响地方治安甚钜，今特电中共南京联络处及代表团，将留居南京市人员、于三月五日前全部撤退，兹志原电如次：“梅园新村十七号中共南京联络处及代表团公鉴：自贵党拒绝和谈，关闭和平之门，贵党军队在各地公开叛乱，处处攻击国军，而贵党人员又在各处散播谎言，鼓动变乱，本部为维持地方治安，应请贵处将留居本京人员于本年三月五日前全部撤退，并将现在驻京人员姓名、性别、年龄、籍贯、职务，即速造册函送本部，以便护送离境，特此电达，即希查照，首都卫戍司令部俭秘印。”

淞沪警备司令宣铁吾，今致函中共上海办事处称：“查该党拒绝和平谈判，制造内乱，复在本市煽动风潮，组织暴动，本部为确保治安，兹特通知该党在沪人员，限于三月五日前全部撤退，所有撤退人员及其眷属，限于三月三日前开具名单，送部核办。”

重庆警备司令孙元良于二月二十七日下午十时函达中国共产党驻渝代表团吴玉章，所有中共在渝人员及其眷属均希于三月五日以前一律撤离重庆，原函如次：“迳启者：查现时重庆地方，自国民政府还都后，已非中央政府所在地，此间既未驻有美方调处人员，联总行总亦无机构在此，中共人员实无留住重庆之必要。且地方治安秩序，每因此而引起重大之影响，本司令为保护中共在渝人员之安全及地方治安之维持，不能不采取有效之措置，用特函达台端查照，所有中共在渝人员及其眷属根据台端所送名册计二百四十九名口，均希于三月五日以前一律撤离重庆。如自备车辆不敷应用时，本司令当为代备车辆，派兵护送，返回延安，即请转知上开人员，于二月二十八日上午三时起停止一切活动，分别集合于中共人员原住之本市曾家岩二十三号及化龙桥新村七十六号两处，限二十八日正午十二时集合全毕，以便护送。所有中共机关报《新华日报》之一切电台机件器材，希饬自行分别造册，由本司令饬员点收代为保管。除私人财物听其随身携带外，所有武器弹药与危险物品及无线电器材等，亦希饬其造册，以便饬员点收。在撤离前，所有中共集合人员给养由本司令饬员代为照料。至前次名册所未列及异动各人员，并希详细开列见告，以便同时护送。逾此期限，倘中共人员尚有隐匿逗留，本司令即不负保护之责任。以上各项，相应函请查照办理为盼。”又孙司令表示：中共在渝秘密分子及特务人员为数尚属不少，亦限于三月五日以前自行来警备部登记，当照前函办法一律护送赴延。如隐匿不报或利用其他职务掩护者，一经查出，当随时强制集合，遣送出境，其仍潜伏逗留者，本司令概不负保护责任。

重庆警备司令部为妥速完成中共留渝人员撤返延安起见，昨特请中共代表吴玉章先生暨《新华日报》张友渔、田伯萍、邵子南、

王诚等所有中共在渝人员共二百四十人集中化龙桥与曾家岩两处，等候派车护送返延。

(原载一九四七年三月一日重庆《中央日报》、
重庆《大公报》)

中共中央负责人评中共 驻京沪渝人员被迫撤离

蒋介石在京、沪、渝的卫戍警备机关于二月二十七日和二十八日分别通知现留在上述三处的中共代表董必武、吴玉章和工作人员及眷属，限于三月五日前全部撤退，并已强迫停闭重庆《新华日报》，严密监视和强迫集中上述各地的中共人员。蒋方这一荒谬措施，无论是出于蒋介石本人的命令或是其地方当局的胡作非为，都是表示蒋方已经决心最后破裂，放手大打下去，关死一切谈判之门。从去年二月以来，蒋介石一贯背信弃义，无数次地破坏停战令与政协各项决议。中国共产党为了祖国的独立和平民主，始终委曲求全，在历次谈判中做到仁至义尽，甚至当蒋介石已经悍然不顾一切，一面召开伪国大，制成伪宪法，一面发动向延安的攻势之后，中共仍然愿意在恢复去年一月十三日军事位置，与取消伪宪，恢复政协路线两个最低限度的条件下，继续谈判，用和平方法解决国内一切重大问题。然而蒋介石却横蛮地拒绝中共所提出的最合理的与最低限度的起码要求，在其自己的军事、政治、经济各方面近来遭逢严重的危机之后，竟然出此一着：强迫中共在各地担任谈判联络工作的全部代表与工作人员限期撤退，最后地关死一切和平谈判之门，妄图内战到底，实现其武力消灭中共及全国民主势力的阴谋。至于蒋方宪警机关所说的中共人员“煽

动风潮，组织暴动”，“散播谣言，鼓动变乱”云云，乃是蒋介石宪警特务无耻的毁谤威吓之惯伎，企图作为在各大城市对中共人员和一切民主人士造成大恐怖的借口。他们限令中共人员如此匆迫地在3月5日以前撤退完毕，很有可能在到期不能全部撤退时，便在“概不负保护责任”的借口下，逮捕和迫害中共人员。蒋介石的宪警特务机关现已将渝、沪中共人员集中起来，形同监禁，连进出大门通电话也没有自由。可能就是一个先声。该负责人末称：“蒋介石这一荒谬步骤，如不立即改变和放弃，那真是他自己走到了绝路，一切后果应由他负责。

(原载1947年3月3日《解放日报》)

司徒大使设宴为南京 中共联络处人员饯行

司徒大使于四日午在使馆设宴，为中共联络处人员饯行。董必武、王炳南、梅益、章文晋均应邀赴宴。

(原转1947年3月5日重庆《大公报》)

**周恩来致电中国民主同盟
主席张澜，委托民盟保管京、沪、渝
三地中共遗留全部房屋财产**

周恩来四日致电民盟主席张澜，委托民盟代为保管京、沪、渝三地中共遗留全部房屋、财产。此项电报系由董必武在京交罗隆基转达。民盟已将此意通知政府，如当局同意，民盟即行接管。

（原转1947年3月5日重庆《大公报》）

中共代表王炳南为 委托民盟保管京沪渝蓉昆等处 遗留财产紧急声明

本党在上开各地代表及工作人员，因政府限令撤退，所余联络机关报馆及分馆处之房屋物资器材及交通工具，悉数委托中国民主同盟全权保管，业于三月五日签订契约，先将南京各种财产造册点交，并请林秉奇律师作证，除分函政府各有关机关外，特此登报声明如上。

(原载1947年3月6日南京《新民报》)

**中国民主同盟总部代表罗隆基
为受委保管中共代表团京沪渝蓉
昆等处遗留财产紧急声明**

兹以中国共产党各地代表及工作人员撤退在即，所有遗留上开各地之房屋物资器材及交通工具，悉委托本同盟全权保管，业于三月五日签订契约，先将南京各种财产造册点收，并请林秉奇律师作证，除分函政府各有关机关备查外，特此登报声明如上。

（原载1947年3月6日南京《新民报》）

中共代表董必武及京沪两地 中共代表团办事处及 新华日报社全体人员启事

敬启者，自去年十一月中旬和谈断绝，中共代表团不得已延延之后，虽战火日炽，环境益艰，必武仍滞留京沪，欲与政府方面维持不绝如缕之联系，为觅致和平谈判较便之基础。不意上月二十八日，京沪两地方军警当局，竟强迫必武及中共代表团办事处及新华日报全体人员于三月五日撤退，否则不负保障安全责任（渝军警当局于二月二十七日亦有同样文件通知重庆中共代表吴玉章及新华日报社）。渝沪两地中共办事处及报馆工作人员，且在行前完全失去自由者数日。政府当局既不惜最后决裂关死和谈之门，必武等惟有撤退一途。当此小别前夕，回念各方友好，过去热烈支持，近日殷勤慰问，必武等衷心铭感，誓在和平民主前线殚精竭力以图报答。唯因行前时间匆促，行动不便，未能一一走辞，敬请曲予鉴宥。当此世界趋向和平，国人厌战已极之际，必武等虽与各方友好暂时睽隔，再见之期，当不在远。

再者，京、沪、渝、蓉、昆各地中共新华日报馆所有自置财产及承购房产，已商得友党民主同盟同意，代为保管。至各项未了事务，亦商请各地民盟机关代为清理，特此声明，敬希垂察。

三月七日

（原载1947年3月8日上海《大公报》）

董必武离京时发表书面谈话

中共代表董必武七日凌晨离京时发表书面谈话，略谓：“必武等今日离此，感慨莫名。十年来从未断绝之国共联系，从此断矣。观此一举动，系企图配合政府之改组，借以鼓励士气，镇定人心。战事显将继续，人民之灾祸必将更大更深。目前虽战祸蔓延，中共党员仍将一本初衷，竭力为和平民主而奋斗，并愿与各界友好人士共勉。”

(原载1947年3月8日上海《大公报》)

六

回忆录

南京谈判前后

李维汉

一九四六年四月八日，王若飞、秦邦宪回延安向中央汇报工作，在飞返延安途中不幸遇难，即“四八”惨案。当时旧政协谈判紧张，中央决定我去补代若飞、邦宪的工作。四月十八日，烈士遗骸运至延安机场，我去一一致敬，19日即乘送李培之等回延安的飞机去重庆了。

到重庆后，环境、工作、生活都是突变。周恩来、董必武等同志都有丰富的同国民党谈判的经验和统一战线工作的经验。对我来说，这既是一项严肃的任务，又是一次很好的向他们学习的机会。在重庆期间，董必武陪我到各处进行礼节性的走访。一九四六年四月国民党政府“还都”南京。周恩来、邓颖超、陆定一等于五月三日先行到了南京，我和董必武后走，包了一架飞机，机上有我们一批干部刘宁一、张晓梅、陈家康等二三十人，民盟派往南京打前站的叶笃义也搭机同行。飞机起落两次都没有飞成，一检查，发现飞机有严重故障。我们曾登报声明，向国民党政府表示抗议，后来另乘班机到达南京。

* 李维汉，政治协商会议中国共产党代表，本文摘自李维汉《旧政治协商会议和南京谈判》。该文原载《回忆与研究》（下），题目是编者加的。

——编者

中共代表团在南京期间，住在梅园新村，有一百多个工作人员，分别负责外事、军事、新闻、统战、妇女运动等工作。

蒋介石蓄意发动内战破坏《政协决议》

蒋介石本无实行和平民主的诚意，政协决议刚刚签订，国民党反动派就着手破坏。在重庆，他们指使特务制造了捣乱会场、殴打民主人士的“沧白堂事件”、“较场口事件”；纠集暴徒和诱骗一部分不明真象的青年、学生举行反共示威，捣毁重庆《新华日报》及民盟机关报《民主报》。在北平，他们唆使一伙流亡地主和地痞流氓，组织“还乡请愿团”，捣毁军事调处执行部。三月，国民党召开六届二中全会，蒋介石表示要“就其荦荦之大端，妥筹补救”，意在政治上公开撕毁《政协决议》。及至三月二十日，国民党又召开了它一手包办的第四届国民参政会第二次会议，蒋介石在会上公然说：“政协会议在本质上不是制宪会议……如果政协会议果真成为这样一个性质的会议，我们政府是决不会承认的。”这充分暴露了蒋介石出尔反尔，毫无信义可言。

国民党反动派不仅从政治上，主要的还是从军事上破坏《停战协定》和《政协决议》。首先是东北，这是美蒋急于占领的地区。早在一月十日国共双方发布停战令时，我方就主张停战应是包括东北在内的全面停战，但是国民党不同意，以“恢复主权”为名，坚持将东北除外。我方让步，协定中保留了“国民党政府军队为恢复中国主权而开入东北九省或在东北九省境内调动，并不影响”这一项，这是为了达成《停战协定》。但是，在美帝的大力支持下，蒋军连续向东北增兵达七个军之多，不断向我发动进攻，三月中

悍然攻占沈阳。在我方及其他各方的不断呼吁下，三月二十七日军事三人小组曾经达成一个《东北停战协定》。国民党一手签订协定，一手又加以撕毁，继续扩大东北内战，开始向长春进攻。五月二十二日民盟代表发表了致国共两党领导人的电文，吁请即刻停战，并提出三点建议：（一）中共军队撤出长春；（二）中央不再进兵长春；（三）东北政务委员会驻长春，主持政务，就地组织警察行使职权，所有委员人选由各方协商而中央简命之。毛泽东于同日电复民盟：表示“原则上极表赞同，一切由恩来面商。”五月二十三日我方主动撤离长春。蒋介石在占领长春后，气焰更加嚣张，于我军撤出长春之日飞到沈阳，经马歇尔向我方提出有关谈判的三个先决条件：（一）必须竭尽全力促成交通的恢复；（二）必须规定在一定日期之内实行军队复员和整编方案；（三）当意见不一致时，应由美方作出最后决定。一句话，要我们屈服。至于赋予美方最后决定权，则完全是丧权辱国的行径，对此，我们当然进行坚决的抗争。在关内，五月间，蒋介石调集了三十余万兵力，将我中原军区六万多人层层包围在湖北宣化店一带，妄图一举消灭我中原部队。据当时统计，自一月十日至五月二十日，国民党向我之大小进攻达三千六百七十五次之多，先后用兵二百五十八万人，强占我解放区村镇二千零七十七座，县城三十六座。

6 月 停 战 谈 判

国民党占领沈阳、长春以后，为了进行新的军事部署，再次玩弄假和平花招，于六月六日下了一道期限为十五天的停战令，要求我方在十五天内提出“完全停止东北冲突的详细办法”、“完全恢复国内交通之详细办法及进度”，并迅即实施“有关全国军队复员

统编整编”。说这是给中共“一个最后反省机会”，并一再强调“中共必须接受美方最后的决定权”。

十五天的时间虽然短暂，但我方为不放弃任何机会争取和平，并揭露国民党反动派蓄意内战的真面目，除“美方最后决定权”一项决不承认外，仍同意与国民党商谈。

在十余天的休战与谈判期间，围绕着“美方最后决定权”、“恢复交通办法”、“东北整军”等问题，又展开了激烈的斗争。蒋介石坚持要我方撤出察哈尔、热河两省，威海卫、烟台两市和苏北，想把我们赶出铁路线和大城市，形成对我方的包围圈。他们昼夜运兵运粮械，部署对鲁南、苏北大进攻；发动舆论工具，妄图将谈判破裂的罪名强加于我。他们还封闭了北平《解放》三日刊。对我方的宣传工作施加压力。在谈判中，我方提出逐案解决问题的办法，即达成一个协议就签订一个协议，而国民党却要求一起解决才肯签字，这就暴露了他们本无丝毫和平诚意，不过是为了争取时间进行军事部署和欺骗人民罢了。六月二十一日，蒋介石下又令将休战有效时间延长八天，接着又提出新的条件，要我方退出苏北、皖南、胶东半岛、张家口、承德、哈尔滨、安东及一切铁路线，而所有撤出的地区均由国民党进驻。他们想用军事上的优势压我方屈服的狂妄企图，使人们看得越来越清楚了。

本着凡有一线和平希望我们都努力争取，同时用事实来教育人民的精神，我方以极大的容忍承认了《三人会议主席（马歇尔）所提出的关于整军方案修正及其执行之初步协定》，同意在军队的驻地与数量上予以考虑。但为保障人民已经取得的民主权利、自由权利和土地改革的成果，决不允许国民党军队进驻我方退出的驻地。停战谈判未得结果，关内大战迅即展开。当时的主要战场在中原、山东、苏北、晋南四个地区。国民党用于内战的正规

军达到一百九十三个旅(师)，约一百六十万人，占其全部正规军的百分之八十。蒋介石、陈诚吹嘘说，两个月消灭苏北中共军队，五个月在军事上整个解决中共。

国民党反动派在“军事上整个解决中共”的一片叫嚣下，于七月三日的国民党国防最高委员会上通过了于当年十一月十二日召开国民大会的决议。这种片面宣布国大召开日期的行径，是他们彻底破坏《政协决议》的又一次大暴露。此时，中共中央发布了著名的《七七》宣言，重申了中国共产党坚持中国的独立与民主，坚持和平的决心，并提出四点紧急呼吁：（一）立即重行发布全国停战令，（二）重开政治协商会议，以改组国民党一党专政的独裁政府为民主联合政府，（三）迅速复员裁兵，彻底废止军队只属于少数人的军阀制度，（四）美国必须重申忠诚执行莫斯科三国外长会议决议，取消对华租借法案，立即撤走一切在华海陆空军及军事顾问团。

到了八月，在美国的默许和援助下，蒋介石为进一步大打作准备，通过司徒雷登向我方提出了更加苛刻的五项条件，要我方退出苏北、胶济线、承德以东，东北退至兴安、龙江两省及嫩江之北部及延吉，山东及山西退出六月七日以后的占地。

在这种形势下，谈判已不可能，为了表示抗议，周恩来于九月十六日离开南京到了上海。

美帝国主义者积极支持蒋介石打内战

蒋介石所以敢一意孤行，发动大规模的内战，主要是仗恃着美帝国主义者的支撑。如果说马歇尔从一到三月份的调解还多少

保持了一点“公正”的外貌（如促成了停战协定、整军方案及恢复交通的决议，并促使政协会议达成五项决议），到四月他由美国返回中国后，就狰狞面目毕露，积极支持国民党反动派压迫我方。四月间美国驻华海军增运国民党两个军到东北，六月又运三个军到青岛及秦皇岛。在马歇尔来华五个月内，经美国国务院及海军系统供给国民党的物资，据杜鲁门声明，即达十三亿美元之多。美国还将对华租借法案延长十年，将八亿二千五百万亿美元的美军剩余物资转让给国民党政府。除了在物质上大量援助国民党外，美国海军公然以避暑为名，将舰队开到秦皇岛、青岛，其陆战队则多次向我军挑衅。七月二十九日还侵入香河安平镇，制造了美国海军陆战队配合国民党进攻我驻当地八路军的“安平事件”。待到蒋介石关内大打的战略部署已经就绪，司徒雷登、马歇尔就发表联合声明，宣布“调处”失败，妄图推脱美方的责任，放手让蒋介石大打。由此可见，美国的对华政策，总的目的是要从政治、经济、军事上独占中国，变中国为美帝国主义的殖民地和附庸，并以中国作为反苏堡垒和跳板。它的策略手法，前后则是有变化的。我党对美国的策略方针，是利用其客观上不能不在一定程度上限制和约束国民党的一面，而对其支持国民党的实质及其种种行为则严肃地加以揭露和反对，以教育广大人民群众认清美帝国主义的真面目。这一斗争方针取得了显著的成效。

反内战运动风起云涌，蒋介石残酷镇压

随着内战的不断扩大，群众性的反内战运动有很大发展。

六月初，由上海人民团体联合发起，联合各界知名人士马叙

伦、陶行知、王绍鏊、吴耀宗等一百六十四人联名上书蒋介石、马歇尔、中共代表团和各党派，吁请和平。

六月十四日杭州市十八所院校数千名师生集会，提出反对内战的口号，马寅初先生等在游行队伍中领头前进。

六月二十三日上海各界又组织了和平请愿团赴南京请愿。他们是马叙伦、陶宝航、盛丕华、胡厥文(因事中途在镇江下车)，包达三、箕廷芳、张纲伯、雷洁琼、吴耀宗、陈振中、陈立复。请愿前，先在上海火车站广场集会，然后举行盛大的示威游行，有十多万群众参加。高呼“反对内战，要求和平”、“反对独裁，要求民主”、“反对分裂，要求统一”、“民主统一的新中国万岁”等口号。代表团到了南京下关车站，竟遭国民党特务、暴徒凶蛮的殴打，造成了轰动中国、轰动世界的“下关惨案”。

“下关惨案”后，国民党对民主运动的镇压更加疯狂了。七月中旬，在昆明采取了卑鄙的暗杀手段，在光天化日之下杀害了民主人士李公朴、闻一多，白色恐怖笼罩着整个国民党统治区。周恩来于七月十七日发表了《反对扩大内战与政治暗杀的严正声明》，民盟代表多次向国民党政府提出严重抗议，郭沫若、茅盾等十三人也致电联合国人权保障委员会吁请调查。七月二十二日宋庆龄以她的高风亮节，发表了《对目前时局的主张》，要求制止内战，成立联合政府，并呼吁美国停止向蒋介石提供军事援助。

10月谈判，蒋介石又要花招

一九四六年八月二十一日，我同董必武、齐燕铭到了上海。

九月二十日国民党进攻张家口，周恩来在上海以备忘录致马

歇尔转国民党政府代表，称“如国民党不立即停止对张家口及其周围一切军事行动，我方则认为政府公然宣告全面破裂。”但国民党竟悍然置我方声明于不顾，于十月十一日占领了张家口。当晚国民党政府又下令国民大会于十一月十二日如期召开。

十月十六日蒋介石发表文告，提出要中共接受八项条件。其第八条为：在共产党同意以上各条后，即下停止冲突令，在下令之同时，共产党应宣布参加国民大会，并提出代表名单。这是八条的中心内容，即逼迫我方交出名单；我方交了，国大便合法化了。按政协决议，应当首先改组政府，由改组后的联合政府来召开国民大会。对于这种破坏政协决议的做法，我们当然予以拒绝。

这时第三方面的大多数人也在上海。作为中间势力的第三方面，是国共双方都在争取的对象，因为他们代表着一大批人，谁争取了他们，谁就扩大了自己的同盟军。由于阶级地位的局限，他们当中一部份人怕国共分裂，对美蒋有幻想，不相信人民的力量，因而想避重就轻，甚至要我方作出不能容忍的让步。这时国民党在军事上处于优势，并单方面宣布召开国大，第三方面人士中有一部份人对参加国大问题又有动摇，蒋介石就利用这一部份人士的矛盾心理，向他们施以恐吓、利诱等手段，企图达到分化、拉拢第三方面人士的目的。

蒋介石提出八条的第二天，国民党代表吴铁城、邵力子、雷震三人到上海同第三方面与我方正式接触。一见面吴铁城就说：“我们是肉请帖。”周恩来当即指斥说：你们是拿哀的美教书来请的。他们假惺惺地反复解释说八条里没有新要求。我们明确提出恢复谈判的两个条件：（一）军事方面应恢复一月十三日停战协定生效时双方驻守的位置；（二）政治方面按政协决议办。他们申辩说恢复一月十三日位置已不可能，至于政协决议，可能的话当然照

办。由于“八条”和“两条”争执不下，第三方面乃建议先不谈实质，而谈谈判问题，即所谓先停战后谈判或是先谈判后停战的问题。

对于继续谈判，我方已清楚不会有什么结果。但鉴于第三方面某些人士仍有幻想，十分积极，为了争取教育他们，并向广大人民群众进一步揭露国民党反动派假谈真打的阴谋，我们决定把谈判斗争进行下去。对于我们同意继续谈判，第三方面是欢迎的。

十月二十一日我们和第三方面人士到达南京，孙科等人到飞机场迎接，说委员长在等候大家见面。于是就从飞机场直接到蒋介石那里。蒋介石接见后，就马上飞往台湾，这又一次暴露了他们要求谈判是虚伪的。当天下午，政府代表约我们与第三方面代表在国际联欢社举行餐会。会上梁漱溟说：中共代表此来是抱着不妥协方针的，回京可能是回延安的第一步，现在是死马当活马医。周恩来接着说：不可讳言，由于《政协决议》及《停战协定》未能实施，反被破坏，情形已非常严重和恶化。现在政协同人又聚首一堂，只有按政协决议办，才有希望。

二十五日晚间，梁漱溟、黄炎培、罗隆基、章伯钧来我方住处，谈他们分头与政府各代表谈话的情况。黄炎培说，陈诚催促快些谈好停战问题。周恩来即问：安东如何？章伯钧答，陈诚说安东已于昨天拿到手了。听他一说，我们一致表示愤慨。周恩来放下手中的茶杯，厉声说：还有什么可谈的！并立即要人去把梅益和记者找来，告诉他们安东被攻占的消息。黄炎培当即竭力请求我们暂时不要发表声明，并说这几天如有什么行动，彼此先打个招呼，请我们转告延安加以考虑。我们同意了他的意见。

在谈判毫无进展的情况下，第三方面的某些人却背着我们搞了一个所谓的折衷方案，其主要内容如下：

(一) (国共)双方下令全国军队一律就地停战,停战之执行调处及恢复交通,由军调部及执行小组依三人小组已有协议处理,双方军队依整编方案整编,驻军地点之分配由三人小组商定(东北军队驻地须在停战前获得谅解,中共军队拟驻(1)齐齐哈尔,(2)北安,(3)佳木斯;

(二) 全国地方政权应依照政协决议及和平建国纲领,由改组后之国府委员会解决。发生争议地区应尽先依照军民分治原则解决。长春铁路沿线各县政权除中共已经接收者外,应由中央派县长和警察一律接收之;

(三) 依照《政协决议》及其程序召开综合小组商定改组政府问题一致参加政府,商定国大问题一致参加国大,尽速召集宪草审议委员会,商定宪草修正案。

梁漱溟、莫德惠等人还商定:这个方案,如一方接受,一方不接受,他们就站到接受方面去。

以上三条中,诸如一律就地停战,片面规定我军驻地,由国民党派县长和警察接收等,均无视我方提出的恢复谈判的两个条件,明显地是迎合蒋介石八项无理条件的,即要使我方在军事上处于不利的地位。这个方案是第三方面集会后,推黄炎培、梁漱溟、莫德惠起草的,他们签了字以后,派代表分途送往国民党政府、美方代表及我方。我方是由梁漱溟、莫德惠、李璜三个人送来的,由梁漱溟读给我们听,旋又加以解释。对于这个方案和第三方面的这种表现,我们感到意外。周恩来以非常沉重的语气批评了这桩事,并说:我们是打出来的,我们可以去打游击,你们怎么办?我们是代表人民利益的,不是多一块地方,少一块地方的问题,蒋介石要把我们打倒在地上,你们未必还要踩上一只脚?董必武说这是政府凭以摧残人民的根据,问他们何以交待国

人。我对梁说，这个方案是关系到千百万人生命的大事。至此，他们都觉得错了，便赶快找来黄炎培、罗隆基、章伯钧。黄等来后，周恩来、董必武又对他们指出这是站在哪一边的问题，何去何从，请他们自己选择。他们经过商量后，由黄炎培、莫德惠、罗隆基、李璜跑到国民党政府代表孙科那里，佯称方案里还漏抄了一条，要拿回去补上，收回了这一方案。随后又到马歇尔处收回了这一方案。

十月二十八日蒋介石飞返南京，在听取国民党政府代表的报告后，派孙科和邵力子去通知民盟，说交出参加国大代表名单是最重要的事，交了就停战。在这种情势下，第三方面的某些人又在交名单以换取停战的问题上发生了幻想。

十月三十号那天，我方参加了第三方面的会议，周恩来再次阐明了我方的态度：对于政府要我方交名单才停战，这种哀的美敦书的方式，我们坚决不接受，但可以把三人小组会议和综合小组会议先开起来。董必武说，军事与政治不可分割，政协五项决议也不能分割。我补充说，如政府答应开这两个会，其程序不能片面规定，须经我方同意。

十月的最后一天，李璜、胡政之、章伯钧来谈第三方面人士昨夜与国民党政府代表谈话经过。告知，孙科表示长春铁路各县仍须如第三方面的方式（即那个收回的方案）接收，八项条件主要的还是交名单，行政院改组应在国大召开之后。黄炎培和罗隆基当即向孙科声明那个方案已经收回，拒绝他引用。他们还说，第三方面人士一致向孙科表示，中共不交名单则他们也不能交。周恩来再次向他们指出，蒋介石是拿停战作为交换名单的诱饵，是假停战，我们要的是真和平、真停战。希望第三方面人士要团结，这次谈不成，将来还会有机会，要他们保持自己的立场和信誉。

到了十一月上旬，情况已经很明白了。蒋介石拒绝任何方式的商谈，要谈就要我们接受八条。他知道我们是不会屈服的，为了欺骗和诱惑第三方面人士，故意让第三方面人士两头跑，疲于奔命。同时蒋介石又要了一个花招，单方面宣布停战。我方的态度也很明确，宣布停战系片面行动；对此我方持保留态度；国大不能开，如12日照样开，则一切无从谈起。而第三方面仍在积极寻求实际上不可能的调解办法。他们当中的一部份人是认识不清，某些人的用心则在于“名正言顺”地参加国大。同时，蒋介石也加紧了对第三方面人士的逼迫。如莫德惠、胡政之说，蒋介石曾对他们说，中共不出席国大，现在看你们社会贤达，是为国家还是为中共？他们都不吱声。当胡政之劝蒋介石找个办法延期开国大，并说这于政府威信并不妨碍时，当场遭到蒋介石训斥。胡政之还向我们谈了他的难处，说他有一个事业团体要照顾，意即要参加国大。

十一月十一日，第三方面人士又背着我们与蒋介石写了一封信，建议国大延至十二月一日开，还以“弟等先交名单”为建议之第一条。这封信原先多数人不同意，经过张君勱和李璜分别活动，结果都在上面签了字。事后章伯钧、沈钧儒、张申府把信的原稿给我们看，经过我方向其指出这种自投火坑的错误作法之后，他们三人才去交通银行（这是当时第三方面人士的聚会地）把他们三人的签名涂掉了。十二号中午，周恩来、董必武、邓颖超和我又出席了一次第三方面人士的会议。张申府说出内情，左舜生火了，说：“甚矣哉！尾巴之不能当也。”陈启天也说：“宁为鸡首，不为牛后。”表面上说的是张申府等人，矛头实则指向中共。当时周恩来、董必武和我都在场，恩来立刻驳斥道：牛吃的是草，挤的是奶，造福人类，鸡最可耻，只知抢粮食吃，共产党就是要俯首甘为孺子牛。至此，第三方面的分化已经渐趋明朗，青年党、民社党和所谓

社会贤达的一部份人要参加国大，以民盟为主的中间派尚在动摇。

于是周恩来又对他们讲了一番恳切的话，他说：二十多天追随诸位先生之后，一切都是为了实现《政协决议》及《停战协定》。政协召开决定于双十会谈，有国共谈判才产生政协，有政协才有第三方面。现在国民党要我们交名单，就是要分化中共与第三方面。昨天有人答应交名单，事前我们完全不知道。事情牵涉全体，变成中间人避着我们去跳火坑，违背了《政协决议》。我们曾再三向诸位恳切说明，只有一切问题商量好，才能说到交名单。我们愿意谅解各位的苦衷，但我们必须坚持《政协决议》。国民党的用心很清楚，请大家进国大，为了是在脸上搽粉，而把中共踢开。我们共事了多年，现在临别了，我们对将继续挨打无所畏惧，我们党就是在围剿压迫中发展壮大起来的。我们有武装，可以同国民党周旋，而诸位将难免受压迫，希望有一天仍能在一起为和平民主奋斗。饭后，周恩来又向第三方面人士表示：蒋介石违背了自己的诺言与共同决议，对这个独裁者，我们是要同他斗争到底的。

谈判破裂，胜利返回延安

十一月十五日，国民党片面召集的非法国大匆匆开幕。青年党、民社党和一部份“社会贤达”参加了伪国大，臭了。民盟总部秘书处于十一月十四日发出紧急通告，民盟主席张澜于同日向记者发表谈话，公开表明不参加国大的立场。这样，民盟便在人民群众中赢得了政治声誉。李烛尘先生参加国大，我们是同意的，是为了照顾他的困难。于是，历时一年多的谈判斗争就此结束了。

十一月十六日，周恩来在梅园新村举行最后一次记者招待会。

周恩来首先发表声明，指出“国大”是国民党一手包办的伪国大，中国共产党坚决反对，坚决不承认。他历数了蒋介石破坏政协决议，发动反革命内战的罪行，庄严宣告：“假和平、假民主绝对骗不了人，我们中国共产党愿同中国人民及一切真正为民主而努力的党派，为真和平真民主奋斗到底！”

我于一月十九日随周恩来等返回延安，董必武暂留南京，继续领导中共驻南京、上海办事处的工作。在这一天的日记上我写道：“国共谈判破裂了，但我党满载人心归去，这是党的统战工作的最大胜利。”

一九四七年二月二十八日，国民党又进一步逼迫中共驻南京、上海、重庆三地的工作人员全部撤走。三月七日，董必武率领驻南京、上海的全体工作人员撤离南京。董必武在告别南京人民时说：“再见之期，当不在远。”

从重庆到南京的一年多的时间里，周恩来卓越地进行了对美蒋的政治斗争，卓越地进行了统一战线工作。周恩来还是执行民主集中制的典范。他不搞一言堂，每天晚上我们都要到他的房里去开会，大家先汇报情况，议一下，再由他作结论。会议完了，他还要拟电文，向中央报告，每天都工作得很晚。这场斗争是十分艰巨复杂的，周恩来率领中共代表团出色地进行了这场斗争，取得了重大胜利：从政治上孤立了美蒋反动派，争取了朋友，争取了人心，配合了人民解放战争的胜利进行。周恩来回到延安后，除参加党中央的领导工作外，还兼任了中央城工部部长，蒋管区的斗争，仍由他继续领导。

我所参加的国共会谈

梁 漱 溟

“特 园”调 解

停战协定的破坏是从东北开始的。

政协开会期间，我从莫德惠、张嘉璈二人口中获悉一些东北情况。莫德惠是东北耆宿，社会贤达之一，又担任过东北宣慰使，代表国民党中央对东北进行宣慰，每当谈到东北就要掉眼泪。在政协会上，他曾提出一个建议，组织一个考察团到东北去看看。莫的这个建议，除民盟甚表赞同外，国方共方谁也不理睬。我们在政协会上要求讨论东北问题，国共两党也不予理睬。1月25日，马歇尔就曾提议把东北地区也划入停战范围之内，由军调部调处停战，共方立表同意，而蒋不予答复。张嘉璈担任过东北接收大员（东北经济委员会主任），有次请我吃饭谈到在共方民主联军发展很快，东北百分之九十以上都在中共手里。既然蒋对马歇尔的提议不予答复，这样共方正好发展。到了三月，蒋见共方发展很大，

* 梁漱溟，政治协商会议中国民主同盟代表，本文摘自梁漱溟《我参加国共和谈的经过》，该文原载《中华民国史资料丛编·增刊》第6辑，标题和小标题是编者加的。

——编者

着急了，才同意停战，却又提出五点来要共方同意后才停战，而共方只是承认前三点，后二点坚不接受。蒋介石很不满意。但马歇尔此时却认为停战和整军都取得协议，事情差不多了，急于要回华盛顿报告一切，遂于三月十一日起把调停之事交托齐兰将军代理而径自回美。国方代表张治中亦因受命要赴新疆，即将成行。共方代表周恩来看到这种情况，也就于三月二十一日飞回延安休息。这样一来，谈判就停顿了。蒋介石看到局面如再拖下去将要不得了，一面嘱张治中不忙走，一面托美方派飞机接周回重庆。二十七日《东北停战协定》签字，就只是三点而非五点，蒋心中实在万分不痛快，因而尽管签字，却只想用此来约束共产党，他自己当初就不甘心遵守的。恰好三月下旬，苏军也从东北撤退回国。苏军留驻东北，蒋介石还有所顾忌，苏军一撤走，蒋就肆无忌惮，于四月初展开了激烈的战事，蒋破坏东北停战协定而向共方进攻。

东北战事越打越凶，民主同盟不能袖手旁观，坐视不理。遂于四月七日，假座特园邀请周恩来、陈诚两方多人吃饭，由民盟同人居间要求停战，共军可以从一些大城市退出。共方还没表示意见，陈诚就表示不能接受。

政协会议闭幕后，我原想退出现实政治，专搞文化研究工作，成立一个文化研究机构，想找地点找人才。二月间跑过一次成都，三月间曾飞北平，四月间又飞昆明。四月七日民盟特园之宴，我虽是具名的主人之一，却不在座，因当天早晨飞昆明了。四月十八日我从昆明飞回重庆，那天正是中共军攻占长春，恰好马歇尔也在那天回到重庆。

四月十八日中共军攻占长春是时局一大转折点，是关键性的一天。马歇尔走后，时局发展到大打特打，是他意想不到的事。马歇尔回到重庆，虽曾约周面谈，问周许多问题，周的答复简略含糊，

使他不明真相。马歇尔于四月二十二日派人来找民盟，请民盟帮助出面调停，说他有点无所措其手脚的样子。民盟既不能推卸此责，盟内朋友就纷纷劝我参加奔走和平，内战不停，文化工作和研究工作也就无法进行。我迫于事实的需要，也就只好跟在大家后面来奔走和谈了。马歇尔之所以要民盟出来，是想让民盟了解共方的打算，摸摸周恩来的底，看中共对东北究竟是要什么，以便他着手调停，解决问题，同时也要民盟参加，在中间作证人。从22日起，民盟应马歇尔的邀请，参加了东北问题的商谈。民盟既然参加进去，我也就不得脱身，不得不再来奔走和平。

长 春 问 题

四月十八日中共军进入长春，蒋介石宣称：共军必须退出长春，如不自行退出，我必拿下长春，强调长春问题为时局关键的唯一问题。蒋介石愤怒之情溢于言表。民盟这时从各方面搞清楚了问题的症结所在，就搞了一个解决长春问题的调停方案，方案内容主要是请中共军撤出长春，国民党军队也不进去，由莫德惠主持接收长春，国共双方都不占长春而由警察维持市内秩序。民盟先让邵力子看这个方案，邵说：“这方案差不多了吧。”周恩来表示要请示延安，不能立刻答复，但似可望同意。四月二十九日晚八时，由张君勱、罗隆基出面携这一方案向马歇尔提出，请他转达蒋介石。这时，马歇尔和蒋介石同住市郊山洞，张、罗系由美方派车送往山洞面见马歇尔。马对这一方案虽认为不无意义，但未允立即转达。马歇尔说：“政府即将还都，蒋主席即将离渝，一切到南京再谈吧。”这个方案本来不失为一个可行的方案，可惜提出得晚了

一点。根据各方面的事实推测印证，马歇尔、蒋介石之间对长春问题取得默契。据说，蒋介石曾对马歇尔说：“共产党的气焰太盛了，非打下它的气焰不能搞成和谈。你让我打它十天，打一下才能往下谈。”蒋请马不要阻拦他用兵，而马歇尔站在美国立场也想压迫共产党一下，马歇尔默认蒋介石打了。这是马失败之开端。马默认之后，就不再转达民盟的方案。马歇尔实在不应当默认蒋介石对共产党用兵的倡议。在此以前，马歇尔摆出一付很严正的面孔，蒋介石很尊重马，周恩来对马的印象也并不坏。从此以后，马歇尔有失严正中立的立场，蒋介石看透了马歇尔，从此就再也不听马歇尔的话了。后来马歇尔很吃蒋介石的苦头。中共军攻占长春，当时蒋表示不满意，所以提出要中共军撤出长春的方案。想不到时间上晚了一点，在马、蒋之间已有默契之后，这方案就成马后炮了。

四月三十日，马歇尔飞南京，蒋介石飞西安。五月三日，周恩来飞南京。五月八日，我们民盟也飞上海了。从此以后，和谈就在京沪一带进行。

蒋介石这个人是一个完全没有信用的人。当中共军入长春后，蒋说共军非让出长春不可，当中共军退出长春后，蒋又提出“美方最后决定权问题”，说是非此不可，等到这个问题解决后，又另来一个“非此不可”……。问题层出不穷，谈判老是没有休止，几乎到了一个人的面子他都不要的地步。他硬是赤裸裸地毫不谈讲理。如果问：国共双方老谈不拢，症结在什么地方？我就这样答：症结么，是转移无定的，今天在此，明天又在彼，问题层出不穷，令我无法确指。一九四九年元旦，蒋介石呼吁和平时，我曾在《大公报》上发表《过去内战的责任在谁？》一文，揭出两点：第一，过去内战的责任不在中国共产党；第二，今天好战者既已不存在，全

国各方应该共谋和平统一，不要再打。头一点是明责任，后一点是求和平。政协开幕后，最初的争点是宪草问题，四月尾，五月初，蒋介石的“非此不可”是长春问题，五月一日蒋介石在西安行辕集合军政人员讲话就表示过这个意思。当日行辕发言人对中央社记者发表谈话就提到时局关键在长春——在中共是否退出长春为转移。据发言人说：马歇尔离重庆前夕曾对中共提出中共军应从长春撤退，交中央军接防，再谈其他问题，记者注明发言人所谈足以代表蒋意。这条新闻，各报都登过，五月二日上海《大公报》发布这个新闻的标题就是《谈判僵持的关键在长春》。这可以证明蒋介石那时的“非此不可”是要中共军撤出长春了。五月三日晚周恩来在南京接见记者，声明中共对东北问题之态度。周首先强调无条件停战，再谈其他问题；其次，周亦承认长春为问题僵持之关键，但否认马歇尔曾倡议中共交出长春，当然谈不到我们退出长春。周要求无条件停战后，再行协商一切问题。无条件停战的话，是在旧政协之前，一九四五年十二月由黄任之提出的。周恩来接受黄任之的意思，说这句话很对，一切问题须在停战实现后再谈。从此，无条件停战的话，周恩来始终坚持，从未改口，足证中共有谋和诚意。马歇尔提议把东北也包括在停战范围之内，周恩来马上表示同意，而蒋介石却不同意。好了，“你不同意停战，我就尽量发展，其错不在我”。这是中共的态度。中共拿下长春，我和张表方都不表同情。我们说：中共既然诚心谋和，就不必打，不必再发展。周恩来就说：“蒋介石不愿停战，我们就得打，就得发展，我们没有错呵！”“无条件停战”，中共终于未改口。长春原由伪满军队占领，伪满投降国民党后就改编为国军，中共军是打败了伪军而进了长春的。当时，中共实不愿打而愿和，可是蒋介石执意不肯和而要打，而且事实上也在大打特打。此时我们觉得，老是

打下去怎样得了？大家商量是否可把山洞向马歇尔提出的方案再行提出，也不知是否有用。我们商量结果决定提出，于是就从上海打电报给蒋介石和毛泽东请他们接受这个方案。电报是五月十七日发出的，十九日就接到毛泽东表示同意的复电。我们重提这个方案在时间上是晚了，恰好就在十九日那天中共军向后撤了。蒋介石用美国武器所装备起来的军队向中共军发动猛攻。林彪苦守四平街三十二天，支持不下去，就于十九日撤退。林彪撤退很巧很妙，敌人一点也不知道就撤退了。这时，中共军如果从四平街退到公主岭或长春附近还好一些，想不到一退就是三百里，公主岭和长春都放弃了。二十日南京得到胜利消息，蒋介石很高兴，于二十三日带宋美龄、白崇禧离南京径飞沈阳。是日国民党军队进入长春。时局发展至此，我们所发的电报就很不合时宜，情形很糟糕。蒋介石讥讽我们说：“你们知道共军站不住脚，才主张共军撤出长春。”其实，前方战事情况，不单我们不得而知，就连周恩来也并不知道。周恩来前方将领一向不直接通讯，必要时才由延安转告周。所以我们第三方面当时的处境颇为困难。二十二日蒋赴东北，临行，马歇尔要求他下停战令。他说：“等我到东北看看再说。”所以蒋到东北后于25日专机送给马歇尔一封宋美龄的信件。提出：

一、《停战协定》应依其精神文字绝对实行（一月十日的协定）。

二、复员及整军应照计划实施（二月二十五日协定）。

三、交通之恢复应予实施（二月五日协定）。

四、程序的方式：（甲）、中共应不妨碍或阻止中央政府依照中苏条约接受东北的主权。（乙）、中共应不干涉及妨害中央政府为恢复通车而在全国各地所进行的修路工作。只有这样，中共才能表现其有诚意履行诺言。（丙）、在实行上项三协议中（即停战、军队整编、恢复交通），调处执行部及美方军官对执行及解释国共

代表意见不一致的问题，有决定权。

宋美龄在信中“特别强调交通能于一定的时间内恢复之头等重要性，此时间可由执行部决定之。”

马歇尔把这件原信转交周恩来，周答复马时先表示同意赞成，末后才点出两点不懂的意思：一是关于接收东北主权问题，一是关于美方决定权问题。

周的复信，马当即交给国民党。这时，马歇尔天天盼望蒋介石回南京，才好下令停战，继续和谈。不单马盼，我们也盼，全国人民也盼蒋回南京；蒋就是迟迟其行，再三电催也不回来。一直到六月三日蒋才到北平，五日才回到南京。马就要求蒋宣布停战，因为停下战来才好谈嘛。大家也是这样要求，要求长期停战，要求无条件停战，可是蒋介石却不如此，他吝啬之至，只给休战十天的日子，谈宋美龄所提出的那个文件中的各种要求，谈妥了就停战，谈不妥他还要打。马歇尔要求无限期停战，一再要求，蒋才多给五天，算是休战十五天，六月六日宣布从六月七日起休战。周恩来七日飞延安请示今后方针（那时，我在上海，周在南京，我们与周没有接头。周在那时忙一件我们插不上手的事情，就是李先念部队在湖北宣化店一带被蒋军包围，周跟马歇尔交涉设法救出李军，以免完全消灭，这是五月间的事）。第三方面公推莫德惠（社会贤达）、李璜（青年党）和我（民盟）去访马歇尔。马见我们来很高兴，希望第三方面帮助他，督促国共两党谋和。他要求我们国内的第三方面与国外的第三方面采取同样的方针，一同行动。马歇尔那天谈话很多，交通部长俞大维也在座。他先谈恢复交通问题：修复铁路，撤除碉堡，撤去铁路沿线的两方驻军。他说：“我觉得这个问题好谈，我与周恩来，俞大维都谈过了”。俞大维当时也表示同意马的作法，认为可以这样办。马还说，“关于恢

复交通问题，36小时内，周恩来从延安回京即可签字。只要一签字，我就执行。现在国共双方互不相信相谅，事情很难办；我们最好从具体工作中来建立他们的互相信任与谅解，从实践中走通和解之路。”马歇尔当时很乐观，他满以为三十六小时内可以签字，殊不知三百六十天蒋介石也没签字！周恩来从延安回京在这文件签字后，交给蒋介石，蒋置之高阁，不予签字，说要谈妥其他问题（复员整军及军队驻地和美方决定权等等），才一总签字。马歇尔也没有办法，只有谈吧。但谈得很费事，不易谈拢。看看十五天就要满期，各方各面以至于马歇尔将军都说不能再打，蒋不得已才允休战延期八天，至六月三十日为止。这时应该指出，蒋介石转移无定的“非此不可”而成为问题的焦点，此时就是所谓美方最后决定权了。这是上面所举的宋美龄致马歇尔信内提出的，其意义和范围都不清楚，蒋介石有时称为美方仲裁权，有时称为美方决定权。周恩来说：“我们中国内部的事情，为什么美方有最后决定权呢？难道美方是太上皇吗？如果我们接受了，苏联该当如何看我们呢？”中共方面认为这太不成话，坚决不予承认。而蒋介石呢，认为“这是我提出的”，“非此不可”。这时，争点转移了。原来的争点是长春问题，现在长春既到蒋手，他就转移目标了。这时，蒋介石心理与大家心理不一致，我们现在看看当时的舆论吧。

五月二十日南京得到四平街胜利的消息，二十一日《中央日报》社评（可说是代表国民党的意见的吧）就有这样的话：“今后要东北局势化险为夷，唯一希望寄于共产党之自动从长春、哈尔滨撤退。”25日上海《大公报》社评说：“长春既经国军收复，内战应告一段落。我们希望就此告一段落，从新开启和平商谈之门。”连蒋介石自己在以前口口声声说，“只要长春问题解决就可不打了。”那么，长春问题既然解决，可以不打了吧，然而蒋介石不然，长春问题上的

“非此不可”不算了，蒋介石的“非此不可”又转移到美方决定权上，逼迫共产党非让步不可。如中央社南京六月五日电，彭学沛代表国民党中央宣传部在中外记者招待会上就说：“接受此种仲裁权才算是共方诚意的最好表示。”从此开始强调这个问题。过了十天的样子，六月十六日上海《大公报》在分析了时局之后也说：“综观以上所说，除美方仲裁权外，似乎一切都可商量，并无不能调和之分歧。”从这二例就可证明当时的争点转移到所谓美方决定权上。六月十四日三人小组政府代表徐永昌催问马歇尔跟周恩来商谈美方仲裁权问题的情形，十六日徐永昌代表政府送给周恩来一个备忘录，最后催促中共接受这个仲裁权，声言非此不可。第三方面莫德惠、李璜和黄任之访周恩来相劝，大家一致说：“所谓美方决定权只是名义上不太好听，实际上没有什么，在这一问题上你最好让步，以谋和平。”周恩来实是诚意谋和，就表示愿意接受大家劝告，可以让步。这个问题很细致，现在说不上来了。总之，是分在四个地方上让步，合起来相当于承认美方决定权。中共在名义上不接受，在事实上是让步了。

苏北地方政权问题

在美方决定权问题上，中共既然让步，蒋介石可以满足了吧，我们都认为这行了吧，没有问题了吧，然而蒋介石又变了，又来了一个“非此不可”的问题。那就是苏北共军撤退后的地方政权问题，争点又转移到这一问题上。

那时，苏北许多地方为共产党所控制，是在抗日战争时期所建立起来的游击根据地。一九四六年春我到延安，毛泽东就曾告诉我

说：“中共中央准备搬到清江浦（淮阴），我也准备参加国民政府，作个委员，预备在南京住几天，在清江浦住几天，来往跑。”整编后共军要在苏北驻三个师，蒋介石不同意，共方让步，只驻一个师。一个师只能驻扎在一个很小的地方，苏北大部分地区，中共军都要撤走。撤走后的苏北地方政权怎么办呢，共方认为，中共军可以撤走，毫无问题，但各县警察、保安队及行政人员不能撤走，可以根据政协施政纲领，实行地方自治，通过改选来组成民主政府。蒋介石不同意这样作，要求苏北共方警察、保安队及行政人员完全撤走，由国民党接收。周恩来也拒绝这样作，认为这是不合政协军政分离的原则，不合“华中华北解放区政权问题由改组后的国民政府来解决”的原则，而主张靠改选和靠大家商量来解决，不能由蒋介石马上拿过去。这个问题本来并不算大，但争论点落到这里而又成为蒋介石的“非此不可”了。我们第三方面眼看六月三十日即将到来，休战即将期满，谈不成功就要开打，都感到焦急。大家就于六月二十九日分头到处奔走。莫德惠、李璜和我三人访周恩来，周对我们说：现在所争的是苏北共军撤离后之地方政权问题，国方定要接收，我们认为不能由国方接收，而可以依照政协原则选举改组。我们说：这个问题不大，为了取得协议，还是让步的好。周说：“我是淮安生的孩子，我若同意此要求，我无颜面见淮安父老！”我们三人知周意志坚决，不能再劝，劝也无用，就退出而想找政府代表商量。但政府代表适都在蒋邸开会，讨论签字与否。我们只能从电话上与政府代表王世杰通话，告诉我们与周谈话的经过，我们并向他建议：把没有取得协议之点，例如苏北政权问题暂行保留外，其余已取得协议请先签字，以便明日实行停战。我们说：“还是签字的好，不然，岂不是又要打起来吗？”这时，还有一个秘密，是美方透露出来的消息，

这就是杜鲁门打给马歇尔一个电报，要中国会谈不应再延缓而应赶快达成协议才好。据说这个电报措词很严厉，和谈不得再拖延。马歇尔把这份电报交给王世杰看，王说：“杜鲁门电报内容不能往外传，传出去岂不落个美国太干涉中国内政的名声，这太不好了。这电报当然要交给蒋委员长看，但千万不能往外传。”这是外部的压力。还有，在二十九日蒋邸会议上，王世杰就再三请求签字，而蒋坚决不肯。只有蒋介石的心真狠！他既不签字，也不宣布破裂。他于七月一日发表一文告，文颇不短，但从头到尾，不知所谓，既不说停战，也不说打，大意表示问题没有了。这是他摆给国际和国内各方面看的東西。二十几天以来，马歇尔焦劳疲苦（马的柯艾副官就指给我们说：“你看马帅多瘦，多憔悴啊！”），人所共见。对于一些未了问题，蒋表示不再麻烦马歇尔。七月二日蒋与周恩来见面，蒋一开口就说：“好了，你们占的地盘已经很多了，苏北要让出来，现在还有这么四个问题（苏北问题在内，是最重要的一项），交给你们五个人（周恩来、董必武、邵力子、王世杰和陈诚）去商谈，不必再麻烦马帅了。”蒋并宣称：这些问题（其实是很琐碎的问题）商谈好了，即可全部签字。王世杰曾对我说：“七七”可以签字了。邵力子对我说：假如“七七”签不了，七月十二日总可以签字了。其后，五人商谈多次，问题一毫也没有解决。到七月十二日，这四个问题原封交还蒋介石。蒋大怒，下令开火大打。他自己于十四日上了庐山，那时天气并不热，上山非为避暑，实为避人。他一上庐山，他的部下都知道要大打了。所以李公朴（于十一日）和闻一多（于十五日）二人就先后遭他部下的毒手而被刺身死。这就是蒋介石决心破裂，决心大打的表示。这是为了什么？争点不过是一个苏北政权问题。蒋介石转移无定的“非此不可”，在满足了美方最后决定权这一要求之后，就落到这个地方政

权问题上。这可从中共代表团发言人的谈话和马歇尔、司徒雷登的联合声明可以得到证明。

一九四六年七月一日上海《大公报》登载：中共代表团发言人六月三十日晚八时发表谈话：“长期停战，全面停战，原为吾人一贯之主张。不幸未获政府当局同意，致形成目前突兀不定之局面。在延期休战的八天中，关于完全停止东北冲突，恢复交通及解决执行部与小组中某些争议问题，均已获得一致协议。而《整军方案》之修正条款经马歇尔将军不倦的努力。第三方面的热心奔走，与中共方面最大的让步，本可完成初步协议，惟因政府方面坚持无理要求，超出整军范围，并破坏政协及整军原则，致协议未成。”

这里所说“政府方面坚持无理要求，超出整军范围，并破坏政协及整军原则”，就是指政府坚持要中共让出苏北地方政权而由国民党接收。

再者，蒋介石所掀起的内战将进行一月之后，八月十一日上海《大公报》登载美国新闻处十日下午发表的《马司联合声明》。指出“以和平方式解决一切政治问题，实际上显然为全中国人民一致之愿望。就经济局势而言，如欲避免不幸之崩溃，亦须立谋政局之解决。现战争范围日益扩大，有使全国卷入战祸而致负责者不能控制之虞。政府与共产党双方领袖均愿终止战争，但有若干立待解决之问题迄难获致协议。双方对于此等问题似难获致解决之方法而俾发布一全国各地完全停止冲突之命令。在此等未解决之问题中，有系关于军队之重新布署。但尚有更基本之问题，即在军队重新布署以后国民大会未作根本决定之前，此等已经撤军地区之地方政府究竟应为何种性质，实较军队之重新布署问题更难解决。”

这里最后一句话所指，亦即为中共军撤走后的苏北地方政权问题。

五人会议

七月以后的大打特打，所争执的就是苏北地方政权问题，这问题就全局来看，本来很小很小，而竟成为争执之点，真不合理。蒋介石的心真狠，他竟甘冒天下之大不韪而无理取闹，别人拿他真没有办法。马歇尔干瞪着眼瞧，无事可作。我们国内第三方面也是干着急，毫无办法。蒋介石本人躲上庐山，避不见人。马歇尔这时深受蒋之苦。蒋介石躲开他，他不能不去找蒋。蒋十四日上庐山，十八日马也上庐山找蒋，当时盛传马上庐山要接蒋回京，《新民晚报》就这样报道过。但马始终没有把蒋接回来。马前前后后曾九上庐山，飞来飞去，上山下山，不可谓不辛苦。还有一件事，大概在五六月间，美国发表魏德迈为驻华大使，魏已做好大使礼服，准备就任，帮助马歇尔斡旋中国大局，在魏德迈还未到任，司徒雷登为了燕京大学的事情而有京沪之行，曾与周恩来见面，谈得很好。马歇尔知道此事后，就请求美国政府改任司徒为驻华大使，因为马认为司徒是一个文人，不像魏德迈武人的硬性，而且司徒又与周恩来谈得来。司徒奉命后，走马上任，十四日夜车进京，十五日到达，连蒋的面也见不上了。司徒雷登此时也无所施其伎，其后虽几次偕同马歇尔上庐山访蒋，向蒋进言，蒋竟丝毫不为之动，马、司二人也落到毫无办法的窘境。凡此都可说明马所受之苦，证明蒋介石之毫无道理，也可看出最初美蒋并不一致。马歇尔信仰宗教很虔诚，不失为一好人。但马歇尔很不对的是默许蒋

介石在东北打十天，失掉了公正的态度，损害了第三者的严肃立场，实在是最糟糕了。中共后来认为美、蒋一致，也不为无因。假使马歇尔态度始终严正，蒋必得听马之话。蒋以前是怕马的，但从马默许蒋打十天之后，蒋看透了马，就肆无忌惮，不把马放在目中了。所以弄得马自己在中国一筹没展，毫无办法，失败而去。马歇尔回美以后，历任国务卿和国防部长等要职，始终不帮助蒋，还发表白皮书，大骂蒋。马歇尔回国后硬是不帮助蒋，军火和借款都不给蒋。后来，蒋介石失败之后，许多美国人都埋怨马歇尔，认为马不帮助蒋，所以共产党把蒋介石打败。

为了调查李闻血案，我同周新民一道去昆明。八月二十二日，我们结束了昆明的事情，飞回上海。八月二十八日，我由上海到南京，二十九日周恩来来蓝家庄看我，表示慰问之意（因当时许多人是料我不会去昆明的）。周大概谈了和谈进行的情形，当时是“大开打”，和谈大有无从谈起之势。周叹惜第三方面无可为，马歇尔和司徒雷登都焦急得很，总想一同尽力，挽回危局。周还告诉我，司徒说蒋介石已答允开五人会，国共双方各派代表二人，司徒居间，商谈政府改组问题。周说：“在大打的时候，谈政府改组，真不切题。蒋不过是为了敷衍司徒的面子。虽明知五人会毫无用处，但我也不能不敷衍司徒，所以我就同意了。”周又谈到他向司徒提出要求，就是听说抗日时期美国留在中国及靠近中国各地的军火及一切军用物资要以极低的价格卖给蒋介石，这样作是不行的，他告诉司徒绝不应这样作：“你们要把这些军火卖给蒋介石，无异帮助蒋介石打我们，这件事千万不能行。”看司徒的表情，这件事似乎可以延缓下来。但周恩来对这件事很不放心，八月三十一日由京飞沪，在机场上看见美国吉伦将军。吉伦跟周打招呼，并说：“我给你介绍一位美国朋友，从华盛顿来办理出售军火及军用物资的

手续，现在已签字，正要回国。”周恩来听到吉伦的话，目瞪口呆，气极了。从此，周恩来决定不参加五人会了。当周恩来把这些话告诉我的时候，才矫正了我以前认为美方公正和马歇尔很好的错误看法，我才确知美国是在偏袒蒋介石，美国出卖军火给蒋，岂非助纣为虐？

周既决定不参加五人会，司徒访周相劝，周说明不参加五人会的理由。九月二十日，周恩来在看过马歇尔和司徒后，又来看我，告诉我马歇尔和司徒又上庐山了；同时拿出一份文件给我看，中文英文各一纸，内容相同，英文还经马歇尔改动数字。这个文件是周恩来与马歇尔、司徒雷登的谈话纪录，周有意地纪录下来拿给马、司过目，以求证实。谈话内容大略如下：（一）现在中国有内战，且在发展中；（二）内战应急予调停；（三）周问：“五人会议是要讨论政治问题，讨论好之后，是否即能停战？”马答：“不能。然你可以在讨论好后，提议停战。”周问：“你能担保政府一定承认停战吗？”马答：“不能，我可批评他。”周问：“五人会议解决后，蒋政府是不是仍提他的五项要求？”马、司答：“可能。”周说：“那么，先开三人会议让他提出来再说。”马、司又提议三人会五人会同时开好了，周未拒绝。那天马歇尔和司徒雷登上庐山就是要向蒋介石提出同时开三人会和五人会的要求，要蒋同意。然而当时蒋既不答应，也不拒绝，延下去了。

这里所提到的五项要求，是蒋介石于八月十一日向中共提出的。马歇尔和司徒八月十一日的联合声明认为双方争执之点只是苏北政权问题。哪里晓得什么人也不能认识蒋介石，十一日的要求又增高了，蒋介石为人就是这样，要价逐步增高。他的五项要求是：（一）中共须自苏北皖北撤退；（二）热河境内中共应撤出朝阳；（三）中共应从胶济铁路全线撤退；（四）六月七日以后中共在山

东、山西所攻占各地亦须退出；（五）十月十日以前东北中共应向兴安省撤退，黑龙江、吉林两省撤出一半，齐齐哈尔、延吉、哈尔滨均在其内。由此大家可以看出这五项要求远远超出苏北地方政权的要求，他是永没个完的。这时国内各方面都拿他没办法，两个外国人（马、司）也拿他没有办法。

从九月二十一日到二十七日都在讨论五人会、三人会是否同时开的问题，而始终没有结果。这时周恩来留在上海，要求停战，等待和谈，屢派王炳南等向马、司致意。司徒和马歇尔就极力要求蒋介石答允同时召开三人会和五人会，至九月底，蒋才答允。马歇尔高兴之余，正要发请帖通知周恩来开会，不料又出了岔子。这时，中共军节节失利，张家口甚为危急，周恩来于九月二十九日从上海送给马歇尔一个紧急备忘录，请转蒋立即停止进攻张家口，如不停止，中共即认为从此全面破裂，不再和谈，一切责任由国方负之。马转蒋后，蒋大怒，于十月二日发表两点声明：第一关于国府委员问题，提出中共可占八名，民盟可占四名，在无党无派名额中中共可推荐一名，共十三人；第二关于整军问题，须规定中共十八师驻地，并照规定期限开入驻地。蒋并表示中共能同意上述二点，赶紧商量好，并付诸实行，他即可以宣布停战。

蒋介石的两点声明

蒋介石十月二日对中共所提出的两点，交马歇尔转周恩来，马一看就不满意，马上打电话要见蒋，想把这两点声明退给蒋。蒋亦明知之，推辞不见。马三日和四日一再要求见蒋，蒋还是不见。马只有把这两点于四日交给中共代表团转上海周恩来了。五日，

蒋知道他提出的两点要求已转周，才与马见面，马要求停战，蒋不答允。六日，马歇尔与司徒雷登同见蒋要求停战。马歇尔告诉我说：他六日见蒋，早六时去，下午二时才告辞，中间也没有吃饭。“这是我有生以来六十几年从来没有用过的大气力，才使蒋答允停战十日，商谈他所提出的那两点的。”马歇尔曾用致司徒雷登的备忘录的方式提出两点建议：

一、休战目的在实行十月二日蒋委员长致我的备忘录中所提二项建议。

二、休战期间，军调部派执行小组在一切危险地点，执行监督任务。

那时马歇尔太忙乱，在上述备忘录中有“休战目的在实行十月二日蒋委员长致我的备忘录中所提二项建议”的话，这里“实行”一语在英文是“Carryout”，而马歇尔对外发表的公报，又是“discuss”，系“讨论”的意思。周恩来收柯艾上校转来的蒋的十月二日备忘录，已经很生气，认为蒋的两条很不合理，完全要不得。现在周看到马致司徒的这份备忘录有十天内实行蒋所提出的二项建议的话，就更加愤怒了。当周收到蒋二日备忘录时，已派王炳南口头通知司徒大使，中共不能接受蒋的二项要求，现在马要在十天内实行，周认为马是帮助蒋介石压服中共，而且马对外发表的文件用discuss(商量讨论)，而对周则用carry out(实行)，表里不一，岂不是让中共处在一种尴尬地位，得不到社会舆论的谅解吗！而且此时周恩来得到怀来和保定一带国军大大失利受挫的情报，认为马提出十天休战是为蒋作缓兵之计，站在蒋介石一边来压迫中共。十月九日周恩来于上海致马歇尔一个备忘录。

八日晚上董必武和王炳南二人到蓝家庄来看我，对我说到他

们二人会见马歇尔，口头上通知不能接受休战十日来实行蒋二项要求的话。他们说马歇尔听了很着急很生气，气得双手发抖，顿足大怒。马大吼地说：“我不晓得你们要干什么？我好不容易为你们要求到十天的休战好来进行和谈，而你们竟然加以拒绝！我不晓得你们要干什么？”马歇尔当时浑身发抖，面色大变，云云。我当对董老说：我早已看到周恩来住在上海很不方便，极易引起误会。我想赴上海请周回南京，董表示很赞成。那几天，我每日都见到司徒雷登，司徒也很赞成我赴沪接周回京，并表示要派傅泾波陪我飞沪接周。这是八日晚上的事。第二天，九日早上，我到司徒那里，说赴沪之事，他们态度就不那么积极，说到午后才定。午后我又去，他们告诉我说，马帅自己一人飞沪见周，已经回到南京了。他们说：今天(九日)早上马帅自己开小汽车在马路上打转，心里想事情，徘徊犹豫一阵，就把汽车开到飞机场搭平素不肯坐的小飞机飞沪，降落到上海军用飞机场，派人把周请来见面。这是司徒告诉我的情形。马到沪访周一事，事后周恩来也告诉了我。本来我想在九日下午赴沪，却没有走来，曾跟王世杰见一次面。第二天是双十节，我才独自离京赴沪。十一日见到周，周把他与马见面的情形告诉我。周说：“马帅见我，我就质问他，在同一句话里，为什么你给司徒转我的备忘录中所用的字是to carryout(实行)，而你对外发表的公报却用的是to discuss(讨论)呢？”马答复我说：“这两个字的意义是一样的。”我说：“任何一个懂英文的人，谁能说这两个字是一样的呢？”我大吵，马也大吵，我生气，马也生气。彼此感情伤到家了。马说：“你们不信任我，我就马上回国。”我说：“我批评的是你的措词，不是批评你的整个工作。”我听到马帅要回国的话，感到严重，才把话说得和缓一些。后来，我们二人虽都平静下来，却没有取得什么具体结论。

马歇尔只好郁郁回京。——这件事情的曲折细节恐怕别人是不知道的。

国军攻占张家口， 第三方面最后斡旋

在这以前，我心中有一个打算：由于我看当时共产党要求最切的是停战和国民党要求最切的是各党派都来参加国民大会这一形势，所以我想提出如下的主张：国民党宣布停战，共产党提出国大名单，这样就可以关闭和平破裂之门。因为所谓国民大会并不是民选的大会而等于各党派综合性的大会，如果有些党派不来参加，大会是开不成功的。按照政协决议，国民大会会期应由改组后的政府决定，国民党却横行霸道，片面决定“五五”召开，后来（十月十一日），又决定十一月十二日（孙中山先生诞辰）召开。当时共产党曾用书面否认，认为不合《政协决议》；我也曾对邵力子提出抗议，认为这种片面决定是不合法的。十月十一日距离十一月十二日只有一个月光景，会期逼近，还有国民党代表的名单，在野各党派名单都没提出，所以大会眼看无法召开。国民党迫切希望如期召开，迫切希望各方面大家都来参加，否则就是国民党的一大失败。这时，国民党在军事上节节胜利，假如大会如期开成，岂不是在政治上又一大胜利。我看准了国共两党的迫切要求，就提出我的主张。我与王世杰谈，王认为很有意思；我与周恩来谈，周认为太险，所以没正式提出。十一日我在上海奔走，各方面都还有入京之意。我十一日夜车由上海回南京，十二日早晨到达南京。没晓得就在十一日这一天的下午，局面完全变了，我的想法完全用不上了。

我一下火车，就在车站看报纸，知道国民党军队进了张家口。盖中共军虽在怀来打胜仗，却没有防住傅作义军队从后面来袭。南京收到这个胜利的电报，高兴万分，跟着就下了国民大会的召集令（以前只是宣布会期，尚未下召集令）。我知道一切完了，绝望了。我回到蓝家庄未出门，没有去美大使馆。在晚饭时，美大使馆打电话问我回来没有？我答说：已经回来了，不想去大使馆了。大使馆说马歇尔和董必武都在大使馆，希望我去，我就去了。当时美大使馆正举行对北平军调部美方军官饶国森（后来称罗伯逊）的授勋礼，马歇尔及国共代表都参加，是中国人对饶伯森奔忙好几个月的一种谢意的表示。但我走入时，他们已散会。我只见到司徒，我告诉他说：“现在的事仿佛是挽救一个垂危的病人，以前或许有一线希望，现在已经断气，实在毫无办法。”他们都还不相信我的话似的，都表示还要我想办法转圜。十三日吴铁城请吃饭，对各党派表示好意，应付场面，我也去了，但表示和谈已绝望。十三、十四、十五这几天，司徒再三邀我谈话，希望我出来奔走。我开头说没有办法，后来我提出两个原则：第一，从十月九日马歇尔与周恩来闹僵后，美方已失去调人作用，现在只有由国内第三方面来出面奔走，希望美方和国方了解；第二，国内第三方面从中为力，美方还要顺着我们用力的方向一同用力；对政府方面由美方出面接头，对中共方面由我们负责接头。国内国外的第三方面一齐用力，事情或者还有希望。司徒表示完全同意。这时，国内第三方面举足轻重，国民大会大家都不来是国民党在政治上的大失败；反之，各党派如果参加国大而共产党不参加，共产党顿形孤立，也是他政治上的大失败。我当时想抓住这一点来用力转圜国内局面。

这时，还有一段插曲。孙科十月初在上海派一个立法委员江

苏人孙某先去访问张君勱于上海张家，说明孙科的内心密意，大意是孙科在国民党内部颇受排斥，感到孤立，现在与第三方面是站在同一立场，利于政协之成功，不愿政协之失败。政协如果失败，只有利于蒋介石一人，谁也没有地位，孙愿与第三方面一同用力，使政协成功。于是十月八日张君勱在花园请孙科吃饭，二人见面情形很好。九日第三方面九个人在交通银行谈一次，交换意见。十日孙科又设宴请大家，他谈得很好。商定三个步骤，先由孙科回京，再请第三方面回京，最后请周恩来回京。这是我到上海所了解的情况。后来局面既然大变，我认为第三方面和周恩来等人不会来京了。这时，国民党在军事方面既取得胜利，就图谋在政治上也取得胜利。它希望各方面都能来参加国民大会，特派雷震、吴铁城、邵力子等人赴沪敦请大家到京商谈。第三方面同人自不忍见大局破裂，而协力劝周。周在各方敦请之下，且闻孙科作内应之讯，只有耐心勉强作最后一次的和谈。这样，大家于十月二十一日相偕入京。孙科、王世杰等人到飞机场欢迎，我也同去迎接。大家稍休息一下，一同去见蒋介石。蒋跟大家握手寒暄，表示欢迎，并说：“我等你们很久了，你们赶快商谈吧。政府方面由孙科作代表。我原定前两天去台湾，为了等你们，今天才能走。”说完他就走了。大家都不明白，你蒋介石把大家请了来，为什么你反而走开呢？平素什么事也得由你蒋介石决定，孙科怎么能代表你呢？大家心里很纳闷，但也不便问蒋。那天12点钟，孙科在国际联谊会设宴欢迎大家，孙先致欢迎辞，我也即席说了一段话。我说：“大家不要因周返京而乐观。据我看周先生此来，具有决心，毋宁是撤回延安之步骤，前途正是可怕得很。回顾过去十个月，在座诸公均曾为和平努力，而还是有大规模内战惨剧在演，证明努力是失败了。分析失败原因，盖唯国共两方具有力量，

而此外则没有。大局为此矛盾之两大力量所支配，其他的人皆若如之何。为保证今后努力免于失败，必须在矛盾之两力以外，有一莫立和平之力量出来，——此即指两党以外借广大社会为后盾之第三方面。虽然两党言和过去亦有马特使居间作调人，但他被动多于主动，亦许他是外国人，无法多用力。而国内第三方面对于同室之斗，过去亦一般地是被动，则不应该。从今天起，第三方面必须自觉认识其责任之重大，而团结一致，采取主动，当真负起责任来。同时国共两方亦要自觉其自身在矛盾中，非有超于矛盾之第三力量，则和平不可期，而欢迎第三方面出来。全国人民更应警觉时局之严重，而以舆论为第三方面作后盾。第三方面除贡献其心思与办法外，于必要时应秉持公正态度，对于任何一方之不爱惜和平者，断然声明其责任，以舆论制裁之。我相信这就是莫大之力量。这种力量本身是和平的，它酷爱和平，而且除了和平，它亦不会作旁的。要和平，只有靠它。我希望同人勉励。”自此以后，果然调停的责任改由第三方面担负起来。这时，第三方面很有举足轻重之势，很可以作一下。我首先把无党无派的胡政之、青年党的李璜和民盟的张君勱抓住，团结在一起。有他们三位作核心，我再从旁照顾，就可以形成很大的和平力量。他们三位先生经我一言点醒，无不欣然同意。我们还找司徒大使和马特使，要他们随时配合我们向一个方向用力。马歇尔对我们的作法也很高兴。马歇尔说：我从前所苦闷者，就是你们第三方面没有团结；我为中国谋和平，而从中国国内竟得不到一点帮助的力量。现在好了。他还点明：国大开会在此，这正是你们表现力量的机会。至于具体的步骤和作法是我们第三方面完全采取主动，而国共两方则居于被动；先由第三方面到梅园新村听取共方的意见，要求和具体条件，然后到孙科家听取国方的意见与条件。

两方意见都弄明白后，第三方面就在交通银行楼上聚会，讨论出一个折衷解决的办法，作为第三方面的意见。然后向国共双方提出，听取他们各自的反响。于是，第三方面根据国共双方的反映，再开会讨论，务期得出一个十分稳妥的折衷解决办法，俾最后提出时，两方都能接受。这必须尽量作到公平合理，而要作到公平合理，第一必须不背信义，所有停战协定、政协决议和整军方案必须统统算数才行。第二，涉及国共双方实际利害问题，必须衡情酌理，作到公平无偏。因按照原来的规定，国共双方驻军的位置，关内以一月十三日为准，东北以六月七日为准。可是到了十月已经打得一塌糊涂，如再要他们各回原地，就有困难。如要国民党退出张家口，就很难作到。这时，只有采取衡情酌理、互相让步的办法来解决。第三方面当时的立场就是如此，假如不讲信义，不公平，不合理，就不成其为第三方面了。

现在可以谈一谈各方面所提出的具体条件。

蒋介石于一九四六年十月十六日夜发表了一个声明。讲了八点：

一、依照今年六月间三人小组所拟定之恢复交通办法，立即恢复交通（按此即六月七日休战经马、周、俞协议成功而蒋不即批准签字实施者）。

二、在军事调处执行部各执行小组及北平之执行部内双方不能同意之争执，依照本年六月间三人小组所拟定之办法处理之（按此即所谓美方最后决定权经共方分作四点先后让步而协议者）。

三、今年六月间所拟定之东北军队驻地（按此似为国方所拟定而并未取得协议之地点），应即定期实施。

四、华北华中之共军与国军暂住现地（按此指大打后国军新发展之形势，与停战时之位置不合），以待三人小组协议商决国军与共军之驻地分配及整军统编缩编诸事宜而达成全国军队统一之

目的。

五、五人小组所成立之协议应即交由政协综合小组获得其协议(按此因五人小组原非正式的，必须补行政协的正式手续)。

六、关内之地方政权问题由改组后之国府委员会解决之(按此因苏北地方已被国军占领，不再成问题了)。

七、宪草审议委员会应即召开，商定宪法草案，送由政府提交国民大会作为讨论之基础。

八、在共产党同意以上各点后，即下令停止军事冲突。在下令之同时，共产党应宣布参加国民大会，并提出其代表之名单。

蒋介石这个声明发表后，延安方面于十八日发表两点声明：

第一，政府须承认恢复本年一月十三日停战生效时双方军队驻守之位置，为一切军事商谈之原则。

第二，政府须承认政协所有协议，为一切政治商谈之原则。

这里所说的第一点，是得按停战及整军协议办理，所有国民党侵占的解放区都得退出来。按不背信义一原则来说，这原是对的，话应该这样说，用来否认国方在停战后的一切军事发展。大体说，国方在政治问题上(如改组政府问题、国大开会问题)，多不合政协原则，所以共方就提出一切要以政协为准这一点。而在军事上，国方既占优势(特别在关内是这样)，不肯退出它所攻占的地方，更多不合停战协定，所以共方就提出要1月13日停战生效时双方军队驻守位置这一点。两方都说要对方同意接受其所声明之点才行；而彼此表示，却互不接受。第三方面对此，只有说两方所提都不算数，而另行按照前面所说到的那两个原则作根据，以求问题的解决。这两个原则，具体地说，就是这样：

第一，政府(国方)所作所为(已作或未作)应尽量纳入政协轨道，以示不背信义。——这是第三方面必守的立场。

第二、凡为两方利害所关之各问题(如停战整军及其他等等),应衡情酌理,互相让步。——这原是中间人应取之态度。

根据这两大原则,第三方面同人拟出下列三条解决办法:

一、双方即日下令全国军队各就现地一律停战之执行调处及恢复交通办法,由军调部及其执行小组依据军事三人小组已有之协议处理之。双方军队应依军队整编统编方案办理;其驻地分配问题,由三人小组协议定之。

二、全国地方政权问题,一律由改组后之国民政府委员会依据《政协决议·和平建国纲领》之规定解决之。其有争执之地方,并依军民分治之原则,尽先解决。

三、依据政协决议及其程序,首先召集综合小组,商决政府改组问题,一致参加政府;并商决关于国大问题,一致参加国大。同时,尽速召开宪章审议委员会,完成宪草修正案。

这里第一、第二两条须稍加说明。在国方声明的八点里,第四点说“华北华中之国军与共军暂住现地”云云,其意即在关内他所攻占各地,不再恢复一月十三日停战时之旧位置了。不过对关内的现状,他虽满足,对关外现状,他还不满足。因东北在共军手中之地方还很多,所以只说“华北华中”,而非连东北在内。共方主张恢复一月十三日位置(在东北则为恢复六月七日位置),非事实所可能。且按整军方案,此种位置毫无用处,恢复亦无所取。所以第一条即是折衷两方,关内关外一律就地停战。又国方声明之第六点说“关内之地方政权问题由改组后之国民政府委员会解决之”,其意亦是不包括东北地方政权问题在内,用意同前。所以第二条又针对此点,要关内关外一律看待,俾得共平。可以说,第一、第二两条都是根据后一原则而来的,而第三条便是根据了前一原则的。这三条办公总算公道妥当,经过很多次商谈才得出来。在

我们向国共双方提出时，听双方反应虽都表示不满意，也不过各自强调他们的要求而已，原无更好的办法能使双方都表满意。这三条办法的唯一缺点，是对某些争执没有作出具体解决，仍留待军事三人小组和政协综合小组去协商。我只怕不足以息争，所以我主张把某些争执问题予以具体决定而加进去。例如东北问题，过去疏忽，至贻祸根，其间驻军地点尤为双方所力争。我主张把它确定下来，加入第一条中间。当第三方面同人在交通银行开会时，由于我提议至再，获得大家同意。公推黄炎培、莫德惠和我三个人负责研究后，再提到会上决定，莫先生为东北人，熟悉东北情形。黄先生过去也到过东北各地，对东北情况也很知道。就在我们三个人仔细研究之下，认定齐齐哈尔、北安、佳木斯这些地点各在那里，当时我都未搞清楚，三个地方可以作为东北共军的驻地。我们都自以为这办法对于国共双方心理要求，都已照顾到了。莫先生又提议，东北铁路沿线地方行政的统一，为履行《中苏条约》之所关。而当时情形，沿铁路线总计四十一县，有二十县在共方，有二十一县在国方。他主张在第二条内加入政府得派县长带警察接收那二十县的政权，以求全线行政的统一。只带警察而不带军队，即所以顾全共方。我们满以为这种安排是出于一种大公至正的心怀呢！当把我们三个人的研究所得提到会上，第三方面同人都认为要得。这样，就分别加入第一、第二两条之中。谁晓得失败就失败在这里。假如我们从容一些，沉着一些，在制成这一折衷方案之后，分别找国共两方代表，征求他们的意见，他们必然各就自己的要求，说出许多批评指摘和反对拒绝的话来。尤其在他们所争执的地方，可以听出许多我们外人不甚留心的事情，然后我们第三方面再把方案重行订正一过，再拿出来，就比较妥当而不易失败。假如更从容，更沉着，在方案订正后，再一度争求两方意见，我

们自己据以再研究订正，然后作出最后定案，不再更改，分送两方，请他们接受，那么，这个方案的妥当性就更高，更不易失败了。然而我们竟没有这样慎重将事，匆匆忙忙制定方案，匆匆忙忙送出去，轻于一掷，只有失败了。我们为什么不能这样从容沉着呢？第一是国大眼看要开会，在政府高张声势之下，社会人心焦躁不宁，有迫不及待的样子。第二是除我一人而外，第三方面同人大多多数家住上海，或者有事业有工作在上海，都难在南京久停。二十八日这一天，张君勛决定夜车返沪，黄炎培也说次日要走，而青年党同人因该党在沪开会，也非马上走不可。胡政之更先一日去沪。第三是二十八日清早同人集会于交通银行之前，王葆真对我们说：政府内定要打下去，东北局面远不能满足蒋的要求，国大决定开会，制宪行宪合并进行，十月初旬在沪与民盟、中共有所勾结的孙科已被蒋收买，要作副总统。当时，各省国大代表纷纷到京，看见国共双方不能取得协议，归咎于第三方面帮助共产党，马叙伦等多人就挨了打。本来二十一日蒋飞台湾，二十五日国军拿下安东，我们早有政府和谈是一骗局之感。等到我们听了王葆真的话，大家的心里更是动摇了。我们信以为真，谁也不耐烦再找国共两方代表征询意见，好歹就是它了，行不行就是它了。我处在这种环境里，亦随着众人失去定力，有时我更急躁。我当也跟着众人走，不曾有何异议，即使有异议，也无人理睬，谁也不听话了。当下共清缮三份，一份给政府，一份给中共，一份给马歇尔，政府一份推张君勛、左舜生、缪云台三人送去，中共一份推莫德惠、李璜和我三人送去。我同莫、李二位到梅园晤周恩来，把文件交他，并声明这是最后的拆衷方案，由我分条加以讲解。第二条刚说了两句，周脸色骤变，以手阻我说：“不用再往下讲了！我的心都碎了！怎么国民党压迫我们还不算，你们第三方面也一同压迫我

们？今天和平破裂，即先对你们破裂。十年交情从此算完。今天国民党是我的敌人，你们也是我的敌人！”周态度愤激，泪落声嘶。他用力摔门而出，取出一份电报（这是报告党中央说明二十五日黄任之与周相约，今后中共、民盟如有新的打算要互相通知关照）说：“我是信任你们的，你们为什么不再事先关照？”我想起前约，自觉理短，简直是茫然不知所措。周流眼泪，莫德惠也跟着流泪。我那时真是慌了，不知如何是好。幸而李璜说：“不要紧，赶紧把文件从各方收回再说。”我还愁着第三方面全体同人签过名的文件，两三个人岂有权收回？李璜说，青年党方面由他负责。我这才跑出上车把黄炎培、章伯钧、罗隆基三位找来梅园商量。大家齐声说：“收回！收回！”莫、李、黄、罗四位急忙奔向孙科家，看见车马盈门，许多人喧嚷嚷嚷往外走，政府人士已经对方案开会商讨过了。莫德惠赶着走进去，看见孙科、王世杰和陈诚还在那里，陈诚正拿根手杖在一张大地图上指划。陈诚一见莫德惠就说：“你们把这样好的地方都给了共产党了，你们帮了共产党的大忙，我不能接受。”莫德惠赶紧说：“你们认为不行吗？还是可以商量的。”黄炎培看见原文件还放在桌上，便拿下来交给罗隆基说：“好！既然不恰当，我们再去商量。”原件就这样取了回来。送给马歇尔那一份，他还没有拆阅，也取了回来。各件都请周过目，声明作废，周先生方才收泪息怒。我也才如释重负，感谢李幼椿不已。因为青年党已经偏附政府，如果他执意不肯收回原件，弄成僵局，那我们这些第三方面的同人才真难处呢！

周恩来对这个折衷方案究竟不满意什么，我始终也没有问过他，他当时也没有说清楚。事后回味周当时断断续续所说的话，似乎问题在这里：

一、第一条加入东北共军驻地，既然规定了关外的驻地，关

内驻地也应规定下来；再则既然规定了共军驻地，国军驻地也应该一同规定下来，而我们却没有这样作。要知道不规定国军驻地，它就可以随便调动，威胁共方；还有关内关外是互相牵连的，关外规定驻地，关内就再无法交换了。

二、第二条加入政府派县长和警察接受共方二十个县，于共方大不利。这是因为国方新编有一种保护铁路的交通警察，为戴笠手下忠义救国军所改编，那对于共方比较正式军队还更受不了，而我们却没有料想到。

这样，事情算是没有闹大，但是事情也就完了，第三方面调人的作用完全失掉了。蒋介石二十七日由台湾飞回上海，二十八日由上海回南京，二十九日约第三方面人士谈话。那天上午九时，莫德惠、缪云台、黄炎培等人去见蒋，蒋对他们说：“你们的折衷方案已经拟好送出，因为共产党不答应，你们又收回去了？这样也好，不然我也不能接受。”

经过这一次曲折，我知道我自己的不行，就下了决心走开。起初大家还不让我走，后来，在我的坚持下，大家就都同意我走开了。

现在再说一段话。前边说到周恩来和第三方面人士在二十一日由沪到京，蒋介石接见大家后就赴台湾。当时大家都很纳闷，都问：大家来，蒋为什么走了？到二十五日国方拿下安东，大家才明白蒋介石所以要走开，完全是为了躲避大家质问他，“你请大家来进行和谈，为什么又要打安东？”当二十五日我们把蒋军拿下安东的消息告诉周恩来的时候，周正喝茶，把茶杯一摔，说：“从此以后，再不谈了，我们要回延安了。蒋介石一点也不了解共产党，殊不知共产党是不怕压的，共产党是从无到有，从最底层翻上来，如果怕压，当初就没有这回事了。”

这就是我参加一九四六年和谈的大概情形。

第三方面南京和谈内幕

罗 隆 基

从一九四六年七月间起，蒋介石已经在全国范围内发动了全面大规模的内战，向解放区进攻。就在这一年的十月底，南京又突然闹起一次当时所说的第三方面的和谈来了。这次和谈在南京闹了20几天，一直闹到蒋介石召开的伪国大开幕的前夕。这次和谈不只引起了国内各方面普遍的关注，甚至引起全世界的注意，以为中国的内战可能停止，和平可能恢复。实际上这是蒋介石假和平大骗术的又一次表演，这是蒋介石为他召开国大而安排的前奏曲，企图以此欺骗人民，为他的国大挂上一幅合法化的烟幕，并且为他的国大多招收几个傀儡演员。经过这次和谈，国大也确实增添了少数几个傀儡代表，但蒋介石假和平、真内战的面目，就更暴露于人民面前，从而也就更加加速了他的反革命政权的崩溃灭亡。

一九四六年十月十一日，国庆后的一日，蒋介石的军队进占了张家口。南京的《中央日报》立即发行号外，用“天下事大定矣”的语气，欺骗人民。就在同一天的下午，蒋介石的南京政府就宣布原已

* 罗隆基，政治协商会议中民主同盟代表，本文摘自罗隆基《从参加旧政协到参加南京和谈的一些回忆》，该文原载《文史资料选辑》第20辑，标题是编者加的。

——编者

定十一月十二日召开的国大决定如期召开。用一句俗话说，蒋介石在这一天，真是“得意忘形”了，所以才有这种最后彻底撕毁《政协决议》的行为。十一月十二日召开国大的日期原是蒋政府在七月四日宣布的。七月五日共产党代表团就发表过声明，不承认这种非法决定的日期。同日，民盟方面也由梁漱溟和我亲身向国民党方面提出口头的严重抗议，认为国民党单方面决定召开国大的日期是违背《政协决议》的，是非法的，是无效的。蒋介石现在却利用拿下张家口这样一个自以为胜利的时机，重新声明国大如期召开，这不是向共产党、民盟和中国人民挑战是什么？这不是蒋介石“得意忘形”是什么？

蒋介石在攻占了张家口的同一天，就宣布国大如期召开，当时有人认为这是他“胜利冲昏了头脑”，我当时就向人说，蒋介石倘若把用武力抢夺张家口这件事自认为是一个胜利，这是蒋介石“昏头脑错认了胜利”。这是什么意思呢？倘蒋介石真有丝毫保持中国和平的存心，他就不会去攻夺张家口。攻占张家口不是蒋介石的胜利，而是他政治大失败的开始。在九月下旬，共产党周恩来代表曾经通过马歇尔把一份紧急备忘录递给蒋介石，认为倘不停止进攻张家口，就是和平的全面破裂。周恩来代表向民盟的代表早已表示过这样的意见和决心。我们知道这绝对不是共产党空口的恫吓。我在九月底见到司徒雷登时，亦曾请他转告马歇尔应认真重视此事。那时候国民党同共产党的和平谈判，还通过马歇尔在断断续续地进行。十月十日的旧国庆日民盟秘书长梁漱溟曾赶来上海，想把周恩来代表劝回南京，继续进行和谈。周恩来代表并未坚决拒绝。梁漱溟颇为兴奋，当于十一日夜车回京。但是十二日早晨梁在南京车站下车时看到早报登载蒋军攻下张家口的消息，就大为失望，并向记者们惊叹地说：“一觉醒来，和平已经死了！”

这是当时报纸遍传的趣语，这亦是当时大家异口同声所惋惜的事情。

“和平已经死了！”我当时亦认定和平的确死了！那末。十月底为什么又有第三方面的南京和谈呢？实际上这是蒋介石对和平演的一出江西、湖南所流传的所谓“赶尸回家”的戏法。

共产党是不迷信的，早已看透了蒋介石这手骗人的假和平的把戏。至于第三方面的情形那就复杂了。当时所谓的第三方面，包括青年党、民社党、社会贤达和民主同盟。青年党、民社党和极大多数的所谓的社会贤达，是早已决定要参加国大和政府的。这些人明知今后的和谈是假把戏，他们认为从假和平的戏台上再转到国大的戏台上去，不是更能遮羞，更能迷惑和欺骗一些人吗？民主同盟代表团本身原是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又一贯以中间派、和平调解人自任，立场本来就是摇摆的。他们对蒋介石还缺乏真正的认识，只要有和平可谈，不管是真是假，总要去凑热闹谈上一顿，过过幻想和平的瘾。就整个第三方面来说，尽管异床同梦，但都愿到南京去帮着蒋介石假戏真唱。国民党的孙科、吴铁城在这一段时期内对民盟的张君勱又认真做了些拉拢联络工作，而张君勱领导的民社党内部又十分复杂，因此，张君勱本人到了这个时候，对和谈是相当热中的。第三方面这种形势就成为被蒋介石利用的大好机会。形势既然如此，共产党却不能坐看蒋介石把假和平的幌子拿在手里，招摇撞骗，欺骗人民，于是亦只好陪着第三方面到南京去揭穿蒋介石的假面具。这就是一九四六年十月底第三方面南京和谈的整个内幕真象。

十月十五日清晨，国民党的雷震刚从南京跑到上海，马上就邀请民盟的留沪代表于当日上午九时到愚园路范园张君勱的住宅去聚谈。在座谈会上，雷震就向民盟代表说明他这次来沪的使命。

他说，国民党愿意同共产党重开和谈，以达到永久停战的目的，政府要请留沪的政协代表，包括共产党的代表，都到南京去。他表示希望第三方面的代表多多尽力调解，特别请民盟的代表多向共产党代表劝驾。雷震这次来沪，张君勱曾事先接到了孙科由南京打来的长途电话。而且雷震在当天九时前亦已到过张君勱的住宅，他们已经进行过谈话。所以雷震在座谈会报告完毕后，张君勱首先发言，就把向共产党代表劝驾这个任务接受下来了。当日下午，张君勱就邀同黄炎培、沈钧儒、章伯钧和我一同到上海马斯南路共产党上海办事处去向共产党代表劝驾。这次谈话，周恩来代表颇表气愤。他把共产党对于张家口问题早已提出严重警告，以及在半年多来一切谈判中共产党为和平、为人民而向国民党所作的许多重大让步和委曲求全的经过，重复向我们叙述了一遍。这些经过当然是我们民盟代表们大概都知道的。在这次谈话中，民盟方面张君勱、黄炎培发言较多。他们虽然也指责蒋介石缺乏信义，可是谈话重点却放在劝驾去京的意义上。大家也商谈到要南京方面派比较负责的代表到上海来进一步交换意见，方能确定大家的行止。从马斯南路出来后，又回到张君勱家中同青年党的左舜生、李璜以及无党派的胡政之商谈。在这次谈话中，张君勱报告了刚才同周恩来代表谈话的经过，他认为周恩来代表的态度虽然严厉，却没有关闭和谈之门。我把从与陈家康私人谈话中所听到的共产党代表们可能要回延安的消息告诉大家，并提出梁漱溟那句“一觉醒来，和平已经死了”的趣语。这时候青年党的李璜就大发“死马当活马医”的议论，强调大家应到南京去。这次谈话的结果，得出两点结论：（一）要国民党方面表示永久停战的诚意；（二）要国民党方面派更负责的代表到上海来进一步表明态度。这时候张君勱的住宅中已有一大批记者在等候消息，于是谈

话会又推我代表大家去发表消息，并附带提出一个条件，就是只许说正面积极的话，不许说消极带刺激的话。从那一天起，我就背上了第三方面发言人的苦差事，直到第三方面南京和谈失败散场之日为止。

事情顿觉紧张起来了；消息顿觉灵通起来了。十六日的京沪报纸已经登出了邵力子代表在南京的两点谈话：一点是政府准备停战，另一点是他自己准备马上到上海来迎接中共代表和第三方面代表回南京。在同一天的报上，我们又看到蒋介石提出的和谈的八项具体办法，其中第八项是：若共产党接受上面七点，国民党就宣布停战，共产党应宣布参加国大。从这八项具体办法看起来，蒋介石发动这次假和谈的目的已经很清楚了。他甚至企图把共产党亦骗进国大。这八项办法中最值得注意的是这样两件事：第一，停战时华北华东共产党军队暂驻现地，换句话说，那就是关内就地停战，关外再说；第二，关于关内恢复交通和关外共产党军的驻军地点，蒋介石把六月间经过三人小组协议而当时蒋介石不允签字的方案，又重新拿了出来。这显然是因为形势改变了，这些协议今天对他有利了。这八项是他的如意算盘，他企图提出来作为和谈的具体根据。

十七日早晨，国民党的两位代表吴铁诚、邵力子带同雷震到了上海。他们三人首先就到范园张君劭住宅先同民盟代表座谈。他们还是希望民盟代表多向共产党代表帮同劝驾。从十七日到二十日这四天，的确忙得不可开交，差不多每天都有两三次座谈会。南京来的三人分别同各党派的代表团座谈；各党派代表团自己又分别举行座谈；此外还有各方面加上南京来的三人共同举行的座谈，再加上共产党代表团、民盟代表团、青年党代表团分别举行的招待宴会，整个气氛的确好转了。大家亦一致决定于二十一日共同乘飞

机到南京去。轰动一时的第三方面南京和谈就快要到南京去开台上演了。

事情是不是就可以这样乐观呢？十九日我们从报上已经看到了延安十八日发出的关于恢复和谈的声明了。文章是很长的。它首先指出在一年多来共产党同国民党的和谈中共产党所作的八次大的让步；最后声明说：“只要他们有这种最低限度的诚意，本党一定继续与他们通力合作，以求和平的真正实现，民主的真正开始。”这说明共产党和谈的大门是敞开着。但从这个声明中以及从几日来共产党代表的谈话中，共产党方面提出来的和谈条件亦很清楚明确了。它是这样两点：第一，军事要恢复一月十三日停战协定生效时的双方驻守地位；第二，承认实行政协决议为一切政治商谈的准则。这当然是蒋介石八条的对案。

一方面是八条，另一方面是两条。第三方面到南京以前，国民党同共产党的牌都摊出来了。把这两方面的条件掺合起来。拿出一套双方都能接受的方案来，达成和平合作的结局，这是所谓第三方面智慧的考验。同时也是第三方面代表们彼此窃窃私议的问题。在几天的公开座谈会中，大家接触到这个问题时都不敢深入研究。总想把问题推到了南京后再说。当时有这样一种看法，以为这是双方的要价，要价总有还价，到了南京总可以拿出一个折衷方案来。这是第三方面极大多数人的想法。当时社会舆论对“八条”和“两条”的问题，当然亦十分关切，认为双方距离这样远，将来怎样调解，亦想听听第三方面几天来交换意见的结果。我既然做了第三方面的发言人，记者们每天在散会时总逼着我不放，一定要我让他们知道第三方面关于解决这个难题的意见。到了二十日最后座谈的一次，我预料更要被记者包围，就事先写好了这样几句话，准备念给记者们听：“第三方面认为双方文件

在精神上颇为一致，两方面均声称需要停战，需要和平，需要依照《政协决议》办事，故双方内容相距不远。”我把这几句话念完后，记者们都叫嚷起来说：“官腔！官腔！”于是逼着我表示我自己的意见，到底对问题是乐观还是悲观？但第三方面对发言人又有了一个不许说悲观刺激的话的限制，我只好临时文不对题地说：“所有政协代表，包括共产党的代表，明天同乘飞机到南京去。这还不是大可乐观的事吗？”对记者们我勉强应付过去了，可是对南京和谈的前途，我的内心在当时的确是悲观的。对于回南京去和谈，当时我的兴致的确不如青年党的李璜，国社党的张君勱这些先生们那样热心。

二十一日当我们共乘的飞机到了南京机场的时候，一个记者就告诉我说，蒋介石今天下午就要同宋美龄飞到台湾去视察，我们从机场要赶着去参加蒋介石举行的招待茶会。我听到这个消息，就认为这对我们这些幻想向蒋介石讨和平的人，不啻是迎头泼来一盆冰凉的冷水。不早不迟，蒋介石就选中了这个时刻，向由沪回京的代表们说一声“恕不奉陪”的告别，意义还不明白吗？把我们接回南京来，这不是戏弄吗？

我们从机场马不停蹄地赶去参加蒋介石的这个既是接风又是话别的招待茶会。宾主之间热烘烘应酬了一番。我们这些从上海归来的人，每人都有一两位国民党的主人陪着。那位陪我的主人就问我何以默不作声，是否在飞机上太累了；我就笑着向他说，我在背柳耆卿的一首词：“此去经年，应是良辰美景虚设，便纵有千种风情，更与何人说。”他大约体会到我这句话意含讥讽，便马上向我说：“不，不，他就要回来，你放心！”

到了南京，第三方面的代表们就每天在南京交通银行一个会议室里碰头座谈。同时，第三方面的代表又互相推定，分成几

批，每日分头去向国民党代表、共产党代表以及美国的马歇尔、司徒雷登方面，名为交换意见，实际上是去摸摸底子。我是被推定主要去向那两位美国人马歇尔和司徒雷登接头的人。此外，我又重新被推定为第三方面的代表发言人；负责接见记者，发表消息。代表们最初几天倒很勤劳，每日上午、下午以至夜间都在进行工作。碰头后就汇报，汇报后又提出问题，分头接洽商谈。有时还请国民党方面或共产党方面的代表来说明问题，参加座谈。这样奔跑了五六天，并没有跑出什么头绪。国民党方面蒋介石的八条，共产党方面延安声明中的两条，都早已公布了，这都是人所共知的事实了。大家都愈跑愈觉得这个中间派难做，总找不着双方要价还价的眉目来，仿佛不摸底倒好，愈摸愈认识到这八条和两条中间的距离愈大。最坏的事情是：蒋介石的军队还在关内外各地采取攻势，继续内战。战事不停，向共产党代表方面就无多话可谈。蒋介石和宋美龄又在台湾优游不归，国民党方面无人当家作主，谈也是空谈。交通银行会议室的座谈，只是停滞，毫无进展，徒然浪费时间。第三方面代表们亦就渐渐地有些不耐烦的心情了。大家总向国民党代表们建议，要催蒋介石早日回京，希望国民党方面有人作主，使和谈可以进一步地展开。

我单独地或与别的代表一起，同马歇尔和司徒雷登亦谈过几次。他两人总表示，这次就全靠第三方面的努力，他们起不了多大的作用了。当我单独同马歇尔谈话的时候，我问这位美国调人何以这般消极；他说：“共产党不相信我，我们无能为力了。”于是他又把因为张家口问题周恩来代表责备他袒蒋的经过又解释了一遍，其实这事的经过，我是早知道是他错了的。不过我只好向他说：“据我所知，周恩来、董必武几位代表还是希望你们尽力调解的。假使你们真能帮助中国停止内战，取得和平，这种误解将来

自然会消除的。”我又问他这次蒋介石到台湾去，他们事先知道不知道，他说事先不完全知道。于是我就请他打电报去催蒋回来，他答应了。这件事马歇尔是否真做了没有，我就知道了。

蒋介石迟迟其行地拖到二十七日才回南京来。这时候离十一月十二日国大开幕的日期更近了。倘使再拿不出调解方案来，那末和平不只是已经死了，而第三方面这次到南京来是为和平安葬了。有些第三方面代表的确着急，的确想在八条和两条之间找出一个折衷方案来。在这方面民盟秘书长梁漱溟就是一个代表人物。他就在提出所谓折衷方案的时候，犯了错误，并且由于他所犯的 错误，几乎把第三方面的和谈提前葬送了。第三方面的南京和谈，本来是蒋介石假和平的戏法，迟早是要为人民揭穿的，但梁漱溟所提的折衷方案，倘不是挽救及时，那末蒋介石的假和平就得到了一个掩饰，而民盟秘书长就不幸成了蒋介石玩弄假和平的帮手了。这件事在当时闹得风雨满城，但社会上知道内幕真象者不多，不可不在此处一谈。

这次第三方面到南京来进行和谈，由于民盟过去同共产党一年来合作的关系，各方面就比较推重民盟，希望民盟多负责任。不管这种推重是真是假，但事实上却是民盟成了重心。梁漱溟当时是民盟的秘书长，因此，在这次奔走和平中，他的确担负了较多的责任，而他亦的确以此重责自任。到了十月二十五、二十六日的时候，第三方面在交通银行碰头开会已经一个星期了，一切仍毫无头绪。蒋介石发动的内战，在夺取长春后，不但不肯停止，而且还在扩大。十月二十五日，国民党军又攻占了安东，同时在关内集中大军进攻烟台等城市。这就更加激怒了在南京的共产党代表团，他们大有拂袖而去之势。民盟梁漱溟、黄炎培两代表就向共产党代表团极力劝留，并表示民盟今后将加强同共产党的合作，第三

方面今后有任何重要主张和行动，民盟必事先同共产党协商并征求同意，以防止蒋介石利用第三方面名义，孤立共方，欺骗人民。这总算民盟向共产党方面一种诚意的表示和道义上的谅解。

在这种形势下，梁漱溟就急于求得一个折衷方案，以争取问题的早日得到解决。不过事情却不是这样容易的。国民党提出八条，共产党提出两条，内容相距很远，任何一方都坚决不肯让步。于是梁漱溟凭主观愿望提出一个原则来了，说“第三方面只有把两方的提案都不算”。他就提出他自己想出来的折衷方案的原则。他要把国民党所作所为尽量纳入政协轨道，同时又要双方在利害所关的问题上，平情酌理，互相让步。

梁在交通银行座谈会上就大事发挥他的那个原则。当时我自己的确不懂，蒋介石已打了十个月的内战，把《政协决议》已经撕得粉碎，还怎能“把国民党所作所为，尽量纳入政协轨道”？“轨道”早已被蒋介石拆光了，还从何处“纳入”？当他提到“两方提案都不算”这句大胆话的时候，会上是有争论的，认为这是不可能的，是幻想。梁却马上反问：“那怎样办，你们说怎样办？”当然谁亦答复不出来。我记得他继续说了这样一段很坚决的话：“到了现在我们只有用第三方面的力量来压服不肯接受折衷方案的任何一方。我们第三方面的作用就在这里。要不然，我们就只好撒手不干。”他说这段话的时候，的确有些急躁情绪，并且以掌拍桌，态度十分坚决。大家既然都拿不出主意来，只好请他拟出具体折衷方案条文，再来讨论。

会散后，我同张君勱去看马歇尔。张君勱是同意梁的办法的，在路上他问我对梁的意见的看法，我只说等梁拿出具体折衷方案再谈。在同马歇尔谈话的时候，张君勱就把当天梁说的话告诉了马歇尔。马歇尔倒很同意这个办法，鼓励第三方面这样进行。

马歇尔又告诉我们，蒋介石一两天就要回南京，要第三方面抓紧时间，拟出具体方案来，他很愿意及早知道这个方案的内容。

到了第二次会议，梁的具体方案提出来了，是这样三条：（一）双方即日下令全国军队各就现地一律停战。关于停战之执行调处，及恢复交通办法，由军调处及其执行小组，依据军事三人小组已有之协议处理之。双方军队应依军队整编统编方案处理，其驻地分配，由三人小组协议定之；（二）全国地方政权问题，一律由改组之国民政府委员会，依据《政协决议·和平建国纲领》之规定解决之，其有争执之地方，并依军民分治之原则，尽先解决；（三）依据《政协决议》及其程序，首先召集综合小组，商决政府改组问题，一致参加政府；并商决关于国大问题，一致参加国大，同时尽速召开宪草审议委员会，完成宪法修正案。

在讨论这三条具体方案的时候，大家对第二条和三条没有异议，只对第一条提出了一些问题，例如“各就现地一律停战”是否就是蒋介石八条中的第4条“就地停战”？又如“关于停战之执行调处，及恢复交通办法，由军调处及其执行小组，依据军事三人小组已有之协议处理之”，是否就是蒋介石八条中的（一）（二）（三）那三条的内容？即是否和“依据六月间三人小组拟定的办法”相同？有人认为这个方案太偏向蒋介石的八点，不完全是折衷，恐怕共产党方面不能接受。也有人说，这个折衷办法同共产党方面第一条“军事要恢复一月十三号停战协定生效时双方驻守地位”距离太远了，共产党方面不会接受。梁漱溟对这些问题，有所答复和解释。他几次强调蒋的第4条只指华北、华东就地停战，不包括东北，又是东北除外的用意，而他的提案则包括东北在内，于共产党方面有利，所以是折衷。但是他忘记了蒋介石在东北已经抢占了四平街、长春、安东等地，已非二月十号前的东北了。对其

它几点，例如“依据三人小组拟定的办法”是否就是蒋案中“依据六月间三人小组拟定的办法”，以及怎样顾到“恢复一月十三号停战协定生效时双方驻守地位”等等问题，他没有答复。他再一次强调，“到了现在，只有用第三方面的力量来强制不接受的一方接受，否则，我们只有撒手不管了。”当时有好几位住在上海的代表厌倦思归，急于想把折衷案提出，同时也有人说蒋介石已经回京，应赶快把折衷案提出，于是大家就草率地同意了梁提的三条办法。

假使梁漱溟代表对他的提案，不再进一步提出细节的规定，假使他没有遗忘在二十五号他亲口向周恩来代表的诺言，把方案事先去向共产党代表团非正式地征询意见一次，那末，方案尽管失败，错误还不至那般严重。但梁没有这样做，并且认为他的方案还不够具体。他幻想把第一条、第二条加上具体的规定，就可以解决东北问题。梁就请求座谈会推几个人帮助他做好这两点。当时在座的莫德惠代表和黄炎培代表对梁的意见表示赞同，而他们对东北情况又比较熟悉，于是大家都推黄炎培、莫德惠帮助梁漱溟完成关于第一第二两条的详细规定。经过他们三人的商定，于是第一条就规定共产党在东北的驻军地点为齐齐哈尔、北安、佳木斯三地；第二条又规定蒋介石政府得派县长同警察接收共产党所在的沿铁路线的各县地方行政工作。这就是当时梁漱溟代表所提的所谓折衷方案的全部内容。这个提案就为到会的人全体一致地接受了，成为第三方面提出的调解方案。

当二十八日讨论这个方案的最后一次会议，我到得很晚，因为我被马歇尔约去谈话去了。当我赶到交通银行的时候，提案已经誊正签字了。我看了梁、黄、莫提出来的具体规定，当时亦看不出有什么严重的错误，也就在那张经大家签了字的方案的最后面补

签了我的名字。当时又推定张君勱、左舜生、缪云台三人送一份交国民党的孙科，由梁漱溟、李璜、莫德惠三人送一份交共产党代表团，由我送一份交马歇尔参考。散会以后，我同章伯钧同车先回蓝家庄民盟总部。我们两人在车上都对这个方案不太满意，认为它同共产党方面所提的“恢复一月十三日停战协定生效时双方驻守地位”这种条件距离太远，共产党方面不可能接受。但是我们两人只看到这个方案同共产党的两条相距太远，却没有看到这个方案的具体办法上还犯了严重的错误。到了蓝家庄后，我立即乘车把文件送到马歇尔处。恰好马歇尔不在家，我就把封好的文件交给马歇尔的秘书，并且叮嘱在马歇尔回来后，不要马上拆阅文件，必须等我有电话来再拆阅文件。这是因为我要等待国民党和共产党对方案的反应，留了一个收回文件的余地。我回到蓝家庄后就补睡午觉去了。谁料到当我正在睡梦中的时候，这个折衷方案在共产党代表团方面引起了强烈的反对，发生了极大的震怒，以致闹出要匆忙火急收回折衷方案的笑话来了。

对这个方案，梁漱溟代表本人事后亦承认了他的错误，并且表示深悔之意。他认为这绝非他有恶意于共产党，而是因为他没有做深刻分析和认识问题的工夫，所以闹出来这样严重的错误。

话尽管这样说，但实际上梁漱溟、黄炎培、莫德惠三个人当日所拟定的这个所谓的折衷方案，在政治上的确是犯了严重的错误。这个方案于蒋介石太有利了。假使这个所谓的第三方面的折衷方案，当日不能及时收回，蒋介石必定利用这个于他完全有利的方案，大事宣传，欺骗人民，说他已经接受了第三方面的建议，履行了《政协决议》，反诬罔共产党不尊重政协第三方面公平合理的建议，加共产党以违反公意、破坏《政协决议》的责任。这对于中国人民革命事业是极有损害的。

事后仔细分析起来，这个方案在技术上的确犯了严重的错误。第一条既然说明，“关于停战之执行调处，由军调处及其执行小组，依据军事三人小组已有之协议处理之”，又说“驻地分配问题，由三人小组定之”，那末，第三方面又怎能越俎代庖地规定共产党军在东北的驻军地点呢？这不是自相矛盾吗？既然自认是折衷方案，不规定国民党军的驻军地点，而只规定共产党军的驻军地点，这就有了偏袒了。蒋介石的八条中的第三条，就是“六月三人小组拟定的东北驻军地点应实现”。形势变化了，这个条文已是共产党方面目前所不能接受的了，第三方面又怎能坐在会议室里凭空指定共产党军在东北的驻军地点呢？在六月间的三个星期停战期中，蒋介石对共产党军在关内外的驻军地点以及接受地方政权的问题，就不晓得提出多少的刁难，引起过多少的争论；第三方面的代表难道忘记了这些经过吗？今天第三方面又怎能事先不经过国共双方当事者的讨论，就凭空想来解决这些难题呢？这种解决方案怎样不犯错误呢？

第二条关于地方政权问题。已规定“一律由改组后之国民政府委员会，依据《政协决议·和平建国纲领》之规定解决”，那末，第三方面今天又怎能代行“改组后国民政府委员会”的职权，来规定东北铁路沿线几十个县的行政接收的办法呢？难道就忘记了6月停战期间蒋介石对接收苏北地方政权的刁难和阴谋吗？当时东北铁路沿线，共产党已有二十几个县的解放区，这种行政接收岂是容易解决的问题吗？蒋介石正希望把人民革命的力量连根拔除，而所谓的折衷方案中就草率地用“国民党政府得派县长带警察去接收“共产党区的二十几县的行政，这不正是蒋介石求之而不得的方案吗？事后又知道当时所谓的警察，就是经过改装的戴笠的特务队伍。这当然是共产党方面绝对不能接受的条件。这些都是折

衷方案所犯的严重错误。至于在大原则上，第三方面的提案同共产党提出的“恢复一月十三号停战协定生效时双方驻守地位”，那真是南辕北辙，天壤之差了。这个折衷方案毫无疑问是于反革命有利的，于革命是不利的。很坦白地说，这是在退回原案后，我们才看到的错误，这不是民盟代表们，包括我自己在内，在提案和通过议案时完全见得到的。

二十八日下午五时左右，我在蓝家庄午睡正浓的时候，突然梁激溟代表走进房来把我叫醒了。我见梁神色仓皇，面容愁苦，我就问他：“做什么？”梁只说：“快跟我来，快跟我来，不用问。”我就一言不发，同他坐车到了周恩来代表住宅梅园。走进梅园的客厅，只见共产党几位代表都面有愠色，客厅四面都站着许多工作干部，而李璜、莫德惠两代表也在客厅中默然对坐无言。我一走进客厅，李璜立即把我拉到客厅外的小花园里去。他告诉我事件的详细经过，并且认为非立刻设法把文件从孙科处和马歇尔处收回不可。这时黄炎培、莫德惠都到小花园中来了，都同意立即收回文件，并站着共同商量收回文件的方法。我们认为硬去要回文件，恐怕要不回来，只好说因为抄写时遗漏了重要的一条，要拿回来改抄。既然决定这样做，事不宜迟，我们四人就立即分乘四辆汽车直奔孙科公馆。我们到达孙科公馆门前，只见国民党要人们正在纷纷从孙宅归去。看情况就知道他们在孙家已经有过聚会了。我看见彭学沛坐在汽车里，立即向他招手，彼此下车谈话。彭学沛就说：“你们的方案很好，很好，我们刚才开会通过了，接受了，我们在电话中报告蒋主席，主席亦同意了。”他随即向我握手致谢。我也沉住气，假装着高兴的样子，并且问他：“孙院长还在家吗？”他说：“还在，你要见他，赶快去，他就要到主席那里去了。”他的话刚说完，我顾不得再上车下车，就两脚跑进了孙科的

公馆。孙正在客厅门前迎接着黄炎培、李璜、莫德惠三位客人。我就跟着他们一块进客厅坐下。到客厅以后，黄坐在孙的左边，我坐在黄的左旁，李、莫两人则坐在主人的右边。

主客寒暄几句以后，孙科就面带喜容，向我们夸赞提案的公正不偏，细密周到，并且说“国民党方面刚才开会，已决定接受了，蒋主席亦在电话中同意了”。黄炎培代表马上用从容而严肃的口气说：“好是很好，可惜我们做事不细心，还抄漏了一条呢。”孙科马上问：“漏了什么样一条？很重要吗？”黄说：“重要，要紧极了！”李璜忙插嘴说：“有了那一条还更周到呢！”孙科又问：“是什么样的一条？”黄就说：“请你拿文件来，我可以告诉你遗漏了什么条文。”孙科就从衣袋中把文件拿出来交给黄炎培委员。黄接了过来，打开文件，用手指着，口中不断地说着“喏、喏、喏……”。黄正在“喏”不出下文来的时候，孙科见他有为难的样子，就说：“你记不清楚了，就另外抄一条送来好了！”我马上从黄手中抢过文件来说：“我记得，你给我，我来说。”我把文件拿到手后，立即将文件插进西装袋里，并且说：“这种正式文件怎能补抄一条呢，还是赶快回家另外誊写一份正式的送来吧！”文件到了手，于是黄、李、莫三人齐声说：“对、对、对，还是重抄一份的好！”孙科亦搞得莫名其妙了，只是一再问：“要重抄吗？要重抄吗？”说时迟，那时快，我们4人已经一齐站起来向孙科告辞了。我们离开孙宅后，就直奔梅园，把原函送交周恩来代表看了，安他的心。我立即离开梅园乘车跑到马歇尔寓所。这时候马歇尔尚未回来。我从他的秘书那里取得了原封未开的文件，又回到了梅园送给周恩来代表看了。这个收回文件的事，总算是大功告成了。在梅园客厅里的人也大家都转闷为笑了。不久，大家亦就离开梅园，分手归去。

到了晚间九时左右，国民党宣传部长彭学沛的电话来了，他问

我要文件，说宣传部今晚要发稿给各报馆。我告诉他，第三方面对提案要重新考虑，暂时不能给他。于是彭学沛在电话中笑着说：“我知道了，你们演得好，‘月宫盗宝’呀！”我马上回答说，我们收回自己的文件，不算盗宝，不算盗宝！我演的是“完璧归赵”。我们两人在电话中都大笑了。第二天从国民党方面传出来的消息说，蒋介石听说第三方面收回调解建议案后，亦只好自相安慰地说：“很好，很好，他们收回了建议案。我对他们的折衷案亦有几点不能完全同意。”至于蒋介石不能完全同意的那几点，那就不得而知了。

从这次调解案碰壁以后，大家都知道所谓第三方面的和谈是没有多少文章可做了。有些代表已回上海去料理自己的事务去了。交通银行会议室的碰头会亦冷落几天了。我这个第三方面代表发言人亦无言可发，暂时清闲了两三天了。我这个任务在当时是很苦的。从第三方面回到南京的时候起，国民党、共产党和第三方面各党派就成立一个“宣传休战”的协议。这个协议是由国民党方面的彭学沛、共产党方面的李维汉，青年党方面的李璜，以及由我代表第三方面共同开会协商议定的。我的一切发言必须小心谨慎，不违背那个“宣传休战”的协议。我每天下午要在交通银行接见中国记者一次，晚间要在蓝家庄接见外国记者一次，总是提心吊胆地怕违犯了那个协议而出了麻烦。那次蒋介石发动的第三方面的和谈，一切都是假戏，他在前方战场上并没有停止战争，只有我负责的“宣传休战”是真休战了。

第三方面调解既然无法推进，于是就想把问题推回到国民党同共产党的直接谈判去。第三方面就主张重新召开政协综合小组，国共的五人小组，和国民党、共产党和美国代表的三人小组。第三方面只想推开责任，寻求一个自己下台的比较光彩的办法。而

蒋介石的算盘却不是这样。他把第三方面同共产党的代表接到南京来，本是打算用假和平的方式把这些代表骗进他的国大和政府。现在他看见共产党不受骗了，自然也不肯轻易地把第三方面的代表放走。他企图把整个第三方面的代表骗进国大和政府，能多骗到一个算一个。因此，他反对恢复国民党同共产党的直接谈判。他坚持直接谈判必须不折不扣，以他的八条做根据。他当然知道共产党方面在这样的条件之下，不会来同国民党进行直接谈判的。我亦问过马歇尔关于再由美方来帮助恢复两党直接谈判的意见。马歇尔亦认为第三方面都调解不了，美国调人更无能为力了。他认为最好开过国大再看形势。显然，他是依照蒋介石的意旨，想把第三方面的代表留在南京开过国大再说。

两党的直接谈判既然不可能恢复，第三方面的青年党同民社党又另有一种打算，那就是把国大短期延期，希望在短期延期中能够把假和平搞出一点眉目来，而后第三方面能够都参加国大和政府，这于青年党和民社党的面子亦光彩些。国大短期延期的办法是张君勱个人首先向蒋介石提议的。后来张君勱就向第三方面代表们报告说：“蒋介石对国大的延期不是不可能的，我曾经私人向蒋谈过这个问题。”时间已经是十一月初了。于是第三方面的代表就集中力量来搞国大延期的问题。有人提议延期半年，有人提议延期三个月，亦有人提议国大开幕后休会，等到和谈有某种结果后，把开国大、通过宪法、组织政府等事都纳入旧政协决议案的正轨程序上，再来开会讨论宪法。在这方面各式各样的建议都有，真是莫衷一是。

在这个时期居然出现了这样的怪事。青年党的发言人在上海发表谈话说：“青年党是否参加国大，以民主同盟的态度为转移。”民社党的发言人在上海发表谈话说：“民社党参加国大问题，将与

民主同盟取一致行动。”这些谈话都登在报上。到了这个时候，青年党、民社党就想拉民盟一同下水。民主同盟是否参加国大，仿佛有举足轻重之势。到了这个时候，民盟的秘书长梁漱溟已经辞职，并且已经离开南京到北平去了。民盟几个重要代表黄炎培、沈钧儒、章伯钧等都住在上海，南京的中外记者们又都来问我关于民盟是否参加国大的问题。我个人固不能作主代民盟来决定这样一个重大的问题，同时，现在到了最后关头，民盟亦应有明确的决定了。幸而这时候民盟中委周新民住在南京民盟办事处。自梁漱溟秘书长离开南京后，他实际上就在担负民盟秘书长的工作。于是我同周新民中委以及在京的其它民盟中委商定，关于这个问题，打个长途电话向住在重庆的民盟主席张澜请示一下。电话是周新民中委经手打的。张澜主席在电话中的答复是很简单的，亦是很坚定的。张澜主席只是一句话：“参加不得呀！参加不得呀！”民盟的政策从此就决定了。而张澜主席对这件事还不放心，还继续向周新民中委来过两次长途电话，一再嘱咐，民盟不可以参加国大。我同周新民就把张澜主席的决定向上海民盟几位代表转达了。我们的意见已经取得一致了。我私人的内心亦比较轻松愉快多了。

第三方面在交通银行的座谈会几日来正集中在讨论国大延期的问题。座谈会又派我到马歇尔那里去探听情况，看马歇尔和司徒雷登能否帮助劝蒋把国大延期。我从美国人方面得到的消息，却同张君勱所谈相反。马歇尔说，蒋介石认为事实上已不可能延期了，亦无延期之必要了，代表们已经报到了，就是第三方面中所谓的社会贤达亦有几入已经秘密报到了。他还说，蒋介石知道青年党和民社党一定会参加。我听了这些消息，就无从向交通银行第三方面的代表们把真实情况汇报，因为在座的多数代表关于

参加国大一事，已经是心照不宣了，我怎能使他们当场出彩呢？我只好假造几句说：“马歇尔认为恐怕时机太晚，无能为力，他将相机行事。”

到了十一月十一日，已经是国大开幕的前夕了。关于国大延期事，第三方面还要作最后的努力。座谈会决定致函请蒋介石将国大延期一个月，并且当场就推定胡政之代表起草函件，立即签名，并且当场推出莫德惠、钱新之、王云五、缪云台、胡政之五位代表于当日下午四时往见蒋介石，当面送交函件，力争延期。对这个函件，民盟的代表是都签了名的。

到了下午两点钟的时候，又临时发生了一个小小的变化。民盟代表沈钧儒、章伯钧、张申府又赶到交通银行把信上已经签好的名字涂去了。张申府打一个电话给我，要我赶到交通银行把自己的名字亦涂去。我在电话中向张申府说：“蒋介石不会答应延期的。签了名就算了吧，我不去涂了。”涂名一事本来不是民盟代表事先商妥后的一致行动，并且我早知道蒋介石不可能根据这个函件就将国大延期一个月，因此，我就没有去涂名。事后想来，这毕竟是个错误。倘蒋介石接受建议，将国大延期1个月，我就完全陷于被动了。

当日下午四时，那五位社会贤达就带着函件准时去见蒋介石了。蒋介石听说信上涂掉了几个人签过的名字，他马上就问涂掉名字的是什么人，亦问到罗隆基涂了没有。五位贤达就把那信件交蒋阅看，据实回报了，并力请延期一月。蒋介石说了许多今天再延期一月，困难太多的话，并且为着敷衍这五位社会贤达的大面子，就答应延期三天。这一切经过是缪云台亲口告诉我的。第二天报纸上报道说“函件因涂污太多，不便进呈”的报道，不是事实。这就是国大从十一月十二日延期到十一月十五的内幕经过。

我在那封向蒋介石请求将国大延期的公函上，没有涂去我的名字，亦的确为我招来了一点小麻烦。过了一天，我那位小同乡、小同学和老朋友彭学沛就乘车来接我到他家去吃饭聊天。谈话内容当然不免要提到第三方面和谈的失败和时局的破裂的问题。承这位小同乡、小同学的“关切”，他为我“代谋”，极力怂恿我参加国大。他说：“我看民盟在参加国民大会问题上，是不可能有一致行动的。张君勱是一定会参加的。我为你打算，还是参加的好。大会后政府是一定会改组的，民盟不是原已预定你做联合政府的部长吗？倘你参加国大，你当然还是新政府中的部长。”他又以老友的关系告诉我说：“政府还决定要把原定给共产党的经济部和交通部仍旧给民主党派。现在共产党当然不可能参加政府，我为你着想，就在这两部中挑选一部怎样？”我马上问他说：“浩徐（彭的别号），你是同我说笑话，还是又奉命来作说客呀？”他马上说：“说客？笑话！这是我为你的打算，并没有人同我谈过这个问题。”随后，话又扯到别的问题上去了。谈到我们小时候吵架相骂的故事，谈到我们两人争考学校第一名的故事，谈得十分亲切。吃过了饭，彼此都喝了一点酒，他的话又回到老题目上来了。他十分认真地问我说：“努生，刚才同你谈的问题怎样？要是参加，我可以打电话先替你报到！”我的确沉吟了一下，然后用严肃的语音答复他说：“浩徐，你要坐乃公于炉火之上吗？”他马上用安福的土音向我说：“说鬼话，你说些什么！你说些什么！”我们喝了咖啡后就握手而别了。

转瞬，国大延期的三天又要满期了。十一月十四日在南京交通银行的会议室里，所谓的第三方面的代表演出了最后摊牌的一幕。那天开会时，民盟只到了黄炎培、章伯钧和我三个人。其他方面的代表差不多都来了。主持人问大家：关于和谈还有什么下一步

的做法吗？大家相视而笑。只有一两个冷冰冰、低沉沉的声音说：“只好开了国民大会再说了哟！”于是主持人就说：“是不是大家对参加或不参加国民大会，来表示一下态度呢？”第一个发言的仍然是青年党的左舜生。他照他的习惯，拍着胸膛，提高着嗓子说：“我们青年党参加，我自己也参加。”话也真简单爽快，不说半句理由，也不带半分迟疑。那天民社党的张君勱没有到会。大家的眼睛就望着民盟的三个人。黄炎培代表事先写好了一个字条向章伯钧和我咬咬耳朵，再由黄炎培把他写好的那个条子交给主持人，主持人就念给大家听了。那一句话是：“民主同盟决定暂不参加。”此后各个到会的所谓的社会贤达，就各人自己表明态度。在他们的发言中，就没有听到过一个“不”字，那一批在南京的所谓社会贤达的态度当然就十分明白了。

十一月十五日早晨七时，民盟留在南京的中委和常委在蓝家庄民盟总部召集了一个紧急的扩大会议，到会人一致批准了黄炎培、章伯钧、罗隆基三人昨天在交通银行第三方面座谈会中所表示的不参加国大的态度，认为这种态度同民盟一贯坚持争取和平、统一和民主的政策是完全符合的。会中亦有人对昨日条子上“暂不参加”的“暂”字有所询问，经章伯钧和我加以解释，说明黄炎培当时写条子时坚持要加上一个“暂”字，他认为这只是为今后可能再有的和谈留一点灵活的余地，即黄炎培所谓的“灵活些”，绝不是保留再参加国大的机会的用意。这亦得到了到会各人的谅解。会中当即决议，起草一个民盟拒绝参加国大的正式的严正声明，用民盟代表黄炎培、沈钧儒、章伯钧、张申府、罗隆基五人的名义向社会发表。这个文件在当天早晨就派人送到南京各报馆。在国大丑剧锣鼓喧天的当儿，没有任何报馆敢于发表民盟这个声明，这原是意料中的事。当日晚间，我在蓝家庄又接见了一批外国记

者，把民盟拒绝参加国大的正当理由和坚定立场向他们说明了。后来知道，在外国的通讯社中，的确把民盟不参加国大同国大开幕的消息同时发表了。

十一月十五日，曾经热烘烘闹了一阵的第三方面的极大多数代表就从交通银行的小戏台转移到国民大会场的大剧场去登台献艺去了。青年党的代表当然全体出场了。只有张君勱和民社党同蒋介石的价钱还没有讲妥，那天还没有赶来参加国大的开台戏。不止如此，十一月十四日民社党的发言人还在上海公开向报界发表谈话说：“民社党是否参加国大，将根据《政协决议》行事，将与民盟取一致行动。”我看到了这条消息，相当惊喜，同时亦相当怀疑。那天张君勱还在上海，难道这是张君勱最后的态度吗？我听说上海许多民主人士，包括郭沫若在内，正在劝阻张君勱到南京来参加国大，我以为这或者是劝阻的效力吧！

正在这个时候，蒋介石用飞机把张公权（张君勱的胞弟）从北方接到南京来了，当时传说蒋介石将派张公权做新政府的财政部长。我心想，张君勱大概亦快要到南京来了。果然，不出所料，十七日张君勱就到了南京，并且住在张公权家里。

我同张君勱的私交本来是相当好的，劝他不参加国大的事，我决定再去试一试。他直到此时还是民盟的常委，他的行止当然亦牵涉到民盟。十八日下午，我就亲自跑到张公权家中去了。谁料到首先出来接待我的，不是他本人，而是他的二妹张友仪。她是徐志摩的前妻，亦是我的熟人。她却先发制人地批评我不参加国大的“错误”。我们争辩了许久，还不见张君勱出来。我正同张友仪争得难分难解之际，张公权自己出来了。张公权是一个圆滑老练的官僚资本家。他同我避而不谈政治，却谈些东北、华北的风花雪月，三个人又这样闲扯了几个钟头。楼上只听扶梯响，不

见人下来，于是张公权就搪塞着说张君勱正在草拟一个文件，暂时不能下楼来。我还是赖着不走，又过了一些时候，张君勱不得已才用他的沉重的脚步走下楼来了。这时候张公权和张友仪才退出客厅，让我们两人单独谈话。

我劈头就问张君勱是否来京参加国大，他说他自己决定不参加，但民社党会参加。我问他本人同民社党怎能分开，民社党参加国大，实际就等于他自己参加。到此，张君勱就坦白地发表他的妙论了。他认为他唯一的目的就是希望这次国大能够通过一个“宪法”，使中国走上宪政的轨道。他认为这些年来，他就聚精会神在做这件事。我就提醒张君勱说，他的“无形国大”已被蒋介石撕毁了，他希望蒋介石实行的宪法，将来必定是“无形宪政”。他避而不正面答复问题，而是一股正经地向我说：“你在国社党不是也搞了一个短期吗？这一伙人跟着我这许多年，好不容易等到了今天，抗战胜利了，国民大会要开了，联合政府就要成立了，我还能够要他们老饿着肚皮跟着我吗？国民党是国库养党。我有什么法子养这批党员？让他们去搞吧，我是不参加的。”我心想搞政党搞到卖党投靠的地步，对这样的政党领袖，还有什么政治原则和政治道德可谈呢？我问他所谓不参加，还只是不参加国大，还是也不参加政府？他含糊其词地说：“只要他们让我不参加，我就连政府也不参加。”这句话我当然懂他的意思了。我就告诉他说：“这样的做法，你是违背了民主同盟一贯争民主、争和平、争统一的立场的，将来民盟可能会开除你的。”他亦很坦白地说：“开除也好，退出也好，民盟跟着共产党走，我本来不想再搞了。”到此，我就无法再同这位老朋友谈下去了。古语说：“道不同不相为谋。”既然各行其是，自然就分道扬镳了！

就在第三方面和平谈判最后摊牌的那几天，上海许多民主人

士对我的行止进退是甚为关心的，同时亦就发生了某些揣测的谣言。就在这个紧要关头，某天突然有一个朋友带着郭沫若所著的《十批判书》、《青铜时代》以及他写的那全套的剧本等来看我，说这是郭先生送给我的礼物，并代为问候。郭沫若不迟不早，突然派人带十几本书到南京来赠我，我心里明白了，这是叫我不一著错，满盘“输”的意思吧？我不待来者谈明来意，我就告诉那位客人说：“请你回去告诉郭先生，放心，放心，千万放心。”我们都没有明言，都彼此会意。郭沫若在那个时候送我这许多书，是不是我猜想的用意，我事后从来没有问过他，不过那一套书现在我还保存着。

民盟代表在第三方面最后摊牌会上，宣布不参加国大后，共产党在京代表同民盟当时在京代表还在梅园周公馆共同照过一张相片。这张相片，的确是共产党代表团同民盟代表团在当年合作的一个纪念品，我到现在还保存着咧！

民盟代表决定不参加国大后，共产党周恩来代表还同我单独在交通银行那个会议室里作过一次相当长的个别谈话。他劈头就问我：“和平失败了，你失望吗？”我当然不可能告诉他说，这是我早已预料到的事。他接着又说：“我们共产党的代表早知道这是蒋介石的假和平，我们本来不要到南京来，不过我们怕朋友们受欺骗，并且怕朋友们失望，所以陪着来了。”他接着把那次和谈失败的原因做了许多分析。在谈话中，我突然问他这样一个杞人忧天的问题：“今后当然只有打了，共产党打得赢吗？”周说的大意是，这是蒋介石要打，不是共产党要打，他要打，共产党就只好打了，亦只有好好地打了。他这段话的最后两句话，直到现在，我还记得，那就是：“对争取中国的和平，我们共产党是有决心的；对同蒋介石打仗，我们共产党是有信心的。”对今后民盟的工

作，我们还交换了一些意见。我并且告诉他张澜主席快要到上海来了，民盟可能快要召开二中全会了。他听了很高兴。他对我一年来的工作并没有什么批评，而对我今后的工作却给以许多鼓励。在重庆的时候，我们两人在秘密中的确有个好几次的个别谈话，特别是第一次的个别谈话，是事先约好在黑夜里我从两路口跳上他的汽车同到一个小书店楼上去谈的，那带几分革命地下工作的神秘意味，使我印象极深，记忆犹新。在南京和上海，环境已不是从前了，我们公开见面的机会就更方便了，亦更多了，但个别的长时间的谈话，在京沪那是唯一的一次，亦是在京沪最后的一次。

几日来，南京的政治气氛已经不同了。国大已在锣鼓喧天上演新戏了。国大堂前新代表，政协会里曾相识。当时颇令人有“感慨系之矣”之叹。我这个易于伤感的人，还特别跑回交通银行那个热闹一时的会议室里做过一次临别的回顾，那真是“冷冷、清清、凄凄、惨惨、戚戚”。和平老人正在叹息着：“一任珠帘闲不卷，终日谁来！”从此我就在蓝家庄闭门不出，埋头为民盟准备在上海于十一月二十五日的记者招待会上发表的文件，说明民盟一年来参加旧政协和南京和谈的经过，民盟不参加国大的理由，以及民盟今后为中国的和平、民主、统一而继续奋斗的方针。

南京，真是“石头城上，望天低吴楚，眼空无物”，到如今只有蒋山“倾”，秦淮“碧”了！空气污浊，令人难耐。恰好，上海几次来电话催我早去准备记者招待会，我就于二十三日晚车，夜间告别了“鬼火高低明灭”的金陵，赶到上海去为民盟的新道路、新方向、新光明而继续工作去了！

在停战谈判中

郭汝瑰

参加三人会议谈判

抗战胜利的喜悦，为时并不太长，蒋介石集团垄断受降，国共摩擦日增，内战魔影把满天喜悦驱散得干干净净。

举行受降仪式后，我因在南京无事可做，便于九月二十日左右回到了重庆。

回重庆后，得知蒋委员长曾三次电邀毛泽东主席到重庆共商国事。张治中和美国大使赫尔利专程去延安迎接，并于八月二十八日与毛主席同机飞抵重庆。国共双方首脑正在进行和平谈判。我同许多人一样原来都担心八年抗战刚胜利，内战又起，国家和人民又将陷于万劫不复的境地。现在好了，毛主席来到重庆谈判，满天乌云，似又出现一线霞光。十月十日国共双方代表签署了会谈纪要（即《双十协定》），表明国共双方在这次谈判中取得了重大成果，确定了和平建国的基本方针，对政治民主化和军事国家化等

* 郭汝瑰，全国政协委员。原任国民党第二十二兵团司令，国防部第五厅、第三厅厅长，曾经作为张治中将军副手，参加军事三人小组会议。本文摘自《郭汝瑰回忆录》，收入本书时，文字有删节。

——编者

复杂棘手的问题也取得了初步协议。这是国内和平团结的开端，是全国人民要和平，反内战愿望的体现。但是《双十协定》虽然签署，国共双方的军事冲突一日未停。中共指责国民党《双十协定》墨迹未干，却密颁《剿匪手本》，而国民党政府则借口解放军不“驻防待命”，妨碍“军令政令的统一”。唇枪舌剑，更增加了内战危机的严重性。

迅速停止内战，已经成为全国人民的一致呼声，甚至也引起了国际的关注。一九四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苏、美、英三国外长发表莫斯科会谈公报，对中国问题一致表示要停止内战，建立一个团结及民主的中国。美国也决定亲自出马“调停”，并派三军总参谋长马歇尔将军作为杜鲁门总统的特使来华，着手与国共双方商讨停止军事冲突问题。一九四六年一月七日由国、共、美三方参加的三人委员会举行首次会议，就有关停止内战，恢复交通，受降及遣俘等问题，进行商谈。马歇尔任顾问，四川省政府主席张群任国民政府代表，周恩来将军任中国共产党代表。十日达成了《停战协定》。国共两方都对所属部队下达了停战命令。中共代表和国民党政府代表签署了《关于停止国内冲突的命令和声明》，当日各报均登载了。主要内容是停止一切军事冲突，恢复交通，在北平设立军事调处执行部，执行停止军事冲突的各项协定。与此同时，举国瞩目的政治协商会议又已开幕，中国似尚可得休养建设的机会。我对此兴奋极了，内心以为：停战谈判虽由马歇尔干预，不免耻辱，但是总比兵连祸结，直打到亡国为止的好。我这种天真的乐观，不久便被边谈边打的现实冲洗掉了。

三人会议达成停战协定后，张群坚决不肯再充当代表去谈判军队整编问题。蒋介石于是指定张治中继任。张治中深恐谈判中涉及军政、军令上的一些具体问题，如不取得军政、军令两部同

意，便会遭受攻击。所以他又坚决要求军政、军令两部派人充当随员。没想到这份差事会落到我的肩上；也完全没想到一接触到谈判实际，我那颗急切盼望化干戈为玉帛的火热的心，被当头泼上了一瓢冷水。

一月十九日晚饭后，接到军政部次长林蔚的电话，要我去商量事情。我立刻跑到军政部林的寝室，也就是他的办公室。他向我说明张治中的想法和要求后，说军政部决定派你、军令部决定派廉壮秋（第一厅副厅长）充当张治中的随员，与共产党代表周恩来商谈军队国家化问题。

他还对我说：“国共问题，终究不会谈拢，会谈不过是照例文章罢了，马歇尔此行不可能圆满达成任务。”

听他这样说，我不觉心都冷了半截。但是我怀着不打内战的一厢情愿的想法，仍然天真地认为不会那么悲观。我在当天日记上写道：“我以为国共不能互存消灭敌党之念，苟共产党在政治上可求得出路，则国家暂时可望安定”，“共产党武力国家化非一朝一夕所可办到。需采取循序渐进步骤，不能操之过急。”“中国如能得二十年和平建设时间，国家前途仍有办法。惟世界第三次大战纠纷业已形成，中国须注意不能作任何国的前哨，方可免于内部分裂耳。”

二月五日，张治中在军令、军政、军训、政治各部人员整军问题讨论会上，报告军事三人小组非正式讨论整军问题的情况。他说了以下五方面内容：

一、军队数量共产党要求保留二十个师，张治中则主张国共军队数量应为一比三比一，马歇尔认为照这样规定共产党决不会接受。张于是私下对周恩来说：“共产党以前要求中共军队与国民党军队为一比六，当时中央未承认，现在姑且为一比六如何？”周表

示同意。看来中共将来大约可编成十五至二十个师，而蒋先生也表示编二十个师，也可承认。

二、马歇尔提议国军初步可编为九十个师，共军亦按协议数编成后，再混合编军，若干军为共产党两个师，国民党一个师，若干军为国民党两个师，共产党一个师。哪一方占两个师的军，则军长即由哪一方选派。

三、驻地问题概定东北、华北，驻共产党两个师的军，华南最多有共产党一个师。

四、马歇尔主张整编时间为一年，一年后军队即混合编成。

五、仿照停战执行小组办法，对改编也组成执行小组监督实施。

张治中报告完毕，林蔚接着说：“官邸会报时，委员长令由军政、军令有关各部组织一整军计划小组，负责计划整编复员及编余军官安置等事宜，并指定军政部如军务署署长方天不在，即由郭副署长参加。”

当时我对张的报告很满意，对担负这一任务更感兴趣。我认为国共双方既已同意整军，蒋介石又下令组织临时机构负责计划。如整军得以实现，内战自然可以避免。我为中国前途闪现的一线曙光而欣慰不已。

二月十三日上午十一时，我与军令部第一厅副厅长廉壮秋同去张治中寓所，请他指示明日开军事三人小组会议，应作些什么准备。哪知他竟无具体意见。一会儿，担任翻译的皮中敢进来，出示马歇尔建议的译文，我们才恍然大悟，原来明日将根据马歇尔这个方案讨论，而我们用不着做什么准备。

二月十四日，军事三人小组会议整军讨论在上清寺尧庐正式举行。马歇尔、张治中、周恩来相继来临。马歇尔只带作翻译的华

裔美国军官李上尉，周恩来只带任翻译的章文晋，随张治中的则有我和廉壮秋、皮中敢三人。三方人员在一大方桌上成门字形就座，马歇尔居中，右为周恩来，左为张治中。

马歇尔将军虽然闻名全球，但神态温雅而谈笑风生，无丝毫矜持之态。入座后，马歇尔指着手中小刀说：“这是用一块巧克力糖从一德国人手中换来的，如换女人，只须半块巧克力糖！”在座的人，闻之无不捧腹大笑。

会谈开始，张治中主张以马歇尔提出的方案为基础进行讨论，周恩来也表示同意，并决定每节讨论之前，均核正译文。

在讨论第一条统帅权时，按马歇尔原方案，认为最高统帅有任免所属军官的权力，但遇必须撤换共产党所领导部队的司令官时，应指派政府内资深的共产党代表所提名的军官，因此，对共产党军官的任免须求共产党提名补缺一节，必须要有时间限制，于是大家一致同意，在“但”字后加上“在整编军队过程中”一语以表示限制。

关于兵力讨论结果，双方同意国共两方军队按五与一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全国陆军应为一百零八个师，其中国民党政府占九十师，中共占十八个师，每师人数不超过一万四千多人。由3个师组成一个军。军直属部队，其人数不超过总兵力的百分三十五。

关于补给区的职责，马歇尔原方案主张除供应补给而外，还训练区内接收的新兵，并监督区内军事学校的行政。我认为补给区处理补给实属自然，但是监督学校行政及训练新兵却与我国现行制度相去太远。周恩来也认为如此规定则我国军事制度也将改变。争论结果，大家主张以尝试的精神接受这一提议。

会谈中，周恩来春风满面，笑声不绝，与珞珈山相遇时面容严肃，截然不同。

次日，继续讨论“复员及配置”两项。

复员一条，开始进行顺利。都同意每月复员现人数十二分之一，十二个月后的六个月内，再编为六十个师，中共占十个师。但当张治中提出军队复员完毕后，缩编的军队完全混编，以完成军令的统一，军队国家化时，周恩来对此不同意，马歇尔因双方意见有若干距离，便主张保留待明日讨论。于是就再进行军队配置讨论。

配置第一节规定，政府军及共产党军编成三十六个军，其中十五个军混编。周恩来认为十二个月内即开始混编，中共有困难，须十二个月以后之六个月方能混编，并说：“应以师为单位混编为军，师以下单位不动，故应称为统编”。张治中反驳道：

“统编如何能使军队国家化？必须进一步混合编成，方为妥善。”

“至于进一步军队国家化，须看将来情况发展如何而定。”周恩来回答说。双方讨论至十八时，未获协议，于是休会。

会后，张治中写信请示蒋介石，要我持信飞南京请示如何解决。

十六日，我赴珊瑚坝飞机场与外交部长王世杰同机飞抵南京。十九时半往见蒋介石，蒋阅信后，略问数语，当即表示：如果马歇尔主张国共军队于十二个月之后的六个月混编，即可同意。我求他书面指示。于是蒋上楼写信一封给我。我随即于十七日飞返重庆，往见林蔚次长。林探问情况。我叙述蒋的指示后，拿出蒋信，林用小刀轻轻揭开信封口，见信笺中蒋的手书，大意是“按马歇尔意思，他说怎么办就怎么办”。林看后照旧封好，交给我转交张治中。

十八日十五时，我去参军处向张治中报告蒋的指示，并呈出蒋的亲笔信。交谈片刻，周恩来等到来，就继续会议。周恩来首

先提出宪兵与十八个护路总队问题。周说：“宪兵有二十余个团，而铁路尚有路警队，希望把宪兵提出讨论。至于路警队则于秩序恢复后，即不应存在。”

“宪兵编制小，队伍不集中，且无重武器，不能形成力量，而将来谈此问题，尚有时间，最好不要在此方案内讨论。”张治中回答说。

马歇尔听后问：“宪兵之任务如何？”

“维护军人纪律，检查车站，维护秩序，从来未参加过战争。”张治中回答说。

周恩来接着说：“我并非注意力量的对比，而是注意宪兵制度，宪兵到处干涉人民，则中国民主何以实现？”

马歇尔见状乃说：“宪兵制度与政治之间似有微妙的关系，可由政治负责人去研究。希周先生提出书面意见，作本方案的附件。”

接着讨论马歇尔方案中第七条第五节政党关系，原文为：“现役陆军人员禁止担任某一政党之职员或其任何委员会之委员。”

周恩来、张治中均主张将此条删去，马歇尔也表示同意。

见此状，我心觉不安：似乎国共两党，都仍未放弃以武力争夺政权或保持政权的企图。我个人确实愿意所有政党均退出军队。政党之间的竞争，可以诉之于选民，以免动辄发生内战而陷国家、民族于危难的深渊。

二十一日十五时半在侍从室尧庐开军事三人小组会，对统编及配置问题，达成了协议。

讨论至此，除宪兵及路警队问题未获解决外，均有结果。

一九四六年二月二十五日十六时，军事三人小组达成协议的《关于军队整编及统编中共军队为国军之基本方案》在重庆上清

寺尧庐国民政府参军长办公厅正式签字。张治中、周恩来、马歇尔先到楼上会议室，在《整军方案》的英文本签字。随后到楼下大厅正式举行华文本签字。除我和廉壮秋参加外，有新闻记者数十名。当张治中、周恩来、马歇尔步入大厅时，相机镁光灯齐明，他们先后发表演说。

随军事三人小组出巡

我理解马歇尔使华，是服从美国太平洋战略设想的需要的。他们着眼限制苏联在远东的影响，企图拉拢中国，或者更明确地说，企图控制中国。蒋介石反共很坚决，当然也反苏。但是经过八年抗战之后，国民党在政治、军事、经济各方面都很虚弱，不能独自用武力消灭共产党是个疑问，势必靠美方援助不可。万一美国帮助蒋介石消灭共产党，苏联出兵援助中国共产党，则不特中国兵连祸结，还有过早惹起美、苏直接冲突的危险。同时他们对中国共产党也存幻想，认为中国共产党中农民成份大，有民族主义倾向，解放区的经济贫乏，解放军的武器欠佳。诱以某些利益，也可使其不完全依附苏联。他们的如意算盘是：按多党的议会政治模式，使国共两党在中国共存，而国民党占一定优势。所以马歇尔抛出多党制的民主，促使国共政治协商、停战、统编军队。

现在政治协商会议召开了，停战令下达了，关于军队整编和统编达成了协议，问题就在于下停战令后，为了争夺战略要地，各地战斗并未真正停止下来。这有前功尽弃的危险，所以在停战协定和军队整编统编方案签定后，为彻底制止国共两军的摩擦，

马歇尔于二十六日军事三人小组会上，约张治中、周恩来同赴华北视察。我和廉壮秋也随同一起出巡。

马歇尔所定日程如下：

二月二十八日 重庆——北平

三月一日 北平——张家口(午餐)——归绥——北平(宿)

三月二日 北平——济南(午餐)——徐州(宿)

三月三日 徐州——新乡——太原(宿)

三月四日 太原——延安(宿)

在讨论行程时，周恩来提议，三月四日可否由太原到武汉再去广州。因其时国民党政府咬定长江以南无共军，仅存残余土匪，只有“剿匪”活动，但不存在停战问题。同时马歇尔、张治中认为，东北是伪满洲国，根本没有中共军队，仅存在政府向苏联提出接收主权的问题。但周恩来认为，中共在中原尚有李先念部队，华南尚有东江纵队，冯白驹支队也一直在海南岛五指山活动，而东北方面国共两军摩擦很激烈，因此对马歇尔、张治中所谓东北、华南无共军的立场，针锋相对地反驳道：“你们一口两口说‘班底士，班底士’(英文Bandit's土匪)，那我们干脆到广东，到东北去看看！马歇尔见状，便温和地说道：“周恩来将军，那就看看飞机的情况如何，再作决定吧。”

周恩来随即向张治中说：“张治中先生，我们出巡，必须有一致的语言，如果新闻记者问我们东北停战如何？我们是否可答，东北停战正在研究中。”

张治中闻言，不知怎么回答才好，如果表示同意，那就等于承认讨论东北停火，表示东北有共军存在；如果表示反对，周恩来言之成理，找不出话来反驳。他窘态毕露地说：“马歇尔将军，你看怎么说好？”

这时马歇尔正在埋头玩弄手中的小刀，听到张治中的话，不慌不忙地抬起头来，漫不经心地说：“就说‘这个问题我们以后再商量’好了。”

二月二十八日八时，我陪同周恩来、张治中、马歇尔登上马歇尔空中霸王号专机飞往北平。

到达北平后，军事调处执行部的人员到机场热烈欢迎我们，我和唐保黄同车前往协和医院军事调处执行部。唐保黄任中国驻英大使馆陆军武官，一九四四年与我在伦敦相识，所以他驱车迎接我。我先到郑介民办公室与吕文贞等谈天，然后到一讲堂听执行部美军人员关于停止军事冲突、修复交通，遣送俘虏等报告。随即前往大礼堂，参加执行部人员欢迎张治中、周恩来、马歇尔的大会。张治中、周恩来在致词中均强调：国共两党决不争论以往是非，只真心要求解决目前实际问题。马歇尔则简短致词说：“国共两党都必须着眼四万万人民的根本利益，望能切实执行协定和整编统编军队方案。”

三月一日，飞机飞赴张家口。张家口时为共军驻地，驻军长官为聂荣臻。下机后，即乘车入城。沿途见居民衣衫破旧，面容憔悴，八年抗日，人民饱受战争创伤，一眼就可以看出。中共部队由于军需装备困难，军容不整，唯有骑巡队显得雄健强悍。马歇尔、周恩来、张治中先在聂荣臻司令部听取汇报、午餐。

午餐后，乘机飞往集宁（平地泉），这时集宁还冰天雪地，我们只在飞机上听了汇报，就转飞北平。飞北平途中，我与贺龙座位相邻，贺龙留小胡子，抽着烟斗，仪表威严，谈吐雍容，到北平上空，他见飞机场上停有十多架野马式战斗机。便问我：“这是不是伪装的假飞机？”

“看样子不像是假飞机”。我回答。

“怎么看得出来？”他问。

“因为离指挥塔不远，飞机旁有人。假飞机一般离机场主要设备远，敌机袭击不波及。”我答。

他听了微笑地点头。我们一路交谈，他都面带微笑，一派军人风度。

二日，由北平飞往济南，济南近郊麦田已呈现绿色，大地有点春意了。我们下机后，于国民党第二绥区司令王耀武司令部听取汇报。汇报完，少停即飞往徐州，听取报告后，知道徐州附近，争执主要有三点：

一、修复陇海铁路东段，共军认为须将津浦南段沿路之碉楼撤去，方准恢复。

二、枣庄煤矿被共军包围，此刻矿内粮、水俱缺，但共军仍不撤围。

三、海州南方盐田，共军至今未撤围。

饭后，马歇尔约张治中、周恩来两人及北平执行总部的叶剑英、郑介民、罗伯逊·伯纳德开会，商定陇海路东段立即修复，有碍交通的工事拆毁，无关者不拆（即津浦南段不拆）枣庄煤矿由中共、国民政府共管，由美方派人监督，双方驻军立即撤退。

在济南时，幸遇共军新四军军长陈毅。出巡前，陈毅的哥哥陈修和托我带家信一封给他。陈毅与陈孟煦面貌酷似，极易辨认，我不待人介绍，就跑去与他握手，我把信交给他，并问：“有没有回信？我可以为你带回。”

陈毅爽朗地一笑，带着浓厚的四川口音说：“你就给他们带个口信说，我很好。”他豪爽的气概，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三日，由徐州飞赴太原，中途在新乡停留，在这里我见到了中共杰出将领刘伯承。我中学生时期，就知道刘伯承是四川一时

无敌的战将。未见面以前，我总以为他是瘦长而多智的样子，及到一见面，其魁伟而沉默之状，完全出乎我意料之外。

在新乡时，知安阳尚在中共军队包围之中，但是正式冲突已经停止。

四日，离太原飞往归绥（即今呼和浩特），时归绥守将是政府军将领傅作义，他业已击退共军，归绥附近已无战斗。所以只马歇尔与傅作义个别谈话，不举行小组汇报。午餐后即飞赴延安。

十六时后，我向往已久的延安，便展现在我的眼前，黄色土丘和湾湾的延河托出一座宝塔，高耸云际，山沟里鳞次栉比的房屋，冒着炊烟，田野上虽已没有积雪，但也没有一点青草，一派西北风光。停机后，毛泽东主席、朱德总司令及林祖涵等中共高级领导人均到机场迎接。下机后，检阅仪仗队，见士兵所背子弹甚少，我耽心共军战斗力并不强大，而手持刀矛的民众颤栗在寒风里，面有菜色，令人一见便想到西北苦寒。八年抗战，八路军英勇杀敌，物质基础很差，所恃者唯革命精神而已。

随后，同乘卡车数辆驶涉延河，到十八集团军总部。朱德总司令茶点招待，糕饼之外，还有牛奶。马歇尔惊喜地说：“哪儿来这么多牛奶？”

“我养了一群奶牛。”朱德微笑地回答。

十九时到杨家岭中共中央所在地，毛主席设宴招待，席中有海味。毛主席说：“这是由张家口送来的。”

毛主席还简短地祝酒，大意是：今后要和平、民主，建设一个独立、自由与强盛的新中国。

饭后，应邀参加歌舞晚会。晚会后，我同廉壮秋被送到一个石砌窑洞住宿。时王明、林祖涵等都来窑洞闲聊。王明五短身材，年纪不大，谈吐流畅。林祖涵亦健谈，但很庄重。

晚宴时，毛主席、马歇尔、张治中、朱德、周恩来、江青等坐在第一席，我与白纳德等坐在第二席。

五日，由延安起飞到达汉口，国民党武汉警备司令郭忏等前来迎接。三方人员在杨森花园马歇尔临时寓所汇报，知共军李先念部被政府军围困，粮食断绝，十分困难，请求移防就食。但张治中反对，他说：“不移动部队，免惹起误会。这是我们已达成的协议，必须遵守。”

“总不能坐以待毙嘛。”周恩来反驳说。

于是马歇尔主张供给粮食。郭忏立刻答道：“已允代为购粮，但共军必须说明购粮的总数，价格及购运方法。可是共产党方面至今尚未答复。”

上述讨论，纯是表面说法。骨子里是国民党认为这是被包围的共军，容易歼灭。郑介民说过：“这是国民党捉到共产党的一条尾巴，共产党要打，首先就消灭他这一部分。”

这样共产党理所当然地要提出移防，以便脱出包围圈。早在26日决定出巡路线的会后，周恩来就私下告诉我，李先念部缺粮，拟向军政部借款5亿元，望我促成此事。我当即向林蔚报告，主张借给5亿元。以后听郑介民“捉到共产党一条尾巴”的说法，才恍然大悟，原来周恩来是预先作一伏笔，醉翁之意不在酒。

东北停战协商

军事三人小组出巡返回重庆。双方在各处的冲突并未停止下来，东北国共摩擦更为激烈，共军中原军区李先念部，及东江纵队冯白驹支队等的问题中共迫切要求加以解决。蒋介石不特置之

不理，反于马歇尔到延安之日（三月四日），交下一份实质为作战计划的所谓复员计划。大意是首先攻占热河的赤峰、承德及察哈尔的多伦、张家口。同时以数个军海运连云港登陆，以袭击苏北、鲁南共军之背从而歼灭之。第二步则打通津浦线。第三步再击灭冀南、豫北共军。在政治全面破裂之时，应一举而攻占延安。蒋责成军政、军令、军训三部秘密研究。真是剑拔弩张，大有一触即发之势。正如共产党指责的国民政府要的是假和平，口称和平谈判，而大打内战的部署正在谈判声中积极地进行着。周恩来经常说：“不要堵死谈判大门。”这大概就是蒋介石准备的随时关死这半开着的抵门杠吧？

三月九日，军事三人小组在尧庐开会，讨论了三件事：

一、李先念部共军粮食困难，周恩来请准调往五河或安阳，决议暂时不调动，等一、二周内国共双方拟定复员计划，决定哪些部队应移动时再行移动，目前粮食困难，由张治中负责邀集主管人员讨论具体解决。

二、广东张发奎不承认广东境内有共军，派去的停战执行小组也联络不上，周恩来要求把在广东的中共部队三千余人海运他处，马歇尔同意去电通知美第七舰队司令柯克，请其设法运输，等答复后，再通知周恩来。

三、张治中提出共军阻止修铁路，并设路障请设法制止。协议去电北平执行总部令交通小组与交通部代表协商，统一交通行政，共方技术人员应予量才录用。

根据此次决议，以后东江纵队得以转移到山东。李先念部则仍被困于河南光山附近地域。

三人会议对停止冲突，恢复交通及军队整编、统编方案等三个问题，本来均有协定。但由于国民党政府一直声称东北未驻有

共军，只有从苏军手中接收主权的问题，不承认这些协定包括东北在内，反而在美国援助下，不停地向东北运送军队，不经协商，即欲强占共产党军队所占领的地区，这就必然酿成双方军事冲突而且战斗越演越烈。谈判当然不可能取得一致意见，分歧就更大了。

在停战问题上，国民党政府提出要共产党从东北退出大部分地区；而共产党则提出的是无条件停战，先停火，然后再谈其他问题。

交通问题，共方提出全面恢复交通，包括铁路、公路、水路及邮电等，同时平毁沿路的碉堡工事，国民党也同意平毁碉堡，但须在军队整编后平完，有些地区还必须保留。

关于军队整编统编问题，双方在驻军数目和驻地划分上也存在分歧。

谈判桌上的分歧是现象，实质是国民党自恃有美国作靠山，有一支庞大的军队，可以一口气消灭光东北的共产党军队。这便是东北内战不可避免的真正原因。

当时，我作为三人会议国民党政府代表的随员，参加了东北停战谈判的全过程，今就回忆到的事，按时间顺序记录其大要，以便读者从中看出国共谈判的症结所在。

三月十一日马歇尔奉召回国报告工作，在未返华期间，美方代表由吉伦中将代理。

三月十三日会谈中，张治中坚持国军为收复主权有权开入东北各地区，而周恩来认为张的意见未指明各地区的大小，太无限制。周表示对这个问题非请示延安不敢自行决定。因此这天会谈无结果。我认为如此拖延决非好事，东北两军冲突日烈，则双方死伤，地方破坏也随之日益增加。因此我向张治中建议：“共军在苏联支

持下，其占领地区也日益扩大，会使谈判愈益困难。现周恩来对国军得占领铁路两侧各30公里之地区，及共军不得占领苏军退出之城镇两点并不反对，如以后共军势力日增，所占地日广，则将来想控制铁道两侧亦不可能，所以我主张对于所谓国军收复地区，不妨加以规定，以求东北问题之早日解决。因此对于所谓必要地区，不妨指明各省省会及交通要点，”但张治中概不采纳。

张治中、周恩来二人经过反复交换意见，终于达成协议，提出给派往东北的执行小组的训令。

这个训令草案原文是：

一、小组之任务，仅限于军事。

二、小组应随政府军前进，仍为苏军占领之地不得进入。

三、小组应进至冲突或政府军与中共军密接之处，使停止战斗，并作必要之调整，以免再生纠纷。

四、政府军有权进驻苏军现时退出之地区、包括铁路两侧各30公里之地带。

五、如政府军须进入中共占领地区，须协商决定。

六、以后东北驱军地区另行商定。

张治中十六日把这个“训令”呈报给蒋介石批准时，蒋随即将第四、五、六条加以修改。

第四条改为：政府军有权进驻苏军退出之地区，包括铁路两侧各三十公里之地带，中共军不得占领。

第五条改为：除上项所举地区外，如政府军须进入中共部队驻在之地区，应经由执行小组裁决之；收复主权，必须占领之地区，则由军事三人小组决定之。

第六条改为：以后东北之驻地依整军方案定之。

十七日开会，周恩来对蒋介石修改后的训令表示不能同意。十

八日吉伦又对四、五两条提出如下的修改：

四、为收复东北之主权，将移动部队，以占领苏军之撤退地区，包括长春铁路两侧各三十公里地带。

五、政府军如须占领现在中共军所占领之地区，须经过小组商讨。如小组不能得协议，则由高级当局决定之。

这两条也受到周恩来的反对。周恩来认为：如按第四条，则过去、现在乃至将来苏军退出的地方，均由政府军占领，而第五条中，又规定现在中共所占领地区如政府军队须加占领，须经小组及较高当局决定，则不足以保障中共业经占领的地区受到尊重。因此又未达成协议。

三月二十一日，周恩来带此“训令”草案由重庆飞延安请示，并来电告张，经研究对此草案，中共决不接受。政府军只能接收沈阳至长春间沿路三十里地区，其余地区，须一一列举讨论，经共方同意后，方许政府军进入，如果政府拒绝考虑中共所提建议，则他（周恩来）不再返渝。

张治中接电后，原拟置之不理，但马歇尔电促吉伦将军速赴东北，于是吉伦将军与张治中商妥，复派柯岩上校去延安，向周恩来提出三条命令的新建议（即二十七日的三条）。周恩来乃于三月二十五日返渝，当即与张治中、吉伦举行三人会议。周恩来主张在命令后附记加入政府应担保迅速商谈东北政治问题，承认中共建立的民主政权等意见。于是达成协议，三人小组并于二十七日在重庆牛角沱28号马歇尔办公地怡园签订《军事三人会议关于派遣执行小组前往东北授予北平军调处执行部之命令》。

由精选人员组成三人执行小组，应即派往东北，执行下列诸指示：

一、小组之任务仅限于军调处工作。

二、小组应在政府军队及中共军队地区工作，并避免进入仍为苏军驻留之地区。

三、小组应前往冲突之地点，或政府军与中共军密接地点，使其停止冲突，并作必要及公平之调处。

三人会议同意附加入记录之点：

关于东北军事问题由三人会议继续商谈，关于东北政治问题另行商谈，迅求解决。

签字结束时，周恩来即席发表声明：

一、东北军事，仍须三人会议继续会谈，以求彻底解决双方冲突。所以今日政府军事发言人所说东北无军事冲突与事实不符。

二、整军基本方案规定政府在东北驻五个军，据确切消息，现在政府驻在东北已有五个军之多，却仍大批运兵前往，如运兵无限制，则危险事件将不断发生，因此要求政府立即停止增兵。

三、派往东北之执行小组，估计先往沈阳。望北平执行部通知中共参加的工作人员，到沈阳接洽，以使停战得以迅速实施。

随后，张治中发言，他向周恩来保证政府开往东北之军队，决不超过五个军，并希望中共不再由海陆运兵去东北。他强调以后整军，中共在东北只有一个军，政府也不会超过五个军，如果偷运太多将无法安置。

周恩来随即表示，停战后即不再运兵。当张治中担保政府军在东北未超过五个军时，我在旁悄声提醒他说：“只能保证整编完后不超过五个军。”张治中立刻在纸上写：“说话不要太老实”给我看。我认为这种不诚意的小动作，最容易使谈判丧失信心，表明国民党在停战谈判中缺乏起码的诚意。

东北停战协议稍有眉目，张治中遂于四月二十九日飞赴西北。

我送他登机离开重庆时，伫立很久，望着渐渐远去的飞机，依依不舍离开机场。

张治中赴西北后，三人会议的代表由陈诚担任。陈诚顽固地追随蒋的反共政策，立志要消灭共产党，他一担任政府和谈代表，就气势汹汹，一心欲置共产党于死地而后快。

三月三十日，陈诚与吉伦将军见面就说：“中共与英美等国的政党不同，它是有国际背景的集团。他们一贯不守信义，只知不断争取利益。”他主张：“已定的军队整编统编事项，中共必先严格执行，不然用不着再谈。”他还表白：他虽与周恩来个人关系尚好，但主义不同，友谊关系不可靠，他承认中共东江纵队可以海运，但对中共琼崖支队则不予承认。

同一天他还对我和其他随员说，他担任三人和谈的政府代表，在谈判时只谈整体，决不支离破碎地谈。他要我立即移住他的华一村寓所办公，还邀请外交部总务司司长李惟果移住他家，以便随时研究谈判事宜。他还要我组织一个参谋小组，负责一切谈判的准备工作。

四月一日，我开列随陈诚出席三人会议的随员名单如下：

郭汝瑰：军政部军务署副署长，负责为代表准备整理谈判所需要的资料。

李惟果：外交部总务司司长，负责与美方联络。

许朗轩：军令部第一厅第二处处长，负责军队调动方面的问题

张超：后勤部高级参谋，负责补给运输方面的问题

赵学渊：负责复员方面的问题

裴治谔：军政部军务署步兵司科长，协助郭汝瑰负责整军事项。

随着苏军缓缓退出东北，国共两军争相控制战略要点，战斗遂日趋激烈，因此陈诚于四月二日邀军令部主管人员报告国共两军情况及交通状况。会后令我根据军令部这个报告整理成东北情况报告书及对东北急需处理事项的意见，送他审阅，大意如下：

一、向美方说明政府军在东北不足五个军之数，需再运一、二个军前往。

二、《基本方案》规定中共在东北编为 1 个军，但其兵力，远远超过此数，希能确实停止秘密运兵，并速即整编。

三、中共军队不进占苏军撤退城市，让政府军前往接收主权。

四、全国一切问题须整个解决，不可因东北局部情况陷全国整军于停顿。希中共速遵《基本方案》造送各项表册，以便计划整军，规定驻地。

陈诚继任谈判代表，虽组成一个参谋班子，为他准备材料、提供意见，但是他仍对情况不熟。四月三日商谈恢复交通问题时，中共方面认为交通须全面恢复，即铁路、公路、水路、邮电等均同时恢复，而现有碉堡工事等则有碍于平民交通往返，故须将其平毁，而保护交通的则须保留，对此陈诚发表不出什么意见，结果周恩来提议：“因陈部长情况尚不熟悉，今日暂不作决定”。

第二天，由我同李惟果等研究提出，恢复交通问题的意见，以供陈诚参考。即：

一、同意碉堡线许可人民自由往来，中共官兵传令如无武装时也可通行，但必要时须接受检查。

二、同意完全平毁碉堡，但须第一期整编完成后开始，第二期整编完成时平完。

如以上两点得不到同意，可承认派遣小组或在三人会议决

定。某些地区的碉堡必须保留外其余平毁。必须保留碉堡之地区如：津浦、胶济、北宁、陇海西段沿线，平绥线之一部。至于陕北封锁线，则待胡宗南回电方定是否撤毁。

对中共则提出如下要求：

一、修复各路。

二、保持路政完整：包括用人由交通部考核，收费不容混乱，路警必须统一三点

三、供交通用的煤矿，不得破坏。

四、邮政不得破坏，不得发行邮票。

五、中共部队不得向铁路向心运动。

陈诚为人粗心气浮，遇事不能深入思考，虽好征求别人意见，但常凭感觉主观武断。他不是智深勇沉有政治远见的人，不能从长远去看中国全局，只靠反共取悦于蒋介石，充当谈判代表，显得不是长才，谈判对手又是周恩来，所以非常被动。一九四六年四月六日他邀约军政部次长林蔚、俞大维，军令部次长刘斐、空军委员会主任周至柔，外交部总务司司长李惟果、军令部一厅二处处长许朗轩及我午餐。饭后商讨东北局势及如何与中共讨论关于中共反对政府军增加的问题以及政府增兵问题。讨论结果决定：对政府军增兵问题，可以说是按停战协定，为了收复东北主权，政府军行动不受限制。所谓不超过五个军，乃指整编后的五个军，不是指未整编的军。同时指责中共目前在东北驻军数，已超出停战协议只驻一个军的规定，强调中共须迅速按基本方案规定驻地，中共军队不接收苏军退出之城镇。关于琼崖纵队问题，可以初期未闻中共声明为理由，根本不承认。

在谈及东北局势时，据刘斐(为章)分析：“苏军看中共军队能抵抗支持住国军的进攻，就撤退，否则必然停撤。美方心理

是：只要苏军撤出东北，美方就佯作不知，让中共军队占领东北之大部也无不可。委员长(蒋介石)则不敢明言放弃东北，暗中的主意是：能争回到如何程度，即争到如何程度。”

谈判桌是一面镜子，反映出谈判双方的意图，也反映出战场的形势。

刘斐的分析，道出了蒋介石和美国在对东北问题上的微妙差异。出巡前夕，周恩来要求东北关内一样停战，国民党则坚持收东北主权不受限制，反映出当时东北双方力量的对比，中共兵力尚微弱，国民党兵力暂占优势；三月十三日讨论派执行小组去东北时，我建议张治中对中共让步，以求达成协议。张治中不肯。说明他看不清国民党军在东北的暂时优势正在丧失。四月初中共在东北兵力已日渐增强，且在苏方支持下，国民党如果要用武力向北打，绝对打不出什么有利局面，也无法用武力控制这样大的地区。这种情况，国民党多数将领是认识不到的。国民党政府一面谋求增加兵力向北进攻，一面希望在谈判桌上捞些好处——占领沿铁路30公里的地区。陈诚高叫恢复交通，不仅反映出中共军队控制并破坏一些重要铁路路口，国民党无法恢复，而且反映出国民党借铁路线以阻断沿线两侧中共军队的交通往来。所以共产党要求平毁铁路沿线碉堡，而国民党则坚决反对，这些从4月7日陈诚致吉伦将军的两份备忘录及蒋介石致马歇尔的电文，及以后谈判中的表现，都反映得一清二楚。

四月七日陈诚致吉伦将军的两份备忘录如下：

一、恢复交通的备忘录：

(1) 凡足以妨碍交通之工事与碉堡一律撤毁，但防守性及保护性之工事与碉堡，决不能拆除。

(2) 拆除工事与碉堡问题，应从整体解决，即速即执行整编

方案，此问题乃可顺利解决。

(3) 如必拆除，提议于整军第一期完成时开始，第二期完成时拆除。

二、为恢复东北主权的备忘录：

为恢复东北主权，国军须北进接收，提议照马歇尔原建议，共军撤出沿铁路三十公里地区，俾国军通过接收主权。

四月八日清晨，陈诚叫我去他办公室，他同军政部次长俞大维以蒋介石的名义，拟了一篇致马歇尔将军的电报（当然是得蒋同意的），要我誊正拍发，全文如下：

苏军正由东北九省陆续撤退，我国军正开入各该苏军撤退之城市与地区，恢复我国主权。乃中共部队非法开往各铁路线，阻扰国军达成恢复主权之任务，吉伦将军现在以最大之努力求得一解决方式，实堪嘉许，鄙意最好吉伦将军能即往东北一行，查明实事，以作解决之依据。对于国军接收苏军撤退地带一节，事关恢复我国主权，必须办到。今共军非法占领沿铁路线各据点，造成冲突，中共应负其责。因此余要求中共军队立即沿铁路线各点撤开，俾国军可以通过，达成上述任务，至于中共对于东北国事有何其他意见，尽可提出，由三人会议讨论，以谋合理解决。

蒋中正

四月八日

就在蒋介石、陈诚这些图谋下，四月八日下午三人小组于怡园开会，吉伦将军首先提出建议，要求东北的中共军队停止再作任何调动，并立即从最近所占中苏条约所涉及的沿铁路或在铁路上

之各城镇退出，离开铁路两侧一日的行程，以使国军利用或通过铁道，而政府军不得追击或扰乱撤退之共军或上述铁路城镇附近之共军。

这个建议，意味着要中共放弃四平街等要点，让国民党军长驱直进。于是周恩来坚持先由执行小组去东北将战斗停下来，然后再商讨国军如何接防共军所占城镇的问题。

四月九日，继续开会讨论，周恩来说：“三人小组三月二十七日协议发出的命令已很明确，不必再另加指示。中共中央坚持认为，必须先停止冲突，再定如何接防。现在政府推翻原协议而不执行，即或再得协议，也可能被推翻，这样，谈来谈去有何作用？”

陈诚说：“请周恩来将军注意发生冲突之根本原因是中共阻止政府军接收主权，或攻击已接收之地区，故必须明确规定中共让政府军接收苏军撤退的地区，并限制中共军队不准攻击政府接收人员，只能如此，方能避免两方冲突。”

美方代表吉伦将军也认为三月二十七日的协议须加以明确指示，并且提出折衷方案，主张规定政府军先接收沈阳至长春间沿铁路各城镇。

对吉伦将军的建议，陈诚表示同意，同时声明，希望不要因为这点而影响政府军接收其他地区之权利和义务。而周恩来则极力反对，并对此表示严正立场说：“只要双方严格依照三月二十七日协议，先停止冲突后才能协商接防问题，也才有助于国内和平。”

双方意见完全僵持，未得协议。十日吉伦与国民党军令部次长秦德纯，军政部次长俞大维飞东北调处。

我参加这一时期的谈判，深觉政府负责谈判人员多无远见，每事不经详细研究，一遇困难，就向蒋介石请示，而蒋却依据其反

共、限共、灭共的老主意凭一时的感情用事武断作出决定。不管这些决定妥与不妥，一概照办。即使事后发现毛病，自有蒋介石负责，承办人反可推卸责任。如东北停战问题，双方商谈已近解决，却因政府方面须在文字上注明政府军有权开往东北的任何地区，而终未达成协议，殊不知东北之大，事实上政府军不能一一占领。其后张治中、周恩来又渐次达成协议，却被蒋介石断然修改。而张治中又不敢向蒋介石呈明得失，致使谈判破裂。然而在谈判中，中共代表周恩来立场坚定，态度鲜明，既有让步，又不损害党和人民的利益，他每签定一文件均深思熟虑。周恩来杰出的政治家风度使我深为敬佩。由此我内心更倾向共产党而鄙视国民党。

四月十日，陈诚向我说：“他将要去上海治病，三人会议政府代表将由军令部部长徐永昌或其他人担任。”他要我将他担任政府代表以来的经过写出来，交给后任代表参考。他问我有何意见。我说“担任谈判代表，须有研究，要以国家利益为重，敢于负责，对疑难问题，不宜事事请示委员长。委员长决定不恰当要能据理力争。”

“应该如此”他说。

我乘机向他建议“琼崖纵队事，应早作考虑，如果终究要承认，倒不如早点承认，以免美国人笑我们没有远见，做事不明快。”

“这是委员长的意见，他不容许中共在海南岛插足”陈诚回答说。

他刚才还同意“不要遇事向委员长身上推”，马上就忘怀了。

陈诚去上海治病后，蒋介石内定徐永昌继任三人会议政府代表，并令俞大维协助。

徐永昌，原属阎锡山部下，被阎派到政府当代表。蒋为了拉拢阎锡山，遂令徐担任军令部长。徐头脑极为迟钝，毫无才能，人

称“菩萨”。俞大维时任军政部次长(后任交通部部长)，曾留学美国，谙熟英文，极其聪明，自诩为“智囊”，颇受蒋介石、陈诚赏识。所以后来国民党代表实际上是俞大维在充当。

陈诚走后，在徐永昌未来前，国民党政府方面无人负责，三人会议陷于停顿状态。只由我，中共童陆生高参、美军上校辛克尔商谈复员计划。

辛克尔同我商量，主张把《复员实施办法》交一份给中共研究，但林蔚不同意，他认为中共方面并未交出任何表册，政府方面不必忙于交出计划。

四月十八日马歇尔由美国返回重庆，十九日徐永昌邀俞大维、许朗轩和我同他见面。俞大维告诉我：他这次东北之行，毫无结果。由于中共破坏北宁路，进攻长春，使美方默认政府须增兵东北，认为接收主权，不能不排除障碍。

俞大维这番话，可以窥见美方已渐揭去其主持公正，不偏不倚的面纱。美遏止苏联在远东发展的太平洋战略，也就赤裸裸地暴露出来了。

四月二十三日徐永昌正式通知马歇尔及中共代表，今后由他继陈诚担任三人会议政府代表。当日下午他与马歇尔见面，马歇尔认为：国共双方在面对面会谈中，常因不必要的小事争论不休，致使重大问题反达不成协议，建议以后少进行正式会议，由他先向双方接洽到相当程度后，再进行会议。

恰好此时国民党忙于还都，我也于五月一日飞往南京。谈判会议基本上未举行，但此刻中共李先念所部被围已久，非常紧张，所以周恩来主张前往解决。五月五日徐永昌和周恩来离南京返武汉，然后转宣化店中共中原军区所在地调处鄂境冲突问题。我未随行。

五月五日，国民政府还都南京，三人小组会议也移南京开会。

原来政府代表的随员到南京后改为“三人会议政府代表议案研究室”(后又改称三人会议政府代表办公室)。

五月十九日晚，白崇禧指挥的政府军攻入四平街，并继续向长春、永吉发展。

二十二日周恩来提出备忘录，严厉指责政府军扩大攻势，不特在东北侵占四平街、长春、继续向北侵犯东北解放区，同时政府军和平、津、苏北等地均有行动。

此时马歇尔与周恩来、蒋介石以备忘录及信件往来形式交换意见。关于双方在东北驻军数量问题，周提议中共在东北驻军5个师。马歇尔认为中共驻军五个师，政府驻军二十五个师，这样关外驻兵太多，要求中共改为三个师。蒋介石认为，如中共在东北驻军三个师，则政府军驻十五个师。他提出共军驻地仅限于黑龙江省。东北各省政权均应统一。他坚持必须接收东北主权，哈尔滨以北地区只准政府行政人员率必要之军警前往。他还坚持东北应首先实现军队整编。连马歇尔都认为，蒋介石这些意见无异于战胜国对战败国提出的条件。他认为长春之胜(指国民党占长春)毫不足恃，不可叫价太高。

但蒋介石一意孤行，于六月一日成立国防部，六日又单方面发表了《关于东北暂时停战的声明》。提出必须在十五日内对(一)完全停止东北冲突之详细办法；(二)完全恢复国内交通之详细办法及速度；(三)获得一确切之基础，迅速实施本年二月二十五日有关全国军队复员整编统编之协定，获得圆满之解决。

七日遵照蒋介石的指示，徐永昌要我起草实施基本方案的办法，要俞大维起草恢复交通的详细办法。先邀美方代表讨论，然后再开三人会议。他还对我们说：“蒋介石指示：东北共军限两个月内完成整编。允许中共在东北增加为三个师，但关内须减少二

个师(最好由华中抽出)。三个师之驻地限于黑龙江。”

六月九日,徐永昌和我,还有许朗轩、李树正、带着有关共军驻地的方案及图表面报蒋介石。蒋同意中共二个师驻黑龙江,一个师驻兴安省西部,并分隶于二个混合军。蒋还令徐催中共答复关于美方人员仲裁权的问题。十一日当徐永昌、俞大维和我在励志社,向马歇尔提出停止东北战争之有效办法及整编部队之补充办法时,马歇尔认为在兴安省不宜驻国军2个师,因为这只能刺激苏联。不如在北满减少驻军,尚能增强南满防务。他还认为东北共军整编,两个月之内不可能完成。俞大维也认为此案条件过于苛求中共,不能获得马歇尔的同情。假如政府固执己见,马歇尔一旦停止援助,且命令在华美军退出,则东北政府军所需之枪械船泊均成问题。因此他主张以中东路以北地区让给中共。我也觉得中国需要安定,如真能获得和平,中共在华北驻地不妨扩大,我纯粹从停战着眼,认为只要能维持暂时相安的局面,则政府驻东北军队不必求多,如国际形势有了变化,则东北驻军再多也徒供牺牲而已。我认为两军犬牙交错,容易发生事端,不如明确规定驻地,各自退入境内。为此,不特冲突可以停止,交通也易于恢复,美方参谋人员及徐、俞均表支持,我们于是拟定驻地提案,并详细绘图说明。

十五日美方拟定《停止东北冲突办法》,主张“就地停火”,双方应退至何地由美方仲裁。六十七月日蒋介石要听取谈判人员对东北停战及整编军队意见,我们将美方参谋人员所提之方案和我们所拟的中共军队驻地方案向他作了报告。

蒋介石对中共军队驻地极为重视,处处对照地图查阅。他见我们的方案把吉林省东部汪清划归共军作为驻地,便勃然大怒:说,“嗯,汪清是交通枢纽,军事重镇,你们军令部还搞不清楚?这样

重要的位置能划归共军？不行！立即给我重划。要记住，汪清、琿春两地决不能划归共军。”我们下来，只好在地图上应将划归共军的汪清从共军的驻防地区圈了过来。在地图上来看，汪清完全在共军驻地三面包围的袋形地带之中，在那里驻军还能不遭歼灭吗？蒋介石完全像小孩子争玩具一样。只管争到手，根本不顾后果。

六月十七日，徐永昌向周恩来提交了一份备忘录，提议以最后决定权赋予马歇尔。十八日十八时半，三人小组在励志社开会，徐提出：“战斗无法制止，是因为三人执行小组任何提议都需三方同意，才能执行之故，如果国共双方争执不休，战斗就永难制止，因此主张国共双方如果无法达成协议时，干脆请美方仲裁！”

周恩来一听此话，就立即站了起来，指着壁上挂的孙中山肖像非常气愤地说：“我们共产党人是国际主义者，也是爱国主义者。当着孙中山先生的像，我问你，我们中国人的事为什么要让外国人来仲裁？如果中共方面提出请苏联人仲裁，我周恩来便不是周恩来！”

周恩来声色俱厉，竟使徐永昌、俞大维目瞪口呆，一时无言以对。

这天会议就不欢而散。

六月二十二日，三人会议又在马歇尔行馆复会，商谈停止东北军事冲突问题。

参加者除了马歇尔、徐永昌、俞大维、周恩来，皮中敢、许朗轩、滕代远、童陆生和我，还有美方若干人。

会议开始，马歇尔提议以其起草的“结束东北之战争”草案为讨论的基础，经双方同意后，于是逐条讨论。头两条比较顺利地通过。双方都同意仍应执行一月十日的《停战协定》，双方正在战斗的部队应立即停战。但在讨论重新调整双方紧密接触或正在战斗的

部队，要求撤离具体距离又有争论。共方主张十五里，国方主张三十里，最后暂定为二十里。

当讨论到在执行小组意见有不一致的情况下，依美方高级官长的决定为依据时，当然又遭到共方的反对。周恩来主张各执行小组美方人员只有单独报告权、调查权，(可以决定任何时间去任何处调查)和停止冲突之执行权。

徐永昌认为如此一来在指定撤退的具体距离如双方各执一词就无人仲裁。对此马歇尔提出待新协定成立时再行讨论。

停顿已久的三人会议，第一次在南京重开，就未能顺利达成协议。

我此时对国共停战谈判，颇有“搁浅”之感。二十一日东北停战十五日限期已满，蒋介石、周恩来同时宣布再延长8天。我衷心盼望谈判能有转机。

二十三日三人会议谈判交通问题后，滕代远约我同进午餐。我估计他可能有事同我商谈，立即欣然接受邀请，但同往出席会议的许朗轩极力推辞，我怕我的关系被暴露，不敢单独前去，只得约滕下午三时去励志社会谈。下午滕与童陆生来了，他向我们询问：整军后编制是否一致？军区之设立如何？补给区是否仍有八个？退伍转业情况及办法如何？东北停战之意见及华北驻地规定之意见如何？

我尽量如实地回答他的询问：

“整编后国共双方皆用同一编制，不会不同。军区如何设立，要等待驻地调整决定后才能具体决定。补给区马歇尔提出的方案是八个有争议，究竟设立几个，如何具体补给等，仍须双方达成协议。整编编余人的转业复员办法，与我同意陆生高参讨论的内容一样，并无改变，不过我国就业困难，需适当根据我国国情组

织若干屯垦部队，筑路部队等，才能使复员士兵不致流离失所。”“对东北停战问题，我认为最好而且最重要的是规定驻地，驻地定，两军各自进入驻地范围，则战斗自会停止。”

关于华北驻地，我将所拟的方案及驻地地区附图给他看，同时说明：“这个方案是我们参谋人员的意见，并非批准文件。”他们听后满意地走了。

我们将驻地图按目前蒋介石的指示，重新绘制以后，25日，徐永昌、俞大维持图向蒋介石请示，他又加以更改，并限中共签字十日后退出胶济路，一个月后退出苏北、并退出承德、古北口，由政府军接防。

二十八日，中共提出《关于国共双方军队驻地的建议方案》，我随即去三人会议政府代表办公室与许朗轩、李树正、傅砚农等，把中共所提议的驻地分别标示在地图上，然后以一份呈送蒋介石，一份报告陈诚，并去国防部报告。

在国防部报告时，我首先说明，在《基本方案》中原规定东北、华北驻军之比例。然后说明几点应注意的地方。

一、中共欲打破规定，争取保留二十个师。

二、在东北方面，中共想保有北满，控制哈尔滨、齐齐哈尔、洮安、牡丹江诸点，并在南满控制安东，从而使辽东半岛易与朝鲜联络。

三、华北方面，中共以1师驻益都，1师驻德州、滕县，以便能包围济南而截断津浦、胶济两线。此外一师驻邢台，一师驻闻喜，以图截断平汉、同蒲两线。如此，横断中原，使政府军与河北、山西、绥远不能连成一片，而陷平津于完全孤立。又中共以一师驻承德，一师驻张家口，以切断平绥、平朝两线。并保持与东北及外蒙的联络。

四、华中方面，中共以1个军驻宿迁、东台、淮安，如此，则津浦路南段即随时可被截断。

我报告完后，陈诚与陆空各总司令、几位次长开始讨论。陈诚认为，政府要求中共退出苏北、胶济线、承德、古北口等地，必须有理由使马歇尔折服，他认为以“如不指定区域，难民不能返家”为有力理由之一。刘斐说：“此次谈判，实际是周恩来与主席（指蒋）之间的谈判，作为代表必须能完全了解主席的意旨和企图，才能谈。马歇尔与主席谈话，我们所不知道的，当然就是苏、美关系。苏联不正面与我交涉，但必然与美方有接触，周恩来与苏联大使必有联系，他可以了解世界大势。我们则除主席而外，谁也不知和战关键。”陈诚接着说：“月底停战的时限虽然到了，但不至于就发生战争，这两天如何转弯，使主席不为难，应由我们去想一妥善办法。同时还必须设法使马歇尔光荣归去好。”

我认为他们这些话是意味着三人会议即将寿终正寝的先兆。

停战谈判尾声

六月二十九日，据说中共中原军区李先念部突围，不知是马歇尔提议还是周恩来提议，“放一条路让其去延安。”我听陈诚对俞大维说：“政府不能同意放一条路让李部去延安。李部逃得脱，算他们本领好，政府军不能打，算政府军不行。”

这样，大规模的战斗就发生了。以后听说二十六日国民党政府三十万军队大举围攻鄂东，豫南地区的中原共军。共军主动作战略转移，突出了国军重围。

七月三日，蒋介石接见周恩来，叫他与邵力子、王世杰、陈

诚等继续协商。商谈中，中共方面说“战斗发生是由于国民党军的进攻”，国民党说是李先念部突围所惹起。双方各执一词，争论不休。于是马歇尔于七月九日派专机去信阳，把美国、中共及政府三方调处执行小组的人员接到南京。政府方面第九执行小组组长是卢济时，据他对我说：“李先念部是分三路突围的。一部向麻城、罗田一带；一部向宜城；主力已到南阳方面。”因我不知其来意，也不清楚蒋介石的意图，所以只好对他说：“如何调处停战，须待马歇尔调解。”

七月十三日陈诚要我写备忘录回复马歇尔，拒绝考虑让李先念北移。据闻国民党军队又向苏皖共军大举进攻，看来谈判已陷停顿。

八月三日俞大维告诉我：“委员长不同意对李先念部调处。但是程潜等来电说执行小组去老河口调处，李先念不派代表，故责任应由李自负，我恐怕他们未把小组撤下来，有违委员长意旨。所以问问你情况如何？”

我说：“商谈既无诚意，调处也只不过徒具形式。各执行小组混搞一阵，反而双方感情愈恶，更加互不信任，不特虚耗国币，也有碍团结。对李先念部调处与否，都不过是这么一回事；李要逃出重围，政府军则企图加以消灭，所以调处与否都是打仗。”

自此调处停战，已名存实亡了。

国民党军向苏北共军全面展开进攻。鄂、豫、津浦、胶济各线，山西热河方面都发生战争。

八月九日马歇尔、司徒雷登与周恩来、俞大维分别会谈，国民党仍坚持有条件停战。共产党则坚持无条件停战。

十日马歇尔、司徒雷登发表联合声明，宣告调处失败。局势越见恶化。

八月二十七日政府军攻占承德。

九月二十七日我参加国防部作战会报，得知政府军即将攻张家口，一周内且将在峰峦支线发动进攻。

国民党已大打出手，然而仍高呼谈判。九月三十日陈诚还令我准备整军方案。

他指示将原规定为中共驻地的张北、张家口、尚义、沽源、多伦等县划出。东北方面蒋介石原同意中共于吉林省东部驻军，现也要划出。

十月一日陈诚要我起草一份备忘录致马歇尔和周恩来，说明政府是最希望谈判与停战的，是共军攻击了所谓“严守约束的国军”。因此，陈诚提出今后谈判，须有两个先决条件：

一、迅即提出改组政府后之国府委员名单（计中共八名，民盟四名，并由中共推荐一名无党派人士）。

二、为切实“实施整军方案”，先行迅速规定中共二十师之驻地，并遵照规定期限，进入驻地。否则谈判徒增口角之争及扩大战争之机会而已。”

这已经等于向中共提出了哀的美敦书。

十一日傅作义部攻入张家口。同时下午蒋介石趾高气扬地悍然宣布召开所谓国民大会，在政治上宣布了国共的分裂。

十六日蒋介石发表声明，提出处理时局之具体办法八条，大意是恢复交通；东北共军照六月间规定驻地实施；华北华中驻地由三人小组商谈，五人小组所获协议，交政协综合小组获得协议；地方政权由改组后之国府委员解决；宪法草案，提交国大讨论。

十月二十三日陈诚召我作备忘录致马歇尔和周恩来，告以中共如不停止对东北和榆林之进攻，则由中共负战事扩大之责。许明轩告诉我，这是政府军在东北及陕北采取行动之借口。

这样紧锣密鼓，全面内战显然已不可避免。出人意料的是十一月八日，蒋介石又下达停战命令，并宣布11日生效。

十一日我随陈诚去宁海路马歇尔住所，与周恩来作非正式会谈，周恩来说：“政府单方面宣布停战，我事前一无所知。根据以往经验，凡是政府单方面宣布停止攻击，准备防御时，都是在准备防御的口号掩饰下大举进攻。四个月来，就攻占了一百余城市。因此，我对这次宣布停战，深感忧虑。尤其使我忧虑的是据报：胡宗南、马鸿逵的部队都已集结待命，准备进攻延安。昨天政府飞机四十架飞延安侦察，示威。”

周恩来接着说：“政府违背政协决定，即将召开国民代表大会。这个大会一开，就表明国共的分裂。在分裂局面下，军事如何能和谈呢？且此次停战，又保留了防御的借口，我实在不知道如何商谈。但是，我仍愿作最后的努力。请马歇尔将军转请政府缓开国大！”

接着周恩来转过脸来对陈诚、俞大维说：“陈总长、俞部长！你们都是政府中人，不知可不可以探听明白政府的意向，并设法解救这万分危急的情况？”

马歇尔见会谈空气十分紧张，提议稍作休息。

休息片刻后，马歇尔问陈诚政府有何停战提议。

陈诚提出了三点笼统的停战的办法，要会议细作商量，即：

一、就地停止，待三人小组派人到来；

二、小组到后，决定军队如何调整；

三、双方意见不同时，看用什么方法解决？他说我相信，如果军事上的问题得到解决，或者也可以影响政治，因此我请先商谈如何停战。

马歇尔说：“不论政治方面谈判如何，我总觉得，如果停战能

达成协议，必有益于政治方面的妥协，所以我希望愈快停战愈好。”

周恩来说：“如果不是明天就开分裂的国民大会，那么，停战必有益于军事和政治上各种问题的解决。这样我们才可以有时间从长协商政治上及国民大会的问题。”周说完问陈诚：

“陈总长，照你刚才所提出的停战原则，不知你有无具体办法？提出来我好向延安报告。自己也才好考虑！”

于是陈诚把原先准备好四条办法提了出来。并申明：这个办法“只作商谈资料”。

周恩来看后声明：“这四项办法，虽然与六月间所商谈的办法，出入很大，但是我愿意把这办法报告延安，自己也加以研究。”

这次三方非正式会议仍无任何结果。

十一月十五日国民大会，竟宣布召开。历时一年多的停战谈判，这一下就被堵死了。不久马歇尔任美国国务卿，发表了声明，美方宣布退出军事调处执行部。中国爆发了大规模的全面内战。幸解放战争，仅历时三年，而天下“定于一”。这倒是预料不到的大幸事。

军事三人小组会议始末

余 湛 邦

军事三人小组的活动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从一九四六年一月七日到十三日，签订了《停战命令和声明》，设立了北平军事调处执行部（以下简称军调部）；第二阶段从同年二月十四日到四月六日，签订了全国军队整编方案和东北停战协定，并到各地进行观察，军调部派出的三人小组亦不断出动；第三阶段从同年四月六日至六月底，主要是继续处理东北冲突问题，军事三人小组的活动已接近尾声。七月以后，蒋介石公然撕毁《停战协定》和《政协决议》，向解放区发动了全面进攻，马歇尔宣布调处失败，军事三人小组活动也随之结束。

军事三人小组有一个演变的过程。在一九四四年九月至一九四五年十一月，美国驻华大使赫尔利调停国共争端时，曾有“组织三人混合委员会”以考虑军队整编等事项的提法。到《双十协定》签订时，其中第九项关于军队国家化问题文字如下：“为具体计划本项所述各问题起见，双方同意组织三人小组（军令部、军政部及十八集团军各派一人）进行之。”但三人小组的成员以后则有了变化，

● 余湛邦，国务院参事。原任张治中将军的机要秘书，军事三人小组会议期间，曾任政府代表团秘书。

—— 编者

国共双方都派了上将级的代表，而不是由军令部、军政部、十八集团军派人。这是由于旧政协开过之后，双方认为：军事问题重大，由部一级派人参加解决不了，同时，美方马歇尔是元帅级的上将（美国不设元帅军衔，所以马歇尔仍称将军），三方级别也要对称。所以有一段时间，口头上还称军事三人小组为“最高军事三人小组会议”，这也是为了有别于北平军调部派出的三人小组。

时代背景与问题实质

这件事正好发生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刚结束之后。从国际说，德、意、日已战败，日本即将退出中国，英、法、苏亦精疲力竭，亟待休整，只有美国损失较小，军事、经济等方面能有上升的趋势。从国内说，国统区政治腐朽，经济凋零，通货膨胀，物价飞涨，民生凋敝，军事方面也是百孔千疮，而共产党领导下的解放区正好相反，军队越战越强，根据地越来越扩大，政治、经济、财政、金融、人民生活、社会秩序都出现蓬蓬勃勃的新气象。当时，无论国内国外，都出现了反对战争、渴望和平的强烈愿望。特别是国内，八年抗战之后，创巨痛深，人民普遍厌战思治。这时，美帝国主义力图取代日本及列强在中国的侵略势力，插手国共两党和谈，建立蒋介石对全国的统治。

一九四五年十二月十五日，美国政府发布的《杜鲁门总统关于对华政策的声明》，它勾画了美国要独占中国、将中国变成美国殖民地的一个蓝图。《声明》打着“发誓不干涉中国的内政”、“协助中国人民争取国家和平 and 经济的复兴”的幌子，在承认“国民政府为中国唯一的合法政府”，“美国与中国国民政府继续其过去为战争

而建立之密切合作”的前提下，提出：第一、“立即遣送日军”，“消除残留于中国的日本影响”，并保证“满洲归还中国管制”；第二、“国民政府与中国共产党武装部队之间应协商停止敌对行动”，“召开全国主要政党代表的国民会议”，以建立“广泛代议制政府”；第三、“共产党军队那样的存在，乃与中国政治团结不相符合，且实际上使政治团结不能实现，广泛代议制政府一经成立，应有效地结合成为中国国民军”；第四、当上述“方针”进行的同时，“美国准备对中国提供信用借款及贷款”，“俾有助于中国健全经济之发展及中美贸易关系之发展”。其具体措施，除了先后指派赫尔利、马歇尔、司徒雷登作为执行人之外，还派遣美军十多人企图控制中国；出动大量海空军，运输国民党军队独占受降，抢占地盘；派遣美国军事顾问团，并继续以大量美械武装国民党部队；通过特种借款、租借法等、剩余物资转让以及商品输出，抢救国民党面临崩溃的经济，并为蒋介石“输血”打气。

军事三人小组就是在这样特定的时代背景和极其错综复杂的斗争关系中出现的。它的重要性虽然次于《双十协定》和《政协决议》，但它却是问题的关键，因为当时国内一切事态都围绕着军事问题而发展的。

《停战协定》的签订及其后遗症

《停战协定》的签订是《双十协定》的必然产物，又为当时国内外形势发展所决定。蒋介石在抗日战争开始后不久，就到处制造摩擦，挑起内战，特别是先后在一九四〇年、一九四一年、一九四三年三次发动大规模的反共高潮，每次都准备发展成为全国范围的

内战。直到日本投降，他竟敢命令解放区抗日军队原地驻防待命，命令伪军负责维持地方治安，同时要求美国派遣大量海空军，运送他的军队去抢占地盘，摆开一副全面内战的态势。内战危机确实迫在眉睫。

在这种情况下，国共双方于一九四六年一月五日达成了《停战协议》。后又经美方的调停，于一九四六年一月七日至十日国共双方在重庆举行了五次会议，十月签署了《停战命令和声明》。其主要内容为：

中华民国国军及共产党领导下之一切部队，不论正规部队、民团、非正规部队或游击队，应即实行下列命令：

一、一切战斗行动立即停止。

二、除另有规定者外，所有中国境内军事调动一律停止。惟对于复员、换防、给养、行政及地方安全必要之军事行动，乃属例外。

三、破坏与阻碍一切交通之行动立即停止，所有阻碍该项交通线之障碍物，应即拆除。

四、为实行停止冲突，立即于北平成立军调部。该部由三委员组成，一人代表中国国民政府，一人代表中国共产党，一人代表美国。所有必要的训令、命令应由三委员一致同意，以中华民国国民政府主席名义经军调部发布之。为了贯彻执行这个协定，很快就在北平设立了军调部。同年一月十三日，三方面的代表和部分工作人员就到达北平，十四日正式办公。中共代表是叶剑英，政府代表是郑介民，美方代表是罗伯逊。对这个组织及其职权，三方面各有不同看法或侧重点。从美方来说，首先是恢复交通，有利于迅速遣送日军日侨，早日排除日本势力，并便利运输国民党部队到各地去抢占地盘。从国民党方面说，调动军队时可以在

复员、换防，给养、行政及地方安全的借口下进行，便利它作好准备，一旦时机成熟，发动全面内战。中共方面则根据全国人民的愿望，作出暂时的妥协，以便粉碎蒋介石挑动内战的阴谋。事实上这个机构后来扩展成为恢复交通、遣送日俘日侨、调处双方军事冲突、执行全国军队整编方案的一个综合机构。

全国军队整编方案通过的前因后果

（一）制订方案的根据

在《双十协定》中，关于军队部分，对军队的数字以及整编、驻地、给养、人事、训练、民兵等问题，双方意见距离都甚远，没能取得一致意见，仅同意“在互信互让的基础上，继续商谈，求得圆满的解决。”所以，在《停战命令和声明》签订的同一天就开始举行政治协商会议。经过二十二天的紧张活动，才获得协议。其中关于军事部分的决议，不仅是军事三人小组开会的依据，也为草拟全国军队整编方案定下了基调。其中关于军队“实行整编办法”一节全文如下：

一、军事三人小组应照原定计划，尽速商定中共军队整编办法整编完竣。

二、中央军队应依军政部原订计划尽速于六个月完成其九十师之整编。

三、上两项整编完竣，应将全国所有军队统一整编为五十个师或六十个师。

四、军事委员会内应即设置整编计划考核委员会，由各方人士参加组织之。

（二）《军队整编方案》的谈判经过

谈判是从一九四六年二月十四日开始的，到同月二十五日结束。地点是重庆上清寺“尧庐”，也就是蒋介石的官邸。会议室布置成圆桌形，大家围坐。中共代表是周恩来，随员是秘书兼翻译章文晋同志，还有一位少将高参童陆生，后来增加滕代远。政府代表是张治中，随员是国民党军政部的郭汝瑰、军令部的廉壮秋，笔者任秘书。马歇尔以顾问地位参加，他的助手是吉伦将军，柯克（或帝克尔）上校，还有一个速记员。蒋介石的侍从高参皮中敢任张治中和马歇尔的翻译。后来又派了中宣部副部长李惟果协助。

关于军队整编的原则，在《双十协定》和《政协决议》中已有明确规定：军队属于国家，军人责任在于卫国爱民，建军原则在使军队永远超出于党派系统及个人关系以外，实行军党分工，军政分治，以政治军；但具体执行时，仍不免出现许多错综复杂、极难克服的困难。10多天来会上谈判、会外协商的紧张活动，真达到舌敝唇焦、精疲力竭的地步，好不容易才勉强达成协议。

首先遇到的主要困难是军队的数字问题。为了说明问题，不能不对它作一些简要的历史回顾。蒋介石一贯采取限共、溶共、灭共的政策，时时处处竭力限制中共军队的发展，限制不了就企图通过“军队国家化”来把它化掉。工农红军北上抗日，东渡黄河，转战敌后，为了抗日的需要，先后在全国各地建立了许多的根据地，军力日益扩大。而蒋介石一开始就只许中共拥有十八集团军三个师，新四军一个军，到一九四四年只许编为四个军十个师，事实上中共部队已远远超出十六个军四十七个师以上。到同年九月国民参会开会，蒋介石才勉强说：十一师之数亦可考虑。到一九四五年八月毛泽东到重庆时，中共军队发展迅速，兵力已达一百万以上，但为顾全大局、争取和平统一起见，双方商谈时，中共提出愿

十六改编为个军四十八个师。而蒋介石顽固坚持，十二师之数，乃中央所能允许之最高限度。最后中共让步，表示愿将其领导之抗日军队由现有数目缩编至二十四个师，至少二十个师的数目。国民党方面仅说：商谈之各项问题果能全盘解决，则中共所领导之抗日军缩编为二十个师的数目可以考虑。此项文字已载入《双十协定》的第九项。蒋介石在这里是设了陷阱的，不但提出了以“各项问题果能全盘解决”为前提对中共进行要挟而且二十个师的数目亦只说“可以考虑”。由于双方距离过远，所以到政协开会，关于军事部分，中共军队亦只能作原则的含糊规定：“军事三人小组应照原计划尽速商定整编办法整编完竣。”到军事三人小组会议上，国民党代表遵照蒋介石亲拟的“对中共谈判要点”，对中共军队数字又旧调重弹，其主要理由是：原编十八集团军三个师、新四军一个军，是政府核定的，以后擅自扩充，并未经政府批准，违反军令规定，八年抗战后国家元气大丧，需要休养生息，必须紧缩军队，减少军费开支云云。中共代表周恩来以极其严正的态度，雄辩的口才，侃侃而谈，逐一加以驳斥，大意是：抗日救国，人人有责，在民族灾难深重全国人民有沦为亡国奴的危险的时候，谁能抗日，谁就不能不拥有强大的武装。你们保全实力，消极抗日，还不许别人抗日，妄图用所谓军令政令来束缚别人手脚，不许别人扩充军这是完全错误的。我们军队北上抗日，深入敌后，大量消灭抗敌伪军队，解放了一亿人口和一百万平方公里的区域，在沦陷区击和包围着侵华日军的百分之六十九（东北不在内）和伪军的百分之九十五，试问：如不逐步迅速扩大军队，能抗击和包围那么多的敌伪军吗？能解放那么大的领土吗？你们消极抗日，军队还要保存整编后的九十个师，为什么在抗战中劳苦功高的我军就不能整编为二十至二十四个师呢？十年内战、八年抗战之后，全国人心厌战思治，确

实需要医治战争创伤，进行和平建设，你们为什么还在全国各地进攻我军，仅用以封锁围攻陕甘宁边区及各解放区的兵力就达到七十九万七千之多呢？锋利的言词，有力的批驳，连马歇尔也难为国民党反动派作左袒。

这个问题纠缠最久，谈不拢就暂时搁下，先谈别的问题。以后经会上会下反复交锋，最后由于中共方面的让步，才达成协议分期处理：从《整编方案》签订起的十二个月内，国民党复员其九十师以外的部队，中共复员其十八师以外的部队。即国民党暂保留三十个军，中共暂保留六个军。在十二个月后的又一个十二月内，最后整编为国民党军五十个师，中共军十个师，即全国陆军共六十个师。

这里还有一个小插曲。张治中曾对笔者说：当双方为军队数字争论到最激烈的时候，他曾认为，中共本来拥有一百多万正规军，二百多万民兵，现在愿意从四十八个师的要求降为二十四个师至二十个师，是很大的让步，是可以考虑接受的。因此有一天向蒋介石汇报会议情况时，提出了自己的意见。并且指出国民党军队整编后缩成五十个师，仅指陆军，此外还有海军、空军，陆军中还有其他兵种如宪兵、工兵、炮兵、辎重兵等等，中共是没有的。蒋介石听了大不以为然。两人正为此争论到面红耳热的时候，恰好皮中敢陪同马歇尔进来。马歇尔看了觉得很奇怪，便问到底发生了什么事。蒋忿然说：我正在和共产党代表谈判，张治中连忙向皮中敢示意，杂以他语，遮掩过去。蒋介石的顽固不化于此可见。

其次为伪军问题。所谓伪军问题，实质上是国民党部队问题。他们绝大多数都是国民党部队投向日、汪（精卫）的。因为蒋介石一开始就顽固地反对抗日，力主先安内后攘外，后来被迫抗日，并无决心，等到武汉沦陷后，日相近卫文耀发表诱降声明，蒋内心已经十分动摇。迁都重庆后，一方面通过其他渠道如秦德纯之

微，在香港和日本代表秘密谈判；另一方面授意一些部队投向汪伪，联合起来对付中共军队。对于这一大批卖身投靠、祸国殃民的汉奸武装，全国人民恨之入骨，世界舆论亦侧目而视。所以一九四五年毛泽东到重庆，国共双方开始和谈时，中共于九月三日提出的十一项主张的第五项，就明确指出，“必须严惩汉奸，解散伪军。”而蒋介石九月四日自拟的《对中共谈判要点》，把这十一项合情合理的解决方案连同“严惩汉奸、解散伪军”一律斥之为“实无一驳之价值”。但对于这条充分反映中国人民强烈要求的条文，如完全回避，实在使自己处于难堪的境地，所以在答复时来一个金蝉脱壳计：“第五项，此在原则上绝无问题，惟惩汉奸，必依法律行之；解散伪军，必须用妥慎办法，以免影响当地安宁。”并且把此段文字写入《双十协定》第十一项里面。事后证明，除少数汉奸枪毙外，多数逍遥法外，养尊处优，一般中小汉奸多是免职而已，根本很少严惩。至于伪军，大部分补充到国民党正规军，一部分转为地方保安部队，遣散的是老弱。到军事三人小组会议上，经过交锋，文字写成：“所有受日本之直接或间接主使而在中国成立之军队，以及政府或中共以外之个人或派系所保持之一切军队，应尽速解除武装并解散之。”这里连“伪军”字样都不用，写成“受日本主使成立之军队”，而且和非正规军即所谓个人或派系的杂牌军、地方军并列，这同中共所提要求相距甚远。

再其次是补给问题。这也是关系重大、争论较多的问题。在这个问题上，国民党完全处在理屈词穷、被动不利的地位，连马歇尔也无法为它辩解。原来蒋介石出于限共的险恶用心，从抗日战争一开始就不肯对十八集团军和新四军按照规章实行补给，克扣阻拦，无所不用其极，连史迪威都为此一再表示不满。史迪威并无意偏袒中共军队，他是从美国的利益出发，希望强化中国军队

以打击日本。他向蒋介石提出装备中共部队，同时也装备地方部队如李宗仁、白崇禧、张发奎、余汉谋、卢汉等部的要求。有一次他还以中国战区参谋长的身份向国民党后勤部质问，并指出要给十八集团军以同等的美国装备，引起蒋介石的强烈反感。加上其他因素，蒋竟直接去电罗斯福总统，要求撤换史迪威。罗斯福无法，只好把史迪威调回，以魏德迈取代。中共方面远在一九四四年五月十一日就提出：“十八集团军和新四军改编为四军十二师后，其军需应照国民党所属其他军队同等待遇。”同年六月四日更进一步提出：一九四〇“自年以来，政府对十八集团军和新四军即无颗弹、片药、分钱、粒米之接济，此种情况，请速改变。盟国援助中国之武器、弹药、药品，应请政府公平分配于中国各军，十八集团军及新四军应获得其应得之一份。”到一九四五年重庆谈判时，中共更郑重提出：“重划军区，实施征补制，实行公平合理之补给制度。”国民党竟置之不理，或多方刁难推托，说什么须按照经理法规办理，实行军需独立。还说什么经过整编承认之后，政府对中共军队之待遇与武器既须完全负责，自不能听任中共报多少便算多少，用补给来作为压迫中共接受其整编数字的手段。在军事三人小组会议中，经中共方面充分摆事实、讲道理，严词驳斥，国民党方面诡辩无力，才在整编方案中的第三条第二节作了比较详细的规定，主要内容为：“全国将划为八个补给区，区设主任一人”；“各补给区主任对于驻扎其区内之军队，并无指挥权与管辖权”；“各军军长应派其个人代表驻于其部队所在地之补给机关内，以保证其所辖部队之需要，获得完全而迅速之补给”；“各区每两个月应举行会议一次，由区主任任主席，该区内各军军长及师长或其指派之代表，均须参加，所有补给情况及有关事项，均应提出讨论。”主要用意在于驻在各补给区的军长得派代表参加补给区会议，补给区须公开其

补给情形，不得隐瞒。这就击破了国民党对补给的封锁、包办与推托的阴谋。

还有一个极其重要而且长期未得解决的问题，就是驻地亦即配置问题。中共从土地革命起，就在全国建立了许多大大小小的根据地。到抗日战争，根据地不断发展，蒋介石对此不但不承认其合法的存在，而且实行围攻、封锁。这个问题在国共历次和谈中都是激烈争辩的重大问题。一九四四年五月十一日，中共在西安商谈中提出，陕甘宁边区可改称为陕北行政区，但须撤除军事封锁敌后游击区，则主张一切按有利抗战的原则去解决。到同年六月，中共为了团结抗日，又表示让步，提出：“中共军队防地，抗战期间，维持现状，抗战结束后，另行商定。”但国民党方面同年六月五日答复，除同意陕甘宁边区改为陕北行政外，对各根据地则规定：“其他各地区，所有中共自行设立之行政机构，应一律由各该省政府派员接管处理。”对中共部队驻地则规定：“该集团军之各部队，应限期集中使用，归其所在地战区司令长官整训指挥。”重庆谈判期间，中共方面为了顾全大局又再次让步：如国民党方面能同意所提政治、军事各项意见，则愿把“中共军队集中淮河流域（苏北皖北）及陇海路以北地区（即中共现驻地区）”，甚至表示可以考虑将其所领导而散布在广东、浙江、苏南、皖南、皖中、湖南等地区的抗日部队着手复员。但国民党含糊答复：“解放区名词在日本无条件投降以后，应成为过去，全国政令必须统一。”由于问题十分复杂，而双方意见距离过远，特别是由于蒋介石顽固地蓄谋限共、溶共、反共，所以在军事三人小组会议中虽经激烈交锋，反复争论，都无法获得一致协议，最后只好暂时回避，仅规定东北、华北、华中都编组了双方军队而不提驻地，西北、华南则只编组了国民党军，而无中共军队。实质上是蒋介石阴谋以所谓最高统

帅名义，借口军令统一，以命令规定双方军队驻地，企图消灭中共军队，再来一次“皖南事变”。这个问题不能解决，也构成了后来全面内战的一个重要因素。但全面内战的导火线则仍是东北停战问题的无法解决。

以上四项是问题的焦点。此外，如军政分离问题、对整编与统编的理解问题，协定名称问题、宪兵与铁道卫队问题等等，也是有争论的，但都是次要问题了。

（三）《军队整编方案》的签订及其遗留的问题

在整编军队方面，双方意见是距离很远的，但由于当前国内外存在的主客观因素，特别是由于中共方面顾全大局，在有理有利有节的原则下作出一定的让步，才使这场艰巨的拉锯战得以结束，签订了一份名为《关于军队整编及统编中共部队为国军之基本方案》。

为了郑重其事，当时还举行了一个签字仪式。时间是一九四六年二月二十五日，在重庆上清寺“尧庐”举行。参加会议的三方面都到场了，还邀请了中外记者参加。这是一间约五十平方米的陈旧的小会议室，正面一排是长桌，桌上摆着整编方案的中英文本，周恩来、张治中、马歇尔先后在上面签字。签字后三方都有简短的致词，周恩来、张治中的发言中都认为这个军队整编方案得来不易，如能付诸实施，则可以结束十八年来国共两党的纠纷与对立，使中国进入新的和平时代，全国人民所期望的和平、统一、民主、团结之国家，将可实现。双方都表示对于签署的文件，将百分之百地保证其实行。马歇尔的简短致词虽只寥寥数语，但却很有刺激性，他说：“此协定为中国之希望，我相信其不为少数顽固分子所污损，盖此少数顽固分子，自私自利，即摧毁中国大多数人民所渴望之

和平及繁荣生存权利而不顾也。”显然，他所称的顽固分子是指国民党方面的，他可能已收到有关主战反和分子的阴谋挑拨战争的情报了。

我们拿这个方案同政协有关军事问题的决议相对照，就显然看出所遗留的重大的根本问题。实际上，达成协议的仅仅是：（一）双方同意全国部队整编为六十个师，国民党部队与共产党部队的比例是五比一（仅指陆军）；（二）中共方面在《双十协定》中的要求是：“政府应公平合理的整编全国军队，确定分期实施计划，并重划军区，确定征补制度。”而在这个方案中，总算有了一些具体的规定。但对于如何使军队属于国家、如何实施军党分治、军政分治和以政治军等重大问题，在这个方案中只作了极其空洞的规定。尤其是没能联系东北问题作实事求是的解决，除了仅仅承认中共方面在东北可编一个军外，蒋介石还是坚持“东北问题是恢复主权问题，根本不存在停战问题”的顽固态度。

这里应该指出，当时无论是《政协决议》或《军队整编方案》，都是国民党占优势的。在政治上，中共方面同意以三民主义为建国之指导原则，在未召开国民大会、组织联合政府之前的过渡政权——国民政府委员会中，委员四十人由国民政府主席于国民党内外人士选任，而且四十人中，国民党占了二十人。国民政府主席拥有否决权，要有全体委员五分之三的人数才能推翻其否决。在军事上，中共方面承认蒋介石是陆海空军最高统帅，整编后的军队，国民党陆军是中共陆军的五倍。……这些，中共为什么都同意呢？毛泽东在《中共中央关于同国民党进行和平谈判的通知》中指出：“我方亦准备给以必要的不伤害人民根本利益的让步。无此让步，不能击破国民党的内战阴谋，不能取得政治上的主动地位，不能取得国际舆论和国内中间派的同情，不能换得我党的合法地位和和平局面。”

（四）到各地视察和访问延安

这时候，马歇尔显得特别积极。一九四六年二月二十五日才签订了全国军队整编方案，同月二十七日马即约集三人开会，提出了发给北平军调部《关于复员、调防及统编的指令》草案，请大家讨论。由于这是属于技术性、事务性的规定，所以没有什么争执，经讨论后就通过下达了。

《停战协定》签订以后，国共双方冲突未见停止，而且日益增多。加上由于军事行动的结果，许多地方交通阻塞，妨碍了对日军日侨的集中和运送，这使马歇尔感到恼火，所以他在上述指令刚通过还没有下达，就匆忙地建议三方代表坐他的专机出发到全国各地去视察。

这次视察在同年二月二十五日由重庆出发，共历时七天，先后到了北平、济南、徐州、新乡、张家口、集宁、归绥、武汉等地，然后访问延安，才回重庆。此行主要任务是检查各地停战情况，对有冲突的就地调处，特别着重恢复交通，同时把整编方案交给双方当地驻军领导机关，嘱作好各项准备。上述各地，除延安外，一般都是有问题需要解决的。

这次视察，实际上也是一场另一种形式的激烈斗争。蒋介石所以谈和，是由于战争准备未充分，一旦准备充分，就会对人民下毒手。所以无论停战也好，整编也好，开政协会议也好，都是一种手腕。他一方面伪装和平，另一方面又进行破坏。在这次视察出发前，他就密令各地心腹爪牙暗中布置，进行破坏。在调处过程中，他们或者伪造事实，嫁祸于人，或者颠倒是非，倒打一耙；或者组织流氓、地痞和欺骗一部分群众，举行游行示威，要挟调查小组；甚至有时殴打、绑架中共小组成员，不一而足。比方军事三人小组代表到达济南之前，蒋介石就特地把湖南长沙的

第四方面军的司令官王耀武调到济南，并叫去面授机宜。军事三人小组代表是三月二日由北平飞济南的，这时候，北平军调部已派了调处小组到济南。中共代表是鲁中军区副司令员卞任农，国民党代表是第二绥靖区司令部副参谋长罗幸理，美方代表是雷克上校。调处小组到达后，该绥靖区第二处就派出特工人员，会同当地军统、中统特务，在中共代表住处周围暗中进行监视，并派了电台干扰中共电台发报。周恩来、张治中、马歇尔刚从北平起飞，国民党绥署主任顾祝同和北平军调部国民党代表郑介民就急电王耀武指示布置。王在军事三人小组代表到达之前，就通过舆论工具，污蔑攻击中共破坏和谈，不遵守协定，不许住在济南的人回乡节。周、张、马到达时，他们组织了一些特务、劣绅、恶霸、地痞及其子弟学生和国民党机关人员百余人涌到中共代表周恩来住处“请愿”，要求周出见。带头的胡说中共破坏和平，不准在济南的农民返乡，无法生活等等，经周摆事实，据理力争才散去。周、张、马即日下午二时许离开济南去徐州后，紧跟着王耀武等又策划了扣留共方鲁中军区副司令员王道，利用军调小组美方雷克上校的掩护，秘密运送军火接济在泰安被围的国民党部队，以及派保安队由益都、淄博向张店、周村一带中共军队进犯，企图劫掠粮食等事件。

仅济南一例，就可概括其余。

这里还有一个小插曲。军事三人小组到达武汉时，周恩来同张治中谈到中原军区李先念部处境很困难，物资缺乏，粮食更缺，希望能酌予协助解决。张治中考虑之后同意了，亲自写了条子，命令国民党后勤单位照拨。后勤人员收到条子后议论纷纷，真是奇文，我们正和共产党打仗，要我们来接济他们！张治中对他们说：这有什么奇怪？《政协决议》通过了，《整军方案》签订

了，今后国共还要进一步合作，组织联合政府，统一编组军队，共同建设国家，有什么不可以的？当然，张的这种天真的做法想法是行不通的。

最后，军事三人小组代表到了延安。毛泽东、朱德等许多领导同志都到机场迎接。当天晚上，中共举行了盛大的欢迎晚会，演出了一些节目。三月上旬的延安还是够冷的，大家都穿上了大衣棉衣，马歇尔腿上还盖上了毯子。节目演出前三方面都有简短讲话，张治中在强调军队整编方案的重要性之后，表示希望能百分之百地做到，团结合作，共同为建设和平、民主、统一、团结的中国努力奋斗。他还幽默地说：我这次到延安来是第三次了。第一次和赫尔利一起来迎接毛主席到重庆去谈判，第二次签订了《双十协定》后护送毛主席回到延安来，这次为了军队整编方案的落实又到延安来了，你们将来写历史的时候，不要忘记“张治中三到延安”这一笔啊！这段话当时引起了全场热烈鼓掌和欢笑。张治中讲完后回原座，毛泽东笑着对张说：“你将来也许要回到延安，怎么只说三到呢？”张答：“和平实现了，政府改组了，你们就会搬到南京去了，延安这地方，不会再有来的机会了。”毛说：“是的，我们将要到南京去，不过听说南京很热，我怕热，希望长住在淮安，开会才到南京去。”

第二天，张、马、周由延安飞返重庆，毛泽东和好些领导同志亲到机场送行。

蒋介石为了统一内部、策划反共，于同年三月一日至十七日举行了国民党六届二中全会。张治中由延安返渝后即在会上作了关于全国军队整编方案的签订和视察经过的报告，表示希望方案能够百分之百地完全实施，以促进国家的和平、民主、统一、团结。会上反共分子纷纷发言，反动气焰十分嚣张。特别是CC分

子郑亦同的发言，冷嘲热讽，极尽挖苦反对的能事。他质问张治中怎样才能使方案百分之百实现？蒋介石端坐在主席台上毫不表态。张治中气极了，马上站起来质问：郑亦同同志的话是什么意思？难道我们对这个方案准备来个七折八扣吗？！这话引起全场哄然大笑。郑语塞不答。

东北停战失败——蒋介石发动全面内战

马歇尔回到重庆后，满怀喜悦，踌躇满志。他认为，杜鲁门总统交给他的四项任务中，前三项已大有希望，剩下来的仅仅是提供信用借款及促进美中贸易。因此，他立即电告杜鲁门，建议召他回华盛顿，以便向杜鲁门汇报中国局势，研究如何通过财政、经济、贸易等途径来控制中国的计划。

杜鲁门总统同意了马歇尔的提议，正式召马回国。马歇尔于同年三月十一日动身，一去就三十九天，到四月十八日才再到中国来。他真没想到，在这三十九天当中，中国的局势大大恶化，一发而不可收拾。这反映了他对中国特别是对蒋介石缺乏理解。他只知道国民党内有自私自利的顽固分子如何应钦、白崇禧、陈诚和 CC 分子之流，而不知道这些人的后台正是蒋介石本人。同时他对共产党这一新生力量也缺乏认识，估计过低，他没料到中国的前途完全出乎他所想像。

为什么当时局势会大大逆转呢？这得从头说起。

原来，在抗日战争中，东北早就成立了中共领导下的抗日民主联军。中共军队北上抗日东渡黄河后，本来就先后在晋、冀、察、热等省建立了大块大块的根据地，到日军投降，中共军队凭着一

双铁脚板从晋、冀、察、热等省大踏步地向东北推进，比拥有强大的海空运输工具的国民党军队走得还要快。中共在东北逐渐处于优势。还有魏德迈，他知道蒋介石军队腐败，对抢占东北并无希望，同时他认为苏联在东北的力量不容易一下子排除出去。所以他曾分别建议杜鲁门和蒋介石：第一步通过联合国把东北托由美、苏、英三国代管，让蒋介石作好准备；第二步利用国际压力，认为有《雅尔达协议》，可以压苏、英等国同时退出东北。但是美国国务院对此表示犹豫，蒋介石更根本不予考虑。蒋从来就迷信自己的武力，认为他拥有五十多个美械师，正规军，杂牌军，加上伪军，总兵力对中共占压倒的优势。再加上美帝的全力支持，剩余物资的补充，不愁不能在东北取胜。所以他自始到终的判断都是错误的。他在接收东北时，派了一个政学系中坚分子、典型官僚熊式辉到沈阳。熊去时，带了一大批人“劫收”，明争暗夺，贪污受贿，弄得乌烟瘴气，民怨沸腾。这也是蒋介石在东北失败的一个重要因素。

一九四六年一月十日《停战命令和声明》签订后不久，东北就发生了“营口事件”，蒋军向中共军队进攻。就《停战命令和声明》说，除了长江以南和东北有条件的军事调动外，应对全国普遍适用，马歇尔于一月二十四日通知国共双方，建议立即命令北平军调部派一执行小组前去营口调处。以后东北各地发生类似事件，均由军事三人小组命令北平军调部照办。中共方面同意了，但蒋介石坚决拒绝。到同年二月二十日，马歇尔再次建议，认为派遣调处小组，不仅可以调处冲突，亦可以为正在讨论中的军队整编方案实施复员打下基础。中共方面也同意了。但蒋介石依然固执己见。事情很清楚，蒋已决心采取军事方式抢占整个东北，不愿在行动上受到限制。以后冲突越来越多，越激烈，直到马歇尔回国述职的那一天，

蒋才被迫勉强同意派遣调处小组到东北去，但又提出许多条件加以限制。马歇尔走了，由吉伦将军代理，直到三月二十七日，军事三人小组经过反复讨论，才正式作出决定：

由精选人员所组成之执行小组应立即派往东北执行下列诸指示：

一、小组之任务仅限于军事调处工作；

二、小组应在政府军队及中共军队地区工作，避免进入仍为苏军留驻之地区；

三、小组应前往冲突地点或政府军与中共军密接地点，使其停止冲突，并作必要及公平之调处。

这个协定并不能解决问题，因为蒋介石根本不愿放弃他消灭中共军队、独占东北的野心。在这段时间，蒋介石干了一系列使得中共方面和全国人民难于容忍的勾当：三月十六日，蒋在国民党六届二中全会上公然声称要撕毁《政协决议》；三月三十一日，蒋军继续向营口、本溪、四平街等地大举进攻；四月一日，蒋在国民参政会发表演说，公然推翻东北停战协定；四月八日，国民党北平当局逮捕解放报社共产党员三十九人，此外，沈阳国民党军事指挥官竟拒绝北平军调部派遣的战地小组入境，其后又阻止小组行使调处职权，直到四月八日，战地小组才出发前往双方冲突地点。在这之前，蒋军更派遣优势兵力包围豫南、鄂北地区的中共军队，进攻热河赤峰共军，拒不承认华南地区中共军队的存在，不许军事调处小组入境。同时还派遣空军到延安上空进行侦察活动，等等。这些，使得政治气氛大大变坏，军事冲突更趋紧张。到四月十五日，苏军从长春撤退，中共方面即从伪军手中解放了长春。

长春是解决东北问题的一个严重障碍。从中共方面说，在抗日战争中，基于民族大义，从敌伪手中解放国土，人人有责，不是

哪一家所能独占，无论《双十协定》、《政协决议》或《停战协定》，对此都无明文规定不许解放，东北停战协定亦只说双方“另行商谈”。但是蒋介石却顽固地认为根据《中苏友好同盟条约》规定，他有权从苏军手中接收东北全境，并且曲解一月十日的《停战命令和声明》，把向东北开入国民党军队不受停战限制的规定说成是有权占领所有地方。因此悍然声称，中共军队必须撤离长春、让他的军队加以占领，才能开始谈判东北的军事部署和政治问题。殊不知，中苏条约只能约束两个国家而不适用于中国内部，军队整编方案亦只规定到整编完毕后在东北地区国共双方各占师数，而无规定双方应驻何处。

这时候马歇尔是看出了蒋介石的弱点的。他认为，美国虽然出动了大量的海空军工具运输国民党军队，同时海军陆战队已控制了青岛、天津、秦皇岛等地和交通线，处处给蒋军撑腰，但是认为蒋军到底兵力薄弱，要实行武力消灭中共在东北军队，占领整个东北，是根本不可能的事。所以一方面背后讥笑蒋介石及其军事顾问“判断力很低劣”，另一方面正式劝告蒋“不应再往北进”。蒋介石置之不理，反而一再坚持共产党若不撤离长春交由国民政府管辖，他决不签署或同意任何解决办法，而且说除非国民政府完全掌握东北主权，他绝不接受任何条件。

这样，双方就完全陷于僵局。马歇尔为了对国共双方施加压力，曾表示对调处无能为力，希望退出调处的地位。到五月十三日左右，蒋、马会谈，马歇尔提了一个解决东北问题的折衷方案，就是请共军退出长春，在长春设立军调部的前战指挥所，以便停止冲突进行谈判，以六个月为限。同日马歇尔又往见中共代表周恩来，把这个折衷方案提出来。周表示要转达延安才能答复。并表示，由于美国不断运输国民党部队进入东北，数量相当大，增加

了问题的复杂性，又原《整军方案》规定整编后的共军只有一个师，比例很不相称，要求增到五个师；同时还担心共方退出长春后，国民党会提出对其他城市如哈尔滨的要求。后来，共方为了使东北问题不致牵动整个和局，同意了马歇尔的建议，至二十三日退出长春。果然不出周所料，蒋介石于二十三日到沈阳，命令国民党部队北向尔滨进攻，东向吉林进攻。这一下，就使马歇尔处于尴尬的地位。哈他从南京立即去电沈阳，要求蒋介石务必停止进攻，并同意派军调部的前进指挥所到长春去，以便恢复谈判，但是蒋却“王顾左右而言他”，复马一电，反要求：（一）实行《停战协定》中规定所谓接收东北主权的行动自由；（二）维持军队《整编方案》规定的双方军队数字；（三）由国民政府恢复华北交通；（四）美方在战地小组中应有决定权。还问马歇尔能否担保共产党履行协定。至于停止军事进攻和在长春设立军调部的前进指挥所二事，则一字不提。马歇尔当时满心不高兴，又再电蒋，表示自己“公正纯正的地位要成为一个严重的疑问了”。

六月三日，蒋介石由东北经北平回南京。这时候，蒋由于占领了长春，有点胜利冲昏了头脑。他同意马歇尔的建议，停止军事进攻一周，后改十天，还说这是给共产党表明诚意的机会，要求10天之内：（一）制订在东北完全停止敌对行动的详细办法；（二）规定于一定期限内完全恢复华北交通的详细办法；（三）立即实行2月25日签订的军队《整编方案》的基本办法。他还威胁地说，这是他跟共产党打交道的最后努力；又说交通梗塞长此下去，他宁愿从事全面战争了。马歇尔马上把蒋提的三条转告中共代表周恩来。周说：由于计划复杂，必须妥商，还要飞延安请示，因此要求期限改为一个月，后又改为十五天，才算达成了东北暂时停战的协议。这个协议于六月六日发出，但不是以军事三人小组命令行

事，而是国民党方面由蒋以委员长名义发布，中共方面以中共中央副主席周恩来名义发布。周还声明：不论对于关内的冲突，或者对于东北的冲突，中国共产党都是主张无条件而且真诚的停止内战，希望国民党方面能尽最大至诚，使过去一切协议付诸实施，并使暂时休战成为长期休战。

协议发表后，三方面不断地分别谈判，周还飞回延安一次，回来后军事三人小组会议就达成了关于重开华北、华中交通的协议。协议对拆除和清理铁路沿线的地雷、工事、碉堡和修复路轨、设施等作了明细的规定，并设立监查小组分头进行。六月二十四日，又就执行小组、北平军调部及长春军调分部（原名前进指挥所）中某些有争执的问题进行协商，达成协议。内容主要是加重了各级小组内美方的权力，对于国共双方不能取得一致意见的问题，美方有权向上级请示或命令双方停战、隔离。到六月二十六日又达成了一项《关于东北停止冲突的指示》，以军事三人小组名义发给北平军调部执行。主要规定：除该指令中及其后由三人小组修订者外，一月十日的《停战命令和声明》适用于东北；接触紧密或有敌对性的接触的双方军队实行隔离；以一九四六年六月七日中午所存在的形势为基础实行军队的调整；对于不遵行该指令中的条款的指挥官加以处分；在该协定生效后的十五天内，双方将东北的一切军事单位、兵力和驻地，造册送交军调部长春分部。

六月二十六日的会议，是军事三人小组接近尾声的一次会议。以后有关国共军事关系的调处，就常常不采用军事三人会议的形式。基本上是由蒋介石亲自出马，由马歇尔（后来还有司徒雷登）分别同周、蒋接触，往来奔走协商。后来周恩来虽一再要求重开军事三人小组会议，但遭到蒋介石的拒绝。马歇尔虽然十分失望，但仍然想作最后的努力，先后拟订了《关于军队整编及统编中共部队

为国军之基本方案》的修正案和《关于全部东北复员统编方案》的附加条款案，企图补救，终无结果。马在八上庐山、风尘仆仆、苦恼万分之余，不得不宣告绝望。这时候，政府代表张治中已另有任务飞往新疆，接任的陈诚、徐永昌，究非谈和之人，时间极短，浅尝辄止，毫无建树。马歇尔虽曾向蒋介石建议调张回任，蒋未表同意作罢。

以后事态的发展是众所周知的。蒋介石从国内“劫收”了这么多地盘和交通线，从美国又得到那样多的军火、物资、设备，自以为羽毛丰满了，可以发动内战消灭共产党了，所以在十月十一日以攻占张家口为起点，掀起了全面的内战。陈诚曾向报界侈言：余曾有言：如果真正作战，只需六个月即可击破关内共军主力。白崇禧在国民党立法院发表演说，狂叫消灭中共，反对一切和谈。跟着，蒋介石单方面召开一党国大，把过去两党达成的一切协议全部撕毁，而且悍然限令中共人员于规定时限撤走。到此，谈判之门已经关死，中共代表周恩来、叶剑英、董必武分别率领中共人员先后于一九四六年十一月九日、一九四七年二月下旬和三月七日分三批飞返延安，马歇尔亦于一九四七年一月七日卷起铺盖回美国当国务卿去了。一月底，美国政府正式宣布退出中国军事三人小组和北平军调部。至此，由于蒋介石的破坏，在中国上空曾经出现的一片和平曙光，终于被内战的乌云全部吞没！

以上就是军事三人小组的发生、发展、终结的全部过程。